

● 湖南省青苹果数据中心制作

宋史

(上册)

宋 史（上）

（第 三 册）

宋史（上）目录

卷八十三 志第三十六	
律历十六	1467
卷八十四 志第三十七	
律历十七	1562
卷八十五 志第三十八	
地理一	1633
卷八十六 志第三十九	
地理二	1657
卷八十七 志第四十	
地理三	1674
卷八十八 志第四十一	
地理四	1703
卷八十九 志第四十二	
地理五	1730
卷九十 志第四十三	
地理六	1752
卷九十一 志第四十四	
河渠一	1767
卷九十二 志第四十五	
河渠二	1788
卷九十三 志第四十六	

河渠三	1806
卷九十四 志第四十七	
河渠四	1825
卷九十五 志第四十八	
河渠五	1843
卷九十六 志第四十九	
河渠六	1865
卷九十七 志第五十	
河渠七	1876
卷九十八 志第五十一	
礼一 吉礼一	1896
卷九十九 志第五十二	
礼二 吉礼二	1906
卷一百 志第五十三	
礼三 吉礼三	1918
卷一百一 志第五十四	
礼四 吉礼四	1931
卷一百二 志第五十五	
礼五 吉礼五	1946
卷一百三 志第五十六	
礼六 吉礼六	1964
卷一百四 志第五十七	
礼七 吉礼七	1980
卷一百五 志第五十八	
礼八 吉礼八	1997

卷一百六 志第五十九	
礼九 吉礼九	2011
卷一百七 志第六十	
礼十 吉礼十	2022
卷一百八 志第六十一	
礼十一 吉礼十一	2032
卷一百九 志第六十二	
礼十二 吉礼十二	2047
卷一百一十 志第六十三	
礼十三 嘉礼一	2066
卷一百一十一 志第六十四	
礼十四 嘉礼二	2077
卷一百一十二 志第六十五	
礼十五 嘉礼三	2091
卷一百一十三 志第六十六	
礼十六 嘉礼四	2100
卷一百一十四 志第六十七	
礼十七 嘉礼五	2116
卷一百一十五 志第六十八	
礼十八 嘉礼六	2133
卷一百一十六 志第六十九	
礼十九 宾礼一	2147
卷一百一十七 志第七十	
礼二十 宾礼二	2163
卷一百一十八 志第七十一	

礼二十一 宾礼三	2175
卷一百一十九 志第七十二	
礼二十二 宾礼四	2185
卷一百二十 志第七十三	
礼二十三 宾礼五	2202
卷一百二十一 志第七十四	
礼二十四 军礼	2210
卷一百二十二 志第七十五	
礼二十五 凶礼一	2223
卷一百二十三 志第七十六	
礼二十六 凶礼二	2238
卷一百二十四 志第七十七	
礼二十七 凶礼三	2259
卷一百二十五 志第七十八	
礼二十八 凶礼四	2274

卷八十三

志第三十六

律历十六

绍兴统元 乾道 淳熙 会元历

演纪上元甲子，距绍兴五年乙卯，岁积九千四百二十五万一千五百九十一。（《乾道》上元甲子，距乾道三年丁亥，岁积九千一百六十四万五千八百二十三。《淳熙》上元甲子，距淳熙三年丙申，岁积五千二百四十二万一千九百七十二。《会元》上元甲子，距绍熙二年辛亥，岁积二千五百四十九万四千七百六十七。）

步气朔

元法：六千九百三十。（《乾道》三万。《淳熙》五千六百四十。《会元》统率三万八千七百。）

岁周：二百五十三万一千一百三十八；岁周日：三百六十五、余一千六百八十八。（《乾道》期实一千九十五万七千三百八，岁周三百六十五、余七千三百八。《淳熙》岁实二百五万九千九百七十四，岁周日三百六十五、余一千三百七十四。《会元》气率一千四百一十三万四千九百三十二。）

气策：一十五日、余一千五百一十四、秒十五。（《乾道》余

六千五百五十四半。《淳熙》余一千二百三十二、秒二十五。《会元》余八千四百五十五半。)

朔实:二十万四千六百四十七。(《乾道》八十八万五千九百一十七、秒七十六。《淳熙》一十六万六千五百五十二、秒五十六。《会元》朔率一百一十四万二千八百三十四。)

岁闰:七万五千三百七十四。(《乾道》三十二万六千二百九十四、秒八十八,又有闰限八十五万八千七百二十六、秒五十二,月闰二万七千一百九十一、秒二十四。《会元》四十二万九百二十四,又有闰限七十二万一千九百一十。《乾道》又有没限二万二千四百四十五半。《淳熙》四千四百七、秒七十五。《会元》三万二百四十四半。)

朔策:二十九日、余三万六千七十七。(《乾道》余一万五千九百一十七、秒七十六。《淳熙》余三千九百九十二、秒五十六。《会元》余二万五百三十四,约分五十三、秒五。)

望策:十四日、余五千三百三半。(《乾道》余一万二千九百五十八、秒八十八。《淳熙》余四千三百一十六、秒二十八。《会元》余二万九千六百一十七。)

弦策:七日、余二千六百五十一太。(《乾道》余一万一千四百七十九,秒四十四。《淳熙》余二千一百五十八、秒一十四。《会元》余一万四千八百八半。)

中盈分:三千三百二十八、秒三十。(《乾道》一万三千一百九。《淳熙》二千四百六十四、秒五十。《会元》一万六千九百一十一。)

朔虚分:三千二百五十三。(《乾道》一万四千八十二、秒二十四。《淳熙》二千六百四十七、秒四十四。《会元》一万八千一

百六十六。)

旬周:四十一万五千八百。(《乾道》一百八十万。《淳熙》三十三万八千四百、秒一。《会元》二百三十二万二千。)

纪法:六十。(三历同。)

推天正冬至:置距所求积年,以岁周乘之,为气积分;以旬周去之,不尽,总法约之为大余,不满为小余。大余命甲子,算外,即得所求年天正冬至日辰及余。(其小余总法退除为约分,即百为母。)

求次气:置冬至大、小余,以气策及余秒加之,秒盈秒法从一小余,小余满总法从一大余,满纪法去,命甲子,算外,合得次气日辰及余秒。

求天正经朔:置天正冬至气积分,以朔实去之,不尽为闰余;以减冬至气积分,余为天正十一月经朔加时朔积分;以旬周去之,不满,总法约之为大余,不满为小余。命甲子,算外,即得所求年天正十一月经朔加时朔积分。以旬周去之,不满,总法约之为大余,不满为小余。大余命甲子,算外,即得所求天正十一月经朔日辰及余。

求弦望及次朔经日:置天正十一月经朔大、小余,以弦策加之,为上弦;累加之,去命如前,各得弦、望及次月朔经日及余也。

求没日:置有没之气小余,以一百八十乘之,秒从之,用减一百二十六万五千五百六十九,余以一万八千一百六十九除之为日,不满为余。命其气初日,算外,即得其气辰。(凡二十四气,小余五千四百一十五、秒一百六十五。)

求灭日:置有灭经朔小余,三十乘之,满朔虚分除为日,不

满为余。命经朔初日，算外，即得其月灭日辰。（经朔小余不满朔虚分者，为有灭之朔。）

步发敛

候策：五日、余五百四、秒一百二十五。（《乾道》余二千一百八十四、秒二十五。《淳熙》余四百一十、秒七十五。《会元》余二千八百二十二、秒五十。）

卦策：六日、余六百五、秒一百一十四。（《乾道》余二千六百二十一、秒二十四。《淳熙》余四百九十二、秒九十。《会元》余三千三百八十二、秒二十。）

土王策：三日、余三百二、秒一百四十七。（《乾道》余二千三百一十、秒二十七。《淳熙》余二百四十六、秒四十五。《会元》一千六百九十一、秒一十。）

辰法：五百七十七半。（《乾道》二千五百。《淳熙》四百七十。《会元》三千二百二十五。）

半辰法：二百八十八太。（《乾道》一千二百五十。《淳熙》二百三十五。《会元》一千六百一十二半。）

刻法：六百九十三。（《乾道》三百。《淳熙》五百六十四。《会元》三百八十七。）

秒法：一百八十。（《乾道》三十。《淳熙》、《会元》同一百。《淳熙》又有月闰五千一百一十一、秒九十四。）

求六十四卦、五行用事日、二十四气、七十二候。（四历俱与前历同，此不载。）

求发敛去经朔日：置天正闰余，以中盈及朔虚分累益之，即每月闰余；满总法除之为闰日，不尽为小余，即各得其月中气去经朔日辰。因求卦候者，各以卦、候、土王策依次累加減

之，(中气前减，中气后加。)各得其月卦、候去经朔日辰。

求发敛加时：置所求小余，以辰法除之为辰数，不满，进一位，以刻法而一为刻，不尽为刻分。其辰数命子正，算外，各得加时所在辰、刻及分。(加辰刻即命起子初。)

步日躔

周天分：二百五十三万一千二百二十六、秒八十七。(《乾道》分一千九十五万七千七百一十七、秒五。)

岁差：八十八、秒八十七。(《乾道》四百九、秒五。《淳熙》一万一千五百一十三。《会元》轨差五百二十五、秒一十三。)

周天度：三百六十五、约分二十五、秒六十四。(三历同。)

乘法：五十五。(《乾道》八十七。《淳熙》一百一十九。《会元》一百一十九。)

除法：八百三十七。(《乾道》一千三百二十四。《淳熙》一千八百一十二。《会元》一千八百一十一。)

秒法：一百。(三历同。)

(《乾道》又有象限九十一度、分三十一、秒九，《淳熙》、《会元》同。《淳熙》又有乾实三亿九百万七千六百一十三，半周天一百八十二度、分二十五、秒七十二。《会元》半周天度同、分六十二、秒八十六。)

常气	中积及余	盈缩分	升降差
	损益率	朏朒积	
冬至	空	统元空	升七千一
			百七十六
		乾道空	升七千二

		淳熙空 会元空	百六十七 升七千六 十 升七千一 百八
	益三百七十一 益一千六百三十	脑空 同	
	益二百九十八 益二千五十七	同 脑初	
小寒	统元一千五百一十四 秒一十五 乾道六千五百五十四半 十五 淳熙一千二百五十二 二十一 秒一十五 八十四 会元八千四百五十五半 二十一 八十四 益三百一十 益一千三百四十三 益二百五十	盈七千一 百五十六 盈七千二 百六十七 盈七千六 十 脑三百七 十一 脑一千六 百三十 脑二百九	升五千九 百八十 升五千九 百八十一 升五千九 百二十 升五千七 百七十三

	益一千六百七十二	十八 朒二千五 十七	
大寒	统元三千三十八 秒 三十	盈一万三 千一百三 十六	升四千七 百七十一
	乾道一万三千一百九 三十	盈一万三 千二百四 十八	升四千六 百八十
	淳熙二千四百六十四 四十三	盈一万二 千九百八 十	升四千七 百一十九
	秒五十 六十九		
	会元一万六千九百一十一 四十三		升四千四 百五十六
	六十九		
	益二百四十七	朒六百八 十一	
	益一千五十	朒二千九 百七十三	
	益一百九十九	朒五百四 十八	
	益一千二百九十	朒三千七 百二十九	
	统元四千五百四十二 秒 四十五	盈一万七 千九百七	升三千四 百九十三
	乾道一万九千六百六十	盈一万七	升三千三

立春	三半	千九百二十八	百六十三
	四十五		
	淳熙三千六百九十六	盈一万七	升三千四
	秒七十五 六十五	千六百九	百五十一
	五十四	十七	
	会元二万五千三百六十		升三千一
	六半 六十五		百五十九
	五十四		
	益一百八十一	脑九百二十八	
雨水	益七百五十五	脑四千二十三	
	益一百四十五	脑七百四十七	
	益九百一十四	脑五千一十九	
	统元六千五十六 秒六十	盈二万一千四百	升二千一百五十八
	乾道二万六千二百一十八半	盈二万一千九	升二千二
	千二百		
	六十		
	淳熙四千九百二十九 秒空	盈二万一千一百四	升二千一百二十二
	八十七	十八	
	三十五		
	会元三万三千八百二十二		升一千八

	八十七 三十九 益一百一十二 益四百五十五 益九十 益五百四十四	脑一千一 百九 脑四千七 百七十八 脑八百九 十二 脑五千九 百三十三	百八十一
惊蛰	统元六百四十 秒七十五 乾道二千七百七十二半 七十六 淳熙五百二十一 秒二 十五九 二十四 会元三千五百七十七 半九 二十四 益三十八 益一百五十二 益三十一	盈二万三 千五百五 十八 盈二万三 千三百二 十 盈二万三 千二百七 十 脑一千二 百二十一 脑五千二 百三十三 脑九百八	升七百三 十 升六百八 十 升七百三 十 升六百二 十三

	益一百八十一	十二 朒六千四 百七十七	
春分	统元二千一百五十四 秒 九十	盈二万四 千二百八 十八	降七百三 十
	乾道九千三百二十七	益二万四 千	降六百八 十
	九十一		
	淳熙一千七百五十三 秒 三十一 五十 九	盈同乾道	降同统元 降六百二 十三
	会元一万二千三十三 三十一 九		
	损三十八	朒一千二 百五十九	
	损一百五十二	朒五千三 百八十五	
	损三十一	朒一千一 十三	
	损一百八十一	朒六千六 百五十八	
	统元三千六百六十八 秒 一百五	盈二万二 千五百五 十八	降二千一 百五十八

清明	乾道一万五千八百八十一半	盈二万三千三百二十	降二千二十九
	一百六		
	淳熙二千九百八十五	盈二万三千二百七十	降二千一百二十三
	五十二		
	秒七十五		
	九十三		
	会元二万四百八十八半五十二		降二千一百八十一
	损一百一十二	脑一千二百二十一	
	损四百五十五	脑五千二百三十三	
	损九十	脑九百八十二	
	损五百四十四	脑六千四百七十七	
谷雨	统元五千一百八十二 秒一百二十	盈二万一千四百	降三千四百九十三
	乾道二万二千四百三十六	盈二万一千二百九十一	降三千三百六十三
谷雨	一百二十一		

	淳熙四千二百一十八 秒 空七十四 七十八 会元二万八千九百四十四 七十四 七十九 损一百八十一 损七百五十五 损一百四十五 损九百一十四	盈二万一千一百四十八 腴一千一百九 腴四千七百七十八 腴八百九十二 腴五千九百三十三	降三十四百五十一 降三千一百五十九
立夏	统元六千九百九十六 秒 一百三十五 乾道二万八千九百九十半 一百三十六 淳熙五千四百五十八 秒 九十六 二十五 六十三 会元三万七千三百九十九	盈一万七千九百七 盈一万七千九百二十八 盈一万七千六百九十九	降四千七百七十一 降四千六百八十 降四千七百一十七 降四千四

	半 九十六 六十三 损二百四十七 损一千五十 损一百九十九 损一千二百九十	脑九百二十八 脑四千二十三 脑七百四十七 脑五千一十九	百五十六 百五十六
小满	统元一千二百八十 秒一百五十 乾道五千五百四十五 一百五十二 淳熙一千四十二 秒五十八 四十八 会元七千一百五十五 一十八 四十八 损一万三千一百三十六	盈一万三千一百三十六 盈一万三千二百四十八 盈一万二千九百八十 脑六百八	降五千九百八十 降五千九百八十一 降五千九百二十 降五千七百七十三

	损一千三百四十三 损二百五十 损一千六百七十二	十一 朒二千九百七十三 朒五百四十八 朒三千七百二十九	
芒种	统元二千七百九十四 秒 一百六十五 乾道一万二千九十九半 一百六十七 淳熙二千二百七十四 秒 四十 五十五 三十三 会元一万五千六百一十半 四十 三十三 损三百七十一 损一千六百三十 损二百九十八	盈七千一百五十六 盈七千二百六十七 盈七千六十 盈三百七十一 朒一千六百三十 二百九十	降七千一百五十六 降七千二百六十七 降七千六十 降七千一百八

	损二千五十七	八 朒二千五 十七	
夏至	统元四千三百九 秒空 乾道一万八千六百五十四 一百八十二 淳熙三千五百七 秒空 六十二 一十八 会元二万四千六十六 六十二 一十八 益三百七十一 益一千六百三十 益二百九十八 益二千五十七	空 空 空 空 朒空 朒空 朒空 朒空	降七千一 百五十六 降七千二 百六十七 降七千六 十 降七千一 百八
小暑	统元五千八百二十三 秒 十五 乾道二万五千二百八半 一百九十七	缩七千一 百五十六 缩七千二 百六十七	降五千九 百八十 降五千九 百八十一

	淳熙四千七百五十九 秒 八十四 二十五 二 会元三万二千五百二十一 半 八十四 三 益三百一十 益一千三百四十三 益二百五十 益一千六百七十二	缩七千六十 朒三百七十一 朒一千六百三十 朒二百九十八 朒二千五十七	降五千九百二十 降五千七百七十三
大暑	统元四百七秒三十 乾道一千七百六十三 二百十三 淳熙三百三十一 秒五十 五 八十七 会元二千二百七十七 五	缩一万三千一百三十六 缩一万三千二百四十八 缩一万二千九百八十	降四千七百七十一 降四千六百八十 降四千七百一十七 降四千五

	八十八		百五十六
	益二百四十七	朒六百八十一	
	益一千五十	朒二千九百七十三	
	益一百九十九	朒五百四十八	
	益一千二百九十	朒三千七百二十九	
立秋	统元一千九百一十一 秒 四十五	缩一万七千九百七	降三千三百六十三
	乾道八千三百十七半	缩一万七千九百二十八	降三千四百五十一
	二百二十八		
	淳熙一千五百六十二 秒 二十七 七十五 七十二	缩一万七千六百九十七	降三千四百九十三
	会元一万七百三十二半 二十七 七十三		降三千一百五十九

	益一百八十一 益七百五十五 益一百四十五 益九百一十四	腠九百二十八 腠四千二十三 腠七百四十七 腠五千一十九	
处暑	统元三千四百三十五 秒六十 乾道一万四千八百七十二 二百四十三 淳熙二千七百九十六 秒空 四十九 五十七 会元一万九千一百八十八 四十九 五十八 益一百一十二 益四百五十五	缩二万一千四百 缩二万一千二百九十一 缩二万一千一百四十八 腠一千一百九 腠四千七	降二千一百五十八 降二千二十九 降二千一百二十二 降一千八百八十一

	益九十	百七十八	
	益五百四十四	脑八百九十二	
		脑五千九百三十三	
白露	统元四千九百四十九 秒七十五	缩二万三千五百五十八	降七百三十
	乾道二万一千四百二十六半	缩二万三千三百二十	降六百八十
	二百五十八		
	淳熙四千二十八 秒二十五 七十一	缩二万三千二百七十	降七百三十
	四十二		
	会元二万七千六百四十三半 七十一		降六百二十
	四十三		十三
	益三十八	脑一千二百二十一	
	益一百五十二	脑五千二百三十三	
	益三十一	脑九百八十二	

秋分	益一百八十一	朒六千四百七十七	
	统元六千四百六十三 秒九十	缩二万四千二百八十八	升七百三十
	乾道二万七千九百八十一	缩二万四千	升六百八十
	二百七十三		
	淳熙五千二百六十 秒五十 九十三 二十七	缩二万四千	升七百三十
	会元三万六千九十九 九十三 二十七		升六百二十三
	损三十八	朒一千二百五十九	
	损一百五十二	朒五千五百八十五	
	损三十一	朒一千一十三	
	损一百八十一	朒六千六百五十八	
	统元一千四十七 秒一百五	缩二万三千五百五	升二千一百五十八

寒露	乾道四千五百三十五半	十八 缩二万三 千三百二 十	升二千二 十九
	二百八十九		
	淳熙八百五十二 秒七十 五 十五 一十一	缩二万三 千二百七 十	升二千一 百五十八
	会元五千八百五十四半 一十五 一十二		升二千二 十九
	损一百十二	脑一千二 百二十一	
	损四百五十五	脑五千二 百三十三	
	损九十	脑九百八 十二	
	损五百四十四	脑六千四 百七十七	
	统元二千五百六十一 秒 一百二十 乾道一万一千九十	缩二万一 千四百 缩二万一 千二百九 十一	升三千四 百九十三 升三千三 百六十三

霜降	三百四 淳熙二千八十五 秒空 三十六 九十六 会元一万四千三百一十 三十六 九十七 损一百八十一 损七百五十五 损一百四十五 损九百一十四	缩二万一千一百四十八 脑一千二百九 脑四千一百七十八 脑八百九十二 脑五千九百三十三	升三千四百五十一 升三千一百五十九
立冬	统元四千七十五 秒一百三十五 乾道一万七千六百四十四半 三百十九 淳熙三千三百一十七 秒二十五 五十八 八十一	缩一万七千九百七 缩一万七千九百二十八 缩一万七千六百九十七	升四千七百七十一 升四千六百八十 升四千七百一十七

	会元二万二千七百六十五 半 五十八 八十二 损二百四十七 损一千五十 损一百九十九 损一千二百九十	 脑九百二十 十 脑四千二十 十三 脑七百四十 十七 脑五千一 十九	升四千四百 五十六
小雪	统元五千五百八十九 秒 一百五十 乾道二万四千一百九十九 三百三十四 淳熙四千五百四十九 秒 八十 五十 六十六 会元三万一千二百二十一 八十 六十七	缩一万三千一百二十六 缩一万三千二百四十八 缩一万二千九百八十	升五千九百八十 升五千九百八十一 升五千九百二十 升五千七百七十三

	损三百一十 损一千三百四十三 损三百五十 损一千六百七十二	脑六百八十一 脑二千九百七十三 脑五百四十八 脑三千七百二十九	
大雪	统元一百七十三十五 秒一百六 乾道七百五十三半 三百五十 淳熙一百四十一 秒七十五 二 五十一 会元九百七十六半 二 五十二 损三百七十一 损一千六百三十 损二百九十八 损二千五十七	缩七千一百五十六 缩七千二百六十七 缩七千六十 脑三百七十一 脑一千六百三十 脑二百九十八 脑二千五十七	升七千一百五十六 升七千二百六十七 升七千六十 升七千一百八

求每月盈缩分，朔、弦、望入气朏朒定数，赤道宿度，冬至赤道日度，赤道宿积度入初末限，二十八宿黄道度，天正冬至加时黄道日度，二十四气加时黄道日度，二十四气初日晨前夜半黄道日躔宿次，晨前夜半黄道日躔宿次，太阳入宫日时刻及分。（法同前历，此不载。）

步月离

转周分：一十九万九百五十三、秒二千五百六十三。（《乾道》八十二万六千六百三十七、秒七千三百九十五。《淳熙》一十五万五千四百七、秒九千七百四十。《会元》转率一百六万六千三百六十一、秒七千三百一十。）

转周日：二十七、余三千八百四十三、秒二千五百六十三。（《乾道》余一万六千六百三十七、秒七千三百九十五。《淳熙》余三千一百二十七、秒九千七百四。《会元》余三万一千四百六十一、秒七千三百一十。）

朔差日：一、余六千七百六十三、秒七千四百三十七。（《乾道》余二万九千二百八十、秒二百五。《淳熙》余五千五百四、秒五千八百六十。《会元》余三万七千七百七十二、秒二千六百一十。）

望策：一十四、余五千三百三、秒五千。

弦策：七、余二千六百五十一、秒七千五百。（《乾道》余一万一千四百七十九、秒四千四百。《淳熙》余二千一百五十八、秒一千四百。《会元》一万四千八百八、秒五十。）

七日：初数六千一百五十八，约分八十九；末数七百七十二，约分一十一。

十四日：初数五千三百八十七，约分七十八；末数一千五

百四十三,约分二十二。

二十一日:初数四千六百一十五,约分六十七;末数二千三百一十五,约分三十三。

二十八日:初数三千八百四十三,约分五十五;末数空。

以上秒母一万。

以下秒母一百。

上弦:九十一度三十一分、秒四十一。(三历同。)

望:一百八十二度六十二分、秒八十二。(三历秒八十六。)

下弦:二百七十三度九十四分、秒二十三。(三历秒二十九。)

平行分:一十三度三十六分、秒八十七半。

推天正十一月经朔入转,经弦、望及次朔入转。(法同前历,此不载。)

入转日	进退差	转定分	损益率	朏朙数
	转日度	加减差	迟疾度	
一日	统元退 十二	一千四百六 十八	益六百八	朏空
		乾道一千四 百六十四	益二千八百 五十	朏空
	淳熙退 十二	一千四百六 十八	益五百五十 三	朏空
		会元一千四 百六十七	益三千七百 六十三	朏初

	空	加一百三十 一	疾空	
		加一百二十 七	疾空	
			疾空	
		加一百三十	疾初	
二日	统元退 十八	一千四百五 十六	益六百一十 八	肱六百八 十
		乾道一千四 百五十三	益二千六百 三	肱二千八 百五十
		淳熙退 十五	一千四百五 十七	肱五百五 十三
		会元一千四 百五十四	益三千三百 八十七	肱三千七 百六十三
	十四度 六十八	加一百九十	疾一度三十 一	
		加一百一十 六	疾一度二十 七	
			疾一度三十 一	
		加一百一十 七	疾一度三十	
三日	统元退 二十一	一千四百三 十八	益五百一十 三	肱一千二 百九十八
		乾道一千四 百三十八	益二千二百 六十六	肱五千四 百五十三

四日

淳熙退 二十	一千四百三 十二	益四百四十 三	肱一千五 十九
	会元一千四 百四十	益二千九百 八十一	肱七千一 百五十
二十九 度二十 四	加一百一	疾二度五十	
	加一百一	疾二度四十 三	
		疾二度五十 一	
	加一百三	疾二度四十 七	
统元退 二十三	一千四百一 十七	益四百一十 一	肱一千八 百二十一
	乾道一千四 百一十六	益一千七百 七十三	肱七千七 百一十九
淳熙退 二十三	一千四百二 十二	益三百五十 八	肱一千五 百二
	会元一千四 百二十二	益二千四百 六十一	肱一万一 百三十一
四十三 度六十 二	加八十	疾三度五一	

		加九十九	疾三度四十四	
			疾三度五十六	
		加八十五	疾三度五十	
五日	统元退二十四	一千三百九十四	益二百九十	觚二千二百三十二
		乾道一千三百九十四	益一千二百七十九	觚九千四百九十二
	淳熙退二十六	一千三百九十九	益二百六十二	觚一千八百六十
		会元一千四百一	益一千八百五十三	觚一万二千五百九十二
	五十七度七十九	加五十七	疾四度	
		加五十七	疾四度二十三	
			疾四度四十一	
		加六十四	疾四度三十五	
六日	统元退二十四	一千三百七十	益一百七十二	觚二千五百二十五

		乾道一千三百七十三	益八百八	肱一万七百七十二
	淳熙退二十六	一千三百七十三	益一百五十二	肱二千一百二十二
		会元一千三百七十六	益一千一百二十九	肱一万四千四百四十五
	七十一度七十三	加三十三	疾四度	
		加三十六	疾四度八十	
			疾五度三十	
		加三十九	疾四度九十九	
七日	统元退二十四	一千三百四十六	初益五十四未损七	肱二千六百九十七
		乾道一千三百四十六	初益一百四十七未损二十三	肱一万一千五百七十九
	淳熙退二十六	一千三百四十七	初益四十六未损四	肱二千二百七十四
		一千三百四十七	初益三百七十六未损二十九	肱一万五千五百七十四
		会元一千三百四十九		
	八十五度四十	初加十末减一	疾五度二十一	

	三		疾五度一十六	
			疾五度三十九	
		初加一十三	疾五度三十八	
		末減一		
八日	统元退二十四	一千三百二十	损七十六	肱二千七百四十四
		乾道一千三百二十三	损三百一十四	肱一万一千八百三
	淳熙退二十六	一千三百二十	损六十七	肱二千三百一十六
		会元一千三百一十九	损五百二十一	肱一万五千九百二十一
	九十八度八十九	減十五	疾五度三十	
		減一十四	疾五度二十六	
			疾五度四十九	
		減一十八	疾五度五十	
九日	统元退二十三	一千三百九十八	损二百	肱一千六百六十八
		乾道一千二百九十九	损八百三十九	肱一万一千四百八

十 日	淳熙退	一千二百九	损一百七十	十九
	二十四	十五	八	觔二千二
		会元一千二		百四十九
		百九十二	损一千三百	觔一万五
	一百十	减三十九	二	千四百
	二度十		疾五度十五	
	一			
		减三十八	疾五度一十	
			六	
			疾五度三十	
十 日			三	
		减四十五	疾五度三十	
			二	
	统元退	一千二百七	损三百二十	觔二千四
	二十三	十五	一	百六十八
		乾道一千二	损一千四百	觔一万六
		百七十五	五	百五十
	淳熙退	一千二百七	损二百七十	觔二千七
	二十四	十一	八	十一
		会元一千二	损一千九百	觔一万四
一 百 二 十 五 度		百六十八	九十七	千九十七
	一百二	减六十二	疾四度七十	
	十五度		六	
		减六十二	疾四度七十	
			四	
			疾四度九十	
			一	

		减六十八	疾四度八十七	
十一日	统元退二十	一千二百五十二	损四百三十八	肱二千一百四十七
		乾道一千二百五十四	损一千八百六十三	肱九千二百四十五
	淳熙退十九	一千二百四十七	损三百八十	肱一千七百九十三
		会元一千二百四十八	损二千五百七十七	肱一万二千一百
	一百三十七度八十四	减八十五	疾四度十四	
		减八十三	疾四度一十二	
			疾四度二十五	
		减八十九	疾四度一十八	
十二日	统元退十七	一千二百三十二	损五百四十五	肱一千七百九
		乾道一千二百四十	损三千一百七十六	肱七千三百八十二
	淳熙退十四	一千二百二十六	损四百六十七	肱一千四百一十三
		会元一千二百三十	损三千九十七	肱九千五百二十三

		一百五	减一百五	疾三度二十	
		十度三		九	
		十六			
			减九十七	疾三度二十	
				九	
				疾三度三十	
				五	
			减一百七	疾三度二十	
				九	
十三日	统元退	一千二百一	损六百三十	肱一千一	
	九	十五	六	百六十四	
		乾道一千二	损二千七百	肱五千二	
		百一十五	三十八	百六	
	淳熙退	一千二百一	损五百一十	肱九百五	
	十	十四	八	十三	
		会元一千二	损三千四百	肱六千四	
		百一十七	七十三	百二十六	
	一百六	减一百二十	疾二度二十		
	十八度	二	四		
	六十六				
		减一百二十	疾二度三十		
		二	二		
			疾二度二十		
			六		
		减一百二十	疾二度二十		
			二		
十四日	统元进	一千二百六	初损五百三	肱五百三	
	二		十一末益一	十一	

			百五十一	
		乾道一千一	初损二千四	肱二千四
		百九十八	百六十八末	百六十八
			益六百五十	
	淳熙进	一千二百四	初损四百三	肱四百三
	四		十五末益二	十五
			百二十七	
		会元一千二	初损二千九	肱二千九
		百六	百五十三末	百五十三
			益八百三十	
			九	
	一百七	初减一百一	疾一度二	
	十四度	末减二十五		
	八十三			
		初减一百一	疾一度一十	
		十末加二十		
		五		
			疾一度三	
			疾一度二	
十五日	统元进	一千二百八	益六百六十	肱一百五
	一十四		九	十一
		乾道一千二	益二千七百	肱六百五
		百一十三	八十三	十
	淳熙进	一千二百八	益五百四十	肱一百二
	十一		四	十七
		会元一千二	益三千七百	肱八百三
		百九	五	十九

		一百八十六度八十九	加一百二十九	迟初度二十九	
			加一百二十四	迟空二十九	
				迟空三十	
			加一百二十八	迟空二十九	
十六日	统元进十九	一千二百二十八	乾道一千二百二十二	益五百九十八	脑八百二十
	淳熙进十七	一千二百一十九	会元一千二百二十二	益二千五百八十一	脑三千四百三十三
	一百九十八度九十七	加一百十五	加一百一十五	益四百九十八	脑六百七十一
				益三千三百二十九	脑四千五百四十四
				迟一度五十八	
			加一百一十五	迟一度五十三	
				迟一度五十九	
			加一百一十五	迟一度五十七	
十七日	统元进二十一	一千二百四十一		益四百九十九	脑一千四百一十八

		乾道一千二百三十六	益二千二百六十六	脑六千一十四
	淳熙进	一千二百三十六	益四百二十六	脑一千一百六十九
	二十二	会元一千二百三十八	益二千八百六十六	脑七千八百七十三
	二百十一度十九	加九十六	迟二度七十三	
		加一百一	迟二度六十八	
			迟二度七十七	
		加九十九	迟二度七十二	
十八日	统元进	一千二百六十二	益三百八十六	脑一千九百一十七
	二十三	乾道一千二百五十七	益一千七百九十六	脑八千二百八十
	淳熙进	一千二百五十八	益三百三十三	脑一千五百九十五
	二十三	会元一千二百五十七	益二千三百一十六	脑一万七百三十九
	二百二十三度六十	加七十五	迟三度六十九	
		加八十	迟三度六十九	

			迟三度七十八	
		加八十	迟三度七十一	
			一	
十九日	统元进二十四	一千二百八十五	益二百六十七	脑二千三百三
		乾道一千二百七十八	益一千三百二十三	脑一万七十六
	淳熙进二十六	一千二百八十一	益二百三十六	脑一千九百二十八
		会元一千二百七十八	益一千七百八	脑一万三千五十五
	三百三十六度二十三	加五十二	迟四度四十四	
		加五十九	迟四度四十九	
			迟四度五十七	
		加五十九	迟四度五十一	
			一	
二十日	统元进二十四	一千三百九百三	益一百四十一	脑二千五百七十
		乾道一千三百三	益七百六十三	脑一万一千三百九十九
		一千三百七		
	淳熙进二十六	会元一千三百三	益一百二十七	脑二千一百六十四

			益九百八十四	脑一万四千七百六十三
	二百四十九度	加二十七	迟四度九十六	
		加三十四	迟五度八	
			迟五度一十三	
		加三十四	迟五度一十	
二十一	统元进	一千三百三十三	初益四十末损二十	脑二千七百一十一
日	二十四	乾道一千三百三十一	初益一百五十七末损二十二	脑一万一千一百六十二
	淳熙进	一千三百三十三	初益二十九末损一十二	脑二千二百九十二
	二十六	会元一千三百三十三	初益二百三末损五十八	脑一万五千七百四十七
	二百六十二度十六	初加八末减四	迟五度二十三	
		初加七末减一	迟五度四十二	
			迟五度四十三	

		初加七末減 二	迟五度四十 四	
二十二 日	统元进 二十四	一千三百五 十七	损一百四	脑二千七 百三十一 四十九
		乾道一千三 百六十二	损五百二十 九	脑一万一 千二百九 九十七
	淳熙进 二十五	一千三百五 十九	损九十三	脑二千三 百八
		会元一千三 百六十二	损七百二十 四	脑一万五 千八百九 十二
	二百七 十五度	減二十	迟五度二十 七	
		減二十四	迟五度四十 八	
			迟五度四十 七	
		減二十五	迟五度四十 九	
二十三 日	统元进 二十三	一千三百八 十一	损二百一十 八	脑二千六 百二十七
		乾道一千三 百八十七	损一千一百 二十二	脑一万一 千七百
	淳熙进 二十二	一千三百八 十四	损一百九十 八	脑二千二 百一十五

		会元一千三百八十八	损一千四百七十六	脑一万五千一百六十八
	二百八十九度六	减四十四	迟五度七	
			迟五度二十四	
		减五十	迟五度二十五	
		减五十一	迟五度二十四	
二十四日	统元进二十二	一千四百四	损三百四十	脑二千三百九十九
		乾道一千四百一十二	损一千六百八十三	脑一万六
		一千四百八	损三百	脑三千一百七
	淳熙进二十三	会元一千四百一十	损二千一百一十三	脑一万三千六百九十二
	三百二度八十七	减六十七	迟四度六十三	
		减七十五	迟四度七十四	
			迟四度七十八	
		减七十三	迟四度七十三	

二十五 日	统元进 二十一	一千四百二	损四百六十	脑二千五
		十六	三	百一十一
		乾道一千四	损一千一十	脑八千五
	淳熙进 十八	百二十七	九	百九十三
		一千四百三	损三百九十	脑一千七
		十	七	百一十七
	三百十 六度九 十一	会元一千四	损二千六百	脑一万一
		百三十	九十二	千五百七
		减八十九	迟九十六	十九
		减九十	迟九十九	
二十六 日	统元进 十四	减九十三	迟七	
		一千四百四	迟空	
		十七	损五百六十	脑一千五
	淳熙进 十四	乾道一千四	七	百八十八
		百四十六	损二千四百	脑六千九
		一千四百四	四十六	百三十四
	三百三 十一度 十七	十九	损四百七十	脑一千三
		会元一千四	二	百二十
		百四十九	损三千一百	脑八千八
		减一百九	八十五	百八十七
		减一百九	迟七	
			迟九	
			迟三十一	

		减一百一十	迟七	
二十七	统元进	一千四百六	损六百四十	脑一千二
日	十一	十一	四	十二
		乾道一千四	损二千八百	脑四千四
		百六十二	五	百八十八
	淳熙进	一千四百六	损五百三十	脑八百四
	九	十三	二	十八
		会元一千四	损三千五百	脑五千七
		百六十一	八十九	百二
	三百四	减一百二十	迟一度九十	
	十五度	四	八	
	九十八			
		减一百二十	迟二度空	
		五		
			迟二度一	
		减一百二十	迟一度九七	
		二		
二十八	统元退	一千四百七	损三百七十	脑三百七
日	四	十二	七	十七
		乾道一千四	初损一千六	脑一千六
		百七十	百八十三	百八十三
	淳熙退	一千四百七	初损三百一	脑三百十
	四	十三	十六	六
		会元一千四	初损二千一	脑二千一
		百六十九	百一十三	百一十三
	三百六	减七十四	迟空七十四	
	十度二			
	十五			

初减七十五 退空七十五

退空七十五

初减七十三 退空七十三

《乾道》(又有七日初数二万六千六百五十九、初约八十九,末数三千三百四十一、末约一千一;十四日初数二万二千三百一十九、初约七十八,末数六千六百八十一,末约二十三;二十一日初数一万九千九百九十八、初约六十七,末数一万二十二、末约三十三;二十八日初数一万六千六百三十七、初约五十五,末数空、末约空。《淳熙》七日初数五千一十一,末数六百二十,初约八十九、末约一千二;十四日初数四千三百八十三、末数一千二百五十七,初约七十八、末约二十二;二十一日初数三千七百五十五、末数一千八百八十五,初约六十七、末约三十三;二十八日初数三千一百二十七、初约五十五。《会元》七日初数三万四千三百九十、初约八十九,末数四千三百一十、末约一十一;十四日初数三万八千、初约七十八,末数八千六百二十、末约二十二;二十一日初数二万五千七百七十一、初约六十七,末数一万二千九百二十九、末约三十三;二十八日初数二万一千四、初约五十五,末数一百六十一。)

求朔、弦、望入转朏朒定数:朔、弦、望定日朔、弦、望加时日所在度;推月行九道;求九道宿度,月行九道平交入气,平定入转,朏朒定数,正交入气,正交加时黄道日度,正交加时月离九道宿度,定朔、弦、望月所在宿度,定朔夜半入转,次朔夜半入转,月晨昏度,朔、弦、望晨昏定程,转定度,晨昏月,天正十一月经朔加时平行月,天正十一月定朔日晨前夜半平行月,次

朔夜半平行月，定弦、望夜半平行月，天正定朔夜半入转，弦、望及后朔定日夜半入转，定朔、弦、望夜半月度。（法同前历，此不载。）

步晷漏

二至限：一百八十二、六十三分。（《乾道》分同，秒一十八。《淳熙》、《会元》同。）

象限：九十一、三十一分。（三历同，秒九。）

消息法：一万二千三十一。

辰法：五百七十七半，计八刻二百三十一分。（《乾道》余一百。《淳熙》余一百八十八。《会元》余一百二十九。）

昏明刻：三百四十六半。（《乾道》余一百五十。《淳熙》余二百八十二。）

昏明余数：一百七十三少。（《乾道》昏明分七百五十。《淳熙》昏明分一百四十一。《会元》九百六十七半。）

冬至岳台晷景：一丈二尺八寸三分。

夏至岳台晷景：一尺五寸六分。

冬至后初限夏至后末限：六十二日。（分空。）

夏至后初限冬至后末限：一百二十日六十二分。

求每日消息定数：黄道去极度及赤道内、外度，晨昏日出、入分及半昼分，每日距中度，夜半定漏，昼、夜刻及日出、入辰刻，更筹辰刻，昏、明度，五更攒点中星，九服距差日，九服晷景，九服所在昼、夜漏刻。（法与前历同，此不载。）

步交会

交终分：一十八万八千五百八十、秒六千四百五十七。（《乾道》八十一万六千三百六十六、秒六千三十四。《淳熙》交

实一十五万三千四百七十六、秒九千五百四十六。《会元》交率一百五万三千一百一十三、秒二千一百四十。）

交终日：二十七、余一千四百七十、秒六千四百五十七。（《乾道》余六千三百六十六、秒六千三十四。《淳熙》余一千一百九十六、秒九千五百四十三。《会元》余八千二百一十三、秒二千一百四十。）

交中日：一十三、余四千二百、秒三千二百二十八半。（《乾道》余一万八千一百八十三、秒三十七。《淳熙》余三千四百一十八、秒四千七百七十一半。《会元》余二万三千四百五十六、秒六千七十。）

朔差：二日、余二千二百六、秒三千五百四十三。（《乾道》余九千五百五十一、秒一千五百六十六。《淳熙》余一千七百九十五、秒六千五十七。《会元》余一万二千三百二十、秒七千八百六十。）

后限：一日、余一千一百三、秒一千七百七十一半。（《乾道》余四千七百七十五、秒五千七百八十三。）

前限：十二日、余三千九十七、秒一千四百五十。（《乾道》余一万三千四百七、秒七千二百三十四。）

望策：十四日、余五千三百三、秒五十。（《乾道》余二万二千九百五十八、秒八千八百。《淳熙》余四千三百一十六、秒二千八百。《会元》余二万九千六百一十七。）

交率：四十二。（《乾道》八十。《淳熙》六十一。《会元》五百七。）

交数：五百三十五。（《乾道》一千一十九。《淳熙》七百七十七。）

交终度：三百六十三度七十六分。（《乾道》分七十九、秒四十。《淳熙》同。《会元》分同、秒四十四。）

交象度：九十度九十四分。（《乾道》分同、秒八十五。《淳熙》同。《会元》分同、秒八十六。）

半交象度：一百八十一度八十八分。（《乾道》度四十五、分四十七、秒四十二半。《淳熙》同。《会元》秒四十二。）

阳历食限：二千七百四十五。（《乾道》一万四千四百。《淳熙》二千六百三十。《会元》一万八千。）

阳历定法：二百七十四半。（《乾道》一千四百四十。《淳熙》二百六十三。）

阴历食限：四千五百八十五。（《乾道》一万八千。《淳熙》三千二百四十。《会元》二万二千五百。）

阴历定法：四百五十八半。（《乾道》三百二十四。）

（《乾道》又有月食限二万九千一百，《淳熙》五千四百六十，《会元》三万六千。《乾道》月食定法一千八百，《淳熙》三百五十六。《乾道》月食既限一万一千一百。《淳熙》月食既限一千九百。）

推天正十一月加时入交泛日：求次朔及望入交泛日，定朔、望夜半交泛，次朔夜半入交泛日，朔、望加时入交常日，朔望加时入交定日，月行阴阳历，朔、望加时入阴阳历积度，朔、望加时月去黄道度，食甚定余，日月食甚入气，日月食甚中积、气差、刻差，日入食限，日入食分，日食泛用分，月入食限，月入食分，月食泛用分，日月食定用分，日月食亏初、复满小余，月食既内、外分，日月食所起，月食更、点定法，月食入更点，日月带食出入所见分数，日月食甚宿次。（法同前历，此不载。）

步五星

五星会策：一十五度、二十一分、秒九十。

木星终率：二百七十六万四千二百三十八、秒三十二。
 (《乾道》一千一百九十六万六千五百八十一、秒五十五。《淳熙》周实二百二十四万九千七百一十五、秒六十五。《会元》周率一千五百四十三万六千八百三十四、秒九十八。)

终日：三百九十八、约分八十八、秒七十九。(《乾道》分八十八、秒六十。《淳熙》约分八十八、秒五十七。《会元》分八十八、秒四十六。)

岁差：六十七、秒九十八。(《乾道》周差一百万八千八百六十四、秒五十。《淳熙》一十八万九千七百四十一、秒六十五。)

伏见度：一十三。

(《乾道》历率一千九十五万七千二百四十九、秒九。
 《淳熙》二百五万九千九百八十一、秒一十。《会元》一千四百一十三万五千四百五十六、秒九。《乾道》历中度一百八十三、分六十三、秒二十四。《淳熙》同。《会元》秒八十六。
 《乾道》历策度一十五、分二十一、秒八十五。《淳熙》同。
 《会元》秒九十。)

段目	常日	常度
	限度	初行率
晨伏	十六日	三度
	二度	统元分二十三
		乾道分二十二秒七十四

		淳熙分同统元
		会元分同乾秒八十五
晨疾	统元三十七日	七度
	乾道三十一日	六度
	淳熙二十九日	度同乾道
	会元同乾道	度同乾道
	五度	分二十二
	度同统元	分同统元
	四度	分同统元
	度同统元	分二十
晨次疾	统元三十七日	六度 六十六
	乾道二十九日	五度 五十八
	淳熙二十九日	五度 五十九
	会元三十日	五度 八十五
	五度 空	二十
	四度 二十四	二十 六十四
	四度 二十四	二十 七十
	四度 四十四	二十二
晨迟	统元三十七日	三度
	乾道二十七日	四度
	淳熙二十八日	四度
	会元二十八日	四度
	二度 六十	十五
	三度 八	一十七 八十四

	三度 二十	一十七 九十
	三度 八	一十八
晨留	统元二十五日	空
	乾道二十四日	空
	淳熙二十二日	
	会元二十二日	
	空	空
	空	空
晨退	统元四十六日 五十六	五度 一十六
	乾道四十六日 六十九 三十	四度 八十四 八十八
	淳熙四十六日 六十九 二十 八半	四度 八十一
	会元四十六日 六十九 二十 三	四度 九十二 九十 五半
	空 三十一	五十七半
	空 三十五 四十四	空
	空 四十一 十半	空
	空 三十 三十一	空
夕退	统元四十六日 一十六	五度 一十六
	乾道四十六 六十九 三十	四度 八十四 八十八
	淳熙四十六日 六十九 二十 八半	四度 八十一 八十 九半
	会元四十六 六十九 二十三	四度 九十二 九十五半
	空 三十一	十六

	空 二十五 四十四	一十五 五十九
	空 四十 一十半	一十五 四十八
	空 三十 二十七	一十六
夕留	统元二十五日	空
	乾道二十四日	空
	淳熙二十二日	
	会元二十二日	
	空	
	空	空
夕迟	统元三十七日	三度 四十六
	乾道二十五日	一度 六十六
	淳熙二十八日	四度 八十八
	会元二十五日	一度
	二度 六十	
	一度 二十六	
	一度 四十二	
夕次疾	统元三十七日	六度 六十六
	乾道三十一日	六度 六十二
	五度 空	十五
	五度 三	二十 六十四
夕疾	统元三十七日	七度 九十八
	乾道二十九日	五度 五十八
	淳熙二十九日	五度 五十九
	会元三十日	五度 八十五

	五度 九十九	二十
	四度 二十四	一十七 八十四
	四度 二十四	二十七 九十七
	四度 四十四	一十八
夕伏	统元十六日 八十八	三度 八十八
	乾道一十六日	三度 七十五
	淳熙一十六日 七十五	三度 七十五
	会元一十六日 七十五	三度 七十五
	二度 九十一	一十二
	二度 八十五	二十一 四
	二度 八十五	二十一
	二度 八十五	二十二

岁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元益一百四十五	盈空
	乾道益一百五十九	盈空
	淳熙益一百五十一	盈空
	会元益一百五十	初
	益一百七十八	缩空
	益二百二	缩空
	益一百七十二	缩空
	益七十五	初

一	统元益一百三十五	盈一度	四十五
	乾道益一百四十二	盈一度	五十九
	淳熙益一百三十五	盈一度	五十一
	会元益一百三十七	盈一度	五十
	益一百六十一	缩一度	七十八
	益一百八十一	缩二度	二
	益一百五十六	缩一度	七十二
	益一百五十八	缩一度	七十五
二	统元益一百一十四	盈二度	八十
	乾道益一百二十	盈三度	一
	淳熙益一百一十四	盈二度	八十六
	会元益一百一十六	盈二度	八十七
	益一百四十	缩三度	一十九
	益一百五十三	缩三度	八十三
	益一百三十五	缩三度	二十八
	益一百二十五	缩三度	三十三
三	统元益八十七	盈三度	九十四
	乾道益九十三	盈四度	二十一
	淳熙益八十八	盈四度	空
	会元益九十一	盈四度	三
	益一百一十一	缩四度	七十九
	益一百一十八	缩五度	三十六
	益一百二	缩四度	六十三
	益一百五	缩四度	六十八

四	统元益五十一	盈四度	八十一
	乾道益六十	盈五度	一十四
	淳熙益五十七	盈四度	八十八
	会元益五十九	盈四度	九十四
	益七十三	缩五度	九十
	益七十六	缩六度	五十四
	益六十九	缩五度	六十五
	益六十九	缩五度	七十三
五	统元益十九	盈五度	二十三
	乾道益二十一	盈五度	七十四
	淳熙益二十	盈五度	四十五
	会元益二十二	盈五度	五十三
	益二十五	缩六度	六十三
	益二十八	缩七度	三十
	益二十四	缩六度	三十四
	益二十五	缩六度	四十二
六	统元损三十六	盈五度	五十一
	乾道损二十一	盈五度	九十五
	淳熙损二十	盈五度	六十五
	会元损二十二	盈五度	七十五
	损十	缩六度	八十八
	损二十八	缩七度	五十八
	损二十四	缩六度	五十八
	损二十五	缩六度	六十七

七	统元损五十八	盈五度	十五
	乾道损六十	盈五度	七十四
	淳熙损五十七	盈五度	四十五
	会元损五十九	盈五度	五十三
	损五十五	缩六度	七十八
	损七十六	缩七度	三十
	损六十九	缩六度	三十四
	损六十九	缩六度	
八	统元损八十六	盈四度	五十七
	乾道损九十三	盈五度	一十四
	淳熙损八十八	盈四度	八十八
	会元损九十一	盈四度	九十四
	损一百一十七	缩六度	二十三
	损一百八	缩六度	五十四
	损一百二	缩五度	六十五
	损一百五	缩五度	七十三
九	统元损一百八	盈三度	九十三
	乾道损一百二十	盈四度	二十一
	淳熙损一百一十四	盈四度	空
	会元损一百一十六	盈四度	三
	损一百四十七	缩五度	一十二
	损一百五十三	缩五度	三十六
	损一百三十五	缩四度	六十三
	损一百三十五	缩四度	六十八

十	统元损一百三十	盈二度	六十三
	乾道损一百四十二	盈三度	一
	淳熙损一百三十五	盈二度	八十六
	会元损一百三十七	盈二度	八十七
	损一百七十四	缩三度	六十五
	损一百八十一	缩三度	八十三
	损一百五十六	缩三度	二十八
	损一百五十八	缩三度	三十八
十一	统元损一百三十三	盈一度	三十五
	乾道损一百五十九	盈一度	五十九
	淳熙损一百五十一	盈一度	五十一
	会元损一百五十	盈一度	五十
	损一百九十一	缩一度	九十一
	损二百二	缩二度	二
	损一百七十二	缩一度	七十二
	损一百七十五	缩一度	七十五

火星终率：五百四十万四千八百四十六、秒三十九。（《乾道》二千三百三十九万一千九百八、秒一十八。《淳熙》周实四百三十九万八千八百一、秒六十五。《会元》周率三千一十八万三千二百六十八、秒八十七。）

终日：七百七十九、约分九十二、秒一。（《乾道》七百七十七、分九十三、秒二。《淳熙》七百七十九、约分九十二、秒九十五。《会元》七百七十九、分九十二、秒九十四。）

岁差：六千七、秒九。（《乾道》周差一百四十八万二千七百

八十八。《淳熙》二十七万八千八百三十，秒七十五。）

伏见度：十九。（二历同。《会元》二十。）

（《乾道》历率一千九十五万七千四百二、秒二十一，
《淳熙》二百五万九千九百八十九、秒九十，《会元》一千四百一十三万五千四百五十五、秒四十七。《乾道》历中度一百八十二、分六十二、秒三十三，《淳熙》秒三十二，《会元》秒八十六。《乾道》历策度一十五、分二十一、秒八十六，《淳熙》同，《会元》秒九十。）

段目	常日	常度
	限度	初行率
晨伏	统元六十七日	四十八度
	乾道六十七日	四十八度
	淳熙六十七日 二十五	十八度 二十五
	会元六十九日 七十五	四十九度 七十五
	四十五度 五十一	七十二
	四十五度 二十六	七十一 九十二
	四十五度 五十九	七十二
晨疾初	四十六度 七十六	七十二
	统元六十五日	四十六度 三
	乾道五十九日	四十一度 七十八
	淳熙六十一日	四十三度 三十一
	会元五十八日	四十度 八十九
	四十三度 六十三	七十一

	三十九度 四十	七十一 三十七
	四十度 九十一	七十二
	三十八度 四十三	七十一
晨疾末	统元四十八日	三十三度 二十四
	乾道五十七日	三十九度 四十三
	淳熙六十一日	四十二度 九
	会元五十五日	三十八度 二十二
	三十一度 五十一	七十
	三十七度 一十五	七十 二十七
	三十九度 七十七	七十一
	三十五度 九十二	七十
晨次疾初	统元四十八日	三十一度 九十
	乾道五十八	三十四度 九十一
	淳熙四十八日	三十一度 六十八
	会元五十一日	三十四度 一十七
	三十度 二十四	六十八
	三十二 九十二	六十六 七
	二十九度 九十三	六十八
	三十三度 一十一	六十九
晨迟初	统元四十一日	一十九度 九十二
	乾道三十九日	一十七度 九十七
	淳熙三十三日	一十五度 三十四
	会元四十日	一十八度 八十
	十八度 八十八	五十七

	一十六度 九十五	五十四 八十七
	一十四度 四十九	五十五
	一十七度 六十七	五十六
晨迟末	统元三十二日	七度 二十一
	乾道二十九日	五度 七十
	淳熙三十三日	六度 二十七
	会元三十三日	六度 九
	六度 八十三	四十一
	五度 三十七	三十七 二十七
	五度 九十二	三十八
	五度 七十二	三十八
晨留	统元十二日	空
	乾道一十日	空
	淳熙一十日	
	会元七日	
	空	空
	空	空
晨退	统元二十八日 九十六	八度 十六 十七
	乾道二十八日 九十六	八度 三十 六十七
	五十一	
	淳熙二十八日 七十一	八度 一十五 七十
	四十七半 半	
	会元三十日 二十一 四	八度 四十 七十一
	十七 半	

	三度 六 十八半	空
	四度 一 六十五	空
	三度 七十五 二十九半	
	四度 五十六 六十一	
夕退	统元二十八日 九十六	八度 十六 十七
	乾道二十八日 九十六	八度 三十 六十七
	五十一	
	淳熙二十八日 七十一	八度 一十五 七十
	四十七半	半
	会元三十日 二十一 四	八度 四十 七十一
	十七	半
	三度 六 十八半	四十
	四度 一 六十五	四十三 一
	三度 七十五 二十九半	四十二 六
	四度 五十六 六十一	四十二
夕留	统元十二日	空
	乾道一十日	空
	淳熙一十日	
	会元七日	
	空	空
	空	空
夕迟初	统元三十二日	七度 二十一
	乾道二十九日	度 七十
	淳熙三十三日	六度 二十七

	会元三十三日	六度 九
	六度 八十三	空
	五度 三十七	空
	五度 九十二	空
	五度 七十三	空
夕迟末	统元四十一日	十九度 九十二
	乾道三十九日	一十七度 九十七
	淳熙三十三日	一十五度 三十四
	会元四十一日	一十八度 八十
	十八度 八十八	四十一
	一十六度 九十五	三十七 二十七
	一十四度 四十九	三十八
	一十七度 六十七	三十八
夕次疾初	统元四十八日	二十九度 二十
	乾道四十七日	二十七度 八十六
	淳熙四十八日	二十八度 五十六
	会元四十六日	二十七度 八十三
	二十七度 六十七	五十七
	一十六度 二十七	五十四 八十七
	二十六度 九十八	五十五
	二十六度 一十六	五十六
夕次疾末	统元四十八日	三十一度 九十
	乾道五十三日	三十四度 九十一
	淳熙四十八日	三十一度 六十八

	会元五十一日	三十四度 一十七
	三十度 二十四	六十四
	三十二度 九十二	六十三 六十七
	二十九度 九十三	六十四
	三十二度 一十一	六十五
夕疾初	统元四十日	三十三度 二十四
	乾道五十七日	三十九度 四十三
	淳熙六十一日	四十二度 九
	会元五十五日	三十八度 二十七
	三十一度 五十一	六十八
	三十七度 一十五	六十八 七
	三十九度 七十七	六十八
	三十五度 九十二	六十九
夕疾末	统元六十五日	四十六度 三
	乾道五十九日	四十一度 一十八
	淳熙六十一日	四十三度 三十一
	会元五十八日	四十度 八十九
	四十三度 六十三	七十
	三十九度 四十	七十 二十七
	四十度 九十一	七十一
	三十八度 四十三	七十
夕伏	统元六十七日	四十八度
	乾道六十七日	四十八度
	淳熙六十七日 二十五	四十八度 二十五

会元六十九日	七十五	四十九度	七十五
四十五度	五十一	七十一	
四十五度	二十六	七十一	三十七
四十五度	五十九	七十二	
四十六度	七十六	七十一	

火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元益一千一百三十	盈空
	乾道益一千一百四十五	盈空
	淳熙益一千一百五十	初
	会元益一千一百三十七	初
	益四百一十	缩空
	益四百八十	缩空
	益四百八十	初
	益五百四	初
一	统元益八百七十二	十一度 三十
	乾道益七百八十五	一十一度 四十五
	淳熙益七百八十	一十一度 五十
	会元益七百八十六	一十一度 三十七
	益四百二十一	四度 十
	益四百五十八	四度 八十

	益四百五十八	四度 八十
	益四百七十	五度 四
二	统元益四百一十五	二十度 二
	乾道益四百五十二	一十九度 三十
	淳熙益四百五十二	一十九度 三十
	会元益四百五十六	一十九度 二十三
	益四百五十三	八度 三十一
	益四百二十五	九度 三十八
	益四百二十五	九度 三十八
	益四百二十八	九度 七十四
三	统元益一百四十五	二十四度 十七
	乾道益一百四十四	二十三度 八十二
	淳熙益一百四十四	二十三度 八十二
	会元益一百四十七	二十三度 七十九
	益四百六十五	十二度 八十四
	益三百七十九	一十三度 六十三
	益三百七十九	一十三度 六十三
	益三百七十四	一十四度 二
四	统元损二十四	二十五度 六十二
	乾道损五十六	二十五度 二十六
	淳熙损五十六	二十五度 二十六
	会元损五十三	二十五度 二十六
	益四百	十七度 四十九
	益三百二十	一十七度 四十二

	益三百二十	一十七度 四十二
	益三百一十一	一十七度 七十六
五	统元损一百四十六	二十五度 三十六
	乾道损一百六十	二十四度 七十
	淳熙损一百六十	二十四度 七十
	会元损一百五十	二十四度 七十三
	益三百四	二十一度 四十九
	益三百四十八	二十度 六十二
	益二百四十八	二十度 六十二
	益二百三十六	二十度 八十七
六	统元损二百九十五	二十三度 九十二
	乾道损二百四十八	二十二度 一十
	淳熙损二百四十八	二十三度 一十
	会元损二百三十六	二十三度 二十二
	益一百五十二	二十四度 五十三
	益一百六十	二十三度 一十
	益一百六十	二十三度 一十
	益一百五十	二十三度 二十三
七	统元损三百八十七	二十度 九十七
	乾道损三百二十	二十度 六十二
	淳熙损三百二十	二十度 六十二
	会元损三百一十一	二十度 八十七
	益二十六	二十六度 五
	益五十六	二十四度 七十

	益五十六	二十四度 七十
	益五十三	二十四度 七十三
八	统元损四百五十六	十七度 十
	乾道损三百七十九	一十七度 四十二
	淳熙损三百七十九	一十七度 四十二
	会元损三百七十四	一十七度 七十六
	损一百五十二	二十六度 三十一
	损一百四十四	二十五度 二十六
	损一百四十四	二十五度 二十六
	损一百四十七	二十五度 二十六
九	统元损四百四十四	十二度 五十四
	乾道损四百二十五	一十三度 六十三
	淳熙损四百二十五	一十三度 六十三
	会元损四百三十八	一十四度 二
	损四百三十六	二十四度 七十九
	损四百五十二	二十三度 八十二
	损四百五十二	二十三度 八十二
	损四百五十六	二十三度 七十九
十	统元损四百二十八	八度 十
	乾道损四百五十八	九度 三十八
	淳熙损四百五十八	九度 三十八
	会元损四百七十	九度 七十四
	损八百八十六	二十度 四十三
	损七百八十五	一十九度 三十

	损七百八十	一十九度 三十
	损七百八十六	一十九度 二十三
十一	统元损三百九十二	三度 九十二
	乾道损四百八十	四度 八十
	淳熙损四百八十	四度 八十
	会元损五百四	五度 四
	损一千一百五十七	十一度 五十七
	损一千一百四十五	一十一度 四十五
	损一千一百五十	一十一度 五十
	损一千一百三十七	一十一 三十七

土星终率：二百六十二万九十四，秒三十三。（《乾道》一千一百三十四万二千七百四十六、秒一十五。《淳熙》周实二百一十三万二千四百三十八、秒六。《会元》周率一千四百六十三万二千一百四十七、秒七十一。）

终日：三百七十八、约分七、秒九十九。（《乾道》分九、秒一十五。《淳熙》约分九、秒一十八。《会元》分同《淳熙》，秒一十六。

岁差：六十七、秒三十四。

伏见度：十七。

《乾道》历率一千九十八万七千三百五十一、秒七十四，《淳熙》一千四百一十三万五千四百五十五、秒一十，《会元》二百五万六千六百二十二、秒七十四。《乾道》历中度一百八十三、分一十二、秒二十五，《淳熙》同，《会元》分六十二、秒八十六。《乾道》历策度一十五、分二十六、秒二，

《淳熙》同，《会元》分二十一、秒九十。

段目	常日	常度
	限度	初行率
晨伏	统元十九日 四十八	二度 四十八
	乾道一十九日 五十	二度 五十
	淳熙一十九日 七十五	二度 七十五
	会元二十一日 七十五	二度 七十五
	一度 五十四	一十三
	一度 五十五	一十三 一十八
	一度 六十七	一十四 四十五
	一度 七十	一十三
晨疾	统元二十八日	三度 二十八
	乾道三十日	三度 五十二
	淳熙二十九日	三度 六十
	会元三十一日	三度 五十六
	二度 四	十二
	二度 一十八	一十二 四十六
	二度 一十九	一十三 四十二
	二度 二十	一十二
晨次疾	统元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七
	乾道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八
	淳熙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三
	会元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六
	一度 六十五	十一

	一度 六十六		一十一 二
	一度 六十		一十一 四十二
	一度 六十四		一十一
晨迟	统元二十八日		一度 五十一
	乾道二十六日		一度 二十三
	淳熙二十七日		空 九十五
	会元二十五日		一度 三
	空 九十三		八
	空		八 一十四
	空		七 四十二
	空		八
晨留	统元三十五日		空
	乾道三十五日		空
	淳熙三十五日		
	会元三十三日		
	空		空
	空		空
晨退	统元五十日 五十六		三度 五十二 一十
			八
	乾道五十日 五十四 五		三度 五十 六十半
	十七		
	淳熙五十日 二十九 五		三度 五十 五十九
	十九		
	会元五十日 二十九 五		三度 五十七 六十
	十九		半

	空	二十五	十七半	空
	空	二十六	七十一半	空
	空	三十九	四十一	空
夕退	统元	五十日	五十六	三度 五十一 一十
	乾道	五十日	五十四 五	三度 五十 六十半
			十七半	
	淳熙	五十日	二十九 五	三度 五十 五十九
			十九	
	会元	五十日	二十九 五	三度 五十七 六十
			十八	半
	空	二十五	十七半	
	空	二十六	五十一半	
	空	三十九	四十二	
	空	二十四	七十二	
夕留	统元	三十五日		空
	乾道	三十五日		空
	淳熙	五十五日		
	会元	三十三日		
	空			
	空			
夕迟	统元	二十八日		一度 五十一
	乾道	二十六日		一度 二十五
	淳熙	二十七日		空 九十五
	会元	二十五日		一度 三

	空 九十三	空
	空 七十六	空
	空 五十七	空
	空 六十三	空
夕次疾	统元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七
	乾道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八
	淳熙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三
	会元二十八日	二度 六十六
	一度 六十五	八
	一度 六十六	八 一十四
	二度 六十	七 四十二
	一度 六十四	八
夕疾	统元二十八日	三度 二十八
	乾道三十日	三度 五十二
	淳熙二十九日	三度 六十
	会元三十一日	三度 五十六
	二度 四	一十一
	二度 一十八	一十一 二
	二度 一十九	一十一 四十二
	二度 二十	一十一
夕伏	统元十九日 四十八	二度 四十八
	乾道一十九 五十	二度 五十
	淳熙一十九日 七十五	二度 七十五
	会元二十一日 七十五	二度 七十五

一度	四十五	十二	
一度	五十五	一十二	四十六
一度	六十七	一十三	四十二
一度	七十	一十二	

土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元益一百八十九	盈空
	乾道益一百九十五	盈空
	淳熙益一百九十五	初
	会元益一百九十四	初
	益一百三十二	空
	益一百九十五	空
	益一百六十三	初
	益一百三十七	初
一	统元益一百七十三	一度 八十九
	乾道益一百七十七	一度 九十五
	淳熙益一百七十一	一度 九十五
	会元益一百八十六	一度 九十四
	益一百二十五	一度 三十二
	益一百七十七	一度 九十五
	益一百四十九	一度 六十三

	益一百三十一	一度	
二	统元益一百四十六	三度	六十三
	乾道益一百五十三	三度	七十二
	淳熙益一百五十三	三度	七十二
	会元益一百六十七	三度	八十
	益一百十九	二度	五十七
	益一百五十三	三度	七十二
	益一百二十八	三度	一十二
	益一百一十八	二度	六十八
三	统元益一百一十三	五度	八
	乾道益一百一十九	五度	二十五
	淳熙益一百一十九	五度	二十五
	会元益一百三十六	五度	四十七
	益九十八	三度	七十六
	益一百一十九	五度	二十五
	益一百	四度	四十
	益九十六	三度	八十六
四	统元益六十七	六度	二十一
	乾道益七十八	六度	四十四
	淳熙益七十八	六度	四十四
	会元益九十六	六度	八十六
	益六十六	四度	七十四
	益七十八	六度	四十四
	益六十五	五度	四十

	益九十二	六度	八十三
五	统元益二十一	六度	八十八
	乾道益二十八	七度	二十二
	淳熙益二十八	七度	二十二
	会元益三十五	七度	七十五
	益二十六	五度	四十
	益二十八	七度	二十二
	益二十三	六度	五
	益二十五	五度	四十七
六	统元损三十	七度	九
	乾道损二十八	七度	五十
	淳熙损二十八	七度	五十
	会元损三十四	八度	九
	损二十六	五度	六十六
	损二十八	七度	五十
	损二十三	六度	二十八
	损二十五	五度	七十二
七	统元损七十五	六度	七十九
	乾道损七十八	七度	二十二
	淳熙损七十八	七度	二十二
	会元损九十二	七度	七十五
	损六十六	五度	四十
	损七十八	七度	二十二
	损六十五	六度	五

八	损六十五	五度	四十一
	统元损一百一十一	六度	四
	乾道损一百一十九	六度	四十四
	淳熙损一百一十九	六度	四十四
	会元损一百三十六	六度	八十三
	损九十八	四度	七十四
	损一百一十九	六度	四十四
	损一百	五度	四十
	损九十六	四度	八十二
九	统元损一百四十五	四度	九十三
	乾道损一百五十三	五度	二十五
	淳熙损一百五十三	五度	二十五
	会元损一百六十七	五度	四十七
	损一百一十九	三度	七十六
	损一百五十三	五度	二十五
	损一百二十八	四度	四十
	损一百一十八	三度	八十六
十	统元损一百六十八	三度	四十八
	乾道损一百七十七	三度	七十二
	淳熙损一百七十七	三度	七十二
	会元损一百八十六	三度	八十
	损一百二十五	二度	五十七
	损一百七十七	三度	七十二
	损一百四十九	三度	一十二

	损一百三十一	二度	六十八
十一	统元损一百八十	一度	八十
	乾道损一百九十五	一度	九十五
	淳熙损一百九十五	一度	九十五
	会元损一百九十四	一度	九十四
	损一百十二	一度	三十二
	损一百九十五	一度	九十五
	损一百六十三	一度	六十三
	损一百三十七	一度	三十七

金星终率：四百四万六千四百九十六、秒三十三。（《乾道》一千七百五十一万六千八百七十二。《淳熙》周实三百二十九万三千一百七十、秒五十。《会元》周率二千二百五十九万七千三十九，秒三十七。）。

终日：五百八十三、约分九十一。《乾道》分八十九、秒五十七。《淳熙》分同《乾道》，秒五十四。《会元》分九十、秒二十八。

段目	常日	常度
	限度	初行率
夕伏	统元三十九日	四十九度 五十
	乾道三十九日 五十	五十度
	淳熙三十九日 五十	五十度 空
	会元三十九日 二十五	四十九度 二十五
	四十七度 五十二	一百二十七
	四十八度 五十	一百二十六 九十一

	四十八度 空	一百二十七
	四十七度 二十八	一百二十六
夕疾初	统元五十八日	七十三度 一十五
	乾道五十日	六十二度 七十四
	淳熙五十一日	六十四度 空
	会元五十二日	六十四度 七十四
	七十度 二十二	一百二十六
	六十度 八十六	一度 一十六 二十 一
	六十一度 四十四	一百二十六
	六十二度 一十五	一百三十五
夕疾末	统元四十日	四十九度 八十一
	乾道四十八日	五十九度 一十四
	淳熙五十一日	六十二度 九十八
	会元四十八日	五十九度 二十八
	四十七度 八十二	一百二十五
	五十七度 三十七	一度 二十四 七十 五
	六十度 四十六	一百二十五
	五十六度 九十	一百二十四
夕次疾初	统元四十日	四十八度 二十六
	乾道四十四日	五十一度 一十一
	淳熙四十一日	四十八度 五十八
	会元四十三日	五十一度 八十
	四十六度 三十三	一百二十三

	五十度 五十五	一度 二十一 六十 六
	四十六度 六十三	一百二十二
	四十九度 七十三	一百二十三
夕次疾末	统元四十日	四十四度 二十
	乾道三十八日	四十一度 一十九
	淳熙四十一日	四十四度 二十八
	会元三十七日	四十度 八十八
	四十二度 四十三	一百一十七
	三十九度 九十五	一度 一十五 一十 九
	四十二度 五十	一百一十五
	三十九度 二十四	一百一十八
夕迟初	统元三十二日	二十七度 六十二
	乾道三十日	二十六度 一十九
	淳熙二十三日	二十度 一
	会元三十日	二十五度 八十
	二十六度 五十二	一百
	二十五度 四十	一度 一 五十八
	一十九度 二十	一百一
	二十四度 七十六	一百三
夕迟末	统元二十日	八度 二十
	乾道二十日	八度 六十一
	淳熙二十三日	一十度 三十三

	会元二十二日	八度 九十九
	七度 九十三	七十一
	八度 三十五	空 七十二 二
	九度 九十一	七十三
	八度 六十三	六十九
夕留	元七日	空
	乾道七日	空
	淳熙七日	
	会元五日	
	空	空
	空	空
夕退	统元九日 九十五 五十	四度 三十四 五十
	乾道九日 四十四 七十	三度 五十三 二十
	八半	一半
	淳熙四十四 七十七	三度 七十三 二十
		三
	会元一十日	四度 五十
	一度 五十六 五十	空
	空 四十二 七十八半	空
	一度 八十 七十五	空
	一度 七十五	空
伏合退	统元六日	四度 五十
	乾道六日	四度 五十
	淳熙六日	四度 五十

	会元五日 七十 一十四	四度 二十九 八十
	一度 六十二	六十六
	空 五十四	空 六十九 空
	二度 空	六十九
	一度 五十一 一十四	六十九
晨退	统元九日 九十五 五十	四度 三十四 五十
	乾道九日 四十四 七十	三度 五十三 二十
	八	一半
	淳熙九日 四十四 七十	三度 七十三 二十
	七	三
	会元一十日	四度 五十
	一度 五十六	五十 六十二
	空 四十二 七十八半	空 六十九
	一度 八十 七十七	六十九
	一度 七十五	六十九
晨留	统元七日	空
	乾道七日	空
	淳熙七日	
	会元五日	
	空	空
	空	空
晨迟初	统元二十日	八度 二十六
	乾道二十日	八度 六十一
	淳熙二十三日	一十度 三十三

	会元二十二日	八度 九十九
	七度 九十三	空
	八度 三十五	空
	九度 九十一	空
	八度 六十三	空
晨迟末	统元三十二日	二十七度 六十二
	乾道三十日	二十六度 一十九
	淳熙二十三日	二十度
	会元三十日	二十五度 八十
	二十六度 五十二	七十一
	二十五度 四十	空 七十二 二
	一十九度 二十	七十三
	二十四度 七十六	六十九
晨次疾初	统元四十日	四十四度 二十
	乾道三十八日	四十一度 一十九
	淳熙四十一日	四十四度 二十八
	会元三十七日	四十度 八十八
	四十二度 四十三	一百
	三十九度 九十五	一度 一 五十八
	四十二度 五十	一百一
	三十九度 二十四	一百二
晨次疾末	统元五十八日	七十三度 十五
	乾道五十日	六十二度 七十四
	淳熙五十一日	六十四度 空

	会元五十二日	六十四度 七十四
	七十度 二十二	一百二十五
	六十度 八十六	一度 二十四 七十
		五
	六十一度 四十四	一百二十五
	六十二度 一十五	一百二十四
晨疾初	统元四十日	四十九度 八十一
	乾道三十八日	五十九度 一十四
	淳熙四十一日	六十二度 九十八
	会元三十八日	五十九度 二十八
	四十七度 八十二	一百二十三
	五十七度 三十七	一度 二十一 六十
	六十度 四十六	六
	五十六度 九十	一百二十二
		一百二十三
晨疾末	统元五十八日	七十三度 十五
	乾道五十日	六十二度 七十四
	淳熙五十一日	六十四度 空
	会元五十二日	六十四度 七十四
	七十度 二十二	一百二十五
	六十度 八十六	一度 二十四 七十
		五
	六十一度 四十四	一百二十五
	六十二度 一十五	一百二十四

晨伏	统元三十九日	四十九度 五十
	乾道三十九日	五十度
	淳熙三十九日	五十度 空
	会元三十九日	四十九 二十五
	四十七度 五十二	一百二十六
	四十八度 五十	一度 二十六 二十
		一
	四十八度 空	一百二十六
	四十七度 二十	一百二十五

金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元益五十	空
	乾道益五十三	空
	淳熙益五十二	初
	会元益五十三	初
	益五十	
	益五十三	空
	益五十三	初
	益五十九	初
一	统元益四十五	空 五十
	乾道益四十八	空 五十三

	淳熙益四十七	空	五十三
	会元益四十八	空	五十三
	益四十五	空	五十
	益四十八	空	五十三
	益四十一	空	五十三
	益三十六	空	三十九
二	统元益三十九	空	九十五
	乾道益四十一	一度	一
	淳熙益四十一	一度	空
	会元益四十一	一度	一
	益三十九	空	九十五
	益四十一	一度	一
	益四十一	一度	空
	益三十一	一度	七十五
三	统元益二十九	一度	三十四
	乾道益三十二	一度	四十二
	淳熙益三十一	一度	四十一
	会元益三十二	一度	四十二
	益二十九	一度	三十四
	益三十二	一度	四十二
	益三十一	一度	四十一
	益二十四	一度	六
四	统元益二十一	一度	六十三
	乾道益二十一	一度	七十四

	淳熙益二十一	一度	七十二
	公元益二十一	一度	七十四
	益二十一	一度	六十三
	益二十一	一度	七十四
	益二十一	一度	七十二
	益十六	一度	三十
五	统元益六	一度	八十四
	乾道益八	一度	九十五
	淳熙益七	一度	九十五
	会元益八	一度	九十五
	益六	一度	八十四
	益八	一度	九十五
	益七	一度	九十三
	益五	一度	四十六
六	统元损六	一度	九十
	乾道损八	二度	三
	淳熙损七	二度	空
	会元损八	二度	三
	损六	一度	九十
	损八	二度	三
	损七	二度	空
	损五	一度	五十一
七	统元损七十二	一度	八十四
	乾道损二十一	一度	九十五

八	淳熙损二十一	一度	九十三
	会元损二十一	一度	九十五
	损二十一	一度	八十四
	损二十一	一度	九十五
	损二十一	一度	九十三
	损一十六	一度	四十六
	统元损三十九	一度	六十三
	乾道损三十二	一度	七十四
	淳熙损三十一	一度	七十二
	会元损三十一	一度	七十四
	损二十九	一度	六十三
	损三十二	一度	七十四
	损三十一	一度	七十二
	损二十四	一度	三十
九	统元损三十九	一度	三十四
	乾道损四十一	一度	四十二
	淳熙损四十一	一度	四十一
	会元损四十一	一度	四十三
	损三十九	一度	三十四
	损四十一	一度	四十一
	损四十一	一度	四十一
十	损三十一	一度	六
	统元损四十五	空	九十五
	乾道损四十八	一度	一

	淳熙损四十七	一度 空
	会元损四十八	一度 一
	损四十五	空 九十五
	损四十八	一度 一
	损四十七	一度 空
	损三十六	空 七十五
十一	统元损五十	空 五十
	乾道损五十三	空 五十三
	淳熙损五十三	空 五十三
	会元损五十三	空 五十三
	损五十	空 五十
	损五十三	空
	损五十三	空 五十三
	损五十九	空 三十九

水星终率：八十万三千四十八、秒八十三（《乾道》三百四十七万六千二百八十四、秒五十。《淳熙》周实六十五万三千五百四十五，秒五十一。《会元》周率四百四十八万四千四百四、秒四十三。）

终日：一百一十五、约分八十八。（《乾道》分八十七、秒六十一，历分同。《乾道》、《淳熙》秒六十八。《会元》秒六十。）

岁差：六十七、秒六十九。

晨伏夕见：一十四度半。（《乾道》。《淳熙》一十五。《会元》度一十六。）

夕伏晨见：一十九度。（《乾道》、《淳熙》同。《会元》度二十

一。)

《乾道》历率一千九十五万八千、秒九十六，《淳熙》二百六万一百一、秒一十一。《会元》周率一千四百一十三万五千四百五十六、秒七十五。《乾道》历中度一百八十二、分六十三、秒三十三，秒二十三，《淳熙》秒三十，《会元》分六十二、秒八十六。《乾道》历策度一十五、秒九十四。《淳熙》分二十一、秒同《乾道》。《会元》分同《淳熙》，秒九十。

段目	常日 限度	常度 初行率
夕伏	统元十六日	三十度 五十
	乾道一十六日	三十度 五十
	淳熙一十五日	三十度 空
	会元一十七日 二十五	三十三度 二十五
	二十五度 九十二	一度 九十八
	二十五度 六十二	二度 二 二十
	二十五度 一十	二百五 三十
夕疾	二十七度 九十三	二百
	统元十四日	二十二度 六十八
	乾道一十五日	二十三度 三十九
	淳熙一十五日	二十二度 八十三
	会元一十四日	二十二度 八十三
	一十九度 二十八	一度 八十二

	一十九度 六十五	一度 九十九 六
	一十九度 一十八	一百八十四 十一
	一十九 一十六	一百八十六
夕迟	统元十四日	十二度 八十二
	乾道一十四日	一十二度 一十一
	淳熙一十五日	一十三度 一十七
	会元一十二日	一十度 一十八
	十度 八十九	一度 四十一
	一十度 一十七	一度 三十二 七十
		八
	一十六度 六	一百二十 五十
	八度 五十五	一百四十
夕留	统元二日	空
	乾道二日	空
	淳熙二日	空
	会元二日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夕退	统元十日 九十四	八度 六
	乾道一十日 九十三 八	八度 六 一十九半
	十三半	
	淳熙一十日 九十三 八	八度 六 一十六

	十四		
	会元一十二日 六十八	八度 三十一 二十	
	八十		
	一度 八十五	空	
	二度 四十九 八十半	空	
	二度 四十九 八十四	空	
	二度 二十九 八十	空	
再合退	统元十日 九十四	八度 六	
	乾道一十日 九十三 八	八度 六 一十九半	
	十半		
	淳熙一十日 九十三 八	八度 六 一十六	
	十四		
	会元一十二日 六十八	八度 三十一 二十	
	八十		
	一度 八十五	空 九十八	
	二度 四十九 八十半	一度	
	二度 四十九 八十四	一百一十 五十五	
	二度 二十九 八十	九十八	
晨留	统元三日	空	
	乾道二日	空	
	淳熙二日		
	会元二日		
	空	空	
	空	空	

晨迟	统元十四日	十二度 八十九
	乾道一十四日	一十二度 一十一
	淳熙一十五日	一十三度 一十七
	会元一十二日	
		一十度 一十八
	十度 八十九	空
	一十一度 一十七	空
	一十一度 六	空
	八度 五十五	空
晨疾	统元十四日	二十二度 六十八
	乾道一十五日	二十三度 三十九
	淳熙一十五日	二十二度 八十三
	会元一十四日	二十二度 八十二
	一十九度 二十八	一度 四十一
	一十九度 六十五	一度 三十一 七十八
	一十九度 一十八	一百二十 五十
	一十九 一十六	一百四十
晨伏	统元十六日	三十度 五十
	乾道一十六日	三十度 五十
	淳熙一十五日	三十度 空
	会元一十七日 二十五	三十三度 二十五
	二十五度 九十二	一度 八十二
	二十五度 六十二	一度 七十九 六

二十五度 二十

一百八十四 十一

二十七度 九十三

一百八十六

水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元益五十四

空

乾道益五十七

空

淳熙益五十八

初

会元益五十七

初

益五十四

空

益五十七

空

益五十八

初

益五十七

初

一

统元益五十

空 五十四

乾道益五十二

空 五十七

淳熙益五十四

空 五十八

会元益五十二

空 五十七

益五十

空 五十四

益五十二

空 五十七

益五十四

空 五十八

益五十二

空 五十七

二

统元益四十三

一度 四

乾道益四十五

一度 九

淳熙益四十六

一度 一十二

三	会元益四十五	一度	九
	益四十三	一度	四
	益四十五	一度	九
	益四十六	一度	一十二
	益四十五	一度	九
	统元益三十三	一度	四十七
	乾道益三十四	一度	五十四
	淳熙益三十五	一度	五十八
	会元益三十四	一度	五十四
	益三十三	一度	四十七
四	益三十四	一度	五十四
	益三十五	一度	五十八
	益三十四	一度	五十四
	统元益二十一	一度	八十
	乾道益二十三	一度	八十八
	淳熙益二十三	一度	九十三
	会元益二十三	一度	八十八
	益二十一	一度	八十
	益二十三	一度	八十八
	益二十三	一度	九十三
五	益二十三	一度	八十八
	统元益八	二度	一
	乾道益八	二度	一十一
	淳熙益八	二度	一十六
	会元益八	二度	一十一
	益八	二度	一
	益八	二度	一十一

六	益八	二度	一十六
	益八	二度	一十一
	统元损八	二度	九
	乾道损八	二度	一十九
	淳熙损八	二度	二十四
	会元损八	二度	一十九
	损八	二度	九
	损八	二度	一十九
七	损八	二度	二十四
	损八	二度	一十九
	统元损二十一	二度	一
	乾道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一
	淳熙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六
	会元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一
	损二十一	二度	一
	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一
八	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六
	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九
	统元损三十三	一度	八十
	乾道损三十四	一度	八十八
	淳熙损三十五	一度	九十三
	会元损三十四	一度	八十八
	损三十三	一度	八十
	损三十四	一度	八十八
九	损三十五	一度	九十三
	损三十四	一度	八十八
	统元损四十三	一度	四十七

十	乾道损四十五	一度	五十四
	淳熙损四十六	一度	五十八
	会元损四十五	一度	五十四
	损四十三	一度	四十七
	损四十五	一度	五十四
	损四十六	一度	五十八
	损四十五	一度	五十四
	统元损五十	一度	四
	乾道损五十二	一度	九
	淳熙损五十四	一度	一十二
十一	会元损五十二	一度	九
	损五十	一度	四
	损五十二	一度	九
	损五十四	一度	一十二
	损五十二	一度	九
	统元损五十四	空	五十四
	乾道损五十七	空	五十七
	淳熙损五十八	空	五十八
	会元损五十七	空	五十七
	损五十四	空	五十四
	损五十七	空	五十七
	损五十八	空	五十八
	损五十七	空	五十七

卷八十四

志第三十七

律历十七

绍熙统天 开禧 成天历附

演纪上元甲子岁，距绍熙五年甲寅，岁积三千八百三十，至庆元己未，岁积三千八百三十五。（《开禧》上元甲子，至开禧三年丁卯，岁积七百八十四万八千一百八十三。《成天》上元甲子，距咸淳七年辛未，岁积七千一百七十五万八千一百四十七。）

步气朔

策法：万二千。（《开禧》日法一万六千九百。《成天》七千四百二十。）

岁分：四百三十八岁二千九百一十，余六万二千九百一十。（《开禧》岁率六百一十七万二千六百八。《成天》二百七十一万一百一。）

气策：十五、余二千六百二十一少，二十一分、秒八十四。（《开禧》余三千六百九十二。《成天》余一千六百二十、秒七。）

朔实：三十五万四千三百主十八。（《开禧》朔率四十九万九千六十七。《成天》二十一万九千一百一十七。）

朔策：二十九、余六千三百六十八，五十三分、秒六。（《开禧》余八千九百下七。《成天》余三千九百三十七。）

望策：一十四、余九千一百八十四。（《开禧》余一万二千九百三十三半。《成天》余五千六百七十八、秒四。）

弦策：七、余四千五百九十二。（《开禧》余六千四百六十六太。《成天》余二千八百三十九、秒二。）

气差：二十三万七千八百一十一。

闰差：二万一千七百四。（《开禧》岁闰一十八万三千八百四，又月闰一万五千三百一十七，闰限三十一万五千二百六十三。《成天》岁闰八万六千九百九十七，月闰六千七百二十四、秒六，闰限一十三万八千四百二十。）

斗分差：百二十七。

没限：九千三百七十八太。（《开禧》一万三千二百八。《成天》五千七百九十九、秒一。）

减限：五千六百三十二。

纪实：七十二万。（《开禧》纪率一百一万四千。《成天》四十四万五千二百。）

纪策：六十。（二历同。）

（《开禧》又有中盈分七千三百八十四，《成天》三千二百四十秒。《开禧》朔虚分三千四百八十三。）

求天正冬至：置上元距所求年积算，以岁分乘之，减去气差，余为气汎积；以积算与距算相减，余为距差；以斗分差乘之，万约，为躔差；（小分半已上纵秒一。）复以距差乘之，（秒半已上纵分一，后皆准此。）以减气汎积，余为气定积；（如其年无躔差，及以距差乘躔差不满秒半已上者，以汎为定。）满纪实去之，不满，如策法而一为大余，不尽为小余。其在余命甲子，算外，即得日辰。因求次气，以气策累加之，小余满策法从大余，大余满纪策去之，命日辰如前。（如求已，径以躔差加减岁余，

距差乘之，纪实去之，余以加减气积差二十万七千四百八十九，如策法而一，余同上法。其加减躔差，乘积算，少发距算者加之，多如距算者减之；其加减气积差，即反用之。）

求天正经朔：置天正冬至气定积，以闰差减之，满朔实去之，不满，为天正闰汎余；用减气定积，余为天正十一月朔汎积；以百五乘距差，退位减之，为朔定积；（积算少如距算者加之，无距差可乘者，以汎为定。救转交准此。）满纪实去之，不满，如策法而一为大余，不尽为小余，其大余命甲子，算外，即得日辰。因求弦望及次朔，以弦策累加之；求朔望，以望策累加之；去命如前。（《开禧》若在闰限已上者，为其年有闰月，用减朔率，以月闰而一，所得，命天正十一月，算外，即得经闰月。因求次年，以闰岁加之，命如前，即得所求。朔积分若满四十七万三千二百去之，不满，如日法而一，所得，命起箕宿，算外，即得天正十一月经朔直日之星。《成天》朔积若满二十万七千七百六十去之，不满，如日法而一，所得，命箕宿，算外，即得天正十一月经朔直日之星。）

步发敛

候策：五、余八百七十三太。（《开禧》余一千二百三十、秒一十。《成天》余五百四十、秒三十五。）

卦策：六、余一行四十八半。（《开禧》余一千四百七十六、秒一十二。《成天》余六百四十八、秒四十二。）

土王策：三、余五百二十四少。（《开禧》余七百三十八、秒六。《成天》余三百二十四、秒二十一。）

月闰：一万八百七十四。

辰法：一千。（《开禧》四千二百二十五。《成天》一千八百五十五。）

半辰法：五百。（《开禧》二千一百一十二半。《成天》九百二十七半。）

刻法：一百二十。（《开禧》五百七。《成天》一千一百一十三。）

刻分法：二十。（《开禧》八十四半。《成天》一百八十五半。）

求五行用事、二十四气、七十二候、六十四卦、中气去经朔、发敛加时。（与前历同，此不载。）

步日躔

周天分：四百三十八万三千九十。（《开禧》周天率六百一十七万二千八百五十九、秒一。《成天》二百七十一万二百一十、秒六十一。）

周天差：三十三万八千九百二十。

周天度：三百六十五、余一千九百一十、秒六十一，约分二十五、秒七十五。（《开禧》余四千三百五十九、秒一，约分二十五、秒七十九。《成天》余一千九百一十、秒六十一，约二十五、秒七十五。）

半周天度：百八十二、约分六十二、秒八十七。

象限：九十一、约分三十一、秒六。（《开禧》秒八。《成天》秒七。）

乘法：三百八十。（《开禧》二百六。《成天》三百二十五。）

除法：五千七百八十三。（《开禧》三千一百三十五。《成天》四千九百四十六。）

（《开禧》又有岁差二百五十一、秒一，《成天》一百九、秒一。《成天》又有半象限四十五、约分三十一、秒七。）

常气	中积日及余 损益率	盈缩分 朏朒积 统天盈七 千 开禧盈初	升降分 升空 升七千四 百四十五
冬至	空 益六百二十八 益九百四十一 益四百	成天盈初 朏初 同 同	升七千二 百一十五
小寒	统天二千六百二十一 开禧三千六百九十二 二十一 八十四 一十五 成天一千六百二十 秒七 益五百二十四 益七百五十二 益三百二十七	盈七千四 百四十五 盈七千二 百一十五 盈五千八 百四十 朏六百二 十八 朏九百四 十一 朏四百	升七千 升五千九 百五十一 升五千八 百八十五

大寒	统天三千四百四十二 四十三 六十九 开禧七千二百八十四	盈四千六百三十	升万二千八百四十
	三十	盈一万三千三百九十六	升四千五百二十四
	成天三千二百四十一 秒 六 益四百十六 益五百七十二 益二百五十四	朒一千一百五十一 朒一千六百九十三 朒七百二十七	升四千五百六十八
立春	统天七千八百六十三太 六十五 五十三 开禧一万一千七十六	盈三千三百七十 盈一万七千九百二十	升一万七千四百七十 升三千一百六十四
	四十五 成天四千八百六十二 秒 五	盈一万七千六百六十八	升三千二百六十四

	益三百二 益四百 益一百八十一	腩一千五百六十八 腩二千二百六十五 腩九百八十一	
雨水	统天一万四百八十五 八十七 三十八 开禧一万四千七百六十八 六十 成天六千四百八十三 秒四 益一百八十五 益二百三十六 益一百九	盈二千六十 盈二万一千八十四 盈二万九百三十二 腩一千八百七十 腩二千六百六十五 腩一千一百六十二	升二万八百四十 升一千八百七十一 升一千九百七十三
惊蛰	统天一千一百六十九 九 二十二 开禧一千五百六十九 七十六	盈七百 盈二万二千九百五十五	升二万二千九百 升六百四十五

	成天六百八十四 秒三 益六十三 益八十二 益三十九	盈二万二千九百五 朒二千五十五 朒二千九百一 朒一千二百七十一	升六百九十五
春分	统天三千七百二十七半 开禧一千五百六十九 九十一 成天二千三百五 损六十三 损八十二 损三十九	缩七百 盈二万三千六百 盈与开禧同 朒二千一百一十八 朒二千九百八十三 朒一千三百一十	升二万三千六百 降六百四十五 降六百九十五
	统天六千三百四十八太 五十二 九十一	缩二千六十	升二万二千九百

清明	开禧八千九百九十四	盈二万二千九百五十五	降一千八百七十一
	一百六		
	成天三千九百二十一 秒	盈二万二千九百五	降一千九百七十三
	损一百八十五	朏二千五十五	
	损二百三十六	朏二千九百一	
谷雨	损一百九	朏一千二百七十一	
	统天八千九百七十	缩三千三百七十	升二万八百四十
	七十四	盈二万一千八十四	降三千一百六十四
	七十五	盈二万九百三十二	降三千二百六十四
	开禧一万三千六百三十六	朏一千八百七十	
	一百二十一	朏二千六百六十五	
	成天五千五百四十七	朏一千一百六十二	
	秒空		
	损三百二		
	损四百		
	损一百八十一		

立夏	统天一万一千五百九十一少 开禧一万六千三百二十八 九十六 六十二 一百三十六 成天七千一百六十七 秒七 损四百一十六 损五百七十一 损二百五十四	缩四千六百三十 盈一万七千九百二十 盈一万七千六百六十八 朒一千五百六十八 朒二千二百六十五 朒九百八十一	升一万七千四百七十 降四千五百二十四 降四千五百六十八
小满	统天二千二百一十二半十八 四十四 开禧三千一百二十 一百五十二	缩五千八百四十 盈一万三千三百九十六	升一万二千八百四十 降五千九百五十一

	成天一千三百六十八 秒 六 损五百二十四 损七百五十二 损三百二十七	盈一万三千一百 一千一百五十二 腩一千六百九十二 腩七百二十七	降五千八百八十五
芒种	统天四千八百三十三太 四十 二十八 开禧六千八百一十三 一百六十七 成天二千九百八十九 秒 五 损六百二十八 损九百四十一 损四百	缩五千八百四十 盈七千四百四十五 盈七千二百一十五 腩六百二十八 腩九百四十一 腩四百	降七千 降五千九百五十一 降七千二百一十五
	统天七千四百五十五 开禧一万五百四	缩七千 缩初	降空 降七千四

夏至	一百八十二 成天四千六百一十 秒四 益六百二十八 益九百四十一 益四百	缩 初 朏空 朏初 朏初	百四十五 降七千二百一十五
小暑	统天一万七十六少 八十三 九十七 开禧一万四千一百九十六 八十四 空 一百九十七 成天六千二百三十一 秒二 益五百二十四 益七百五十二 益三百二十七	缩五千八百四十 缩七千四百四十五 缩七千二百一十五 朏六百二十八 朏九百四十一 朏四百	降七千 降五千九百五十一 降五千八百八十五
大暑	统天六百九十七半 五 八十一 开禧九百八十八 五 八十五 二百十三	缩四千六百三十 缩一万三千三百九十六	降一万二千八百四十 降四千五百二十四

	成天四百三十二 益四百一十六 益五百七十二 益二百五十四	缩一万三千一百 朏一千一百五十二 朏一千六百九十三 朏七百二十七	降四千五百六十八
立秋	统天二千三百十八太二十七 六十六 开禧四千六百八十^{二十七} 六十九 二百二十八 成天二千五十三^{秒一} 二十七 六十七 益三百二 益四百 益一百八十一	缩三千三百七十 缩一万七千九百二十 缩一万七千六百六十八 朏一千五百六十八 朏二千二百六十五 朏九百八十一	降一万七千四百七十 降三千一百六十四 降三千二百六十四

处暑	统天五千九百四十 四十九 五十 开禧八千三百七十二 四十九 五十四 二百四十三 成天三千六百七十四 秒 空 四十九 五十一 益一百八十五 益二百三十六 益一百九	缩二千六十 缩二万一千八十四 缩二万九百三十二 朏一千八百七十 朏二千六百六十五 朏一千一百六十三	降二万八百四十 降一千八百七十一 降一千九百七十三
白露	统天八千五百六十一少 七十一 三十四 开禧一万二千六十四 七十一 三十八 二百五十八 成天五千二百九十四 秒 七 七十一 三十五	缩七百 缩二万二千九百五十五 缩二万二千九百五	降二万二千九百 降六百四十五 降六百九十五

	益六十三	朒二千五十五	
	益八十二	朒二千九百一	
	益三十九	朒一千二百七十一	
秋分	统天一万一千一百八十二 半 九十三 十九	盈七百	降二万三千六百
	开禧一万五千七百五十六 九十三 二十三	缩二万三千六百	升六百四十五
	二百七十三		
	成天六千九百一十五 秒 六 九十三 二十	缩二万三千六百	升六百九十五
	益六十三	朒二千一百一十八	
	损八十二	朒二千九百八十三	
	损三十九	朒一千三百六十	
	统天一千八百三太 十五 三	盈二千六十	降二万二千九百

寒露	开禧二千五百四十八 十五 八 二百八十九 成天一千一百一十六 秒 十五 五 四 益一百八十五 损二百三十六 损一百九	缩二万二 千九百五 十五 缩二万二 千九百五 朏二千五 十五 朏二千九 百五 朏一千二 百七十一	升一千八 百七十一 升一千九 百七十三
霜降	统天四千四百二十五 三十六 八十八 开禧六千二百四十 三十六 九十二 三百四 成天二千七百三十七 秒 三十六 四 八十九	盈三千三 百七十 缩二万一 千八十四 缩二万九 百三十二	降二万八 百四十 升三千一 百六十四 升三千二 百六十四

	损三百二	朏一千八百七十	
	损四百	朏二千六百六十五	
	损一百八十一	朏一千一百六十二	
立冬	统天七千四十六少五十八 七十三 开禧九千九百三十二 五十八 七十七 三百十九	盈四千六百三十 缩一万七千九百二十 十	降一万七千四百七十 升四千五百二十四
	成天四千三百五十八 秒 三 五十八 七十三 损四百一十六	缩一万七千六百六十八 朏一千五百八十八	升四千五百六十八
	损五百七十一	朏二千二百六十五	
	损二百五十四	朏九百八十一	
	统天九千六百六十七半 八十 五十六	盈五千八百四十	降一万二千八百四十

小雪	开禧一万二千六百二十四 八十 六十二 三百三十四 成天五千九百七十九 秒 二 八十 二 五十八 损五百二十四 损七百五十二 损三百二十七	缩一万三千三百九十六 缩一万三千一百 肫一千一百五十二 肫一千六百九十三 肫七百二十七	升五千九百五十一 升五千八百八十五
大雪	统天二百八十八太 二 四十一 开禧四百一十六 二 四十六 三百五十 成天一百八十 秒一 二 四十二 损六百二十八 损九百四十一 损四百	盈五千八百四十 缩七千四百四十五 缩七千二百一十五 肫六百二十八 肫九百四十一 肫四百	降七千 升五千九百五十一 升七千二百一十五

求每日盈缩分、升降数，经朔、弦、望加时入气，入气朏朒数，赤道宿度，天正冬至加时赤道日度，夏至、春秋分加时赤道日度，分、至后赤道宿积度，赤道宿积入初、末限，二十八宿黄道度，天正冬至加时黄道日度，二十四气加时黄道日度，二十四气初日夜半黄道日度，二十四气夜半黄道日度，午中黄道日度，午中赤道日度。（与前历同。）

赤道过宫

危十二度	九十六分	秒一十六	八卫分，陬訾之次，在亥，用甲、丙、庚、壬。
奎二度	十四分	秒九十八	入鲁分，降娄之次，在戌，用艮、巽、坤、乾。
胃四度	八分	秒八十	入赵分，大梁之次，在西，用癸、乙、丁、辛。
毕八度	二十七分	秒六十二	入晋分，实沈之次，在申，用甲、丙、庚、壬。
井十度	四十六分	秒四十四	入秦分，鹑首之次，在未，用艮、巽、坤、乾。
柳五度	一十五分	秒二十六	入周分，鹑火之次，在午，用癸、乙、丁、辛。
轸九度	五十二分	秒九十	入郑分，寿星之次，在辰，用艮、巽、坤、乾。
氏一度	七十一分	秒七十二	入宋分，大火之次，在卯，用癸、乙、丁、辛。

尾四度	十五分	秒五十四	入燕分，析木之次，在寅， 用甲、丙、庚、壬。
斗四度	八十四分	秒三十六	入吴分，星纪之次，在丑， 用艮、巽、坤、乾。
女三度	三分	秒十八	入齐分，玄枵之次，在子， 用癸、乙、丁、辛。

右赤道过宫宿度，依今历上元命日所起虚宿七度，为子正玄枵之中，以历策累加之，满赤道宿次去之，即得十二辰次初、中宿度及分秒。

求黄道过宫：各置赤道所入辰次宿度及分秒，以其宿其年黄道全度乘之，如其宿赤道全度而一，即各得所求。（此法见于《大衍历》，以本历所起赤道日躔宿度为子正玄枵之中。《纪元历》起虚宿七度，与今载黄道起宿过宫于经，俾将来推算者有所本为。）

黄道过宫

危十三度	四十七分	秒十七	入卫分，阞訾之次，在亥， 用甲、丙、庚、壬。
奎一度	三十七分	秒二十五	入鲁分，降娄之次，在戌， 用艮、巽、坤、乾。
胃四度	十九分	秒十五	入赵分，大梁之次，在西， 用癸、乙、丁、辛。
毕七度	八十二分	秒四	入晋分，实沈之次，在申， 用甲、丙、庚、壬。

井九度	四十二分	秒八十九	入秦分，鶉首之次，在未，用艮、巽、坤、乾。
柳五度	分空	秒二十七	入周分，鶉火之次，在午，用癸、乙、丁、辛。
张十五度	六十二分	秒四十四	入楚分，鶉尾之次，在巳，用甲、丙、庚、壬。
轸九度	六十五分	秒空	入郑分，寿星之次，在辰，用艮、巽、坤、乾。
氏一度	七十四分	秒五十一	入宋分，大火之次，在卯，用癸、乙、丁、辛。
尾三度	八十六分	秒六十四	入燕分，析木之次，在寅，用甲、丙、庚、壬。
斗四度	三十五分	秒九十二	入吴分，星纪之次，在丑，用艮、巽、坤、乾。
女二度	九十五分	秒七	入齐分，玄枵之次，在子，用癸乙、丁、辛。

步月离

转实：三十二万六千五百五十五。（《开禧》转率四十六万五千六百七十二、秒五千三百九十六。《成天》转周分二十万四千四百五十五、秒一千六百四十一。）

转策：二十七余六千六百五十五。（《开禧》余九千三百七十二、秒五千三百九十六。《成天》余四千一百一十五、秒一千六百四十一。）

转差：十八万八千八百。

朔差日：一、余一万一千七百一十三。（《开禧》余一万

六千四百九十四、秒四千六百四。《成天》余七千二百四十一、秒八千三百五十九。)

上弦度：九十一、约分三十一、秒四十四。(《开禧》秒四十五。《成天》秒四十五。)

望度：一百八十二、约分六十二、秒八十七。(《开禧》秒九十。《成天》秒八十七。)

下弦度：二百七十二、约分九十四、秒三十二。(《开禧》秒三十四。《成天》秒三十一。)

平行度：一十三、约分三十六、秒八十七。

七日：初数万六千六百六十四，约分八十九；末数一千三百三十六，约分一十一。

十四日：初数九千三百二十八，约分七十八；末数二千六百七十二，约分二十三。

二十一日：初数七千九百九十二，约分六十七；末数四千八，约分二十三。

二十八日：初数六千六百五十五，约分五十五；末数空。

入转日	进退差	转定分	加减差
	迟疾度	损益率	朏朙积
一日	统天退十二	一千四百七十	加一百三十三
	开禧退十	一千四百六十六	加一百二十九
	成天退十二	一千四百六十五	加一百二十八
	疾度空	益一千一百九十四	朏空
	疾初	益一千六百三十一	朏初

	疾初	益七百一十	肫初
二日	统天退十六	一千四百五十八	加一百二十一
	开禧退十六	一千四百五十六	加一百十九
	成天退十五	一千四百五十三	加一百一十六
	疾一度三十三	益一千八十六	肫一千一百九十四
	疾一度二十九	益一千五百四	肫一千六百三十一
三日	疾一度二十八	益六百四十四	肫七百一十
	统天退十九	一千四百四十二	加一百五
	开禧退十九	一千四百四十	加一百三
	成天退十八	一千四百三十八	加一百
	疾二度五十四	益九百四十二	肫二千二百八十
四日	疾二度八十四	益一千三百二	肫三千一百三十五
	疾二度四十四	益五百六十一	肫一千三百五十四
	统天退二十二	一千四百二十二	加八十六
	开禧退二十二	一千四百二十一	加八十四
	成天退二十一	一千四百三十	加八十三
五日	疾三度五十九	益七百七十二	肫三千二百二十二
	疾三度五十一	益一千六十二	肫四千四百三十七
	疾二度四十五	益四百六十一	肫一千九百一十五
	统天退二十五	一千四百一	加六十四
	开禧退二十四	一千三百九十九	加六十二
	成天退二十四	一千三百九十九	加六十二
	疾四度四十五	益五百七十四	肫三千九百六十四
	疾四度三十五	益七百八十四	肫五千四百九十九

	疾四度二十八	益三百四十四	肱二千三百七十六
六日	统天退二十八	一千三百七十六	加三十九
	开禧退二十七	一千三百七十五	加三十八
	成天退二十六	一千三百七十五	加三十八
	疾五度九	益三百五十	肱四千五百六十八
	疾四度九十七	益四百八十	肱六千二百八十三
	疾四度九十	益二百一十一	肱二千七百二十
七日	统天退二十九	一千三百四十八	初加一十二末减一
	开禧退二十八	一千三百四十九	初加十三末减二
	成天退二十九	一千三百四十九	初加一十三末减二
		初益一百八末损九	肱四千九百一十八
	疾五度二十五	初益一百六十四	肱六千七百六十三
		末损十三	
	初疾五度二十	初益七十二末	初肱二千九百
	八末疾四十一	损五	三十一末肱三十三
八日	统天退二十七	一千三百一十九	减十八
	开禧退二十八	一千三百二十七	减十六
	成天退二十六	一千三百二十	减一十七
	疾五度五十九	损一百六十二	肱五千一十七
	疾五度四十七	损二百二	肱六千九百一十四
	疾五度四十	损九十四	肱二千九百九十八
九日	统天退二十四	一千二百九十二	减四十五
	开禧退二十四	一千二百九十五	减四十二
	成天退二十三	一千二百九十四	减四十三

	疾五度四十一	损四十四	肫四千八百五十五
	疾五度三十一	损五百三十一	肫六千七百一十二
	疾五度二十三	损二百三十九	肫二千九百四
十日	统天退二十一	一千二百六十八	减六十九
	开禧退二十二	一千二百七十一	减六十六
	成天退二十	一千二百七十一	减六十六
	疾四度九十六	损六百十九	肫四千四百五十一
	疾四度九十九	损八百三十四	肫六千一百八十一
	疾四度八十	损三百六十六	肫二千六百六十五
十一日	统天退十八	一千二百四十七	减九十
	开禧退一十九	一千二百四十九	减八十八
	成天退一十八	一千二百五十一	减八十六
	疾四度二十七	损八百七	肫三千八百三十二
	疾四度二十三	损一千一百一十二	肫五千三百四十七
	疾四度一十四	损四百七十七	肫二千二百九十九
十二日	统天退十五	一千二百二十九	减一百八
	开禧退一十六	一千二百三十	减一百七
	成天退一十六	一千二百三十二	减一百四
	疾三度三十七	损九百六十九	肫三千二十四
	疾三度二十五	损一千三百五十三	肫四千六百三十五
	疾三度二十八	损五百七十八	肫一千八百二十二
十三日	统天退十二	一千二百一十四	减一百二十三
	开禧退一十二	一千二百一十四	减一百三十三
	成天退一十四	一千二百一十七	减一百二十

	疾二度二十九	损一千一百四	肱二千五十五
	疾二度二十九	损一千五百五十五	肱二千二百八十二
	疾二度二十四	损六百六十六	肱一千二百四十四
十四日	统天进五	一千二百二	初减一百六末 加二十九
	开禧进七	一千二百二	初减一百五末 加三十
	成天进八	一千二百三	初减一百四末 加二十
	疾一度六	初损九百五十一 末益三百六十	肱七百五十一
	疾一度五	初损一千三百二十七 末益三百七十九	肱一千三百二十七
	初 疾 度 四 末 迟	初损五百七十八末益一	肱初肱五百七十八 末肱初
十五日	统天进十二	一千二百七	加一百三十
	开禧进一十二	一千二百九	加一百二十八
	成天进一十二	一千二百一十一	加一百二十六
	迟空	益一千一百六十七	肱二百六十
	迟初度三十	益一千六百一十八	肱三百七十九
	迟初度三十	益六百九十九	肱一百六十六
十六日	统天进十六	一千二百一十九	加一百十八
	开禧进一十六	一千二百二十一	加一百一十六
	成天进一十六	一千二百三十三	加一百八十四
	迟一度五十九	益一千五十九	肱一千四百二十七
	迟一度五十九	益一千四百六十六	肱一千九百九十七

	迟一度五十六	益六百三十三	脑八百六十五
十七日	统天进二十	一千二百三十五	加一百二
	开禧进二十	一千二百三十七	加一百
	成天进二十	一千二百三十九	加九十八
	迟二度七十七	益九百一十五	脑二千四百八十六
	迟二度七十四	益一千二百六十四	脑三千四百六十三
	迟二度七十	益五百四十四	脑一千四百九十八
十八日	统天进二十三	一千二百五十五	加八十二
	开禧进二十三	一千二百五十七	加八十
	成天进二十二	一千二百五十九	加七十八
	迟三度七十九	益七百三十六	脑三千四百一
	迟三度七十四	益一千一十七	脑四千七百二十七
	迟三度六十八	益四百三十三	脑一千四十二
十九日	统天进二十六	一千二百七十八	加五十九
	开禧进二十六	一千二百八十	加五十七
	成天进二十四	一千二百八十一	加五十六
	迟四度	益五百三十	脑四千一百三十七
	迟四度五十四	益七百二十一	脑五千七百三十八
	迟四度四十六	益三百一十一	脑二千四百七十五
二十日	统天进二十八	一千三百四	加三十三
	开禧进二十七	一千三百六	加三十一
	成天进二十七	一千三百五	加三十二
	迟五度二十	益二百九十六	脑四千六百六十七
	迟五度一十一	益三百九十二	脑六千四百五十九
	迟五度二	益一百七十八	脑二千七百八十六
二十一日	统天进二十九	一千三百三十二	初加七未减二
日	开禧进二十八	一千三百三十三	初加六未减二
	成天进二十九	一千三百三十二	初加七未减二

	迟五度五十三	初益六十三末损十八	脑四千九百六十三
	迟五度四十二	初益七十六末损二十五	脑六千八百五十一
	初迟五度三十	初益三十九末损一十一	初脑二千九百六十
	四末迟五度四十一		四末脑三十三
二十二	统天进二十七	一千三百六十一	减二十四
日	开禧进二十六	一千三百六十一	减二十四
	成天进二十七	一千三百六十一	减二十四
	迟五度五十八	损二百一十五	脑五千八
	迟五度四十六	损三百三	脑六千九百二
	迟五度三十九	损一百三十三	脑二千九百九十二
二十三	统天进二十四	一千三百八十八	减五十一
日	开禧进二十四	一千三百八十七	减五十
	成天进二十二	一千三百八十八	减五十一
	迟五度三十四	损四百五十八	脑四千七百九十三
	迟五度二十二	损六百三十二	脑六千五百九十九
	迟五度一十五	损二百八十三	脑二千八百五十九
二十四	统天进二十一	一千四百一十二	减七十五
日	开禧进二十	一千四百一十一	减七十四
	成天进一十九	一千四百一十	减七十三
	迟四度八十三	损六百七十三	脑四千三百三十三
	迟四度七十二	损九百二十六	脑五千九百六十七
	迟四度六十四	损四百五	脑二千五百七十六
二十五	统天进十七	一千四百三十三	减九十六
日	开禧进一十六	一千四百三十一	减九十四
	成天进一十五	一千四百二十九	减九十二
	迟四度八	损八百六十二	脑三千六百六十二
	迟三度九十八	损一千一百八十八	脑五千三十一

二十六 日	迟三度九十一	损五百一十一	脑二千一百七十一
	统天进十三	一千四百五十	减一百十三
	开禧进一十二	一千四百四十七	减一百一十
	成天进一十二	一千四百四十四	减一百七
二十七 日	迟三度十三	损一千一十四	脑二千八百
	迟三度四分	损一千三百九十一	脑三千八百四十一
	迟二度九十九	损五百九十四	脑一千六百六十
	统天进八	一千四百六十三	减一百二十六
二十八 日	开禧进八	一千四百五十九	减一百二十二
	成天进一十	一千四百五十七	减一百二十
	迟一度九十九	损一千一百三十一	脑一千七百八十六
	迟一度九十四	损一千五百四十二	脑二千四百五十二
二十九 日	迟一度九十二	损六百六十六	脑一千六十六
	统天退一	一千四百七十一	初减七十三末 加六十一
	开禧退一	一千四百六十七	初减七十二
	成天退二	一千四百六十七	初减七十二
三十 日	迟空七十三	初损六百五十五 末益五百四十八	脑六百五十五
	迟初度七十二	初损九百一十	脑九百一十
	迟初度七十二	初损四百	脑四百

求天正十一月经朔加时入转，经朔、弦、望入转脑数，朔、弦、望定日，定朔、弦、望加时黄道日度，平交日辰，平交加时入转脑数，正交日辰，经朔国时中积，正交国时黄道月度，四象加时黄道月度，四象后黄道积度，四象后黄道积度入初、末限，月行九道，月行去黄道差，月行去赤道差，月行九道宿度，正交加时月离九道宿度，定朔、弦、望

加时黄道月度，定朔、弦、望加时九道月度，定朔、弦、望午中入转，每日午中入转，晨昏月度，朔、弦、望晨昏定程，每日转定数，每日晨昏月，所求日加时平行月积度，所求日加时定月。（法同前历，此不载。）

步晷漏

二至限：一百八十二、分六十二、秒。（《开禧》秒一十五。《成天》秒一十四。）

一象度：九十一、分三十一、秒四十四。

冬至后初限夏至后末限：六十二日、分六。（《开禧》九分。《成天》分八。）

夏至后初限冬至后末限：一百二十日、分五十六。（《开禧》分五十三。《成天》分五十四。）

冬至岳台中晷常数：一丈二尺八寸五分。

临安中晷常数：一丈八寸二分。

夏至岳台中晷常数：一尺五寸七分。（二历六分）

临安中晷常数：九寸一分。

本法：九千。（《开禧》一万二千六百七十五。《成天》五千五百六十五。）

半法：六千。（《开禧》四百五十。《成天》三千七百一十。）

少法：三千。（《开禧》四千二百二十五。）

昏明分：三百。（《开禧》余四百二十二半。《成天》余一百八十五半。）

昏明刻：二、余六十。（开禧余二百五十三半。成天余五百五十六半）。

辰刻：八、余四十。（《开禧》余一百六十九。《成天》余三百七十一。）

半辰刻：四、余二十。（《开禧》余八十四半。《成天》余一百八十五半。）

求午中入气及中积，午中定积入二至后初、末限，岳台午中晷景定数，九服午中晷景定数，临安午中晷景定数，每日赤道内、外度，每日午中太阳去极度，日出、入晨昏半昼分，昼夜刻、日出入辰刻，更点差刻及辰刻，每日距中度及每更差度，昏晓五更中星，九服昼夜刻，临安日出、入分，临安距中度。（法在前历，此不载。）

步交会

交实：三十二万六千五百四十七。（《开禧》交率四十五万九千八百八十六、秒四千八百二十五。《成天》交终分二十万一千九百一十四、秒七千五十一。）

交策：二十七、余三千五百八十六、秒四千八百二十五。（《开禧》余二千五百四十七。《成天》余一千五百七十四、秒七千五十一。）

交中策：一十三、余七千二百七十三半。（《开禧》余一万二千四百一十。）

交差：八万二百九十八。

朔差日：二、余三千八百二十一。（《开禧》余五千三百八十、秒五千一百七十五。《成天》二千三百六十二、秒二千九百四十九。）

交率：十九。

秒母：一万。

交数：二百四十二。

交终度：三百六十二、约分七十九、秒二十四。（《开禧》秒四十四。《成天》约分七十九、秒四十六。）

交中度：一百八十一、约分八十九、秒六十二。（《开禧》秒七十二。《成天》约分八十九、秒七十三。）

交象度：九十、约分九十四、秒八十一。（《开禧》秒八十六。《成天》同《开禧》。）

半交象度：四十五、约分四十七、秒四十半。《成天》秒四十三。）

日食岳台阳历限：五千六百，定法五百六十。《开禧》七千八百九十，定法七百八十九。《成天》三千四百七十，定法三百四十七。）

临安阳历限：五千六百八十，定法五百六十八。

岳台阴历限：七千一百，定法七百一十。（《开禧》九千七百四十，定法九百七十四。《成天》四千二百八十，定法四百二十八。）

临安阴历限：六千七百，定法七百一十。

月食限：一万一千二百，定法七百三十。（《开禧》一万五千七百八十，定法一千五十二。《成天》六千九百四十，定法四百六十三。）

既限：三千九百。（《成天》四千六百三十。）

求天正十一月经朔加时入交，定朔、望夜半入交，每日夜半入交，定朔、望加时入交，定朔、望加时月行入交积度，定朔、望加时月行入交定积度，定朔、望加时月行入阴阳历积度，定朔、望国时月去内道度，日月食甚转定分，日月食

甚入转朏朒数、入交数、常望定日，日月食甚汎大、小余，日食甚定大、小余，月食甚定大、小余，日月食甚入气，日月食甚日月积度，至差、分差、立差，朔入交定日，日月食甚月行入阴阳历交前、后分，日食分，月食分，日食汎用分，月食汎用分，日月食定用分，月食既内、外分，日月食亏初、复满小余，月食更点法，月食入更点，日月食带出入及亏后、满前所见分，日月食甚宿次，日食所起，月食所起，日月食甚九服加时差，日月九服食分差。（法同前历，此不载。）

步五星

岁策：三百六十五、约分二十四、秒二十五。

气策：一十五、约分二十一、秒八十四。

朔策：二十九、约分五十三、秒六。

历策：一十五、约分二十一、秒九十一。

木星周实：四百七十八万六千六百一十九。（《开禧》周率六百七十四万一千一百七十二、秒八十七。《成天》二百九十五万九千七百三十二、秒三十二。）

周策：三百九十八、约分八十八、秒四十九。（《开禧》余一万四千九百七十二、秒八十七，约分八十八、秒六十。《成天》余六千五百七十二，约分八十八、秒五十七。）

岁差：十九万六千二百。

伏见度：一十三。

（《开禧》历率六百一十七万一千八百五十九、秒八十九。《成天》二百七十一万二百一十、秒六十九。《开禧》历中度一百八十三、约分六十二、秒九十。《成天》秒八十七。《开禧》历策度一十五、约分二十一、秒

九十一。《成天》同。)

段目	常日	常度
	限度	初行率
晨疾初	统天三十	六 四十三
	开禧三十日	六度 三十六分
	成天三十一日	六度 八十九分
	四 九十	二十二 二十九
	四度 八十三分	二十二分 秒二十四
	五度 二十一分	二十三分 秒五十八
晨疾末	统天二十九	五 五十七
	开禧二十九日	五度 三十七分
	成天二十九日	五度 三十九
	四 二十四	二十 五十三
	四度 七分	二十分 秒一十八
	四度 八分	二十分 秒八十六
晨迟初	统天二十八	四 十四
	开禧二十八日	四度 七
	成天二十八日	三度 八十五分
	三 十五	十七 四十四
	三度 九	一十六分 八十六
	二度 九十一分	一十六分 秒四十四
晨迟末	统天二十六	一 五十三
	开禧二十六日	二度 三分
	成天二十六日	一度 四十四分

	一 十六	十 八十七
	一度 五十四分	一十二分 秒二十二
	一度 九分	一十一分 秒六
晨留	统天二十三日	空
	开禧二十三日	
	成天二十二日	
	空	空
晨退	统天四十六日 四十四	四 八十四分 秒八
	分秒二十四半	十八
	开禧四十六日 五十四分	四 九十 八十五
	秒三	
	成天四十六日 二十四分	空 三十四 四十一半
	秒一十九	
	空 三十三 三十七	空
	空 三十二 四十	
	十五	
夕退	统天四十六 四十四 二	四 八十四 八 八
	十四半	
	开禧四十六日 五十四分	四度 九十分
	秒三十	
	成天四十六 二十四分	四度 九十四分 秒
	二十九	八十四半
	空 三十三 三十七 秒	十五 三十一
	八十五半	

	度空 三十二分 秒四十	一十五 四十四
	度空 三十四 四十一半	一十五 秒四十八
夕留	统天三十三日	空
	开禧二十三日	
	成天二十二日	
	空	空
夕迟初	统天二十六	一 五十三
	开禧二十六日	二度 三分
	成天二十六日	一度 四十四分
	一 十六	空
	一度 五十分	空
	一度 九分	空
夕迟末	统天二十八	四 十四
	开禧二十八日	四度 七
	成天二十八日	三度 八十五分
	三 十五	十 八十七
	三度 九	一十二分 秒二十二
	二度 九十一分	一十一分 秒六
夕疾初	统天二十九	五 五十七
	开禧二十九日	五度 三十七分
	成天二十九日	五度 三十九分
	四 二十四	十七 四十四
	四度 七分	一十六分 八十六
	四度 八分	一十六分 秒四十四

夕疾末	统天三十	六	四十四
	开禧三十日	六度	三十六分
	成天三十一日	六度	八十九
	四	九十	二十
	四度	八十三分	二十分
	五度	二十一分	二十分
夕伏	统天十七	四	空
	开禧一十六日	三度	九十分
	成天一十七日	四度	二十分
	三	五	二十九
	三度	九十六分	二十二
	三度	一十八分	二十四
		二十三	分
			秒五十八

木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天益一百四十八	空
	开禧益一百五十三	初
	成天益一百五十二	初
	益一百七十五	度
	益一百七十九	初
	益一百七十五	初
一	统天益一百三十五	一度
	开禧益一百三十七	一度
	成天益一百三十五	五十三
		五十二

	益一百三十五	一度	七十五
	益一百六十	一度	七十九分
	益一百五十六	一度	七十五分
二	统天益一百一十六	二度	八十三
	开禧益一百一十六	二度	九十分
	成天益一百一十四	二度	八十七分
	益一百二十七	三度	二十八
	益一百三十五	三度	三十九分
	益一百三十二	三度	三十一分
三	统天益九十一	三度	九十九
	开禧益九十	四度	六分
	成天益八十九	四度	一分
	益九十七	四度	五十五
	益一百四	四度	七十四分
	益一百三	四度	六十三分
四	统天益六十	四度	九十
	开禧益五十九	四度	九十六
	成天益六十	四度	九十分
	益六十三	五度	五十二
	益六十七	五度	七十八分
	益六十九	五度	六十六分
五	统天益二十三	五度	五十
	开禧益二十二	五度	五十五分
	成天益二十七	五度	五十分

	益二十五	六度	十五
	益二十四	六度	四十五分
	益三十	六度	三十五分
六	统天损二十三	五度	七十三
	开禧损二十三	五度	七十
	成天损二十七	五度	七十七分
	损二十五	六度	四十
	损二十四	六度	六十九分
	损三十	六度	六十五分
七	统天损六十	五度	五十
	开禧损五十九	五度	五十五
	成天损六十	五度	五十分
	损六十三	六度	十五
	损六十七	六度	四十五分
	损六十九	六度	三十五分
八	统天损九十一	四度	九十
	开禧损九十	四度	九十六
	成天损八十九	四度	九十分
	损九十七	五度	五十二
	损一百四	五度	七十八分
	损一百三	五度	六十六分
九	统天损一百十六	三度	九十九
	开禧损一百一十六	四度	六分
	成天损一百一十四	四度	一分

	损二十七	四度	五十五
	损一百三十五	四度	七十四分
	损一百三十二	四度	六十三分
十	统天损一百三十五	二度	八十三
	开禧损一百三十五	二度	九十分
	成天损一百三十五	二度	八十七分
	损一百三十五	三度	二十八
	损一百六十	三度	三十九分
	损一百五十六	三度	三十一分
十一	统天损一百四十八	一度	四十分
	开禧损一百五十三	一度	五十三分
	成天损一百五十二	一度	五十二分
	损一百五十七	一度	七十五
	损一百七十九	一度	七十九分
	损一百七十五	一度	七十五分

火星周实：九百三十五万九千一百五十五。（《开禧》周率一千三百一十八万八百四、秒一。《成天》五百七十八万七千七十二、秒八十八。）

周策：七百七十九、约分九十二、秒九十六。（《开禧》余一万五千七百四、秒一，约分九十二、秒九十二。《成天》余六千八百九十二、秒八十八，约分九十二、秒九十。）

周差：二百二十六万四千二十五。

岁差：四百四万六千四百。

伏见度：十九半。

（《开禧》历率六百一十七万二千九百五十九、秒一。

《成天》二百七十一万二百一十、秒二十七。《开禧》历中度一百八十二、约分六十二、秒九十。《成天》秒八十七。《开禧》历策度一十五、约分二十一、秒九十一。《成天》同《开禧》。)

段目	常日 限度	常度 初行率
合伏	统天六十八日 二十五	四十八度 七十五
	开禧六十七日 八十分	四十八度 八十分
	成天六十九 二十五分	五十度 二十五分
	四十六度 一分	七十一 八十二
	四十六度 四分	七十二 六十八
晨疾初	四十七度 四十分	七十三分 秒二十四
	统天六十三	四十四 三十七
	开禧六十二日	四十三度 六十一分
	成天六十二日	四十三度 八十八分
	四十一 八十八	七十 九十一
晨疾末	四十一度 一十五分	七十一分 二十六
	四十一度 四十六分	七十一分 秒八十
	统天五十八	三十九 九十八
	开禧五十八日	三十九度 五十九
	成天五十八	三十九度 六十一分
	三十七 七十四	六十九 八十四
	三十七度 三十五	六十九 四十二

	三十七度 四十三	六十九分 秒七十六
晨次疾初	统天五十一	三十三 五十八
	开禧五十二日	三十四度 一分
	成天五十一	三十三度 一分
	三十一 七十	六十七 九十七
	三十二 九	六十七 八
	三十一度 一十九分	六十六分 秒八十四
晨次疾末	统天四十五	二十六度 一十三
	开禧四十四日	二十五度 六十七
	成天四十四	二十五度 五十四分
	二十四 七十六	六十二 四十
	二十四度 二十二	六十三 七十四
	二十四度 一十三	六十二分 秒六十二
晨迟初	统天三十八	十七 十八
	开禧四十日	一十八度 九
	成天三十九	一十七度 四十四分
	十六 二十二	五十二 六十四
	一十七 七	五十二 九十六
	一十六度 四十九分	五十三分 秒四十八
晨迟末	统天二十九	六度 十五
	开禧二十八	六度 三十八
	成天二十九	六度 一十四分
	五 八十	三十四 四十六
	六度 二	三十七 四十八

晨留	五度 八十分	三十五分 秒九十二
	统天九	空
	开禧九日	
	成天九日	
晨退	空	空
	统天二十八 七十一 四	八 八十九 六十四半
	十八	
	开禧二十九 一十六 四	八度 八十 七十二
	十六	
	成天二十八日 七十一分	八度 五十二分 秒
	秒四十五	六十八
	三 二十二 六半	空
夕退	三度 三十九 五十三半	空
	三度 三十六分 秒三十一	空
	半	
	统天二十八 七十一 四	八 八十九 六十四半
	十八	
	开禧二十九 一十六 四	八度 八十分 秒七
	十六	十二
	成天二十八日 七十一分	八度 五十二分 六
	秒四十五	十八半
	三 二十二 六十半	四十五 四十三
	三度 三十分 秒五十二半	四十四分 秒二十三
		四十四分 七十二

	三度 三十六 三十一半	
晨留	统天九	空
	开禧九	
	成天九	
	空	空
夕迟初	统天二十九	六度 十五
	开禧二十八	六度 三十八
	成天二十九	六度 一十四分
	五 八十	空
	六度 二分	空
	五度 八十分	空
夕迟末	统天三十八	十七 十八
	开禧四十日	一十八度 九分
	成天三十九	一十七度 四十四分
	十六 二十二	三十四 四十六
	一十七 七分	三十七分 四十八
	一十六度 四十九	三十五 九十二
夕次疾初	统天四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三
	开禧四十四日	二十五 六十七
	成天四十四日	二十五度 五十四
	二十四 七十六	五十二 六十四
	二十四 二十二	五十三 九十六
	二十四度 一十三	五十三分 秒四十一
夕次疾末	统天五十一	三十三 五十八

	开禧五十二日	三十四 一分
	成天五十一日	三十三度 一分
	三十一 七十	六十二 四十
	三十二 九分	六十三 七十四
	三十一度 一十九分	六十二分 六十二
夕疾初	统天五十八	三十九 九十八
	开禧五十八	三十九度 五十九
	成天五十八	三十九度 六十一
	三十七 七十四	六十七 九十六
	三十七 三十五	六十七 八
	三十七 四十三	六十六 八十四
夕疾末	统天六十三	四十四 三十七
	开禧六十二日	四十三度 六十一
	成天六十二	四十三度 八十八分
	四十一 八十八	六十九 八十四
	四十一度 一十五	六十九 四十二
	四十一度 四十六分	六十九分 秒七十六
夕伏	统天六十八 二十五	四十八 七十五
	开禧六十七 八十	四十八 八十
	成天六十九 二十五	五度 二十五
	四十六 一分	七 九十一
	四十六 四分	七十一分 二十六
	四十七度 四十八	七十一分 八十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天益一千五百五十二	度空
	开禧益一千一百四十二	初
	成天益一千一百五十六	初
	益四百五十八	度空
	益五百二十五	初
	益五百三十六	初
一	统天益七百九十二	十二 五十二
	开禧益七百九十七	一十一 四十二
	成天益七百九十六	一十七度 五十六
	益四百五十二	四 五十八
	益四百九十	五度 二十五
	益四百九十	五度 三十六
二	统天益四百五十六	十九 四十四
	开禧益四百七十五	一十九 三十九
	成天益四百五十八	一十九度 五十二
	益四百三十三	九 十一
	益四百五十五	一十 一十五
	益四百三十六	一十度 二十六
三	统天益一百四十四	二十四 空
	开禧益一百七十六	二十四 一十四
	成天益一百四十二	二十四度 一十分
	益三百九十六	十三 四十四

四	益三百八十五	一十四 七十
	益三百七十四	一十四度 六十二分
	统天损三十八	二十五 四十四
	开禧损三十五	二十五 九十
	成天损三十九	二十五度 五十二
	益三百四十	十七 四十
	益三百一十五	一十八 五十五
五	益三百四	一十八度 三十六分
	统天损一百六十三	二十五 六
	开禧损一百四十	二十五 五十五
	成天损一百三十七	二十五度 一十三分
	益二百六十三	二十 八十
	益二百四十五	二十一 七十
	益二百二十六	二十一度 四十分
六	统天损二百六十三	二十三 四十三
	开禧损二百四十五	二十四 一十五
	成天损二百二十六	二十三度 七十六分
	益一百六十三	二十三 四十三
	益一百四十	二十四 一十五
	益一百四十	二十三度 六十六分
	统天损三百四十	二十 八十
七	开禧三百一十五	二十一 七十
	成天损三百六	二十一度 五十分
	益三十八	二十五 六

八	益三十五	二十五 五十五
	益四十六	二十五度 六分
	统天损三百九十六	十七 四十
	开禧损三百八十五	一十八 五十五
	成天损三百七十七	一十八度 四十四
	损四百四十	二十五 四十四
九	损一百七十六	二十五 九十
	损一百四十五	二十五度 五十二分
	统天损四百三十三	十三 四十四
	开禧损四百五十五	一十四 七十
	成天损四百三十九	一十四度 六十七分
	损四百五十六	二十四 空
十	损四百七十五	二十四 一十四
	损四百五十七	二十四度 七分
	统天损四百五十三	九 一十一
	开禧损四百九十	一十 一十五
	成天损四百九十二	一十度 二十八分
	损七百九十二	十九 四十四
十一	损七百九十七	一十九 三十九
	损七百九十四	一十九度 五十分
	统天损四百五十八	四 五十八
	开禧损五百二十五	五 二十五
	成天损五百三十六	五度 三十六
	损一千一百五十二	十一 五十二

损一千一百四十二

一十一 四十二

损一千一百五十六

一十一度 五十六分

土星周实：四百五十三万七千一百。（《开禧》周率六百三十八万九千七百四十八、秒九十一，《成天》二百八十万五千四百四十、秒二十一。）

周策：三百七十八、约分九、秒十六。（《开禧》余一千五百四十八、秒九十一，《成天》余六百八十、秒二十一。）

周差：三百五十五万一百。

岁差：一百一十一万五千四百。

伏见度十八。

（《开禧》历率六百一十七万二千八百五十九、秒一，《成天》二百七十一万二百二十一。《开禧》历中度一百八十二、约分六十二、秒九十；《成天》一百八十二，分同《开禧》，秒八十七。《开禧》历策度一十五、约分二十二、秒九十一，《成天》同《开禧》。）

段目	常日	常度
	限度	初行率
合伏	统天二十 六十七	二 六十七
	开禧六十七 八十	四十八 八十
	成天二十一 二十分	二度 七十
	一 六十三	十三 三十三
	四十六 四	七十二 六十八
	一度 六十五分	一十三分 三十四
晨疾	统天三十	三 四十九

	开禧六十二	四十三 六十一
	成天二十九	三度 二十五
	二 十三	十二 三十七
	四十一 一十五	七十一 二十六
	一度 九十八分	一十二分 二十二
晨次疾	统天二十八	二 六十六
	开禧五十二	三十四 一
	成天二十八	二度 五十分
	一 六十三	十 四十七
	三十二 九	六十七 八
	一度 五十三	一十分 二十八
晨迟	统天二十五	一 二十八
	开禧四十	一十八 九
	成天二十七日	一度 五十四分
	空 七十八	七 三十二
	一十七 七	五十二 九十六
	度空 九十四	七分 秒六十六
晨留	统天三十四	空
	开禧九	
	成天三十三	
	空	空
晨退	统天五十一 三十七 五十八	三 六十七 五十四
	开禧二十九 一十六 四十六	八 八十 七十二
	成天五十 八十四 五十八半	三度 五十七 五十五

	空 二十五 七十一	空
	三 三十九 五十三半	空
	度空 三十一 七十	空
夕退	统天五十一 三十七 五十八	三 六十七 五十四
	开禧二十九 一十六 四十六	八 八十 七十二
	成天五十 八十四 五十八半	三度 五十七 五十五
	空 二十五 七十一	十 四十七
	三 三十九 五十三半	四十四 二十三
	度空 三十一 七十	九分 七十八
夕留	统天三十四	空
	开禧九	
	成天三十三	
	空	空
夕迟	统天二十五	一 二十八
	开禧二十八	六 三十八
	成天二十七	一度 五十四分
	空 七十八	空
	六 二	空
	度空 九十四	空
夕次疾	统天二十八	二 六十六
	开禧四十四	二十五 六十七
	成天二十八	二度 五十一分
	一 六十二	七 三十二
	二十四 二十二	五十三 九十六

	一度 五十三分	七分 六十六
	夕疾 统天三十	三 四十九
	开禧五十八	三十九 五十九
	成天二十九	三度 二十五分
	二 十三	十 四十七
	三十七 三十五	六十七 八
	一度 九十八分	一十分 二十八
夕伏	统天二十 六十七	二 六十七
	开禧六十二	四十三 六十一
	成天二十一 二十分	二度 七十分
	一 六十二	十二 三十七
	四十一 四	七十一 二十六
	一度 六十五分	一十二分 一十二

土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天益二百八	度空
	开禧益三百二十二	初
	成天益二百二十五	初
	益一百五十八	度空
	益一百六十五	初
	益一百六十	初
一	统天益一百九十三	二 八

	开禧益一百九十五	二 二十三
	成天益一百九十五	二度 一十五分
	益一百四十五	一 五十八
	益一百五十一	一 六十五
	益一百五十二	一度 六十分
二	统天益一百六十八	四 一
	开禧益一百六十二	四 一十八
	成天益一百六十一	四度 二十分
	益一百二十五	三 三
	益一百三十	三 一十六
	益一百三十八	三度 一十二分
三	统天益一百三十三	五 六十九
	开禧益一百二十四	五 八十
	成天益一百二十三	五度 八十一
	益九十八	四 二十八
	益一百二	四 四十六
	益一百一十二	四度 五十分
四	统天益八十八	七 二
	开禧益八十一	七 四
	成天益八十一	七度 四分
	益六十四	五 二十八
	益六十七	五 四十八
	益七十八	五度 六十二分
五	统天益三十三	七 九十

	开禧益三十三	七 八十五
	成天益三十五	七度 八十五分
	益二十三	五 九十
	益二十五	六 一十五
	益三十五	六度 四十分
六	统天损三十三	八 二十三
	开禧损二十三	八 二十八
	成天损三十五	八度 二十分
	损二十三	六 十三
	损二十五	六 四十
	损三十五	六度 七十五分
七	统天损八十八	七 九十
	开禧损八十一	七 八十五
	成天损八十五	七度 八十五分
	损六十四	五 九十
	损六十七	六 一十五
	损七十四	六度 四十分
八	统天损一百三十三	七 二
	开禧损一百二十四	七 四
	成天损一百二十八	七度 四分
	损九十八	五 二十六
	损一百二	五 四十八
	损一百七	五度 六十六分
九	统天损一百六十八	五 六十九

	开禧损一百六十一	五 八十
	成天损一百六十四	五度 七十二分
	损一百二十五	四 二十八
	损一百二十	四 四十六
	损一百三十四	四度 五十九分
十	统天损一百九十三	四 一
	开禧损一百九十五	四 一十八
	成天损一百九十三	四度 二十分
	损一百四十五	三 三
	损一百五十一	三 十六
	损一百五十二	三度 二十五分
十一	统天损二百八	二 八
	开禧损二百二十三	二 二十三
	成天损二百一十五	二度 一十五分
	损一百五十八	一 五十八
	损一百六十五	一 六十五分
	损一百七十	一度 七十分

金星周实：七百万六千八百五十三。（《开禧》周率九百八十六万七千九百五十六、秒一十。《成天》四百三十三万二千五百五十六、秒九十五。）

周策：五百八十三、约分九十、秒二十八。（《开禧》余一万五千二百五十六、秒一十，分秒同。《成天》余六千六百九十六、秒九十五，约分九十、秒二十六。）

周差：一百二万三千六百七十一。

岁差：三百三十一万二千三百。

伏见度：十半。

（《开禧》历率六百一十七万二千八百五十八、秒八十八，《成天》二百七十一万二百一十、秒十三。《开禧》历中度一百八十二、约分六十二，秒九十，《成天》秒八十七。《开禧》历策度一十五、约分二十一、秒九十一，《成天》同。）

段目	常日	常度
	限度	初行率
合伏	统天三十九	四十九 五十
	开禧三十九日	四十九 五十
	成天三十九日	四十九度 五十分
	四十七 五十二	一 二十七 六十九
	四十七 五十一	一 二十七 六十八
	四十七度 五十四分	一度 二十八分 秒六十八
夕疾初	统天五十二	六十五 十一
	开禧五十二	六十五 一十三
	成天五十一	六十三度 三十三分
	六十二 五十	一 二十五 九十五
	六十二 三十八	一 二十六 一十六
	六十度 八十二	一度 二十五分 秒一十六
夕疾末	统天四十八	五十九 十四

	开禧四十八	五十九度 八分
	成天四十九	五十九度 七十六分
	五十六 七十七	一 二十四 三十五
	五十六 五十九	一 二十四 三十四
	五十七度 四十分	一度 二十三分 秒
		一十八
夕次疾初	统天四十二	五十 十七
	开禧四十四	五十二度 五十三分
	成天四十三日	五十度 八十分
	四十八 十六	一 二十二 二
	五十度 三十一分	一 二十一 八十二
	四十八度 七十九分	一度 二十分 秒七
		十六
夕次疾末	统天三十七	四十 八十三
	开禧三十七	
	成天三十九日	四十二度 二十五分
	三十九 十九	一十六 六十六
	四十度 五十八	一度 一十五分 秒
		五十二
夕迟初	统天三十	二十六 三十七
	开禧三十二日	二十七 二十二
	成天三十二日	二十七度 九分
	二十五 三十一	一 一 五十九
	二十六度 七分	一 空 四十八

	二十六度 二分	一度 一分 秒一十四
夕迟末	统天二十二 开禧一十八 成天一十七 八 八十四 六度 九十五分 七度 三十六分	九 二十一 七度 二十六 七度 六十六分 空 六十七 七十二 六十九 六十四 六十八分 秒一十六
夕留	统天六 开禧六 成天六日 空	空
夕退	统天九 九十五 十四 开禧一十日 成天一十日 一 七十 十四 一度 八十四 一度 六十九分	三 八十七 八十六 四度 四十四 三度 八十九分 空 空 空
夕伏退	统天六 开禧五 九十五 一十二半 成天五日 九十五分 秒 一十三 一 九十六 一 八十八 一十六半	四 五十 四 五十四 八十六半 四度 五十四分 八 十五 空 六十七 七十九 六十九 五十二

合伏退	一度 七十八 秒一十三	六十七分 秒七十二
	统天六 四 五十	
	开禧五 九十五 秒一十三	四 五十四 八十六半
	半	
	成天五日 九十五分 秒一十三	四度 五十四分 秒八十五
晨退	一 九十六	空 八十二 二十
	一 八十八 一十三半	八十三分 一十六
	一度 七十八分 秒一十三	八十五分 秒一十四
	统天九 九十五 十四	三 八十七 八十六
	开禧一十	四度 四十四
晨留	成天一十日	三度 八十九分
	一 七十 十四	空 六十七 七十九
	一度 八十四	六十九 五十二
	一度 六十九分	六十七分 秒七十二
	统天六	空
晨迟初	开禧六	
	成天六	
	空	空
	统天二十二	九 二十一
	开禧一十八	七 三十六
	成天一十七日	七度 六十六分
	八 八十四	空
	六	

	七度 三十六分	空
晨迟末	统天三十	二十六 三十七
	开禧三十二	二十一 二十二
	成天三十二	二十七度 九分
	二十五 三十一	空 六十七 七十三
	二十一 七	六十七 六十四
	二十六度 二分	六十八分 秒一十六
晨次疾初	统天三十七	四十 八十三
	开禧三十七	四十 二十二
	成天三十九	四十二度 二十五分
	三十九 十九	一 一 五十九
	三十八 五十三	一 分空 秒四十八
	四十度 五十八分	一度 一分 秒二十
		四一作一十四
晨次疾末	统天四十二	五十 十七
	开禧四十四	五十二 五十三
	成天四十三日	五十度 八十分
	四十八 十六	一 十六 六十六
	五十 三十一	一 一十六 九十四
	四十八度 七十九分	一度 一十五分 秒
		五十二
晨疾初	统天四十八	五十九 十四
	开禧四十八	五十九 八
	成天四十九	五十九度 七十六分

	五十六 七十七	一 二十二 二
	五十六 五十九	一 二十一 八十二
	五十七度 四十分	一度 二十分 秒七十六
晨疾末	统天五十二	六十五 十一
	开禧五十二	六十五 一十三
	成天五十一	六十三度 三十三分
	六十二 五十	一 二十四 三十五
	六十二 三十八	一 二十四 三十四
	六十度 八十二	一度 二十三分 秒一十八
晨伏	统天三十九	四十九 五十
	开禧三十九	四十九 五十
	成天三十九	四十九 五十分
	四十七 五十二	一 二十五 九十五
	四十七 四十一	一 二十六 一十六
	四十七 五十四分	一度 二十五 秒一十六

金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盈积度
	损益率	缩积度
初	统天益五十三	度空
	开禧益五十二	初

	成天益五十四	初
	益五十三	度空
	益五十二	初
	益五十四	初
一	统天益四十九	空 五十三
	开禧益四十九	初度 五十二分
	成天益四十九	初度 五十四分
	益四十八	空 五十一
	益四十九	初 五十二
	益四十九	初度 五十四分
二	统天益四十二	
	开禧益四十三	— 一分
	成天益四十二	一度 三分
	益四十一	— —
	益四十三	— —
	益四十二	一度 三分
三	统天益三十七	— 四十二
	开禧益三十四	— 四十四
	成天益三十三	一度 四十五分
	益三十二	— 四十一
	益三十四	— 四十四
	益三十三	— 四十五分
四	统天益二十一	— 七十四
	开禧益二十二	— 七十八

	成天益二十二	一度 七十八分
	益二十一	一 七十四
	益二十二	一 七十八
	益二十二	一度七十八分
五	统天益八	一 九十五
	开禧益七	二 分空
	成天益九	二度 分空
	益八	一 九十五
	益七	二 分空
	益九	二 分空
六	统天损八	二 三
	开禧损七	二 七
	成天损九	二度 九分
	损八	二 三
	损七	二 七
	损九	二度 九分
七	统天损二十一	一 九十五
	开禧损二十二	二 分空
	成天损二十二	二度 分空
	损二十一	一 九十一
	损二十二	二 分空
	损二十二	二 分空
八	统天损三十二	一 七十四
	开禧损三十四	一 七十八

	成天损三十三	一度 七十八分
	损三十二	一 七十四
	损三十四	一 七十八
	损三十三	一度七十八分
九	统天损四十一	一 四十二
	开禧损四十三	一 四十四
	成天损四十二	一度 四十五分
	损四十一	一 四十二
	损四十三	一 四十四
	损四十二	一度 四十五分
十	统天损四十八	一 一
	开禧损四十九	一
	成天损四十九	一度 三分
	损五十八	一 一
	损四十九	一 一
	损四十九	一度 三分
十一	统天损五十三	空 五十三
	开禧损五十二	初度 五十二
	成天损五十四	初度 五十四分
	损五十三	空 五十三
	损五十三	初度 五十二
	损五十四	初度 五十四分

水星周实：一百三十九万五百一十四。（《开禧》周率一百九十五万八千三百五、秒一十。《成天》八十五万九千七百

九十九、秒九十。)

周策：一百一十五、约分八十七、秒六十二。(《开禧》余一万四千八百五、秒一十，约分八十七、秒六十。《成天》余六千四百九十九、秒九十。)

周差：八十九万五千一百六十二。

岁差：一百一万二千八百。

夕见晨伏度：十五半。

晨见夕伏度：二十半。

(《开禧》历率六百一十七万二千八百六十、秒四，《成天》二百七十一万二百一十一、秒一十五。《开禧》历中度一百八十二、约分六十二、秒九十，《成天》秒八十七。《开禧》历策度一十五、约分二十一、秒九十一，《成天》同。)

段目	常日 限度	常度 初行率
合伏	统天十六	三十一 五十
	开禧一十七 六十五	三十六 六十五
	成天一十七 二十五分	三十三度 二十五分
	二十六 三十 二	二度 秒二分
	二十八 二十二	二度 九分 五十分
夕疾	二十七度 六十一分	二度 一十五分 秒 三十四
		二十二 二十四
	统天十五	

	开禧一十五	二十二 四十
	成天一十五日	二十一度 八十六分
	十八 五十七	一 六十八
	一十八 七十九	一 七十一 七十八
	一十八度 一十五分	一度 七十分 秒一十六
夕迟	统天十三	十二 七十六
	开禧一十二	一十 一十
	成天一十二日	一十一度 六十四分
	十 六十五	一 二十七
	八 四十七	一 二十六 八十六
	九度 六十七分	一度 二十一分 三十
夕留	统天二	空
	开禧二	
	成天二日	
	空	空
夕伏退	统天十一 九十三 八十一	八 五十 六十九
	开禧一十一 二十八 八十	八 二十一 二十
	成天一十一 六十八分	八度 八十一分 秒
	秒八十	二十
	二 四十一 八十一	空
	二 四十五 八十	空
	二度 五十分 秒八十	空
合伏退	统天十一 九十三 八十一	八 五十六 十九

	开禧一十一 二十八 八十	八度 二十一 二十
	成天一十一日 六十八分	八度 八十一分 秒
	八十	二十
	二 四十一 八十一	一 五十七
	二 四十五 八十	一 六 五十六
	二度 五十分 秒八十	一度 五分 秒七十五
晨留	统天二	空
	开禧二	
	成天二日	
	空	空
晨迟	统天十三	十二 七十六
	开禧一十二	一十 一十
	成天一十二日	一十一度 六十四分
	十 六十五	空
	八度 四十七	空
	九度 六十七分	空
晨疾	统天十五	二十二 二十四
	开禧一十五	二十二 四十分
	成天一十五日	二十一度 八十六分
	十八 五十七	一 二十七 空
	一十八 七十九	一 二十六 八十六
	一十八度 一十五分	一度 二十一分 秒
		三十
晨伏	统天十六	二十一 五十

开禧一十七 六十五
 成天一十七 二十五分
 二十六 三十
 二十八 二十二
 二十七度 六十一分

三十三度 六十五
 三十三度 二十五分
 一 六十八 空
 一 七十一 七十八
 一度 七十分 秒一
 十六

水星盈缩历

策数	损益率
	损益率
初	统天益五十八
	开禧益五十七
	成天益五十九
	益五十八
	益五十七
一	统天益五十三
	开禧益五十三
	成天益五十五
	益五十二
	益五十三
	益五十五
二	统天益四十四
	开禧益四十六
	成天益四十八

盈积度
缩积度
度空
初
度空
初
空 五十八
初 五十七
初度 五十九分
空五十八
初五十七
初
一 十
一 一十
一度 一十四分

	益四十四	一 十
	益四十六	一 一十
	益四十八	一度 一十四分
三	统天益三十四	一 五十四
	开禧益三十六	一 五十六
	成天益三十八	一度 六十二分
	益三十四	一 五十四
	益三十六	一 五十六
	益三十八	一度 六十二分
四	统天益二十二	一 八十八
	开禧益二十三	一 九十二
	成天益二十五	二度 分空
	益二十二	一 八十八
	益二十三	一 九十二
	益二十五	二度 分空
五	统天损八	二 十
	开禧益七	二 一十五
	成天益九	二度 二十五分
	益八	二 十
	益七	二 一十五
	益九	二度 二十五分
六	统天损八	二度 十八
	开禧损七	二度 二十二
	成天损九	二度 三十四分

	损八	二度 十八
	损七	二度 二十二
	损九	二度 三十四分
七	统天损二十二	二十
	开禧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五
	成天损二十五	二度 五十五分
	损二十二	二十
	损二十三	二度 一十五
	损二十五	二度 二十五
八	统天损三十四	一 八十八
	开禧损三十六	一度 九十二
	成天损三十八	二度 分空
	损三十四	一 八十八
	损三十六	一度 九十二
	损三十八	二度 分空
九	统天损四十四	一 五十四
	开禧损四十六	一度 五十六
	成天损四十八	一度 六十二分
	损四十四	一 五十四
	初四十六	一度 五十六
	损四十八	一度 六十二分
十	统天损五十二	一十
	开禧五十三	一度 一十
	成天损五十五	一度 一十四分

	损五十二	一十
	损五十三	一度 一十
	损五十五	一度 一十四分
十一	统天损五十八	空 五十八
	开禧损五十七	初度 五十七
	成天损五十九	初度 五十九分
	损五十八	空 五十八
	损五十七	初度 五十七
	损五十九	初度 五十九分

求五星天正冬至后平合及诸段中积、中星，五星平合及诸段入历，五星平合及诸段盈缩差，五星平合及诸段定积，五星平合及诸段定日，五星平合诸段所在月日，五星平合及诸段加时定星，五星平合及诸段初日夜半定星，诸段平行分，诸段总差，诸段初、末日行分，诸段每日夜半星行宿次，径求其日宿次，五星平合见伏入气，五星平合见伏行差，五星定合定见、定伏汎积，五星定合用积、用星，木火土三星定见、定伏用积，金水二星定见、定伏用积。（法同前历，此不载。）

卷八十五

志第三十八

地理一

京城 京畿路 京东路 京西路

唐室既衰，五季迭兴，五十余年，更易八姓，宇县分裂，莫之能一。宋太祖受周禅，初有州百一十一，县六百三十八，户九十六万七千三百五十三。建隆四年，取荆南，得州、府三（江陵府，归、峡。），县一十七，户一十四万二千三百。平湖南，得州一十五、监一（潭、衡、邵、郴、道、永、全、岳、澧、朗、蒋、辰、锦、溪、叙，桂阳监），县六十六，户九万七千三百八十八。乾德三年，平蜀，得州、府四十六（益、彭、眉、嘉、邛、蜀、绵、汉、资、简、梓、遂、黎、雅、陵、戎、泸、维、茂、昌、荣、果、阆、渠、合、龙、普、利、兴、文、巴、剑、蓬、壁、夔、忠、万、集、开、渝、涪、黔、施、达、洋，兴元府），县一百九十八，户五十三万四千三十九。开宝四年，平广南，得州六十（广、韶、潮、循、封、端、英、连、雄、龚、惠、康、恩、春、泂、勤、新、高、潘、雷、罗、辨、桂、贺、昭、梧、蒙、恭、象、富、融、宜、柳、严、思唐、邕、澄、贵、蛮、横、宾、钦、浔、容、牢、白、廉、党、绣、

郁林、藤、龚、义、禺、顺、琼、崖、儋、万安、振），县二百一十四，户一十七万二百六十三。八年，平江南，得州一十九，军三（升、宣、歙、池、洪、润、常、鄂、筠、饶、信、虔、吉、袁、抚、江、汀、建、剑、江阴、雄远、建昌军），县一百八，户六十五万五千六十五。计其末年，凡有州二百九十七，县一千八十六，户三百九万五百四。太宗太平兴国三年，陈洪进献地，得州二（漳、泉）。县十四，户十五万一千九百七十八。钱俶入朝，得州十三、军一（杭、苏、越、湖、衢、婺、台、明、温、秀、睦、福、处，衣锦），县八十六，户五十五万六百八十。四年，平太原，得州十、军一（并、汾、岚、宪、忻、代、辽、沁、隆、石，宝兴），县四十，户三万五千二百二十。七年，李继捧来朝，得州四（夏、银、绥、宥。雍熙元年，复以四州授继捧，自后不复领于职方），县八。（雍熙中，天下上闰年图，州、府、军、监几于四百）。至是，天下既一，疆理几复汉、唐之旧，其未入职方氏者，唯燕、云十六州而已。

至道三年，分天下为十五路，天圣析为十八，元丰又析为二十三：曰京东东、西，曰京西南、北，曰河北东、西，曰永兴，曰秦凤，曰河东，曰淮南东、西。曰两浙，曰江南东、西，曰荆湖南、北，曰成都、梓、利、夔，曰福建，曰广南东、西。东南际海，西尽巴夔，北极三关，东西六千四百八十五里，南北万一千六百二十里。崇宁四年，复置京畿路。大观元年，别置黔南路。三年，并黔南入广西，以广西黔南为名。四年，仍旧为广南西路。当是时，天下有户二千八十八万二千二百五十八，口四千六百七十三万四千七百八十四

(天下主客户：自至道末四百一十三万二千五百七十六，天禧五年，主户六百三万九千三百三十一，客户不预焉。至嘉祐八年，主户一千二百四十六万二千三百一十一，口二千六百四十二万一千六百五十一。至治平三年，天下主客户一千四百一十八万一千四百八十六，口二十五十万六千九百八十。熙宁十年，户一千四百二十四万五千二百七十，口三千八十万七千二百一十一。元祐元年，户一千七百九十五万七千九十二，口四千七万二千六百六。绍圣元年，户一千九百一十二万九百二十一，口四千二百五十六万六千二百四十三。元符三年，户一千九百九十六万八百一十二，口四千四百九十一万四千九百九十一。崇宁元年，户二千二十六万四千三百七，口四千五百三十二万四千一百五十四。各府、州下户口与总数少异，姑两存之)，视西汉盛时盖有加焉。隋、唐疆理虽广，而户口皆有所不及。迨宣和四年，又置燕山府及云中府路，天下分路二十六，京府四，府三十，州二百五十四，监六十三，县一千二百三十四，可谓极盛矣。

大抵宋有天下三百余年，繇建隆初讫治平末，一百四年，州郡沿革无大增损。熙宁始务辟土，而种谔先取绥州，韩绛继取银州，王韶取熙河，章惇取懿、洽，谢景温取徽、诚，熊本取南平，郭逵取广源，最后李宪取兰州，沈括取葭芦、米脂、浮图、安疆等砦。虽尝以河东边界七百里地与辽人，当时王安石议，盖曰：“吾将取之，宁姑与之也。”迨元祐更张，葭芦等四砦给赐夏人，而分画久不能定。绍圣遂罢分画，督诸路各乘势攻讨进筑。自三年秋八月讫元符二年冬，凡陕西、河东建州一（安西），军二（晋宁、绥德），关三（龙平、会

宁、金城），城九（安西、平夏、威戎、兴平、定边、威羌、金汤、白豹、会川），砦二十八（平羌、平戎、殄羌、暖泉、米脂、克戎、安疆、横山、绥远、宁羌、灵平、高平、西平、新泉、荡羌、通峡、天都、临羌、定戎、龛谷、大和、通秦、宁河、弥川、宁远、神泉、乌龙），堡十（开光、通塞、石门、通会、大和、通秦、宁河、弥川、宁川、三交），又取青唐（鄯），邈川（湟）、宁塞（廓）、龙支（宗哥）等城。建中靖国悉还吐蕃故壤，稍纾民力。崇宁亟变前议，专以绍述为事，蔡京始任童贯、王厚，更取湟、鄯、廓三州二十余垒。陶节夫、钟传、邢恕、胡宗回、曾孝序之徒，又相与凿空驾虚，驰鹜于元符封域之表。讫于重和，既立靖夏（泾原）、制戎（鄯延）、制羌（西宁）三城，虽夏人浸衰，而民力亦弊。西事甫定，北衅旋起。盖自崇宁以来，益、梓、夔、黔、广西、荆湖南、北迭相视效，斥大土宇，靡有宁岁，凡所建州、军、关、城、砦、堡，纷然莫可胜纪。厥后建燕山、云中两路，粗阅三岁，祸变旋作，中原板荡，故府沦没，职方所记，漫不可考。

高宗苍黄渡江，驻蹕吴会，中原、陕右尽入于金，东画长淮，西割商、秦之半，以散关为界，其所存者，两浙、两淮、江东西、湖南北、西蜀、福建、广东、广西十五路而已，有户一千二百六十六万九千六百八十四（此宁宗嘉定十一年数）。建国江左又百五十年，迨德祐丙子，遂并归于我皇元版图，而天下始复合为一焉。

今据元丰所定，并京畿为二十四路，首之以京师，重帝都也。终之以燕、云，以其既得而旋失，故附见于后。而凡

四京之城阙宫室，及南渡行在之所，其可考者冠乎篇首，为《地理志》云。

东京，汴之开封也。梁为东都，后唐罢，晋复为东京，宋因周之旧为都，建隆三年，广皇城东北隅，命有司画洛阳宫殿，按图修之，皇居始壮丽矣。雍熙三年，欲广宫城，诏殿前指挥使刘延翰等经度之，以居民多不欲徙，遂罢。宫城周围五里。

南三门：中曰乾元（宋初依梁、晋之旧，名曰明德，太平兴国三年改丹凤，大中祥符八年改正阳，明道二年改宣德。雍熙元年改今名），东曰左掖，西曰右掖。东西面门曰东华、西华（旧名宽仁、神兽，开宝三年改今名。熙宁十年，又改东华门北曰谡门），北一门曰拱宸（旧名玄武，大中祥符五年改今名，熙宁十年，改门内西横门曰临华）。乾元门内正南门曰大庆，东、西横门曰左、右升龙。左右北门内各二门，曰左、右长庆（熙宁间，改左、右长庆隔门曰左、右嘉肃），左、右银台。东华门内一门曰左承天祥符（乾德六年赐名，大中祥符元年正月，天书降其上，诏加“祥符”二字而增茸葺之）。西华门内一门曰右承天。左承天门内道北门曰宣祐（旧名光天，大中祥符八年改大宁，明道元年改今名）。

正南门内正殿曰大庆，东、西门曰左、右太和（宋初曰日华、月华，大中祥符八年改今名）。正衙殿曰文德（宋初曰文明，雍熙元年改今名。熙宁间，改南门曰端礼）。两掖门曰东、西上阁，东、西门曰左、右嘉福（宋初曰左、右勤政，明道元年十月改今名）。大庆殿（旧名崇元，乾德四年重修，改

曰乾元，太平兴国九年改朝元，大中祥符八年改天安，明道三年改今名）。北有紫宸殿（旧名崇德，明道元年改），视朝之前殿也。西有垂拱殿（旧名长春，明道元年改。）常日视朝之所也。次西有皇仪殿（开宝四年，赐名滋福，明道元年十月改），又次西有集英殿（旧名广政，开宝三年曰大明，淳化间曰含光，大中祥符八年名会庆，明道元年十月改今名）宴殿也。殿后有需云殿（旧名玉华，后改琼华，熙宁初改今名。）东有升平楼（旧名紫云，明道元年改。）宫中观宴之所也。宫后有崇政殿（旧名简贤讲武，太平兴国二年改今名。熙宁间，改北横门曰通极。）阅事之所也。殿后有景福殿，殿西有殿北向，曰延和，便坐殿也（大中祥符七年，建后苑东门，洎北向便殿成，赐名宣和门、承明殿，明道元年改端明，二年改今名。）凡殿有门者，皆随殿名。

宫中又有延庆、（旧名万岁，大中祥符七年改。）安福、观文、（旧名集圣，明道二年改肃仪，庆历八年改今名。）清景、庆云、玉京等殿，寿宁堂（旧名清净，明道元年改。）延春阁。（旧名万春，宝元元年改。）福宁殿（即延庆，明道元年改。）东西有门曰左、右昭庆。观文殿西门曰延真，其东真君殿曰积庆，前建感真阁。又有龙图阁，下有资政、崇和、宣德、述古殿。天章阁下有群玉、蕊珠二殿，后有宝文阁，（即寿昌阁，庆历元年改。）阁东西有嘉德、延康二殿，前有景辉门。后苑东门曰宁阳，（即宣和门，明道元年改。）苑内有崇圣殿、太清楼，其西又有宜圣、化成、（即玉宸殿，明道元年改。）金华、西凉、清心等殿，翔鸾、仪凤二阁，华景、翠芳、瑶津三亭。延福宫有穆清殿，延庆殿北有柔仪殿，（初有殿无名，

章献太后名曰崇徽，明道元年改宝慈，景祐二年改今名。）崇徽殿北有钦明殿。（旧名天和，明道元年改观文，又改清居，治平三年改今名。）延福宫北有广圣宫，（天圣二年建，名长宁，景祐二年改。）内有太清、玉清、冲和、集福、会祥五殿，建流杯殿于后苑。（明道元年八月，修文德殿成。是夜，禁中火，延燔崇德、长春、滋福、会庆、延庆、崇徽、天和、承明八殿，命宰相吕夷简为修葺大内使，枢密副使杨崇勋副之，发京东西、河北、淮南、江东西路工匠给役，内出乘舆物，左藏库易缗钱二十万助其费，以故改诸殿名。）

又有慈德殿，（杨太后所居，景祐元年赐名。）观稼殿，（在后苑，观种稻，景祐二年创建。）延义阁，（在崇政殿西。）迺英阁，（在崇政殿西南，盖侍臣讲读之所也，与延义同，景祐三年赐名。）隆儒殿，（迺英阁后小殿，皇祐三年始赐名。）慈寿殿，（皇太后所居，治平元年赐名。）庆寿宫，保慈宫，（熙宁二年建。）玉华殿，（在后苑。）基春殿，（熙宁七年建，在玉华殿后。）睿思殿，（八年建。）承极殿，（元丰三年建。）崇庆、隆祐二宫，（元祐元年建。）睿成宫，（神宗所居东宫，绍圣二年赐名。）宣和殿，（在睿思殿后，绍圣二年四月殿成，其东侧别有小殿曰凝芳，其西曰琼芳，前曰重熙，后曰环碧。元符三年废，崇宁初复作，大观三年，徽宗制记刻石，实蔡京为之。）圣瑞宫，（皇太妃所居，因以名宫。）显谟阁，（元符元年建，藏神宗御集，建中靖国元年，改曰熙明，寻复旧。）玉虚殿，（元符初建。）玉华阁，（大观初建，在宣和殿后。）亲蚕宫，（政和元年建。）燕宁殿，（在延福北，奉安仁宗慈圣光献皇后御容。）延福宫，（政和三年春，新作于大内北拱辰门

外。旧宫在后苑之西南，今其地乃百司供应之所，凡内酒坊、裁造院、油醋柴炭鞍辔等库，悉移它处，又迁两僧寺、两军营，而作新宫焉。始南向，殿因宫名曰延福，次曰蕊珠，有亭曰碧琅玕。其东门曰晨晖，其西门曰丽泽。宫左复列二位。其殿则有穆清、成平、会宁、睿谟、凝和、昆玉，群玉，其东阁则有蕙馥、报琼、蟠桃、春锦、叠琼、芬芳、丽玉、寒香、拂云、偃盖、翠葆、铅英、云锦、兰薰、摘金，其西阁有繁英、雪香、披芳、铅华、琼华、文绮、绛萼、秣华、绿绮、瑶碧、清阴、秋香、丛玉、扶玉、绛云、会宁之北，叠石为山，山上有殿曰翠微，旁为二亭：曰云岫，曰层巘。凝和之次阁曰明春，其高逾一百一十尺。阁之侧为殿二：曰玉英，曰玉润。其背附城，筑土植杏，名杏冈，覆茅为亭，修竹万竿，引流其下。宫之右为佐二阁，曰宴春，广十有二丈，舞台四列，山享三峙。凿圆池为海，跨海为二亭，架石梁以升山，亭曰飞华，横度之四百尺有奇，纵数之二百六十有七尺。又疏泉为湖，湖中作堤以接亭，堤中作梁以通湖，梁之上又为茅亭、鹤庄、鹿砦、孔翠诸栅，蹄尾动数千，嘉花名木，类聚区别，幽胜宛若生成，西抵丽泽，不类尘境。初，蔡京命童贯、杨戩，贾详、蓝从熙、何诩等分任宫役，五人者因各为制度，不务沿袭，故号“延福五位”。东西配大内，南北稍劣。其东直景龙门，西抵天波门，宫东西二横门，皆视禁门法，所谓晨晖、丽泽者也，而晨晖门出入最多。其后又跨旧城修筑，号“延福第六位”。跨城之外浚壕，深者水三尺，东景龙门桥，西天波门桥，二桥之下叠石为固，引舟相通，而桥上人物外自通行不觉也，名曰景龙江。其后又辟之，东过

景龙门至封丘门。景龙江北有龙德宫。初，元符三年，以懿亲宅潜邸为之，及作景龙江，江夹岸皆奇花珍木，殿宇比比对峙，中途曰壶春堂，绝岸至龙德宫。其地岁时次第展拓，后尽都城一隅焉，名曰撝芳园，山水美秀，林麓畅茂，楼观参差，犹艮岳、延福也。宫在旧城，因附见此。）保和殿，（政和三年四月作，九月殿成，总为屋七十五间。）玉清神霄宫，（政和三年建，旧名玉清和阳，在福宁殿东，七年改今名。）上清宝篆宫，（政和五年作，在景龙门东，对景晖门。既又作仁济、辅正二亭于宫前，命道士施民符药，徽宗时登皇城下视之。又开景龙门，城上作复道，通宝策宫，以便斋醮之路，徽宗数从复道上往来。是年十二月，始张灯于景龙门上下，名曰“预赏”。其明年，乃有期门之事。）万岁山艮岳。（政和七年，始于上清宝篆宫之东作万岁山。山周十余里，其最高一峰九十步，上有亭曰介，分东、西二岭，直接南山。山之东有萼绿华堂，有书馆、八仙馆、紫石岩、栖真磴、览秀轩、龙吟堂。山之南则寿山两峰并峙，有雁池、嘒嘒亭，北直绛霄楼。山之西有药寮，有西庄，有巢云亭，有白龙泓、濯龙峡，蟠秀、练光、跨云亭，罗汉岩。又西有万松岭，半岭有楼曰倚翠，上下设两关，关下有平地，凿大方沼，中作两洲：东为芦渚，亭曰浮阳。西为梅渚，亭曰雪浪。西流为凤池，东出为雁池，中分二馆，东曰流碧，西曰环山，有阁曰巢凤，堂曰三秀，东池后有挥雪厅。复由磴道上至介亭，亭左复有亭曰极目，曰萧森，右复有亭曰丽云、半山。北俯景龙江，引江之上流注山间。西行为漱琼轩，又行石间为炼丹、凝观、圆山亭，下视江际，见高阳酒肆及清澌阁。北岸有胜筠庵、蹑

云台、萧闲馆、飞岑亭。支流别为山庄，为回溪。又于南山之外为小山，横亘二里，曰芙蓉城，穷极巧妙。而景龙江外，则诸馆舍尤精。其北又因瑶华宫火，取其地作大池，名曰曲江，池中有堂曰蓬壶，东尽封丘门而止。其西则自天波门桥引水直西，殆半里，江乃折南，又折北。折南者过阖闾门，为复道，通茂德帝姬宅。折北者四五里，属之龙德宫。宣和四年，徽宗自为《艮岳记》，以为山在国之艮，故名艮岳。蔡絛谓初名凤凰山，后神降，其诗有“艮岳排空霄”，因改名艮岳。宣和六年，诏以金芝产于艮岳之万寿峰，又改名寿岳。蔡絛谓南山成，又改名寿岳。岳之正门名曰阳华，故亦号阳华宫。自政和讫靖康，积累十余年，四方花竹奇石，悉聚于斯，楼台亭馆，虽略如前所记，而月增日益，殆不可以数计。宣和五年，朱勔于太湖取石，高广数丈，载以大舟，挽以千夫，凿河断桥，毁堰拆闸，数月乃至，赐号“昭功敷庆神运石”，是年，初得燕地故也。勔缘此授节度使。大抵群阉兴筑不肯已。徽宗晚岁，患苑囿之众，国力不能支，数有厌恶语，由是得稍止。及金人再至，围城日久，钦宗命取山禽水鸟十余万。尽投之汴河，听其所之。拆屋为薪，凿石为炮，伐竹为篋簋。又取大鹿数百千头杀之，以啖卫士云。）

旧城周迴二十里一百五十五步。东二门：北曰望春，（宋初名和政。）南曰丽景。南面三门：中曰朱雀，东曰保康，（大中祥符五年创建。）西曰崇明。西二门：南曰宜秋，北曰阖闾。北三门：中曰景龙，东曰安远，西曰天波。（以上宋初仍梁、晋旧名，至太平兴国四年改今名。）

新城周迴五十里百六十五步。（大中祥符九年增筑，元丰

元年重修，政和六年，诏有司度国之南展筑京城，移置官司军营。旧城周四十八里二百三十三步，周显德三年筑。）南三门：中曰南薰，东曰宣化，西曰安上。东二门：南曰朝阳，北曰含辉。（太平兴国四年改寅宾，后复。）西二门：南曰顺天，北曰金耀。北四门：中曰通天，（天圣初改宁德，后复。）东曰长景，次东曰永泰，西曰安肃。（初号卫州门。以上皆因周旧名，至太平兴国四年，改今名。）汴河上水门，南曰大通，（太平兴国四年赐名，天圣初，改顺济，后复今名。）北曰宣泽。（旧南北水门皆曰大通，熙宁十年改。）汴河下，南曰上善，北曰通津。（天圣初，改广津，熙宁十年复。）惠民河，上曰普济，下曰广利。广济河，上曰咸丰，下曰善利，（旧名咸通。）上南门曰永顺。（熙宁十年赐名。）其后又于金耀门南置开远门。（旧名通远。以上皆太平兴国四年赐名，天圣初改今名。）

西京。唐显庆间为东都，开元改河南府，宋为西京，山陵在焉。宫城周迴九里三百步。城南三门：中曰五凤楼，东曰兴教，西曰光政。（因隋、唐旧名。）东一门，曰苍龙。西一门，曰金虎。北一门，曰拱宸。（旧名玄武，大中祥符五年改。）五凤楼内，东西门曰左、右永泰，门外道北有鸾和门，（太平兴国三年，以车辂院门改。）右永泰门西有永福门。兴教、光政门内各三门，曰：左、右安礼，左、右兴善，左、右银台。苍龙、金虎门内第二隔门曰膺福、千秋。膺福门内道北门曰建礼。

正殿曰太极，（旧名明堂，太平兴国三年改。）殿前有日、月楼、日华、月华门，又有三门，曰太极殿门。后有殿曰天

兴，次北殿曰武德。西有门三重，曰：应天、乾元、敷政。内有文明殿，旁有东上阁门、西上阁门，前有左、右延福门。后又有殿曰垂拱，殿北有通天门，柱廊北有明福门，门内有天福殿，殿北有寝殿曰太清，第二殿曰思政，第三殿曰延春。东又有广寿殿，视朝之所也。北第二殿曰明德，第三殿曰天和，第四殿曰崇徽。天福殿西有金鸾殿，对殿南廊有彰善门。殿北第二殿曰寿昌，第三殿曰玉华，第四殿曰长寿，第五殿曰甘露，第六殿曰乾阳，第七殿曰善兴。西有射弓殿。千秋门内有含光殿。拱宸门内西偏有保安门，门内有讲武殿，北又有殿相对。内园有长春殿、淑景亭、十字亭、九江池、砌台、娑罗亭。宫城东西有夹城，各三里余。东二门：南曰宾曜，北曰启明。西二门：南曰金曜，北曰乾通。宫室合九千九百九十余区。（夹城内及内城北，皆左右禁军所处。）

皇城周迴十八里二百五十八步。南面三门：中曰端门，东西曰左、右掖门。东一门，曰宣仁。西三门：南曰丽景，与金曜相直，中曰开化，与乾通相直；北曰应福。内皆诸司处之。

京城周五十二里九十六步。（隋大业元年筑，唐长寿二年增筑。）南三门：中曰定鼎，东曰长夏，西曰厚载。东三门：中曰罗门，南曰建春，北曰上东。西一门，曰关门。北二门：东曰安喜，西曰徽安。（政和元年十一月，重修大内，至六年九月毕工。朱胜非言：“政和间，议朝谒诸陵，敕有司预为西幸之备，以蔡攸妻兄宋昇为京西都漕，修治西京大内，合屋数千间，尽以真漆为饰，工役甚大，为费不貲。而漆饰之法，须骨灰为地，科买督迫，灰价日增，一斤至数千。于是四郊

冢墓，悉被发掘，取人骨为灰矣。”)

南京。大中祥符七年，建应天府为南京。宫城周二里三百一十六步。门曰重熙、颁庆。殿曰归德。(元丰六年，赐度僧牒修外城门及西桥等。)京城周迴一十五里四十步。东二门：南曰延和，北曰昭仁。西二门：南曰顺成，北曰回銮。南一门，曰崇礼。北一门，曰静安。中有隔城，又有门二：东曰承庆，西曰祥辉。其东又有关城，南北各一门。

北京。庆历二年，建大名府为北京。宫城周三里一百九十八步，即真宗驻蹕行宫。城南三门：中曰顺豫，东曰省风，西曰展义。东一门，曰东安。西一门，曰西安。顺豫门内东西各一门，曰左、右保成。次北班瑞殿，殿前东西门二：东曰凝祥，西曰丽泽。殿东南时巡殿门，次北时巡殿，次靖方殿，次庆宁殿。时巡殿前东西门二：东曰景清，西曰景和。京城周四十八里二百六步，门一十七。(熙宁九年，改正南南河门曰景风，南砖曰亨嘉，鼓角曰阜昌。正北北河门曰安平，北砖曰耀德。正东冠氏门曰华景，冠氏第二重曰春祺，子城东曰泰通。正西魏县门曰宝成，魏县第二重曰利和，子城西曰宣泽。东南朝城门曰安流，朝城第二重曰巽齐。西南观音门曰安正，观音第二重曰静方。上水关曰善利，下水关曰永济。内城创置北门曰靖武。○元丰七年，废善利、永济关。)

行在所。建炎三年闰八月，高宗自建康如临安，以州治为行宫。宫室制度皆从简省，不尚华饰。垂拱、大庆、文德、紫宸、祥曦、集英六殿，随事易名，实一殿。重华、慈福、寿慈、寿康四宫，重寿、宁福二殿，随时异额，实德寿一宫。延和、崇政、复古、选德四殿，本射殿也。慈宁殿，(绍兴九年，

以太后有归期建。)钦先孝思殿,(十五年建,在崇政殿东。)翠寒堂,(孝宗作。)损斋,(绍兴未建,贮经史书,为燕坐之所。)东宫,(在丽正门内,孝宗、庄文、景献、光宗皆常居之。)讲筵所,资善堂。(在行宫门内,因书院而作。)天章、龙图、宝文、显猷、徽猷、敷文、焕章、华文、宝谟九阁,实天章一阁。

京畿路。皇祐五年,以京东之曹州,京西之陈、许、郑、滑州为辅郡,隶畿内,并开封府,合四十二县,置京畿路转运使及提点刑狱总之。至和二年,罢京畿路转运使、提点刑狱。其曹、陈、许、郑、滑各隶本路,为辅郡如故。崇宁四年,京畿路复置转运使及提点刑狱。先是,改开封府界为京畿路,是年,又于京畿四面置四辅郡:颖昌府为南辅,郑州为西辅,澶州为北辅,建拱州于开封襄邑县为东辅,并属京畿。大观四年,罢四辅,许、郑、澶州还隶京西及河北路,废拱州,复以襄邑县隶开封府。政和四年,襄邑县复为拱州,后与颖昌府、郑州、开德府复为东、南、西、北辅。宣和二年,罢四辅,颖昌府、郑州、开德府各还旧隶,拱州隶京东西路,旧开封府界依旧为京畿。

开封府。崇宁户二十六万一千一百一十七,口四十四万二千九百四十。贡方纹绫、方纹纱、蔗蓆、麻黄、酸枣仁。县十六:开封,(赤。)祥符,(赤。东魏浚仪县。大中祥符二年改。)尉氏,(畿。)陈留,(畿。)雍丘,(畿。)封丘,(畿。)中牟,(畿。宣和三年,改纣王城为青阳城。)阳武,(畿。)延津,(畿。旧酸枣县,政和七年改。)长垣,(隋匡城县。建隆

元年，改为鹤丘，后又改。）东明，（畿。本东明镇，乾德元年置。）扶沟，（畿。）隰陵，（畿。）考城，（畿。崇宁四年，与太康同隶拱州。大观四年，废拱州，二县复来隶。）太康，（畿。宣和二年，复隶拱州，六年，仍隶京畿。）咸平。（畿。旧通许镇，隶陈留，咸平五年置县。）

京东路。至道三年，以应天、兗徐曹青郛密齐济沂登莱单濮潍淄、淮阳军广济军清平军宣化军、莱芜监利国监为京东路。熙宁七年，分为东、西两路：以青淄潍莱登密沂徐州、淮阳军为东路；郛兗齐濮曹济单州、南京为西路。元丰元年，割西路齐州属东路，割东路徐州属西路。元祐元年，诸提点刑狱不分路，京东东路、京东西路并为京东路，京西南路、京西北路并为京西路，秦凤等路、永兴军等路并为陕府西路，河北西路、河北东路并为河北路，淮南西路、淮南东路并为淮南路，其后仍分为两路。

东路。府一，济南。州七：青，密，沂，登，莱，潍，淄。军一，淮阳。县三十八。

青州，望。北海郡，镇海军节度。建隆三年以北海县置军。淳化五年，改军名。庆历二年，初置京东东路安抚使。崇宁户九万五千一百五十八，口一十六万二千八百三十七。贡仙纹绫、梨、枣。县六：益都，（望。）寿光，（望。）临朐，（紧。）博兴，（上。）千乘，（上。）临淄。（上。）

密州，上。本防御州。建隆元年，复为防御。开宝五年，升为安化军节度。后降防御。六年，复为节度。崇宁户一十四万四千五百六十七，口三十二万七千三百四十。贡绢、牛

黄。县五：诸城，（望。）安丘，（望。）唐辅郡，梁改安丘，晋胶西县。开宝四年，复今名。）莒，（望。）高密，（上。）胶西。（元祐三年，以板桥镇为胶西县，兼临海军使。）

济南府，上，济南郡，兴德军节度。本齐州。先属京东路。咸平四年，废临济县。元丰元年，割属京东东路。政和六年，升为府。崇宁户一十三万三千三百二十一、口二十一万四千六十七。贡绵、绢、阳起石、防风。县五：历城，（紧。）禹城，（紧。）章丘，（中，景德三年，以章丘县置清平军。熙宁三年废军，即县治置军使。）长清，（中。至道二年，徙城于刺榆）临邑，（中。建隆元年，河决公乘渡口，坏城。三年，移治孙耿镇。政和元年，升为望。）

沂州，上，琅琊郡，防御。崇宁户八万二千八百九十三，口一十六万五千二百三十。贡仙灵脾、紫石英、茯苓、钟乳石。县五：临沂，（望。）承，（望。）沂水，（望。）费，（望。）新泰，（中。）

登州，上，东牟郡，防御。崇宁户八万一千二百七十三，口一十七万三千四百八十四。贡金、牛黄、石器。县四：蓬莱，（望。）文登，（中。）黄，（望。）牟平，（紧。有乳山、阎家口二砦。）

莱州，中，东莱郡，防御。崇宁户九万七千四百二十七，口一十九万八千九百八。贡牛黄、海藻、牡砺、石器。县四：掖，（望。）莱阳，（望。）胶水，（望。）即墨，（中）

潍州，上，团练。建隆三年，以青州北海县建为北海军，置昌邑县隶之。乾德三年，升为州，又增昌乐县。崇宁户四万四千六百七十七，口一十万九千五百四十九。贡综丝素纁。

县三：北海，（望。）昌邑，（望。本隋都昌县，后废。建隆三年，复置。）昌乐。（紧。本唐营丘县，后废。乾德中，复置安仁县，俄又改。）

淄州，上，淄川郡，军事。崇宁户六万一千一百五十二，口九万八千六百一十。贡绫、防风、长理石。县四：淄川，（望。）长山，（中。）邹平，（中下。景德元年，移治济阳废县。）高苑。（下。景德三年，以县置宣化军。熙宁三年，废军为县，隶州，即县治置军使。）

淮阳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七年，以徐州下邳县建为军，并以宿迁来属。崇宁户七万六千八百八十七，口一十五万四千一百三十。贡绢。县二：下邳，（望。）宿迁。（中）

西路。府四：应天，袭庆，兴仁，东平。州五：徐，济，单，濮，拱。军一，广济。县四十三。

应天府，河南郡，归德军节度。本唐宋州。至道中，为京东路。景德三年，升为应天府。大中祥符七年，建为南京。熙宁五年，分属西路。崇宁户七万九千七百四十一，口一十五万七千四百四。贡绢。县六：宁陵，（畿。与楚丘同隶拱州。大观四年，复来隶。政和四年，又拨隶拱州。宣和六年，复来隶。）宋城，（赤。）谷熟，（畿。）下邑，（畿。）虞城，（畿。）楚丘。（畿。）

袭庆府，鲁郡，泰宁军节度。本兖州。大中祥符元年，升为大都督。政和八年，升为府。崇宁户七万一千七百七十七，口二十一万七千七百三十四。贡大花绫、墨、云母、紫石英，防风、茯苓。县七：瑕，（上。大观四年，以瑕丘县为瑕县。）奉符，（上。本汉乾封县。开宝五年，移治岱岳镇。大中祥符

元年改。)泗水，(上。)龚，(上。大观四年，以龚丘县为龚县。)仙源，(中上。魏曲阜县。大中祥符五年改。)莱芜，(中。)邹。(下。熙宁五年，省为镇，入仙源。元丰七年复。)监一，莱芜。(主铁冶。)

徐州，大都督，彭城郡，武宁军节度。本属京东路，元丰元年，割属京东西路。崇宁户六万四千四百三十，口一十五万二千二百三十七。贡双丝绫、紬、绢。县五：彭城，(望。)沛，(望。)萧，(望。)滕，(紧。)丰。(紧。)监二：宝丰，(元丰六年置，铸铜钱，八年废。)利国。(生铁冶。)

兴仁府，辅，济阴郡，彰信军节度。本曹州。建中靖国元年，改赐军额曰兴仁。崇宁元年，升曹州为兴仁府，复还旧节。大观二年，以拱州为东辅，升督府。政和元年，罢督府，复为辅郡。崇宁户三万五千九百八十，口六万六千九百三十一。贡绢、葶苈子。县四：济阴，(望。)宛亭，(望。元祐元年，改冤句县为宛亭。)乘氏，(紧。)南华。(上。)

东平府，东平郡，天平军节度。本郛州。庆历二年，初置京东西路安抚使。大观元年，升大都督府。政和四年，移安抚使于应天府。宣和元年，改为东平府。崇宁户一十三万三百五，口三十九万六千六十三。贡绢、阿胶。县六：须城，(望。)阳谷，(望。景德三年，徙孟店。)中都，(紧。)寿张，(上。)东阿，(紧。)平阴。(上。)监一，东平。(宣和二年复置。政和三年罢。)

济州，上，济阳郡，防御。户五万七百一十八，口一十五万九千一百三十七。贡阿胶。县四：钜野，(望。)任城，(望。)金乡，(望。)郛城，(望。)

单州，上，碭郡，建隆元年，升为团练，崇宁户六万一千四百九，口一十一万六千九百六十九。贡蛇床、防风。县四：单父，（望。）碭山，（望。）成武，（紧）鱼台。（上。）

濮州，上，濮阳郡，团练。崇宁户三万一千七百四十七，口五万二千六百八十一。贡绢。县四：鄆城，（望。）雷泽，（紧。）临濮，（上。）范。（上。）

拱州，保庆军节度。本开封府襄邑县。崇宁四年建为州，赐军额，为东辅。以开封之考城、太康，南京之宁陵、楚丘、柘城来隶。大观四年，废拱州，复为襄邑县，还隶开封。政和四年，复为州，又复为辅郡。宣和二年，罢辅郡，仍隶京东西路，以襄邑、太康、宁陵为属县，余归旧隶。六年，又以宁陵归南京，太康归开封，复割柘城来隶。县二：襄邑（畿。）柘城。（畿。）

广济军。乾德元年，置发运务。开宝九年，改转运司。太平兴国二年，建为军。四年，割曹、澶、濮、济四州地，复置县以隶焉。熙宁四年废军，以定陶县隶曹州。元祐元年，复为军。县一，定陶。（上。）

开封府，京东路，分为东西两路，得兗、豫、青、徐之域，当虚、危、房、心、奎、娄之分，西抵大梁，南极淮、泗，东北至于海，有盐铁丝石之饶。其俗重礼义，勤耕紵，浚郊处四达之会，故建为都。政教所出，五方杂居。睢阳当漕舟之路，定陶乃东运之冲，其后河截清水，颇涉艰阻。兗、济山泽险迥，盗或隐聚。营丘东道之雄，号称富衍，物产尤盛。登、莱、高密负海之北，楚商兼凑，民性愎戾而好讼斗。大率东人皆朴鲁纯直，甚者失之滞固，然专经之士为多。下邳

俗尚颇类淮楚焉。

京西路。旧分南、北两路，后并为一。熙宁五年，复分南、北两路。

南路。府一，襄阳。州七：邓，随，金，房，均，郢，唐。军一，光化。县三十一。

襄阳府，望，襄阳郡，山南东道节度。本襄州。宣和元年，升为府。崇宁户八万七千三百七，口一十九万二千六百五。贡麝香、白谷、漆器。县六：襄阳，（紧。）邓城，（望。）谷城，（紧。）宜城，（中下。）中卢，（中下。隋义清县。太平兴国元年改。绍兴五年，省入南漳。）南漳。（中下。）

邓州，望，南阳郡，武胜军节度。旧为上郡。政和二年，升为望郡。建隆初，废临濛县。崇宁户一十一万四千一百二十七，口二十九万七千五百五十。贡白菊花。县五：穰，（上。）南阳，（中下。庆历四年，废方城县为镇入焉；元丰元年，改为县，隶唐州。）内乡，（中下。）顺阳。（中下。太平兴国六年，升顺阳镇为县。）淅川。（中下。）

随州，上，汉东郡，崇信军节度。乾德五年，升为崇义军节度。太平兴国元年，改今名。崇宁户三万八百四，口六万七千二十一。贡绢、绫、葛、覆盆子。县三：随，（上。熙宁元年，废光化县为镇入焉。）唐城，（中下。）枣阳。（中下。）

金州，上，安康郡，乾德五年，改昭化军节度。崇宁户三万九千六百二十六，口六万五千六百七十四。贡麸金、麝香、枳壳实、杜仲、白胶香、黄檗。县五：西城，（下。）洵阳，（中。乾德四年，废洵阳县入焉。）汉阴，（中。）石泉，

(下。)平利。(下。熙宁六年，省为镇，入西城。元祐复。)

房州，下，房陵郡，保康军节度。开宝中，废上庸、永清二县。雍熙三年并为军。崇宁户三万三千一百五十一，口四万七千九百四十一。贡麝香、紵布、钟乳石、笋。县二：房陵，(上。)竹山。(下。)

均州，上，武当郡，武当军节度。本防御。乾德六年，移入上州防御。宣和元年，赐军额。崇宁户三万一百七，口四万四千七百九十六。贡麝香。县二：武当，(上。)郢乡。(上。)

郢州，上，富水郡，防御。崇宁户四万七千二百八十一，口七万八千七百二十七。贡白纈。县二：长寿，(上。)京山。(下。)

唐州，上，淮安郡，建隆元年，升为团练。开宝五年，废平氏县。崇宁户八万九千九百五十五，口二十万二千一百七十二。贡绢。县五：泌阳，(中下。)湖阳，(中下。有银场。)比阳，(中下。)桐柏，(下。开宝六年，移治淮渚故庙。)方城。(下。后魏县。庆历四年，废为镇，入邓州南阳县，元丰元年，复为县，隶州。)

光化军，同下州。乾德二年，以襄州阴城镇建为军，析谷城县三乡，置乾德县隶焉。熙宁五年废军，改乾德为光化县，隶襄州。元祐初，复为军。县一，乾德。(望。)

北路。府四：河南，颍昌，淮宁，顺昌。州五：郑，滑，孟，蔡，汝。军一，信阳。县六十三。

河南府，洛阳郡，因梁、晋之旧为西京。熙宁五年，分隶京西北路。崇宁户一十二万七千七百六十七，口二十三万三千二百八十。贡蜜、蜡、瓷器。县十六：河南，(赤。)洛

阳，（赤。熙宁五年，省入河南，元祐二年复。）永安，（赤。奉陵寢。景德四年，升镇为县。）偃师，（畿。庆历三年废，四年复，熙宁五年，省入缙氏，八年，复置，省缙氏县为镇隶焉。）颍阳，（畿。庆历三年，废为镇，四年，复。熙宁二年，省入登封，元祐二年，复置。）巩，（畿。）密，（畿。崇宁四年，割隶郑州，宣和二年，还隶府。）新安，（畿。）福昌，（畿。熙宁五年，省入寿安，元祐元年，复为县。）伊阳，（畿。熙宁二年，割栳川冶镇入虢州卢氏县。五年，废伊阙县为镇入河南，六年，改隶伊阳，）澠池，（畿。景祐四年，改铁门镇曰延禧。）永宁，（畿。）长水，（畿。）寿安，（畿。庆历三年，废为镇，四年，复。）河清，（畿。开宝元年，移治白波镇。熙宁八年闰四月，置铁监。）登封，（畿。）监一，阜财。（熙宁七年置，铸铜钱。）

颍昌府，次府，许昌郡，忠武军节度。本许州。元丰三年，升为府。崇宁四年，为南辅，隶京畿。大观四年，罢辅郡。政和四年，复为辅郡，隶京畿。宣和二年，复罢辅郡，依旧隶京西北路。崇宁户六万六千四十一，口一十六万一百九十三。贡绢、蓆席。县七：长社，（次赤。熙宁四年，省许田县为镇入焉。）鄆城，（次畿。）阳翟，（次畿。）长葛，（次畿。）临颖，（次畿。）舞阳，（次畿。）郟。（中。元隶汝州，崇宁四年隶。）

郑州，辅，荥阳郡，奉宁军节度。熙宁五年，废州，以管城、新郑隶开封府；省荥阳、荥泽县为镇入管城，原武县为镇入阳武。元丰八年，复州。元祐元年，还旧节；复以荥阳、荥泽、原武为县，与滑州并隶京西路。崇宁四年，建为

西辅。大观四年，罢辅郡。政和四年，又复。宣和二年，又罢。崇宁户三万九百七十六，口四万一千八百四十八。贡绢、麻黄。县五：管城，（望。）荥泽，（中。）原武，（上。）新郑，（上。）荥阳。（紧。）

滑州，辅，灵河郡，太平兴国初，改武成军节度。熙宁五年，废州，县并隶开封府。元丰四年，复旧，县复来隶。元祐元年，还旧节度。崇宁户二万六千五百二十二，口八万一千九百八十八。贡绢。县三：白马，（中。熙宁三年，废灵河县隶焉。）韦城，（望。）胙城。（紧。）

孟州，望。河阳三城节度。政和二年，改济源郡。崇宁户三万三千四百八十一，口七万一百六十九。贡梁米。县六：河阳，（望。）济源，（望。）温，（望。）汜水，（上。熙宁五年，省入河阴。元丰二年复置。大中祥符四年，改武牢关曰行庆。）河阴，（中。）王屋。（中。熙宁五年，自河南来隶。）

蔡州，紧，汝南郡，淮康军节度。崇宁户九万八千五百二，口十八万五千一十三。贡绫。县十：汝阳，（上。）上蔡，（上。）新蔡，（中。）褒信，（中。）遂平，（中。）新息，（中。）确山，（中。隋朗山县。大中祥符五年改。）真阳，（中。）西平，（中。）平舆。（中。）

淮宁府，辅，淮阳郡，镇安军节度。本陈州。政和三年，改辅为上。宣和元年，升为府。崇宁户三万二千九十四，口一十五万九千六百一十七。贡紬、绢。县五：宛丘，（紧。）项城，（上。）商水，（中。）西华，（中。）南顿。（中。熙宁六年，省为镇，入商水、项城二县。元祐元年复。）

顺昌府，上，汝阴郡，旧防御，后为团练。开宝六年，复

为防御。元丰二年，升顺昌军节度。旧颍州，政和六年，改为府。崇宁户七万八千一百七十四，口一十六万六千二百二十八。贡紬、絁、绵。县四：汝阴，（望。开宝六年，移治于州城东南十里。）泰和，（望。）颍上，（紧。）沈丘，（紧。）

汝州，辅，临汝郡，陆海军节度。本防御州。政和四年，赐军额。崇宁户四万一千五百八十七，口一十四万一千四百九十五。贡絁、绢。县五：梁，（中。）襄城，（紧。）叶，（上。）鲁山，（中。）宝丰，（中。旧名龙兴，熙宁五年，省为镇，入鲁山。元祐元年复。宣和二年，改为宝丰县。）

信阳军，同下州。开宝九年，降为义阳军，废钟山县。太平兴国元年，改为信阳军。崇宁户九千九百五十四，口二万五千，贡紬布。县二：信阳，（中下。）罗山，（中下。开宝九年废，雍熙二年复置。）

京西南、北路，本京西路，盖《禹贡》冀、豫、荆、兖、梁五州之域，而豫州之壤为多，当井、柳、星、张、角、亢、氐之分。东暨汝、颍，西被陕服，南略鄢、郢，北抵河津。丝、枲、漆、纡之所出。而洛邑为天地之中，民性安舒，而多衣冠旧族。然土地褊薄，迫于营养。盟津、荥阳、滑台、宛丘、汝阴、颍川、临潞在二京之交，其俗颇同。唐、邓、汝、蔡率多旷田，盖自唐季之乱，土著者寡。太宗迁晋、云、朔之民于京、洛、郑、汝之地，垦田颇广，民多致富，亦由俭嗇而然乎！襄阳为汴南巨镇，淮安、随、枣阳、西城、武当、上庸、东梁、信阳，其习俗近荆楚。

卷八十六

志第三十九

地理二

河北路 河东路

河北路。旧分东、西两路，后并为一路。熙宁六年，再分为两路。

东路。府三：大名，开德，河间。州十一：沧，冀，博，棣，莫，雄，霸，德，滨，恩，清。军五：德清，保顺，永静，信安，保定。县五十七。

大名府，魏郡。庆历二年，建为北京。八年，始置大名府路安抚使，统北京、澶怀卫德博滨棣、通利保顺军。熙宁以来并因之，六年，分属河北东路。崇宁户一十五万五千二百五十三，口五十六万八千九百七十六。贡花紬、绵紬、平紬、紫草。县十二：元城，（赤。熙宁六年，省大名县为镇入焉。）莘，（畿。）大名，（次赤。熙宁六年，省入元城。绍圣三年复。政和六年，徙治南乐镇。）内黄，（畿。）成安，（畿。熙宁六年，省洹水县为镇入焉。）魏，（次畿。）馆陶，（畿。熙宁五年，省永济县为镇入焉，寻复旧。）临清，（次畿。）夏津，（畿。）清平，（畿。宋初，自博州来隶。熙宁二年，又割博平

县明灵砦隶焉，本县移置明灵。)冠氏，(畿)宗城。(畿。熙宁五年，省临清县为镇入焉。当年复旧，寻以永济隶临清。熙宁六年，又省经城县为镇入焉。)

开德府，上，澶渊郡，镇宁军节度。本澶州。崇宁四年，建为北辅。五年，升为府。宣和二年，罢辅郡，仍隶河北东路。崇宁户三万一千八百七十八，口八万二千八百二十六。贡莩蓂蓂、南粉。县七：濮阳，(中。)观城，(望。皇祐元年，省入濮阳、顿丘。四年，复置。)临河，(紧。)清丰，(中。庆历四年，徙清丰县治德清军，即县置军使，隶州。熙宁六年，省顿丘县入清丰。)卫南，(中。)朝城，(畿。旧隶大名府，崇宁四年，与南乐来隶。)南乐。(畿。)德清军。(见上。)

沧州，上，景城郡，横海军节度。崇宁户六万五千八百五十二，口一十一万八千二百一十八。贡大绢、大柳箱。县五：清池，(望。熙宁四年，省饶安县为镇入清池。有乾符、巷姑、三女、泥姑、小南河五砦。政和三年，改巷姑曰海清，三女曰三河，泥姑曰河平。)无棣，(望。治平中，徙无棣县治保顺军，即县治置军使，隶刑。)盐山，(紧。)乐陵，(紧。熙宁二年，徙治咸平镇。)南皮。(中。熙宁六年，省临津县入焉。)

保顺军。(周置军于沧州无棣县南三十里。开宝三年，又以沧棣二州界保顺、吴桥二镇之地益焉，仍棣沧州。)

冀州，上，信都郡，旧团练。庆历八年，升安武军节度。崇宁户六万六千二百四十四，口一十万一千三十。贡绢。县六：信都，(望。)蓆(上。)南宫，(上。皇祐四年，升新河镇为县，废南宫。六年，省新河为镇入焉。)枣强，(上。熙

宁元年，省为镇入信都。十年，复置。）武邑，（上。）衡水。（中。）

河间府，上，河间郡，瀛海军节度。至道三年，以高阳隶顺安军。旧名关南，太平兴国元年，改名高阳关。庆历八年，始置高阳关路安抚使，统瀛莫雄贝冀沧、永静保定乾宁信安一十州军。本瀛州，防御。大观二年升为府，赐军额。崇宁户三万一千九百三十，口六万二百六。贡绢。县三：河间，（望。雍熙中，即县西置平虏砦，景德二年，改为肃宁城。）乐寿，（望。至道三年，自深州来隶。熙宁六年，省景城为镇入焉。）束城。（上。熙宁六年，省为镇入河间，元祐元年复。）

博州，上，博平郡，防御。淳化三年，河决，移治于孝武渡西。崇宁户四万六千四百九十二，口九万一千三百二十三。贡平绢。县四：聊城，（望。）高唐，（望。）堂邑，（望。）博平。（紧。熙宁二年，割明灵砦隶北京清平。）

棣州，上，乐安郡，防御。建隆二年，升为团练，俄为防御。大中祥符八年，移治阳信县界八方寺。崇宁户三万九千一百三十七，口五万七千二百三十四。贡绢。县三：厌次，（上。）商河，（中。）阳信。（下。）

莫州，上，文安郡，防御。熙宁六年，省长丰县为镇，又省鄭县入任丘。元祐二年，复鄭县，寻又罢为镇。崇宁户一万四千五百六十，口三万一千九百九十二。贡绵。县一：任丘。（上。有马村王家二砦。政和三年改马村砦曰定安，王家砦曰定平。）

雄州，中，防御。本唐涿州瓦桥关。政和三年，赐郡名曰易阳。崇宁户一万三千一十三，口五万二千九百六十七。贡

紬。县二：归信，（中。有张家、木场、三桥、双柳、大涡、七姑垣、红城、新垣八砦。）容城。（中。建隆四年复置。）

霸州，中，防御。本唐幽州永清县地，后置益津关。周置霸州，以莫之文安、瀛州之大城来属。政和三年，赐郡名曰永清。崇宁户一万五千九百一十八，口二万一千五百一十六。贡绢。县二：文安，（上。景祐二年，废永清县入焉。有刘家涡、刁鱼、莫金口、阿翁、雁头、黎阳、喜涡、鹿角八砦。元丰四年，割鹿角砦隶信安军。政和三年；改刘家涡砦曰安平，阿翁曰仁孝，雁头曰和宁，喜涡曰喜安。）大城。（上。）

德州，上，平原郡，军事。宋初，省归化县。景祐二年，废安陵县入将陵，后割属永静军。熙宁六年，省德平县为镇，入安德。崇宁户四万四千五百九十一，口八万二千二十五。贡绢。县二：安德，（望。）平原。（紧。）

滨州，上，军事。大观二年，赐渤海郡名。大中祥符五年，废蒲台县。崇宁户四万九千九百九十一，口一十一万四千九百八十四。贡绢。县二：渤海，（望。）招安。（上。庆历二年，升招安镇为县。熙宁六年，省为镇入渤海。元丰二年复为县。）

恩州，下，清河郡，军事。唐贝州，晋永清军节度，周为防御。宋初，复为节度。庆历八年，改州名，罢节度。崇宁户五万一千三百四十二，口八万五千九百八十六。贡绢、白毡。县三：清河，（望。端拱元年，徙治永宁镇。淳化五年徙今治。熙宁四年，省清阳县入焉。）武城，（望。）历亭。（紧。至和元年，废漳南县入焉。）

永静军，同下州。唐景州。太平兴国六年，以军直属京。淳化元年，以冀州阜城来属。景德元年，改军名。崇宁户三万四千一百九十三，口三万九千二十二。贡簟、绢。县三：东光，（紧。）将陵。（望。景祐元年，移治于长河镇。）阜城。（中。嘉祐八年，省为镇入东光。熙宁十年复为县。）

清州，下，本乾宁军。幽州芦台军之地，晋陷契丹。周平三关，置永安县，属沧州。太平兴国七年置军，改县曰乾宁隶焉。大观二年，升为州。政和三年，赐郡名曰乾宁。崇宁户六千六百一十九，口一万二千七十八。贡绢。县一：乾宁。（熙宁六年省为镇。元符二年复。崇宁三年再省。政和五年又复。）砦六。（钓台、独流北、独流东、当城、沙涡、百万。）

信安军，同下州。太平兴国六年，以霸州淤口砦建破虏军。景德二年，改为信安。崇宁户七百一十五，口一千四百三十七。贡绢。砦七。（周河、刁鱼、田家、狼城、佛圣涡、鹿角、李详。元丰四年，霸州鹿角砦始隶军。）

保定军，同下州。太平兴国六年，以涿州新镇建平戎军。景德元年，改为保定军。景祐元年，析霸州文安、大城二县五百户隶军。宣和七年，废保定军为保定县，隶莫州，知县事仍兼军使，寻依旧。崇宁户一千二十九，口二千四百八十四。贡缣。砦二。（桃花、父母。政和三年，改父母砦曰安宁。）

西路。府四：真定，中山，信德，庆源。州九：相，浚，怀，卫，洺，深，磁，祁，保。军六：天威，北平，安肃，永宁，广信，顺安。县六十五。

真定府，次府，常山郡，唐成德军节度。本镇州，汉以

赵州之元氏、栾城二县来属。开宝六年，废九门、石邑二县。端拱初，以鼓城隶祁州。淳化元年，以束鹿隶深州。庆历八年，初置真定府路安抚使，统真定府、磁相邢赵洺六州。崇宁户九万二千三百五十三，口一十六万三千一百九十七。贡罗。县九：真定，（次畿。）槁城，（次畿。）栾城，（次畿。）元氏，（次畿。）井陘，（次畿。）熙宁六年，省入获鹿、平山。八年复置，徙治天威军，即县治置军使，隶府。有天威军、小作口、王家谷三砦。）获鹿，（次畿。）平山，（次畿。）有甘泉、岚州、沂州、檀明、夫妇、柏岭、黄冈、烘山、赤箭、抱儿、石虎、中子、雕棋、东临山、西临山十五砦。）行唐，（次畿。）灵寿。（次畿。）熙宁六年，省为镇入行唐。八年复。有赤陞、飞吴二砦。）砦一：北砦。（咸平二年置。熙宁八年，析行唐县二乡隶砦。）天威军。（见上。）

相州，望，邺郡，彰德军节度。崇宁户三万六千三百四十，口七万一千六百三十五。贡暗花牡丹花纱、知母、胡粉、绢。县四：安阳，（紧。熙宁五年，省永和县入焉。）汤阴，（紧。宣和二年，以汤阴县隶浚州，寻复来隶。）临漳，（紧。熙宁五年，省邺县入焉。）林虑。（中。）

中山府，次府，博陵郡。建隆元年，以易北平并来属。太平兴国初，改定武军节度。本定州，庆历八年，始置定州路安抚使，统定、保、深、祁、广信、安肃、顺安、永宁八州。政和三年，升为府，改赐郡名曰中山。崇宁户六万五千九百三十五，口一十八万六千三百五。贡罗、大花绫。县七：安喜，（紧。）无极，（紧。）曲阳，（上。）唐，（上。）望都，（中。）新乐，（中。）北平。（中下。）砦一，军城。（隶曲阳县。）北

平军。(庆历二年，以北平砦建军。四年复隶州，即北平县治置军使，隶州。)

信德府，次府，钜鹿郡。后唐安国军节度。本邢州。宣和元年，升为府。崇宁户五万三千六百一十三，口九万五千五百五十二。贡绢、白磁盏、解玉砂。县八：邢台，(上。宣和二年，改龙冈县为邢台。)沙河，(上。)任，(中。)尧山，(中。)平乡，(上。熙宁六年，省平乡县为镇入钜鹿。元祐元年复。)内丘，(上。熙宁六年，省尧山县入焉，元祐元年复。)南和，(中。熙宁五年，省任县为镇入焉。元祐元年复。)钜鹿。(上。)

浚州，平川军节度。本通利军。端拱元年，以滑州黎阳县为军。天圣元年，改通利为安利。四年，以卫州卫县隶军。熙宁三年废为县，隶卫州。元祐元年复为军。政和五年升为州，号浚川军节度，改今额。崇宁户三千一百七十六，口三千二百二。县二：卫，(上。熙宁六年，废为镇入黎阳。后复。)黎阳。(中。)

怀州，雄，河内郡，防御。建隆元年，升为团练，俄为防御。崇宁户三万二千三百一十一，口八万八千一百八十五。贡牛膝、皂角。县三：河内，(紧。熙宁六年，省武德县为镇入焉。)修武，(上。熙宁六年，省为镇入武陟。元祐元年复。)武陟。(中。)

卫州，望，汲郡，防御。崇宁户三万三千二百四，口四万六千二百六十五。贡绢、绵。县四：汲，(中。)新乡，(紧，熙宁六年，废为镇入汲。元祐二年复。)获嘉，(上。天圣四年，自怀州来隶。)共城。(中。)监一：黎阳。(熙宁七年置，

铸铜钱。)

洺州，望，广平郡，建隆元年，升为防御。熙宁三年，省曲周县为镇，入鸡泽。六年，省临洺县为镇，入永年。元祐二年，曲周、临洺复为县，寻复为镇。四年，曲周、鸡泽依旧别为两县。崇宁户三万八千八百一十七，口七万三千六百。贡紬。县五：永年，(上。)肥乡，(望。)平恩，(紧。)鸡泽，(中。)曲周。(中。)

深州，望，饶阳郡，防御。雍熙四年，废陆泽县。崇宁户三万八千三十六，口八万三千七百一十。贡绢。县五：静安，(望。本汉下博县，周置静安军，以县隶，俄复焉。太平兴国七年，又隶静安军。雍熙二年军废，还属，三年废，四年复置，改今名。)束鹿，(望。淳化中，自真定来属。)安平，(望。)饶阳，(望。)武强。(望。)

磁州，上，滏阳郡，团练。旧名慈，政和三年改作磁。崇宁户三万六千四百九十一，口九万六千九百二十二。贡磁石。县三：滏阳，(上。熙宁六年，省昭德县为镇入焉。)邯郸，(上。)武安。(上。有固镇、永安、黄泽、海回四砦。)

祁州，中，蒲阴郡，团练。端拱初，以镇州鼓城来属。景德元年，移治于定州蒲阴，以无极隶定州。熙宁六年，省深泽县为镇，入鼓城。元祐元年复。崇宁户二万四千四百八十四，口四万九千九百七十五。贡花紬。县三：蒲阴，(望。)鼓城，(紧。)深泽。(中。)

庆源府，望，赵郡，庆源军节度。本赵州，军事。大观三年，升为大藩。崇宁四年，赐军额。宣和元年，升为府。崇宁户三万四千一百四十一，口六万一百三十七。贡绢、绵。县

七：平棘，（望。）宁晋，（望。）临城，（上。唐县。熙宁六年，省隆平县为镇入焉，元祐元年复。）高邑，（中。熙宁五年，省柏乡、赞皇二县为镇入焉，元祐元年皆复。）隆平，（中。）柏乡，（中。）赞皇。（下。）

保州，下，军事。本莫州清苑县。建隆初，置保塞军。太平兴国六年，建为州，政和三年，赐郡名曰清苑。崇宁户二万七千四百五十六，口二十三万二百三十四。贡绢。县一：保塞。（望，太平兴国六年，析易州满城之南境入焉。）

安肃军，同下州。本易州遂城县。太平兴国六年，建为静戎军，析易州遂城三乡置静戎县隶焉。景德元年并县，改安肃军。宣和七年，废军为安肃县。知县事仍兼军使，寻依旧。崇宁户七千一百九十七，口一万四千七百五十一。贡素纁。县一：安肃。（中。）

永宁军，同下州。雍熙四年，以定州博野县建宁边军。景德元年，改永宁军。宣和七年，废为博野县，知县事仍兼军使，寻依旧。县一：博野。（望。）

广信军，同下州。太平兴国六年，改易州遂城县为威勇军。景德元年，改广信军。崇宁户四千四百四十五，口八千七百三十八。贡紬、栗。县一：遂城。（中。）

顺安军，同下州。本瀛州高阳关砦。太平兴国七年，置唐兴砦。淳化三年，建为顺安军。至道三年，以瀛州高阳来属。熙宁六年，省高阳县为镇。十年，复为县。崇宁户八千六百五，口一万六千五百七十八。贡绢。县一：高阳。（中。）

河北路，盖《禹贡》兗、冀、青三州之域，而冀、兗为多。当毕、昴、室、东壁、尾、箕之分。南滨大河，北际幽、

朔，东濒海岱，西压上党。茧丝、织紵之所出。人性质厚少文，多专经术，大率气勇尚义，号为强犄。土平而近边，习尚战斗。有河漕以实边用，商贾贸迁，刍粟峙积。宋初募置乡义、大修战备，为三关，置方田以资军廩。契丹数来侵扰，人多去本，及荐修戎好，益开互市，而流庸复来归矣。大名、澶渊、安阳、临洺、汲郡之地，颇杂斥鹵，宜于畜牧。浮阳际海，多鬻盐之利。其控带北地，镇、魏、中山皆为雄镇云。

河东路。府三：太原，隆德，平阳。州十四：绛、泽，代，忻，汾，辽，宪，岚，石，隰，慈，麟，府，丰。军八：庆祚，威胜，平定，岢岚，宁化，火山，保德，晋宁。县八十一。

太原府，太原郡，河东节度。太平兴国四年，平刘继元，降为紧州，军事，毁其城，移治于榆次县。又废太原县，以平定、乐平二县属平定军，交城属大通监。七年，移治唐明监。旧领河东路经略安抚使。元丰为次府，大观元年升大都督府。崇宁户一十五万五千二百六十三，口一百二十四万一千七百六十八。贡大铜鉴、甘草、人参、矾石。县十：阳曲，（次赤。有百井、阳兴二砦。）太谷，（次畿。）榆次，（次畿。）寿阳，（次畿。）盂，（次畿。）交城，（次畿。宝元二年，自大通监来隶。）文水，（次畿。）祁，（次畿。）清源，（次畿。）平晋，（中。熙宁三年，废入阳曲。政和五年复。）监二：大通，永利。

隆德府，大都督府，上党郡，昭义军节度。太平兴国初，改昭德。旧领河东路兵马钤辖，兼提举泽晋绛州、威胜军屯

驻泊本城兵马巡检事。本潞州。建中靖国元年，改为军。崇宁三年，升为府，仍还昭德旧节。崇宁户五万二千九百九十七，口一十三万三千一百四十六。贡人参、蜜、墨。县八：上党，（望。）屯留，（上。）襄垣，（上。）潞城，（上。）壶关，（中。）长子，（中。）涉，（中。）黎城。（中。天圣三年，徙治涉之东南白马驿。熙宁五年，省入潞城县。元祐元年复。）

平阳府，望，平阳郡，建雄军节度。本晋州，政和六年，升为府。崇宁户七万五千九百八，口一十八万三千二百五十四。贡蜜、蜡烛。县十：临汾，（望。）洪洞，（紧。）襄陵，（紧。熙宁五年，废慈州乡宁县分隶焉。有雕掌、豹尾二砦。）神山，（上。有韩买、安国、史壁、叠头等堡。）赵城，（上。熙宁五年，省为镇隶洪洞。元丰三年复为县。）汾西，（中。有厚裔、青岸、石桥、青山、边柏五砦。）霍邑，（中。）冀氏，（中。有府城、永兴二砦，陶川、白练、当谷、横岭四堡。）岳阳，（中下。）和川。（中下。太平兴国六年，废沁州，以县来属。熙宁五年，省为镇入冀氏。元祐元年复为县。）务二：炼矾、矾山。

庆祚军。（政和三年，以赵城造父始封之地升为军，以军事领之。）

绛州，雄，绛郡，防御。崇宁户五万九千九百三，口九万四千二百三十七。贡防风、蜡烛、墨。县七：正平，（望。）曲沃，（望。）太平，（望。熙宁五年，废慈州，以乡宁县分隶太平、稷山。）翼城，（上。）稷山，（中。）绛，（中。有中山、花崖、华山三砦。）垣曲。（下。有铜钱一监。）

泽州，上，高平郡。崇宁户四万四千一百三十三，口九

万一千八百五十二。贡白石英、禹余粮、人参。县六：晋城，（紧。）高平，（上。）阳城，（上。）端氏，（中。）陵川（中。）沁水。（中下。）关一：雄定。（旧天井关，属晋城县。靖康元年改今名。）

代州，上，雁门郡，防御。景德二年，废唐林县。旧置沿边安抚司。崇宁户三万三千二百五十八，口一十五万九千八百五十七。贡麝香、青、碌。县四：雁门，（中下。有西陞、胡谷，雁门三砦。）崞，（中下。有楼板、阳武、石峡、土磴四砦。）五台，（中下。）繁峙。（下。有繁峙、茹越、大石、义兴冶、宝兴军、瓶形、梅回、麻谷八砦。）

忻州，下，定襄郡，团练。崇宁户一万八千一百八十六，口四万二千二百三十二。贡解玉砂、麝。县二：秀容，（紧。熙宁五年，省定襄入焉。元祐元年，定襄复为县。有石岭关、忻口、云内、徒合四砦。）定襄。（中下。）

汾州，望，西河郡，军事。崇宁户五万一千六百九十七，口一十八万五千六百九十八。贡土絁、石膏。县五：西河，（望。有永利西监。）平遥，（望。）介休，（上。）灵石，（中。有阳凉南关、阳凉北关。）孝义。（上。太平兴国元年，改为中阳，后复为孝义。熙宁五年，省为镇入介休。元祐元年复。）

辽州，下，乐平郡。熙宁七年州废，省平城、和顺二县为镇，入辽山县，隶平定军；省榆社县为镇，入威胜军武乡县。元丰八年，复置州，县镇并复来隶。元祐元年，复置和顺、榆社、平城县。崇宁户七千三百一十五。贡人参。县四：辽山，（下。有黄泽砦。）和顺，（下。）榆社，（中下。）平城。（中。）

宪州，中，汾源郡，军事。初治楼烦，咸平五年，移治静乐军、县，遂废军，又废，楼烦改隶岚州。熙宁三年，废宪州，以静乐县隶岚州。十年，复宪州，仍领静乐县。政和五年，赐郡名。崇宁户二千七百二十二，口七千四百四十四。贡麝香。县一：静乐。（中。咸平五年，废天池、玄池二县入焉。）

岚州，下，昌烦郡，军事。太平兴国五年，以岚谷隶岢岚军。崇宁户一万三千二百六十九，口六万六千二百二十四。贡麝香。县三：宜芳，（中。有飞鸢堡。）合河，（中下。有乳浪砦。）楼烦。（下。咸平五年，自宪州来隶。）

石州，下，昌化郡，军事。旧带岚、石、隰三州都巡检使。元丰五年，置葭芦、吴堡二砦隶州，因置二砦沿边都巡检使，遂令三州各带沿边都巡检使。初领县五，元符二年，升葭芦砦为晋宁军，以州之临泉县隶焉。大观三年，复以定胡县隶晋宁军。崇宁户一万五千八百九，口七万二千九百二十九。贡蜜、蜡。县三：离石，（中。）平夷，（中。有伏落津砦。）方山。（下。）

隰州，下，大宁郡，团练。熙宁五年、废慈州，以吉乡县隶州，即县治置吉乡军使，仍省文城县办镇隶焉。元祐元年，复慈州。七年，以州之上平、永宁两关俯逼西界，以州为次边。崇宁户三万八千二百八十四，口一十三万八千四百三十九。贡蜜、蜡。县六：隰川，（上。）温泉，（上。有碌矾一务，水头、白壁、先锋三砦。）蒲，（中。）大宁，（中。）石楼，（中。有上平、永宁二砦。）永和。（中。）

慈州，下，团练。旧领吉乡、文城、乡宁三县，熙宁五

年废州，以吉乡隶隰州，即县治置吉乡军使，仍省文城为镇，隶焉。又以乡宁隶晋州襄陵县。元祐元年，复吉乡军为慈州。户口阙。县一：吉乡。（中。）

麟州，下，新秦郡。乾德初，移治吴儿堡。五年，升建宁军节度。端拱初，改镇西军节度。崇宁户三千四百八十二，口八千六百八十四。贡柴胡。县一：新秦。（上。政和四年，废银城、连谷二县入焉。有神堂、静羌二砦，惠宁、镇川二堡。银城有屈野川，五原塞，银城、神木、建宁三砦，肃定、神木、通津、阑干四堡。连谷有屈野川、横阳堡。）大和砦，（地名大和谷，元符二年进筑，赐名。东至神木砦五十五里，南至弥川砦三十里，西至饶咩浪界墩七十里，北至清水谷二十里。）大和堡。（地名麻乜娘，元符二年进筑、赐名。东至肃定堡界二十五里，南至清水谷二十里，西至松木骨堆界六十五里，北至银城砦二十五里。）

府州，中，靖康军节度。本永安军，崇宁元年，改军额。政和五年，赐郡名曰荣河。旧置麟府路军马司，以太原府代州路钤辖领之。崇宁户一千二百四十二，口三千一百八十五。贡甘草。县一：府谷。（下。有安丰、宁府、百胜三砦，河滨、斥墩、靖安、西安四堡。）宁川堡，（府州安丰砦外第九砦，元符元年赐名。东至斥墩堡三十五里，南至安丰砦界四十五里，西至丰州宁丰砦四十里，北至青没怒川界墩一百五十里。）宁边砦，（地名端正平，元符二年进筑，赐今名。东至宁府砦界三十里，南至靖化堡界三十里，西至吴厓烽一十五里，北至保安砦界三十里。）宁疆堡，（宣和六年，独移庄岭建堡，赐名宁疆。）震威城，（宣和六年，铁炉骨堆建砦，赐名。）

丰州，下。庆历元年，元昊攻陷州地。嘉祐七年，以府州葭泊川掌地复建为州。今军事。政和五年，赐郡名宁丰。崇宁户一百五十三，口四百一十一。贡甘草、柴胡。砦二：永安，保宁。

威胜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三年，于潞州铜鞮县乱柳石围中建为军。崇宁户一万九千九百六十二，口三万七千七百二十六。贡土絁。县四：铜鞮，（中。太平兴国初，与武乡自潞州来隶。）武乡，（上。熙宁七年废辽州，以榆社县为镇入焉。元丰八年，复置辽州，以榆社往隶。）沁源，（中下。太平兴国六年废沁州。以县来隶。）绵上，（中下。宝元二年，自大通监来隶。庆历六年，徙治军西北大觉寺地。）

平定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二年，以镇州广阳砦建为军。四年，以并州平定、乐平二县来属。崇宁户九千三百六，口二万八千六百七。贡绢。县二：平定，（中。唐广阳县，太平兴国四年改。有故井陉关、百井砦。）乐平，（中。有静阳砦。）

岢岚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五年，以岚州岚谷县建为军。崇宁户二千九百一十七，口六千七百二十。贡绢。县一：岚谷，（下。熙宁三年废，元丰六年复置。有永和、洪谷等六砦。）

宁化军，同下州。崇宁户一千七百一十八，口三千八百二十一。贡绢。县一：宁化，（熙宁三年废，元祐元年复，崇宁三年又废为镇。有西阳、脑子、细腰、窟谷四砦。）

火山军，同下州。本岚州之地。太平兴国七年，建为军。治平四年，置火山县，熙宁四年，废之。崇宁户五千四十五，口九千四百八十。贡柴胡。砦一：下镇，（火山军旧领雄勇、偏头、董家、横谷、桔槔、护水六砦。庆历初、置下镇砦。嘉

祐六年，废偏头砦。熙宁元年，废桔槔砦。《元丰九域志》：领砦一。）

保德军，同下州。淳化四年，析岚州地置定羌军。景德元年改。崇宁户九百六十三，口四千五十。贡绢。津二：大堡、沙谷。

晋宁军，本西界葭芦砦。元丰五年收复，六月，并吴堡砦并隶石州。元祐四年，以葭芦砦给赐西人。绍圣四年收复。元符二年，以葭芦砦为晋宁军，割石州之临泉隶焉。知军领岚石路沿边安抚使，兼岚、石、隰州都巡检使。大观三年，复以石州定胡县来隶。东至克胡砦隔河五里，南至吴堡砦一百七十里，西至神泉砦二十五里，北至通秦砦二十里。领县二：定胡，（中。旧领定胡、天浑津、吴堡三砦。按吴堡砦元丰四年收复，东至黄河，南至绥德军白草砦九十里，西至绥德军义合砦六十里，北至晋宁军一百七十里。）临泉。（中下。旧领克胡、葭芦二砦。按葭芦砦乃元丰五年收复，后为晋宁军。）神泉砦，（地名榆木川，在废葭芦砦北。元符元年赐今名。东至晋宁军二十五里，南至乌龙砦二十五里，西至隔祚岭界堠五十里，北至通秦砦四十里。）三交堡，（地名三交川岭。元符元年，神泉砦筑堡毕工，赐名。）乌龙砦，（元符二年进筑，赐名。东至神泉砦二十五里，南至暖泉砦二十里，西至暖泉砦三十里，北至女萌烽一十七里。）通秦砦，（地名升啰岭，元符二年赐今名。东至黄河二十九里，南至神泉砦四十二里，西至女萌骨堆界堠五十里，北至通秦堡一十七里。）宁河砦，（地名窟薛岭，元符二年赐名。东至黄河三十里，南至通秦堡一十七里，西至尹遇合一十三里，北至章堡二十五里。）弥川

砦，（地名弥勒川，元符二年赐名。东至黄河六十里，南至弥川堡十五里，西至砦浪骨堆界堆七十里，北至麟州大和砦三十里。）通秦堡，（地名精移堡，元符二年，同砦赐名。东至黄河一十七里一百二十步，南至通秦砦一十七里，西至龙移川界堠五十里，北至宁河砦一十一里。）宁河堡，（地名哥崖岭，元符二年，同砦赐名。）弥川堡，（地名小红崖，元符二年，同砦赐名。东至黄河四十里，南至宁河砦一十五里，西至祖平四十里，北至秦平堡一十里。）靖川堡。（东至黄河三十里，南至宁河砦十四里，西至界首立子谷四十五里，北至弥川堡一十三里。）

河东路，盖《禹贡》冀、雍二州之域，而冀州为多。当觜，参之分。其地东际常山，西控党项，南尽晋、绛，北控云、朔，当太行之险地，有盐、铁之饶。其俗刚悍而朴直，勤农织之事业，寡桑柘而富麻苧。善治生，多藏蓄，其靳嗇尤甚。朔方、楼烦，马之所出，岁增贸市以充监牧屯精兵以控边部云。

卷八十七

志第四十

地 理 三

陕 西

陕西路。庆历元年，分陕西沿边为秦凤、泾原、环庆、鄜延四路。熙宁五年，以熙、河、洮岷州、通远军为一路，置马步军都总管、经略安抚使。又以熙、河等五州军为一路，通旧鄜延等五路，共三十四州军，后分永兴、保安军、河中、陕府、商、解、同、华、耀、虢、鄜、延、丹、坊、环、庆、邠、宁州为永兴军等路，转运使于永兴军、提点刑狱于河中府置司；凤翔府、秦、阶、陇、凤、成、泾、原、渭、熙、河、洮、岷州、镇戎、德顺、通远军为秦凤等路，转运使于秦州、提点刑狱于凤翔府置司；仍以永兴、鄜延、环庆、秦凤、泾原、熙河分六路，各置经略、安抚司。

永兴军路。府二：京兆，河中。州十五：陕，延，同，华，耀，邠，鄜，解，庆，虢，商，宁，坊，丹，环。军一：保安。县八十三。其后延州、庆州改为府，又增银州、醴州及定边、绥德、清平、庆成四军。凡府四，州十五，军五，县九十。

京兆府，京兆郡，永兴军节度。本次府，大观元年升大都督府。旧领永兴军路安抚使。宣和二年，诏永兴军守臣等衙不用军额，称京兆府。崇宁户二十三万四千六百九十九，口五十三万七千二百八十八。贡靴毡、蜡、席、酸枣仁、地骨皮。县十三：长安，（次赤。）樊川，（次赤。旧万年县，宣和七年改。）鄠，（次畿。）蓝田，（次畿。）咸阳，（次畿。）泾阳，（次畿。）栌阳，（次畿。）高阳，（次畿。）兴平，（次畿。）临潼，（次畿。唐昭应县，大中祥符改。）醴泉，（次畿。）武功，（次畿。政和八年，同醴泉拨入醴州。）乾祐，（次畿。）监二。（熙宁四年置，铸铜钱；八年置，铸铁钱。）

河中府，次府，河东郡，护国军节度。旧兼提举解州、庆成军兵马巡检事。大中祥符中，以荣河为庆成军。崇宁户七万九千九百六十四，口二十二万七千三十。贡五味子、龙骨。县七：河东，（次赤。隋县。熙宁三年，省河西县，六年，省永乐县为镇入焉。）临晋，（次畿。）猗氏，（次畿。）虞乡，（次畿。）万泉，（次畿。）龙门，（次畿。元祐二年，置铸钱监二。）荣河，（次畿。旧隶庆成军，熙宁元年废，以荣河隶府，即县治置军使。）庆成军。（见上。）

解州，中，防御。崇宁户三万二千三百五十六，口一十一万三千三百二十一。贡盐花。县三：解，（中。）闻喜，（望。）安邑，（紧。）

陕州，大都督府，陕郡。太平兴国初，改保平军，旧兼提举商、虢州兵马巡检事。崇宁户四万七千八百六，口一十三万五千七百一。贡紬、絁、括菱根、柏子仁。县七：陕，（中。熙宁六年，省硤石县为石壕镇入焉。）平陆，（上。）夏，

(上。)灵宝，(上。熙宁四年，省湖城县入焉。)芮城，(中下。)湖城，(中下。元丰元年，复置县。)阌乡。(中下。太平兴国三年，自虢州与湖城二县来隶。)监二。(熙宁三年置，铸铜钱；八年置，铸铁钱)。

商州，望，上洛郡，军事。崇宁户七万三千一百二十九，口一十六万二千五百三十四。贡麝香、枳壳实。县五：上洛，(中。)商洛，(中下。)洛南，(中下。)丰阳，(中。)上津。(中下。)

虢州，雄，虢郡，军事。崇宁户二万二千四百九十，口四万七千五百六十三。贡麝香、地骨皮、硃。县四：卢氏，(中。熙宁二年，以西京伊阳县栾川冶镇隶焉。)虢略，(中。唐弘农县。建隆初，改常农。至道三年，改今名。熙宁四年，省玉城县为镇入焉。)朱阳，(中。乾德六年，废入常农，太平兴国七年，复置。)栾川。(元祐二年，以栾川冶为镇，崇宁三年，改为县。)

同州，望，冯翊郡，定国军节度。崇宁户八万一千一十一，口二十三万三千九百六十五。贡白蒺藜、生熟乾地黄。县六：冯翊，(紧。)澄城，(紧。)朝邑，(紧。)郃阳，(上。熙宁四年，省夏阳县为镇入焉。)白水，(中。)韩城。(中。元祐二年，置铸钱监。)监一：沙苑。

华州，望，华阴郡。建隆初，为镇国军节度。皇祐五年，改镇潼军节度。崇宁户九万四千七百五十，口二十六万九千三百八十。贡茯苓、细辛、茯神。县五：郑，(上。)下邽，(望。)蒲城，(望。唐奉先县。开宝四年改。建隆中，自京兆隶同州。天禧四年，自同州来隶。)华阴，(紧。)渭南。(上。

熙宁六年，省为镇入郑。元丰元年，复为县。旧自京兆府来隶。）监二。（熙宁四年置，铸铜钱；八年置，铸铁钱。）

耀州，紧，华原郡。开宝五年，为感义军节度。太平兴国初，改感德军。崇宁户一十万二千六百六十七，口三十四万七千五百三十五。贡瓷器。县六：华原，（上。）富平，（望。）三原，（望）云阳，（上。）同官，（上。）美原。（中。）

清平军。本凤翔府盩厔县清平镇。大观元年，升为军，复置终南县，隶京兆府。清平军使兼知终南县，专管勾上清太平宫。县一：终南。

延安府，中，都督府，延安郡，彰武军节度。本延州。元祐四年，升为府。旧置鄜延路经略、安抚使，统延州、鄜州、丹州、坊州、保安军、四州一军；其后增置绥德军，又置银州，凡五州二军。银州寻废。崇宁户五万九百二十六，口一十六万九千二百一十六。贡黄蜡、麝香。县七：肤施，（中。熙宁五年，省丰林县为镇、金明县为砦并入焉。有金明龙安二砦、安塞一堡。元丰四年，又收复塞门砦。宣和二年，改龙安曰德安砦。）延川，（中。熙宁八年，省延水县为镇入焉。有丹头、绥平、怀宁、顺安、白草、永平六砦，安定、黑水二堡及永宁关。元丰四年收复，置细浮图、义合、米脂三砦。七年，以米脂、义合、浮图、怀宁、顺安、绥平六城砦隶绥德城。元符二年，废顺安、白草、丹头三砦。）延长，（中。）门山，（中。）临真，（中。）敷政，（中。有招安、万安二砦。元符二年，废招安砦为驿。）甘泉。（中下）。城二：（治平四年，收复绥州。熙宁中，改为绥德城。四年，置啰兀城、抚宁宾草二堡，寻废。元丰五年，置永乐城，赐名银川砦、寻

废。)青涧城,(元符二年,隶绥德城。)绥德城。(元符二年,改为军。)监一。(熙宁八年置,铸铁钱。)塞门砦,(延州北蕃部旧砦,至道后与芦关、石堡、安远砦俱废。元丰四年收复,仍隶延州肤施县。东至殄羌砦五十里,西至平戎砦六十里,南至安塞堡四十里,北至乌延口九十里。)平羌砦,(地本克胡山砦,绍圣四年赐名。东至安定堡六十里,西至安塞堡三十五里,南至龙安砦五十四里,北至殄羌砦六十里。)威戎城,(地本升平塔,绍圣四年赐名。东至临夏城四十里,西至威羌砦七十里,南至黑水堡六十里,北至界台七十里。)平戎砦,(地本杏子河东山,绍圣四年赐名。东至塞门砦六十里,西至顺宁砦七十里,南至园林堡五十一里,北至杏子堡四十里。)开光堡,(绍圣四年修筑。元符元年赐名,二年,隶绥德城。)殄羌砦,(地名那娘山,元符元年进筑,赐名。东至威羌砦四十里,西至塞门砦五十里,南至平羌砦六十里,北至御谋城三十五里。)威羌砦,(地名白洛鬣,元符元年进筑,赐名。东至威戎城七十里,西至殄羌砦四十里,南至安定堡七十里,北至芦移堡七十里。)御谋城,(崇宁三年进筑,赐名。东至芦移堡三十五里,西至界台三十五里,南至殄羌砦三十五里,北至界台二十里。)石堡砦,(崇宁三年进筑,赐名威德军,五年复为砦。国初尝置城,至道后废之,地在延州北。)制戎城,(政和八年,赐鄜延路天降山新城改今名。)新砦,芦移堡,(东至屈丁堡五十里,西至御谋城三十五里,南至威羌砦七十里,北至界台一十三里。)屈丁堡,万安堡,(东至威戎城六十里,西至芦移堡四十里,南至威羌砦四十里,北至屈丁堡五十一里。)丹头堡,青石崖堡,窟窿堡。

鄜州，上，洛交郡，保大军节度。崇宁户三万五千四百一，口九万二千四百一十五。贡麝香，今改贡蜡烛。县一：宜川。（上。后魏义川县。太平兴国中改名，以鄜州废咸宁县入焉。熙宁三年省汾川县、七年省云岩县为镇、八年析同州韩城县新封乡并入焉。）

坊州，上，中部郡，军事。崇宁户一万三千四百八，口四万一百九十一。贡弓弦麻、席。县二：中部，（紧。）宜君。（中。熙宁元年，省升平县为镇入焉。有矾场。）

保安军，同下州。崇宁户二千四十二，口六千九百三十一。贡毛段、巫蓉。砦二：德靖，（东至保安军八十里，西至庆州荔原堡六十里，南至庆州平戎镇五十里，北至金汤城六十里。）顺宁。（东至平戎砦七十里，西至金汤城九十里，南至保安军四十里，北至万全砦四十里。）堡一：园林。（东至安塞堡七十里，西至保安军四十里，南至招安驿七里，北至平戎堡五十一里。）金汤城，（旧金汤砦，在德靖砦西南，元符二年进筑。东至顺宁砦九十里，西至庆州白豹城四十里，南至德靖砦六十里，北至通庆城六十里。）威德军。（保安军之北，两界上有湫流名藏底河，夏人近是筑城，为要害必争之地。政和三年，贾炎乞进筑，不果。七年，知庆州姚古克之，即威德军。）

绥德军。唐绥州。熙宁二年，收复废为城，隶延州，在州东北三十里。元丰七年，以延州米脂、义合、浮图、怀宁、顺安、绥平六城砦隶绥德城。元符二年，改为军，并将暖泉、米脂、开光、义合、怀宁、克戎、临夏、绥平砦、青涧城、永宁关、白草、顺安砦并隶军。暖泉砦，（元符二年进筑，赐名。

东至河东乌龙砦二十里，西至米脂砦四十五里，南至义合砦八十里，北至清边砦七十里。) 米脂砦，(本西夏砦，元丰四年收复，为米脂城，后复为砦，隶延州延川县。七年，改隶绥德城。元祐四年，给赐夏人。元符元年收复，仍赐旧名。东至暖泉砦四十五里，西至克戎城六十里，南至开光堡三十里，北至嗣武城二十里。) 开光堡，(绍圣四年修筑。元符元年赐名。二年，自延安府来属。东至暖泉砦六十里，西至克戎砦五十里，南至绥德军三十里，北至米脂砦三十里。) 义合砦，(本夏人砦，元丰四年收复，隶延州延川县。七年，改隶绥德城。东至晋宁军六十里，西至绥德军四十里，南至顺安驿六十里，北至暖泉砦八十里。) 怀宁砦，(延州延川县旧砦。东至绥德军四十里，西至绥平砦四十里，南至青涧城七十里，北至克戎砦六十里。) 克戎砦，(本西人细浮图砦，元丰四年收复，隶延州延川县。七年，改隶绥德城。元祐四年，给赐夏人。绍圣四年收复，赐名。东至绥德军六十里，西至临夏砦三十里，南至怀宁砦六十里，北至镇边砦六十五里。) 临夏砦，(地名啰岩谷岭，元符元年筑城，赐今名。东至克戎砦三十里，西至威戎城四十里，南至绥平砦六十里，北至界墩八十二里。) 绥平砦，(延州延川县旧砦，元符二年，割隶绥德军。东至怀宁砦四十里，南至黑水堡四十里，西至丹头驿四十里，北至临夏砦六十里。) 青涧城，(延州旧城。东至永宁县七十里，西至来平砦七十里，南至延川县四十里，北至怀宁军七十里。) 永宁关，(延州延川县旧关。) 白草砦，(延州延川县旧砦，元符二年废，后复置。) 顺安砦，(延州延川县旧砦，元符二年废，后复置。) 嗣武砦，(旧啰兀城，属延州，元丰四年置，寻

废。崇宁三年修复，赐名。东至清边砦二十里，西至镇边砦二十里，南至米脂砦三十里，北至龙泉砦二十里。）龙泉砦，（宣和二年，改名通泉，寻复故。东至清边砦二十里，西至镇边砦四十里，南至嗣武城二十里，北至中山堡八里。）清边砦，（东至河东界五十里，西至龙泉砦二十里，南至暖泉砦七十里，北至生界砦一十三里。以下砦堡，凡不书年月者，皆未详建置本末。）镇边砦，（东至龙泉砦四十里，西至大虫坑二十五里，南至克戎城六十五里，北至生界砦二十五里。）龙安砦，（本属延安府肤施县，不详何年来属。东至安定堡八十里，西至招安驿四十里，南至金明驿三十五里，北至御安堡四十里）。海末堡，（海末至柏林十六堡。黑水、安定、安塞本延安旧堡。）窟儿堡，大厥堡，花佛岭堡，临川堡。定远堡，马栏堡，中山堡，黑水堡，安定堡，佛堂堡，唐推堡，双林堡，安塞堡，浮图堡，柏林堡。

银州，银川郡。领儒林、抚宁、真乡、开光四县。五代以来为西夏所有，熙宁三年收复，寻弃不守。元丰四年收复。五年，即永乐小川筑新城，距故银州二十五里，前据银州大川，赐名银川砦，旋被西人陷没。崇宁四年收复，仍为银州。五年，废为银川城。

庆阳府，中，安化郡，庆阳军节度。本庆州。建隆元年，升团练。乾德元年，复为军事。政和七年，升为节度，军额曰庆阳。宣和七年，改庆州为府。旧置环庆路经略、安抚使，统庆州、环州、邠州、宁州、乾州，凡五州。其后废乾州，置定边军，已而复置醴州，凡统三州一军。崇宁户二万七千八百五十三，口九万六千四百三十三。贡紫茸白花毡、麝香、黄

蜡。县三：安化，（中。有大顺一城，府城、东谷、柔远、人顺四砦。元丰四年，废府城砦、金村堡、平戎镇。五年，收复疆诈砦，赐名安疆砦。元祐元年，复平戎镇。）合水，（望。熙宁四年始置，省华池、乐蟠二县为镇。七年，改华池镇为华池砦。有东华池、西华池二砦，荔原一堡。）彭原。（熙宁三年，自宁州来隶。）安疆砦，（本西人疆诈砦，元丰五年收复，赐名。元祐四年，给赐夏人。绍圣四年修复。东至德靖砦九十里，西至东谷砦六十里，南至大顺城四十里，北至白豹城四十里。又隶定边军。）横山砦，（地名西擦嘞，元符元年进筑，赐名。东至东谷砦界擦嘞四十五里，西至宁羌砦七十里，南至通塞堡三十里，北至定边军三十里。）通塞堡，（元符元年进筑。东至东谷砦二十里，西至西谷口砦二十里，南至怀安镇四十里，北至横山砦三十里。）定边城，（元符二年修筑，后别为定边军。）白豹城，（旧属西界，元符二年修复，赐旧名。东至安疆砦四十里，西至东谷砦二十里，南至柔远砦五十里，北至胜羌堡五十里。别见定边军。）绥远砦，（地本骆驼巷，元符二年进筑，赐名。东至定边军二十里，西至宁羌砦六十里，南至横山砦五十里，北至神堂砦约五十里。）宁羌砦，（地本萌门三岔，元符元年进筑，赐名。东至绥远砦六十里，西至安塞砦五十里，南至西谷砦三十里，北至王尚原界墩五十里。）镇安城，（政和六年进筑。东至鄜延路通庆城三十里，西至九阳堡二十里，南至威边砦三十里，北至西界地名苍鸡二十里。）麦川堡，（本名麦经岭，政和六年赐名。系环庆路，未详属何州军，姑附于此，东至怀威砦二十里，西至矜戎堡二十里，南至威边砦一十五里，北至镇安

城一十里。)威宁堡,(本名衡家堡,政和六年赐名。系环庆路,未详属何州军,姑附于此。东至九阳堡一十五里,西至定边军一十五里,南至矜戎堡一十里,北至七逋哆移塔五里。)矜戎堡,(东至怀威堡四十里,西至定边军约二十里,南至胡博川二十里,北至通祖卢门城砦五十里。)府城砦,(元丰二年已废,不知何年修复。)金村堡,(同上。)胜羌堡,(东至洛河川二十里,西至通塞堡约五十里,南至白豹城五十里,北至威边砦二十里。)定戎堡,(东至启祖峰二十里,西至那丁原五里,南至兴平城二十里,北至清平关一十里。)威边砦,(东至洛河川二十里,西至横山砦三十五里,南至胜羌堡二十里,北至镇安城三十里。)怀威堡。(东至鄜延路通庆城十五里,西至矜戎堡约四十里,南至威宁砦约二十里,北至西界罗轻觜约五十里。)

环州,下,军事。旧降为通远军,淳化五年复为州。崇宁户七千一百八十三,口一万五千五百三十二。贡甘草。县一:通远。(上有乌仑、肃远、洪德、永和、平远、定边、团堡、安塞八砦。)兴平城,(地名灰家觜,元符元年筑,赐名。东至贺子儿一十里,西至流井堡四十里,南至洪德砦二十里,北至清平关三十里。)清平关,(地名之字平,元符二年进筑,赐名。东至鬼通砦二十五里,西至安边城四十里,南至兴平城三十里,北至陷道口舖二十七里。)安边城,(地名徐丁台,崇宁五年筑,赐名。东至清平关四十里,西至折姜和市贼砦八十里,南至废肃远砦一百余里,北至牛圈界墩二十里。)罗沟堡,(朱灰台至绥远砦中路,地名火罗沟及阿原烽,政和三年建筑,赐名。东南至绥远砦约二十里,西南至

宁羌砦约六十里，南至阿原堡约四十里，西至朱台堡约一十五里。）阿原堡，（地名见“罗沟堡”，政和三年赐名。东至绥远砦三十里，西至宁羌砦三十里，南至西谷砦四十里，北至罗沟堡约四十里。）朱台堡，（本朱灰台，政和三年建筑，赐名。东至鸡觜堡约一十八里，西至木瓜堡约五十里，南至阿原堡约四十里，北至蕤毛觜约二百步。）安边砦，大拔砦，（元丰二年已废，不知何年复修。）方渠砦，流井堡，（东至兴平城四十里，西至安边城三十里，南至党罗原五里，北至萌井约五十余里。）归德堡，（东至木瓜堡五十里，西至定戎堡约三十里，南至洪德砦四十里，北至虾蟆和市贼砦约四十里。）木瓜堡，（东至宁羌砦二十五里，西至归德堡五十里，南至惠丁堡四十里，北至界墩里罗节砦五里。）麝香堡，（东至龙札谷五里，西至打米谷八里，南至木瓜原一十五里，北至乌丁原二十里。）通归堡，（东至归德堡二十里，西至兴平城约三十余里，南至洪德砦二十里，北至堡子谷约一十里。）惠丁堡。（东至宁羌砦约四十里，西至麝香堡约三十里，南至安塞砦约三十五里，北至木瓜堡四十里。）

邠州，紧，新平郡，静难军节度。崇宁户五万八千二百五十五，口一十六万二千一百六十一。贡火筋、荜豆、剪刀。县五：新平，（望。）宜禄，（望。）三水，（上。）定平，（紧。熙宁五年，隶宁州。政和七年，自宁州来隶。）淳化。（中。淳化四年，升耀州云阳黎国镇为县。熙宁八年，置铸钱监，元丰三年废。宣和元年，自耀州来隶。）

宁州，望，彭原郡，兴宁军节度。本军事州，宣和元年赐军额。崇宁户三万七千五百五十八，口一十二万二千四十

一。贡庵间、荆芥、砚、席。县三：定安，（紧。）襄乐，（上。）真宁，（下。）

醴州，本京兆府奉天县。旧置乾州，熙宁五年废，以奉天还隶府。政和七年，复以县为州，更名醴。八年，割属环庆路。县五：奉天，（次畿。）永寿，（下。乾德三年，自邠州来隶。熙宁五年，废乾州，永寿及麻亭、常宁二砦，俱隶邠州。政和八年复来隶。）武功，醴泉，（二县本属京兆府，政和八年三月，割属醴州。）好畤。（本属凤翔府，政和八年三月，割属醴州。）

定边军。元符二年，环庆路建筑定边城，后改为军。（东至九阳堡三十五里，西至绥远砦二十里，南至横山砦三十里，北至通化堡二十里。）县一：定边。（政和六年，陕西、河东路宣抚使童贯奏：“环庆路已建筑勒畛台等外新城，正据控扼，包占边面，乞依姚古所请，于定边军置倚郭一县。”诏赐今名。）白豹城，（元符二年进筑，赐旧名。已见“庆阳府”。）东谷砦，（旧砦，已见“庆阳府安化县”。）绥远砦，（地名骆驼巷，元符二年进筑，赐名。东至定边军二十里，西至宁羌砦六十里，南至横山砦五十里，北至神堂堡约五十里。）神堂堡，（大观二年进筑，赐名。东至观化堡三十里，西至绥远砦多移岭界墩十三里，南至绥远砦三十里，北至勤崖原卓望处三里。）观化堡，（东至逋祖岭界墩约一十五里，西至鸡觜堡约三十里，南至通化堡二十里，北至甜井觜约一十里。）通化堡，（东至逋祖岭平界墩约三十里，西至绥远砦二十余里，南至定边军二十里，北至观化堡二十里。）九阳堡，（东至镇安城二十里，西至定边军三十五里，南至东谷砦九十里，北至界墩里乾谷

三里。)鸡觜堡。(东至通化堡约二十里，西至多移岭界墩约一十里，南至绥远砦一十六里，北至神堂堡约一十四里。)

秦凤路。府一：凤翔。州十二：秦，泾，熙，陇，成，凤，岷，渭，原，阶，河，兰。军三：镇戎，德顺，通远。县三十八。其后增积石、震武、怀德三军，西宁、乐、廓、西安、洮、会六州，又改通远军为巩州。凡府一，州十九，军五，县四十八。

秦州，下府，天水郡，雄武军节度。旧置秦凤路经略安抚使，统秦州、陇州、阶州、成州、凤州、通远军，凡五州一军，其后割通远军属熙河，凡统州五。崇宁户四万八千六百四十八，口一十二万三千二十二。贡席、芎蒭。县四：成纪，(上。有渭水、三阳、上蜗牛、下蜗牛、堡子、伏归、小三阳、照川、土门、四顾、平戎、赤崖湫、西青、远近湫、定西、小定西、下硖、注鹿原、上硖、圆川、伏羌、得胜、榆林、大像、菜园、探长、新水谷、旧水谷、柽林、丙龙、石人铺、驼项、永宁、盐泉、小永宁、冷水泉、双泉、新土、旧土三十九堡。)陇城，(中。有静戎、永固、定平、长山、白榆林、郭马、安塞七堡。)清水，(中。有弓门、铁窟、斫鞍、堡子、小弓门、坐交、得铁、冶坊、桥子、李子、古道、永安、四顾、威塞、床穰、镇边、和戎、安远、挟河、定川、中城、东城、西城、静边、临川、德威、广武、宁远、长樵二十九堡。)天水。(上。)监一：太平。城二：伏羌，(熙宁三年，废丹山、纳述、乾川三堡、增伏羌砦为城，有得胜、榆林、大像、菜园、探长、新水、柽林、丙龙、石人、驼项、旧水一十一堡。)甘谷。(熙宁元年置，有吹藏、大甘、陇诺三

堡。四年，置尖竿、陇阳二堡。）砦七：（治平四年，置鸡川。熙宁元年，改擦珠堡为通渭堡。五年，改古渭砦为通远军，废者达、本当、七麻三堡，改通渭堡为砦，割永宁、宁远、威远、熟羊、来远并隶军。寻改绥远、定边二砦为镇，隶陇州。）定西，（领宁西、牛鞍、上硖、下硖、注鹿原、圆川六堡。）三阳，（领渭滨、武安、上下蜗牛、闻喜、伏归、硖口、照川、土门、四顾、平戎、赤崖湫、西青、远近湫十四堡。）弓门，（领东鞍、安人、斫鞍、上下铁窟、坐交、得铁、治坊七堡。）静戎，（领白榆林、长山、郭马、静塞、定平、永固、邦蹉、宁塞、长焦九堡。）安远，陇城，鸡川。堡三：（熙宁三年，改床穰为镇。五年，改治坊砦为治坊堡。八年，改床穰镇为堡。）床穰，（领白石、古道、中城、东城、西城、定戎、定安、雄边、临川、德威、广武、定川、挟河、镇边一十四堡。）治坊，（领桥子、古道、永安、博望、威塞、李子六堡。）达隆。堡川城，（政和六年，于秦凤东西川口进筑，赐名。东至甘泉堡一十八里，西至熙河路安西城管下龟儿镇一十二里，南至甘谷城一百一十里，北至会川城一百二十里。）甘泉堡，（东至泾原路第十七堡五十里，西至堡川城一十八里，南至泾原路治平砦一百五十里，北至泾原路通安砦一百五十里。别见“渭州”。）安远砦。（《吏部通用酬赏格》：秦州又有安远等五砦，定边、绥远二砦。熙宁八年，废为镇，属陇州，其后，复为砦。）定边砦，绥远砦，小落门砦，保安砦，弓钟砦，董哥平砦。

凤翔府，次府，扶风郡，凤翔军节度。乾德初，置崇信县。淳化中，割崇信属仪州。熙宁五年，废乾州，以好畤县

来隶。政和八年，又以好畤隶醴州。崇宁户一十四万三千三百七十四，口三十二万二千三百七十八。贡蜡烛、榛实、席。县九：天兴，（次赤）。岐山，（次畿）。扶风，（次畿）。盩厔，（次畿。大观元年，以县清平镇置军。）郿，（次畿。有铁冶务。）宝鸡，（次畿）。虢，（次畿）。麟游，（次畿）。普润，（次畿）。监一：司竹。

陇州，上，汧阳郡，防御。崇宁户二万八千三百七十，口八万九千七百五十。贡席。县四：汧源，（望。有古道银场。熙宁八年，改秦州定边砦为陇西镇，隶县。）汧阳，（紧。）吴山，（中。）陇安，（中。开宝二年，析汧阳县四乡置县。）

成州，中下，同谷郡。开宝六年，升为团练。崇宁户一万二千九百六十四，口三万三千九百九十五。贡蜡烛、鹿茸。县二：同谷，（上。有骨鹿、马邑、赤土、平原、滔山、胡桃六砦。）栗亭，（中。）

凤州，下，河池郡，团练。本防御，乾德元年，降为团练。崇宁户三万七千七百九十六，口六万一千一百四十五。贡蜜、蜡烛。县三：梁泉，（上。）河池，（紧。开宝五年，移治固镇。有水银务。）两当，（上。至道元年，移治广乡镇。）监一：开宝，（建隆三年，于两当县置银冶。开宝五年，升为监。治平元年罢置官，以监隶两当县，元丰六年废。）

阶州，中下，武都郡，军事。本唐武州。陷西戎，后复其地改置焉。崇宁户二万六百七十四，口四万九千五百二十。贡羚羊角、蜡烛。县二：福津，（中下。领峰贴硖武平沙滩三砦、团城堡、平定关。）将利，（中下。）砦一：故城，（本故城镇，不知何年建为砦。）

渭州，下，陇西郡，平凉军节度。本军事，政和七年，升为节度。旧置泾原路经略、安抚使，泾州、原州、渭州、仪州、德顺军、镇戎军皆属。熙宁五年，废仪州。元符二年，增置西安州。崇宁三年，又以熙河路会州来属。大观二年，又增置怀德军。凡统五州三军。崇宁户二万六千五百八十四，口六万三千五百一十二。贡绢、苁蓉。县五：平凉，（中。有瓦亭砦。）潘原，（中。）安化，（中。熙宁七年，废制胜关，移县于关地，以旧地为镇。）崇信，（中。）华亭。（中下。熙宁五年，废仪州，与安化、崇信同来隶。）靖夏城，（政和六年，赐泾原路席苇平新城名曰靖夏。未详属何军州，姑附此。）甘泉堡。（崇宁五年，泾原路经略司于甜井子修筑守御，赐名。未详属何州军，姑附此。别见“秦州”。）

泾州，上，安定郡。太平兴国元年，改彰化军节度。崇宁户二万八千四百一十一，口八万八千六百九十九。贡紫茸、毛毳段。县四：保定，（望。有长武砦。）灵台，（上。）良原，（上。）长武。（望。咸平四年，升长武镇为县。五年，省为砦，属保定县。大观二年，复以砦为县。）

原州，望，平凉郡，军事。崇宁户二万三千三十六，口六万三千四百九十九。贡甘草。县二：临泾，（中。）彭阳。（中。唐丰义县，太平兴国初改。至道三年，自宁州来隶。）镇二：新城，（熙宁三年，废截原砦入焉。）柳泉。（领耳朵城一砦。）砦五：开边，（熙宁三年，废新门砦入焉。）西壕，平安，绥宁，（领羌城、南山、颠倒三堡。）靖安。（领中普、吃啰岔、中岭、张岳、常理、新勒、鸡川、立马城、杀獐川九堡。）安羌堡，新城堡。

德顺军，同下州。庆历三年，即渭州陇干城建为军。崇宁户二万九千二百六十九，口一十二万六千二百四十一。贡甘草。县一：陇干。（元祐八年，以外底堡置。）城一：水洛。（领王家城、石门堡）。砦五：静边，（别见“镇戎军”）。得胜，（领开边堡。）隆德，通边，治平。（治平四年置，领牧龙堡。）怀远砦，（东至镇戎砦六十里，西至得胜砦三十里，南至张义堡四十里，北至镇羌砦二十七里。）中安堡，威戎堡。（东至章川堡三十里，西至同家堡二十五里，南至治平砦四十里，北至静边砦二十里。）

镇戎军，同下州。本原州平高县之地。至道三年，建为军。崇宁户一千九百六十一，口八千五十七。贡白毡。城一：彭阳。砦七：（治平四年，置信岔堡、凉棚堡。熙宁元年，置熙宁砦、硝坑堡、东西水口堡。元丰四年，废东水口堡。六年，置故砦堡。）东山，乾兴，天圣，（有信岔、凉棚二堡。）三川，高平，（有故砦堡。）定川，熙宁。（有硝坑堡。）堡二：开远，张义。（熙宁四年，废安边堡入开远。五年，置张义。）平夏城，（旧石门城，绍圣四年赐名。大观二年，升为怀德军。）灵平砦，（旧好水砦，绍圣四年赐名。大观二年，割属怀德军。）镇羌砦，（绍圣四年赐名。东至三川堡二十一里，西至寺子岔堡二十五里，南至怀远砦二十七里，北至九羊砦二十五里。）高平堡，（元符元年修复，赐旧砦名。）威川砦，（政和七年赐名，本密多台。）飞泉砦，（政和七年赐名。本飞井坞。）飞井堡，（乾兴砦管下。）狼井堡，（熙宁砦管下狼井、安远、窦信、梅谷、开疆，凡五堡。）安远堡，窦信岔堡，梅谷堡，开疆堡，李家堡，肃远堡，埭地平堡，镇西堡，水口堡，怀远城，（别

见“德顺军”。)德靖砦,(保安军旧有德靖砦,自属鄜延路。)静边砦。(天禧旧砦,属德顺军。东至德顺军七十里,西至第十七堡三十五里,南至威戎堡三十里,北至隆德砦五十里。)

会州。元丰五年,熙河路加“兰会”二字,时未得会州。元符二年,始建筑,割安西城以北六砦隶州。崇宁三年,置倚郭县曰敷文,又以会州隶泾原路。县一:敷文。安西城,(旧名汝遮,绍圣三年建筑,赐名,属熙河路。东至秦凤路界六十二里,西至原川子一百里,南至定西砦二十七里,北至平西砦三十三里。)平西砦,(绍圣四年赐名,地本青石砦,属熙河路。东至秦凤路界三十余里,西至胜如堡一百一十里,南至安西城三十三里,北至会宁关四十四里。)会宁关,(旧名颠耳关,元符元年建筑,赐名通会,未几改今名,属秦凤路。东至泾原路元和市七里,西至熙河路定远城分界五十里,南至熙河路平西砦四十里,北至黄河南岸古烽台一百余里。)会川城,(旧名青南讷心,元符二年建筑,赐名,属秦凤路。东至泾原路通安砦六十里,西至熙河定路远城一百五十里,南至会宁关六十里,北至新泉砦四十里。)新泉砦,(旧名东北冷牟,元符元年赐名,属秦凤路。东至怀戎堡界白草原三十里,西至会川城界粗儿原三十五里,南至会川城三十里,北至会州四十里。)怀戎堡,(崇宁二年筑,属秦凤路。东至泾原路分界定戎砦地分二十二里半,西至本堡管下水泉堡二十里,由香谷至会州共六十里,南至会川城分界三十五里,北至柔狼山界堠四十里,系与夏国西寿监军地对境,经由枯柴谷至柔狼山,有险隘去处。)德威城,(政和六年,筑清水河新城,赐名,属秦凤路。东至麻累山二十五里,西至黄河四

里，河北倚卓啰监军地分，水贼作过去处，南至啰迷谷口新移正川堡二十五里，北至北浪口至马练贼城约二十余里。）静胜堡，（政和六年，赐清水河新城接应堡名静胜，会川城管下。新修筑静胜堡，不系守御处，在黄河南石觜上，至本城一百二十里，河北岸与夏国卓啰监军地分相对。）通泉堡，（属秦凤路新泉砦管下，不系守御处，在黄河南岭上，至本砦四十里，与河北岸夏国卓啰监军地分相对。）水泉堡，（系怀戎堡管下，距本堡二十里，不系守御处。）正川堡，（系德威城管下，啰迷谷口新移正川堡距本处二十五里，不系守御处。）

怀德军。本平夏城。绍圣四年建筑。大观二年，展城作军，名曰怀德，以荡羌、灵平、通峡、镇羌、九羊、通远、胜羌、萧关隶之，增置将兵，与西安、镇戎互为声援应接。萧关初名威德，又改今名。东至结沟堡一十五里，西至石门堡一十八里，南至灵平砦一十二里，北至通峡砦一十八里。荡羌砦，（故没烟后峡，元符元年进筑，赐名。东至通峡砦一十八里，西至正原堡四十里，南至石门堡三十里，北至萧关一百三十五里。）通峡砦，（故没烟前峡，元符元年建筑，赐名。东至东弯堡七里，西至荡羌砦一十八里，南至怀德军一十八里，北至胜羌砦八十里。）灵平砦，（故好水砦，绍圣四年赐名。大观二年，自镇戎军来属。东至古高平堡一十五里，西至九羊砦三十二里，南至熙宁砦二十八里，北至怀德军一十二里。）硖口堡，东河湾堡，古高平堡，惠民堡，结沟堡，（系通峡砦管下五堡。）镇羌堡，（东至三川堡二十八里，西至寺子岔堡二十五里，南至怀远砦二十七里，北至九羊砦二十五里。）九羊砦，（故九羊谷，元符元年建筑，赐名。东至灵

平砦三十里，西至宁安砦六十六里，南至三川砦五十里，北至临羌砦八十里。）石门堡，（故石门峡东塔子觜，元符元年建筑，赐名。）通远砦，（东至龙泉谷三十五里，西至临羌砦六十五里，南至通峡砦五十里，北至胜羌砦三十三里。）龙泉堡，（通远砦管下。）胜羌砦，（东至漫噶口七里，西至宁韦堡四十里，南至通峡砦八十里，北至萧关六十里。）萧关，（崇宁四年建筑。东至葫芦河一十五里，西至绥宁堡三十里，南至胜羌砦六十里，北至临川堡一十八里）。临川堡，通关堡，山西堡。（系萧关管下。）

西安州。元符二年，以南牟会新城建为西安州。东至天都砦二十六里，西至通会堡五十五里，南至宁安砦一百里，北至啰没宁堡三十五里。荡羌砦，（地名没烟峡，元符元年建筑，赐名。后属怀德军。）通会堡，（元符元年赐名，系熙河兰会路修筑，地名祭厮坚谷口，不知何年拨属泾原路西安州。）天都砦，（元符二年，洒水平新砦赐名天都。东至临羌砦二十里，西至西安州二十六里，南至天都山一十里，北至绥戎堡六十五里。）临羌砦，（元符二年，秋苇平新砦赐名临羌。东至通远砦六十五里，西至天都砦二十里，南至定戎砦八十里，北至绥戎砦七十里。）横岭堡，（系天都砦管下。）宁韦堡，定戎堡，（元符二年赐名，地本隰隈川。东至山前堡三十里，西至秦凤路分界堠一十二里，南至通安砦一百里，北至劈通流界堠五十里。）劈通川堡，啰没宁堡，北岭上堡，山前堡，高峰堡，宁安砦，（崇宁五年，武延川峩朱龙山下新砦赐名宁安。东至九羊砦六十六里，西至通安砦六十一里，南至得胜砦九十里，北至西安州一百里。）那罗牟堡，寺子岔堡，石棚泉堡，

通安砦，（崇宁五年，乌鸡三岔新砦赐名通安。东至宁安砦六十一里，西至同安堡三十五里，南至甘泉堡一百五里，北至定戎砦一百里。）同安堡，（系通安砦管下。）绥戎堡，（管下秋苇川口堡、锹鏊川中路堡、征通谷中路东水泉堡，皆不详建置始末。东至萧关三十里，西至山前堡三十五里，南至临羌砦七十里，北至枿柁岭界墩五十里。）秋苇川堡，锹鏊川中路堡，征通谷中路东水泉堡。

熙州，上，临洮郡，镇洮军节度。本武胜军。熙宁五年收复，始改焉。寻为州。初置熙河路经略、安抚使，熙州、河州、洮州、岷州、通远军五州属焉。后得兰州，因加“兰会”字。元祐改熙河兰会路为熙河兰岷路，元符复故。会州既割属泾原，又改为熙河兰廓路，宣和又改为熙河湟廓路，又改湟州为乐州，又改为熙河兰乐路，寻复改为熙河兰廓路。旧统五州军，兰、廓、西宁、震武、积石六州军相继来属，又改通远军为巩州，凡统九州、三军。崇宁户一千八百九十三，口五千二百五十四。贡毛毳段、麝香。县一：狄道。（中下。熙宁六年置，九年省。元丰二年复置。）砦一：康乐。（熙宁六年，置康乐城为砦，省马谿砦。马谿砦旧属秦州长道县。）堡九：（熙宁五年，置庆平、通谷、渭源、北关。六年，改刘家川为当川，置南关、南川。七年，置结河。元丰七年，置临洮。）通谷，庆平，渭源，结河，南川，当川，南关，北关，临洮。（东至定远城四十里，西至定羌城界三十五里，南至熙州六十五里，北至阿千堡七十里。）安羌城，（宣和六年，赐熙河兰廓路新建溢机堡名为安羌城，不知属何州军，姑附于此。）广平堡。

河州，上，安乡郡，军事。熙宁六年收复。崇宁户一千六十一，口三千八百九十五。贡麝香。县一：宁河。（熙宁六年，置枹罕县，九年省。崇宁四年，升宁河砦为县。旧香子城。）城一：定羌。（熙宁七年，改河诺城为定羌城。）砦一：南川。（熙宁七年，置南山堡，寻改为南川砦。）堡四：（熙宁七年，置东谷。八年，置阎精。元丰三年，置西原、北河二堡。）东谷，阎精，西原，北河。关一：通会。（熙宁七年置。）循化城，（旧一公城，崇宁二年收复，改今名。别见“乐州”。东至怀羌城四十五里，西至积石军界一百余里，南至下桥家族地分一百余里，北至来同堡六十五里。）大通城，（旧达南城，崇宁二年收复，改今名。别见“乐州”。东至通津堡界十五里，西至菊花河六十里，南至扑水原二十里，北至宁塞堡界十五里。）安疆砦，（旧名当标城，崇宁二年收复，改今名。别见“乐州”。东至来同堡三十三里，西至通津堡五十里，南至循化城一百一十里，北至黄河二十里。）怀羌城，（崇宁三年，王厚收复。东至南川砦六十里，西至循化城六十五里，南至洮州界一百七十余里。北至安疆砦一百七十里。）来羌城，（崇宁三年，王厚收复。东至安乡关七十里，西至大通城界三十八里，南至南川界四十八里，北至黄河二十里。）讲朱城，（元符二年，洮西安抚司收复河南讲朱、一公、错凿、当标、彤撒、东迎六城，寻弃之。崇宁二年，再收复。除一公改循化城，当标改安疆砦，余四城皆未详。按：讲朱、错凿、一公、当标皆在河州之南，元符二年，边厮波结先以此四城来降，未几，王瞻乃进据之。）错凿城，彤撒城，东迎城，宁河砦，（崇宁四年，已升宁河砦为县，别有宁河砦。东至定羌城

三十里，西至河州四十五里，南至通会关三十里，北至河州界二十里。) 来同堡，(旧名甘扑堡，崇宁三年筑，赐今名。东至南川砦九十里，西至安疆砦三十五里，南至怀羌城三十五里，北至来羌城三十里。) 通津堡，(旧名南达堡，崇宁三年赐今名。东至安疆砦四十五里，西至大通城界二十五里，南至循化城一百三十里，北至大通城界二十里。) 南山堡，(《元丰九域志》属原州绥宁县。) 安乡关，(旧城桥关，元符三年赐名。东至京玉关界四十里，西至临滩堡四十里，南至河州界三十五里，北至安川堡界一十五里。) 临滩堡。(东至安乡关四十里，西至古鸡山二十里，南至南川砦界二十里，北至黄河四十里。

巩州，下。本通远军。熙宁五年，以秦州古渭砦为军。崇宁三年，升为州。崇宁户四千八百七十八，口一万一千八百五十七。贡麝香。县三：陇西，(元祐五年增置。) 永宁，宁远。(崇宁三年，升永宁砦为县，又升宁远砦为县。) 城一：定西。(元丰四年，以兰州西使城为定西城。五年，改定西城为通远军，以汝遮堡为定西城，属通远军。崇宁二年，废定西城管下熨斗平堡，通西砦管下榆木岔堡，并安西城。别见“兰州”。东至龟儿鬐镇六十五里，西至龛谷堡一百一十五里，南至通西砦四十六里，北至安西城二十七里。) 砦六：(熙宁五年，割秦州永宁、宁远、威远、通渭、熟羊、来远六砦隶军。六年，置盐川砦。八年，废威远砦为镇。元丰五年，收通西砦。七年，废来远砦为镇，属永宁。崇宁五年，通渭县复为砦，未详何年以砦为县。) 永宁，宁远，(崇宁三年，与永宁同升为县。) 通渭，(东至甘泉城五十五里，西至巩州六

十四里，南至来远镇一百里，北至甘泉城界六十里。）熟羊，盐川，（熙宁六年九月置砦，后改为镇。）通西。（东至甘泉城一百二十里，西至熟羊砦七十里，南至三岔堡四十八里，北至定西砦四十八里。）堡七：（熙宁五年，割秦州三岔、乜羊、广吴、渭川、哑儿五堡隶军。七冬，以岷州遮羊堡来隶。元丰元年，遮羊复隶岷州。五年，置榆木岔、熨斗平二砦堡。七年，废乜羊、广吴、渭川、哑儿四堡。）三岔，（旧堡，熙宁四年置。）榆木岔，（崇宁二年废。）熨斗平，（崇宁二年废。）者达堡，（秦州，熙宁五年改古渭砦为通远军，废者达、本当、七麻堡。今通渭乃领七麻堡，不知何年复置者达、本当堡。）七麻堡，本当堡，扑麻龙堡。

岷州，下，和政郡，团练。熙宁六年收复。崇宁户四万五百七十，口六万七千七百三十一。贡甘草。县三：祐川，（唐县。崇宁三年复。）大潭，（中。建隆三年，合良恭、大潭两镇置县，隶秦州。熙宁七年，自秦州来隶。）长道。（紧，熙宁七年，自秦州来隶。）砦五：（秦州临江砦，熙宁六年，割隶州。七年，置荔川、床川、闫川，又置宕昌。）临江，荔川，床川，闫川，宕昌。堡三：（熙宁六年，以秦州马务堡隶州。七年，置遮羊堡，寻改为镇。十年，置铁城堡。元丰元年，遮羊堡复隶于州。）遮羊，谷藏，（并熙宁七年置。）铁城。（熙宁十年置。）监一：滔山。（熙宁九年置，铸铁钱。）

兰州，下，金城郡，军事。元丰四年收复。崇宁户三百九十五，口九百八十一。贡甘草。县一：兰泉。（崇宁三年置，倚郭。）砦一：（元丰四年，置龛谷、吹龙二砦。七年，割吹龙属阿千堡。）龛谷。（元祐七年废。绍圣三年，复修为堡。东

至定远砦一百里，西至阿千堡七十里，南至通谷堡一百二十里，北至定远城三十里。）堡二：（元丰四年，置皋兰堡、巩哥关。五年，置西关、胜如、质孤堡。六年，改巩哥关作东关堡，废西关、胜如、质孤堡，置阿千堡。七年，废皋兰堡。元祐五年，复修胜如、质孤二堡，寻废。）东关，（东至质孤堡三十六里，西至兰州一十八里，南至屈金支山三十里，北至黄河不及里。）阿千。（有阿千水。东至屈金支山二十五里，西至西关堡界二十里，南至临洮堡七十里，北至兰州界三十七里。）定西城，（元丰四年，以兰州西使城为定西城。五年，改定西城为通远军，以汝遮堡为定西城，属通远军。别见“巩州”。）定远城，（元祐七年筑，旧名李诺平，本龛谷砦，因地窄及无水，故废之，改筑为定远军城。东至安西城八十里，西至东关堡五十里，南至龛谷堡三十里，北至黄河一百七里。）金城关，（绍圣四年进筑，南距兰州约二里。崇宁三年，王厚乞移置斫龙谷口，不行。）京玉关，（元符三年赐名，本号把拶桥。东至西关堡四十里，西至通川堡四十里，南至临洮堡一百三十九里，北至虬六岭分界三十里。）通川堡。（元符三年，自京玉关至啰吼抹通城中路镏厮狐川新筑堡，赐名，寻弃之。崇宁二年，再收复。东至京玉关四十里，西至通湟砦四十里，南至圆子堡约九里，北至虬六岭分界八十里。别见“乐州”。）

洮州。唐末陷于吐蕃，号临洮城。熙宁五年，诏以熙、河、洮、岷、通远军为一路，时未得洮州。元符二年得之，寻弃不守。大观二年收复，改临洮城仍旧为洮州。三年，升团练。东至岷州界一百一十三里，西至乔家族生界二百里，南至鲁

黎族生界一百五里，北至河州界一百二十里。通岷砦。（东至铎龙桥六十七里，西至洮州四十里，南至洮河二十里，北至熙州界五十五里。）

廓州，元符二年，以廓州为宁塞城。崇宁三年弃之，是年收复，仍为廓州。城下置一县，五年罢。大观三年，为防御。东至宁塞砦一十七里，西至同波北堡不及里，南至黄河不及里，北至肤公城界十五里。肤公城，（旧名结啰城，崇宁三年收复，后改今名。王厚云：结啰城至廓州约三十余里。东至来宾城界一百三里，西至怀和砦界五十七里，南至同波北堡界一十三里，北至绥平堡界二十五里。）绥平堡，（旧名保敦谷，崇宁三年兴筑，赐名。东至保塞砦界二十里，西至清平砦界二十里，南至肤公城界二十里，北至保塞砦界一十七里。）米川城，（旧米川县，崇宁三年修筑。王厚云：米川沿河西至廓州约六十里，过河取正路至结啰城约三程，本城至廓州约三十余里。）宁塞砦，（东至河北堡界四十五里，西至廓州巡检界二十三里，南至黄河一十五里，北至龙支城界五十里。）同波堡。（东至廓州巡检界二十里，西至肤公城界一十五里，南至黄河不及里，北至肤公城一十五里。）

乐州。旧邈川城，元符二年收复，建为湟州，建中靖国元年弃之。崇宁二年又复。三年，置倚郭县，五年罢。大观三年，加向德军节度。宣和元年，改为乐州。东至把拶宗六十里，西至龙支城界六十里，南至来羌城界一百四十里，北至界首赉吼岭一百一十里。通湟砦，（故啰吼抹通城，元符二年收复，三年赐名。东至通川堡四十里，西至湟州三十五里，南至安陇砦二十五里，北至临宗砦界六十里。别见“兰州”。）

宁洮砦，（故瓦吹砦，元符二年收复，三年赐名。东至通湟砦四十五里，西至来宾城一十七里，南至来宾城界二十里，北至安陇砦界一十七里。）安陇砦，（故陇朱黑城，元符二年收复，三年赐名。东至赤沙岭三十里，西至麻宗山脚二十五里，南至巩藏岭三十五里，北至湟州四十五里。）安川堡，（故牒哥堡，在巴金岭上，元符二年收复，三年赐名。东至湟州界七十里，西至来宾城界四十里，南至安乡关三十里，北至宁川堡四十里。）宁川堡，（元符二年收复，三年赐名，寻弃之。崇宁二年，再收复。）绥远关，（旧名洒金平，崇宁二年建筑，赐今名。东至湟州二十里，西至胜宗谷口三十里，南至麻宗山脚五十五里，北至丁星原四十里。）来宾城，（旧名乧当川，崇宁三年赐名。东至安川堡分界七十里，西至青丹谷三十里，南至黄河一十里，北至安陇砦七十里。）大通城，旧名达南城，东至通津堡界十五里，西至菊花河六十里，南至扑水原二十一里，北至宁川堡界一十五里。）循化城，（旧名一公城，别见“河州”。东至怀羌城四十五里，西至积石军界一百余里，南至下乔家族地分一百余里，北至来同堡六十五里。）安疆砦，（旧名当标砦，与大通、循化皆崇宁二年改。别见“河州”。东至来同堡三十三里，西至通津堡五十里，南至循化城一百一十里，北至黄河二十里。）德固砦，（旧名胜铎谷，崇宁三年筑五百步城，后赐名德固砦。东至绥远关界一十里，西至龙支城界二十里，南至渴驴岭一十里，北至清江山脚二十里。）临宗砦，（崇宁三年赐名。南宗堡稍南一十五里乳骆河之西。东至三诺巩哥岭五十余里，西至丁星原约三十余里，南至湟州分界二十一里，北至界首抹牟岭七十里。）通川堡，（崇宁

二年，王厚收复，系湟州管下。别见“兰州”。东至京玉关四十里，西至通湟砦四十里，南至圆子堡约九里，北至乧六岭分界八十里。）南宗堡，（元符二年，与啰吼抹通城同收复，寻弃之。后再收复。）峡口堡。（与通川、南宗堡皆崇宁二年王厚收复。）

西宁州。旧青唐城。元符二年，陇拶降，建为鄯州，仍为陇右节度，三年弃之。崇宁三年收复，建陇右都护府，改鄯州为西宁州，又置倚郭县。赐郡名曰西平，升中都督府。三年，加宾德军节度。五年，罢倚郭县。东至保塞砦五十七里，西至宁西城四十里，南至清平砦五十里，北至宣威城五十里。龙支城，（旧宗哥城，元符二年改今名，寻弃之。崇宁三年收复。东至德固砦界一十八里，西至保塞砦药邦硃二十二里，南至廓州界分水岭四十里，北至习令波族分界八十五里。）宁西城，（旧名林金城，改今名。东至汤厮甘二十里，西至厮哥罗川一百里，南至京雕岭二十里，北至金谷峽四十里。）清早砦，（旧名溪兰宗堡，后改赐砦名。东至廓州绥平堡界三十五里，西至赤岭铁墩子一百二十里，南至怀和砦界二十五里，北至西宁州界二十五里。）保塞砦，（旧名安儿城。以上城砦皆崇宁三年收复，赐名。东至龙支城界二十二里，西至西宁州界三十里，南至廓州界二十里，北至青归族一十五里。）宣威城，（旧名牦牛城，崇宁三年，改今名。东至绥边砦四十里，西至宁西城界三十五里，南至西宁州界二十五里，北至南宗岭九十里。）绥边砦，旧名宗谷，崇宁三年建筑，后改今名。东至龙支城界六十里，西至宣威城界三十里，南至西宁州界三十二里，北至乳骆河界南一里。）怀和砦，（旧名丁令谷，崇宁

三年置砦，赐名，又隶积石军。东至廓州界八十三里，西至青海一百三十余里，南至顺通堡界一十三里，北至清平砦界二十五里。）制羌砦。（政和八年赐名。地名乧毡岭，属西宁州。）

震武军。政和六年，建筑古骨龙城，赐名震武城。未几，改为震武军。不见四至，据童贯奏，古骨龙元属湟州。通济桥，（震武城浮桥，政和六年赐名。善治堡，（政和六年，震武城通济桥堡赐名。）大同堡，（本名古骨龙城应接堡，政和六年赐名。）德通城，（本瞎令古城，政和七年，刘法既解震武军围，进筑，赐名。）石门堡。（瞎令古城北，地名石门子，政和七年赐名。）

积石军。本溪哥城。元符间，为吐蕃溪巴温所据。大观二年，臧征扑哥以城降，即其地建军。东至廓州界八十里，西至青海一百余里，南至盖龙峴八十里，北至西宁州界八十里。怀和砦，（已见“西宁州”。东至廓州界八十五里，西至青海一百三十余里，南至顺通堡界一十三里，北至清平砦界二十五里。）顺通堡，（东至临松堡一十二里，西至本军一十八里，南至临松堡二十五里，北至怀和砦界一十二里。）临松堡。（东至廓州界五十里，西至顺通堡界一十二里，南至把拶公原界约六十里，北至黄河一十五里。）

陕西路，盖《禹贡》雍、梁、冀、豫四州之域，而雍州全得焉。当东井、舆鬼之分，西接羌戎，东界潼、陕，南抵蜀、汉，北际朔方。有铜、盐、金、铁之产，丝、枲、林、木之饶，其民慕农桑，好稼穡。鄠、杜、南山，土地膏沃，二渠灌溉，兼有其利。大抵夸尚气势，多游侠轻薄之风，甚者

好斗轻死。蒲、解本隶河东，故其俗颇纯厚。被边之地，以鞍马、射猎为事，其人劲悍而质木。梁泉少桑麻之利，布泉、盐酪资于他郡。上洛多淫祀，申以科禁，故其俗稍变。秦、陇、仪、渭、泾、原、邠、宁、鄜、延、环、庆等皆分兵屯守，以备不虞云。

卷八十八

志第四十一

地理四

两浙 淮南东路 淮南西路 江南东路
江南西路 荆湖南路 荆湖北路

两浙路。熙宁七年，分为两路，寻合为一；九年，复分；十年，复合。府二：平江，镇江。州十二：杭，越，湖，婺，明，常，温，台，处，衢，严，秀。县七十九。南渡后，复分临安、平江、镇江、嘉兴四府、安吉、常、严三州、江阴一军为西路；绍兴、庆元、瑞安三府，婺、台、衢、处四州为东路。绍兴三十二年，户二百二十四万三千五百四十八，口四百三十二万七千三百二十二。

临安府，大都督府，本杭州，余杭郡。淳化五年，改宁海军节度。大观元年，升为帅府。旧领两浙西路兵马钤辖。建

炎元年，带本路安抚使，领杭、湖、严、秀四州。三年，升为府，带兵马钤辖。绍兴五年，兼浙西安抚使。崇宁户二十万三千五百七十四，口二十九万六千六百一十五。贡綾、藤纸。县九：钱塘，（望。有盐监。）仁和，（望。梁钱江县。太平兴国四年改。绍兴中，与钱塘并升赤。）余杭，（望。）临安，（望。钱鏐奏改衣锦军。太平兴国四年，改顺化军，县复旧名。五年，军废。）富阳，（紧。）于潜，（紧。）新城，（上。梁改新登。太平兴国四年复。淳化五年，升南新场为县；熙宁五年，省南新县为镇入焉。）盐官，（上。）昌化，（中。唐唐山县。太平兴国四年改。有紫溪盐场。）绍兴中，七县并升畿。

绍兴府，本越州，大都督府，会稽郡，镇东军节度。大观元年，升为帅府。旧领两浙东路兵马钤辖。绍兴元年，升为府。崇宁户二十七万九千三百六，口三十六万七千三百九十。贡越綾、轻庸纱、纸。县八：会稽，（望。）山阴，（望。）嵊，（望。旧剡县，宣和三年改。）诸暨，（望。有龙泉一银坑。余姚，（望。）上虞，（望。）。萧山，（紧。）新昌，（紧，乾道八年，以枫桥镇置义安县，淳熙元年省。）

平江府，望，吴郡。太平兴国三年，改平江军节度。本苏州，政和三年，升为府。绍兴初，节制许浦军。崇宁户一十五万二千八百二十一，口四十四万八千三百一十二。贡葛、蛇床子、白石脂、花席。县六：吴，（望。）长洲，（望。）昆山，（望。）常熟，（望。）吴江，（紧。）嘉定，（上。嘉定十五年，析昆山县置，以年为名。）

镇江府，望，丹阳郡，镇江军节度，开宝八年改。本润州，政和三年升为府，建炎三年置帅。四年，加大使兼沿江

安抚，以浙西安抚复还临安。崇宁户六万三千六百五十七，口一十六万四千五百六十六。贡罗、綾。县三：丹徒，（紧。有圖山砦。）丹阳，（紧。熙宁五年，省延陵县为镇入焉。）金坛。（紧。）

湖州，上，吴兴郡，景祐元年，升昭庆军节度。宝庆元年，改安吉州。崇宁户一十六万二千三百三十五，口三十六万一千六百九十八。贡白紵、漆器。县六：乌程，（望。）归安，（望。太平兴国七年，析乌程地置县。）安吉，（望。）长兴，（望。）德清，（紧。）武康。（上。太平兴国三年，自杭州来隶。）

婺州，上，东阳郡，淳化元年，改保宁军节度。崇宁户一十三万四千八十，口二十六万一千六百七十八。贡绵、藤纸。县七：金华，（望。）义乌，（望。）永康，（紧。）武义，（上。）浦江，（上。唐浦阳县，梁钱鏐奏改。）兰溪，（望。）东阳。（望。）

庆元府，本明州，奉化郡，建隆元年，升奉国军节度。本上州，大观元年，升为望。绍兴初，置沿海制置使。八年，以浙东安抚使兼制司；十一年，罢；隆兴元年，复置。淳熙元年，魏惠宪王自宣州移镇，置长史、司马。绍熙五年，以宁宗潜邸，升为府。崇宁户一十一万六千一百四十，口二十二万一千一百一十七。贡綾、干山蕨、乌蛸鱼骨。县六：鄞，（望。）奉化，（望。）慈溪，（上。）定海，（上。）象山，（下。）昌国。（下。熙宁六年，析鄞县地置，有盐监。绍兴间，升望。）

常州，望。毗陵郡，军事。崇宁户一十六万五千一百一十六，口二十四万六千九百九。贡白紵、纱、席。县四：晋

陵，（望。）武进，（望。）宜兴，（望。唐义兴县。太平兴国初改。）无锡，（望。）

江阴军，同下州。熙宁四年，废江阴军为县，隶常州。建炎初，以江阴县复置军；绍兴二十七年废，三十一年，复置。县一：江阴。（下。）

瑞安府，本温州，永嘉郡，太平兴国三年，降为军事。政和七年，升应道军节度。建炎三年，罢军额。咸淳元年，以度宗潜邸，升府。崇宁户一十一万九千六百四十，口二十六万二千七百一十。贡鲛鱼皮、鬚糲纸。县四：永嘉，（紧。有永嘉盐场。）平阳，（望。有天富盐场。）瑞安，（紧。有双穗盐场。）乐清。（上。唐乐成县，梁钱鏐改。）

台州，上，临海郡，军事。崇宁户一十五万六千七百九十二，口三十五万一千九百五十五。贡甲香、金漆、鲛鱼皮。县五：临海，（望。）黄岩，（望。有于浦、杜渚二盐场。）宁海，（紧。）天台，（上。）仙居。（上。唐乐安县，梁钱鏐改永安。景德四年改今名。）

处州，上，缙云郡，军事。崇宁户一十万八千五百二十三，口一十六万五百三十六。贡绵、黄连。县六：丽水，（望。）龙泉，（望。宣和三年，改为剑川县。绍兴元年复故。有高亭一银场。）松阳，（上。梁钱鏐奏改长松，钱元瓘奏改白龙。咸平二年复故。）遂昌，（上。有永丰银场。）缙云，（上。）青田。（中。）南渡后，增县一：庆元。（中。庆元三年，分龙泉松源乡置县，因以年纪名。）

衢州，上，信安郡，军事。崇宁户一十万七千九百三，口二十八万八千八百五十八。贡绵、藤纸。县五：西安，（望。）

礼贤，（紧。本江山县，南渡后改。）龙游，（上。唐龙丘县。宣和三年，改为盈川县。绍兴初复改。）信安，（中。本常山县，咸淳三年改。）开化，（中。太平兴国六年，升开化场为县。）

建德府，本严州，新定郡，遂安军节度。本睦州，军事。宣和元年，升建德军节度；三年，改州名、军额。咸淳元年，升府。崇宁户八万二千三百四十一，口一十万七千五百二十一。贡白紵、簟。县六：建德，（望。）淳安，（望。旧青溪县。宣和初，改淳化，南渡改今名。）桐庐，（上。太平兴国三年，自杭州来隶。）分水，（中。）遂安，（中。）寿昌，（中。）监一：神泉。（熙宁七年置，铸铜钱，寻罢。庆元三年复。）

嘉兴府，本秀州，军事。政和七年，赐郡名曰嘉禾。庆元元年，以孝宗所生之地，升府。嘉定元年，升嘉兴军节度。崇宁户一十二万二千八百一十三，口二十二万八千六百七十六。贡绫。县四：嘉兴，（望。）华亭，（紧。）海盐，（上。有盐监，沙腰、芦沥二盐场。）崇德，（中。）

两浙路，盖《禹贡》扬州之域，当南斗、须女之分。东南际海，西控震泽，北又滨于海。有鱼盐、布帛、杭稻之产。人性柔慧，尚浮屠之教。俗奢靡而无积聚，厚于滋味。善进取，急图利，而奇技之巧出焉。余杭、四明，通蕃互市，珠贝外国之物，颇充于中藏云。

淮南路。旧为一路，熙宁五年，分为东、西两路。

东路。州十：扬，亳，宿，楚，海，泰，泗，滁，真，通。军二：高邮，涟水。县三十八。南渡后，州九：扬、楚、海、

泰、泗、滁、淮安、真、通，军四：高邮、招信、淮安、清河，为淮东路，宿、毫不与焉。绍兴三十二年，户一十一万八百九十七，口二十七万八千九百五十四。

扬州，大都督府，广陵郡，淮南节度。熙宁五年，废高邮军，并以县隶州。元祐元年，复高邮军。旧领淮南东路兵马钤辖。建炎元年，升帅府。二年，高宗驻蹕。四年，为真、扬镇抚使，寻罢。嘉定中，淮东制置开幕府于楚州，仍兼安抚。崇宁户五万六千四百八十五，口十万七千五百七十九。贡白苧布、莞席、铜镜。县一：江都。（紧。熙宁五年，省广陵县入焉。）南渡后，增县二：广陵，（紧。）泰兴。（中。旧隶泰州，绍兴五年来属。十年，又属泰州。十二年，又来隶，以柴墟镇延冷村隶海陵。二十九年，尽仍旧。）

亳州，望。谯郡，本防御。大中祥符七年，建为集庆军节度。南渡后，没于金。崇宁户一十三万一百一十九，口一十八万三千五百八十一。贡绉纱、绢。县七：谯，（望。）城父，（望。）酈，（望。）永城，（望。）卫真，（望。唐真源县。大中祥符七年改。）鹿邑，（紧。）蒙城。（望。）

宿州，上，符离郡，建隆元年，升防御。开宝元年，建为保静军节度。元领五县，绍兴中，割虹县隶楚州，后没于金。崇宁户九万一千四百八十三，口一十六万七千三百七十九。贡绢。县四：符离，（望。）蕲，（望。）临涣，（紧。大中祥符七年，割隶亳州，天禧元年来隶。）灵壁。（元祐元年，以虹之零壁镇为县，七月，复为镇。七年二月，零壁复为县。政和七年，改零壁为灵壁。）

楚州，紧，山阳郡，团练。乾德初，以盱眙属泗州。开

宝七年，以盐城还隶。太平兴国二年，又以盐城监来隶。熙宁五年，废涟水军，以涟水县隶州；元祐二年，复为涟水军。建炎四年，置楚泗承州涟水军镇抚使、淮安安抚制置使、京东河北镇抚大使。绍兴五年，权废承州两县，和、庐、濠、黄、滁、楚州各一县，置镇官。三十二年，涟水复来属。嘉定初，节制本路沿边军马。十年，制置安抚司公事。宝庆三年，升宝应县为州。绍定元年，升山阳县为淮安军。端平元年，改军为淮安州。崇宁户七万八千五百四十九，口二十万七千二百二。贡苧布。县四：山阳，（望。建炎间没于金，绍兴元年收复。绍定元年，升淮安军，改县为淮安。）盐城，（上。有九盐场。建炎间入于金，绍兴元年隶涟水，三年，又来属。）淮阴，（中。绍兴五年，废为镇，六年，复。嘉定七年，徙治八里庄。）宝应。（紧。宝庆三年，升为宝应州，而县如故。）

海州，上，东海郡，团练。建炎间，入于金，绍兴七年复。隆兴初，割以畀金，隶山东路，以涟水县来属。嘉定十二年复。宝庆末，李全据之。绍定四年，全死，又复。端平二年，徙治东海县。淳祐十二年，全子璫又据之，治朐山。景定二年，璫降，置西海州。崇宁户五万四千八百三十，口九万九千七百五十。贡绢、獐皮、鹿皮。县四：朐山，（紧。）怀仁，（中。）沐阳，（中）东海。（中。）

泰州，上，海陵郡。本团练，乾德五年，降为军事。建炎三年，入于金，寻复。四年，置通、泰镇抚使。绍兴十年，移治泰兴沙上，时泰兴隶海陵，复旧治。元领四县，绍兴十二年，割泰兴隶扬州。建炎四年，又以兴化隶高邮军。崇宁户五万六千九百七十二，口一十一万七千二百七十四。贡隔

织。县二：海陵，（望。）如皋。（中下。开宝七年，以海陵监移治。）

泗州，上，临淮郡。建隆二年，废徐城县。乾德元年，以楚州之盱眙、濠州之招信来属。建炎四年，复属濠州。绍兴十二年入金，后复。崇宁户六万三千六百三十二，口一十五万七千三百五十一。贡绢。县三：临淮，（上。）虹，（中。绍兴九年，自宿州来隶。）淮平。（上。绍兴二十一年，地入于金，析临淮地置今县。南渡后，有淮平无盱眙，盖盱眙县即招信军也。）

滁州，上，永阳郡，军事。建炎间，置滁、濠镇抚使，寻废。嘉熙中，移治王家沙。景定五年，复旧治。崇宁户四万二十六，口九万七千八十九。贡绢。县三：清流，（望。）全椒，（紧。）来安。（望。唐永阳县，南唐改。绍兴五年，废入清流。十八年，复。乾道九年废为镇。淳熙二年复。）

真州，望，军事。本上州。乾德三年，升为建安军。至道二年，以扬州之六合来属。大中祥符六年，为真州。大观元年，升为望。政和七年，赐郡名曰仪真。建炎三年，入于金，寻复。崇宁户二万四千二百四十二，口八万二千四十三。贡麻纸。县二：扬子，（中。本扬州永正县之白沙镇，南唐改为迎銮镇。建炎元年升军，四年，废为县。绍兴十一年复升军，十二年，复为县。）六合。（望。）

通州，中，军事。政和七年，赐郡名曰静海。建炎四年，入于金，寻复。崇宁户二万七千五百二十七，口四万三千一百八十九。贡獐皮、鹿皮、鳔胶。县二：静海，（望。周属扬州，析其地为县，与海门同来隶。）海门。（望。）监一：利丰。

（掌煎盐。太平兴国八年，移治于州西南四里。）

高邮军，同下州，高沙郡，军事。开宝四年，以扬州高邮县为军。熙宁五年，废为县，隶扬州。元祐元年，复为军。建炎四年，升承州，割泰州兴化县来属；置镇抚使。绍兴五年，废为县，复隶扬州，以知县兼军使。三十一年，复为军，仍以兴化来属。崇宁户二万八百一十三，口三万八千七百五十一。县一；今县二：高邮，（望。）兴化。（紧。旧隶扬州，改隶泰州。建炎四年来隶。绍兴五年废为镇，十九年，复县，隶泰州。乾道二年还隶，寻又隶泰州，淳熙四年复旧。）

安东州，本涟水军。太平兴国三年，以泗州涟水县置军。熙宁五年，废为县，隶楚州。元祐二年，复为军。绍兴五年，废为县；三十二年，复为军。绍定元年，属宝应州。端平元年，复为军。景定初，升安东州。崇宁户一万九千五百七十九，口四万七百八十五。县一：涟水。（望。）

招信军，本泗州盱眙县，建炎三年，升军，四年为县，隶濠州。绍兴二年，复隶泗州。七年，仍旧隶京东。十一年，隶天长军。十二年，复升军，以天长来属。宝庆三年，入于金。绍定四年复，仍为招信军。县二：天长，（望。旧天长军。至道二年军废，复为县，隶扬州。建炎元年升军，绍兴元年为县。十一年，复升军；十三年，复为县，隶。）招信。（建炎四年，隶濠州。绍兴四年复；十一年，隶天长军；十二年，复来隶。）

淮安军，本泗州五河口。端平二年，金亡，遗民来归，置隘使屯田。咸淳七年六月，置军。县一：五河。（咸淳七年置，有浍、泾、沱、濬、淮五河，故名。）

清河军，咸淳九年置。县一：清河。

西路。府：寿春。州七：庐，蘄，和，舒，濠，光，黄。军二：六安，无为。县三十三。南渡后，府二：安庆、寿春，州六：庐、蘄、和、濠、光、黄，军四：安丰、镇巢、怀远、六安。为淮西路。

寿春府，寿春郡，紧，忠正军节度。本寿州。开宝中，废霍山、盛唐二县。政和六年，升为府。八年，以府之六安县为六安军。绍兴十二年，升安丰为军，以六安、霍丘、寿春三县来隶。三十二年，升寿春为府，以安丰军隶焉。隆兴二年，军使兼知安丰县事。乾道三年，罢寿春，复为安丰军。崇宁户一十二万六千三百八十三，口二十四万六千三百八十一。贡葛布、石斛。县四：下蔡，（紧。）安丰，（望。）霍丘，（望。）寿春。（紧。绍兴初，隶安丰，三十二年为府，乾道三年为倚郭。）

六安军，政和八年，升县为军。绍兴十三年，废为县。景定五年，复为军。端平元年，又为县，后复为军。县一：六安。（中。）

庐州，望，保信军节度。大观二年，升为望。旧领淮南西路兵马钤辖。建炎二年，兼本路安抚使。绍兴初，寄治巢县。乾道二年，置司于和州。五年，复旧。崇宁户八万三千五十六，口一十七万八千三百五十九。贡纱、绢、蜡、石斛。县三：合肥，（上。）舒城，（下。）梁。（中。本慎县。绍兴三十二年，避孝宗讳，改今名。）

蘄州，望，蘄春郡，防御。建炎初，为盗所据，绍兴五

年收复。景定元年，移治龙矶。崇宁户一十一万四千九十七，口一十九万三千一百一十六。贡苧布、簟。县五：蕲春，（望。嘉熙元年治宿，景定二年，随州治泰和门外。）蕲水，（望。）广济，（望。）黄梅，（上。）罗田。（元祐八年，以蕲水县石桥为罗田县。）

和州，上，历阳郡，防御。南渡后，为姑熟、金陵藩蔽也。淳熙二年，兼管内安抚。崇宁户三万四千一百四，口六万六千三百七十一。贡苧布、练布。县三：历阳，（紧。有梁山、栅江二砦。）含山，（中。有东关砦。）乌江。（中。绍兴五年废为镇，七年，复。）

安庆府，本舒州，同安郡，德庆军节度。本团练州。建隆元年，升为防御。政和五年，赐军额。建炎间，置舒、蕲镇抚使。绍兴三年，舒、黄、蕲三州仍听江南西路安抚司节制。十七年，改安庆军。庆元元年，以宁宗潜邸，升为府。端平三年，移治罗刹洲，又移杨槎洲。景定元年，改筑宜城。旧属沿江制置使司。崇宁户一十二万八千三百五十，口三十四万一千八百六十六。贡白术。县五：怀宁，（上。）桐城，（上。）宿松，（上。）望江，（上。）太湖（上。）监一：同安。（熙宁八年置，铸铜钱。）

濠州，上，钟离郡，团练。乾道初，移戍藕塘，嘉定四年，始城定远县，复旧。崇宁户六万四千五百七十，口一十五万三千四百五十七。贡绢、糟鱼。县二：钟离，（望。）定远。（望。）

光州，上，弋阳郡，光山军节度。本军事州。宣和元年，赐军额。绍兴二十八年，避金太子光瑛讳，改蒋州。嘉熙元

年，兵乱，徙治金刚台，寻复故。崇宁户一万二千二百六十八，口一十五万六千四百六十。贡石斛、葛布。县四：定城，（上。）固始，（望。）光山，（中下。同上避讳，改期思，寻复故。）仙居。（中下。南渡无。）

黄州，下，齐安郡，军事。建炎隶沿江制置副使司。崇宁户八万六千九百五十三，口一十三万五千九百一十六。贡苧布、连翘。县三：黄冈，（望。）黄陂，（上。端平三年，寓治青山矶。麻城。（中。端平三年，治什子山。）

无为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三年，以庐州巢县无为镇建为军，以巢、庐江二县来属。建炎二年，入于金，寻复。景定三年，升巢县为镇巢军。崇宁户六万一百三十八，口一十一万二千一百九十九。贡绢。县三：无为，（望。熙宁三年。析巢、庐江二县地置县。）巢，（望。至道二年，移治郭下。绍兴五年废，六年，复。十一年，隶庐州，十二年，复来属。景定三年升军，属沿江制置使司。）庐江。（望。有昆山矾场。）

怀远军，宝祐五年五月置。县一：荆山。

淮南东、西路，本淮南路，盖《禹贡》荆、徐、扬、豫四州之域，而扬州为多。当南斗、须女之分。东至于海，西抵濉、涣，南滨大江，北界清、淮。土壤膏沃，有茶、盐、丝、帛之利。人性轻扬，善商贾，廛里饶富，多高赀之家。扬、寿皆为巨镇，而真州当运路之要，符离、谯、亳、临淮、朐山皆便水运，而隶淮服。其俗与京东、西略同。

江南东、西路。建炎元年，以江宁府、洪州并升帅府，四年，合江东、西为江南路，以鄂、岳来属。又置三帅：鄂州

路，统鄂、岳、筠、袁、虔、吉州、南安军；江西路，统江、洪、抚、信州、兴国、南康、临江、建昌军；建康府路，统建康府、池、饶、宣、徽、太平州、广德军。绍兴初，复分东西，以建康府、池、饶、徽、宣、信、抚、太平州、广德建昌军为江南东路；以江、洪、筠、袁、虔、吉州、兴国、南康、临江、南安军为江南西路。寻以抚州、建昌军还隶西路，南康军还隶东路。置帅于池、江二州。未几，以二州地僻隘，复还建康府、洪州。

东路。府一：江宁。州七：宣，徽，江，池，饶，信，太平。军二：南康，广德。县四十三。南渡后，府二：建康，宁国。州五：徽，池，饶，信，太平。军二：南康，广德，为东路。绍兴三十二年，户九十六万六千四百二十八，口一百七十二万四千一百三十七。

江宁府，上，开宝八年，平江南，复为升州节度。天禧二年，升为建康军节度。旧领江南东路兵马钤辖。建炎元年，为帅府。三年，复为建康府，统太平、宣、徽、广德。五月，高宗即府治建行宫。绍兴八年，置主管行宫留守司公事；三十一年，为行宫留守。乾道三年，兼沿江军，寻省。崇宁户一十二万七百一十三，口二十万二百七十六。贡笔。县五：上元，（次赤。）江宁，（次赤。）句容，（次畿。天禧四年，改名常宁。）溧水，（次畿。）溧阳。（次畿。）

宁国府，本宣州，宣城郡，宁国军节度。乾道二年，以孝宗潜邸，升为府。七年，魏惠宪王出镇，置长史、司马。崇宁户十四万七千四十，口四十七万七千四百四十九。贡紵布、黄连、笔。县六：宣城，（望。）南陵，（望。）宁国。（紧。）旌

德，（紧。）太平，（中。）泾。（紧。）

徽州，上，新安郡，军事。宣和三年，改歙州为徽州。崇宁户一十万八千三百一十六，口一十六万七千八百九十六。贡白苧、纸。县六：歙，（望。）休宁，（望。）祁门。（望。）婺源，（望。）绩溪，（望。）黟。（紧。）

池州，上，池阳郡，军事，建炎四年，分江东、西置安抚使，领建康、太平、宣、徽、饶、广德。后以建康路安抚使兼知池州。崇宁户一十三万五千五十九，口二十万六千九百三十二。贡纸、红白姜。县六：贵池，（望。）青阳，（上。开宝末，自升州与铜陵并来隶。铜陵，（上。）建德，（上。唐至德县，吴改。）石埭，（上。）东流。（中下。太平兴国三年，自江州来隶。）监一：永丰。（铸铜钱。）

饶州，上，鄱阳郡，军事。崇宁户一十八万一千三百，口三十三万六千八百四十五。贡麸金、竹簟。县六：鄱阳，（望。）余干，（望。）浮梁，（望。）乐平，（望。）德兴，（紧。）安仁。（中。开宝八年，以余干县地置安仁场，端拱元年，升为县。）监一：永平。（铸铜钱。）

信州，上，上饶郡，军事。崇宁户一十五万四千三百六十四，口三十三万四千九十七。贡蜜、葛粉、水晶器。县六：上饶，（望。）玉山，（望。）弋阳，（望。淳化五年，升弋阳之宝丰场为县；景德元年，废宝丰县为镇，康定中复，庆历三年又废。）贵溪，（望。）铅山，（中。开宝八年平江南，以铅山直属京，后还隶。）永丰。（中。旧永丰镇，隶上饶，熙宁七年为县。）

太平州，上，军事。开宝八年，改南平军。太平兴国二

年，升为州。崇宁户五万三千二百六十一，口八万一百三十七。贡纱。县三：当涂，（上。）芜湖，（中。开宝末，自建康军与繁昌同隶宣州。太平兴国三年，与繁昌复来隶。）繁昌，（中。）

南康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七年，以江州星子县建为军。本隶西路，绍兴初，来属。崇宁户七万六百一十五，口一十一万二千三百四十三。贡茶芽。县三：星子，（上。太平兴国三年，升星子镇为县。七年，与都昌同来隶。）建昌，（望。太平兴国七年，自洪州来隶。）都昌，（上。以县有都村，南接南昌，西望建昌，故名。绍兴七年，自江州来隶。）

广德军，同下州。太平兴国四年，以宣州广德县为军。崇宁户四万一千五百，口一十万七百二十二。贡茶芽。县二：广德，（望。开宝末，自江宁府隶宣州。）建平，（望。端拱元年，以郎步镇为县，来隶。）

西路。州六：洪，虔，吉，袁，抚，筠。军四：兴国，南安，临江，建昌。县四十九。南渡后，府一：隆兴。州六：江，赣，吉，袁，抚，筠。军四：兴国，建昌，临江，南安，为西路。绍兴三十二年，户一百八十九万一千三百九十二，口三百二十二万一千五百三十八。

隆兴府，本洪州，都督府，豫章郡，镇南军节度。旧领江南西路兵马钤辖。绍兴三年，以淮西屯兵听江西节制，兼宣抚舒、蕲、光、黄、安、复州，寻罢。四年，止称安抚、制置使。八年，复兼安抚、制置大使。隆兴三年，以孝宗潜藩，升为府。崇宁户二十六万一千一百五，口五十三万二千四百

四十六。贡葛。县八：南昌，（望。）新建，（望。太平兴国六年置县。）奉新，（望。唐新吴县，南唐改。）丰城，（望。）分宁，（望。建炎间，升义宁军，寻复。）武宁，（紧。）靖安，（中。南唐改。）进贤。（崇宁二年，以南昌县进贤镇升为县。）

江州，上，浔阳郡，开宝八年，降为军事。大观元年，升为望郡。旧隶江南东路。建炎元年，升定江军节度。二年，置安抚、制置使，以江、池、饶、信为江州路。绍兴元年，复为二路，本路置安抚大使。嘉熙四年，为制置副使司治所。咸淳四年，移制置司黄州；十年，还旧治。崇宁户八万四千五百六十九，口一十三万八千五百九十。贡云母、石斛。县五：德化，（望。唐浔阳县，南唐改。）德安，（紧。）瑞昌，（中。）湖口，（中。）彭泽。（中。）监一：广宁。（铸铜钱。）

赣州，上。本虔州，南康郡，昭信军节度。大观元年，升为望郡。建炎间，置管内安抚使，绍兴十五年罢，复置江西兵马钤辖，兼提举南安军、南雄州兵甲司公事。二十三年，改今名。崇宁户二十七万二千四百三十二，口七十万二千一百二十七。贡白紵。县十：赣，（望。有蛤湖银场。）虔化，（望。绍兴二十三年，改宁都。有宝积铅场。）兴国，（望。太平兴国中，析赣县之七乡置。）信丰，（望。）雩都，（望。）会昌，（望。太平兴国中，析雩都六乡于九州镇置。有银场。）瑞金，（望。有九龙银场。）石城，（紧。）安远，（上。）龙南。（中。南唐县，本名龙南。宣和三年，改虔南。绍兴二十三年，改龙南，取百丈龙滩之南为义。）

吉州，上，庐陵郡，军事。崇宁户三十三万五千七百一十，口九十五万七千二百五十六。贡紵布、葛。县八：庐陵，

(望。)吉水，(望。雍熙元年，析庐陵地置县。)安福，(望。)太和，(望。)龙泉，(望。宣和三年，改泉江，绍兴复旧。)永新，(望。至和元年，徙吉水县地置永新县。)永丰，(望。)万安。(望。熙宁四年，以龙泉县万安镇置。)

袁州，上，宜春郡，军事。崇宁户一十三万二千二百九十九，口三十二万四千三百五十三。贡紵布。县四：宜春，(望。)分宜，(望。雍熙元年置。有贵山铁务。)萍乡，(望。)万载。(紧。开宝末，自筠州来属。宣和三年，改名建城。绍兴元年，复今名。)

抚州，上，临川郡，军事。建炎四年，隶江南东路。绍兴四年，复来隶。崇宁户一十六万一千四百八十，口三十七万三千六百五十二。贡葛。县五：临川，(望。绍兴十九年，析惠安、颖秀二乡入崇仁。)崇仁，(望。)宜黄，(望。开宝三年，升宜黄场为县。)金溪，(紧。开宝五年，升金溪场为县。)乐安。(绍兴十九年置，割崇仁、吉水四乡隶之。二十四年，以云盖乡还隶永丰。)

瑞州，上，本筠州，军事。绍兴十三年，改高安郡。宝庆元年，避理宗讳，改今名。崇宁户一十一万一千四百二十一，口二十万四千五百六十四。贡紵。县三：高安，(望。)上高，(望。)新昌。(望。太平兴国六年，析高安地置县。)

兴国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二年，以鄂州永兴县置永兴军。三年，改兴国。崇宁户六万三千四百二十二，口一十五万五千三百五十六。贡紵。县三：永兴，(望。)大冶，(紧。南唐县，自鄂州与通山并来隶。有富民钱监及铜场、磁湖铁务。)通山。(中。太平兴国二年，升羊山镇为县。绍兴四年，又为

镇，五年复。)

南安军，同下州。淳化元年，以虔州大庾县建为军。崇宁户三万七千七百二十一，口五万五千五百八十二。贡紵。县三：南康，(望。《元丰九域志》南安军领县三，《崇宁地理》不载南康县。据《元丰志》，南康系望县，有瑞阳锡务，不知并于何时。)大庾，(中。淳化元年，自虔州与上犹、南康并来隶。)上犹。(上。有上田铁务。嘉定四年，改南安。)

临江军，同下州。淳化三年，以筠州之清江建军。崇宁户九万一千六百九十九，口二十万二千六百五十六。贡绢。县三：清江，(望。)新淦，(望。淳化三年，自吉州来隶。)新喻。(望。淳化三年，自袁州来隶。)

建昌军，同下州。旧建武军，太平兴国四年改。崇宁户一十一万二千八百八十七，口一十八万五千三十六。贡绢。县二：南城，(望。淳化二年，自抚州来隶。有太平等四银场。)南丰。(望。)南渡后增县二：新城，(绍兴八年，析南城五乡置。)广昌。(绍兴八年，析南丰南境三乡置。)

江南东、西路，盖《禹贡》扬州之域，当牵牛、须女之分。东限七闽，西略夏口，南抵大庾，北际大江。川泽沃衍，有水物之饶。永嘉东迁，衣冠多所萃止，其后文物颇盛。而茗荈、冶铸、金帛、秔稻之利，岁给县官用度，盖半天下之入焉。其俗性悍而急，丧葬或不中礼，尤好争讼，其气尚使然也。

荆湖南、北路。绍兴元年，以鄂、岳、潭、衡、永、郴、道州、桂阳军为东路、鄂州置安抚司；鼎、澧、辰、沅、靖、

邵、全州、武冈军为西路，鼎州置安抚司。二年，罢东、西路，仍分南、北路安抚司，南路治潭州；北路治鄂，寻治江陵。

北路。府二：江陵，德安，州十：鄂，复，鼎，澧，峡，岳，归，辰，沅，靖。军二：荆门，汉阳。县五十六。南渡后，府三：江陵，常德，德安。州九：鄂，岳，归，峡，复，澧，辰，沅，靖。军三：汉阳，荆门，寿昌。绍兴三十二年，户二十五万四千一百一，口四十四万五千八百四十四。

江陵府，次府，江陵郡，荆南节度。旧领荆湖北路兵马钤辖，兼提举本路及施、夔州兵马巡检事。建炎二年，升帅府。四年，置荆南府、归、峡州、荆门、公安军镇抚使，绍兴五年罢。始制安抚使兼营田使，六年，为经略安抚使；七年，罢经略，止除安抚使。淳熙元年，还为荆南府。未几，复为江陵府制置使。景定元年，移治于鄂。咸淳十年，荆湖、四川宣抚使兼江陵府事。崇宁户八万五千八百一，口二十二万三千二百八十四。贡綾、紵、碧涧茶芽、柑桔。县八：江陵，（次赤。）公安，（次畿。）潜江，（次畿。乾德三年，升白伏巡为县。）监利，（次畿。至道三年，以玉沙隶复州。熙宁六年，废复州，以玉沙县入监利县，寻复其旧。）松滋，（次畿。）石首，（次畿。）枝江，（次畿。熙宁六年，省入松滋，元祐元年复。建炎四年，江陵寄治，绍兴五年还旧。嘉熙元年，移澧、涅州。咸淳六年，移江南白水镇下沱市。）建宁。（次畿。乾德三年，升白旧巡为县，并置万庾县，万庾寻废。熙宁六年，省建宁入石首。元祐元年复。南渡后，省。）

鄂州，紧，江夏郡，武昌军节度。初为武清军，至道二

年，始改。建炎二年，兼鄂、岳制置使。四年，兼江南鄂州路安抚，寻改鄂州路安抚。绍兴二年，改兼荆湖北路安抚。六年，管内安抚；十一年，罢。嘉定十一年，置沿江制置副使。淳祐五年，兼荆湖北路安抚使。九年，罢。景定元年，改荆湖制置使。咸淳七年，罢。崇宁户九万六千七百六十九，口二十四万七百六十七。贡银。县七：江夏，（紧。）崇阳，（望。唐县。开宝八年，又改今名。）武昌，（上。）蒲圻，（中。）咸宁，（中。）通城，（中。熙宁五年，升崇阳县通城镇为县。绍兴五年，废为镇。十七年，复。）嘉鱼。（下。熙宁六年，析复州地入焉。）监一：宝泉。（熙宁七年置，铸铜钱。）南渡后，升武昌县为寿昌军。

德安府，中，安陆郡，安远军节度。本安州。天圣元年，隶京西路，庆历元年还本路。宣和元年，升为府。开宝中，废吉阳县。建炎四年，为安陆、汉阳镇抚使。绍兴三年，复来属。咸淳中，徙治汉阳城头山。崇宁户五万九千一百八十六，口一十四万三千八百九十二。贡青紵。县五：安陆，（中。熙宁二年，省云梦县为镇入焉，元祐元年复。）应城，（中。）孝感，（中。建炎间，移治紫资砦。）应山，（中下。）云梦。（中。绍兴七年，移治沔落市，十八年复旧。）南渡后，无应山。

复州，上，景陵郡，防御。建炎四年，置德安、复州、汉阳军镇抚使。绍兴三年，置荆湖北路安抚使。端平三年，移治沔阳镇。贡阙。县二：景陵，（紧。晋县。熙宁六年废州，以景陵属安州。元祐元年复。）玉沙。（下。至道三年，自江陵来隶。宝元二年，废沔阳入焉。熙宁六年，又隶江陵府。元祐元年，与景陵皆复。）

常德府，本鼎州，武陵郡，常德军节度。乾德二年，降为团练。本朗州。大中祥符五年，改今名。熙宁七年，废桃源、汤口、白崖三砦。元丰三年，废白砖、黄石二砦。政和七年，升为军。建炎四年，升鼎、澧州镇抚使。绍兴元年，置荆湖北路安抚使，治鼎州，领鼎、澧、辰、沅、靖州；三十二年，罢。乾道元年，以孝宗潜藩，升府。八年，依旧提举五州。崇宁户五万八千二百九十七，口一十三万八百六十五。贡紵、布、練布。县三：武陵，（望。）桃源，（望。乾德中，析武陵地置县。）龙阳。（中。大观中，改辰阳。绍兴元年复旧。五年，升军使，移治黄城砦。三十年，复县。）南渡后，增县一：沅江。（中下。自岳州来隶。乾道中，割隶岳州，今复来隶。）

澧州，上，澧阳郡，军事。建炎四年，寓治陶家市山砦，随复旧。崇宁户八万一千六百七十三，口二十三万六千九百二十一。贡綾、竹簟。县四：澧阳，（望。）安乡，（中下。）石门（中下。有台宜砦。）慈利。（下。有索口、安福、西牛、武口、澧州五砦。）

峡州，中，（“峡”字旧从“硤”，今从“山”。）夷陵郡、军事。建炎中，移治石鼻山。绍兴五年，复旧。端平元年，徙治于江南县。崇宁户四万九百八十，口一十一万六千四百。贡五加皮、芒硝、杜若。县四：夷陵，（中。有汉流、巴山、麻溪、鱼阳、长乐、梅子六砦，及铅锡场。）宜都，（中。）长杨，（中下。有汉流、飞鱼二盐井。元丰五年，废新安、长杨二砦。）远安。（中下。）

岳州，下，巴陵郡，岳阳军节度。本军事州。宣和元年

赐军额。建炎间，岳、鄂二州各带沿江管内安抚司公事。绍兴二十五年，改州曰纯，改军曰华容；三十一年，复旧。崇宁户九万七千七百九十一，口一十二万八千四百五十。贡紵。县四：巴陵，（上。）华容，（望。有古楼砦。）平江，（上。）临湘。（淳化元年，升王朝场为县，寻改。）

归州，下，巴东郡，军事。建炎四年，隶夔路；绍兴五年，复。三十一年，又隶夔；淳熙十四年，复。明年，又隶夔。端平三年，徙郡治于南浦。崇宁户二万一千五十八，口五万二千一百四十七。贡紵。县三：秭归，（下。熙宁五年，省兴山县为镇入焉；元祐元年复。有礬礼砦、青林盐井。）巴东，（下。有折叠砦。）兴山。（下。开宝元年，移治昭君院。端拱二年，又徙香溪北。）

辰州，下，卢溪郡，军事。太平兴国七年，置招谕县。熙宁七年，以麻阳、招谕二县隶沅州；废慢水砦、龙门、水浦、铜安、龚溪木砦。九年，废明溪、丰溪、佘溪、新兴、凤伊、铁炉、竹平、木楼、乌速、骡子、酉溪砦堡。崇宁户一万七百三十，口二万三千三百五十。贡朱砂、水银。县四：沅陵，（中。）淑浦，（中下。有悬鼓砦。元丰二年，置龙潭堡。）辰溪，（下。有龙门、铜安二砦。）卢溪。（下。）城一：会溪。（熙宁八年十二月置。）砦三：池蓬，镇溪，黔安。（嘉祐三年，置池蓬，熙宁三年，置镇溪。八年，置黔安。）

沅州，下，潭阳郡，军事。本懿州。熙宁七年收复，以潭阳县地置卢阳县，以辰州麻阳、招谕二县隶州。八年，并锦州砦人户及废招谕县入麻阳，为一县。元丰三年，并镇江砦人户入黔江城，为黔阳县，寻废镇江砦为铺。五年，升旧

渠阳砦为县，元祐六年，省为砦，崇宁二年，复为县。崇宁户九千六百五十九，口一万九千一百五十七。贡朱砂、水银。县四：卢阳，（下。有蒋州、西县、八洲、长宜、回溪、镇江、龙门、怀化八铺。）麻阳，（下。有锦州砦，龚溪、龙家、竹砦、虚踵、齐天、叉溪六铺。）龚溪砦，（熙宁六年赐名，其后为铺，未详。）黔阳，（下。有竹砦、烟溪、无状、木州、洪江五铺。）渠阳。砦八：（熙宁间，复硤中胜云鹤绣五州、富锦圆三州。六年，以硤州新城为安江砦，富州新城为镇江砦。七年，废慢水砦、龙家堡，以辰州龙门、铜安二砦隶州，寻废为铺。宣和元年，复置铜安砦。元丰三年，置托口砦。四年，以古诚州贯保新砦为贯保砦，奉爱、丰山新堡为丰山新堡，小田、长渡村堡为小田砦。）安江，（有洪江、铜安二铺。）托口，（有竹滩一铺，元丰八年罢。）贯保，（元丰三年置，六年，隶诚州。元祐六年废，崇宁二年复置。）渠阳，（元祐三年，以渠阳军改，来隶。）竹滩，洪江，（并元祐五年置，隶黔阳县。）若溪，（崇宁三年置。）便溪。（崇宁三年，以蒋州改。）

靖州，下，军事。照宁九年，收复唐溪洞诚州。元丰四年，仍建为诚州。五年，沅州贯保砦改为县，总治本砦并托口、小由、丰山四堡砦户口，以渠阳县为名，隶州。六年，移托口、小由两砦却属沅州、析邵州蒨竹县隶州，移渠阳县为州治。七年，沅州小由砦复隶州，寻废小由砦、丰山堡。元祐二年，废为渠阳军。三年，废军为砦，属沅州。元祐五年，复以渠阳砦为诚州。崇宁二年，改为靖州。大观元年为望郡。崇宁户一万八千六百九十二，口阙。贡白绢。县三：永平，

（下。本渠阳县，崇宁二年，改名，绍兴八年，移入州。）会同，（下。本三江县，崇宁二年改。）通道。（下。本罗蒙县，崇宁二年改。）砦四：狼江，收溪，贯保，罗蒙。（元丰六年，置收溪，复以沅州贯保来隶。七年，置罗蒙。元祐三年，废收溪、罗蒙。崇宁二年，又置若水、丰山二砦。）堡五：石家，浚村，多星，大由，天村。（元丰四年，置石家、浚村；六年，置多星；七年，置大由、天村。元祐三年，废多星、大由、天村等堡，崇宁三年复置；又置羊镇堡、木砦堡。大观二年，又置飞山堡。政和三年，又置零溪堡。八年，又置通平堡。）

荆门军，开宝五年，长林、当阳二县自江陵来隶。熙宁六年，废军，县复隶江陵府。元祐三年，复为军。端平三年，移治当阳县。县二：长林，（次畿。）当阳。（次畿。绍兴十四年，废入长林；十六年复。）

汉阳军，同下州。熙宁四年，废为县，以汉川县为镇，属鄂州。元祐元年，复置。绍兴五年，又废为县；七年，复为军。县二：汉阳，（紧。）汉川。（下。太平兴国二年，自德安来隶。绍兴五年废，七年复。）

寿昌军，下，本鄂州武昌县。嘉定十五年，升寿昌军使，续升军。端平元年，以武昌县还隶鄂州。县一：武昌。（上。以武昌山为名。孙权所都。南渡后，为江州治所，后复故。）

南路。州七：潭，衡，道，永，邵，郴，全。军一：武冈。监一：桂阳。县三十九。南渡后，增茶陵军。绍兴三十二年，户九十六万八千九百三十，口二百一十三万六千七百六十七。

潭州，上，长沙郡，武安军节度。乾德元年，平湖南，降为防御。端拱元年，复为军。旧领荆湖南路安抚使。大观元年，升为帅府。建炎元年，复为总管安抚司。绍兴元年，兼东路兵马钤辖；二年，复为安抚司。崇宁户四十三万九千九百八十八，口九十六万二千八百五十三。贡葛、茶。县十二：长沙，（望。开宝中，废长丰县入焉。）衡山，（望。淳化四年，以衡山、岳州湘阴并来隶。有黄簪银场。）安化，（望。熙宁六年置，改七星砦为镇入焉，废首溪砦。元祐三年，置博易场。）醴陵，（紧。）攸，（上。）湘乡，（中。）湘潭，（中。）益阳，（中。）浏阳，（中。有永兴及旧溪银场。）湘阴，（中。乾德二年，自鼎州隶岳州，俄而来潭县两乡为善化县。）

衡州，上，衡阳郡，军事。崇宁户一十六万八千九十五，口三十万八千二百五十三。贡麸金、犀。县五：衡阳，（紧。有熙宁钱监。）耒阳，（中。）常宁，（中下。熙宁六年，废常宁县奖中砦。有茭源银场。）安仁，（中下。乾德二年，升安仁场为县。）南渡后，升茶陵为军。

道州，中，江华郡，军事。乾德三年，废大历县。熙宁六年，废杨梅、胜冈、绵田三砦。绍兴元年，隶荆湖东路；二年，复旧。崇宁户四万一千五百三十五，口八万六千五百五十三。贡白紵、零陵香。县四：营道，（紧。熙宁五年，省永明县为镇入焉，元祐元年复。）江华，（紧。有黄富铁场。宁远，（紧。唐延唐县。乾德三年改。）永明，（上。）

永州，中，零陵郡，军事。熙宁六年，废福田、乐山二砦。八年，废零陵砦。崇宁户八万九千三百八十七，口二十四万三千三百二十二。贡葛、石燕。县三：零陵，（望。）祁

阳，（中。）东安。（中。雍熙元年，升东安场为县。有东安砦。）

郴州，中，桂阳郡，军事。绍兴初，改隶荆湖东路，二年，仍来属。崇宁户三万九千三百九十二，口一十三万八千五百九十九。贡紵。县四：郴，（紧，有新塘、浦溪二银坑。）桂阳，（中。唐义昌县，后唐改郴义。太平兴国初，又改。有延寿银坑。）宜章，（中。唐义章县。太平兴国初改。）永兴。（中。旧高亭县。熙宁六年改。）南渡后，增县二：兴宁，（嘉定二年，析郴县资兴、程水二乡置资兴县，后改今名。）桂东。（本郴县地。嘉定四年，析桂阳之零陵、宜城二乡置今县于上犹砦。）

宝庆府，本郡州，邵阳郡，军事。大观九年，升为望郡。宝庆元年，以理宗潜藩，升府。淳祐六年，升宝庆军节度。崇宁户九万八千八百六十一，口二十一万八千一百六十。贡犀角、银。县二：邵阳，（望。）新化。（望。熙宁五年收复梅山，以其地置县。有惜溪、柘溪、藤溪、深溪、云溪五砦。）

全州，下，军事。绍兴元年，听广西路经略安抚司节制。崇宁户三万四千六百六十三，口一十万六千四百三十二。贡葛、零陵香。县二：清湘，（望。有香烟、禄塘、长乌、羊状、硃石、磨石、获源七砦。）灌阳。（中。有洮水、灌水、吉宁砦。）

茶陵军，绍兴九年，升县为军，仍隶衡州。嘉定四年，析康乐、云阳、常平三乡置酃县，亦尝隶衡州。县一：酃。（下。因酃湖为名。）

桂阳军，本桂阳监，同下州。绍兴元年，隶荆湖东路，二年，复故。三年，升军。崇宁户四万四百七十六，口一十一

万五千九百。贡银。县二；平阳，（上。隋县，晋废。天禧三年置。有大富等九银坑，熙宁七年复。）蓝山。（中。景德三年，自郴州来隶。）南渡后，增县一：临武。（中，自石晋废，绍兴十一年复。）

武冈军，崇宁五年，以邵州武冈县升为军。县三：武冈，（中。有山塘一砦。熙宁六年，废白沙砦，置关硖、武阳、城步三砦。元祐四年，置赤木砦。绍圣元年，置神山砦。崇宁二年，置通硖。大观元年，置峡口砦。）绥宁，（中。本邵州蒨竹县地。熙宁九年废，崇宁九年复。绍兴十一年，移治武阳砦，二十五年，还旧。后废临冈来入。）临冈。（本蒨竹县。元丰四年，以溪洞徽州为县，隶邵州。八年，建临口砦。崇宁五年，改砦为县，隶武冈军。）南渡后，废临冈，增新宁。（下。汉夷地。绍兴二十五年，于水头江北立今县。）

荆湖南、北路，盖《禹贡》荆州之域。当张、翼、轸之分。东界鄂渚，西接溪洞，南抵五岭，北连襄汉。唐末藩臣分据，宋初下之。鄂、岳本属河南，安、复中土旧地，今以壤制而分隶焉。江陵国南巨镇，当荆江上游，西控巴蜀。澧、鼎、辰三州，皆旁通溪洞，置兵戍守。潭州为湘、岭要剧，鄂、岳处江、湖之都会，全、邵屯兵，以扼蛮獠。大率有材木、茗荈之饶，金铁、羽毛之利。其土宜谷稻，赋入稍多。而南路有袁、吉壤接者，其民往往迁徙自占，深耕概种，率致富饶，自是好讼者亦多矣。北路农作稍惰，多旷土，俗薄而质。归、峡信巫鬼，重淫祀，故尝下令禁之。

卷八十九

志第四十二

地理五

福建路 成都府路 潼川府路 利州路 夔州路

福建路。州六：福，建，泉，南剑，漳，汀。军二：邵武，兴化。县四十七。南渡后，升建州为府。绍兴三十二年，户一百三十九万五百六十五，口二百八十二万八千八百五十二。

福州，大都督府，长乐郡，威武军节度。旧领福建路钤辖，建炎三年升帅府。崇宁户二十一万一千五百五十二。贡荔枝、鹿角菜、紫菜。元丰贡红花蕉布。县十二：闽，（望。）侯官，（望。）福清，（望。）古田，（望。唐县。有宝兴银场、古田金坑。）永福，望，（有黄洋、保德二银场。）长溪，（望。有玉林银场及盐场。）长乐，（紧。有海坛山盐场。）罗源，（中。旧永贞县。）闽清，（中。）宁德，（中。王审知时置）。怀安，（望。太平兴国五年，析闽县置。）连江，（望。）

建宁府，上，本建州，建安郡。旧军事，端拱元年，升为建宁军节度；绍兴三十二年，以孝宗旧邸，升府。崇宁户一十九万六千五百六十六。贡火箭、石乳、龙茶。元丰贡龙

凤等茶、練。县七：建安，（望。汉县。有北苑茶焙、龙焙监库及石舍、永兴、丁地三银场。）浦城，（望。有余生、蕉溪、斤竹三银场。）嘉禾，（望。本建阳县。有瞿岭四银场。景德元年改今名。）松溪，（紧。）崇安，（望。淳化五年，升崇安场为县。）政和，（紧。咸平三年，升关隶镇为县。政和五年，改关隶为政和县。有天受银场。）瓯宁，（望。熙宁三年废，元祐四年复。）监一：丰国。（咸平二年置，铸铜钱。）

泉州，望，清源郡。太平兴国初，改平海军节度。本上郡，大观元年，升为望郡。崇宁户二十万一千四百六。贡松子。元丰贡绵、蕉、葛。县七：晋江，（望。有盐亭一百六十一。）南安，（中。）同安，（中。有安仁、上下马栏、庄坂四盐场。）惠安，（望。太平兴国六年，析晋江置县。有盐亭一百二十九。）永春，（中。闽桃源县，有倚洋一铁场。）安溪，（下。有青阳铁场。）德化，（下。有赤水铁场。）

南剑州，上，剑浦郡，军事。太平兴国四年，加“南”字。崇宁户一十一万九千五百六十一。贡土茴香。元丰贡茶。县五：剑浦，（紧。旧龙津县，南唐改。有大演、石城二银场，雷、大熟等五茶焙。）将乐，（上。太平兴国四年，自建州来隶。有石碑、安福二银场。）顺昌，（上。南唐升永顺场为县。沙，（中。有龙泉银场。）尤溪，（上。有尤溪，宝应等九银场。）

漳州，下，漳浦郡，军事。崇宁户一十万四百六十九。贡甲香、鲛鱼皮。县四：龙溪，（望。有吴惯、沐犊、中栅三盐场。）漳浦，（望。有黄敦盐场。）龙岩，（望。有大济、宝兴二银场。）长泰，（望。太平兴国五年，自泉州来隶。）

汀州，下，临汀郡，军事。淳化五年，以上杭、武平二

场并为县，元符元年，析长汀、宁化置清流县。崇宁户八万一千四百五十四。贡蜡烛。县五：长汀，（望。有上宝锡场，归禾、拔口二银务，莒溪铁务。）宁化，（望。有龙门新旧二银坑。）上杭，（上。有钟寮金场。天圣二年，徙治钟寮场东，乾道四年徙治郭下。）武平，（上。）清流。南渡后，增县一：莲城。（本长汀莲城堡，绍兴三年升县。）

邵武军，同下州。太平兴国五年，以建州郡武县建为军，仍以归化、建宁二县来属。崇宁户八万七千五百九十四。贡紵。县四：邵武，（望。有黄土等三盐场，龙须铜场。宝积等三铁场。）光泽，（望。太平兴国六年，析邵武置县。有太平银场、新安铁场。）泰宁，（望。南唐归化县。元祐元年，改为泰宁。有礲礲金场、江源银场。）建宁。（望。有龙门等三银场。）

兴化军，同下州。太平兴国四年，以泉州游洋、百丈二镇地置太平军，寻改。户六万三千一百五十七，贡绵、葛布。县三：莆田，（望。自泉州与仙游同来隶。）仙游，（望。）兴化。（中。太平兴国四年，析莆田置县。）

福建路，盖古闽越之地。其地东南际海，西北多峻岭抵江。王氏窃据垂五十年，三分其地。宋初，尽复之。有银、铜、葛越之产，茶、盐、海物之饶。民安土乐业，川源浸灌，田畴膏沃，无凶年之忧。而土地迫狭，生籍繁夥；虽硗确之地，耕耨殆尽，亩直浸贵，故多田讼。其俗信鬼尚祀，重浮屠之教，与江南、二浙略同。然多向学，喜讲诵，好为文辞，登科第者尤多。

成都府路。府一：成都。州十二：眉，蜀，彭，绵，汉，嘉，邛，简，黎，雅，茂，威。军二：永康，石泉。监一：仙井。县五十八。南渡后，府三：成都，崇庆，嘉定。州十一：眉，彭，绵，汉，邛，黎，雅，茂，简，威，隆。军二：永康，石泉。淳熙二年，户二百五十八万，口七百四十二万。

成都府，次府，本益州，蜀郡，剑南西川节度。太平兴国六年，降为州。端拱元年，复为剑南西川成都府。淳化五年，降为益州，罢节度。嘉祐五年，复为府。六年，复节度。旧领成都府路兵马钤辖。建炎三年，罢兼利州路。绍兴元年，领成都路安抚使。五年，兼西路安抚、制置大使。十年置宣抚，罢制置司，知府带本路安抚使。十八年，罢宣抚，复制置司；乾道六年，又罢，并归安抚司，知府仍带本路安抚使。淳熙二年，复制置司，罢宣抚司。开禧元年，置宣抚，罢制置司。未几，两司并置；后罢宣抚，仍置制置大使。嘉定七年，去“大”字。崇宁户一十八万二千九十，口五十八万九千九百三十。贡花罗、锦、高紵布、笺纸。县九：成都，（次赤。）华阳，（次赤。）新都，（次畿。）郫，（次畿。熙宁五年，省犀浦为镇入焉。）双流，（次畿。）温江，（次畿。）新繁。（次畿。汉繁县，前蜀改。）广都，（次畿。熙宁五年废陵州，以贵平、籍二县为镇入焉。）灵泉。（次畿。旧名灵池，天圣四年改。）

眉州，上，通义郡，至道二年，升为防御。崇宁户七万二千八百九，口一十九万二千三百八十四。贡麸金、巴豆。县四：眉山，（望。隋通义县。太平兴国初改。）彭山，（望。）丹棱，（望。）青神。（紧。）

崇庆府，紧，本蜀州，唐安郡，军事。绍兴十四年，以高宗潜藩，升崇庆军节度。淳熙四年，升府。崇宁户六万七千八百三十五，口二十七万三千五十。贡春罗、单丝罗。县四：晋源，（望。）新津，（望。）江原，（望。唐唐安县。开宝四年改。）永康。（望。蜀析青城地置县。）

彭州，紧，濛阳郡，军事。崇宁户五万七千五百二十四。贡罗。县三：九陇，（望。唐县。熙宁二年置棚口县，四年，省为镇入焉。有鹿角砦，棚口、木头二茶场。）崇宁，（望。唐昌县。崇宁元年改。）濛阳。（望。）

绵州，上，巴西郡，军事。绍兴三年，以知州事兼绵、威、茂州、石泉军沿边安抚使，节制屯戍军马。五年，川、峡宣抚副使移司绵州，六年罢。二十一年，罢沿边安抚使。嘉熙元年，为四川制置副使治所。崇宁户一十二万二千九百一十五，口二十三万四百九。贡綾、紵布。县五：巴西，（望。）彰明，（望。）魏城，（紧。）罗江，（紧。）盐泉。（中。）

汉州，上，德阳郡，军事。户一十二万九百，口五十二万七千二百五十二。贡紵布。县四：雒，（望。）什邡，（望。）绵竹，（望。）德阳。（望。）

嘉定府，上，本嘉州，犍为郡，军事。乾德四年，废绥山、罗目、玉津三县。庆元二年，以宁宗潜邸，升府。开禧元年，升嘉庆军节度。崇宁户七万一千六百五十二，口二十一万四百七十二。贡麸金。县五：龙游，（上。宣和元年，改曰嘉祥，后复故。熙宁五年，省平羌县入焉。）洪雅，（上。淳化四年，自眉州来隶。）夹江，（中。）峨眉，（中。）犍为。（下。大中祥符四年，移治惩非镇。）监一：丰远。（铸铁钱。）

邛州，上，临邛郡，军事。崇宁户七万九千二百七十九，口一十九万三千三十二。贡丝布。县六：临邛，（望。熙宁五年，省临溪县为镇入焉，并入依政、蒲江、火井。）依政，（望。）安仁，（望。有廷贡砦。）大邑，（望。有思安砦。）蒲江，（上。有盐井监、盐井砦。）火井，（中。开宝三年，移治平乐镇，至道三年复旧。）监一：惠民。（铸铁钱。建炎三年罢。）

简州，下，阳安郡，军事。崇宁户四万一千八百八十八，口九万五千六百一十九。贡绵紬、麸金。县二：阳安，（上。）平泉，（中。）

黎州，上，汉源郡，军事。崇宁户二千七百二十二，口九千八十。贡红椒。县一：汉源。（下。庆历六年，废通望县入焉。旧废飞越县有博易务。）领羁縻州五十四。（罗岩州、索古州、秦上州、合钦州、剧川州、辄荣州、蓬口州、柏坡州、博卢州、明川州、脰胛州、蓬矢州、大渡州、米川州、木属州、河东州、诺箬州、甫岚州、昌化州、归化州、粟川州、丛夏州、和良州、和都州、附木州、东川州、上贵州、滑川州、北川州、吉川州、甫萼州、北地州、苍荣州、野川州、邛陈州、贵林州、护川州、牒琮州、浪瀾州、郎郭州、上钦州、时蓬州、俨马州、檄查州、邛川州、护邛州、脚川州、开望州、上蓬州、北蓬州、剥重州、久护州、瑶剑州、明昌州。）

雅州，上，卢山郡，军事。崇宁户二万七千四百六十四，口六万二千三百七十八。贡麸金。县五：严道，（中。有碛门砦。）卢山，（上。有灵关砦。）名山，（中。熙宁五年，省百丈县为镇入焉，元祐二年复。）荣经，（中下。）百丈，（中

下)。州城内一茶场。(熙宁九年置。)领羁縻州四十四。(当马州、三井州、来锋州、名配州、钳泰州、隶恭州、画重州、罗林州、笼羊州、林波州、林烧州、龙蓬州、敢川州、惊川州、祸眉州、木烛州、百坡州、当品州、严城州、中川州、钳矣州、昌磊州、钳并州、百颇州、会野州、富仁州、推梅州、作重州、祸林州、金林州、诺祚州、三恭州、布岚州、欠马州、罗蓬州、论川州、让川州、远南州、卑卢州、夔龙州、辉川州、金川州、东嘉梁州、西嘉梁州。)

茂州，上，通化郡，军事。熙宁九年，即汶川县置威戎军使，以石泉县隶绵州。崇宁户五百六十八，口一千三百七十七。贡麝香。县一：汶山。(下。)砦一：镇羌。(熙宁九年置。)关一：鸡宗。(熙宁九年置。)南渡后，增县一：汶川。(下。有博马场。)领羁縻州十。(瑄州、直州、时州、涂州、远州、飞州、乾州、可州、向州、居州。)春祺城，本羁縻保州，政和四年，建为祺州，县曰春祺，宣和三年，废为城，隶茂州。寿宁砦，本羁縻直州，政和六年，建寿宁军，在大皂江外，距茂州五里，八年，废为砦，宣和三年，废砦为堡，又废敷文关为敷文堡。延宁砦，本威戎军，熙宁间所建，政和六年，汤延俊等纳土，重筑军城，改名延宁，宣和三年，废为砦，隶茂州，四年，又废砦及寿宁堡入汶川县。

威州，下，维川郡，军事。本维州。景祐三年，以与潍州声相乱，改今名。崇宁户二千二十，口三千一十三。贡当归、羌活。县二：保宁，(下。唐薛城县，南唐改。)通化。(下。天圣元年，改金川。景祐四年复。治平三年，省通化军隶县。有博易场。)领羁縻州二。(保州、霸州。)嘉会砦，本

霸縻霸州，政和四年，建为亨州，县曰嘉会，宣和三年，废州，以县为砦，隶威州。通化军，熙宁间所建，在保、霸二州之间。政和三年，董舜咨纳土，因旧名重筑军城，宣和三年，省军使为监押，隶威州。

永康军，同下州。本彭州导江县灌口镇。唐置镇静军。乾德四年，改为永安军，以蜀州之青城及导江县来隶。太平兴国三年，改为永康军。熙宁五年，废为砦；九年，复即导江县治置永康军使，隶彭州。元祐初，复故。县二：导江，（望。乾德中，自彭州来隶。熙宁五年，军废，复隶彭州，后复于此置军。有博马场。）青城。（望。乾德中，自蜀州来隶。熙宁五年军废，还隶蜀州，不知何年复来隶。）

仙井监，同下州。本陵州。至道三年，升为团练。咸平四年废，始建县。熙宁五年，废为陵井监。宣和四年，改为仙井监。隆兴元年，改为隆州。崇宁户三万二千八百五十三，口一十万四千五百四十五。贡苦药子、续随子。县二：仁寿，（中。）井研。（中下。）南渡后，增县二：贵平，（中下。熙宁五年，废入广都。乾道六年复。）籍。（中下。废复同上。）镇一：大安。（旧永安镇。崇宁二年改。）盐井一。

石泉军，本绵州石泉县。政和七年，建为军，割蜀之永康、绵之龙安、神泉来隶。宣和三年，降为军使，县皆还旧隶。宣和七年，复为军额。县三：石泉，（下。）神泉，（上。有石关砦。）龙安。（上。有三盘砦及茶场。宣和元年，改龙安曰安昌，后复故。宝祐后，为军治所。）堡九。（重和元年置。会同、靖安、嘉平、通津、横望、平陇、凌霄、耸翠、连云。）

潼川府路。府二：潼川，遂宁。州九：果，资，普，昌，叙，泸，合，荣，渠。军三：长宁，怀安，广安。监一：富顺。绍兴三十二年，户八十万五千三百六十四，口二百六十三万六千四百七十六。

潼川府，紧，梓潼郡，剑南东川节度。本梓州。乾德四年，改静戎军，置东关县。太平兴国中，改安静军。端拱二年，为东川；元丰三年，复加“剑南”二字。重和元年，升为府。旧兼提举梓州果、渠、怀安、广安军兵马巡检盗贼公事。乾道六年，升泸南为潼川府路安抚使。崇宁户一十万九千六百九，口四十四万七千五百六十五。贡綾、曾青、空青。县十：郪（望。有三十四盐井。）中江，（望。隋玄武县。大中祥符五年改。有盐井。）涪城，（望。有四镇、二十七盐井。）射洪，（紧。有盐井。）盐亭，（紧。熙宁五年，省永泰县为镇入焉。有六盐井。）通泉，（上。有三铁冶。）飞鸟，（中。有五盐井。）铜山，（中。有铜冶。）东关，（中下。有四盐井。）永泰。（中下。本尉司，南渡后为县。）

遂宁府，都智府，遂宁郡，武信军节度。本遂州。政和五年，升为府。宣和五年，升大藩。端平三年，兵乱，权治蓬溪砦。崇宁户四万九千一百三十二，口一十万二千五百五十五。贡樗蒲綾。县五：小溪，（望。隋方义县。太平兴国初改。）蓬溪，（望。）长江，（紧。端平三年，以下三县俱废。）青石，（紧。）遂宁。（中。唐县。熙宁六年，省青石县入焉。七年，复置。）

顺庆府，中，本果州，南充郡，团练。宝庆三年，以理宗初潜之地，升府，隶剑南东路。端平三年，兵乱。淳祐九

年，徙治青居山。崇宁户五万五千四百九十三，口一十三万三百一十三。贡丝布、天门冬。县三：南充，（望。熙宁六年，省流溪县为镇入焉；绍兴二十七年，复为县。）西充，（望。）流溪。（望。）

资州，上，资阳郡，军事。乾德五年，废月山、丹山、银山、清溪四县。宣和二年，改龙水为资川，后复故，淳祐三年废。崇宁户三万二千二百八十七，口四万七千二百一十九。贡麸金。县四：盘石，（紧。有一十八盐井、一铁冶。）资阳，（紧。）龙水，（中下。）内江。（下。有六十六盐井。）

普州，上，安岳郡，军事。乾德五年，废崇龛、普慈二县。端平三年，兵乱。淳祐三年，据险置治。宝祐以后废。崇宁户三万二千一百一十八，口七万三千二百二十一。贡葛、天门冬。县三：安岳，（中下。熙宁五年，废普康县入焉。）安居，（中。）乐至。（下。）

昌州，上，昌元郡，军事。崇宁户三万六千四百五十六，口九万三千五十五。贡麸金、绢。县三：大足，（上。）昌元，（上。咸平四年，移治罗市。）永川。（上。）

叙州，上，南溪郡，军事。乾德中，废开边、归顺二县。本戎州，政和四年改。咸淳三年，徙治登高山。崇宁户一万六千四百四十八，口三万六千六百六十八。贡葛。县四：宜宾，（中。唐义宾县。太平兴国元年改。熙宁四年，省宜宾入犍道为镇。政和四年，改犍道为宜宾。）南溪，（中。乾德中，移治旧畜城。有盐井。）宣化。（唐义宾县。太平兴国元年改。熙宁四年，改为镇，隶犍道。宣和元年，复以镇为县，改今名。）庆符。（本叙州徼外地。政和三年，建为祥州，置庆符、

来附二县。宣和三年，州废，并来附县入庆符县，隶叙州。砦五：柔远、乐从、清平、石门、怀远。靖康元年，废柔远、乐从二砦隶怀远。）羁縻州三十。（建州、照州、猷州、南州、洛州、盈州、德州、为州、移州、扶德州、播浪州、筠州、武昌州、志州，已上皆在南广溪洞；商州、驯州、浪川州、骋州，已上皆在马湖江；协州、切骑州、靖州、曲江州、哥陵州、品州、犵违州、碾卫州、瀉州、从州、播陵州、钳州，已上皆在石门路。）

泸州，上，泸川郡，泸川军节度。本军事州。宣和元年，赐军额。乾道六年，升本路安抚使。嘉熙三年，筑合江之榕山，再筑江安之三江碛，四年，又筑合江之安乐山为城。淳祐三年，又城神臂崖以守。景定二年，刘整以城归大元，后复取之，改江安州。崇宁户四万四千六百一十一，口九万五千四百一十。贡葛。县三：（乾德五年，废绵水，富义置上监州。治平四年，废羊羝砦。元丰二年，废白茆砦。三年，废平夷堡，于罗池改筑安运砦；废大碛、武宁二砦。五年，复置武宁砦，隶长宁军。）泸川，（中。）江安，（中。有宁远、安夷、西宁远、南田、武宁、安远等砦。）合江。（中。有遥坝、青山、安溪、小溪、带头、使君六砦。大观三年，以安溪砦为县，隶纯州；后废纯州，复为砦。宣和三年，废遥坝；四年，复。）南渡后，增县一：纳溪。（皇祐三年，纳溪口置砦。绍定五年，升为县。）监一：南井。城三：乐共城，（元丰四年置。）堡砦四：江门砦、镇溪堡、梅岭堡、大洲堡。九支城，（大观三年，建纯州，置九支、安溪两县及美利城。宣和三年，废纯州及九支县为九支城，以安溪、美利城为砦，改慈竹砦

为堡。)武都城。(大观三年，建滋州，置承流、仁怀两县。宣和三年，废州为武都城，以仁怀为堡，承流县并入仁怀。)安远砦，(元丰三年置。大观四年废。政和五年复。)博望砦，(政和七年置。)板桥堡，政和堡，(政和六年置。)绥远砦。(前隶武都城，宣和三年隶州。)领羁縻州十八。(纳州、薛州、晏州、巩州、奉州、悦州、思峨州、长宁州、能州、涪州、浙州、定州、宋州、顺州、蓝州、溱州、高州、姚州。)

长宁军，本羁縻州。熙宁八年，夷人得个祥献长宁、晏、奉、高、薛、巩，涪、思峨等十州，因置涪井监隶泸州。政和四年，建为长宁军。领砦堡六：梅洞砦，(政和五年置。)清平砦，(旧隶祥州，政和二年建筑，赐今名。宣和三年废祥州，以砦隶军。)武宁砦，(熙宁七年置，旧名小溪口。十年，改今名。元丰四年废。五年复置。政和四年，建长宁军，以武宁为倚郭县。宣和二年，废县为堡。四年，复为砦。)宁远砦，(皇祐元年，置三江砦。三年，改今名。宣和三年，以砦为堡。四年，复为砦。)安夷砦，(熙宁六年置，旧名婆娑。大观四年废。政和六年复置。)石筍堡。(政和五年置。初名梅赖，后赐今名。)南渡后，县一：安宁。(嘉定四年，升安夷砦为县。有武宁、宁远二砦。)

合州，中，巴川郡，军事。淳祐三年，移州治于钓鱼山。崇宁户四万八千二百七十七，口八万四千四百八十四。贡牡丹皮、白药子。县五：石照，(中。魏石鉴县。乾德三年改。)汉初，(中。)巴川，(中。)赤水，(中下。)铜梁。(中下。熙宁四年、省赤水入焉；七年，复置。)

荣州，下，和义郡，军事。乾德五年，废和义县。端平

三年，择地侨治。宝祐后废。崇宁户一万六千六百六十七，口五万二千八十七。贡斑布。县四：荣德，（中下。旧名旭川。治平四年改。熙宁四年，省公井县为镇入焉。有盐监一，端平三年废。）威远，（中。）资官，（中。有盐井。）应灵。（中下。有盐井。）

渠州，下，邻山郡，军事。宝祐三年，徙治礼义山。崇宁户三万二千八百七十七，口六万三千八百三十。贡绵紬、买子木。县三：流江，（紧。西魏县。景祐三年，废大竹县入焉；绍兴三年，复分置。）邻水，（下。唐县。乾德四年，移治昆楼镇。）邻山。（下。梁县。乾德三年，移治故邻州城。）南渡后，增县一：大竹。

怀安军，同下州。乾德五年，以简州金水县建为军。崇宁户二万九千六百二十五，口一十七万四千九百八十五。贡紬。县二：金水，（望。）金堂。（望。乾德五年，自汉州来隶。）

宁西军，本广安军，同下州。开宝二年，以合州依洄、渠州新明二镇建为军。淳祐三年，城大良平为治所。宝祐末，归大元。景定初，复取之。咸淳二年，改军名。崇宁户四万七千五十七，口一十一万一千七百五十四。贡绢。县三：渠江，（中。开宝二年，自渠州来隶。）岳池，（紧。开宝二年，自果州来隶。）新明。（中。开宝二年，自合州来属。六年，移治单溪镇。）南渡后，增县一：和溪。（开禧三年，升镇为县。）

富顺监，同下州。本泸州之富义县。掌煎盐。乾德四年，升为富义监。太平兴国元年改。治平元年，置富顺县；熙宁元年，省。嘉熙元年，蜀乱监废。咸淳元年，徙治虎头山。崇宁户一万一千二百四十一，口二万三千七百一十六。贡葛。领

镇十三，盐井一。

利州路。府一：兴元。州九：利，洋，阆，剑，文，兴，蓬，政，巴。县三十八。关一：剑门。南渡后，府三：兴元，隆庆，同庆。州十二：利，金，洋，阆，巴，沔，文，蓬，龙，阶，西和，凤。军二：大安，天水。绍兴三十二年，户三十七万一千九十七，口七十六万九千八百五十二。

兴元府，次府，梁州，汉中郡，山南西道节度。旧兼提举利州路兵马巡检事。建炎二年，升本路钤辖。四年，兼本路经略、安抚使。后分利州路为东、西路：兴元、剑、利、阆、金、洋、巴、蓬、大安为东路，治兴元；阶、成、西和、凤、文、龙、兴为西路，治兴州。又置利州路阶、成、西和、凤州制置使，泾原、秦凤路经略、安抚使。乾道四年，合为一路，兴元帅兼领之；淳熙二年，复分；三年，又合；五年，复分；绍熙五年，再合；庆元二年，又分；嘉定三年，复合。崇宁户六万二百八十四，口一十二万三千五百四十。贡胭脂、红花。县四：南郑，（次赤。）城固，（次畿。）褒城，（次畿。）西。（次畿。至道二年，割隶大安军；三年，还隶。有锡冶一务。）茶场一。（熙宁八年置。）南渡后，增县一：廉水。（次畿。绍兴四年，析南郑县置，以廉水为名。）

利州，都督府，益川郡，宁武军节度。旧昭武军，景祐四年改。绍兴十四年，分东、西两路；绍熙五年，复合为一；庆元二年，复分；嘉定三年，复合；十一年，又分。端平三年，兵乱废。崇宁户二万五千三百七十三，口五万一千五百三十九。贡金、钢铁。县四：绵谷，（中。）葭萌，（中。）嘉

川，（中下。咸平五年，自集州来隶。熙宁三年，省平蜀县入焉。）昭化。（下。后周益昌县。开宝五年改。）

洋州，望，洋川郡，武康军节度。旧武定军，景祐四年改。建炎以后，尝置蓬、巴、洋州安抚使，寻罢。崇宁户四万五千四百九十，口九万八千五百六十七。贡隔织。县三：兴道，（望。）西乡，（上。）真符。（中。）

阆州，上，阆中郡。乾德四年，改安德军节度。绍兴十四年，隶东路。端平三年，兵乱。淳祐三年，移治大获山。崇宁户四万三千九百三十六，口一十万九百七。贡莲绫。县七：阆中，（望。阆水迂曲，绕县三面，故名。绍兴十八年，省玉井镇入焉。）苍溪，（紧）南部，（紧）新井，（紧）奉国，（中。熙宁四年，省岐平县为镇入焉。）新政，（中。）西水。（中下。熙宁四年，省晋安县为镇入焉。）

隆庆府，本剑州，上，普安郡，军事。乾德五年，废永归县。隆兴二年，以孝宗潜邸，升普安军节度。绍熙元年，升府。端平三年，兵乱。崇宁户三万五千二十三，口一十万七千五百七十三。贡巴戟。县六：普安，（中。熙宁五年，省临津县为镇入焉。）梓潼，（上。）阴平，（中。）武连，（中。）普成，（中下。）剑门。（中下。熙宁五年，以剑门关剑门县复隶州。有小剑、白绵、砮砍、粮谷、龙聚、托溪六砦。）

巴州，中，清化郡，军事。乾德四年，废盘道、归仁、始宁三县。咸平五年，以清化属集州。熙宁五年，废集州，又废壁州，以其县来隶。建炎三年，兼管内安抚。嘉熙四年，兵乱民散。崇宁户二万三千三百三十七，口四万一千五百一十六。贡绵紬。县五：化城，（中下。省集州清化县为镇入焉。）

难江，（上。旧隶集州。）恩阳，（中下。熙宁三年，省七盘县为镇入焉。）曾口，（下。熙宁五年，省其章县为镇入焉。）通江。（下。省壁州白石、符阳二县入焉。）

文州，中下，阴平郡，军事。建炎后，带沿边管内安抚，寻罢，隶利西路。绍定末，置司成都。端平后，兵乱州废。崇宁户一万二千五百三十一，口二万二千七十八。贡麝香。县一：曲水。（中下。西魏县。有重石、毗谷、张添、磨蓬、留券、罗移、思村、戎门、披波、绥南十砦，水银务一。）

沔州，下，顺政郡，军事。本兴州。绍兴十四年，为利西路治所。开禧三年，吴曦僭改开德府。曦诛，改沔州。崇宁户一万二千四百三十，口一万九千六百七十三。贡蜜、蜡。县二：顺改，（中。开禧三年，改为略阳。）长举。（中下。）监一：济众。（铸铁钱。）

蓬州，下，咸安郡，军事。乾德三年，废宕渠县。淳祐三年，置司古渝县。崇宁户二万七千八百二十七，口五万一千四百七十二。贡紵丝绫、绵紬。县四：蓬池，（中。）仪陇，（中。）营山，（中。唐朗池县。大中祥符五年改。熙宁三年，省蓬山县为镇入焉。）伏虞。（中下。熙宁五年，省良山县为镇入焉。）南渡后，增县二：良山，（中下。建炎二年复。）相如。（望。以南有司马相如故宅而名。嘉熙间，兵乱。宝祐六年，自果州来属。）

政州，下，江油郡，军事。本龙州。政和五年，改为政州。绍兴元年，复为龙州。端平三年，兵乱。宝祐六年，徙治雍村。崇宁户三千五百二十三，口九千二百九十四。贡麸金、羚羊角、天雄。县二：江油，（中。有乾坡砦。）清川。

（下，本马盘，唐改今名。康定初，增戍兵。端平三年，兵乱地废。）

大安军，中，本三泉县。旧属兴元府。乾德三年，平蜀，以县直属京。至道二年，建为大安军。三年，军废，县仍旧属京。绍兴三年，复升军。崇宁户六千七十五，口一万八百九十一。领镇二：金牛，青乌。南渡后，复置三泉县，隶军。

金州，上，安康郡，昭化军节度。前宋隶京西南路，惟此一州未没于金。建炎四年，属利州。绍兴元年，置金、均、房州镇抚使。六年，复隶京西南路。九年，隶西川宣抚司。十年，置金、房、开、达安抚使。十三年，隶利州路，又以商州上津、丰阳两县来属。乾道四年，兼管内安抚。县五：西城，（下。）汉阴，（中下。绍兴二年，迁治新店，以旧县为镇，嘉定三年，升激口镇为县。有饶风镇。）洵阳，（中。）石泉，（下。）平利，（下。）南渡后，增县一：上津，（中下。本平利县地。绍兴十六年，以鹘岭关卓驮平为界。）

阶州，中下，武都郡，军事。本隶秦凤路。绍兴初，陕西地尽入于金，惟阶、成、岷、凤、洮五郡、凤翔府和尚原、陇州方山原存。绍兴初，以杨家崖为家计砦。县二：福津，（中下。）将利，（中下。）

同庆府，中下，同谷郡，军事。本成州，隶秦凤路，绍兴十四年来属。宝庆元年，以理宗潜邸，升同庆府。县二：同谷，（中。）栗亭，（中。）

西和州，下，和政郡，团练。本隶秦凤路。绍兴元年，入于金，改祐州。旧名岷州。十二年，与金人和，以岷犯金太祖嫌名，改西和州，因郡名和政云。以淮西有和州，故加

“西”字。开禧二年，又入于金。县三：长道，（紧。）大潭，（中。）祐川。

凤州，下，河池郡，团练。旧属秦凤路，绍兴十四年来隶。县三：梁泉，（上。）两当，（上。）河池。（紧。）

天水军，同下州。绍兴初，秦州入于金，分置南、北天水县。十三年，隶成州。后以成纪之太平社、陇城之东阿社来属。嘉定元年升军，九年，移于天水县旧治。仍置县一：天水。（绍兴十五年，废成纪、陇城二县来入。）

夔州路。州十：夔，黔，施，忠，万，开，达，涪，恭，珍。军三：云安，梁山，南平。监一：大宁。县三十二。南渡后，府三：重庆，咸淳，绍庆。州八：夔，达，涪，万，开，施，播，思。军三：云安，梁山，南平。监一：大宁。绍兴三十二年，户三十八万六千九百七十八，口一百一十三万四千三百九十八。

夔州，都督府，云安郡，宁江军节度。州初置在白帝城，景德三年，徙城东。建炎三年，升夔、利兵马钤辖。淳熙十五年，帅臣带归、峡州兵马司。元丰户一万一千二百一十三。贡蜜、蜡。县二：奉节，（中。）巫山。（中下。）

绍庆府，下，本黔州，黔中郡，军事，武泰军节度。绍定元年，升府。绍熙三年，移巡检治增潭。元丰户二千八百四十八。贡朱砂、蜡。县二：彭水，（中。嘉祐八年，废洪杜、洋水、都濡、信宁四县入焉。有洪杜、小洞、界山、难溪四砦。绍兴二年，以元隶珍州户四十九还隶。）黔江。（下。有白石、门阑、佐水、永安、安乐、双洪、射营、右水、蛮塚、

浴水、潜平、鹿角、万就、六堡、白水、土溪、小溪、石柱、高望、木孔、东流、李昌、仆射、相阳、小村、石门、茆田、木栅、虎眼二十九砦)。羈縻州四十九。(南宁州、远州、獫狁州、清州、蒋州、知州、蛮州、袭州、峨州、邦州、鹤州、劳州、义州、福州、儒州、令州、郝州、普宁州、缘州、那州、鸾州、丝州、邛州、敷州、晃州、侯州、焚州、添州、瑶州、双城州、训州、乡州、茂龙州、整州、乐善州、抚水州、思元州、逸州、思州、南平州、勋州、姜州、稜州、鸿州、和武州、晖州、亳州、鼓州、悬州。)南渡后，羈縻州五十六。

施州，下，清江郡，军事。元丰户一万九千八百四。贡黄连、木药子。县二：清江，(中下。有歌罗、永宁、细沙、宁边、尖木、夷平六砦。熙宁六年五月，省施州永兴砦，置夷平砦。元丰三年七月，废永宁砦，置行廊、安确二砦。)建始。(中下。有连天一砦。)监一：广积。(绍圣三年置，铸铁钱。)

咸淳府，下，本忠州，南宾郡，军事。咸淳元年，以度宗潜邸，升府。元丰户三万五千九百五十。贡绵紬。县三：临江，(中下。)垫江，(中下。熙宁五年，省桂溪县入焉。)南宾。(下。)南渡后，增县二：丰都，(下。)龙渠。(下。)

万州，下，南浦郡，军事。开宝三年，以梁山为军。元丰户二万五百五十五。贡金、木药子。县二：南浦，(下。有平云砦。)武宁。(下。)

开州，下，盛山郡，军事。崇宁户二万五千。贡白紵、车前子。县二：开江，(上。庆历四年，废新浦县入焉。)清水。(中。旧名万岁县，后改。)

达州，上，通川郡，军事。本通州。乾德三年改。乾德五年，废阆英、宣汉二县。熙宁六年，省三冈县；七年，省石鼓县，分隶通川、新宁、永睦三县。元丰户四万六千四百四十。贡紬。县五：通川，（中。）巴渠，（中。）永睦，（下。隋永穆县。今改。）新宁，（下。）东乡。（下。）南渡后，增县一：通明。（下。旧通明院。）

涪州，下，涪陵郡，军事。熙宁三年，废温山县为镇。大观四年，废白马砦。咸淳二年，移治三台山。元丰户一万八千四百四十八。贡绢。县三：涪陵，（下。有白马盐场。）乐温，（下。）武龙。（下。宣和元年，改武龙县为枳县。绍兴元年依旧。）

重庆府，下，本恭州，巴郡，军事。旧为渝州。崇宁元年，改恭州，后以高宗潜藩，升为府。旧领万寿县，乾德五年，废。雍熙中，又废南平县。庆历八年，以黔州羁縻南、溱二州来隶。皇祐五年，以南州置南川县。熙宁七年，以南川县隶南平军。元丰户四万二千八十。贡葛布、牡丹皮。县三：巴，（中。有石英、峰玉、蓝溪、新兴四镇。）江津，（中下。乾德五年，移治马驎镇。）壁山。（下。）羁縻州一。（溱州，领荣懿、扶欢二县。以酋首领之，后隶南平军。）

云安军，同下州。开宝六年，以夔州云安县建为军。建炎三年为军使。元丰户一万一千七十五。贡绢。县一：云安。（望。有思问、捍技、平南三砦，玉井盐场、团云盐井。）监一：云安。（熙宁四年，以云安监户口析置安义县。八年，户还隶云安县，复为监。）

梁山军，同下州，高梁郡。开宝三年，以万州石氏屯田

务置军，拨梁山县来隶。熙宁五年，又析忠州桂溪地益军。元祐元年，还隶万州，寻复故。元丰户一万二千二百七十七。贡绵。县一：梁山。（中下。）

南平军，同下州。熙宁八年，收西番部，以恭州南川县铜佛坝地置军。领县二：南川，（中下。熙宁八年，省入隆化。元丰元年复置。有荣懿、开边、通安、安稳、归正五砦，溱川堡。）隆化。（下。熙宁八年，自涪州来隶。有七渡水砦，大观四年砦废。）溱溪砦，本羁縻溱州，领荣懿、扶欢二县。熙宁七年，招纳，置荣懿等砦隶恭州，后隶南平军。大观二年，别置溱州及溱溪、夜郎两县。宣和二年，废州及县，以溱溪砦为名，隶南平军。

大宁监，同下州。开宝六年，以夔州大昌县盐泉所建为监。元丰户六千六百三十一。贡蜡。县一：大昌。（中下。端拱元年，自夔州来隶。旧在监南六十里，嘉定八年，徙治水口监。）

珍州，唐贞观中开山洞置，唐末没于夷。大观二年，大骆解上下族帅献其地，复建为珍州。宣和三年，承州废，以绥阳县来隶。县二：乐源、绥阳，本羁縻夷州，大观三年，酋长献其地，建为承州，领绥阳、都上、义泉、宁夷、洋川五县；宣和三年，废州及都上等县，以绥阳隶珍州。遵义砦，大观二年，播州杨文贡献其地，建遵义军及遵义县；宣和三年废军及县，以遵义砦为名，隶珍州。

思州，政和八年建，领务川、邛水、安夷三县。宣和四年，废州为城及务川县，以务川城为名；邛水、安夷二县皆作堡，并隶黔州。绍兴元年，复为思州。县三：务川，安夷，

邛水。（宣和四年并废，隶黔州。绍兴二年复。）

播州，乐源郡。大观二年，南平夷人杨文贵等献其地，建为州，领播川、琅川、带水三县。宣和三年，废为城，隶南平军。端平三年，复以白绵堡为播州，三县仍废，嘉熙三年，复设播州，充安抚使。咸淳末，以珍州来属。县一，乐源。（中。有遵义砦，开禧三年升军，嘉定十一年复为砦。）

川、峡四路，盖《禹贡》梁、雍、荆三州之地，而梁州为多。天文与秦同分。南至荆峡，北控剑栈，西南接蛮夷。土植宜柘，茧丝织文纤丽者穷于天下，地狭而腴，民勤耕作，无寸土之旷，岁三四收。其所获多为遨游之费，踏青、药市之集尤盛焉，动至连月。好音乐，少愁苦，尚奢靡，性轻扬，喜虚称。庠塾聚学者众，然怀土罕趋仕进。涪陵之民尤尚鬼俗，有父母疾病，多不省视医药，及亲在多别籍异财。汉中、巴东，俗尚颇同。沦于偏方，殆将百年。孟氏既平，声教攸暨，文学之士，彬彬辈出焉。

卷九十

志第四十三

地理六

广南东路 广南西路 燕山府路

广南东路。府一：肇庆。州十四：广，韶，循，潮，连，梅，南雄，英，贺，封，新，康，南恩，惠。县四十三。南渡后，府三：肇庆，德庆，英德。州十一：广，韶，循，潮，连，封，新，南恩，梅，雄、惠。绍兴三十二年，户五十一万三千七百一十一，口七十八万四千七百七十四。

广州，中，都督府，南海郡，清海军节度。开宝五年，废咸宁、番禺、蒙化、游水四县。大观元年，升为帅府。旧领广南东路兵马钤辖，兼本路经略、安抚使。元丰户一十四万三千二百六十一。贡胡椒、石发、糖霜、檀香、肉豆蔻、丁香母子、零陵香、补骨脂、舶上茴香、没药、没石子。元丰贡沉香、甲香、詹糖香、石斛、龟壳、水马、鼈皮、藤簟。县八：南海，（望。隋县。后改常康，开宝五年复。）番禺，（上。开宝中，废入南海。皇祐三年复置。有银炉铁场。）增城，（中）清远，（中。有大富银场、静定铁场、钱糾铅场）。怀集，（中。有大利银场。）东莞，（中下。开宝五年，废入增城。六

年复置。有桂角等二银场，静康等三盐场，海南、黄田等三盐栅。）新会，（下。有千岁锡场、海晏等六盐场。）信安。（下。本义宁县，开宝五年，废入新会。六年，复置。太平兴国初，改信安。熙宁五年，省为镇，入新州新兴县。元祐元年复为县。绍圣元年，复省为镇，后复为县，还隶广州。）南渡后，无信安，增县一：香山。（绍兴二十二年，以东莞香山镇为县。

韶州，中，始兴郡，军事。元丰户五万七千四百三十八。贡绢、钟乳。县五：曲江，（望。有永通钱监、灵源等三银场，中子铜场。）翁源，（望。有大湖银场，大富铅场。）乐昌，（中。有黄坑等二银场、太平铅场。）仁化，（中。开宝五年，废入乐昌。咸平三年，复置。有大众、多田二铁场、多宝铅场。）建福。（宣和三年、以岑水场析曲江、翁源地置县。）南渡后，无建福，增县一：乳源。（乾道二年，析曲江之崇信、乐昌依化乡，于洲头津置。）监一：永通。

循州，下，海丰郡，军事。元丰户四万七千一百九十二。贡绢、藤盘。县三：龙川，（望。有大有铅场。宣和三年，改龙川曰雷乡。绍兴元年复旧。）兴宁，（望。晋县。天禧三年，移治长乐。有夜明银场。）长乐。（上。熙宁四年，析兴宁县置。有罗翊等四锡场。）

潮州，下，潮阳郡，军事。元丰户七万四千六百八十二。贡蕉布、甲香、鲛鱼皮。县三：海阳，（望。有海门等三砦、三河口盐场、丰济银场、横衡等二锡场。）潮阳，（中下。本海阳县地。绍兴二年，废入海阳。八年复。）揭阳。（宣和三年，割海阳三乡置揭阳县。绍兴二年，废入海阳。八年复，仍

移治吉帛村。是谓“三阳”。)

连州，下，连山郡，军事。元丰户三万六千九百四十三。贡苧布、官桂。元丰贡钟乳。县三：桂阳，(望。有同官银场。)阳山，(中。有铜坑铜场。)连山。(中。绍兴六年废为镇。十八年复。)

梅州，下，军事。本潮州程乡县。南汉置恭州，开宝四年改，熙宁六年废，元丰五年复。宣和二年，赐郡名义安。绍兴六年，废州为程乡县，仍带程乡军事。十四年。复为州。元丰户一万二千三百七十。贡银、布。县一：程乡。(中。有乐口银场、石坑铅场、龙坑铁场。)

南雄州，下，本雄州，军事。开宝四年，加“南”字。宣和二年，赐郡名保昌。元丰户二万三百三十九。贡绢。县二：保昌，(望。)始兴。(中。旧隶韶州，开宝四年来隶。)

英德府，下，本英州，军事。宣和二年，赐郡名曰真阳。庆元元年，以宁宗潜邸，升府。元丰户三千一十九。贡纁布。县二：真阳，(望。有钟峒银场、礼平铜场。)浚光。(上。开宝四年，自广州隶连州。六年，自连州来隶。有贤德等三银场。)

贺州，下，临贺郡，军事。开宝四年，废荡山、封阳、冯乘三县。本属东路，大观二年五月，割属西路。户四万二百五。贡银。县三：临贺，(紧。有太平银场。)富川，(上。)桂岭。(中。)南渡后，属广西路。

封州，望，临封郡，军事。本下郡，大观元年，升为望郡。绍兴七年，省州，以二县隶德庆府。十年，复旧。元丰户二千七百七十九。贡银。县二：封川，(下。)开建。(下。

开宝五年，废入封川。六年，复置。）

肇庆府，望，高要郡，肇庆军节度。本端州，军事。元符三年，升兴庆军节度。大观元年，升下为望。重和元年，赐肇庆府名，仍改军额。元丰户二万五千一百三。贡银、石砚。县二：高要，（中。有沙利银场、浮芦铁场。）四会。（中。旧隶广州，熙宁六年来属。有金场、银场。）

新州，下，新兴郡，军事。开宝五年，废平兴县。元丰户一万三千六百四十一。贡银。县一：新兴。（中。咸平六年，移治州城西。）

德庆府，望。本康州，晋康郡，军事。开宝五年，废州及悦城、晋康、都城并入端溪，以隶端州，寻复为州。大观四年，升为望郡。绍兴元年，以高宗潜邸，升为府。十四年，置永庆军节度。元丰户八千九百七十九。贡银。县二：端溪，（下。有云烈锡场。）泷水。（下。旧隶泷州，州废，以县来隶。有罗磨、护峒二银场。）

南恩州，下，恩平郡，军事。旧恩州。开宝五年，废恩平、杜陵二县。庆历八年以河北路有恩州，乃加“南”字。元丰户二万七千二百一十四。贡银。县二：阳江，（中。有海口、海陵、博腊、遂训等四砦，有铅场。）阳春。（下。熙宁六年废春州，并铜陵县入阳春来隶。有榄径铁场。）

惠州，下，军事。宣和二年，赐郡名博罗。元丰户六万一千一百二十一。贡甲香、藤箱。县四：归善，（中。有阜民钱监，西平、流坑二银场，永吉、信上、永安三锡场，三丰铁场，淡水盐场。）海丰，（下。有云溪、杨安、劳谢三锡场，古龙、石桥二盐场。）河源，（紧。有立溪、和溪、永安三锡

场。)博罗。(中。有铁场。)

广南西路。大观元年，割融、柳、宜及平、允、从、庭、孚、观九州为黔南路，融州为帅府，宜州为望郡。三年，以黔南路并入广西，以广西黔南路为名。四年，依旧称广南西路。州二十五：桂，容，邕，融，象，昭，梧，藤，龚，浔，柳，贵，宜，宾，横，化，高，雷，钦，白，郁林，廉，琼，平，观。军三：昌化，万安，朱崖。县六十五。南渡后，府二：静江，庆远。州二十：容，邕，象，融，昭，梧，藤，浔，贵，柳，宾，横，化，高，雷，钦，廉，贺，琼，郁林。军三：南宁，万安，吉阳。绍兴二十二年，户四十八万八千六百五十五，口一百三十四万一千五百七十二。

静江府。本桂州，始安郡，静江军节度。大观元年，为大都督府，又升为帅府。旧领广南西路兵马钤辖，兼本路经略、安抚使。绍兴三年，以高宗潜邸，升府。宝祐六年，改广西制置大使，后四年废，复为广西路经略、安抚使。元丰户四万六千三百四十三。贡银、桂心。县十一：临桂，（紧。嘉祐六年，废慕化县入焉。）兴安，（望。唐全义县。晋置溇州。乾德元年，州废。太平兴国初，改今名。）灵川，（望。）荔浦，（望。）永福。（下。）修仁，（中。熙宁四年，废修仁县为镇入荔浦。元丰元年复。）义宁，（中下。本义宁镇，马氏奏置。开宝五年，废入广州新会。六年复置。）理定，（下。）古，（下。）永宁。（中。唐丰水县。熙宁四年，废为镇入荔浦。元祐元年复。）南渡后，无永宁县。

容州，下，都督府，普宁郡，宁远军节度。开宝五年，废

欣道、渭龙、陵城三县。元丰户一万三千七百七十六。贡银、珠砂。县三：普宁，（上。开宝五年，废绣州，以常林、阿林、罗绣三县并入焉。）陆川，（中。开宝五年，废顺州，省龙豪、温水、龙化、南河四县入焉。九年，移治公平，淳化五年，又徙治于旧温水县。）北流，（中。开宝五年废禺州，以峨石、扶莱、罗辨、陵城四县地入焉。）

邕州，下，都督府，永宁郡，建武军节度。开宝五年，废朗宁、封陵、思龙三县。大观元年，升为望郡。绍兴三年，置司市马于横山砦，以本路经略、安抚总州事，同提点买马，专任武臣；隆兴后文武通差。宝祐元年，兼邕、宜、钦、融镇抚使。元丰户五千二百八十八。贡银。县二：宣化，（下。景祐二年，废如和县入焉。）武缘，（下。景祐二年，废乐昌县入焉。）砦一：太平，（旧领永平、太平、古万、横山四砦，《元丰九域志》止存太平一砦。）金场一：镇乃，（熙宁六年置。）羁縻州四十四，县五，洞十一，（忠州、冻州、江州、万丞州、思陵州、左州、思诚州、谭州、渡州、龙州、七源州、思明州、西平州、上思州、禄州、石西州、思浪州、思同州、安平州、员州、广源州、勤州、南源州、西农州、万崖州、覆利州、温弄州及五黎县、罗阳、陀陵县、永康县，武盈洞、古甌洞、凭祥洞、鐔峒、卓峒、龙英洞、龙耸洞、徊洞、武德洞、古佛洞、八觚洞：并属左江道。思恩州、鹤州、思城州、勘州、归乐州、武峨州、伦州、万德州、蕃州、昆明州、婪凤州、侯唐州、归恩州、田州、功饶州、归城州、武笼州及龙川县：并属右江道。初，安平州曰波州，皇祐元年改。元祐三年，又改怀化洞为州。）

融州，融水郡，清远军节度。本军事州，大观二年，升为帅府。三年，罢帅府，赐军额，又升为下都督府。崇宁元年，置武阳砦、罗城堡。二年，置乐善砦，废罗城堡。四年，即融水县王口砦置平州。政和元年，废平州，仍为王口砦，与融江、文村、浔江、临溪四堡砦来隶，寻复故。绍兴四年，复废平州为王口砦，观州为高峰砦。元丰户五千六百五十八。贡金、桂心。县一：融水。（中。开宝五年，置罗城县。熙宁七年，废武阳、罗城二县为镇来隶。）砦一：融江。南渡后，增县一：怀远。（下。绍兴四年州废，复为砦来隶；十四年，复为县。有临溪、文村、浔江三堡，高峰砦。）羁縻州一：乐善州。

象州，下，象郡，景德四年，升防御。景定三年，徙治来宾县之蓬莱。元丰户八千七百一十七。贡金、藤器、榧子。县四：阳寿。（中下。）来宾，（中下。旧隶严州，州废来属。开宝七年，又以废严州之归化入焉。）武化，（下。熙宁七年，废武化县入来宾。元祐元年复。）武仙。（下。）南渡后，无武化县。

昭州，下，平乐郡，军事。开宝五年，废永平县。元丰户一万五千八百八十。贡银。县四：平乐，（中。大中祥符元年，移治州城东。）立山，（中。熙宁五年废蒙州，以东区、蒙山二县入焉。）龙平，（中。开宝五年废富州，以县来隶，又以思勤、马江入焉。熙宁八年，又隶梧州。元丰八年复来隶。宣和中改昭平。淳熙六年复今名。）恭城。（下。太平兴国元年，徙治于北乡龙渚市。景定五年复旧。）

梧州，下，苍梧郡，军事。元丰户五千七百二十。贡银、

白石英。县一：苍梧，（下。熙宁四年，省戎城县为镇，入苍梧。）

藤州，下，感义郡，军事。开宝三年，废宁风、感义、义昌三县。元丰户六千四百二十二。贡银。县二：谭津，（中。）岑溪。（下。熙宁四年，废南仪州为县，隶州。）

龚州，下，临江郡，军事。开宝五年，废阳川、武林、随建、大同四县。政和元年，州废，隶浔州，三年，复。绍兴六年，复废，仍隶浔州。元丰户八千三十九。贡银。县一：平南。（中。开宝五年，以思明州之武郎来属。嘉祐二年，废武郎县入焉。）

浔州，下，浔江郡，军事。开宝五年，废皇化县，俄又废州，以桂平隶贵州。六年，复置。元丰户六千一百四十一。贡银。县一：桂平。（下。）

柳州，下，龙城郡，军事。咸淳元年，徙治柳城县之龙江。元丰户八千七百三十。贡银。县三：马平，（中。）洛容，（中。嘉祐四年，废象县入洛容。）柳城。（中。梁龙城县。景德三年改。）

贵州，下，怀泽郡，军事。元丰户七千四百六十。贡银。县一：郁林。（中下。隋郁平县。开宝四年改。）

庆远府，下。本宜州，龙水郡，庆远军节度。旧军事州。景祐三年，废崖山县。宣和元年，赐军额。河池县，不详何年并省。咸淳元年，以度宗潜邸，升庆远府。元丰户一万五千八百二十三。贡生豆蔻、草豆蔻。元丰贡银。县四：龙水，（上。淳化五年，以柳州洛曹来隶；嘉祐七年，废入龙水。熙宁八年二月，废羁縻怀远军古阳县为怀远砦）迷昆县为镇，并

思立砦并入焉。有怀远、思立二砦。后改宜山。)天河,(下。大观元年六月,以天河县并德谨砦、堰江堡隶融州。靖康元年九月,复来隶。有德谨一砦。)忻城,(中下。庆历三年,以羁縻芝忻、归恩、纒等州地置县。)思恩。(下。熙宁八年,自环州来隶,徙治带溪砦,省镇宁州礼丹县入焉。元丰六年,复徙旧治。有普义、带溪、镇宁三砦。)南渡后,增县一:河池。(下。有银场。)羁縻州十,军一,监二。(温泉州、环州、镇宁州,领县二。蕃州、金城州、文州、兰州,领县三。安化州,领县四。迷昆州、智州,领县五。怀远军,领县一。又有富仁、富安二监。旧领思顺、归化二州,庆历四年,并入柳州马平县。)

宾州,下,安城郡,军事。开宝五年,废州、琅琊保城二县,以岭方隶邕州。六年,以岭方复置州。元丰户七千六百二十。贡银、藤器。县三:岭方,(下。)迁江,(中。本邕州羁縻州,天禧四年置。)上林。(中下。开宝五年,自邕州来属,废澄州止戈、贺水、无虞入焉。)

横州,下,宁浦郡,军事。开宝五年,废乐山、从化二县,又以废峦州永定来属。元丰户三千四百五十一。贡银。县二:宁浦,(下。)永定。(下。开宝六年,废峦州武灵、罗竹二县入焉。熙宁四年,省入宁浦。元祐三年复置,后更名永淳。)

化州,下,陵水郡,军事。本辩州,太平兴国五年改。开宝中,废陵罗县。元丰户九千三百七十三。贡银、高良姜。县二:石龙,(下。)吴川。(下。本属罗州,州废,开宝五年来隶。)南渡后,增县一:石城。(乾道三年,析吴川西乡置,因

石城冈为名。)

高州，下，高凉郡，军事。开宝五年，废良德县。景德元年，并入窦州，移治茂名。三年，复置，以二县还隶。元丰户一万一千七百六十六。贡银。县三：电白，(下。)信宜。(中下。唐信仪县。太平兴国初改信宜。熙宁四年废窦州，以信宜县来隶。有银场。)茂名。(下。开宝五年，自潘州来隶。)

雷州，下，海康郡，军事，开宝五年，废徐闻、遂溪二县。元丰户一万三千七百八十四。贡良姜。元丰贡斑竹。县一：海康。(下。有冠头砦。)南渡后，复二县：遂溪，(绍兴十九年复置。)徐闻。(乾道七年复置。)

钦州，下，宁越郡，军事。开宝五年，废遵化、钦江、内亭三县。天圣元年，徙州治南宾砦。元丰户一万五百五十二。贡高良姜、翡翠毛。县二：灵山，(望。有咄步砦。)安远。(下。唐保京县。宋初改安京，景德中，改今名。有如洪、如昔二砦。)

白州，下，南昌郡，军事。开宝五年，废南昌、建宁、周罗三县。政和元年废州，以其地隶郁林，三年复。南渡后，复废入郁林。元丰户四千五百八十九。贡银、缩砂。县一：博白。(中。南渡后，隶郁林州。)

郁林州，下，郁林郡，军事州。开宝中，废郁平、兴德二县。州初治兴业，至道二年，徙今治。政和元年，废白州，博白来隶。三年，复置白州，以博白还旧隶。南渡后，废白州，以博白来隶。元丰户三千五百六十四。贡缩砂。元丰贡银。县二：南流，(中下。旧隶牢州，州废来隶，又以废牢州之定川、宕川，党州容山、怀义、抚康、善牢入焉。)兴业。

（下。以废郁平、兴德入焉。）

廉州，下，合浦郡，军事。开宝五年，废封山、蔡龙、大廉三县，移州治于长沙场，置石康县。太平兴国八年，改太平军，移治海门镇。咸平元年复。元丰户七千五百。贡银。县二：合浦，（上。有二砦。）石康。（下。本常乐州，宋并为县。）

琼州，下，琼山郡，靖海军节度。本军事州。大观元年，以黎母山夷峒建镇州，赐军额为靖海。政和元年，镇州废，以其地及军额来归。元丰户八千九百六十三。贡银、槟榔。县五：琼山，（中。熙宁四年，省舍城入焉。有感恩、英田场二栅。）澄迈。（下。开宝五年废崖州，与舍城、文昌并来隶。）文昌，（下。）临高，（下。绍兴初，移于莫村。）乐会。（下。唐置，环以黎洞，寄治南管。大观三年，割隶万安军，后复来属。）

南宁军，旧昌化军，同下州。本儋州，熙宁六年，废州为军。绍兴六年，废昌化、万安、吉阳三军为县，隶琼州。十三年，为军使，十四年复为军，以属县还隶本军。后改今名。元丰户八百三十三。贡高良姜。元丰贡银。县三：宜伦，（下。隋义伦县。太平兴国初改。）昌化，（下。熙宁六年省，元丰三年复。有昌化砦。）感恩。（下。熙宁六年省，元丰四年复。）

万安军，同下州。旧万安州，万安郡。熙宁七年，废为军。绍兴六年，废军为万宁县，以军使兼知县事，隶琼州。十三年，复为军。元丰户二百七十。贡银。县二：万宁，（下。后复名万安。）陵水。（下。熙宁七年为镇，元丰三年复。绍兴六年隶琼州。十三年，复来隶。）

吉阳军，同下州。本朱崖军，即崖州。熙宁六年，废为

军。绍兴六年，废军为宁远县。十三年复。后改名吉阳军。元丰户二百五十一。贡高良姜。镇二：临川，藤桥。熙宁六年，省宁远、吉阳二县为临川、藤桥二镇。宁远即临川。）南渡后，县二：宁远，（下。绍兴六年复县，隶琼州。十三年，复来属。）吉阳。（下。熙宁六年，废为藤桥镇，隶琼州。绍兴六年复。）

平州。崇宁四年三月，王江古州蛮户纳土，于王口砦建军，以怀远为名，割融州融江、文村、浔江、临溪四堡砦并隶军。寻改怀远军为平州，仍置倚郭怀远县。又置百万砦及万安砦，又于安口隘置允州及安口县，又于中古州置格州及乐古县。五年，改格州为从州。政和元年，废平州，依旧为王口砦；并融江、文村、浔江、临溪四堡砦并依旧隶融州，废怀远县。又废从州为乐古砦，并通靖、镇安、百万砦并拨隶允州。又废允州，权留平州，又权置百万砦。宣和二年，赐平州郡名曰怀远。（绍兴四年，废平州仍为王口砦，隶融州。十四年，复以王口砦为怀远县。）

从州。（废置具平州。）

允州。（废置同上。）

庭州。大观元年，以宜州河池县置庭州，倚郭县曰怀德。又于南丹州中平县置砦曰靖南，寻拨隶庭州。大观二年，置安远砦。大观四年，废庭州，移靖南砦于废孚州。宣和五年，移安远砦于平安山置。

孚州。大观元年，以地州建隆县置孚州，倚郭县曰归仁。四年，废孚州及归仁县为靖南砦。先于南丹州中平县置靖南砦，今移置此。政和七年，复置孚州及归仁县，仍移靖南砦归旧处。宣和三年，复废孚州及归仁县，置靖南砦。大观四

年，隶观州。（绍兴四年，废靖南砦。）

溪州。大观元年，以宜州思恩县带溪砦置溪州。四年，废。

镇州。大观元年，置镇州于黎母山心，倚郭县以镇宁为名，升镇州为都督府，赐静海军额。政和元年，废镇州，以静海军额为琼州。

延德军。崇宁五年，初置延德县于朱崖军黄流、白沙、侧浪之间。大观元年，改为军，又置倚郭县曰通远。政和元年，废延德军为感恩县，昌化军通远县为通远镇，隶朱崖军。政和六年，置延德砦，又以通远镇为砦。

地州。崇宁五年纳土。大观元年，以地州建隆县置孚州。

文州。崇宁五年纳土。大观元年，置绥南砦。（绍兴四年废。）

兰州。崇宁五年纳土。

那州。崇宁五年纳土。

观州。大观元年，克南丹州，以南丹州为观州，置倚郭县。大观四年，以南丹州还莫公晟，复于高峰砦置观州。（绍兴四年，废观州为高峰砦，存留木门、马台、平洞、黄泥、中村等堡砦。）

隆州。

兑州。政和四年，置隆州、兑州并兴隆县、万松县。宣和三年，废隆州及兴隆县为威远砦，兑州及万松县为靖远砦。二州先置思忠、安江、凤麟、金斗、朝天等五砦并废，各隶新砦，仍并隶邕州。

广南东、西路，盖《禹贡》荆、扬二州之域，当牵牛、婺女之分。南滨大海，西控夷洞，北限五岭。有犀象、玳瑁、珠

玕、银铜、果布之产。民性轻悍。宋初，以人稀土旷，并省州县。然岁有海舶贸易，商贾交凑，桂林邕、宜接夷獠，置守戍。大率民婚嫁、丧葬、衣服多不合礼。尚淫祀，杀人祭鬼。山林翳密，多瘴毒，凡命官吏，优其秩奉。春、梅诸州，炎病颇甚，许土人领任。景德中，令秋冬赴治，使职巡行，皆令避盛夏瘴雾之患。人病不呼医服药。儋、崖、万安三州，地狭户少，常以琼州牙校典治。安南数郡，土壤遐僻，但羁縻不绝而已。

燕山府路。府一：燕山。州九、涿，檀，平，易，营，顺，蓟，景，经。县二十。宣和四年，诏山前收复州县，合置监司，以燕山府路为名，山后别名云中府路。

燕山府。唐幽州，范阳郡，卢龙军节度。石晋以赂契丹，契丹建为南京，又改号燕京。金人灭契丹，以燕京及涿、易、檀、顺、景、蓟六州二十四县来归。宣和四年，改燕京为燕山府，又改郡曰广阳，节度曰永清军，领十二县。五年，童贯、蔡攸入燕山。七年，郭药师以燕山叛，金人复取之。析津，宛平，都市，（赐名广宁。）昌平，良乡，潞，武清，安次，永清，玉河，香河，（赐名清化。）灤阴。

涿州。唐置，石晋以赂契丹。宣和四年，金将郭药师以州降，赐郡名曰涿水，升威行军节度。县四：范阳，归义，固安，新城。（赐名威城。）

檀州。隋置，石晋以赂契丹。宣和四年，金人以州来归，赐郡名曰横山，升镇远军节度。七年，金人复破之。县二：密云，行唐。（赐名威塞。）

平州。隋置，后唐时为契丹所陷，改辽兴府，以营、滦二州隶之。宣和四年，赐郡名渔阳，升抚宁军节度。五年，辽将张觉据州来降，寻为金所破。县三：卢龙，（赐名卢城。）石城，（赐名临关。）马城。（赐名安城。）

易州。唐置，雍熙四年，陷于契丹。宣和四年，金人以州来归，赐郡名曰遂武，防御。县三：易水，涑水，容城。

营州。隋置，后唐时为契丹所陷。宣和四年，赐郡名曰平卢，防御。县一：柳城。（赐名镇山。）

顺州。唐置，石晋以赂契丹。宣和四年，金人以州来归，赐郡名曰顺兴，团练。县一：怀柔。

蓟州。唐置，石晋以赂契丹。宣和四年，金人以州来归，赐郡名曰广川，团练。七年，金人破之。县三：渔阳，（赐名平卢。）三河，玉田。

景州。契丹置。宣和四年，金人以州来归，赐郡名曰滦川，军事。县一：遵化。

经州。本蓟州玉田县。宣和六年，建为州。七年，陷于金。

云中府路。

云中府，唐云州，大同军节度。石晋以赂契丹，契丹号为西京。宣和三年，始得云中府、武、应、朔、蔚、奉、圣、归、化、儒、妁等州，所谓山后九州也。

武州。唐置，石晋以赂契丹。宣和五年，金人以州来归。六年，筑固疆堡。寻复为金人所取。

应州。故属大同军节度，后唐置彰国军，石晋以赂契丹。

宣和五年，契丹将苏京以州来降。金人寻逐京，复取之。

朔州。唐置，后唐为振武军，石晋以赂契丹。宣和五年，守将韩正以州来降。金人寻逐正，复取之。

蔚州。唐置，石晋以赂契丹。宣和五年，守将陈翊以州来降。六年，翊为金人所杀，复取之。

奉圣州。唐新州，后唐置威塞军节度，石晋以赂契丹。在云中府之东，契丹改为奉圣州。

归化州。旧毅州，后唐改为武州，石晋以赂契丹，契丹改为归化州。

儒州。唐置，石晋以赂契丹。

妫州。唐置，石晋以赂契丹，契丹改为可汗州。

卷九十一

志第四十四

河 渠 一

黄河上

黄河自昔为中国患，《河渠书》述之详矣。探厥本源，则博望之说，犹为未也。大元至元二十七年，我世祖皇帝命学士蒲察笃实西穷河源，始得其详。今西蕃朵甘思南鄙曰星宿海者，其源也，四山之间，有泉近百泓，汇而为海，登高望

之，若星宿布列，故名。流出复潴，曰哈刺海，东出曰赤宾河，合忽阑、也里术二河，东北流为九渡河，其水犹清，骑可涉也。贯山中行，出西戎之都会，曰阔即、曰阔提者，合纳怜河，所谓“细黄河”也，水流已浊。绕昆仑之南，折而东注，合乞里马出河，复绕昆仑之北，自贵德、西宁之境，至积石，经河州，过临洮，合洮河，东北流至兰州，始入中国。北绕朔方、北地、上郡而东，经三受降城、丰东胜州，折而南，出龙门，过河中，抵潼关。东出三门、集津为孟津，过虎牢，而后奔放平壤。吞纳小水以百数，势益雄放，无崇山巨矾以防闲之，旁激奔溃，不遵禹迹。故虎牢迤东距海口三二千里，恒被其害，宋为特甚。始自滑台、大伾，尝两经泛溢，复禹迹矣。一时奸臣建议，必欲回之，俾复故流，竭天下之力以塞之。屡塞屡决，至南渡而后，貽其祸于金源氏，由不能顺其就下之性以导之故也。

若江，若淮，若洛、汴、衡漳，暨江、淮以南诸水，皆有舟楫溉灌之利者，历叙其事而分纪之。为《河渠志》。

河入中国，行太行西，曲折山间，不能为大患。既出大伾，东走赴海，更平地二千余里，禹迹既湮，河并为一，特以堤防为之限。夏秋霖潦，百川众流所会，不免决溢之忧，然有司所以备河者，亦益工矣。

自周显德初，大决东平之杨刘，宰相李谷监治堤，自阳谷抵张秋口以遏之，水患少息。然决河不复故道，离而为赤河。

太祖乾德二年，遣使案行，将治古堤。议者以旧河不可

卒复，力役且大，遂止。但诏民治遥堤，以御冲注之患。其后赤河决东平之竹村，七州之地复罹水灾。三年秋，大雨霖，开封府河决阳武，又孟州水涨，坏中潭桥梁，澶、郛亦言河决，诏发州兵治之。四年八月，滑州河决，坏灵河县大堤，诏殿前都指挥使韩重赟、马步军都军头王廷义等督士卒丁夫数万人治之，被泛者蠲其秋租。

五年正月，帝以河堤屡决，分遣使行视，发畿甸丁夫缮治。自是岁以为常，皆以正月首事，季春而毕。是月，诏开封大名府、郛澶滑孟濮齐淄沧棣滨德博怀卫郑等州长吏，并兼本州河堤使，盖以谨力役而重水患也。

开宝四年十一月，河决澶渊，泛数州。官守不时上言，通判、司封郎中姚恕弃市，知州杜审肇坐免。五年正月，诏曰：“应缘黄、汴、清、御等河州县，除准旧制种艺桑枣外，委长吏课民别树榆柳及土地所宜之木。仍案户籍高下，定为五等：第一等岁树五十本，第二等以下递减十本。民欲广树艺者听，其孤、寡、茆、独者免。”是月，澶州修河卒赐以钱、鞋，役夫给以茶。三月，诏曰：“朕每念河渠溃决，颇为民患，故署使职以总领焉，宜委官联佐治其事。自今开封等十七州府，各置河堤判官一员，以本州通判充；如通判阙员，即以本州判官充。”五月，河大决濮阳，又决阳武。诏发诸州兵及丁夫凡五万人，遣颍州团练使曹翰护其役。翰辞，太祖谓曰：“霖雨不止，又闻河决。朕信宿以来，焚香上祷于天，若天灾流行，愿在朕躬，勿延于民也。”翰顿首对曰：“昔宋景公诸侯耳，一发善言，灾星退舍。今陛下忧及兆庶，恳祷如是，固当上感天心，必不为灾。”

六月，下诏曰：“近者澶、濮等数州，霖雨荐降，洪河为患。朕以屡经决溢，重困黎元，每阅前书，详究经渎。至若夏后所载，但言导河至海，随山濬川，未闻力制湍流，广营高岸。自战国专利，堙塞故道，小以妨大，私而害公，九河之制遂隳，历代之患弗弭。凡搢绅多士、草泽之伦，有素习河渠之书，深知疏导之策，若为经久，可免重劳，并许诣阙上书，附驿条奏。朕当亲览，用其所长，勉副询求，当示甄奖。”时东鲁逸人田告者，纂《禹元经》十二篇，帝闻之，召至阙下，询以治水之道，善其言，将授以官，以亲老固辞归养，从之。翰至河上，亲督工徒，未几，决河皆塞。

太宗太平兴国二年秋七月，河决孟州之温县、郑州之荥泽、澶州之顿丘，皆发缘河诸州丁夫塞之。又遣左卫大将军李崇矩骑置自陕西至沧、棣，案行水势。视堤岸之缺，亟缮治之；民被水灾者，悉蠲其租。三年正月，命使十七人分治黄河堤，以备水患。滑州灵河县河塞复决，命西上阁门使郭守文率卒塞之。七年，河大涨，蹙清河，凌郢州，城将陷，塞其门，急奏以闻。诏殿前承旨刘吉驰往固之。

八年五月，河大决滑州韩村，泛澶、濮、曹、济诸州民田，坏居人庐舍，东南流至彭城界入于淮。诏发丁夫塞之。堤久不成，乃命使者按视遥堤旧址。使回条奏，以为“治遥堤不如分水势。自孟抵郢，虽有堤防，唯滑与澶最为隘狭。于此二州之地，可立分水之制，宜于南北岸各开其一，北入王莽河以通于海，南入灵河以通于淮，节减暴流，一如汴口之法。其分水河，量其远迩，作为斗门，启闭随时，务乎均济。通舟运，溉农田，此富庶之资也。”不报。时多阴雨，河久未

塞，帝忧之，遣枢密直学士张齐贤乘传诣白马津，用太牢加璧以祭。十二月，滑州言决河塞，群臣称贺。

九年春，滑州复言房村河决，帝曰：“近以河决韩村，发民治堤不成，安可重困吾民，当以诸军代之。”乃发卒五万，以侍卫步军都指挥使田重进领其役，又命翰林学士宋白祭白马津，沈以太牢加璧，未几役成。

淳化二年三月，诏：“长吏以下及巡河主埽使臣，经度行视河堤，勿致坏隳，违者当置于法。”四年十月，河决澶州，陷北城，坏庐舍七千余区，诏发卒代民治之。是岁，巡河供奉官梁睿上言：“滑州土脉疏，岸善隳，每岁河决南岸，害民田。请于迎阳凿渠引水，凡四十里，至黎阳合大河，以防暴涨。”帝许之。五年正月，滑州言新渠成，帝又案图，命昭宣使罗州刺史杜彦钧率兵夫，计功十七万，凿河开渠，自韩村埽至州西铁狗庙，凡十五余里，复合于河，以分水势。

真宗咸平三年五月，河决郢州王陵埽，浮钜野，入淮、泗，水势悍激，侵迫州城。命使率诸州丁男二万人塞之，逾月而毕。始，赤河决，拥济、泗，郢州城中常苦水患。至是，霖雨弥月，积潦益甚，乃遣工部郎中陈若拙经度徙城。若拙请徙于东南十五里阳乡之高原，诏可。是年，诏：“缘河官吏，虽秩满，须水落受代。知州、通判两月一巡堤，县令、佐迭巡堤防，转运使勿委以他职。”又申严盗伐河上榆柳之禁。

景德元年九月，澶州言河决横垆埽；四年，又坏王八埽，并诏发兵夫完治之。大中祥符三年十月，判河中府陈尧叟言：“白浮图村河水决溢，为南风激还故道。”明年，遣使滑州，经度西岸，开减水河。九月，棣州河决聂家口，五年正月，本

州请徙城，帝曰：“城去决河尚十数里，居民重迁。”命使完塞。既成，又决于州东南李民湾，环城数十里民舍多坏，又请徙于商河。役兴逾年，虽捍护完筑，裁免决溢，而湍流益暴，壩地益削，河势高民屋殆逾丈矣，民苦久役，而终忧水患。八年，乃诏徙州于阳信之八方寺。

著作佐郎李垂上《导河形胜书》三篇并图，其略曰：

臣请自汲郡东推禹故道，挟御河，较其水势，出大伾、上阳、太行三山之间，复西河故渎，北注大名西、馆陶南，东北合赤河而至于海。因于魏县北析一渠，正北稍西迳衡漳直北，下出邢、洺，如《夏书》过洺水，稍东注易水、合百济、会朝河而至于海。大伾而下，黄、御混流，薄山障堤，势不能远。如是则载之高地而北行，百姓获利，而契丹不能南侵矣。《禹贡》所谓“夹右碣石入于海”，孔安国曰：“河逆上此州界。”

其始作自大伾西八十里，曹公所开运渠东五里，引河水正北稍东十里，破伯禹古堤，迳牧马陂，从禹故道，又东三十里转大伾西、通利军北，挟白沟，复西大河，北迳清丰、大名西，历洹水、魏县东，暨馆陶南，入屯氏故渎，合赤河而北至于海。既而自大伾西新发故渎西岸析一渠，正北稍西五里，广深与洺等，合御河道，逼大伾北，即坚壤析一渠，东西二十里，广深与洺等，复东大河。两渠分流，则三四分水，犹得注澶渊旧渠矣。大都河水从西大河故渎东北，合赤河而达于海，然后于魏县北发御河西岸析一渠，正北稍西六十里，广深与御河等，合衡漳水；又冀州北界、深州西南三十里决衡漳西

岸，限水为门，西北注滹沱，潦则塞之，使东渐渤海，旱则决之，使西灌屯田，此中国御边之利也。

两汉而下，言水利者，屡欲求九河故道而疏之。今考图志，九河并在平原而北，且河坏澶、滑，未至平原而上已决矣，则九河奚利哉。汉武舍大伾之故道，发顿丘之暴冲，则滥充泛齐，流患中土，使河朔平田，膏腴千里，纵容边寇劫掠其间。今大河尽东，全燕陷北，而御边之计，莫大于河。不然，则赵、魏百城，富庶万亿，所谓诲盗而招寇矣。一日伺我饥馑，乘虚入寇，临时用计者实难；不如因人足财丰之时，成之为易。

诏枢密直学士任中正、龙图阁直学士陈彭年、知制诰王曾详定。中正等上言：“详垂所述，颇为周悉。所言起滑台而下，派之为六，则缘流就下，湍急难制，恐水势聚而为一，不能各依所导。设或必成六派，则是更增六处河口，悠久难于堤防。亦虑入滹沱、漳河，渐至二水淤塞，益为民患，又筑堤七百里，役夫二十一万七千，工至四十日，侵占民田，颇为烦费。”其议遂寝。

七年，诏罢葺遥堤，以养民力。八月，河决澶州大吴埽，役徒数千，筑新堤，亘二百四十步，水乃顺道。八年，京西转运使陈尧佐议开滑州小河分水势，遣使视利害以闻。及还，请规度自三迎阳村北治之，复开汉河于上游，以泄其壅溢。诏可。

天禧三年六月乙未夜，滑州河溢城西北天台山旁，俄复溃于城西南，岸摧七百步，漫溢州城，历澶、濮、曹、郛，注梁山泊；又合清水、古汴渠东入于淮，州邑罹患者三十二。即

遣使赋诸州薪石、榷楸、芟竹之数千六百万，发兵夫九万人治之。四年二月，河塞，群臣入贺，上亲为文，刻石纪功。

是年，祠部员外郎李垂又言疏河利害，命垂至大名府、滑卫德贝州、通利军与长吏计度。垂上言：

臣所至，并称黄河水入王莽沙河与西河故渎，注金、赤河，必虑水势浩大，荡浸民田，难于防备。臣亦以为河水所经，不无为害。今者决河而南，为害既多，而又阳武埽东、石堰埽西，地形污下，东河泄水又艰。或者云：“今决处漕底坑深，旧渠逆上，若塞之，旁必复坏。”如是，则议塞河者诚以为难。若决河而北，为害虽少，一旦河水注御河，荡易水，迳乾宁军，入独流口，遂及契丹之境。或者云：“因此摇动边鄙。”如是，则议疏河者又益为难。臣于两难之间，辄画一计：请自上流引北载之高地，东至大伾，泻复于澶渊旧道，使南不至滑州，北不出通利军界。

何以计之？臣请自卫州东界曹公所开运渠东五里，河北岸凸处，就岸实土坚引之，正北稍东十三里，破伯禹古堤，注裴家潭，迳牧马陂，又正东稍北四十里，凿大伾西山，酺为二渠：一逼大伾南足，决古堤正东八里，复澶渊旧道；一逼通利军城北曲河口，至大禹所导西河故渎，正北稍东五里，开南北大堤，又东七里，入澶渊旧道，与南渠合。夫如是，则北载之高地，大伾二山腴股之间分酌其势，浚泻两渠，汇注东北，不远三十里，复合于澶渊旧道，而滑州不治自涸矣。

臣请以兵夫二万，自来岁二月兴作，除三伏半功外，

至十月而成。其均厚埤薄，俟次年可也。

疏奏，朝议虑其烦扰，罢之。

初，滑州以天台决口去水稍远，聊兴葺之，及西南堤成，乃于天台口旁筑月堤。六月望，河复决天台下，走卫南，浮徐、济，害如三年而益甚，帝以新经赋率，虑殫困民力，即诏京东西、河北路经水灾州军，勿复科调丁夫，其守扞堤防役兵，仍令长吏存恤而番休之。五年正月，知滑州陈尧佐以西北水坏，城无外御，筑大堤，又叠埽于城北，护州中居民；复就凿横木，下垂木数条，置水旁以护岸，谓之“木龙”，当时赖焉。复并旧河开支流，以分导水势，有诏嘉奖。

说者以黄河随时涨落，故举物候为水势之名：自立春之后，东风解冻，河边入候水，初至凡一寸，则夏秋当至一尺，颇为信验，故谓之“信水”。二月、三月桃花始开，冰泮两积，川流猥集，波澜盛长，谓之“桃花水”。春末芜菁华开，谓之“菜华水”。四月末莜麦结秀，擢芒变色，谓之“麦黄水”。五月瓜实延蔓，谓之“瓜蔓水”。朔野之地，深山穷谷，固阴沍寒，冰坚晚泮，逮乎盛夏，消释方尽，而沃荡山石，水带矾腥，并流于河，故六月中旬后，谓之“矾山水”。七月菽豆方秀，谓之“豆华水”。八月蒹葭毕，谓之“蒹苗水”。九月以重阳纪节，谓之“登高水”。十月水落安流，复其故道，谓之“复槽水”。十一月、十二月断冰杂流，乘寒复结，谓之“蹙凌水”。水信有常，率以为准；非时暴涨，谓之“客水”。

其水势，凡移馿横注，岸如刺毁，谓之“扎岸”。涨溢逾防，谓之“抹岸”。埽岸故朽，潜流漱其下，谓之“塌岸”。浪势旋激，岸土上隤，谓之“沦卷”。水侵岸逆涨，谓之“上

展”。顺涨，谓之“下展”。或水乍落，直流之中，忽屈曲横射，谓之“径竒”。水猛骤移，其将澄处，望之明白，谓之“拽白”，亦谓之“明滩”。湍怒略渟，势稍汨起，行舟值之多溺，谓之“荐浪水”。水退淤澱，夏则胶土肥腴。初秋则黄灭土，颇为疏壤，深秋则白灭土，霜降后皆沙也。

旧制，岁虞河决，有司常以孟秋预调塞治之物，梢芟、薪柴、榿橛、竹石、芟索、竹索凡千余万，谓之“春料”。诏下濒河诸州所产之地，仍遣使会河渠官吏，乘农隙率丁夫水工，收采备用。凡伐芦荻谓之“芟”，伐山木榆柳枝叶谓之“梢”，辨竹纠芟为索。以竹为巨索，长十尺至百尺，有数等。先择宽平之所为埽场。埽之制，密布芟索，铺梢，梢芟相重，压之以土，杂以碎石，以巨竹索横贯其中，谓之“心索”。卷而束之，复以大芟索系其两端，别以竹索自内旁出，其高至数丈，其长倍之。凡用丁夫数百或千人，杂唱齐挽，积置于卑薄之处，谓之“埽岸”。既下，以橛臬閤之，复以长木贯之，其竹索皆埋巨木于岸以维之，遇河之横决，则复增之，以补其缺。凡埽下非积数叠，亦不能遏其迅湍，又有马头、锯牙、木岸者，以蹙水势护堤焉。

凡缘河诸州，孟州有河南北凡二埽，开封府有阳武埽，滑州有韩房二村、凭管、石堰、州西、鱼池、迎阳凡七埽，（旧有七里曲埽，后废。）通利军有齐贾、苏村凡二埽，澶州有濮阳、大韩、大吴、商胡、王楚、横陇、曹村、依仁、大北、冈孙、陈固、明公、王八凡十三埽，大名府有孙杜、侯村二埽，濮州有任村、东、西、北凡四埽，郛州有博陵、张秋、关山、子路、王陵、竹口凡六埽，齐州有采金山、史家湾二埽，滨

州有平河、安定二埽，棣州有聂家、梭堤、锯牙、阳成四埽，所费皆有司岁计而无阙焉。

仁宗天圣元年，以滑州决河未塞，诏募京东、河北、陕西、淮南民输薪刍，调兵伐濒河榆柳，燬溺死之家。二年，遣使诣滑、卫行视河势。五年，发丁夫三万八千，卒二万一千，缗钱五十万，塞决河，转运使五日一奏河事。十月丙申，塞河成，以其近天台山麓，名曰天台埽。宰臣王曾率百官入贺。十二月，濬鱼池埽减水河。

六年八月，河决于澶州之王楚埽，凡三十步。八年，始诏河北转运司计塞河之备，良山令陈曜请疏郛、滑界糜丘河以分水势，遂遣使行视遥堤。明道二年，徙大名之朝城县于杜婆村，废郛州之王桥渡、淄州之临河镇以避水。

景祐元年七月，河决澶州横陇埽。庆历元年，诏权停修决河。自此久不复塞，而议开分水河以杀其暴。未兴工而河流自分，有司以闻，遣使特祠之。三月，命筑堤于澶以捍城。八年六月癸酉，河决商胡埽，决口广五百五十七步，乃命使行视河堤。

皇祐元年三月，河合永济渠注乾宁军。二年七月辛酉，河复决大名府馆陶县之郭固。四年正月乙酉，塞郭固而河势犹壅，议者请开六塔以披其势。至和元年，遣使行度故道，且诣铜城镇海口，约古道高下之势。二年，翰林学士欧阳修奏疏曰：

朝廷欲俟秋兴大役，塞商胡，开横陇，回大河于古道。夫动大众必顺天时、量人力，谋于其始而审于其终，然后必行，计其所利者多，乃可无悔。比年以来，兴役

动众，劳民费财，不精谋虑于厥初，轻信利害之偏说，举事之始，既已苍皇，群议一摇，寻复悔罢。不敢远引他事，且如河决商胡，是时执政之臣，不慎计虑，遽谋修塞。凡科配梢芟一千八百万，骚动六路一百余军州，官吏催驱，急若星火，民庶愁苦，盈于道涂。或物已输官，或人方在路，未及兴役，寻已罢修，虚费民财，为国敛怨，举事轻脱，为害若斯。今又闻复有修河之役，三十万人之众，开一千余里之长河，计其所用物力，数倍往年。当此天灾岁旱、民困国贫之际，不量人力，不顺天时，知其有大不可者五：

盖自去秋至春半，天下苦旱，京东尤甚，河北次之。国家常务安静振恤之，犹恐民起为盗，况于两路聚大众、兴大役乎？此其必不可者一也。

河北自恩州用兵之后，继以凶年，人户流亡，十失八九。数年以来，人稍归复，然死亡之余，所存者几，疮痍未敛，物力未完。又京东自去冬无雨雪，麦不生苗，将逾暮春，粟未布种，农心焦劳，所向无望。若别路差夫，又远者难为赴役；一出诸路，则两路力所不任。此其必不可者二也。

往年议塞滑州决河，时公私之力，未若今日之贫虚；然犹储积物料，诱率民财，数年之间，始能兴役。今国用方乏，民力方疲，且合商胡塞大决之洪流，此一大役也。凿横陇开久废之故道，又一大役也。自横陇至海千余里，埽岸久已废，顿须兴辑，又一大役也。往年公私有力之时，兴一大役，尚须数年，今猝兴三大役于灾旱

贫虚之际。此其必不可者三也。

就令商胡可塞，故道未必可开。鲧障洪水，九年无功，禹得《洪范》五行之书，知水润下之性，乃因水之流，疏而就下，水患乃息。然则以大禹之功，不能障塞，但能因势而疏决尔。今欲逆水之性，障而塞之，夺洪河之正流，使人力斡而回注，此大禹之所不能。此其必不可者四也。

横陇湮塞已二十年，商胡决又数岁，故道已平而难凿，安流已久而难回。此其必不可者五也。

臣伏思国家累岁灾谴甚多，其于京东，变异尤大。地贵安静而有声，巨嶧山摧，海水摇荡，如此不止者仅十年，天地警戒，宜不虚发。臣谓变异所起之方，尤当过虑防惧，今乃欲于凶艰之年，聚三十万之大众于变异最大之方，臣恐灾祸自兹而发也。况京东赤地千里，饥馑之民，正苦天灾。又闻河役将动，往往伐桑毁屋，无复生计。流亡盗贼之患，不可不虞。宜速止罢，用安人心。

九月，诏：“自商胡之决，大河注金堤，浸为河北患。其故道又以河北、京东饥，故未兴役。今河渠司李仲昌议欲纳水入六塔河，使归横陇旧河，舒一时之急。其令两制至待制以上、台谏官，与河渠司同详定。”

修又上疏曰：

伏见学士院集议修河，未有定论。岂由贾昌朝欲复故道，李仲昌请开六塔，互执一说，莫知孰是。臣愚皆谓不然。言故道者，未详利害之原；述六塔者，近乎欺罔之缪。今谓故道可复者，但见河北水患，而欲还之京

东。然不思天禧以来河水屡决之因，所以未知故道有不可复之势，臣故谓未详利害之原也。若言六塔之利者，则不待攻而自破矣。今六塔既已开，而恩、冀之患，何为尚告奔腾之急？此则减水未见其利也。又开六塔者云，可以全回大河，使复横陇故道。今六塔止是别河下流，已为滨、棣、德、博之患，若全回大河，顾其害如何？此臣故谓近乎欺罔之缪也。

且河本泥沙，无不淤之理。淤常先下流，下流淤高，水行渐壅，乃决上流之低处，此势之常也。然避高就下，水之本性，故河流已弃之道，自古难复。臣不敢广过河源，且以今所欲复之故道，言天禧以来屡决之因。

初，天禧中，河出京东，水行于今所谓故道者。水既淤涩，乃决天台埽，寻塞而复故道；未几，又决于滑州南铁狗庙，今所谓龙门埽者。其后数年，又塞而复故道。已而又决王楚埽，所决差小，与故道分流，然而故道之水终以壅淤，故又于横陇大决。是则决河非不能力塞，故道非不能力复，所复不久终必决于上流者，由故道淤而水不能行故也。及横陇既决，水流就下，所以十余年间，河未为患。至庆历三、四年，横陇之水，又自海口先淤，凡一百四十余里；其后游、金、赤三河相次又淤。下流既梗，乃决于上流之商胡口。然则京东、横陇两河故道，皆下流淤塞，河水已弃之高地。京东故道，屡复屡决，理不可复，不待言而易知也。

昨议者度京东故道功科，但云铜城已上乃特高尔，其东比铜城以上则稍低，比商胡已上则实高也。若云铜城

以东地势斗下，则当日水流宜决铜城已上，何缘而顿淤横陇之口，亦何缘而大决也？然则两河故道，既皆不可为，则河北水患何为而可去？臣闻智者之于事，有所不能必，则较其利害之轻重，择其害少者而为之，犹愈害多而利少，何况有害而无利，此三者可较而择也。

又商胡初决之时，欲议修塞，计用梢芟一千八百万，科配六路一百余州军。今欲塞者乃往年之商胡，则必用往年之物数。至于开凿故道，张奎所计工费甚大，其后李参减损，犹用三十万人。然欲以五十步之狭，容大河之水，此可笑者，又欲增一夫所开三尺之方，倍为六尺，且阔厚三尺而长六尺，自一倍之功，在于人力，已为劳苦。云六尺之方，以开方法算之，乃八倍之功，此岂人力之所胜？是则前功既大而难兴，后功虽小而实。

大抵塞商胡、开故道，凡二大役，皆困国劳人，所举如此，而欲开难复屡决已验之故道，使其虚费，而商胡不可塞，故道不可复，此所谓有害而无利者也。就使幸而暂塞，以纾目前之患，而终于上流必决，如龙门、横陇之比，此所谓利少而害多也。

若六塔者，于大河有减水之名，而无减患之实。今下流所散，为患已多，若全回大河以注之，则滨、棣、德、博河北所仰之州，不胜其患，而又故道淤涩，上流必有他决之虞，此直有害而无利耳，是皆智者之不为也。今若因水所在，增治堤防，疏其下流，浚以入海，则可无决溢散漫之虞。

今河所历数州之地，诚为患矣；堤防岁用之夫，诚

为劳矣。与其虚费天下之财，虚举大众之役，而不能成功，终不免为数州之患，劳岁用之夫，则此所谓害少者，乃智者之所宜择也。

大约今河之势，负三决之虞：复故道，上流必决；开六塔，上流亦决；河之下流，若不浚使入海，则上流亦决。臣请选知水利之臣，就其下流，求入海路而浚之；不然，下流梗涩，则终虞上决，为患无涯。臣非知水者，但以今事可验者较之耳。愿下臣议，裁取其当焉。

预议官翰林学士承旨孙抃等言：开故道，诚久利，然功大难成；六塔下流，可导而东去，以纾恩、冀金堤之患。

十二月，中书上奏曰：“自商胡决，为大名、恩冀患。先议开铜城道，塞商胡，以功大难卒就，缓之，而忧金堤泛滥不能捍也。愿备工费，因六塔水势入横陇，宜令河北、京东预完堤埽，上河水所居民田数。”诏下中书奏，以知澶州事李璋为总管，转运使周沆权同知潭州，内侍都知邓保吉为钤辖，殿中丞李仲昌提举河渠，内殿承制张怀恩为都监。而保吉不行，以内侍押班王从善代之。以龙图阁直学士施昌言总领其事，提点开封府界县镇事蔡挺、勾当河渠事杨纬同修河决。修又奏请罢六塔之役，时宰相富弼尤主昌议，疏奏亦不省。

嘉祐元年四月壬子朔，塞商胡北流，入六塔河，不能容，是夕复决，溺兵夫、漂刍藁不可胜计。命三司盐铁判官沈立往行视，而修河官皆谪。宦者刘恢奏：“六塔之役，水死者数千万人，穿土干禁忌；且河口乃赵征村，于国姓、御名有嫌，而大兴畲斫，非便。”诏御史吴中复、内侍邓守恭置狱于澶。劾仲昌等违诏旨，不俟秋冬塞北流而擅进约，以致决溃。怀

恩、仲昌仍坐取河材为器，怀恩流潭州，仲昌流英州，施昌言、李璋以下再谪，蔡挺夺官勒停。仲昌，垂子也。由是议者久不复论河事。

五年，河流派别于魏之第六埽，曰二股河，其广二百尺。自二股河行一百三十里，至魏、恩、德、博之境，曰四界首河。七月，都转运使韩贇言：“四界首古大河所经，即《沟洫志》所谓‘平原、金堤，开通大河，入笃马河，至海五百余里’者也。自春以丁壮三千浚之，可一月而毕。支分河流入金、赤河，使其深六尺，为利可必。商胡决河自魏至于恩冀、乾宁入于海，今二股河自魏、恩东至于德、沧入于海，分而为二，则上流不壅，可以无决溢之患。”乃上《四界首二股河图》。七年七月戊辰，河决大名第五埽。

英宗治平元年，始命都水监浚二股、五股河，以纾恩、冀之患。初，都水监言：“商胡堙塞，冀州界河浅，房家、武邑二埽由此溃，虑一旦大决，则甚于商胡之患。”乃遣判都水监张玘、户部副使张焘等行视，遂兴工役，卒塞之。

神宗熙宁元年六月，河溢恩州乌栏堤，又决冀州枣强埽，北注瀛。七月，又溢瀛州乐寿埽。帝忧之，顾问近臣司马光等。都水监丞李立之请于恩、冀、深、瀛等州，创生堤三百六十七里以御河，而河北都转运司言：“当用夫八万三千余人，役一月成。今方灾伤，愿徐之。”都水监丞宋昌言谓：“今二股河门变移，请迎河港进约，签入河身，以纾四州水患。”遂与屯田都监内侍程昉献议，开二股以导东流。于是都水监奏：“庆历八年，商胡北流，于今二十余年，自澶州下至乾宁军，创堤千有余里，公私劳扰。近岁冀州而下，河道梗涩，致上

下埽岸屡危。今枣强抹岸，冲夺故道，虽创新堤，终非久计。愿相六塔旧口，并二股河导使东流，徐塞北流。”而提举河渠王亚等谓：“黄、御河带北行入独流东砦，经乾宁军、沧州等八砦边界，直入大海。其近海口阔六七百步，深八九丈，三女砦以西阔三四百步，深五六丈。其势愈深，其流愈猛，天所以限契丹。议者欲再开二股，渐闭北流，此乃未尝睹黄河在界河内东流之利也。”

十一月，诏翰林学士司马光、入内内侍省副都知张茂则，乘传相度四州生堤，回日兼视六塔、二股利害。二年正月，光入对：“请如宋昌言策，于二股之西置上约，擗水令东。俟东流渐深，北流淤浅，即塞北流，放出御河、胡卢河，下纾恩、冀、深、瀛以西之患。”

初，商胡决河自魏之北，至恩、冀、乾宁入于海，是谓北流。嘉祐五年，河流派于魏之第六埽，遂为二股，自魏、恩东至于德、沧，入于海，是谓东流。时议者多不同，李立之力主生堤，帝不听，卒用昌言说，置上约。

三月，光奏：“治河当因地形水势，若强用人力，引使就高，横立堤防，则逆激旁溃，不惟无成，仍败旧绩。臣虑官吏见东流已及四分，急于见功，遽塞北流。而不知二股分流，十里之内，相去尚近，地势复东高西下。若河流并东，一遇盛涨，水势西合入北流，则东流遂绝；或于沧、德堤埽未成之处，决溢横流。虽除西路之患，而害及东路，非策也。宜专护上约及二股堤岸。若今岁东流止添二分，则此去河势自东，近者二三年，远者四五年，候及八分以上，河流冲刷已阔，沧、德堤埽已固，自然北流日减，可以闭塞，两路俱无

害矣。”

会北京留守韩琦言：“今岁兵夫数少，而金堤两埽，修上、下约甚急，深进马头，欲夺大河。缘二股及嫩滩旧阔千一百步，是以可容涨水。今截去八百步有余，则将束大河于二百余步之间，下流既壅，上流蹙遏湍怒，又无兵夫修护堤岸，其冲决必矣。况自德至沧，皆二股下流，既无堤防，必侵民田。设若河门束狭，不能容纳涨水，上、下约随流而脱，则二股与北流为一，其患愈大。又恩、深州所创生堤，其东则大河西来，其西则西山诸水东注，腹背受水，两难捍御。望选近臣速至河所，与在外官合议。”帝在经筵以琦奏谕光，命同茂则再往。

四月，光与张玘、李立之、宋昌言、张问、吕大防、程昉行视上约及方锯牙，济河，集议于下约。光等奏：“二股河上约并在滩上，不碍河行。但所进方锯牙已深，致北流河门稍狭，乞减折二十步，令近后，仍作蛾眉埽裹护。其沧、德界有古遥堤，当加葺治。所修二股，本欲疏导河水东去，生堤本欲捍御河水西来，相为表里，未可偏废。”帝因谓二府曰：“韩琦颇疑修二股。”赵抃曰：“人多以六塔为戒。”王安石曰：“异议者，皆不考事实故也。”帝又问：“程昉、宋昌言同修二股如何？”安石以为可治。帝曰：“欲作签河甚善。”安石曰：“诚然。若及时作之，往往河可东，北流可闭。”因言：“李立之所筑生堤，去河远者至八九十里，本计以御漫水，而不可御河南之向著，臣恐漫水亦不可御也。”帝以为然。五月丙寅，乃诏立之乘驿赴阙议之。

六月戊申，命司马光都大提举修二股工役。吕公著言：

“朝廷遣光相视董役，非所以褒崇近职、待遇儒臣也。”乃罢光行。

七月，二股河通快，北流稍自闭。戊子，张巩奏：“上约累经泛涨，并下约各已无虞，东流势渐顺快，宜塞北流，除恩、冀、深、瀛、永静、乾宁等州军水患。又使御河、胡卢河下流各还故道，则漕运无壅遏，邮传无滞留，塘泊无淤浅。复于边防大计，不失南北之限，岁减费不可胜数，亦使流移归复，实无穷之利。且黄河所至，古今未尝无患，较利害轻重而取舍之可也。惟是东流南北堤防未立，闭口修堤，工费甚夥，所当预备。望选习知河事者，与臣等讲求，具图以闻。”乃复诏光、茂则及都水监官、河北转运使同相度闭塞北流利害，有所不同，各以议上。

八月己亥，光入辞，言：“巩等欲塞二股河北流，臣恐劳费未易。或幸而可塞，则东流浅狭，堤防未全，必致决溢，是移恩、冀、深、瀛之患于沧、德等州也。不若俟三二年，东流益深阔，堤防稍固，北流渐浅，薪刍有备，塞之便。”帝曰：“东流、北流之患孰轻重？”光曰：“两地皆王民，无轻重；然北流已残破，东流尚全。”帝曰：“今不俟东流顺快而塞北流，他日河势改移，奈何？”光曰：“上约固则东流日增，北流日减，何忧改移。若上约流失，其事不可知，惟当并力护上约耳。”帝曰：“上约安可保？”光曰：“今岁创修，诚为难保，然昨经大水而无虞，来岁地脚已牢，复何虑。且上约居河之侧，听河北流，犹惧不保；今欲横截使不行，庸可保乎？”帝曰：“若河水常分二流，何时当有成功？”光曰：“上约苟存，东流必增，北流必减；借使分为二流，于张巩等不见成功，于国

家亦无所害。何则？西北之水，并于山东，故为害大，分则害小矣。巩等亟欲塞北流，皆为身谋，不顾国力与民患也。”帝曰：“防捍两河，何以供亿？”光曰：“并为一则劳费自倍，分二流则劳费减半。今减北流财力之半，以备东流，不亦可乎？”帝曰：“卿等至彼视之。”

时二股河东流及六分，巩等因欲闭断北流，帝意向之。光以为须及八分乃可，仍待其自然，不可施功。王安石曰：“光议事屡不合，今令视河，后必不从其议，是重使不安职也。”庚子，乃独遣茂则。茂则奏：“二股河东倾已及八分，北流止二分。”张巩等亦奏：“丙午，大河东徙，北流浅小。戊申，北流闭。”诏奖谕司马光等，仍赐衣、带、马。

时北流既塞，而河自其南四十里许家港东决，泛滥大名、恩、德、沧、永静五州军境。三年二月，命茂则、巩相度澶、滑州以下至东流河势、堤防利害。时方濬御河，韩琦言：“事有缓急，工有后先，今御河漕运通驶，未至有害，不宜减大河之役。”乃诏辍河夫卒三万三千，专治东流。

卷九十二

志第四十五

河 渠 二

黄河中

熙宁四年七月辛卯，北京新堤第四、第五埽决，漂溺馆陶、永济、清阳以北，遣茂则乘驿相视。八月，河溢澶州曹村，十月，溢卫州王供。时新堤凡六埽，而决者二，下属恩、冀，贯御河，奔冲为一。帝忧之，自秋迄冬，数遣使经营。是时，人争言导河之利，茂则等谓：“二股河地最下，而旧防可因，今堙塞者才三十余里，若度河之湍，浚而逆之，又存清水镇河以析其势，则悍者可回，决者可塞。”帝然之。

十二月，令河北转运司开修二股河上流，并修塞第五埽决口。五年二月甲寅，兴役，四月丁卯，二股河成，深十一尺，广四百尺。方浚河则稍障其决水，至是，水入于河，而决口亦塞。

六月，河溢北京夏津。闰七月辛卯，帝语执政：“闻京东调夫修河，有坏产者，河北调急夫尤多；若河复决，奈何？且河决不过占一河之地，或西或东，若利害无所校，听其所趋，如何？”王安石曰：“北流不塞，占公私田至多，又水散漫，久

复淀塞。昨修二股，费至少而公私田皆出，向之泻卤，俱为沃壤，庸非利乎。况急夫已减于去岁，若复葺理堤防，则河北岁夫愈减矣。”

六年四月，始置疏浚黄河司。先是，有选人李公义者，献铁龙爪扬泥车法以浚河。其法：用铁数斤为爪形，以绳系舟尾而沈之水，篙工急棹，乘流相继而下，一再过，水已深数尺。宦官黄怀信以为可用，而患其太轻。王安石请令怀信、公义同议增损，乃别制浚川杷。其法：以巨木长八尺，齿长二尺，列于木下如杷状，以石压之；两旁系大绳，两端碇大船，相距八十步，各用滑车绞之，去来挠荡泥沙，已又移船而浚。或谓水深则杷不能及底，虽数往来无益；水浅则齿碍沙泥，曳之不动，卒乃反齿向上而曳之。人皆知不可用，惟安石善其法，使怀信先试之以浚二股，又谋凿直河数里以观其效。且言于帝曰：“开直河则水势分。其不可开者，以近河，每开数尺即见水。不容施功尔。今第见水即以杷浚之，水当随杷改趋直河，苟置数千杷，则诸河浅淀，皆非所患，岁可省开浚之费几百千万。”帝曰：“果尔，甚善。闻河北小军垒当起夫五千，计合境之丁，仅及此数，一夫至用钱八缗。故欧阳修尝谓开河如放火，不开如失火，与其劳人，不如勿开。”安石曰：“劳人以除害，所谓毒天下之民而从之者。”帝乃许春首兴工，而赏怀信以度僧牒十五道，公义与堂除；以杷法下北京，令虞部员外郎、都大提举大名府界金堤范子渊与通判、知县共试验之，皆言不可用。会子渊以事至京师，安石问其故，子渊意附会，遽曰：“法诚善，第同官议不合耳。”安石大悦。至是，乃置浚河司，将自卫州浚至海口，差子渊都大提举，公

义为之属。许不拘常制，举使臣等；人船、木铁、工匠，皆取之诸埽；官吏奉给视都水监丞司；行移与监司敌体。

当是时，北流闭已数年，水或横决散漫，常虞壅遏。十月、外监丞王令图献议，于北京第四、第五埽等处开修直河，使大河还二股故道，乃命范子渊及朱仲立领其事。开直河，深八尺，又用杷疏浚二股及清水镇河，凡退背鱼肋河则塞之。王安石乃盛言用杷之功，若不辍工，虽二股河上流，可使行地中。

七年，都水监丞刘琰言：“自开直河，闭鱼肋，水势增涨，行流湍急，渐塌河岸，而许家港、清水镇河极浅漫，几于不流。虽二股深快，而蒲泊已东，下至四界首，退出之田，略无固护，设遇漫水出岸，牵回河头，将复成水患。宜候霜降水落，闭清水镇河，筑缕河堤一道以遏涨水，使大河复循故道。又退出良田数万顷，俾民耕种。而博州界堂邑等退背七埽，岁减修护之费，公私两济。”从之。是秋，判大名文彦博言：“河溢坏民田，多者六十村，户至万七千，少者九村，户至四千六百，愿蠲租税。”从之。又命都水诘官吏不以水灾闻者。外都水监丞程昉以忧死。

十月，安石去位，吴充为相。十年五月，滎泽河堤急，诏判都水监俞光往治之。是岁七月，河复溢卫州王供及汲县上下埽、怀州黄沁、滑州韩村；己丑，遂大决于澶州曹村，澶渊北流断绝，河道南徙，东汇于梁山、张泽冻，分为二派，一合南清河入于淮，一合北清河入于海，凡灌郡县四十五，而濮、齐、郓、徐尤甚，坏田逾三十万顷。遣使修闭。

八月，又决郑州滎泽。于是文彦博言：“臣正月尝奏：德

州河底淤淀，泄水稽滞，上流必至壅遏。又河势变移，四散漫流，两岸俱被水患，若不预为经制，必溢魏、博、恩、澶等州之境。而都水略无施設，止固护东流北岸而已。适累年河流低下，官吏希省费之赏，未尝增修堤岸，大名诸埽，皆可忧虞。谓如曹村一埽，自熙宁八年至今三年，虽每计春料当培低怯，而有司未尝如约，其埽兵又皆给地役，实在者十有七八。今者果大决溢，此非天灾，实人力不至也。臣前论此，并乞审择水官。今河朔、京东州县，人被患者莫知其数，嗷嗷吁天，上轸圣念，而水官不能自讼，犹汲汲希赏。臣前论所陈，出于至诚，本图补报，非敢激讦也。”

元丰元年四月丙寅，决口塞，诏改曹村埽曰灵平。五月甲戌，新堤成，闭口断流，河复归北。初议塞河也，故道堙而高，水不得下，议者欲自夏津县东开签河入董固以护旧河，袤七十里九十步；又自张村埽直东筑堤至庞家庄古堤，袤五十里二百步。诏枢密都承旨韩缜相视。缜言：“涨水冲刷新河，已成河道。河势变移无常，虽开河就堤，及于河身创立生堤，枉费功力。惟增修新河，乃能经久。”诏可。

十一月，都水监言：“自曹村决溢，诸埽无复储蓄，乞给钱二十万缗下诸路，以时市梢草封桩。”诏给十万缗，非朝旨及埽岸危急，毋得擅用。

二年七月戊子，范子渊言：“因护黄河岸毕工，乞中分为两埽。”诏以广武上、下埽为名。

三年七月，澶州孙村、陈埽及大吴、小吴埽决，诏外监丞司速修闭。初，河决澶州也，北外监丞陈祐甫谓：“商胡决三十余年，所行河道，填淤渐高，堤防岁增，未免泛滥。今

当修者有三：商胡一也，横垆二也，禹旧迹三也。然商胡、横垆故道，地势高平，土性疏恶，皆不可复，复亦不能持久。惟禹故渎尚存，在大伾、太行之间，地卑而势固。故秘阁校理李垂与今知深州孙民先皆有修复之议。望召民先同河北漕臣一员，自卫此王供埽按视，讫于海口。”从之。

四年四月，小吴埽复大决，自澶注入御河，恩州危甚。六月戊午，诏：“东流已填淤不可复，将来更不修闭小吴决口，候见大河归纳，应合修立堤防，令李立之经画以闻。”帝谓辅臣曰：“河之为患久矣，后世以事治水，故常有碍。夫水之趋下，乃其性也，以道治水，则无违其性可也。如能顺水所向，迁徙城邑以避之，复有何患？虽神禹复生，不过如此。”辅臣皆曰：“诚如圣训。”河北东路提点刑狱刘定言：“王莽河一径水，自大名界下合大流注冀州，及临清徐曲御河决口、恩州赵村坝子决口两径水，亦注冀州城东。若遂成河道，即大流难以西倾，全与李垂、孙民先所论违背，望早经制。”诏送李立之。

八月壬午，立之言：“臣自决口相视河流，至乾宁军分入东、西两塘，次入界河，于劈地口入海，通流无阻，宜修立东西堤。”诏覆计之。而言者又请：“自王供埽上添修南岸，于小吴口北创修遥堤，候将来矾山水下，决王供埽，使直河注东北，于沧州界或南或北，从故道入海。”不从。

九月庚子，立之又言：“北京南乐、馆陶、宗城、魏县，浅口、永济、延安镇，瀛州景城镇，在大河两堤之间，乞相度迁于堤外。”于是用其说，分立东西两堤五十九埽，定三等向著：河势正著堤身为第一，河势顺流堤下为第二，河离堤

一里内为第三。退背亦三等：堤去河最远为第一，次远者为第二，次近一里以上为第三。立之在熙宁初已主立堤，今竟行其言。

五年正月己丑，诏立之：“凡为小吴决口所立堤防，可按河势向背应置埽处，毋虚设巡河官，毋横费工料。”六月，河溢北京内黄埽。七月，决大吴埽堤，以纾灵平下埽危急。八月，河决郑州原武埽，溢入利津、阳武沟、刀马河，归纳梁山泺。诏曰：“原武决口已引夺大河四分以上，不大治之，将貽朝廷巨忧。其辍修汴河堤岸司兵五千，并力筑堤修闭。”都水复言：“两马头垫落，水面阔二十五步，天寒，乞候来春施工。”至腊月竟塞云。九月，河溢沧州南皮上、下埽，又溢清池埽，又溢永静军阜城下埽。十月辛亥，提举汴河堤岸司言：“洛口广武埽大河水涨，塌岸，坏下闸斗门，万一入汴，人力无以枝梧。密迩都城，可不深虑。”诏都水监官速往护之。丙辰，广武上、下埽危急，诏救护，寻获安定。

七年七月，河溢元城埽，决横堤，破北京。帅臣王拱辰言：“河水暴至，数十万众号叫求救，而钱谷禀转运，常平归提举，军器工匠隶提刑，埽岸物料兵卒即属都水监，逐司在远，无一得专，仓卒何以济民？望许不拘常制。”诏：“事干机速，奏覆牒禀所属不及者，如所请。”戊申，命拯护阳武埽。

十月，冀州王令图奏：“大河行流散漫，河内殊无紧流、旋生滩碛。宜近澶州相视水势，使还复故道。会明年春，宫车晏驾。

大抵熙宁初，专欲导东流，闭北流。元丰以后，因河决而北，议者始欲复禹故迹。神宗爱惜民力，思顺水性，而水

官难其人。王安石力主程昉、范子渊，故二人尤以河事自任；帝虽藉其才，然每抑之。其后，元祐元年，子渊已改司农少卿，御史吕陶劾其“修堤开河，糜费巨万，护堤压埽之人，溺死无数。元丰六年兴役，至七年功用不成。乞行废放。”于是黜知兖州，寻降知峡州。其制略曰：“汝以有限之材，兴必不可成之役，驱无辜之民，置之必死之地。”中书舍人苏轼词也。

八年三月，哲宗即位，宣仁圣烈皇后垂帘。河流虽北，而孙村低下，夏、秋霖雨，涨水往往东出。小吴之决既未塞，十月，又决大名之小张口，河北诸郡皆被水灾。知澶州王令图建议浚迎阳埽旧河，又于孙村金堤置约，复故道。本路转运使范子奇仍请于大吴北岸修进锯牙，撇约河势。于是回河东流之议起。

元祐元年二月乙丑，诏：“未得雨泽，权罢修河，放诸路兵夫。”九月丁丑，诏秘书监张问相度河北水事。十月庚寅，又以王令图领都水，同问行河。

十一月丙子，问言：“臣至滑州决口相视，迎阳埽至大、小吴，水势低下，旧河淤仰，故道难复。请于南乐大名埽开直河并签河，分引水势入孙村口，以解北京向下水患。”令图亦以为然，于是减水河之议复起。既从之矣，会北京留守韩绛奏引河近府非是，诏问别相视。

二年二月，令图、问欲必行前说，朝廷又从之。三月，令图死，以王孝先代领都水，亦请如令图议。

右司谏王觐言：“河北人户转徙者多，朝廷责郡县以安集，空仓廩以振济，又遣专使察视之，恩德厚矣。然耕耘是时，而流转于道路者不已；二麦将熟，而寓食于四方者未还。其故

何也，盍亦治其本矣。今河之为患三：泛滥渟滯，漫无涯涘，吞食民田，未见穷已，一也；缘边漕运独赖御河，今御河淤淀，转输艰梗，二也；塘泊之设，以限南北，浊水所经，即为平陆，三也。欲治三患，在遴择都水、转运而责成耳。今转运使范子奇反覆求合，都水使者王孝先暗缪，望别择人。”

时知枢密院事安燾深以东流为是，两疏言：“朝廷久议回河，独惮劳费，不顾大患。盖自小吴未决以前，河入海之地虽屡变移，而尽在中国；故京师恃以北限强敌，景德澶渊之事可验也。且河决每西，则河尾每北，河流既益西决，固已北抵境上。若复不止，则南岸遂属辽界，彼必为桥梁，守以州郡；如庆历中因取河南熟户之地，遂筑军以窥河外，已然之效如此。盖自河而南，地势平衍，直抵京师，长虑却顾，可为寒心。又朝廷捐东南之利，半以宿河北重兵，备预之意深矣。使敌能至河南，则邈不相及。今欲便于治河而缓于设险，非计也。”

王岩叟亦言：“朝廷知河流为北道之患日深，故遣使命水官相视便利，欲顺而导之，以拯一路生灵于垫溺，甚大惠也。然昔者专使未还，不知何疑而先罢议；专使反命，不知何所取信而议复兴。既敕都水使者总护役事，调兵起工，有定日矣，已而复罢。数十日间，变议者再三，何以示四方？今有大害七，不可不早为计。北塞之所恃以为险者在塘泊，黄河堙之，猝不可浚，浸失北塞险固之利，一也。横遏西山之水，不得顺流而下，蹙溢于千里，使百万生齿，居无庐，耕无田，流散而不复，二也。乾宁孤垒，危绝不足道，而大名、深、冀腹心郡县，皆有终不自保之势，三也。沧州扼北敌海道，自

河不东流，沧州在河之南，直抵京师，无有限隔，四也。并吞御河，边城失转输之便，五也。河北转运司岁耗财用，陷租赋以百万计，六也。六七月之间，河流交涨，占没西路，阻绝辽使，进退不能，两朝以为忧，七也。非此七害，委之可，缓而未治可也。且去岁之患，已甚前岁，今岁又甚焉，则奈何？望深诏执政大臣，早决河议而责成之。”太师文彦博、中书侍郎吕大防皆主其说。

中书舍人苏辙谓右仆射吕公著曰：“河决而北。先帝不能回，而诸公欲回之，是自谓智勇势力过先帝也。盍因其旧而修其未备乎？”公著唯唯。于是三省奏：“自河北决，恩、冀以下数州被患，至今未见开修的确利害，致妨兴工。”乃诏河北转运使、副，限两月同水官讲议闻奏。

十一月，讲议官皆言：“令图、问相度开河，取水入孙村口还复故道处，测量得流分尺寸，取引不过，其说难行。”十二月，张景先复以问说为善，果欲回河，惟北京已上、滑州而下为宜，仍于孙村浚治横河旧堤，止用逐埽人兵、物料，并年例客军，春天渐为之可也。朝廷是其说。

三年六月戊戌，乃诏：“黄河未复故道，终为河北之患。王孝先等所议，已尝兴役，不可中罢，宜接续工料，向去决要回复故道。三省、枢密院速与商议施行。”右相范纯仁言：“圣人有三宝：曰慈，曰俭，曰不敢为天下先。盖天下大势，惟人君所向，群下竞趋如川流山摧，小失其道，非一言一力可回，故居上者不可不谨也。今圣意已有所向而为天下先矣。乞谕执政：‘前日降出文字，却且进入。’免希合之臣，妄测圣意，轻举大役。”尚书王存等亦言：“使大河决可东回，而

北流遂断，何惜劳民费财，以成经久之利。今孝先等自未有必然之论，但侥幸万一，以冀成功，又预求免责，若遂听之，将有噬脐之悔。乞望选公正近臣及忠实内侍，覆行按视，审度可否，兴工未晚。”

庚子，三省、枢密院奏事延和殿，文彦博、吕大防、安燾等谓：“河不东，则失中国之险，为契丹之利。”范纯仁、王存、胡宗愈则以虚费劳民为忧。存谓：“今公私财力困匮，惟朝廷未甚知者，赖先帝时封桩钱物可用耳。外路往往空乏，奈何起数千万物料、兵夫，图不可必成之功？且御契丹得其道，则自景德至今八九十年，通好如一家，设险何与焉？不然，如石晋末耶律德光犯阙，岂无黄河为阻，况今河流未必便冲过北界耶？”太后曰：“且熟议。”

明日，纯仁又画四不可之说，且曰：“北流数年未为大患，而议者恐失中国之利，先事回改；正如顷西夏本不为边患，而好事者以为不取恐失机会，遂兴灵武之师也。臣闻孔子论为政曰：‘先有司。’今水官未尝保明，而先示决欲回河之旨，他日败事，是使之得以藉口也。”

存、宗愈亦奏：“昨亲闻德音，更令熟议。然累日犹有未同，或令建议者结罪任责。臣等本谓建议之人，思虑有所未逮，故乞差官覆按。若但使之结罪，彼所见不过如此，后或误事，加罪何益。臣非不知河决北流，为患非一。淤沿边塘泊，断御河漕运，失中国之险，遏西山之流。若能全回大河，使由孙村故道，岂非上下通愿？但恐不能成功，为患甚于今日。故欲选近臣按视：若孝先之说决可成，则积聚物料，接续兴役；如不可为，则令沿河踏行，自恩、魏以北，塘泊以

南，别求可以疏导归海去处，不必专主孙村。此亦三省共曾商量，望赐详酌。存又奏：“自古惟有导河并塞河。导河者顺水势，自高导令就下；塞河者为河堤决溢，修塞令入河身。不闻斡引大河令就高行流也。”于是收回戊戌诏书。

户部侍郎苏辙、中书舍人曾肇各三上疏。辙大略言：

黄河西流，议复故道。事之经岁，役兵二万，聚梢桩等物三十余万。方河朔灾伤困弊，而兴必不可成之功，吏民窃叹。今回河大议虽寝，然闻议者固执来岁开河分水之策。今小吴决口，入地已深，而孙村所开，丈尺有限，不独不能回河，亦必不能分水。况黄河之性，急则通流，缓则淤淀，既无东西皆急之势，安有两河并行之理？纵使两河并行，未免各立堤防，其费又倍矣。

今建议者其说有三，臣请折之：一曰御河湮灭，失馈运之利。昔大河在东，御河自怀、卫经北京，渐历边郡，馈运既便，商贾通行。自河西流，御河湮灭，失此大利，天实使然。今河自小吴北行，占压御河故地，虽使自北京以南折而东行，则御河湮灭已一二百里，何由复见？此御河之说不足听也。二曰恩、冀以北，涨水为害，公私损耗。臣闻河之所行，利害相半，盖水来虽有败田破税之害，其去亦有淤厚宿麦之利。况故道已退之地，桑麻千里，赋役全复，此涨水之说不足听也。三曰河徙无常，万一自契丹界入海，边防失备。按河昔在东，自河以西郡县，与契丹接境，无山河之限，边臣建为塘水，以捍契丹之冲。今河既西，则西山一带，契丹可行之地无几，边防之利，不言可知。然议者尚恐河复北徙，

则海口出契丹界中，造舟为梁，便于南牧。臣闻契丹之河，自北南注以入于海。盖地形北高，河无北徙之道，而海口深浚，势无徙移，此边防之说不足听也。

臣又闻谢卿材到阙，昌言：“黄河自小吴决口，乘高注北，水势奔决，上流堤防无复决怒之患。朝廷若以河事付臣，不役一夫，不费一金，十年保无河患。”大臣以其异已罢归，而使王孝先、俞瑾、张景先三人重画回河之计。盖由元老大臣重于改过，故假契丹不测之忧，以取必于朝廷。虽已遣百禄等出按利害，然未敢保其不观望风旨也。愿亟回收买梢草指挥，来岁勿调开河役兵，使百禄等明知圣意无所偏系，不至阿附以误国计。

肇之言曰：“数年以来，河北、京东、淮南灾伤，今岁河北并边稍熟，而近南州军皆旱，京东、西、淮南饥殍疮痍。若来年虽未大兴河役，止令修治旧堤，开减水河，亦须调发丁夫。本路不足，则及邻路，邻路不足，则及淮南，民力果何以堪？民力未堪，则虽有回河之策，及梢草先具，将安施乎？”

会百禄等行视东西二河，亦以为东流高仰，北流顺下，决不可回。即奏曰：

往者王令图、张问欲开引水签河，导水入孙村口还复故道。议者疑焉，故置官设属，使之讲议。既开掘井筒，折量地形水面尺寸高下，顾临、王孝先、张景先、唐义问、陈祐之皆谓故道难复。而孝先独叛其说，初乞先开减水河，俟行流通快，新河势缓，人工物料丰备，徐议闭塞北流。已而召赴都堂，则又请以二年为期。及朝廷诘其成功，遽云：“来年取水入孙村口，若河流顺快，

工料有备，便可闭塞，回复故道。”是又不谏新河势缓矣。回河事大，宁容异同如此！盖孝先、俞瑾等知合用物料五千余万，未有指拟，见买数计，经岁未及毫厘，度事理终不可为，故为大言。

又云：“若失此时，或河势移背，岂独不可减水，即永无回河之理。”臣等窃谓河流转徙，乃其常事；水性就下，固无一定。若假以五年，休养数路民力，沿河积材，渐浚故道，葺旧堤，一旦流势改变，审议事理，酺为二渠，分派行流，均减涨水之害，则劳费不大，功力易施，安得谓之一失此时，永无回河之理也？

四年正月癸未，百禄等使回入对，复言：“修减水河，役过兵夫六万三千余人，计五百三十万工，费钱粮三十九万二千九百余贯、石、匹、两，收买物料钱七十五万三百余缗，用过物料二百九十余万条、束，官员、使臣、军大将凡一百一十余员请给不预焉。愿罢有害无利之役，那移工料，缮筑西堤，以护南决口。”未报。己亥，乃诏罢回河及修减水河。

四月戊午，尚书省言：“大河东流，为中国之要险。自大吴决后，由界河入海，不惟淤坏塘泺，兼浊水入界河，向去浅淀，则河必北流。若河尾直注北界入海，则中国全失险阻之限，不可不为深虑。”诏范百禄、赵君锡条画以闻。

百禄等言：

臣等昨按行黄河独流口至界河，又东至海口，熟观河流形势；并缘界河至海口铺砦地分使臣各称：界河未经黄河行流已前，阔一百五十步下至五十步，深一丈五尺下至一丈；自黄河行流之后，今阔至五百四十步，次

亦三二百步，深者三丈五尺，次亦二丈。乃知水性就下，行疾则自刮除成空而稍深，与《前汉书》大司马史张戎之论正合。

自元丰四年河出大吴，一向就下，冲入界河，行流势如倾建。经今八年，不舍昼夜，冲刷界河，两岸日渐开阔，连底成空，趋海之势甚迅。虽遇元丰七年八年、元祐元年泛涨非常，而大吴以上数百里，终无决溢之害，此乃下流归纳处河流深快之验也。

塘泺有限辽之名，无御辽之实。今之塘水，又异昔时，浅足以褰裳而涉，深足以维舟而济，冬寒冰坚，尤为坦途。如沧州等处，商胡之决即已淀淤，今四十二年，迄无边警，亦无人言以为深忧。自回河之议起，首以此动烦圣听。殊不思大吴初决，水未有归，犹不北去；今入海湍迅，界河益深，尚复何虑？藉令有此，则中国据上游，契丹岂不虑乘流扰之乎？

自古朝那、萧关、云中、朔方、定襄、雁门、上郡、太原、右北平之间，南北往来之冲，岂塘泺界河之足限哉。臣等窃谓本朝以来，未有大河安流，合于禹迹，如此之利便者。其界河向去只有深阔，加以朝夕海潮往来渲荡，必无浅淀，河尾安得直注北界，中国亦无全失险阻之理。且河遇平壤滩漫，行流稍迟，则泥沙留淤；苦趋深走下，湍激奔腾，惟有刮除，无由淤积，不至上烦圣虑。

七月己巳朔，冀州南宫等五埽危急，诏拨提举修河司物料百万与之。甲午，都水监言：“河为中国患久矣，自小吴决

后，泛滥未著河槽，前后遣官相度非一，终未有定论。以为北流无患，则前二年河决南宫下埽，去三年决上埽，今四年决宗城中埽，岂谓北流可保无虞？以为大河卧东，则南宫、宗城皆在西岸；以为卧西，则冀州信都、恩州清河、武邑或决，皆在东岸。要是大河千里，未见归纳经久之计，所以昨相度第三、第四铺分决涨水，少纾目前之急。继又宗城决溢，向下包蓄不定，虽欲不为东流之计，不可得也。河势未可全夺，故为二股之策。今相视新开第一口，水势湍猛，发泄不及，已不候工毕，更拨沙河堤第二口泄减涨水，因而二股分行，以纾下流之患。虽未保冬夏常流，已见有可为之势。必欲经久，遂作二股，仍较今所修利害孰为轻重，有司具析保明以闻。”

八月丁未，翰林学士苏辙言：

夏秋之交，暑雨频并。河流暴涨出岸，由孙村东行，盖每岁常事。而李伟与河埽使臣因此张皇，以分水为名，欲发回河之议，都水监从而和之。河事一兴，求无不可，况大臣以其符合己说而乐闻乎。

臣闻河道西行孙村侧左，大约入地二丈以来，今所报涨水出岸，由新开口地东入孙村，不过六七尺。欲因六七尺涨水，而夺入地二丈河身，虽三尺童子，知其难矣。然朝廷遂为之遣都水使者，兴兵功，开河道，进锯牙，欲约之使东。方河水盛涨，其西行河道若不断流，则遏之东行，实同儿戏。

臣愿急命有司，徐观水势所向，依累年涨水旧例，因其东溢，引入故道，以纾北京朝夕之忧。故道堤防坏决者，第略加修葺，免其决溢而已。至于开河、进约等事，

一切毋得兴功，俟河势稍定然后议。不过一月，涨水既落，则西流之势，决无移理。兼闻孙村出岸涨水，今已断流，河上官吏未肯奏知耳。

是时，吴安持与李伟力主东流，而谢卿材谓“近岁河流稍行地中，无可回之理”，上《河议》一编。召赴政事堂会议。大臣不以为然。癸丑，三省、枢密院言：“继日霖雨，河上之役，恐烦圣虑。”太后曰：“访之外议，河水已东复故道矣。”

乙丑，李伟言：“已开拨北京南沙河直堤第三铺，放水入孙村口故道通行。”又言：“大河已分流，即更不须开淘。因昨来一决之后，东流自是顺快，渲刷渐成港道。见今已为二股，约夺大河三分以来，若得夫二万，于九月兴工，至十月寒冻时可毕。因引导河势，岂止为二股通行而已，亦将遂为回夺大河之计。今来既因撙节东流，修全锯牙，当迤邐增进一埽，而取一埽之利，比至来年春、夏之交，遂可全复故道。朝廷今日当极力必闭北流，乃为上策。若不明诏有司，即令回河，深恐上下迁延，议终不决，观望之间，遂失机会。乞复置修河司。”从之。

五年正月丁亥，梁燾言：“朝廷治河，东流北流，本无一偏之私。今东流未成，边北之州县未至受惠，其役可缓；北流方悍，边西之州县，日夕可忧，其备宜急。今倾半天下之力，专事东流，而不加一夫一草于北流之上。得不误国计乎！去年屡决之害，全由堤防无备。臣愿严责水官，修治北流埽岸，使二方均被恻隐之恩。”

二月己亥，诏开修减水河。辛丑，乃诏三省、枢密院：“去冬愆雪，今未得雨，外路旱暵阔远，宜权罢修河。”

戊申，苏辙言：“臣去年使契丹，过河北，见州县官吏，访以河事，皆相视不敢正言。及今年正月，还自契丹，所过吏民，方举手相庆，皆言近有朝旨罢回河大役，命下之日，北京之人，欢呼鼓舞。惟减水河役迁延不止，耗蠹之事，十存四五，民间窃议，意大臣业已为此，势难遽回。既为圣鉴所临，要当迤邐尽罢。今月六日，果蒙圣旨，以旱灾为名，权罢修黄河，候今秋取旨。大臣覆奏尽罢黄河东、北流及诸河功役，民方忧旱，闻命踊跃，实荷圣恩。然臣窃详圣旨，上合天意，下合民心。因水之性，功力易就，天语激切，中外闻者或至泣下，而臣奉行，不得其平。由此观之，则是大臣所欲，虽害物而必行；陛下所为，虽利民而不听。至于委曲回避，巧为之说，仅乃得行，君权已夺，国势倒植。臣所谓君臣之间，逆顺之际，大为不便者，此事是也。黄河既不可复回，则先罢修河司，只令河北转运司尽将一道兵功，修贴北流堤岸；罢吴安持、李伟都水监差遣，正其欺罔之罪，使天下晓然知圣意所在。如此施行，不独河事就绪，天下臣庶，自此不敢以虚诳欺朝廷，弊事庶几渐去矣。”

八月甲辰，提举东流故道李伟言：“大河自五月后日益暴涨，始由北京南沙堤第七铺决口，水出于第三、第四铺并清丰口一并东流。故道河槽深三丈至一丈以上，比去年尤为深快，颇减北流横溢之患。然今已秋深，水当减落，若不稍加措置，虑致断绝，即东流遂成淤淀。望下所属官司，经画沙堤等口分水利害，免淤故道，上误国事。”诏吴安持与本路监司、北外丞司及李伟按视，具合措置事连书以闻。

九月，中丞苏辙言：“修河司若不罢，李伟若不去，河水

终不得顺流，河朔生灵终不得安居。乞速罢修河司，及检举六年四月庚子敕，窜责李伟。”

七年三月，以吏部郎中赵偁权河北转运使。偁素与安持等议不协，尝上《河议》，其略曰：“自顷有司回河几三年，功费骚动半天下，复为分水又四年矣。故所谓分水者，因河流、相地势导而分之。今乃横截河流，置埽约以扼之，开浚河门，徒为渊潭，其状可见。况故道千里，其间又有高处，故累岁涨落辄复自断。夫河流有逆顺，地势有高下，非朝廷可得而见，职在有司，朝廷任之亦信矣，患有司不自信耳。臣谓当缮大河北流两堤，复修宗城弃堤，闭宗城口，废上、下约，开阡村河门，使河流湍直，以成深道。聚三河工费以治一河，一二年可以就绪，而河患庶几息矣。愿以河事并都水条例一付转运司，而总以工部，罢外丞司使，措置归一，则职事可举，弊事可去。”

四月，诏：“南、北外两丞司管下河埽，今后令河北、京西转运使、副、判官、府界提点分认界至，内河北仍于衙内带‘兼管南北外都水公事’。”

十月辛酉，以大河东流，赐都水使者吴安持三品服，北都水监丞李伟再任。

卷九十三

志第四十六

河渠三

黄河下

汴河上

元祐八年二月乙卯，三省奉旨：“北流软堰，并依都水监所奏。”门下侍郎苏辙奏：“臣尝以谓软堰不可施于北流，利害甚明。盖东流本人力所开，阔止百余步，冬月河流断绝，故软堰可为。今北流是大河正溜，此之东流，何止数倍，见今河水行流不绝，软堰何由能立？盖水官之意，欲以软堰为名，实作硬堰，阴为回河之计耳。朝廷既已觉其意，则软堰之请，不宜复从。”赵偁亦上议曰：“臣窃谓河事大利害有三，而言者互进其说，或见近忘远，徼幸盗功，或取此舍彼，譸张昧理。遂使大利不明，大害不去，上惑朝听，下滋民患，横役枉费，殆无穷已，臣切痛之。所谓大利害者：北流全河，患水不能分也；东流分水，患水不能行也；宗城河决，患水不能闭也。是三者，去其患则为利，未能去则为害。今不谋此，而议欲专闭北流，止知一日可闭之利，而不知异日既塞之患，止知北流伏槽之水易为力，而不知阡陌方涨之势，未可并以入东流也。夫欲合河以为利，而不恤上下壅溃之害，是皆见

近忘远，徼幸盗功之事也。有司欲断北流而不执其咎，乃引分水为说，姑为软堰；知河冲之不可以软堰御，则又为决堰之计。臣恐枉有工费，而以河为戏也。请俟涨水伏槽，观大河之势，以治东流、北流。”

五月，水官卒请进梁村上、下约，束狭河门，既涉涨水，遂壅而溃。南犯德清，西决内黄，东淤梁村，北出阚村，宗城决口复行魏店，北流因淤遂断，河水四出，坏东郡浮梁。十二月丙寅，监察御史郭知章言：“臣比缘使事至河北，自澶州入北京，渡孙村口，见水趋东者，河甚阔而深；又自北京往洺州，过杨家浅口复渡，见水之趋北者，才十之二三，然后知大河宜闭北行东。乞下都水监相度。”于是吴安持复兼领都水，即建言：“近准朝旨，已堰断魏店刺子，向下北流一枝断绝。然东西未有堤岸，若涨水稍大，必披滩漫出，则平流在北京、恩州界，为害愈甚。乞塞梁村口，缕张包口，开青丰口以东鸡爪河，分杀水势。”吕大防以其与己意合，向之，诏同北京留守相视。

时范纯仁复为右相，与苏辙力以为不可。遂降旨：“令都水监与本路安抚、转运、提刑司共议，可则行之，有异议速以闻。”绍圣元年正月也。是时，转运使赵偁深不以为然，提刑上官均颇助之。偁之言曰：“河自孟津初行平地，必须全流，乃成河道。禹之治水，自冀北抵沧、棣，始播为九河，以其近海无患也。今河自横垞、六塔、商胡、小吴，百年之间，皆从西决，盖河徙之常势。而有司置埽创约，横截河流，回河不成，因为分水。初决南宫，再决宗城，三决内黄，亦皆西决，则地势西下，较然可见。今欲弭息河患，而逆地势，戾

水性，臣未见其能就功也。请开阡村河门，修平乡钜鹿埽、焦家等堤，浚澶渊故道，以备涨水。”大名安抚使许将言：“度今之利，若舍故道，止从北流，则虑河下已湮，而上流横溃，为害益广。若直闭北流，东徙故道，则复虑受水不尽，而破堤为患。窃谓宜因梁村之口以行东，因内黄之口以行北，而尽闭诸口，以绝大名诸州之患。俟春夏水大至，乃观故道，足以受之，则内黄之口可塞；不足以受之，则梁村之役可止。定其成议，则民心固而河之顺复有时，可以保其无害。”诏：“令吴安持同都水监丞郑佑，与本路安抚、转运、提刑司官具图、状保明闻奏，即有未便，亦具利害来上。”

三月癸酉，监察御史郭知章言：“河复故道，水之趋东，已不可遏。近日遣使按视，逐司议论未一。臣谓水官朝夕从事河上，望专委之。”乙亥，吕大防罢相。

六月，右正言张商英奏言：“元丰间河决南宫口，讲议累年，先帝叹曰：‘神禹复生，不能回此河矣。’乃敕自今后不得复议回河闭口，盖采用汉人之论，俟其泛滥自定也。元祐初，文彦博、吕大防以前敕非是，拔吴安持为都水使者，委以东流之事。京东、河北五百里内差夫，五百里外出钱雇夫，及支借常平仓司钱买梢草，斩伐榆柳。凡八年而无尺寸之效，乃迁安持太仆卿，王宗望代之。宗望至，则刘奉世犹以彦博、大防余意，力主东流，以梁村口吞纳大河。今则梁村口淤淀，而开沙堤两处决口以泄水矣。前议累七十里堤以障北流，今则云俟霜降水落兴工矣。朝廷咫尺，不应九年为水官蔽欺如此。九年之内，年年矾山水涨，霜降水落，岂独今年始有涨水，而待水落乃可以兴工耶？乞遣使按验虚实，取索回河以

来公私费钱粮、梢草，依仁宗朝六塔河施行。”

会七月辛丑，广武埽危急，诏王宗望亟往救护。壬寅，帝谓辅臣曰：“广武去洛河不远，须防涨溢下灌京师，已遣中使视之。”辅臣出图、状以奏曰：“此由黄河北岸生滩，水趋南岸。今雨止，河必减落，已下水官，与洛口官同行按视，为签堤及去北岸嫩滩，令河顺直，则无患矣。”

八月丙子，权工部侍郎吴安持等言：“广武埽危急，刷塌堤身二千余步处，地形稍高。自巩县东七里店至见今洛口，约不满十里，可以别开新河，引导河水近南行流，地步至少，用功甚微。王宗望行视并开井筒，各称利便外，其南筑大堤，工力浩大，乞下各属官司，躬往相度保明。”从之。

十月丁酉，王宗望言：“大河自元丰溃决以来，东、北两流，利害极大，频年纷争，国论不决。水官无所适从。伏自奉昭凡九月，上禀成算，自阡村下至栲栳堤七节河门，并皆闭塞。筑金堤七十里，尽障北流，使全河东还故道，以除河患。又自阡村下至海口，补筑新旧堤防，增修疏浚河道之淤浅者，虽盛夏涨潦，不至壅决。望付史官，纪绍圣以来圣明独断，致此成绩。”诏宗望等具析修闭北流部役官等功力等第以闻。然是时东流堤防未及缮固，濒河多被水患，流民入京师，往往泊御廊及僧舍。诏给券，谕令还本土，以就振济。

己酉，安持又言：“准朝旨相度开浚澶州故道，分减涨水。按澶州本是河行旧道，顷年曾乞开修，时以东西地形高仰，未可兴工。欲乞且行疏导燕家河，仍令所属先次计度合增修一十一埽所用工料。”诏：“令都水监候来年将及涨水月分，先具利害以闻。”

癸丑，三省、枢密院言：“元丰八年，知澶州王令图议，乞修复大河故道。元祐四年，都水使者吴安持，因纾南宫等埽危急，遂就孙村口为回河之策。及梁村进约东流，孙村口窄狭，德清军等处皆被水患。今春，王宗望等虽于内黄下埽闭断北流，然至涨水之时，犹有三分水势，而上流诸埽已多危急，下至将陵埽决坏民田。近又据宗望等奏，大河自闭塞阡村而下，及创筑新堤七十余里，尽闭北流，全河之水，东还故道。今访闻东流向下，地形已高，水行不快。既闭断北流，将来盛夏，大河涨水全归故道，不惟旧堤损缺怯薄，而阡村新堤，亦恐未易枝梧。兼京城上流诸处埽岸，虑有壅滞冲决之患，不可不豫为经画。”诏：权工部侍郎吴安持、都水使者王宗望、监丞郑佑同北外监丞司，自阡村而下直至海口，逐一相视，增修疏浚，不致壅滞冲决。

丙辰，张商英又言：“今年已闭北流，都水监长贰交章称贺，或乞付史官，则是河水已归故道，止宜修缉堤埽，防将来冲决而已。近闻王宗望、李仲却欲开澶州故道以分水，吴安持乞候涨水前相度。缘开澶州故道，若不与今东流底平，则才经水落，立见淤塞。若与底平，则从初自合闭口回河，何用九年费财动众？安持称候涨水相度，乃是悠悠之谈。前来涨水并今来涨水，各至澶州、德清军界，安持首尾九年，岂得不见？更欲延至明年，乃是狡兔三窟，自为潜身之计，非公心为国事也。况立春渐近调夫，如是时不早定议，又留后说，邦财民力，何以支持？访闻先朝水官孙民先、元祐六年水官贾种民各有《河议》，乞取索照会。召前后本路监司及经历河事之人，与水官诣都堂反覆诘难，务取至当，经久可行，

定议归一，庶免以有限之财事无涯之功。”二年七月戊午，诏：“沿黄河州军，河防决溢，并即申奏。”

元符二年二月乙亥，北外都水丞李伟言：“相度大小河门，乘此水势衰弱，并先修闭，各立蛾眉埽镇压。乞次于河北、京东两路差正夫三万人，其他夫数，令修河官和雇。”三月丁巳，伟又乞于澶州之南大河身内，开小河一道，以待涨水，纾解大吴口下注北京一带向著之患。”并从而之。

六月末，河决内黄口，东流遂断绝。八月甲戌，诏：“大河水势十分北流，其以河事付转运司，责州县共力救护堤岸。”辛丑，左司谏王祖道请正吴安持、郑佑、李仲、李伟之罪，投之远方，以明先帝北流之志。诏可。

三年正月己卯，徽宗即位。郑佑、吴安持辈皆用登极大赦，次第牵复。中书舍人张商英缴奏：“佑等昨主回河，皆违神宗北流之意。”不听。商英又尝论水官非其人，治河当行其所无事，一用堤障，犹塞儿口止其啼也。三月，乃以商英为龙图阁待制、河北都转运使兼专功提举河事。商英复陈五事：一曰行古沙河口；二曰复平恩四埽；三曰引大河自古漳河、浮河入海；四曰筑御河西堤，而开东堤之积；五曰开木门口，泄徒骇河东流。大要欲随地势疏浚入海。会四月，河决苏村。七月，诏：“商英毋治河，止厘本职，其因河事差辟官吏并罢。”复置北外都水丞司。

建中靖国元年春，尚书省言：“自去夏苏村涨水，后来全河漫流，今已淤高三四尺，宜立西堤。”诏都水使者鲁君贶同北外丞司经度之。于是左正言任伯雨奏：

河为中国患，二千岁矣。自古竭天下之力以事河者，

莫如本朝。而徇众人偏见，欲屈大河之势以从人者，莫甚于近世。臣不敢远引，只如元祐末年，小吴决溢，议者乃譎谋异计，欲立奇功，以邀厚赏。不顾地势，不念民力，不惜国用，力建东流之议。当洪流中，立马头，设锯齿，稍刳材木，耗费百倍。力遏水势，使之东注，陵虚驾空，非特行地上而已。增堤益防，惴惴恐决，澄沙淤泥，久益高仰，一旦决溃，又复北流。此非堤防之不固，亦理势之必至也。

昔禹之治水，不独行其所无事，亦未尝不因其变以导之。盖河流混浊，泥沙相半，流行既久，迄邇淤淀，则久而必决者，势不能变也。或北而东，或东而北，亦安可以人力制哉！

为今之策，正宜因其所向，宽立堤防，约栏水势，使不至大段漫流。若恐北流淤淀塘泊，亦祇宜因塘泊之岸，增设堤防，乃为长策。风闻近日又有议者献东流之计，不独比年灾伤，居民流散，公私匱竭，百无一有，事势窘急，固不可为；抑亦自高注下，湍流奔猛，溃决未久，势不可改。设若兴工，公私徒耗，殆非利民之举，实自困之道也。

崇宁三年十月，臣僚言：“昨奉诏措置大河，即由西路历沿边州军，回至武强县，循河堤至深州，又北下衡水县，乃达于冀。又北渡河过远来镇，及分遣属僚相视恩州之北河流次第。大抵水性无有不下，引之就高，决不可得。况西山积水，势必欲下，各因其势而顺导之，则无壅遏之患。”诏开修直河，以杀水势。

四年二月，工部言：“乞修苏村等处运粮河堤为正堤，以支涨水，较修弃堤直堤，可减工四十四万、料七十一万有奇。”从之。闰二月，尚书省言：“大河北流，合西山诸水，在深州武强、瀛州乐寿埽，俯瞰雄、霸、莫州及沿边塘冻，万一决溢，为害甚大。”诏增二埽堤及储蓄，以备涨水。是岁，大河安流。

五年二月，诏滑州系浮桥于北岸，仍筑城垒，置官兵守护之。八月，葺阳武副堤。

大观元年二月，诏于阳武上埽第五铺开修直河至第十五铺，以分减水势。有司言：“河身当长三千四百四十步，面阔八十尺，底阔五丈，深七尺，计役十万七千余工，用人夫三千五百八十二，凡一月毕。”从之。十二月，工部员外郎赵霆言：“南北两丞司合开直河者，凡为里八十有七，用缗钱八九万。”异时成功，可免河防之忧，而省久远之费。”诏从之。

二年五月，霆上免夫之议，大略谓：“黄河调发人夫修筑埽岸，每岁春首，骚动数路，常至败家破产。今春滑州鱼池埽合起夫役，尝令送免夫之直，用以买土，增贴埽岸，比之调夫，反有赢余。乞诏有司，应堤埽合调春夫，并依此例，立为永法。”诏曰：“河防夫工，岁役十万，滨河之民，困于调发。可上户出钱免夫，下户出力充役，其相度条画以闻。”丙申，邢州言河决，陷钜鹿县。诏迁县于高地。又以赵州隆平下湿，亦迁之。

六月己卯，都水使者吴玠言：“自元丰间小吴口决，北流入御河，下合西山诸水，至清州独流砦三叉口入海。虽深得保固形胜之策，而岁月浸久，侵犯塘堤，冲坏道路，啮损城

砦。臣奉诏修治堤防，御捍涨溢。然筑八尺之堤，当九河之尾，恐不能敌。若不遇有损缺，逐旋增修，即又至隳坏，使与塘水相通，于边防非计也。乞降旨修葺。”从之。庚寅，冀州河溢，坏信都、南宫两县。

三年八月，诏沈纯诚开撩兔源河。兔源在广武埽对岸，分减埽下涨水也。

政和四年十一月，都水使者孟昌龄言：“今岁夏秋涨水，河流上下并行中道，滑州浮桥不劳解拆，大省岁费。”诏许称贺，官吏推恩有差。昌龄又献议导河大伾，可置永远浮桥，谓：“河流自大伾之东而来，直大伾山西而止，数里方回南，东转而过，复折北而东，则又直至大伾山之东，亦止不过十里耳。视地形水势，东西相直径易，曾不十余里间，且地势低下，可以成河，倚山可为马头，又有中潭，正如河阳。若引使穿大伾大山及东北二小山，分为两股而过，合于下流，因是三山为趾，以系浮梁，省费数十百倍，可宽河朔诸路之役。”朝廷喜而从之。

五年，置提举修系永桥所。六月癸丑，降德音于河北、京东、京西路，其略曰：“凿山酺渠，循九河既道之迹；为梁跨趾，成万世永赖之功。役不逾时，虑无愆素。人绝往来之阻，地无南北之殊。灵祇怀柔，黎庶呼舞。眷言朔野，爰暨近畿，畚鍤繁兴，薪刍转徙，民亦劳止，朕甚悯之。宜推在宥之恩，仍广蠲除之惠。应开河官吏，令提举所具功力等第闻奏。”又诏：“居山至大伾山浮桥属浚州者，赐名天成桥；大伾山至汶子山浮桥属滑州者，赐名荣光桥。”俄改荣光曰圣功。七月庚辰，御制桥名，磨崖以刻之。方河之开也，水流虽通，然湍

激猛暴，遇山稍隘，往往泛滥，近砦民夫多被漂溺，因亦及通利军，其后遂注成巨冻云。是月，昌龄迁工部侍郎。

八月己亥，都水监言：“大河以就三山通流，正在通利之东，虑水溢为患。乞移军城于大伾山、居山之间，以就高仰。”从之。十月丁巳，中书省言冀州枣强埽决，知州辛昌宗武臣，不谙河事，诏以王仲元代之。

十一月丙寅，都水使者孟揆言：“大河连经涨淤，滩面已高，致河流倾侧东岸。今若修闭枣强上埽决口，其费不貲，兼冬深难施人力，纵使极力修闭，东堤上下二百余里，必须尽行增筑，与水争力，未能全免决溢之患。今漫水行流，多碱卤及积水之地，又不犯州军，止经数县地分，迤逦缠御河归纳黄河。欲自决口上恩州之地水堤为始，增补旧堤，接续御河东岸，签合大河。”从之。乙亥，臣僚言：“禹迹湮没于数千载之远，陛下神智独运，一旦兴复，导河三山。长堤盘固，横截巨浸，依山为梁，天造地设。威示南北，度越前古，岁无解系之费，人无病涉之患。大功既成，愿申饬有司，以日继月，视水向著，随为堤防，益加增固，每遇涨水，水官、漕臣不辍巡视。”诏付昌龄。

六年四月辛卯，高阳关路安抚使吴玠言冀州枣强县黄河清，诏许称贺。七月戊午，太师蔡京请名三山桥铭阁曰纘禹继文之阁，门曰铭功之门。十月辛卯，蔡京等言：“冀州河清，乞拜表称贺。”

七年五月丁巳，臣僚言：“恩州宁化镇大河之侧，地势低下，正当湾流冲激之处。岁久堤岸怯薄，沁水透堤甚多，近镇居民例皆移避。方秋夏之交，时雨霈然，一失堤防，则不

惟东流莫测所向，一隅生灵所系甚大，亦恐妨阻大名、河间诸州往来边路。乞付有司，贴筑固护。”从之。六月癸酉，都水使者孟扬言：“旧河阳南北两河分流，立中潭，系浮梁。顷缘北河淤淀，水不通行，止于南河修系一桥。因此河项窄狭，水势冲激，每遇涨水，多致损坏。欲措置开修北河，如旧修系南北两桥。”从之。九月丁未，诏扬专一措置，而令河阳守臣王序营办钱粮，督其工料。

重和元年三月己亥，诏：“滑州、浚州界万年堤，全藉林木固护堤岸，其广行种植，以壮地势。”五月甲辰，诏：“孟州河阳县第一埽，自春以来，河势湍猛，侵啮民田，迫近州城止二三里。其令都水使者同漕臣、河阳守臣措置固护。”是秋雨，广武埽危急，诏内侍王仍相度措置。

宣和元年九月辛未，蔡京等言：“南丞管下三十五埽，今岁涨水之后，岸下一例生滩，河行中道，实由圣德昭格，神祇顺助。望宣付史馆。”诏送秘书省。十二月，开修兔源河并直河毕工，降诏奖谕。

二年九月己卯，王黼言：“昨孟昌龄计议河事，至滑州韩村埽检视，河流冲至寸金潭，其势就下，未易御遏。近降诏旨，令就画定港湾，对开直河。方议开凿，忽自成直河一道，寸金潭下，水即安流，在役之人，聚首仰叹。乞付史馆，仍帅百官表贺。”从之。

三年六月，河溢冀州信都。十一月，河决清河埽。是岁，水坏天成、圣功桥，官吏行罚有差。四年四月壬子，都水使者孟扬言：“奉诏修系三山东桥，凡役工十五万七千八百，今累经涨水无虞。”诏因桥坏失职降秩者，俱复之，扬自正议大

夫转正奉大夫。

七年，钦宗即位。靖康元年二月乙卯，御史中丞许翰言：“保和殿大学士孟昌龄、延康殿学士孟扬、龙图阁直学士孟揆，父子相继领职二十年，过恶山积。妄设堤防之功，多张梢桩之数，穷竭民力，聚敛金帛。交结权要，内侍王仍为之奥主，超付名位，不知纪极。大河浮桥，岁一造舟，京西之民，犹惮其役。而昌龄首建三山之策，回大河之势，顿取百年浮桥之费，仅为数岁行路之观。漂没生灵，无虑万计，近辅郡县，萧然破残。所辟官吏，计金叙绩，富商大贾，争注名牒，身不在公，遥分爵赏。每兴一役，干没无数，省部御史，莫能钩考。陛下方将澄清朝著，建立事功，不先诛窜昌龄父子，无以昭示天下。望籍其奸赃，以正典刑。”诏并落职：昌龄在外宫观，扬依旧权领都水监职事，揆候措置桥船毕取旨。翰复请钩考簿书，发其奸赃。乃诏昌龄与中大夫，扬、揆与中奉大夫。三月丁丑，京西转运司言：“本路岁科河防夫三万，沟河夫一万八千。缘连年不稔，群盗劫掠，民力困弊，乞量数减放。”诏减八千人。

汴河，自隋大业初，疏通济渠，引黄河通淮，至唐，改名广济。宋都大梁，以孟州河阴县南为汴首受黄河之口，属于淮、泗。每岁自春及冬，常于河口均调水势，止深六尺，以通行重载为准。岁漕江、淮、湖、浙米数百万，及至东南之产，百物众宝，不可胜计。又下西山之薪炭，以输京师之粟，以振河北之急，内外仰给焉。故于诸水，莫此为重。其浅深有度，置官以司之，都水监总察之。然大河向背不常，故河

口岁易；易则度地形，相水势，为口以逆之。遇春首辄调数州之民，劳费不貲，役者多溺死。吏又并缘侵渔，而京师常有决溢之虞。

太祖建隆二年春，导索水自旃然，与须水合入于汴。三年十月，诏：“缘汴河县长吏，常以春首课民夹岸植榆柳，以固堤防。”

太宗太平兴国二年七月，开封府言：“汴水溢坏开封大宁堤，浸民田，害稼。”诏发怀、孟丁夫三千五百人塞之。三年正月，发军士千人复汴口。六月，宋州言：“宁陵县河溢，堤决。”诏发宋、毫丁夫四千五百人，分遣使臣护役。四年八月，又决于宋城县，以本州诸县人夫三千五百人塞之。

淳化二年六月，汴水决浚仪县。帝乘步辇出乾元门，宰相、枢密迎谒。帝曰：“东京养甲兵数十万，居人百万家，天下转漕，仰给在此一渠水，朕安得不顾。”车驾入泥淖中，行百余步，从臣震恐。殿前都指挥使戴兴叩头恳请回驭，遂捧辇出泥淖中。诏兴督步卒数千塞之。日未旰，水势遂定。帝始就次，太官进膳。亲王近臣皆泥泞沾衣。知县宋炎亡匿不敢出，特赦其罪。是月，汴又决于宋城县，发近县丁夫二千人塞之。

至道元年九月，帝以汴河岁运江、淮米五七百万斛，以济京师，问侍臣汴水疏凿之由，令参知政事张洎讲求其事以闻。其言曰：

禹导河自积石至龙门，南至华阴，东至砥柱；又东至于孟津，东过洛汭，至于大伾，即今成皋是也，或云黎阳山也。禹以大河流泛中国，为害最甚，乃于贝丘疏

二渠，以分水势：一渠自舞阳县东，引入漯水，其水东北流，至千乘县入海，即今黄河是也；一渠疏畎引傍西山，以东北形高敞坏堤，水势不便流溢，夹右碣石入于渤海。《书》所谓“北过洺水，至于大陆”，洺水即浊漳，大陆则邢州钜鹿泽。“播为九河，同为逆河，入于海。”河自魏郡贵乡县界分为九道，下至沧州，今为一河。言逆河者，谓与河水往复相承受也。齐桓公塞以广田居，唯一河存焉，今其东界至莽梧河是也。禹又于荥泽下分大河为阴沟，引注东南，以通淮、泗。至大梁浚仪县西北，复分为二渠：一渠元经阳武县中牟台下为官渡水；一渠始皇疏凿以灌魏郡，谓之鸿沟，茷萆渠自荥阳五出池口来注之。其鸿沟即出河之沟，亦曰茷萆渠。

汉明帝时，乐浪人王景、谒者王吴始作浚仪渠，盖循河沟故渎也。渠成流注浚仪，故以浚仪县为名。灵帝建宁四年，于敖城西北垒石为门，以遏渠口，故世谓之石门。渠外东合济水，济与河、渠浑涛东注，至敖山北，渠水至此又兼邲之水，即《春秋》晋、楚战于邲。邲又音汭，即“汭”字，古人避“反”字，改从“汭”字。渠水又东经荥阳北，旃然水自县东流入汭水。郑州荥阳县西二十里三皇山上，有二广武城，二城相去百余步，汭水自两城间小涧中东流而出，而济流自兹乃绝。唯汭渠首受旃然水，谓之鸿渠。东晋太和中，桓温北伐前燕，将通之，不果。义熙十三年，刘裕西征姚秦，复浚此渠，始有湍流奔注，而岸善溃塞，裕更疏凿而漕运焉。隋炀帝大业三年，诏尚书左丞相皇甫谊发河南男女百万开汭水，

起荥泽入淮千余里，乃为通济渠。又发淮南兵夫十余万开邗沟，自山阳淮至于扬子江三百余里，水面阔四十步，而后行幸焉。自后天下利于转输。昔孝文时，贾谊言“汉以江、淮为奉地”，谓鱼、盐、谷、帛，多出东南。至五凤中，耿寿昌奏：“故事，岁增关东谷四百万斛以给京师。”亦多自此渠漕运。

唐初，改通济渠为广济渠。开元中，黄门侍郎、平章事裴耀卿言：江、淮租船，自长淮西北泝鸿沟，转相输纳于河阴、含嘉、太原等仓。凡三年，运米七百万石，实利涉于此。开元末，河南采访使、汴州刺史齐浣，以江、淮漕运经淮水波涛有沉损，遂浚广济渠下流，自泗州虹县至楚州淮阴县北八十里合于淮，逾时毕功。既而水流迅急，行旅艰险，寻乃废停，却由旧河。

德宗朝，岁漕运江、淮米四十万石，以益关中。时叛将李正己、田悦皆分军守徐州，临涡口，梁崇义阻兵襄、邓，南北漕引皆绝。于是水陆运使杜佑请改漕路，自浚仪西十里疏其南涯，引入琵琶沟，经蔡河至陈州合颍水，是秦、汉故道，以官漕久不由此，故填淤不通，若畎流培岸，则功用甚寡；又庐、寿之间有水道，而平冈亘其中，曰鸡鸣山，佑请疏其两端，皆可通舟，其间登陆四十里而已，则江、湖、黔、岭、蜀、汉之粟，可方舟而下。由是白沙趋东关，经庐、寿，浮颍步蔡，历琵琶沟入汴河，不复经溯淮之险，径于旧路二千里，功寡利博。朝议将行，而徐州顺命，淮路乃通。至国家膺图受命，以大梁四方所凑，天下之枢，可以临制四海，故

卜京邑而定都。

汉高帝云：“吾以羽檄召天下兵未至。”孝文又云：“吾初即位，不欲出虎符召郡国兵。”即知兵甲在外也。唯有南北军、期门郎、羽林孤儿，以备天子扈从藩卫之用。唐承隋制，置十二卫府兵，皆农夫也。及罢府兵，始置神武、神策为禁军，不过三数万人，亦以备扈从藩卫而已，故禄山犯关，驱市人而战；德宗蒙尘，扈驾四百余骑，兵甲皆在郡国。额军存而可举者，除河朔三镇外，太原、青社各十万人，邠宁、宣武各六万人，潞、徐、荆、扬各五万人，襄、宣、寿、镇海各二万人，自余观察、团练据要害之地者，不下万人。今天下甲卒数十万众，战马数十万匹，并萃京师，悉集七亡国之士民于辇下，比汉、唐京邑，民庶十倍。旬服时有水旱，不至艰歉者，有惠民、金水、五丈、汴水等四渠，派引脉分，咸会天邑，舳舻相接，赡给公私。所以无匮乏，唯汴水横亘中国，首承大河，漕引江、湖，利尽南海，半天下之财赋，并山泽之百货，悉由此路而进。然则禹力疏凿以分水势，炀帝开畎以奉巡游，虽数湮废，而通流不绝于百代之下，终为国家之用者，其上天之意乎？

真宗景德元年九月，宋州言汴河决，浸民田，坏庐舍。遣使护塞，逾月功就。三年六月，京城汴水暴涨，诏觐候水势，并工修补，增起堤岸。工毕，复遣使致祭。

大中祥符二年八月，汴水涨溢，自京至郑州，浸道路。诏选使乘传减汴口水势。既而水减，阻滞漕运，复遣浚汴口。八年六月，诏自今后汴水添涨及七尺五寸，即遣禁兵三千，沿

河防护。八月，太常少卿马元方请浚汴河中流，阔五丈，深五尺，可省修堤之费。即诏遣使计度修浚。使还，上言：“泗州西至开封府界，岸阔底平，水势薄，不假开浚。请止自泗州夹冈，用功八十六万五千四百三十八，以宿、亳丁夫充，计减功七百三十一万，仍请于沿河作头踏道擗岸，其浅处为锯牙，以束水势，使其浚成河道，止用河清、下卸卒，就未放春水前，令逐州长吏、令佐督役。自今汴河淤淀，可三五年一浚。又于中牟、荥泽县各置开减水河。”并从之。

天禧三年十二月，都官员外郎郑希甫言：“汴河两岸皆是陂水，广浸民田，堤脚并无流泄之处。今汴河南省自明河接澳入淮，望诏转运使规度以闻。”

仁宗天圣三年，汴流浅，特遣使疏河注口。四年，大涨，堤危，众情恟恟忧京城，诏度京城西贾陂冈地，泄之于护龙河。六年，勾当汴口康德舆言：“行视阳武桥万胜镇，宜存斗门。其梁固斗门三宜废去，祥符界北岸请为别窦，分减溢流。”而勾当汴口王中庸欲增置孙村之石限，悉从其请。七年，德舆言，修河芟地为并滩农户所侵。诏限一月使自实，检括以还县官，皇祐三年，命使诣中牟治堤。明年八月，河涸，舟不通，令河渠司自口浚治，岁以为常。旧制，水增七尺五寸，则京师集禁兵、八作、排岸兵，负土列河上以防河。满五日，赐钱以劳之，曰“特支”；而或数涨数防，又不及五日而罢，则军士屡疲，而赐予不及。是岁七月，始制防河兵日给钱，薄其数，才比特支十分之一，军士便之。明年，遣使行河相利害。

嘉祐六年，汴水浅涩，常稽运漕。都水奏：“河自应天府

抵泗州，直流湍驶无所阻。惟应天府上至汴口，或岸阔浅漫，宜限以六十步阔，于此则为木岸狭河，扼束水势令深驶。稍，伐岸木可足也。”遂下诏兴役，而众议以为未便。宰相蔡京奏：“祖宗时已尝狭河矣，俗好沮败事，宜勿听。”役既半，岸木不足，募民出杂稍。岸成而言者始息。旧曲滩漫流，多稽留覆溺处，悉为驶直平夷，操舟往来便之。

神宗熙宁四年，创开訾家口，日役夫四万，饶一月而成。才三月已浅淀，乃复开旧口，役万工，四日而水稍顺。有应舜臣者，独谓新口在孤柏岭下，当河流之冲。其便利可常用勿易，水大则泄以斗门，水小则为辅渠于下流以益之。安石善其议。

五年，先是，宣徽北院使、中太一宫使张方平尝论汴河曰：“国家漕运，以河渠为主。国初浚河渠三道，通京城漕运，自后定立上供年额：汴河斛斗六百万石，广济河六十二万石，惠民河六十万石。广济河所运，止给太康、咸平、尉氏等县军粮而已。惟汴河专运粳米，兼以小麦，此乃大仓蓄积之实。今仰食于官廩者，不惟三军，至于京师士庶以亿万计，太半待饱于军稍之余，故国家于漕事至急至重。然则汴河乃建国之本，非可与区区沟洫水利同言也。近岁已罢广济河，而惠民河斛斗不入大仓，大众之命，惟汴河是赖。今陈说利害，以汴河为议者多矣。臣恐议者不已，屡作改更，必致汴河日失其旧。国家大计，殊非小事。愿陛下特回圣鉴，深赐省察，留神远虑，以固基本。”方平之言，为王安石发也。

六年夏，都水监丞侯叔献乞引汴水淤府界闲田，安石力主之。水既数放，或至绝流，公私重舟不可荡，有阁折者。帝

以人情不安，尝下都水分析，并诏三司同府界提点官往视。十一月，范子奇建议：冬不闭汴口，以外江纲运直入汴至京，废运般。安石以为然。诏汴口官吏相视，卒用其说。是后高丽入贡，令溯汴赴阙。

七年春，河水壅溢，积潦败堤。八月，御史盛陶谓汴河开两口非便，命同判都水监宋昌言视两口水势，檄同提举汴口官王琬。琬言訾家口水三分，辅渠七分。昌言请塞訾家口，而留辅渠。时韩绛、吕惠卿当国，许之。

八年春，安石再相，叔献言：“昨疏浚汴河，自南京至泗州，概深三尺至五尺。惟虹县以东，有礪石三十里余，不可疏浚，乞募民开修。”诏检计工粮以闻。七月，叔献又言：“岁开汴口作生河，侵民田，调夫役。今惟用訾家口，减人夫、物料各以万计，乞减河清一指挥。”从之。未几，汴水大涨，至深一丈二尺，于是复请权闭汴口。

九年十月，诏都水度量疏浚汴河浅深，仍记其地分。十年，范子渊请用浚川杷，以六月兴工，自谓功利灼然，请“候今冬疏浚毕，将杷具、舟船等分给逐地分。使臣于闭口之后，检量河道淤淀去处，至春水接续疏导”。大抵皆无甚利。已而清汴之役兴。

卷九十四

志第四十七

河 渠 四

汴河下 洛河 蔡河 广济河 金水河
白沟河 京畿沟渠 白河 三白渠 邓许诸渠附

元丰元年五月，西头供奉官张从惠复言：“汴口岁开闭，修堤防，通漕才二百余日。往时数有建议引洛水入汴，患黄河啮广武山，须凿山岭十数丈，以通汴渠，功大不可为。去年七月，黄河暴涨，水落而稍北、距广武山麓七里，退滩高阔，可凿为渠，引洛入汴。”范子渊知都水监丞，画十利以献。又言：“汜水出玉仙山，索水出嵩渚山，合洛水，积其广深，得二千一百三十六尺，视今汴流尚赢九百七十四尺。以河、洛湍缓不同，得其赢余，可以相补。犹虑不足，则旁堤为塘，渗取河水，每百里置木闸一，以限水势。两旁沟、湖、陂、泺，皆可引以为助，禁伊、洛上源私引水者。大约汴舟重载，入水不过四尺，今深五尺，可济漕运。起巩县神尾山，至土家堤，筑大堤四十七里。以捍大河。起沙谷至河阴县十里店，穿渠五十二里，引洛水属于汴渠。”疏奏，上重其事，遣使行视。

二年正月，使还，以为工费浩大，不可为。上复遣入内

供奉宋用臣，还奏可为，请“自任村沙谷口至汴口开河五十里，引伊、洛水入汴河，每二十里置束水一，以刳犍为之，以节湍急之势，取水深一丈，以通漕运。引古索河为源，注房家、黄家、孟家三陂及三十六陂，高仰处蓄水为塘，以备洛水不足，则决以入河。又自汜水关北开河五百五十步，属于黄河，上下置闸启闭，以通黄、汴二河船筏。即洛河旧口置水洩，通黄河，以泄伊、洛暴涨。古索河等暴涨，即以魏楼、荥泽、孔固三斗门泄之。计工九十万七千有余。仍乞修护黄河南堤埽，以防侵夺新河”。从之。

三月庚寅，以用臣都大提举导洛通汴。四月甲子兴工，遣礼官告祭。河道侵民冢墓，给钱徙之，无主者，官为瘞藏。六月戊申，清汴成，凡用工四十五日。自任村沙口至河阴县瓦亭子，并汜水关北通黄河，接运河，长五十一里。两岸为堤总长一百三里，引洛水入汴。七月甲子，闭汴口，徙官吏、河清卒于新洛口。戊辰，遣礼官致祭。十一月辛未，诏差七千人，赴汴口开修河道。

三年二月，宋用臣言：“洛水入汴至淮，河道漫阔，多浅涩，乞狭河六十里，为二十一万六千步。”以四月兴役。五月癸亥，罢草屯浮堰。五年三月，宋用臣言：“金水河透水槽阻碍上下汴舟，宜废撤。”从之。十月，狭河毕工。

六年八月，范子渊又请“于武济山麓至河岸并嫩滩上修堤及压埽堤，又新河南岸筑新堤，计役兵六千人，二百日成。开展直河，长六十三里，广一百尺，深一丈，役兵四万七千有奇，一月成。”从之。十月，都提举司言：“汴水增涨，京西四斗门不能分减，致开决堤岸。今近京惟孔固斗门可以泄

水下入黄河。若孙贾斗门虽可泄入广济，然下尾窄狭，不能尽吞。宜于万胜镇旧减水河、汴河北岸修立斗门，开淘旧河，创开生河一道，下合入刁马河，役夫一万三千六百四十三人，一月毕工。”诏从其请，仍作二年开修。七年四月，武济河溃。八月，诏罢营闭，纵其分流，止护广武三埽。

哲宗元祐元年闰二月辛亥，右司谏苏辙言：“近岁京城外创置水磨，因此汴水浅涩，阻隔官私舟船。其东门外水磨，下流汗漫无归，浸损民田一二百里，几败汉高祖坟。赖陛下仁圣惻怛，亲发德音，令执政共议营救。寻诏畿县于黄河春夫外，更调夫四万，开自盟河，以疏泄水患，计一月毕工。然以水磨供给京城内外食茶等，其水止得五日闭断，以此工役重大，民间每夫日顾二百钱，一月之费，计二百四十万贯。而汴水浑浊，易至填淤，明年又须开淘，民间岁岁不免此费。闻水磨岁入不过四十万贯，前户部侍郎李定以此课利，惑误朝听，依旧存留。且水磨兴置未久，自前未有此钱，国计何阙？而小人浅陋，妄有靳惜，伤民辱国，不以为愧。况今水患近在国门，而恬不为怪，甚非陛下勤恤民物之意。而又减耗汴水，行船不便。乞废罢官磨，任民磨茶。”

三月，辙又乞“令汴口以东州县，各具水匮所占顷亩，每岁有无除放二税，仍具水匮可与不可废罢，如决不可废，当如何给还民田，以免怨望。”八月辛亥，辙又言：“昨朝旨令都水监差官，具括中牟、管城等县水匮，元浸压者几何，见今积水所占几何，退出顷亩几何。凡退出之地，皆还本主。水占者，以官地还之；无田可还，即给元直。圣恩深厚，弃利与民，所存甚远。然臣闻水所占地，至今无可对还，而退出

之田，亦以迫近水匱，为雨水浸淫，未得耕凿。知郑州岑象求近奏称：‘自宋用臣兴置水匱以来，元未曾取以灌注，清汴水流自足，不废漕运。’乞尽废水匱，以便失业之民。”十月，遂罢水匱。

四年冬，御史中丞梁燾言：

尝求世务之急，得导洛通汴之实，始闻其说则可喜，及考其事则可惧。窃以广武山之北，即大河故道，河常往来其间，夏秋涨溢，每抵山下。旧来洛水至此，流入于河。后欲导以趋汴渠，乃乘河未涨，就嫩滩之上，峻起东西堤，辟大河于堤北，攘其地以引洛水，中间缺为斗门，名通舟楫，其实盗河以助洛之浅涸也。洛水本清，而今汴常黄流，是洛不足以行汴，而所以能行者，附大河之余波也。增广武三埽之备，竭京西所有，不足以为支费，其失无虑数百万计。从来上下习为欺罔，朝廷惑于安流之说，税屋之利，恬不为虑。而不知新沙疏弱，力不能制悍河，水势一薄，则烂熳溃散，将使怒流循洛而下，直冒京师。是甘以数百万日增之费，养异时万一之患，亦已误矣。夫岁倾重费以坐待其患，何若折其奔冲，以终除其害哉。

为今之计，宜复为汴口，仍引大河一支，启闭以时，还祖宗百年以来润国养民之赐，诚为得策。汴口复成：则免广武倾注，以长为京师之安；省数百万之费，以纾京西生灵之困；牵大河水势，以解河北决溢之灾；便东南漕运，以蠲重载留滞之弊；时节启闭，以除蹙凌打凌之苦；通江、淮八路商贾大船，以供京师之饶。为甚大之

利者六，此不可忽也。惟拆去两岸舍屋，尽废餽钱，为害者一而甚小，所谓损小费以成大利也。臣之所言，特其大略尔。至于考究本末，措置纤悉，在朝廷择通习之臣付之，无牵浮议，责其成功。又言：

臣闻开汴之时，大河旷岁不决，盖汴口析其三分之二水，河流常行七分也。自导洛而后，频年屡决，虽洛口窃取其水，率不过一分上下，是河流常九分也。犹幸流势卧北，故溃溢北出。自去岁以来，稍稍卧南，此其可忧，而洛口之作，理须早计。窃以开洛之役，其功甚小，不比大河之上，但辟百余步，即可以通水三分，即永为京师之福，又减河北屡决之害；兼水势既已牵动，在于回河尤为顺便，非独孙村之功可成，澶州故道，亦有自然可复之理。望出臣前章，面诏大臣与本监及知水事者，按地形水势，具图以闻。

不报。至五年十月癸巳，乃诏导河水入汴。

绍圣元年，帝亲政，复召宋用臣赴阙。七月辛丑，广武埽危急。壬寅，帝语辅臣：“埽去洛河不远，须防涨溢下灌京师。”明日，乃诏都水监丞冯忱之相度筑栏水签堤。丁巳，帝谕执政曰：“河埽久不修，昨日报洛水又大溢，注于河，若广武埽坏，河、洛为一，则清汴不通矣，京都漕运殊可忧。宜亟命吴安持、王宗望同力督作，苟得不坏，过此须图久计。”丙寅，吴安持言：“广武第一埽危急，决口与清汴绝近，缘洛河之南，去广武山千余步，地形稍高。自巩县东七里店至今洛口不满十里，可以别开新河，导洛水近南行流，地里至少，用功甚微。”诏安持等再按视之。

十一月，李伟言：“清汴导温洛贯京都，下通淮、泗，为万世利。自元祐以来屡危急，而今岁特甚。臣相视武济山以下二十里名神尾山，乃广武埽首所起，约置刺堰三里余，就武济河下尾废堤、枯河基址增修疏导，回截河势东北行，留旧埽作遥堤，可以纾清汴下注京城之患。”诏宋用臣、陈祐甫覆按以闻。

十二月甲午，户部尚书蔡京言：“本部岁计，皆藉东南漕运。今年上供物，至者十无二三，而汴口已闭。臣责问提举汴河堤岸司杨琰，乃称自元丰二年至元祐初，八年之间，未尝塞也。”诏依元丰条例。明年正月庚戌，用臣亦言：“元丰间，四月导洛通汴，六月放水，四时行流不绝。遇冬有冻，即督沿河官吏，伐冰通流。自元祐二年，冬深辄闭塞，致河流涸竭，殊失开导清汴本意。今欲卜日伐冰，放水归河，永不闭塞。及冻解，止将京西五斗门减放，以节水势，如惠民河行流，自无壅遏之患。”从之。

三年正月戊申，诏提举河北西路常平李仲罢归吏部。仲在元祐中提举汜水犂运，建言：“西京、巩县、河阳、汜水、河阴县界，乃沿黄河地分，北有太行、南有广武二山，自古河流两山之间，乃缘禹迹。昨自宋用臣创置导洛清汴，于黄河沙滩上，节次创置广、雄武等堤埽，到今十余年间，屡经危急。况诸埽在京城之上，若不别为之计，患起不测，思之寒心。今如弃去诸埽，开展河道，讲究兴复元丰二年以前防河事，不惟省岁费、宽民力，河流且无壅遏决溢之患。望遣谕河事官相视施行。”又乞复置汴口，依旧以黄河水为节约之限，罢去清汴闸口。

四年闰二月，杨琰乞依元丰例，减放洛水入京西界大白龙坑及三十六陂，充水匱以助汴河行运。诏贾种民同琰相度合占顷亩，及所用功力以闻。五月乙亥，都提举汴河堤岸贾种民言：“元丰改汴口为洛口，名汴河为清汴者，凡以取水于洛也。复匱清水，以备浅涩而助行流。元祐间，却于黄河拨口，分引浑水，令自漚上流入洛口，比之清洛，难以调节。乞依元丰已修狭河身丈尺深浅，检计物力，以复清汴，立限修浚，通放洛水。及依旧置洛斗门，通放西河官私舟船。”从之。帝尝谓知枢密院事曾布曰：“先帝作清汴，又为天源河，盖有深意。元祐中，几废。近贾种民奏：‘若尽复清汴，不用浊流，乃当世灵长之庆，’布对曰：‘先帝以天源河为国姓福地，此众人所知，何可废也。’十二月，诏：“京城内汴河两岸，各留堤面丈有五尺，禁公私侵牟。”

元符三年，徽宗即位，无大改作，汴渠稍湮则浚之。大观中，言者论：“胡师文昨为发运使，创开泗州直河，及筑签堤阻遏汴水，寻复淤淀，遂行废拆。然后并役数郡兵夫，其间疾苦窜歿，无虑数千，费钱谷累百万计。狂妄生事，诬奏罔功，官员冒赏至四十五人。”师文由是自知州降充宫观。

宣和元年五月，都城无故大水，浸城外官寺、民居，遂破汴堤，汴渠将溢，诸门皆城守。起居郎李纲奏：“国家都汴，百有六十余载，未尝少有变故。今事起仓猝，邂逅惊骇，诚大异也。臣尝躬诣郊外，窃见积水之来，自都城以西，漫为巨浸。东拒汴堤，停蓄深广，湍悍浚激，东南而流，其势未艾。然或淹浸旬时，因以风雨，不可不虑。夫变不虚发，必有感召之因。愿诏廷臣各具所见，择其可采者施行之。”诏：

“都城外积水，缘有司失职，堤防不修，非灾异也。”罢纲送吏部，而募人决水下流，由城北注五丈河，下通梁山泺，乃已。

七月壬子，都提举司言：“近因野水冲荡沿汴堤岸，及河道淤浅，若止役河清，功力不胜，望俟农隙顾夫开修。”从之。五年十二月庚寅，诏：“沿汴州县创添栏河锁栅岁额，公私不以为便，其遵元丰旧制。”

靖康而后，汴河上流为盗所决者数处，决口有至百步者，塞久不合，干涸月余，纲运不通、南京及京师皆乏粮。责都水使者措置，凡二十余日而水复旧，纲运沓来，两京粮始足。又择使臣八员为沿汴巡检，每两员各将兵五百人，自洛口至西水门，分地防察决溢云。

洛水贯西京，多暴涨，漂坏桥梁。建隆二年，留守向拱重修天津桥成。甃巨石为脚，高数丈，锐其前以疏水势，石纵缝以铁鼓络之，其制甚固。四月，具图来上，降诏褒美。开宝九年，郊祀西京，诏发卒五千，自洛城菜市桥凿渠抵漕口三十五里，馈运便之。其后导以通汴。

蔡河贯京师，为都人所仰，兼闵水、洧水、潏水以通舟。闵水自尉氏历祥符、开封合于蔡，是为惠民河。洧水自许田注鄢陵东南，历扶沟合于蔡。潏水出郑之大隗山，注临颖，历鄢陵、扶沟合于蔡。凡许、郑诸水合坚白雁、丈八沟，京、索合西河、褚河、湖河、双河、栾霸河皆会焉。犹以其浅涸，故植木横栈；栈为水之节，启闭以时。

太祖建隆元年四月，命中使浚蔡河，设斗门节水，自京距通许镇。二年，诏发畿甸、陈、许丁夫数万浚蔡水，南入颍川。乾德二年二月，令陈承昭率丁夫数千凿渠，自长社引潞水至京师，合闵水。渠成，潞水本出密县大隗山，历许田。会春夏霖雨，则泛滥民田。至是渠成，无水患，闵河益通漕焉。

太宗淳化二年，以潞水泛滥，浸许州民田，诏自长葛县开小河，导潞水，分流二十里，合于惠民河。

真宗咸平五年七月，京师霖雨，沟洫壅，惠民河溢，泛道路，坏庐舍，知开封府寇准治丁冈古河泄导之。大中祥符元年六月，开封府言：“尉氏县惠民河决。”遣使督视完塞。二年四月，陈州言：“州地洼下，苦积潦，岁有水患，请自许州长葛县浚减水河及补枣村旧河，以入蔡河。”从之。九年，知许州石普请于大流堰穿渠，置二斗门，引沙河以漕京师。遣使按视。四月，诏遣中使至惠民河，规画置坝子，以通舟运。

仁宗天圣二年二月，崇仪副使、巡护惠民河田承说献议：重修许州合流镇大流堰斗门，创开减水河通漕，省迂路五百里。诏遣使按视以闻。五年八月，都大巡护惠民河王克基言：“先准宣惠民、京、索河水浅小，缘出源西京、郑、许州界，惠民河下合横沟、白雁沟、京、索河下合西河、湖河、双河、栾霸河、丈八沟，各为民间裁水蒔稻灌园，宜令州县巡察。”七年，王克基言：“按旧制，蔡河斗门栈板须依时启闭，调停水势。”嘉祐三年正月，开京城西葛家冈新河，以有司言：“至和中，大水入京城，请自祥符县界葛家冈开生河，直城南好草陂，北入惠民河，分注鲁沟，以纾京城之患。”

神宗熙宁四年七月，程昉请开宋家等堤，畎水以助漕运。八月，三班借职杨琰请增置上下坝闸，蓄水备浅涸。诏琰掌其事。六年九月戊辰，将作监尚宗儒言：“议者请置蔡河木岸，计功颇大。”诏修固土岸。八年，诏京西运米于河北，于是侯叔献请因丁字河故道凿堤置闸，引汴水入于蔡，以通舟运。河成，舟不可行，寻废。十月，诏都水监展惠民河，欲便修城也。九年七月，提辖修京城所请引雾泽陂水至咸丰门，合京、索河，由京、索签入副堤河，下合惠民。都水监谓：“不若于顺天门外签直河身，及于染院后签入护龙河，至咸丰门南复入京、索河，实为长利。”从之。

徽宗崇宁元年二月，都水监言：惠民河修签河次下硬堰毕工。诏立捕获盗泄赏。大观元年十二月，开濮河入蔡河，从京畿都转运使吴择仁之请也。政和元年十月己酉，诏差水官同京畿监司视蔡河堤防及淤浅者，来春并工治之。

广济河导菏水，自开封历陈留、曹、济、郛，其广五丈，岁漕上供米六十二万石。

太祖建隆二年正月，遣使往定陶规度，发曹、单丁夫数万浚之。三月，幸新水门观放水入河。先是，五丈河泥淤，不利行舟。遂诏左监门卫将军陈承昭于京城之西，夹汴水造斗门，引京、索、蔡河水通城濠入斗门，俾架流汴水之上，东进于五丈河，以便东北漕运。公私咸利。三年正月，遣右龙武统军陈承昭护修五丈河役，车驾临视，赐承昭钱二十万。乾德三年，京师引五丈河造西水磴。

太宗太平兴国三年正月，命发近县丁夫浚广济河。

真宗景德二年六月，开封府言：“京西沿汴万胜镇，先置斗门，以减河水，今汴河分注浊水入广济河，堙塞不利。”帝曰：“此斗门本李继源所造，屡询利害，以为始因京、索河遇雨即泛流入汴，遂置斗门，以便通泄。若遽壅塞，复虑决溢。”因令多用巨石，高置斗门，水虽甚大，而余波亦可减去。三年，内侍赵守伦建议：自京东分广济河由定陶至徐州入清河，以达江、湖漕路。役既成，遣使覆视，绘图来上。帝以地有隆阜，而水势极浅，虽置堰埭，又历吕梁滩碛之险，非可漕运，罢之。

仁宗天圣六年七月，尚书驾部员外郎阎贻庆言：“五丈河下接济州之合蔡镇，通利梁山泺。近者天河决荡，溺民田，坏道路，合蔡而下，漫散不通舟，请治五丈河入夹黄河。”因诏贻庆与水官李守忠规度，计功料以闻。

神宗熙宁七年，赵济言：“河浅废运，自此物贱伤农，宜议兴复，以便公私。”诏张士澄、杨琰修治。八月，都提举汴河堤岸司言：“欲于通津门汴河岸东城里三十步内开河，下通广济，以便行运。”从之。八年，又遣琰同陈祐甫因汴河置渗水塘，又自孙贾斗门置虚堤八，渗水入西贾陂，由减水河注雾泽陂，皆为河之上源。九年，诏依元额漕粟京东，仍修坝闸，为启闭之节。九年三月，诏遣官修广济河坝闸。元丰五年三月癸亥，罢广济辇运司，移上供物自淮阳军界入汴，以清河辇运司为名，命张士澄都大提举。七月，御史王植言：“广济安流而上，与清河溯流入汴，远近险易较然，废之非是。”诏监司详议。七年八月，都大提举汴河堤岸司言：“京东地富，谷粟可漕，独患河涩。若因修京城，令役兵近汴穴土，使之

成渠，就引河水注之广济，则漕舟可通，是一举而两利也。”从之。

哲宗元祐元年，诏斥祥符雾泽陂募民承佃，增置水匮。又即宣泽门外仍旧引京、索源河，置槽架水，流入咸丰门。皆以为广济浅涩之备。三月，三省言：“广济河辇运，近因言者废罢，改置清河辇运，迂远不便。”诏知棣州王谔措置兴复。都水监亦言：“广济河以京、索河为源，转漕京东岁计。今欲依旧，即令于宣泽门外置槽架水，流入咸丰门里，由旧河道复广济河源，以通漕运。”从之。

金水河一名天源，本京水，导自荥阳黄堆山，其源曰祝龙泉。

太祖建隆二年春，命左领军卫上将军陈承昭率水工凿渠，引水过中牟，名曰金水河，凡百余里，抵都城西，架其水横绝于汴，设斗门，入浚沟，通城濠，东汇于五丈河。公私利焉。乾德三年，又引贯皇城，历后苑，内庭池沼，水皆至焉。开宝九年，帝步自左掖，按地势，命水工引金水由承天门凿渠，为大轮激之，南注晋王第。真宗大中祥符二年九月，诏供备库使谢德权决金水，自天波门并皇城至乾元门，历天街东转，缭太庙入后庙，皆甃以礲甃，植以芳木，车马所经，又累石为间梁。作方井，官寺、民舍皆得汲用。复引东，由城下水窦入于濠。京师便之。

神宗元丰五年，金水河透水槽阻碍上下汴舟，遣宋用臣按视。请自板桥别为一河，引水北入于汴，后卒不行，乃由副堤河入于蔡。以源流深远，与永安青龙河相合，故赐名曰

天源。先是，舟至启槽，颇滞舟行。既导洛通汴，遂自城西超字坊引洛水，由咸丰门立堤，凡三千三十步，水遂入禁中，而槽废。然旧惟供洒扫，至徽宗政和间，容佐请于七里河开月河一道，分减此水，灌溉内中花竹。命宋升措置导引，四年十一月，毕工。重和元年六月，复命蓝从熙、孟揆等增堤岸，置桥、槽、坝、闸，浚澄水，道水入内。内庭池籓既多，患水不给，又于西南水磨引索河一派，架以石渠绝汴，南北筑堤，导入天源河以助之。

白沟无山源，每岁水潦甚则通流，才胜百斛船，逾月不雨即竭。

至道二年三月，内殿崇班阎光泽、国子博士邢用之上言：“请开白沟，自京师抵彭城吕梁口，凡六百里，以通长淮之漕。”诏发诸州丁夫数万治之，以光泽护其役。议者非之。会宋州通判王矩上表，极陈其不可，且言：“用之田园在襄邑，岁苦水潦，私幸渠成。”遂罢其役。咸平六年，用之为度支员外郎，又令自襄邑下流治白沟河，导京师积水，而民田无害。

神宗熙宁六年，都水监丞侯叔献请储三十六陂及京、索二水为源，仿真、楚州开平河置闸，则四时可行舟，因废汴渠。帝曰：“白沟功料易耳，第汴渠岁运甚广，河北、陕西资焉。又京畿公私所用良材，皆自汴口而至，何可遽废？”王安石曰：“此役苟成，亦无穷之利也。当别为漕河，引黄河一支，乃为经久。”冯京曰：“若白沟成，与汴、蔡皆通漕，为利诚大，恐汴终不可废。”帝然之，诏刘琬同叔献覆视。八月，都水监言：“白沟自濉河至于淮八百里，乞分三年兴修。其废汴河，俟白沟毕功，别相视。仍请发谷熟淤田司并京东汴河所

隶河清兵赴役。”从之。七年正月，都水监言：“自盟河畎导汴南诸水，近者失于疏浚，为害甚大。”于是辍夫修治，而白沟之役废。

初，王安石欲罢白沟、修汴南水利，帝曰：“人多以白沟不可为，而卿独见可为？”安石曰：“果不可为，罢之诚宜；若可为，即俟时为之，何必计校人言也。”

徽宗政和二年十月，都水监丞孟昌龄言开浚含晖门外白沟河，开堰放水，仍旧通流。

京畿沟洫：汴都地广平，赖沟渠以行水潦。真宗景德二年五月，诏开京城濠以通舟楫，毁官水碓三所。三年，分遣入内内侍八人，督京城内外坊里开浚沟渠。先是，京都每岁春浚沟洫，而势家豪族，有不即施工者。帝闻之，遣使分视、自是不复有稽迟者，以至雨潦暴集，无所雍遏，都人赖之。大中祥符三年，遣供备库使谢德权治沟洫，导太一宫积水抵陈留界，入亳州涡河。五年三月，帝宣示宰臣曰：“京师所开沟渠，虽屡钤辖，仍令内侍分察吏扰。”

仁宗天圣元年八月，东西八作司与内殿承制、阁门祇候刘永崇等言：“内外八厢创置八字水口，通流两水入渠甚利，虑所置处豪富及势要阻抑，乞下令巡察。”从之。二年七月，内殿崇班、阁门倅候张君平等言：“准敕按视开封府界至南京、宿、亳诸州沟河形势，疏决利害凡八事：一、商度地形，高下连属，开治水势，依寻古沟洫浚之，州县计力役均定，置籍以主之。二、施工开治后，按视不如元计状及水壅不行、有害民田者，按官吏之罪，令偿其费。三、约束官吏，毋敛取

夫众财货入己。四、县令佐、州守倅，有能劝课部民自用工开治不致水害者，叙为劳绩，替日与家便官；功绩尤多，别议旌赏。五、民或于古河渠中修筑堰埭，截水取鱼，渐至淀淤，水潦暴集，河流不通，则致深害，乞严禁之。六、开治工毕，按行新旧广深丈尺，以校工力。以所出土，于沟河岸一步外筑为堤埽。七、凡沟洫上广一丈，则底广八尺，其深四尺，地形高处或至五六尺，以此为率。有广狭不等处，折计之，则毕工之日，易于覆视。八、古沟洫在民田中，久已淤平，今为赋籍而须开治者，据所占地步，为除其赋。”诏令颁行。

神宗熙宁元年三月，都水监言：“畿内沟河至多，而诸县各役人夫开淘，十才二三，须二三年方可毕工。请令府界提点司选官，与县官同定紧慢功料，据合差夫数，以五分夫，役十分工，依年分开淘，提点司通行点校。”从之。二年闰十一月，诏以府界道路积水，妨民输纳，命都水监差官沟畎。元丰五年，诏开在京城濠，阔五十步，深一丈五尺，地脉不及者，至泉止。

徽宗大观元年七月，以京城霖雨，水浸居民，道路不通，遣官分督疏导。是月又诏：“自京至八角镇，积水妨行旅。转运司选官疏导，修治桥梁，毋使病涉。”

白河在唐州，南流入汉。太平兴国三年正月，西京转运使程能献议，请自南阳下向口置堰，回水入石塘、沙河，合蔡河达于京师，以通湘潭之漕。诏发唐、邓、汝、颍、许、蔡、陈、郑丁夫及诸州兵，凡数万人，以弓箭库使王文宝、六宅

使李继隆、内作坊副使李神祐、刘承珪等护其役。堑山陜谷，历博望、罗渠、少柘山，凡百余里，月余，抵方城，地势高，水不能至。能献复多役人以致水，然不可通漕运。会山水暴涨，石堰坏，河不克就，卒堙废焉。

端拱元年，供奉官阁门祗候阎文逊、苗忠俱上言：“开荆南城东漕河，至师子口入汉江，可通荆、峡漕路至襄州；又开古白河，可通襄、汉漕路至京。”诏八作使石全振往视之，遂发丁夫治荆南漕河至汉江，可胜二百斛重载，行旅者颇便，而古白河终不可开。

三白渠在京兆泾阳县。淳化二年秋，县民杜思渊上书言：“泾河内旧有石堰以堰水入白渠，溉雍、耀田，岁收三万斛。其后多历年所，石堰坏，三白渠水少，溉田不足，民颇艰食。乾德中，节度判官施继业率民用梢穰、笆篱、栈木，截河为堰，壅水入渠。缘渠之民，颇获其利。然凡遇暑雨，山水暴至，则堰辄坏。至秋治堰，所用复取于民，民烦数役，终不能固。乞依古制，调丁夫修叠石堰，可得数十年不挠。所谓暂劳永逸矣。”诏从之，遣将作监丞周约己等董其役，以用功尤大，不能就而止。

至道元年正月，度支判官梁鼎、陈尧叟上《郑白渠利害》：“按旧史，郑渠元引泾水，自仲山西抵瓠口，并北山东注洛，三百余里，溉田四万顷，亩收一钟。白渠亦引泾水，起谷口，入栌阳，注渭水，长二百余里，溉田四千五百顷。两渠溉田凡四万四千五百顷，今所存者不及二千顷，皆近代改修渠堰，浸隳旧防，繇是灌溉之利，绝少于古矣。郑渠难为

兴工，今请遣使先诣三白渠行视，复修旧迹。”于是诏大理寺丞皇甫选、光禄寺丞何亮乘传经度。

选等使还，言：

周览郑渠之制，用功最大。并仲山而东，凿断冈阜，首尾三百余里，连亘山足，岸壁颓坏，堙废已久。度其制置之始，泾河平浅，直入渠口。暨年代浸远，泾河陡深，水势渐下，与渠口相悬，水不能至。峻崖之处，渠岸摧毁，荒废岁久，实难致力。其三白渠溉泾阳、栌阳、高陵、云阳、三原、富平六县田三千八百五十余顷，此渠衣食之源也，望令增筑堤堰，以固护之。旧设节水斗门一百七十有六，皆坏，请悉缮完。渠口旧有六石门，谓之“洪门”，今亦隤圯，若复议兴置，则其功甚大，且欲就近度其岸势，别开渠口，以通水道。岁令渠官行视，岸之缺薄，水之淤填，即时浚治。严豪民盗水之禁。

泾河中旧有石堰，修广皆百步，捍水雄壮，谓之“将军翼”，废坏已久。杜思渊尝请兴修，而功不克就。其后止造木堰，凡用梢桩万一千三百余数，岁出于缘渠之民。涉夏水潦，木堰遽坏，漂流散失，至秋，复率民以葺之，数敛重困，无有止息。欲令自今溉田既毕，命水工拆堰木置于岸侧，可充二三岁修堰之用。所役缘渠之民，计田出丁，凡调万三千人。疏渠造堰，各获其利，固不惮其劳也。选能吏司其事，置署于泾阳县侧，以时行视，往复甚便。

又言：

邓、许、陈、颍、蔡、宿、亳七州之地，有公私闲

田凡三百五十一处，合二十二万余顷，民力不能尽耕。皆汉、魏以来，召信臣、杜诗、杜预、任峻、司马宣王、邓艾等立制垦辟之地。内南阳界凿山开道，疏通河水，散入唐、邓、襄三州以溉田。又诸处陂塘防埝，大者长三十里至五十里，阔五丈至八丈，高一丈五尺至二丈。其沟渠，大者长五十里至百里，阔三丈至五丈，深一丈至一丈五尺，可行小舟。臣等周行历览，若皆增筑陂堰，劳费颇甚，欲堤防未坏可兴水利者，先耕二万余顷，他处渐图建置。

时著作佐郎孙冕总监三白渠，诏冕依选等奏行之。后自仲山之南，移治泾阳县。其七州之田，令选于邓州募民耕垦，皆免赋入。复令选等举一人，与邓州通判同掌其事。选与亮分路按察，未几而罢。

景德三年，盐铁副使林特、度支副使马景盛陈关中河渠之利，请遣官行郑、白渠，兴修古制。乃诏太常博士尚宾乘传经度，率丁夫治之。宾言：“郑渠久废不可复，今自介公庙回白渠洪口直东南，合旧渠以畎泾河，灌富平、栌阳、高陵等县，经久可以不竭。”工既毕而水利饶足，民获数倍。

卷九十五

志第四十八

河 渠 五

漳河 滹沱河 御河 塘泺缘边诸水
河北诸水 岷江

漳河源于西山，由磁、洺州南入冀州新河镇，与胡卢河合流，其后变徙，入于大河。

神宗熙宁三年，诏程昉同河北提点刑狱王广廉相视。四年，开修，役兵万人，袤一百六十里。帝因与大臣论财用，文彦博曰：“足财用在乎安百姓，安百姓在乎省力役。且河久不开，不出于东，则出于西，利害一也。今发夫开治，徙东从西，何利之有？”王安石曰：“使漳河不由地中行，则或东或西，为害一也。治之使行地中，则有利而无害。劳民，先王所谨，然以佚道使民，虽劳不可不勉。”会京东、河北大风，三月，诏曰：“风变异常，当安静以应天灾。漳河之役妨农，来岁为之未晚。”中书格诏不下。寻有旨权令罢役，程昉愤恚，遂请休退。朝廷令以都水丞领淤田事于河上。

五月，御史刘摯言：“昉等开修漳河，凡用九万夫。物料本不预备，官私应急，劳费百倍。逼人夫夜役，践蹂田苗，发

掘坟墓，残坏桑柘，不知其数。愁怨之声，流播道路，而昉等妄奏民间乐于工役。河北厢军，铲刷都尽，而昉等仍乞于洺州调急夫，又欲令役兵不分番次，其急切扰攘，至于如此。乞重行贬窜，以谢疲民。”中丞杨绘亦以为言。王安石为昉辨说甚力，后卒开之。五年，工毕，昉与大理寺丞李宜之、知洺州黄秉推恩有差。

七年六月，知冀州王庆民言：“州有小漳河，向为黄河北流所壅，今河已东，乞开浚。”诏外都水监相度而已。

滹沱河源于西山，由真定、深州、乾宁，与御河合流。

神宗熙宁元年，河水涨溢，诏都水监、河北转运司疏治。六年，深州、祁州、永宁军修新河。八年正月，发夫五千人，并胡卢河增治之。

元丰四年正月，北外都水丞陈祐甫言：“滹沱自熙宁八年以后，泛滥深州诸邑，为患甚大。诸司累相度不决，谓其下流旧入边吴、宜子淀，最为便顺，而屯田司惧填淤塘泺，烦文往复，无所适从。昨差官计之，若障入胡卢河，约用工千六百万，若治程昉新河，约用工六百万，若依旧入边吴等淀，约用工二十九万，其工费固已相远。乞严立期会，定归一策。”诏河北屯田转运司同北外都水丞司相视。

五年八月癸酉，前河北转运副使周革言：“熙宁中，程昉于真定府中渡创系浮梁，增费数倍。既非形势控扼，请岁八九月易以版桥，至四五月防河即拆去，权用船渡。”从之。

御河源出卫州共城县百门泉，自通利、乾宁入界河，达于海。

神宗熙宁二年九月，刘彝、程昉言：“二股河北流今已闭塞，然御河水由冀州下流，尚当疏导，以绝河患。”先是，议者欲于恩州武城县开御河约二十里，入黄河北流故道，下五股河，故命彝、昉相度。而通判冀州王庠谓，第开见行流处，下接胡卢河，尤便近。彝等又奏：“如庠言，虽于河流为顺，然其间漫浅沮洳，费工犹多，不若开乌栏堤东北至大、小流港，横截黄河，入五股河，复故道，尤便。”遂命河北提举余便粮草皮公弼、提举常平王广廉按视，二人议协，诏调镇、赵、邢、洺、磁、相州兵夫六万浚之，以寒食后入役。

三年正月，韩琦言：“河朔累经灾伤，虽得去年夏秋一稔，疮痍未复。而六州之人，奔走河役，远者十一二程，近者不下七八程，比常岁劳费过倍。兼镇、赵两州，旧以次边，未尝差夫，一旦调发，人心不安。又于寒食后入役，比满一月，正妨农务。”诏河北都转运使刘庠相度，如可就寒食前入役，即亟兴工，仍相度最远州县，量减差夫，而辍修塘堤兵千人代其役。二月，琦又奏：“御河漕运通流，不宜减大河夫役。”于是止令枢密院调兵三千，并都水监卒二千。三月，又益发壮城兵三千，仍诏提举官程昉等促迫功限。六月，河成，诏昉赴阙，迁宫苑副使。四年，命昉为都大提举黄、御等河。

八年，昉与刘瑱言：“卫州沙河湮没，宜自王供埽开浚，引大河水注之御河，以通江、淮漕运。仍置斗门，以时启闭。其利有五：王供危急，免河势变移而别开口地，一也。漕舟出汴，横绝沙河，免大河风涛之患，二也。沙河引水入于御河，大河涨溢，沙河自有限节，三也。御河涨溢、有斗门启闭，无冲注淤塞之弊，四也。德、博舟运，免数百里大河之

险，五也。一举而五利附焉。请发卒万人，一月可成。”从之。

九年秋，昉奏毕功。中书欲论赏，帝令河北监司案视保明，大名安抚使文彦博覆实。十月，彦博言：

去秋开旧沙河，取黄河行运，欲通江、淮舟楫，彻于河北极边。自今春开口放水，后来涨落不定，所行舟楫皆轻载，有害无利，枉费功料极多。今御河上源，止是百门泉水，其势壮猛，至卫州以下，可胜三四百斛之舟，四时行运，未尝阻滞。堤防不至高厚，亦无水患。今乃取黄河水以益之，大即不能吞纳，必致决溢；小则缓慢浅涩，必致淤淀。凡上下千余里，必难岁岁开浚。况此河穿北京城中，利害易睹。今始初冬，已见阻滞，恐年岁间，反坏久来行运。傥谓通江、淮之漕，即尤不然。自江、浙、淮、汴入黄河，顺流而下，又合于御河，大约岁不过一百万斛。若自汴顺流径入黄河，达于北京，自北京和雇车乘，陆行入仓，约用钱五六千缗，却于御河装载赴边城，其省工役、物料及河清衣粮之费，不可胜计。

又去冬，外监丞欲于北京黄河新堤开置水口，以通行运，其策尤疏。此乃熙宁四年秋黄河下注御河之处，当时朝廷选差近臣，督役修塞，所费不貲。大名、恩冀之人，至今疮痍未平，今奈何反欲开口导水耶？都水监虽令所属相视，而官吏恐忤建谋之官，止作迁延，回报谓俟修固御河堤防，方议开置河口，况御河堤道，仅如蔡河之类，若欲吞纳河水，须如汴岸增修，犹恐不能制蓄。乞别委清强官相视利害，并议可否。

又言：“今之水官，尤为不职，容易建言，侥幸恩赏。朝廷便为主张，中外莫敢异议，事若不效，都无谴罚。臣谓更当选择其人，不宜令狂妄辈横费生民膏血。”

已而都水监言，运河乞置双闸，例放舟船实便，与彦博所言不同。十二月，命知制造熊本与都水监、河北转运司官相视。本奏：

河北州军赏给茶货，以至应接沿边榷场要用之物，并自黄河运至黎阳出卸，转入御河，费用止于客军数百人添支而已。向者，朝廷曾赐米河北，亦于黎阳或马陵道口下卸，倒装转致，费亦不多。昨因程昉等擘画，于卫州西南，循沙河故迹决口置闸，凿堤引河，以通江、淮舟楫，而实边郡仓廩。自兴役至毕，凡用钱米、功料二百万有奇。今后每岁用物料一百一十六万，厢军一千七百余，约费钱五万七千余缗。开河行水，才百余日，所过船楫六百二十五，而卫州界御河淤浅，已及三万八千余步；沙河左右民田，淹没者几千顷，所免租税二千贯石有余。有费无利，诚如议者所论。

然尚有大者，卫州居御河上游，而西南当王供向著之会，所以捍黄河之患者，一堤而已。今穴堤引河，而置闸之地，才及堤身之半。询之士人云，自庆历八年后，大水七至，方其盛时，游波有平堤者。今河流安顺三年矣，设复矾水暴涨，则河身乃在闸口之上。以湍悍之势而无堤防之阻，泛滥冲溢，下合御河，臣恐垫溺之祸，不特在乎卫州，而濒御河郡县，皆罹其患矣。

夫此河之兴，一岁所济船楫，其数止此，而萌每岁

不测之患，积无穷不赀之费，岂陛下所以垂世裕民之意哉！臣博采众论，究极利病，咸以谓葺故堤，堰新口，存新闸而勿治，庶可以销淤淀决溢之患，而省无穷之费。万一他日欲由此河转粟塞下，则暂开亟止，或可纾飞挽之劳。

未几，河果决卫州。

元丰五年，提举河北黄河堤防司言：“御河狭隘，堤防不固，不足容大河分水，乞令纲运转入大河，而闭截徐曲。”既从之矣。明年，户部侍郎蹇周辅复请开拨，以通漕运，及令商旅舟船至边。是时，每有一议，朝廷辄下水官相度，或作或辍，迄莫能定。大抵自小吴埽决，大河北流，御河数为涨水所冒，亦或湮没。哲宗绍圣三年四月，河北都转运使吴安持始奏，大河东流，御河复出。诏委前都水丞李仲提举开导。

徽宗崇宁元年冬，诏侯临同北外都水丞司开临清县坝子口，增修御河西堤，高三尺，并计度西堤开置斗门，决北京、恩、冀、沧州、永静军积水入御河枯源。明年秋，黄河涨入御河，行流浸大名府馆陶县，败庐舍，复用夫七千，役二十一万余工修西堤，三月始毕，涨水复坏之。

政和五年闰正月，诏于恩州北增修御河东堤，为治水堤防，令京西路差借来年分沟河夫千人赴役。于是都水使者孟揆移拨十八埽官兵，分地步修筑，又取枣强上埽水口以下旧堤所管榆柳为桩木。

塘泺，缘边诸水所聚，因以限辽。河北屯田司、缘边安抚司皆掌之，而以河北转运使兼都大制置。凡水之浅深，屯

田司季申工部。其水东起沧州界，拒海岸黑龙港，西至乾宁军，沿永济河合破船淀、灰淀、方淀为一水，衡广一百一十里，纵九十里至一百三十里，其深五尺。东起乾宁军、西信安军永济渠为一水，西合鹅巢淀、陈人淀、燕丹淀、大光淀、孟宗淀为一水，衡广一百二十里，纵三十里，或五十里，其深丈余或六尺。东起信安军永济渠，西至霸州莫金口，合水文淀、得胜淀、下光淀、小兰淀、李子淀、大兰淀为一水，衡广七十里，或十五里或六里，其深六尺或七尺。东北起霸州莫金口，西南保定军父母砦，合粮料淀、回淀为一水，衡广二十七里，纵八里，其深六尺。霸州至保定军并塘岸水最浅，故咸平、景德中，契丹南牧，以霸州、信安军为归路。东南起保安军，西北雄州，合百水淀、黑羊淀、小莲花淀为一水，衡广六十里，纵二十五里或十里，其深八尺或九尺。东起雄州，西至顺安军，合大莲花淀、洛阳淀、牛横淀、康池淀、疇淀、白羊淀为一水，衡广七十里，纵三十里或四十五里，其深一丈或六尺或七尺。东起顺安军，西边吴淀至保州，合齐女淀、劳淀为一水，衡广三十余里，纵百五十里，其深一丈三尺或一丈。起安肃、广信军之南，保州西北，畜沈苑河为塘，衡广二十里，纵十里，其深五尺，浅或三尺，曰沈苑泊。自保州西合鸡距泉、尚泉为稻田、方田，衡广十里，其深五尺至三尺，曰西塘泊。自何承矩以黄懋为判官，始开置屯田，筑堤储水为阻固，其后益增广之。凡并边诸河，若滹沱、胡卢、永济等河，皆汇于塘。

天圣以后，相循而不废，仍领于沿边屯田司。而当职之吏，各从其所见，或曰：“有兵将在，契丹来，云无所事塘。

自边吴淀西望长城口，尚百余里，皆山阜高仰，水不能至，契丹骑驰突，得此路足矣，塘虽距海，亦无所用。夫以无用之塘，而废可耕之田，则边谷贵，自困之道也。不如勿广，以息民为根本。”或者则曰：“河朔幅员二千里，地平夷无险阻。契丹从西方入，放兵大掠，由东方而归，我婴城之不暇，其何以御之？自边吴淀至泥姑海口，绵亘七州军，屈曲九百里，深不可以舟行，浅不可以徒涉，虽有劲兵，不能度也。东有所阻，则甲兵之备，可以专力于其西矣。孰谓无益？”论者自是分为两歧，而廷朝以契丹出没无常，阻固终不可以废也。

仁宗明道二年，刘平自雄州徙知成德军，奏曰：“臣向为沿边安抚使，与安抚都监刘志尝陈备边之略。臣今徙真定路，由顺安、安肃、保定州界，自边吴淀望赵旷川、长城口，乃契丹出入要害之地，东西不及一百五十里。臣窃恨圣朝七十余年，守边之臣，何可胜数，皆不能为朝廷预设深沟高垒，以为扼塞。臣闻太宗朝，尝有建请置方田者。今契丹国多事，兵荒相继，我乘此以引水植稻为名，开方田，随田塍四面穿沟渠，纵广一丈，深二丈，鳞次交错，两沟间屈曲为径路，才令通步兵。引曹河、鲍河、徐河、鸡距泉分注沟中，地高则用水车汲引，灌溉甚便。愿以刘志知广信军，与杨怀敏共主其事，数年之后，必有成绩。”帝遂密敕平与怀敏建方田。侍禁刘宗言又奏请种木于西山之麓，以法榆塞，云可以限契丹也。后刘平去真定，怀敏犹领屯田司。塘日益广，至吞没民田，荡溺丘墓，百姓始告病，乃有盗决以免水患者，怀敏奏立法依盗决堤防律。

景祐二年，怀敏知雄州，又请立木为水则，以限盈缩。宝

元元年十一月己未，河北屯田司言：“欲于石塚口导永济河水，以注缘边塘泊，请免所经民田税。”从之。时岁旱，塘水涸，怀敏虑契丹使至，测知其广深，乃壅界河水注之，塘复如故。

庆历二年三月己巳，契丹遣使致书，求关南十县。且曰：“营筑长堤，填塞隘路，开决塘水，添置边军，既潜稔于猜嫌，虑难敦于信睦。”四月庚辰，复书曰：“营筑堤埝，开决陂塘，昨缘霖潦之余，大为衍溢之患，既非疏导，当稍缮防，岂蕴猜嫌，以亏信睦。”辽使刘六符尝谓贾昌朝曰：“南朝塘泆何为者哉？一苇可杭，投箸可平。不然，决其堤，十万土囊，遂可逾矣。”时议者亦请涸其地以养兵。帝问王拱辰，对曰：“兵事尚诡，彼诚有谋，不应以语敌，此六符夸言尔。设险守国，先王不废，且祖宗所以限辽骑也。”帝深然之。

七月，契丹复议和好，约两界河淀已前开畎者并依旧外，自今已后，各不添展。其见堤堰水口，逐时决泄壅塞，量差兵夫，取便修叠疏导。非时霖潦，别至大段涨溢，并不在关报之限。是岁，刘宗言知顺安军，上言：“屯田司浚塘水，漂招贤乡六千户。”

五年七月，初与契丹约，罢广两界塘淀。约既定，朝廷重生事，自是每边臣言利害，虽听许，必戒之以毋张皇，使契丹有词。而杨怀敏独治塘益急，是月，怀敏密奏曰：“前转运使沈邈开七汲口泄塘水，臣已亟塞之。知顺安军刘宗言闭五门幞头港、下赤大涡柳林口漳河水，不使入塘，臣已复通之，令注白羊淀矣。邈、宗言朋党沮事如此，不谴诛无以惩后。”诏从怀敏奏，自今有妄乞改水口者，重责之。

嘉祐中，御史中丞韩绛言：“宣祖已上，本籍保州，怀敏

广塘水，侵皇朝远祖坟。近闻诏旨以钱二百千赐本宗使易葬，此亏薄国体尤甚，物论骇叹，愿请州县屏水患而已。”知雄州赵滋言：“屯田司当徐河间筑堤断水，塘堤具存，可覆视也。宜开水窦六十尺，修石限以节之。”咸可其奏。八年，河北提点刑狱张问言：“视八州军塘，出土为堤，以畜西山之水，涉夏河溢，而民田无患。”亦施行焉。

神宗熙宁元年正月，复汾州西河冻。冻旧在城东，围四十里，岁旱以溉民田，雨以潴水，又有蒲鱼、茭苳之利，可给贫民。前转运使王沿废为田，人不以为便。至是，知杂御史刘述请复之。是岁，又遣程昉谕边臣营治诸冻，以备守御。

五年，东头供奉官赵忠政言：“界河以南至沧州凡三百里，夏秋可徒涉，遇冬则冰合，无异平地。请自沧州东接海，西抵西山，植榆柳、桑枣，数年之间，可限契丹。然后施力耕种，益出租赋，以助边储。”诏程昉察视利害以闻。

六年五月，帝与王安石论王公设险守国，安石曰：“《周官》亦有掌固之官，但多侵民田，恃以为国，亦非计也。太祖时未有塘泊，然契丹莫敢侵轶。”他日，枢密院官言：“程昉放滹沱水，大惧填淤塘冻，失险固之利。”安石谓：“滹沱旧入边吴淀，新入洪城淀，均塘冻也。何昔不言而今言乎？”盖安石方主昉等，故其论如此。

六年十二月癸酉，命河北同提点制置屯田使阎士良专兴修朴桩口，增灌东塘淀冻。先是，沧州北三堂等塘冻，为黄河所注，其后河改而冻塞。程昉尝请开琵琶湾引河水，而功不成。至是，士良请堰水绝御河，引西塘水灌之，故有是命。

七年六月丁丑，河北沿边安抚司上《制置沿边浚陂塘筑

堤道条式图》，请付边郡屯田司。又言于沿边军城植柳蒔麻，以备边用。并从之。

九年六月，高阳关言：“信安、乾宁塘冻，昨因不收独流决口，至今干涸。”于是命河北东、西路分遣监司，视广狭浅深，具图本上。十年正月甲子，诏：“比修筑河北破缺塘堤，收匭水势。其信安军等处因塘水减涸，退出田土，已召人耕佃者复取之。”

元丰三年，诏谕边臣曰：“比者契丹出没不常，不可全恃信约以为万世之安。况河朔地势坦平，略无险阻，殆非前世之比。惟是塘水实为碍塞，卿等当体朕意，协力增修，自非地势高仰，人力所不可施者，皆在滋广，用谨边防。盖功利近在目前而不为，良可惜也。”六年十二月，定州路安抚使韩绛言：“定州界西自山麓，东接塘淀，绵地百余里，可渚水设险。”诏以引水灌田陂为名。哲宗元祐中，大臣欲回河东流者，皆以北流坏塘冻为言，事见前篇。

徽宗大观二年十二月，诏曰：“渚水为塘，以备泛滥，留屯营田，以实塞下，国家设官置吏，专总其事。州县习玩，岁久隳坏。其令屯田司循祖宗以来塘堤故迹修治之，毋得增益生事。”大抵河北塘冻，东距海，西抵广信、安肃，深不可涉，浅不可舟，故指为险固之地。其后淤淀干涸，不复开浚，官司利于稻田，往往泄去积水，自是堤防坏矣。

河北诸水，有通转饷者，有为方田限辽人者。太宗太平兴国六年正月，遣八作使郝守浚分行河道，抵于辽境者，皆疏导之。又于清苑界开徐河、鸡距河五十里入白河。自是关

南之漕，悉通济焉。端拱二年，以左谏议大夫陈恕为河北东路招置营田使，魏羽为副使；右谏议大夫樊知古为河北西路招置营田使，索湘为副使，欲大兴营田也。

先是，自雄州东际于海，多积水，契丹患之，未尝敢由此路入，每岁，数扰顺安军。议者以为宜度地形高下，因水陆之便，建阡陌，浚沟洫，益树五稼，所以实边廩而限契丹。雍熙后，数用兵，岐沟、君子馆败衄之后，河朔之民，农桑失业，多闲田，且戍兵增倍，故遣恕等经营之。恕密奏：“戍卒皆堕游，仰食县官，一旦使冬被甲兵，春执耒耜，恐变生不测。”乃诏止令葺营堡，营田之议遂寝。

淳化二年，从河北转运使请，自深州新砦镇开新河，导胡卢河，分为一派，凡二百里抵常山，以通漕运。胡卢河源于西山，始自冀州新河镇入深州武强县，与滹沱河合流，其后变徙，入大河。至神宗熙宁中，内侍程昉请开决引水入新河故道，诏本路遣官按视。永静军判官林伸、东光县令张言举言：“新河地形高仰，恐害民田”昉言：“地势最顺，宜无不便。”乃复遣刘琰、李直躬考实，而琰等卒如昉言，伸等坐贬官。

四年春，诏六宅使何承矩等督戍兵万八千人，自霸州界引滹沱水灌稻为屯田，用实军廩，且为备御焉。初，临津令黄懋上封事，盛称水田之利，乃以承矩洎内供奉官阎承翰、殿直张从古同制置河北缘边屯田事，仍以懋为大理寺丞，充屯田判官，其所经画，悉如懋奏。

真宗咸平四年，知静戎军王能请自姜女庙东决鲍河水，北入阎台淀，又自静戎之东，引北注三台、小李村，其水溢入

长城口而南，又壅使北流而东入于雄州。五年，顺安军兵马都监马济复请自静戎军东，拥鲍河开渠入顺安军，又自顺安军之西引入威虏军，置水陆营田于渠侧。济等言：“役成，可以达粮漕，隔辽骑。”帝许之，独盐台淀稍高，恐决引非便，不从其议。因诏莫州部署石普并护其役。逾年功毕。帝曰：“普引军壁马村以西，开凿深广，足以张大军势。若边城壕沟悉如此，则辽人仓卒难驰突而易追袭矣。”其年，河北转运使耿望开镇州常山镇南河水入洹河至赵州，有诏褒之。三月，西京左藏库使舒知白请于泥姑海口、章口复置海作务造舟，令民入海捕鱼，因侦平州机事。异日王师征讨，亦可由此进兵，以分敌势。先是，置船务，以近海之民与辽人往还，辽人尝泛舟直入千乘县，亦疑有乡导之者，故废务。至是，令转运使条上利害。既而以为非便，罢之。

景德元年，北面都钤辖阎承翰自嘉山东引唐河三十二里至定州，酹而为渠，直蒲阴县东六十二里会沙河，径边吴泊，遂入于界河，以达方舟之漕。又引保州赵彬堰徐河水入鸡距泉，以息挽舟之役，自是朔方之民，灌溉饶益，大蒙其利矣。八月，诏沧州、乾宁军谨视斗门水口，壅潮水入御河东塘堰，以广溉荫。四年五月，知雄州李允则决渠为水田，帝以渠接界河，罢之。因下诏曰：“顷修国好，听其盟约，不欲生事，姑务息民。自今边城止可修葺城壕，其余河道，不得辄有浚治。”

大中祥符七年四月，泾原都钤辖曹玮言：“渭北有古池，连带山麓，今浚为渠，令民导以溉田。”六月，知永兴军陈尧咨导龙首渠入城，民庶便之。并诏嘉奖。天禧末，诸州屯田

总四千二百余顷，而河北屯田岁收二万九千四百余石，保州最多，逾其半焉。江、淮、两浙承伪制，皆有屯田，克复后，多赋与民输租，第存其名。在河北者虽有其实，而岁入无几，利在蓄水以限辽骑而已。

仁宗天圣四年闰五月，陕西转运使王博文等言：“准敕相度开治解州安邑县至白家场永丰渠，行舟运盐，经久不至劳民。按此渠自后魏正始二年，都水校尉元清引平坑水西入黄河以运盐，故号永丰渠。周、齐之间，渠遂废绝。隋大业中，都水监姚暹决堰浚渠，自陕郊西入解县，民赖其利。及唐末至五代乱离，迄今湮没，水甚浅涸，舟楫不行。”诏三司相度以闻。

神宗即位，志在富国，故以劝农为先。熙宁元年六月，诏诸路监司：“比岁所在陂塘堙没，濒江圩垸浸坏，沃壤不得耕，宜访其可兴者，劝民兴之，具所增田亩税赋以闻。”二年十月，权三司使吴充言：“前宜城令朱紘，治平间修复木渠，不费公家束薪斗粟，而民乐趋之。渠成，溉田六千余顷，数邑蒙其利。”诏迁紘大理寺丞，知比阳县。或云紘之木渠，绕山度溪以行水，数勤民而终无功。

十一月，制置三司条例司具《农田利害条约》，诏颁诸路：“凡有能知土地所宜种植之法，及修复陂湖河港，或元无陂塘、圩垸、堤堰、沟洫而可以创修，或水利可及众而为人所擅有，或田去河港不远，为地界所隔，可以均济流通者；县有废田旷土，可纠合兴修，大川沟渎浅塞荒秽，合行浚导，及陂塘堰埭可以取水灌溉，若废坏可兴治者，各述所见，编为图籍，上之有司。其土田迫大川，数经水害，或地势污下，雨潦所

钟，要在修筑圩垸、堤防之类，以障水涝，或疏导沟洫、畎浚，以泄积水。县不能办，州为遣官，事关数州，具奏取旨。民修水利，许贷常平钱谷给用。”初，条例司奏遣刘彝等八人行天下，相视农田水利，又下诸路转运司各条上利害，又诏诸路各置相度农田水利官。至是，以《条约》颁焉。

秘书丞侯叔献言：“汴岸沃壤千里，而夹河公私废田，略计二万余顷，多用牧马。计马而牧，不过用地之半，则是万余顷常为不耕之地。观其地势，利于行水。欲于汴河两岸置斗门，泄其余水，分为支渠，及引京、索河并三十六陂，以灌溉田。”诏叔献提举开封府界常平，使行之，而以著作佐郎杨汲同提举。叔献又引汴水淤田，而祥符、中牟之民大被水患，都水监或以为非。

三年三月，帝谓王安石、韩绛曰：“都水沮坏淤田者，以侵其职事尔。”安石曰：“必欲任属，当以杨汲为都水监。今每事禀于沈立、张玘，何能办集。”七月，帝闻淤田多浸民田稼、屋宇，令内侍冯宗道往视，宗道以说者为妄。八月，叔献、汲并权都水监丞、提举沿汴淤田。

九月戊申，遣殿中丞陈世修乘驿经度陈、颍州八丈沟古迹。初，世修言：“陈州项城县界蔡河东岸有八丈沟，或断或续，迤邐东去，由颍至寿，绵亘三百五十余里，乞因其故道，量加浚治。兴复大江、次河、射虎、流龙、百尺等陂塘，导水行沟中，棋布灌溉，俾数百里复为稻田，则其利百倍。”绘图来上，帝意向之。王安石曰：“世修言引水事即可试，八丈沟新河则不然。昔邓艾不赖蔡河漕运，故能并水东下，大兴水田。厥后既分水以注蔡河，又有新修闸以限之，与昔不同。

惟无所用水，即水可并而沟可复矣。”故先命世修相度。

四年三月，帝语侍臣：“中人视麦者，言淤田甚佳，有未淤不可耕之地，一望数百里。独枢密院以淤田无益，谓其薄如饼。”安石曰：“就令薄，固可再淤，厚而后止。”是月，帝以庆州军乱，召执政对资政殿。冯京曰：“府界既淤田，又行免役，作保甲，人极劳弊。”帝曰：“淤田于百姓何苦？闻土细如面。”王安石曰：“庆卒之变，陛下旰食。大臣宜于此时共图消弭，乃合为浮议，归咎淤田、保甲，了不相关，此非待至明而后察也。”十月，前知襄州光禄卿史炤言：“开修古淳河一百六里，灌田六千六百余顷，修治陂堰，民已获利，虑州县遽欲增税。”诏三司应兴修水利，垦开荒梗，毋增税。

五年二月侯叔献等言：“民愿买官淤田者七十余户，已分赤淤、花淤等，及定其直各有差，仍于次年起税。若愿增钱者，不以投状先后给之。”五月，御史张商英言：“尝闻献议者请开邓州穰县永国渠，引湍河水灌溉民田，失邵信臣故道，凿焦家庄，地势偏仰，水不通流。”诏京西路覆实，遣程昉领其事。昉割河去疏土，筑为巨堰。水行再岁，会霖雨，溪谷合流大涨，堰下土疏恶，莫能御，由此废不复治。闰七月，程昉奏引漳、洺河淤地凡二千四百余顷，帝曰：“灌溉之利，农事大本，但陕西、河东民素不习此，苟享其利，后必乐趋。三白渠为利尤大，有旧迹，可极力修治。凡疏积水，须自下流开导，则畎浍易治。《书》所谓‘浚畎浍距川’是也。”

时人人争言水利。提举京西常平陈世修乞于唐州引淮水入东西邵渠，灌注九子等十五陂，溉田二百里。提举陕西常平沈披乞复京兆府武功县古迹六门堰，于石渠南二百步傍为

土洞，以木为门，回改河流，溉田三百四十里。大抵迂阔少效。披坐前为两浙提举，开常州五泻堰不当，法寺论之，至是降一官。十一月，陕西提举常平杨蟠议修郑、白渠，诏都水丞周良孺相视。乃自石门堰泾水开新渠，至三限口以合白渠。王安石请捐常平息钱助民兴作，帝曰：“纵用内帑钱，亦何惜也。”

六年三月，程昉言：“得共城县旧河槽，若疏导入三渡河，可灌西垧稻田。”从之。五月，诏：“诸创置水磴碾碓妨灌溉民田者，以违制论。”命赞善大夫蔡朦修永兴军白渠。八月，程昉欲引水淤漳旁地，王安石以为长利，须及冬乃可经画。九月丙辰，赐侯叔献、杨汲府界淤田各十顷。十月，命叔献理提点刑狱资序，周良孺与升一任，皆赏淤田之劳也。阳武县民邢晏等三百六十四户言：“田沙碱瘠薄，乞淤溉，候淤深一尺，计亩输钱，以助兴修。”诏与淤溉，勿输钱。

十二月，河北提举常平韩宗师论程昉十六罪，盛陶亦言昉。帝以问安石，安石请令昉、宗师及京东转运司各差官同考实以闻。还奏得良田万顷，又淤四千余顷。于是进呈。宗师疏至言：“昉奏百姓乞淤田，实未尝乞。”帝曰：“此小失，何罪，但不知淤田如何尔？”安石曰：“今检到好田万顷，又淤田四千余顷，陛下以为不知，臣实未喻。”帝曰：“昉修漳河，漳河岁决；修滹沱，又无下尾。”安石力为辨说。已而宗师与昉皆放罪。他日，帝论唐太宗能受谏，安石因言：“陛下判功罪不及太宗。如程昉开闭四河，除漳河、黄河外，尚有溉淤及退出田四万余顷。自秦以来，水利之功，未有及此。止转一官，又令与韩宗师同放罪，臣恐后世有以议圣德。”安石

右昉，大率类此。

是时，原武等县民因淤田坏庐舍坟墓，妨秋稼，相率诣阙诉。使者闻之，急责县令追呼，将杖之。民谬云：“诣阙谢耳。”使者因为民谢表，遣二吏诣鼓院投之，安石大喜。久之，帝始知雍丘等县淤田清水颇害民田，诏提举常平官视民耕地，蠲税一料。枢密院奏：“淤田役兵多死，每一指挥，仅存军员数人。”下提点司密究其事，提点司言：“死事者数不及三厘。”

七年正月，程昉言：“沧州增修西流河堤，引黄河水淤田种稻，增灌塘泊，并深州开引滹沱水淤田，及开回胡卢河，并回滹沱河下尾。”六月，金州西城县民葛德出私财修长乐堰，引水灌溉乡户土田，授本州司士参军。八月甲戌，诏司农寺具所兴修农田水利次第。九月，又诏：“籍所兴水利，自今遣使体访，其不实不当者，案验以闻。”从侍御史张琥请也。十一月壬寅，知谏院邓润甫言：“淤田司引河水淤酸枣、阳武县田，已役夫四五十万，后以地下难淤而止。相度官吏初不审议，妄兴夫役，乞加绌罚。”诏开封劾元检计按覆官。丁未，同知谏院范百禄言：“向者都水监丞王孝先献议，于同州朝邑县界畝黄河，淤安昌等处碱地。及放河水，而碱地高原不能及，乃灌注朝邑县长丰乡永丰等十社千九百户秋苗田三百六十余顷。”诏蠲被水户夏税。是岁，知耀州阎充国募流民治漆水堤。

八年正月，程昉言：“开滹沱、胡卢河直河淤田等部役官吏劳绩，别为三等，乞推恩。”从之。三月庚戌，发京东常平米，募饥民修水利。四月，管辖京东淤田李孝宽言：“矾山涨水甚浊，乞开四斗门，引以淤田，权罢漕运再旬。”从之。深

州静安令任迪乞俟来年刈麦毕，全放滹沱、胡卢两河，又引永静军双陵口河水，淤溉南北岸田二万七千余顷，河北安抚副使沈披请治保州东南沿边陆地水田，皆从之。闰四月丁未，提点秦凤等路刑狱郑民宪请于熙州南关以南开渠堰，堰引洮水并东山直北通下至北关，并自通远军熟羊砦导渭河至军溉田。诏民宪经度，如可作陂，即募京西、江南陂匠以往。

五月乙酉，右班殿直、干当修内司杨琰言：“开封、陈留、咸平三县种稻，乞于陈留界旧汴河下口，因新旧二堤之间修筑水塘，用碎甃筑虚堤五步以来，取汴河清水入塘灌溉。”从之。七月，江宁府上元县主簿韩宗厚引水溉田二千七百余顷，迁光禄寺丞。太原府草泽史守一修晋祠水利，溉田六百余顷。八月，知河中府陆经奏，管下淤官私田约二千余顷，下司农覆实。九月癸未，提举出卖解盐张景温言：“陈留等八县碱地，可引黄、汴河水淤溉。”诏次年差夫。十二月癸丑，侯叔献言：“刘瑾相度淮南合兴修水利，仅十万余顷，皆并运河，乞候开河毕工，以水利司钱募民修筑圩埠。”

九年八月，程师孟言：“河东多土山高下，旁有川谷，每春夏大雨，众水合流，浊如黄河矾山水，俗谓之天河水，可以淤田。绛州正平县南董村旁有马壁谷水，尝诱民置地开渠，淤瘠田五百余顷。其余州县有天河水及泉源处，亦开渠筑堰。凡九州二十六县，新旧之田，皆为沃壤，嘉祐五年毕功，缵成《水利图经》二卷，迄今十七年矣。闻南董村田亩旧直三两千，收谷五七斗。自灌淤后，其直三倍，所收至三两石。今臣权领都水淤田，窃见累岁淤京东、西碱卤之地，尽成膏腴，为利极大。尚虑河东犹有荒瘠之田，可引天河淤溉者。”于是

遣都水监丞耿琬淤河东路田。

十年六月，师孟、琬引河水淤京东、西沿汴田九千余顷；七月，前权提点开封府界刘淑奏淤田八千七百余顷；三人皆减磨勘年以赏之。九月，入内侍省都知张茂则言：“河北东、西路夏秋霖雨，诸河决溢，占压民田。”诏委官开畎。

元丰元年二月，都大提举淤田司言：“京东、西淤官私瘠地五千八百余顷，乞差使臣管干。”许之。四月，诏：“辟废田、兴水利、建立堤防、修贴圩垸之类，民力不给者，许贷常平钱谷。”六月，京东路体量安抚黄廉言：“梁山张泽两泺，十数年来淤淀，每岁泛浸近城民田，乞自张泽泺下流浚至滨州，可泄壅滞。”从之。十二月壬申，二府奏事，语及淤田之利。帝曰：“大河源深流长，皆山川膏腴渗漉，故灌溉民田，可以变斥卤而为肥沃。朕取淤土亲尝，极为润膩。”二年，导洛通汴。六月，罢沿汴淤田司。十二月辛酉，置提举定州路水利司。二年，知潍州杨采开白浪河。

哲宗元祐以后，朝廷方务边事，水利亦浸缓矣。四年二月甲辰，诏：“濒河州县，积水占田，在任官能为民沟畎疏导，退出良田百顷至千顷以上者，递赏之，功利大者取特旨。”四年六月乙丑，知陈州胡宗愈言：“本州地势卑下，秋夏之间，许蔡汝邓、西京及开封诸处大雨，则诸河之水，并由陈州沙河、蔡河同入颍河，不能容受，故境内渚为陂泽。今沙河合入颍河处，有古八丈沟，可以开浚，分决蔡河之水，自为一支，由颍、寿界直入于淮，则沙河之水虽甚汹涌，不能壅遏。”诏可。

徽宗建中靖国元年十一月庚辰，赦书略曰：“熙宁、元丰

中，诸路专置提举官，兼领农田水利，应民田堤防灌溉之利，莫不修举。近多因循废弛，虑岁久日更隳坏，命典者以时检举推行。”

崇宁二年三月，宰臣蔡京言：“熙宁初，修水土之政，元祐例多废弛。绍复先烈，当在今日。如荒闲可耕，瘠鹵可腴，陆可为水，水可为陆，陂塘可修，灌溉可复，积潦可泄，圩垸可兴，许民具陈利害。或官为借贷，或自备工力，或从官办集。如能兴修，依格酬奖，事功显著，优与推恩。”从之。

三年十月，臣僚言：“元丰官制，水之政令，详立法之意，非徒为穿塞开导、修举目前而已，凡天下水利，皆在所掌。在今尤急者，如浙右积水，比连震泽，未有归宿，此最宜讲明而未之及者也。愿推广元丰修明水政，条具以闻。”从之。

岷江水发源处古导江，今为永康军。《汉史》所谓秦蜀守李冰始凿离堆，辟沫水之害，是也。

沫水出蜀西徼外，今阳山江、大皂江皆为沫水，入于西川。始，嘉、盾、蜀、益间，夏潦洋溢，必有溃暴冲决可畏之患。自凿离堆以分其势，一派南流于成都以合岷江，一派由永康至泸州以合大江，一派入东川，而后西川沫水之害减，而耕桑之利博矣。

皂江支流迤北曰都江口，置大堰，疏北流为三：曰外应，溉永康之导江、成都之新繁，而达于怀安之金堂；东北曰三石洞，溉导江与彭之九陇、崇宁、濛阳，而达于汉之雒；东南曰马骑，溉导江与彭之崇宁、成都之郫、温江、新都、新繁、成都、华阳。三流而下，派别支分，不可悉纪，其大者

十有四：自外应而分，曰保堂，曰仓门；自三石洞曰将军桥，曰灌田，曰雒源；自马骑曰石址，曰鼓鼙，曰道溪，曰东穴，曰投龙，曰北，曰樽下，曰玉徙。而石渠之水，则自离堆别而东，与上下马骑、乾溪合。凡为堰九：曰李光，曰膺村，曰百丈，曰石门，曰广济，曰颜上，曰弱水，曰济，曰导，皆以堤摄北流，注之东而防其决。离堆之南，实支流故道，以竹笼石为大堤，凡七垒，如象鼻状以捍之。离堆之趾，旧鑿石为水则，则盈一尺，至十而止。水及六则，流始足用，过则从侍郎堰减水河泄而归于江。岁作侍郎堰，必以竹为绳，自北引而南，准水则第四以为高下之度。江道既分，水复湍暴，沙石填委，多成滩碛。岁暮水落，筑堤壅水上流，春正月则役工浚治，谓之“穿淘。”

元祐间，差宪臣提举，守臣提督，通判提辖。县各置籍，凡堰高下、阔狭、浅深，以至灌溉顷亩、夫役工料及监临官吏，皆注于籍，岁终计效，赏如格。政和四年，又因臣僚之请，检计修作不能如式以致决坏者，罚亦如之。大观二年七月，诏曰：“蜀江之利，置堰溉田，旱则引灌，涝则疏导，故无水旱。然岁计修堰之费，敷调于民，工作之人，并缘为奸，滨江之民，困于骚动。自今如敢妄有检计，大为工费，所剩坐赃论，入己准自盗法，许人告。”

兴元府褒斜谷口，古有六堰，浇溉民田，顷亩浩瀚。每春首，随食水户田亩多寡，均出夫力修葺。后经靖康之乱，民力不足，夏月暴雨，冲损堰身。绍兴二十二年，利州东路帅臣杨庚奏谓：“若全资水户修理，农忙之时，恐致重困。欲过夏月，于见屯将兵内差不入队人，并力修治，庶几便民。”从

之。

兴元府山河堰灌溉甚广，世传为汉萧何所作。嘉祐中，提举常平史炤奏上堰法，获降敕书，刻石堰上。中兴以来，户口凋疏，堰事荒废，累增修葺，旋即决坏。乾道七年，遂委御前诸军统制吴拱经理，发卒万人助役，尽修六堰，浚大小渠六十五，复见古迹，并用水工准法修定。凡溉南郑、褒城田二十三万余亩，昔之瘠薄，今为膏腴。四川宣抚王炎表称拱宣力最多，诏书褒美焉。

卷九十六

志第四十九

河 渠 六

东南诸水上

开宝间，议征江南。诏用京西转运使李符之策，发和州丁夫及乡兵凡数万人，凿横江渠于历阳，令符督其役。渠成，以通漕运，而军用无阙。

八年，知琼州李易上言：“州南五里有度灵塘，开修渠堰，溉水田三百余顷，居民赖之。”

初，楚州北山阳湾尤迅急，多有沈溺之患。雍熙中，转运使刘蟠议开沙河，以避淮水之险，未克而受代。乔维岳继

之，开河自楚州至淮阴，凡六十里，舟行便之。

天禧元年，知升州丁谓言：“城北有后湖，往时岁旱水竭，给为民田，凡七十六顷，出租钱数百万，荫溉之利遂废。令欲改田除租，迹旧制，复治岸畔，疏为塘陂以蓄水，使负郭无旱岁，广植蒲芡，养鱼鳖，纵贫民渔采。”又明州请免濠池及慈溪、鄞县陂湖年课，许民射利。诏并从之。

二年，江、淮发运使贾宗言：“诸路岁漕，自真、扬入淮、汴，历堰者五，粮载烦于剥卸，民力罢于牵挽，官私船舰，由此速坏。今议开扬州古河，繚城南接运渠，毁龙舟、新兴、茱萸三堰，凿近堰漕路，以均水势。岁省官费十数万，功利甚厚。”诏屯田郎中梁楚、阁门祇候李居中按视，以为当然。明年，役既成，而水注新河，与三堰平，漕船无阻，公私大便。

四年，淮南劝农使王贯之导海州石閼堰水入涟水军，溉民田；知定远县江泽、知江阴军崔立率民修废塘，浚古港，以灌高仰之地。并赐诏奖焉。

神宗熙宁元年十月，诏：“杭之长安、秀之杉青、常之望亭三堰，监护使臣并以‘管干河塘’系衔，常同所属令佐，巡视修固，以时启闭。”从堤举两浙开修河渠胡淮之请也。

二年三月甲申，先是，凌民瞻建议废吕城堰，又即望亭堰置闸而不用。及因浚河，隳败古泾函、石闸、石碇，河流益阻，百姓劳弊，至是，民瞻等贬降有差。

六年五月，杭州于潜县令郑亶言：“苏州环湖地卑多水，沿海地高多旱，故古人治水之迹，纵则有浦，横则有塘，又有门堰、泾沥而棋布之。今总二百六十余所。欲略循古人之法，七里为一纵浦，十里为一横塘，又因出土，以为堤岸，度

用夫二十万。水治高田，旱治下泽，不过三年，苏之田毕治矣。”十一月，命亶兴修水利。然措置乖方，民多愁怨，仅及一年，遂罢两浙工役。又数月，中书检正沈括复言：“浙西泾浜浅涸，当浚；浙东堤防川渚堙没，当修。请下司农贷缗募役。”从之，仍命括相度两浙水利。

九年正月壬午，刘瑾言：“扬州江都县古盐河、高邮县陈公塘等湖、天长县白马塘沛塘、楚州宝应县泥港射马港、山阳县渡塘沟龙兴浦、淮阴县青州涧、宿州虹县万安湖小河、寿州安丰县芍陂等，可兴置，欲令逐路转运司选官覆按。”从之。

元丰五年九月，淮南监司言：“舒州近城有大泽，出灊山，注北门外。比者，暴雨漂居民，知州杨希元筑捍水堤千一百五十丈，置泄水斗门二，遂免淫潦入城之患。”并玺书奖谕。

六年正月戊辰，开龟山运河，二月乙未告成，长五十七里，阔十五丈，深一丈五尺。初，发运使许元自淮阴开新河，属之洪泽，避长淮之险，凡四十九里。久而浅涩，熙宁四年，皮公弼请复浚治，起十一月壬寅，尽明年正月丁酉而毕，人便之。至是，发运使罗拯复欲自洪泽而上，凿龟山里河以达于淮，帝深然之。会发运使蒋之奇入对，建言：“上有清汴，下有洪泽，而风浪之险止百里淮，迩岁溺公私之载不可计。凡诸道转输，涉湖行江，已数千里，而覆败于此百里间，良为可惜。宜自龟山蛇浦下属洪泽，凿左肋为复河，取淮为源，不置堰闸，可免风涛覆溺之患。”帝遣都水监丞陈祐甫经度。祐甫言：“往年田棐任淮南提刑，尝言开河之利。其后淮阴至洪泽，竟开新河，独洪泽以上，未克兴役。今既不用闸蓄水，惟随淮面高下，开深河底，引淮通流，形势为便。但工费浩大。”

帝曰：“费虽大，利亦博矣。”祐甫曰：“异时，淮中岁失百七十艘。若捐数年所损之费，足济此役。”帝曰：“损费尚小，如人命何。”乃调夫十万开治，既成，命之奇撰记，刻石龟山，后至建中靖国初，之奇同知枢密院，奏：“淮水浸淫，冲刷堤岸，渐成垫缺，请下发运司及时修筑。”自是，岁以为常。

是年，将作监主簿李湜言：“鼎、澧等州，宜开沟洫，置斗门，以便民田。”诏措置以闻。七年十月，浚真、楚运河。

哲宗元祐四年，知润州林希奏复吕城堰，置上下闸，以时启闭。其后，京口、瓜州、奔牛皆置闸。是岁，知杭州苏轼浚茆山、盐桥二河，分受江潮及西湖水，造堰闸，以时启闭。初，杭近海，患水泉咸苦，唐刺史李泌始导西湖，作六井，民以足用。及白居易复浚西湖，引水入运河，复引溉田千顷。湖水多葑，自唐及钱氏后废而不理。至是，葑积二十五万余丈，而水无几。运河失湖水之利，取给于江潮，潮水淤河，泛滥闾閻，三年一浚，为市井大患，故六井亦几废。轼既浚二河，复以余力全六井，民获其利。

十二月，京东转运司言：“清河与江、浙、淮南诸路相通，因徐州吕梁、百步两洪湍浅险恶，多坏舟楫，由是水手、牛驴、撑户、盘剥人等，邀阻百端，商贾不行。朝廷已委齐州通判滕希靖、知常州晋陵县赵竦度地势穿凿。今若开修月河石堤，上下置闸，以时开闭，通放舟船，实为长利。乞遣使监督兴修。”从之。

绍圣二年，诏“武进、丹阳、丹徒县界沿河堤岸及石砬、石木沟，并委令佐检察修护，劝诱食利人户修葺。任满，稽其勤惰而赏罚之。”从工部之请也。

四年四月，水部员外郎赵竦请浚十八里河，令贾种民相度吕梁、百步洪，添移水磨。诏发运并转运司同视利害以闻。

元符元年正月，知润州王愈建言：“吕城闸常宜车水入澳，灌注闸身以济舟。若舟沓至而力不给，许量差牵驾兵卒，并力为之。监官任满，水无走泄者赏，水未应而辄开闸者罚，守贰、令佐，常觉察之。”诏可。

三月甲寅，工部言：“淮南开河所开修楚州支家河，导涟水与淮通。”赐名通涟河。

二年闰九月，润州京口、常州奔牛澳闸毕工。先是，两浙转运判官曾孝蕴献澳闸利害，因命孝蕴提举兴修，仍相度立启闭日限之法。

三年二月，诏：“苏、湖、秀州，凡开治运河、港浦、沟渎，修垒堤岸，开置斗门、水堰等，许役开江兵卒。”

徽宗崇宁元年十二月，置提举淮、浙澳闸司官一员，掌杭州至扬州瓜洲澳闸，凡常、润、杭、秀、扬州新旧等闸，通治之。

崇宁二年初，通直郎陈仲方别议浚吴松江，自大通浦入海，计工二百二十二万七千有奇，为缗钱、粮斛十八万三千六百，乞置于当官十员。朝廷下两浙监司详议，监司以为可行。时又开青龙江，役夫不胜其劳，而提举常平徐确谓：“三州开江兵卒千四百人，使臣二人，请就令护察已开之江，遇潮沙淤淀，随即开淘；若他役者，以违制论。”确与监司往往被赏，人以为滥。

十二月，诏淮南开修遇明河，自真州宣化镇江口至泗州淮河口，五年毕工。

明年三月，诏曰：“昨二浙水灾，委官调夫开江，而总领无法，役人暴露，饮食失所，疾病死亡者众。水仍为害，未尝究实按罪，反蒙推赏，何以厌塞百姓怨咨。”乃下本路提刑司体量。提刑司言：“开浚吴松、青龙江，役夫五万，死者千一百六十二人，费钱米十六万九千三百四十一贯石，积水至今未退。”于是元相度官转运副使刘何等皆坐贬降。

四年正月，以仓部员外郎沈延嗣提举开修青草、洞庭直河。

大观元年五月，中书舍人许光凝奏：“臣向在姑苏，遍询民吏，皆谓欲去水患，莫若开江浚浦。盖太湖在诸郡间，必导之海然后水有所归。自太湖距海，有三江，有诸浦，能疏滌江、浦，除水患犹反掌耳。今境内积水，视去岁损二尺，视前岁损四尺，良由初开吴松江，继浚八浦之力也。吴人谓开一江有一江之利，浚一浦有一浦之利。愿委本路监司，与谙晓水势精强之吏，遍诣江、浦，详究利害，假以岁月，先为之备。然后兴夫调役，可使公无费财，而岁供常足；人不告劳，而民食不匮，是一举而获万世之利也。”诏吴择仁相度以闻，开江之议复兴矣。

十一月，诏曰：“《禹贡》：‘三江既导，震泽底定。’今三江之名，既失其所，水不趋海，故苏、湖被患。其委本路监司，选择能臣，检按古迹，循导使之趋下，并相度圩岸以闻。”于是复诏陈仲方为发运司属官，再相度苏州积水。

二年八月，诏：“常、润岁旱河浅，留滞运船，监司督责浚治。”三年，两浙监司言：“承诏案古迹，导积水，今请开淘吴松江，复置十二闸。其余浦闸、沟港、运河之类，以次

增修。若田被水围，劝民自行修治。”章下工部，工部谓：“今所具三江，或非禹迹；又吴松江散漫，不可开淘泄水。”遂命诸司再相度以闻。

四年八月，臣僚言：“有司以练湖赐茅山道观，缘润州田多高仰，及运渠、夹冈水浅易涸，赖湖以济，请别用天荒江涨沙田赐之，仍令提举常平官考求前人规画修筑。”从之。十月，户部言：“乞如两浙常平司奏，专委守、令籍古潴水之地，立堤防之限，俾公私毋得侵占。凡民田不近水者，略仿《周官》遂人、稻人沟防之制，使合众力而为之。”诏可。

政和元年，知陈州霍端友言：“陈地污下，久雨则积潦害稼。比疏新河八百里，而去淮尚远，水不时泄。请益开二百里，起西华，循宛丘，入项城，以达于淮。”从之。

政和元年十月，诏苏、湖、秀三州治水，创立圩岸，其工费许给越州鉴湖租赋。已而升苏州为平江府，润州为镇江府。

二年七月，兵部尚书张阁言：“臣昨守杭州，闻钱塘江自元丰六年泛滥之后，潮讯往来，率无宁岁。而比年水势稍改，自海门过赭山，即回薄岩门、白石一带北岸，坏民田及盐亭、监地，东西三十余里，南北二十余里。江东距仁和监止及三里，北趣赤岸甬口二十里。运河正出临平下塘，西入苏、秀，若失障御，恐他日数十里膏腴平陆，皆溃于江，下塘田庐，莫能自保，运河中绝，有害漕运。”诏亟修筑之。

四年二月，工部言：“前太平州判官卢宗原请开修自江州至真州古来河道湮塞者凡七处，以成运河，入浙西一百五十里，可避一千六百里大江风涛之患；又可就土兴筑自古江水

浸没膏腴田，自三百顷至万顷者凡九所，计四万二千余顷，其三百顷以下者又过之。乞依宗原任太平州判官日已兴政和圩田例，召人户自备财力兴修。”诏沈麟等相度措置。

六年闰正月，知杭州李偃言：“汤村、岩门、白石等处并钱塘江通大海，日受两潮，渐至侵啮。乞依六和寺岸，用石砌叠。”乃命刘既济修治。

八月，诏：“镇江府傍临大江，无港澳以容舟楫，三年间覆溺五百余艘。闻西有旧河，可避风涛，岁久湮废，宜令发运司浚治。”

是年，诏曰：“闻平江三十六浦内，自昔置闸，随潮启闭，岁久堙塞，致积水为患。其令守臣庄徽专委户曹赵霖讲究利害，导归江海，依旧置闸。”于是，发运副使应安道言：“凡港浦非要切者，皆可徐议。惟当先开昆山县界茜泾塘等六所；秀之华亭县，欲并循古法，尽去诸堰，各置小斗门；常州、镇江府、望亭镇，仍旧置闸。”八月，诏户曹赵霖相度役兴，而两浙扰甚。七年四月己未，尚书省言：“卢宗原浚江，虑成搔扰。”诏权罢其役，赵霖别与差遣。

重和元年二月，前发运副使柳庭俊言：“真扬楚泗、高邮运河堤岸，旧有斗门水闸等七十九座，限则水势，常得其平，比多损坏。”诏检计修复。六月，诏：“两浙霖雨，积水多浸民田，平江尤甚，由未浚港浦故也。其复以赵霖为提举常平，措置救护民田，振恤人户，毋令流移失所。”八月，诏加霖直秘阁。

宣和元年二月，臣僚言：“江、淮、荆、汉间，荒瘠弥望，率古人一亩十钟之地，其堤阨、水门、沟洫之迹犹存。近缘

州民吕平等诣御史台诉，乞开浚熙宁旧渠，以广浸灌，愿加税一等。则是近世陂池之利且废矣，何暇复古哉。愿诏常平官，有兴修水利功效明白者，亟以名闻，特与褒除，以励能者。”从之。

八月，提举专切措置水利农田所奏：“浙西诸县各有陂湖、沟港、泾浜、湖泺，自来蓄水灌溉，及通舟楫，望令打量官按其地名、丈尺、四至，并镌之石。”从之。

三月，赵霖坐增修水利不当，降两官。六月，诏曰：“赵霖兴修水利，能募被水艰食之民，凡役工二百七十八万二千四百有奇，开一江、一港、四浦、五十八渎，已见成绩，进直徽猷阁，仍复所降两官。”

宣和二年九月，以真、扬等州运河浅涩，委陈亨伯措置。三年春，诏发运副使赵亿以车畎水运河，限三月中三十纲到京。宦者李琮言：“真州乃外江纲运会集要口，以运河浅涩，故不能速发。按南岸有泄水斗门八，去江不满一里。欲开斗门河身，去江十丈筑软坝，引江潮入河，然后倍用人工车畎，以助运水。”从之。

四月，诏曰：“江、淮漕运尚矣。春秋时，吴穿邗沟，东北通射阳湖，西北至末口。汉吴王濞开邗沟，通运海陵。隋开邗沟，自山阳至扬子入江。雍熙中，转运使刘蟠以山阳湾迅急，始开沙河以避险阻。天禧中，发运使贾宗始开扬州古河，缭城南接运渠。毁三堰以均水势。今运河岁浅涩，当询访故道，及今河形势与陂塘渚水之地，讲究措置悠久之利，以济不通。可令发运使陈亨伯、内侍谭稹条具措置以闻。”

八月，臣僚言：“比缘淮南运河水涩逾半岁，禁纲舟篙工

附载私物，今河水增涨，其令如旧。”

初，淮南连岁旱，漕运不通，扬州尤甚，诏中使按视，欲浚运河与江、淮平。会两浙有方腊之乱，内侍童贯为宣抚使，谭稹为制置使，贯欲海运陆辇，稹欲开一河，自盱眙出宣化。朝廷下发运司相度，陈亨伯遣其属向子諲视之。子諲曰：“运河高江、淮数丈，自江至淮，凡数百里，人力难浚。昔唐李吉甫废闸置堰，治陂塘，泄有余，防不足，漕运通流。发运使曾孝蕴严三日一启之制，复作归水澳，惜水如金。比年行直达之法，走茶盐之利，且应奉权幸，朝夕经由，或启或闭，不暇归水。又顷毁朝宗闸，自洪泽至召伯数百里，不为之节，故山阳上下不通。欲救其弊，宜于真州太子港作一坝，以复怀子河故道，于瓜州河口作一坝，以复龙舟堰，于海陵河口作一坝，以复茱萸、待贤堰，使诸塘水不为瓜洲、真、泰三河所分，于北神相近作一坝，权闭满浦闸，复朝宗闸，则上下无壅矣。”亨伯用其言，是后滞舟皆通利云。

三年二月，诏：“赵之鉴湖，明之广德湖，自措置为田，下流堙塞，有妨灌溉，致失常赋，又多为权势所占，两州被害，民以流徙。宜令陈亨伯究实，如租税过重，即裁为中制；应妨下流灌溉者，并弛以予民。”

五年三月，诏：“吕城至镇江运河浅涩狭隘，监司坐视，无所施設，两浙专委王复，淮南专委向子諲，同发运使吕淙措置车水，通济舟运。”

四月，又命王仲闳同廉访刘仲元、漕臣孟庾专往来措置常、润运河。又诏：“东南六路诸闸，启闭有时。比闻纲舟及命官妄称专承指挥，抑令非时启版，走泄河水，妨碍纲运，误

中都岁计，其禁止之。”

五月，诏：“以运河浅涸，官吏互执所见，州县莫知所从。其令发运司提举等官同廉访使者，参订经久利便列奏。”是月，臣僚言：“镇江府练湖，与新丰塘地理相接，八百余顷，灌溉四县民田。又湖水一寸，益漕河一尺，其来久矣。今堤岸缺损，不能贮水，乞候农隙次第补葺。”诏本路漕臣并本州县官详度利害，检计工料以闻。

六年九月，卢宗原复言：“池州大江、乃上流纲运所经，其东岸皆暗石，多至二十余处；西岸则沙洲，广二百余里。谚云‘拆船湾’，言舟至此，必毁拆也。今东岸有车轴河口沙地四百余里，若开通入杜湖，使舟经平水，径池口，可避二百里风涛拆船之险，请措置开修。”从之。

七年九月丙子，又诏宗原措置开浚江东古河，白芜湖由宣溪、溧水至镇江，渡扬子，趋淮、汴，免六百里江行之险，并从之。

靖康元年三月丁卯，臣僚言：“东南濒江海，水易泄而多旱，历代皆有陂湖蓄水。祥符、庆历间，民始盗陂湖为田，后复田为湖。近年以来，复废为田，雨则涝，旱则涸。民久承佃，所收租税，无计可脱，悉归御前，而漕司之常赋有亏，民之失业无算。可乞尽括东南废湖为田者，复以为湖，庶几凋瘵之民，稍复故业。”诏相度利害闻奏。

八月辛丑，户部言：“命官在任兴修农田水利，依元丰赏格，千顷以上，该第一等，转一官，下至百顷，皆等第酬奖；绍圣亦如之。缘政和续附常平格，千顷增立转两官，减磨勘三年，实为太优。”诏依元丰、绍圣旧格。

卷九十七

志第五十

河渠七

东南诸水下

淮郡诸水：绍兴初，以金兵蹂践淮南，犹未退师，四年，诏烧毁扬州湾头港口闸、泰州姜堰、通州白莆堰，其余诸堰，并令守臣开决焚毁，务要不通敌船；又诏宣抚司毁拆真、扬堰闸及真州陈公塘，无令走入运河，以资敌用。五年正月，诏淮南宣抚司，募民开浚瓜洲至淮口运河浅涩之处。

乾道二年，以和州守臣言，开凿姥下河，东接大江，防捍敌人，检制盗贼。六年，淮东提举徐子寅言：“淮东盐课，全仰河流通快。近运河浅涩，自扬州湾头港口至镇西山光寺前桥垛头，计四百八十五丈，乞发五千余卒开浚。”从之。七年二月，诏令淮南漕臣，自洪泽至龟山浅涩之处，如法开撩。

淳熙三年四月，诏筑泰州月堰，以遏潮水。从守臣张子正请也。八年，提举淮南东路常平茶盐赵伯昌言：“通州、楚州沿海，旧有捍海堰，东距大海，北接盐城，袤一百四十二里。始自唐黜陟使李承实所建，遮护民田，屏蔽盐灶，其功甚大。历时既久，颓圯不存。至本朝天圣改元，范仲淹为泰

州西溪盐官日，风潮泛滥，淹没田产，毁坏亭灶，有请于朝，调四万余夫修筑，三旬毕工。遂使海濒沮洳泻卤之地，化为良田，民得奠居，至今赖之。自后浸失修治，才遇风潮怒盛，即有冲决之患。自宣和、绍兴以来，屡被其害。阡陌洗荡，庐舍漂流，人畜丧亡，不可胜数。每一修筑，必请朝廷大兴工役，然后可办。望令淮东常平茶盐司：今后捍海堰如有塌损，随时修葺，务要坚固，可以经久。”从之。

九年，淮南漕臣钱冲之言：“真州之东二十里，有陈公塘，乃汉陈登浚源为塘，用救旱饥。大中祥符间，江、淮制置发运置司真州，岁藉此塘灌注长河，流通漕运。其塘周回百里，东、西、北三面，倚山为岸，其南带东，则系前人筑垒成堤，以受启闭。废坏岁久，见有古来基趾，可出修筑，为旱干溉田之备。凡诸场盐纲、粮食漕运、使命往还，舟舰皆仰之以通济，其利甚博。本司自发卒贴筑周回塘岸，建置斗门、石碇各一所，乞于扬子县尉阶衙内带‘兼主管陈公塘’六字，或有损坏，随时补筑，庶几久远，责有所归。”

十二年，和州守臣请于千秋涧置斗门，以防麻澧湖水泄入大江，遇岁旱灌溉田畴，实为民利。十四年，扬州守臣熊飞言：“扬州运河，惟藉瓜洲、真州两闸渚积。今河水走泄，缘瓜洲上、中二闸久不修治，独潮闸一坐，转运、提盐及本州共行修整，然迫近江潮，水势冲激，易致损坏；真州二闸，亦复损漏。令有司葺理上、下二闸，以防走泄。”从之。

绍熙五年，淮东提举陈损之言：“高邮、楚州之间，陂湖渺漫，茭葑弥满，宜创立堤堰，以为渚泄，庶几水不至于泛滥，旱不至于干涸。乞兴筑自扬州江都县至楚州淮阴县三百

六十里，又自高邮、兴化至盐城县二百四十里，其堤岸傍开一新河，以通舟船。仍存旧堤以捍风浪，载柳十余万株，数年后堤岸亦牢，其木亦可备修补之用。兼扬州柴墟镇，旧有堤闸，乃泰州泄水之处，其闸坏久，亦于此创立斗门。西引盱眙、天长以来众湖之水，起自扬州江都，经由高邮及楚州宝应、山阳，北至淮阴，西达于淮；又自高邮入兴化，东至盐城而极于海；又泰州海陵南至扬州泰兴而彻于江；共为石碇十三，斗门七。乞以绍熙堰为名，鑿诸坚石。”淮田多沮洳，因损之筑堤岸之，得良田数百万顷。奏闻，除直秘阁、淮东转运判官。

浙江通大海，日受两潮。梁开平中，钱武肃王始筑捍海塘，在候潮门外。潮水昼夜冲激，版筑不就，因命强弩数百以射潮头，又致祷胥山祠。既而潮避钱塘，东击西陵，遂造竹器，积巨石，植以大木。堤岸既固，民居乃奠。

逮宋大中祥符五年，杭州言浙江击西北岸益坏，稍逼州城，居民危之。即遣使者同知杭州戚纶、转运使陈尧佐画防捍之策。纶等因率兵力，籍梢櫂以护其冲。七年，纶等既罢去，发运使李溥、内供奉官卢守懃经度，以为非便。请复用钱氏旧法，实石于竹笼，倚叠为岸，固以桩木，环亘可七里。斩材役工，凡数百万，逾年乃成；而钩末壁立，以捍潮势，虽湍涌数丈，不能为害。

至景祐中，以浙江石塘积久不治，人患垫溺，工部郎中张夏出使，因置捍江兵士五指挥，专采石修塘，随损随治，众赖以安。邦人为之立祠，朝廷嘉其功，封宁江侯。

及高宗绍兴末，以钱塘石岸毁裂，潮水漂涨，民不安居，令转运司同临安府修筑。孝宗乾道九年，钱塘庙子湾一带石岸，复毁于怒潮。诏令临安府筑填江岸，增砌石塘，淳熙改元，复令有司：“自今江岸冲损，以乾道修治为法。”

理宗宝祐二年十二月，监察御史兼崇政殿说书陈大方言：“江潮侵啗堤岸，乞戒饬殿、步两司帅臣，同天府守臣措置修筑，留心任责，或有溃决，咎有攸归。”

三年十一月，监察御史兼崇政殿说书李衢言：“国家驻蹕钱塘，今逾十纪。惟是浙江东接海门，胥涛澎湃，稍越故道，则冲啗堤岸，荡析民居，前后不知其几。庆历中，造捍江五指挥，兵士每指挥以四百人为额。今所管才三百人，乞下临安府拘收，不许占破。及从本府收买桩石，沿江置场桩管，不得移易他用。仍选武臣一人习于修江者，随其资格，或以副将，或以路分钤辖系衔，专一钤束修江军兵，值有摧损，随即修补；或不胜任，以致江潮冲损堤岸，即与责罚。”

临安西湖周回三十里，源出于武林泉。钱氏有国，始置撩湖兵士千人，专一开浚。至宋以来，稍废不治，水涸草生，渐成葑田。

元祐中，知杭州苏轼奏谓：“杭之为州，本江海故地，水泉咸苦，居民零落。自唐李泌始引湖水作六井，然后民足于水，井邑日富，百万生聚，待此而食。今湖狭水浅，六井尽坏，若二十年后，尽为葑田，则举城之人，复饮咸水，其势必耗散。又放水溉田，濒湖千顷，可无凶岁。今虽不及千顷，而下湖数十里间，茭菱谷米，所获不赀。又西湖深阔，则运

河可以取足于湖水，若湖水不足，则必取足于江潮。潮之所过，泥沙浑浊，一石五斗，不出三载，辄调兵夫十余万开浚。又天下酒官之盛，如杭岁课二十余万缗，而水泉之用，仰给于湖。若湖渐浅狭，少不应沟，则当劳人远取山泉，岁不下二十万工。”因请降度牒减价出卖，募民开治。禁自今不得请射、侵占、种植及茆葑为界。以新旧菱荡课利钱送钱塘县收掌，谓之开湖司公使库，以备逐年雇人开葑撩浅。县尉以“管勾开湖司公事”系衔。轼既开湖，因积葑草为堤，相去数里，横跨南、北两山，夹道植柳，林希榜曰“苏公堤”，行人便之，因为轼立祠堤上。

绍兴九年，以张澄奏请，命临安府招置厢军兵士二百人，委钱塘县尉兼领其事，专一浚湖；若包占种田，沃以粪土，重置于法。十九年，守臣汤鹏举奏请重开。乾道五年，守臣周淙言：“西湖水面唯务深阔，不容填溢，并引入城内诸井，一城汲用，尤在涓洁。旧招军士止有三十余人，今宜增置撩湖军兵，以百人为额，专一开撩。或有种植茭菱，因而包占，增叠堤岸，坐以违制。”

九年，临安守臣言：“西湖冒佃侵多，葑茭蔓延，西南一带，已成平陆。而濒湖之民，每以葑草围裹，种植荷花，駸駸不已。恐数十年后，西湖遂淤，将如越之鉴湖，不可复矣。乞一切芟除，务令净尽。禁约居民。不得再有围裹。”从之。

临安运河在城中者，日纳潮水，沙泥浑浊，一汛一淤，比屋之民，委弃草壤，因循填塞。元祐中，守臣苏轼奏谓：“熙宁中，通判杭州时，父老皆云苦运河淤塞，率三五年常一开

浚。不独劳役兵民，而运河自州前至北郭，穿闾闾中盖十四五里，每将兴工，市肆汹动，公私骚然。自胥吏、壕砦兵级等，皆能恐喝人户，或云当于某处置土、某处过泥水，则居者皆有失业之忧。既得重赂，又转而之他。及工役既毕，则房廊、邸舍，作践狼籍，园圃隙地，例成丘阜，积雨荡濯，复入河中，居民患厌，未易悉数。若三五年失开，则公私壅滞，以尺寸水行数百斛舟，人牛力尽，跬步千里，虽监司使命，有数日不能出郭者。询其所以频开屡塞之由，皆云龙山浙江两闸，泥沙浑浊，积日稍久，便及四五尺，其势当然，不足怪也，寻铲刷捍江兵士及诸色厢军，得一千人，七月之间，开浚茅山、盐桥二河，各十余里，皆有水八尺。自是公私舟船通利，三十年以来，开河未有若此深快者。然潮水日至，淤塞犹昔，则三五年间，前功复弃。今于钤辖司前置一闸，每遇潮上，则暂闭此闸，候潮平水清复开，则河过闾闾中者，永无潮水淤塞、开淘骚扰之患。”诏从其请，民甚便之。

绍兴三年十一月，宰臣奏开修运河浅涩，帝曰：“可发旁郡厢军、壮城、捍江之兵，至于廩给之费，则不当齐。”宰臣朱胜非等曰：“开河非今急务，而馈饷艰难，为害甚大。时方盛寒，役者良苦，临流居人，侵塞河道者，悉当迁避；至于畚闸所经，泥沙所积，当预空其处，则居人及富家以僦屋取贐者皆非便，恐议者以为言。”帝曰：“禹卑宫室而尽力于沟洫，浮言何恤焉！”八年，又命守臣张澄发厢军、壮城兵千人，开浚运河堙塞，以通往来舟楫。

隆兴二年，守臣吴芾言：“城里运河，先已措置北梅家桥、仁和仓、斜桥三所作坝，取西湖六处水口通流灌入。府河积

水，至望仙桥以南至都亭驿一带，河道地势，自昔高峻。今欲先于望仙桥域外保安闸两头作坝，却于竹车门河南开掘水道，车戽运水，引入保安门通流入城，遂自望仙桥以南开至都亭驿桥，可以通彻积水，以备缓急。计用工四万。”从之。

乾道三年六月，知荆南府王炎言：“临安居民繁伙，河港堙塞，虽屡开导，缘裁减工费，不能迄功。臣尝措置开河钱十万缗，乞候农暇，特诏有司，用此专充开河支费，庶几河渠复通，公私为利。”上俞其请。四年，守臣周淙出公帑钱招集游民，开浚城内外河，疏通淤塞，人以治办称之。

淳熙二年，两浙漕臣赵礪老言：“临安府长安闸至许村巡检司一带，漕河浅涩，请出钱米，发两岸人户出力开浚。”又言：“欲于通江桥置板闸，遇城中河水浅涸，启板纳潮，继即下板，固护水势，不得通舟；若河水不乏，即收闸板，听舟楫往还便。”

七年，守臣吴渊言：“万松岭两旁古渠，多被权势及有司公吏之家造屋侵占，及内砦前石桥、都亭驿桥南北河道，居民多抛粪土瓦砾，以致填塞，流水不通。今欲分委两通判监督，地分厢巡，逐时点检，勿令侵占并抛扬粪土。秩满，若不淤塞，各减一年磨勘；违，展一年，以示劝惩。”

十四年七月，不雨，臣僚言：“窃见奉口至北新桥三十六里，断港绝潢，莫此为甚。今宜开浚，使通客船，以平谷直。”从之。

盐官海水：嘉定十二年，臣僚言：“盐官去海三十余里，

旧无海患，县以盐灶颇盛，课利易登。去岁海水泛涨，湍激横冲，沙岸每一溃裂，尝数十丈。日复一日，浸入卤地，芦州港淫，荡为一壑。今闻潮势深入，逼近居民。万一春水骤涨，怒涛奔涌，海风佐之，则呼吸荡出，百里之民，宁不俱葬鱼腹乎？况京畿赤县，密迩都城。内有二十五里塘，直通长安闸，上彻临平，下接崇德，漕运往来，客船络绎，两岸田亩，无非沃壤。苦海水径入于塘，不惟民田有咸水淹没之患，而里河堤岸，亦将有溃裂之忧。乞下浙西诸司，条具筑捺之策，务使捍堤坚壮，土脉充实，不为怒潮所冲。”从之。

十五年，都省言：盐官县海塘冲决，命浙西提举刘厘专任其事。既而厘言：

县东接海盐，西距仁和，北抵崇德、德清，境连平江、嘉兴、湖州；南濒大海，元与县治相去四十余里。数年以来，水失故道，早晚两潮，奔冲向北，遂致县南四十余里尽沦为海。近县之南，元有捍海古塘亘二十里。今东西两段，并已沦毁，侵入县两旁又各三四里，止存中间古塘十余里。万一水势冲激不已，不惟盐官一县不可复存，而向北地势卑下，所虑咸流入苏、秀、湖三州等处，则田亩不可种植，大为利害。

详今日之患，大概有二：一曰陆地沦毁，二曰咸潮泛滥。陆地沦毁者，固无力可施；咸潮泛滥者，乃因捍海古塘冲损，遇大潮必盘越流注北向，宜筑土塘以捍咸潮。所筑塘基址，南北各有两处：在县东近南则为六十里咸塘，近北则为袁花塘；在县西近南亦曰咸塘，近北则为淡塘。

亦尝验两处土色虚实，则袁花塘、淡塘差胜咸塘，且各近里，未至与海潮为敌。势当东就袁花塘、西就淡塘修筑，则可以御县东咸潮盘溢之患。其县西一带淡塘，连县治左右，共五十余里，合先修筑。兼县南去海一里余，幸而古塘尚存，县治民居，尽在其中，未可弃之度外。今将见管桩石，就古塘稍加工筑叠一里许，为防护县治之计。其县东民户，日筑六十里咸塘。万一又为海潮冲损，当计用桩木修筑袁花塘以捍之。

上以为然。

明州水：绍兴五年，明州守臣李光奏：“明、越陂湖，专溉农田。自庆历中，始有盗湖为田者，三司使切责漕臣，严立法禁。宣和以来，王仲薨守越，楼异守明，创为应奉，始废湖为田，自是岁有水旱之患。乞行废罢，尽复为湖。如江东、西之圩田，苏、秀之围田，皆当讲究兴复。”诏逐路转运司相度闻奏。

乾道五年，守臣张津言：“东钱湖容受七十二溪，方圆广阔八百顷，傍山为固，叠石为塘八十里。自唐天宝三年，县令陆南金开广之。国朝天禧元年，郡守李夷庚重修之。中有四闸七堰，凡遇旱涸，开闸放水，溉田五十万亩。比因豪民于湖塘浅岸渐次包占，种植菱荷，障塞湖水。绍兴十八年，虽曾检举约束，尽罢请佃。岁久菱根蔓延，渗塞水脉，致妨蓄水；兼塘岸间有低塌处，若不淘浚修筑，不惟浸失水利，兼恐塘埂相继摧毁。乞候农隙趁时开凿，因得土修治埂岸，实为两便。”从之。

鄞县水：嘉定十四年，庆元府言：“鄞县水自四明诸山溪涧会至他山，置堰小泾，下江入河。所入上河之水，专溉民田，其利甚博。比因淤塞，堰上山觔少有溪水流入上河。自春徂夏不雨，令官吏发卒开淘沙觔及浚港汊，又于堰上垒叠沙石，逼使溪流充入上河。其他山水入府城南门一带，有碶闸三所：曰乌金，曰积渎，曰行春。乌金碶又名上水碶，昔因倒损，遂捺为坝，以致淤沙在河，或遇溪流聚涌，时复冲倒所捺坝，走泄水源。行春桥又名南石碶，碶面石板之下，岁久损坏空虚，每受潮水，演溢奔突，出于石缝，以致咸潮袞入上河。其县东管有道士堰，至白鹤桥一带，河港堙塞；又有朱赖堰，与行春等碶相连，堰下江流通彻大海。今春阙雨，上河干浅，堰身塌损，以致咸潮透入上河，使农民不敢车注溉田。乞修砌上水、乌金诸处坝堰，仍选清强能干职官，专一提督。”

润州水：绍兴七年，两浙转运使向子諲言：“镇江府吕城、夹冈，形势高仰，因春夏不雨，官漕艰勤。寻遣官属李润询究练湖本末，始知此湖在唐永泰间已废而复兴。今堤岸弛禁，致有侵佃冒决，故湖水不能潴蓄，舟楫不通，公私告病。若夏秋霖潦，则丹阳、金坛、延陵一带良田，亦被淹没。臣已令丹阳知县朱穆等增置二斗门、一石碶，及修补堤防，尽复旧迹，庶为永久之利。”乾道七年，以臣僚言：“丹阳练湖幅员四十里，纳长山诸水，漕渠资之，故古语云：‘湖水寸，渠水尺。’在唐之禁甚严，盗决者罪比杀人。本朝浸缓其禁以惠民，然修筑严甚。春夏多雨之际，潴蓄盈满，虽秋无雨，漕

渠或浅，但泄湖水一寸，则为河一尺矣。兵变以后，多废不治，堤岸圯阙，不能贮水；强家因而专利，耕以为田，遂致淤淀。岁月既久，其害滋广。望责长吏浚治堙塞，立为盗决侵耕之法，著于令。庶几练湖渐复其旧，民田获灌溉之利，漕渠无浅涸之患。”诏两浙漕臣沈度专一措置修筑。

庆元五年，两浙转运、浙西提举言：“以镇江府守臣重修吕城两闸毕，再造一新闸以固堤防，庶为便利。”从之。

浙西运河，自临安府北郭务至镇江江口闸，六百四十一里。淳熙七年，帝因辅臣奏金使往来事，曰：“运河有浅狭处，可令守臣以渐开浚，庶不扰民。”至十一年冬，臣僚言：“运河之浚，自北关至秀州杉青，各有堰闸，自可潴水。惟沿河上塘有小堰数处，积久低陷，无以防水势，当以时加修治。兼沿河下岸泾港极多，其水入长水塘、海盐塘、华亭塘，由六里堰下，私港散漫，悉入江湖，以私港深、运河浅也。若修固运河下岸一带泾港，自无走泄。又自秀州杉青至平江府盘门，在太湖之际，与湖水相连；而平江阊门至常州，有枫桥、许墅、乌角溪、新安溪、将军堰，亦各通太湖。如遇西风，湖水由港而入，皆不必浚。惟无锡五泻闸损坏累年，常是开堰，彻底放舟；更江阴军河港势低，水易走泄。若从旧修筑，不独潴水可以通舟，而无锡、晋陵间所有阳湖，亦当积水，而四傍田亩，皆无旱暵之患。独自常州至丹阳县，地势高仰，虽有奔牛、吕城二闸，别无湖港潴水；自丹阳至镇江，地形尤高，虽有练湖，缘湖水日浅，不能济远，雨晴未几，便觉干涸。运河浅狭，莫此为甚，所当先浚。”上以为然。

至嘉定间，臣僚又言：“国家驻蹕钱塘，纲运粮饷，仰给诸道，所系不轻。水运之程，自大江而下至镇江则入闸，经行运河，如履平地，川、广巨舰，直抵都城，盖甚便也。比年以来，镇江闸口河道淤塞，不复通舟，乞令漕臣同淮东总领及本府守臣，公共措置开撩。”

越州水：鉴湖之广，周回三百五十八里，环山三十六源。自汉永和五年，会稽太守马臻始筑塘，溉田九千余顷，至宋初八百年间，民受其利。岁月浸远，浚治不时，日久堙废。濒湖之民，侵耕为田，熙宁中，盗为田九百余顷。尝遣庐州观察推官江衍经度其宜，凡为湖田者两存之，立碑谷为界，内者为田，外者为湖。政和末，为郡守者务为进奉之计，遂废湖为田，赋输京师。自时奸民私占，为田益众，湖之存者亡几矣。绍兴二十九年十月，帝谕枢密院事王纶曰：“往年宰执尝欲尽干鉴湖，云可得十万斛米。朕谓若遇岁旱，无湖水引灌，则所损未必不过之。凡事须远虑可也。”

隆兴元年，绍兴府守臣吴芾言：“鉴湖自江衍所立碑石之外，今为民田者，又一百六十五顷，湖尽堙废。今欲发四百九十万工，于农隙接续开凿。又移壮城百人，以备撩漉浚治，差强干使臣一人，以‘巡辖鉴湖堤岸’为名。”

二年，芾又言：“修鉴湖，全藉斗门、堰闸蓄水，都泗堰闸尤为要害。凡遇纲运及监司使命舟船经过，堰兵避免车拽，必欲开闸通放，以致启闭无时，失泄湖水。且都泗堰因高丽使往来，宣和间方置闸，今乞废罢。”其后芾为刑部侍郎，复奏：“自开鉴湖，溉废田二百七十顷，复湖之旧。又修治斗门、

堰闸十三所。夏秋以来，时雨虽多，亦无泛滥之患，民田九千余顷，悉获倍收，其为利较然可见。乞将江衍原立禁牌，别定界至，则堤岸自然牢固，永无盗决之虞。”

绍兴初，高宗次越，以上虞县梁湖堰东运河浅涩，令发六千五百余工，委本县令、佐监督浚治。既而都省言，余姚县境内运河浅涩，坝闸隳坏，阻滞纲运，遂命漕臣发一万七千余卒，自都泗堰至曹娥塔桥，开撩河身、夹塘，诏漕司给钱米。

萧山县西兴镇通江两闸，近为江沙壅塞，舟楫不通。乾道三年，守臣言：“募人自西兴至大江，疏沙河二十里，并浚闸里运河十三里，通使纲运，民旅皆利。复恐潮水不定，复有填淤，且通江六堰，纲运至多，宜差注指使一人，专以‘开撩西兴沙河’系衔，及发捍江兵士五十名，专充开撩沙浦，不得杂役，仍从本府起立营屋居之。”

常州水：隆兴二年，常州守臣刘唐稽言：“申、利二港，上自运河发流，经营回复，至下流析为二道，一自利港，一自申港，以达于江。缘江口每日潮汐带沙填塞，上流游泥淤积，流泄不通；而申港又以江阴军钉立标楫，拘拦税船，每潮来，则沙泥为木标所壅，淤塞益甚。今若相度开此二河，但下流申、利二港，并隶江阴军，若议定深阔丈尺，各于本界开淘，庶协力皆办。又孟渎一港在奔牛镇西，唐孟简所开，并宜兴县界沿湖旧百渎，皆通宜兴之水，藉以疏泄。近岁阻于吴江石塘，流行不快，而沿湖河港所谓百渎，存者无几。今若开通，委为公私之便。”至乾道二年，以漕臣姜诜等请，造

蔡泾闸及开申港上流横石，次浚利港以泄水势。

六年三月，又命两浙运副刘敏士、浙西提举芮辉于新泾塘置闸堰、以捍海潮；杨家港东开河置闸，通行盐船。仍差闸官一人。兵级十五人，以时启闭挑撩。五月。又以两折转运同并常州守臣言，填筑五泻上、下两闸，及修筑闸里堤岸。仍于郭渎港口舜郎庙侧水聚会处，筑捺硬坝，以防走泄运水。委无锡知县主掌钥匣，遇水深六尺，方许开闸，通放客舟。

淳熙五年，以漕臣陈岷言，于十月募工开浚无锡县以西横林、小井及奔牛、吕城一带地高水浅之外，以通漕舟。

九年，知常州章冲奏：

常州东北曰深港、利港、黄田港、夏港、五斗港，其西曰灶子港、孟渎、泰伯渎、烈塘，江阴之东曰赵港、白沙港、石头港、陈港、蔡港、私港、令节港，皆古人开导以为溉田无穷之利者也；今所在堙塞，不能灌溉。

臣尝讲求其说，抑欲不劳民，不费财，而漕渠旱不干，水不溢，用力省而见功速，可以为悠久之利者，在州之西南曰白鹤溪，自金坛县洮湖而下，今浅狭特七十余里，若用工浚治，则漕渠一带，无干涸之患；其南曰西蠡河，自宜兴太湖而下，止开浚二十余里，若更令深远，则太湖水来，漕渠一百七十余里，可免浚治之扰。至若望亭堰闸，置于唐之至德，而彻于本朝之嘉祐，至元祐七年复置，未几又毁之。臣谓设此堰闸，有三利焉：阳羨诸渎之水奔趋而下，有以节之，则当潦岁，平江三邑必无下流淫溢之患，一也。自常州至望亭一百三十五里，运河一有所节，则沿河之田，旱岁资以灌溉，二也。每

岁冬春之交，重纲及使命往来，多苦浅涸；今启闭以时，足通舟楫，后免车亩灌注之劳，三也。

诏令相度开浚。

嘉泰元年，守臣李珣言：

州境北边扬子大江，南并太湖，东连震泽，西据滬湖，而漕渠，界乎其间。漕渠两傍曰白鹤溪、西蠡河、南戚氏、北戚氏、直湖州港，通于二湖；曰利浦、孟渚、烈塘、横河、五泻诸港，通于大江，而中间又各自为支沟断汊，曲绕参错，不以数计。水利之源，多于他郡，而常苦易旱之患，何哉？

臣尝询访其故：漕渠东起望亭，西上吕城，一百八十余里，形势西高东下。加以岁久浅淤，自河岸至底，其深不满四五尺。常年春雨连绵、江湖泛涨之时，河流忽盈骤减；连岁雨泽愆阙，江湖退缩，渠形尤亢；间虽得雨，水无所受，旋即走泄，南入于湖，北归大江，东径注于吴江；晴未旬日，又复干涸，此其易旱一也。至若两傍诸港，如白鹤溪、西蠡河、直湖、烈塘、五泻堰，日为沙土淤涨，遇潮高水泛之时，尚可通行舟楫；若值小汐久晴，则俱不能通。应自余支沟别港，皆已堙塞，故虽有江湖之浸，不见其利，此其易旱二也。况漕渠一带，纲运于是经由，使客于此往返。每遇水涩，纲运便阻；一入冬月，津送使客，作坝车水，科役百姓，不堪其扰；岂特溉田缺事而已。

望委转运、提举常平官同本州相视漕渠，并彻江湖之处，如法浚治，尽还昔人遗迹，及于望亭修建上、下

二闸，固护水源。

从之。

升州水：乾道五年，建康守臣张孝祥言：“秦淮之水流入府城，别为两派：正河自镇淮新桥直注大江；其为青溪，自天津桥出栅砦门，亦入于江。缘栅砦门地，近为有力者所得，遂筑断青溪水口，创为花圃。每水流暴至，则泛溢浸荡，城内居民，尤被其害。若访古而求，使青溪直达大江，则建康永无水患矣。”既而汪澈奏于西园依异时河道开浚，使水通栅门入。从之。

先是，孝祥又言：“秦淮水三源，一自华山由句容，一自庐山由溧水，一自溧水由赤山湖，至府城东南，合而为一，萦回绵亘三百余里，溪、港、沟、浍之水尽归焉。流上水门，由府城入大江。旧上、下水门展阔，自兵变后，砌叠稍狭，虽便于一时防守，实遏水源，流通不快。兼两岸居民填筑河岸，添造屋宇。若禁民不许侵占，秦淮既复故道，则水不泛溢矣。又府东门号陈二渡，有顺圣河，正分秦淮之水，每遇春夏天雨连绵，上源奔涌，则分一派之水，自南门外直入于江，故秦淮无泛滥之患。今一半淤塞为田，水流不通，若不惜数亩之田，疏导之以复古迹，则其利尤倍。”

其后汪澈言：“水潦之害，大抵缘建康地势稍低，秦淮既泛，又大江湍涨，其势湔湔，非由水门窄狭、居民侵筑所致。且上水门砌叠处正不可阔，阔则春水入城益多。自今指定上、下水门砌叠处不动，夹河居民之屋亦不毁除，止去两岸积坏，使河流通快。况城中系行宫东南王方，不宜开凿。”从之。

嘉定五年，守臣黄度言：“府境北据大江，是为天险。上自采石，下达瓜步，千有余里，共置六渡：一曰烈山渡，籍于常平司，岁有河渡钱额；五曰南浦渡、龙湾渡、东阳渡、大城堰渡、冈沙渡，籍于府司，亦有河渡钱额。六渡岁为钱万余缗。历时最久，舟楫废坏，官吏、篙工，初无廩给，民始病济，而官漫不省。遂至奸豪冒法，别置私渡，左右旁午。由是官渡济者绝少，乃听吏卒苛取以充课。徒手者犹惮往来，而车檐牛马几不敢行，甚者扼之中流，以邀索钱物。窃以为南北津渡，务在利涉，不容简忽而但求征课。臣已为之缮治舟舰，选募篙梢，使远处巡检兼监渡官。于诸渡月解钱则例，量江面阔狭，计物货重轻，斟酌裁减，率三之一或四之一；自人车牛马，皆有定数，雕榜约束，不得过收邀阻。乞觅哀一岁之入，除烈山渡常平钱如额解送，其余诸渡，以二分充修船之费，而以其余给官吏、篙梢、水手食钱。令监渡官逐月照数支散，有余则解送府司，然后尽绝私渡，不使奸民逾禁。”从之。

秀州水：秀州境内有四湖：一曰柘湖，二曰淀山湖，三曰当湖，四曰陈湖。东南则柘湖，自金山浦、小官浦入于海。西南则淀山湖，自芦历浦入于海。西北则陈湖，自大姚港、朱里浦入于吴松江。其南则当湖，自月河、南浦口、澈浦口亦达于海。支港相贯。

乾道二年，守臣孙大雅奏请，于诸港浦分作闸或斗门，及张泾堰两岸创筑月河，置一闸，其两柱金口基址，并以石为之，启闭以时，民赖其利。

十三年，两浙转运副使张叔献言：“华亭东南枕海，西连太湖，北接松江，江北复控大海。地形东南最高，西北稍下。柘湖十有八港，正在其南，故古来筑堰以御咸潮。元祐中，于新泾塘置闸，后因沙淤废毁。今除十五处筑堰及置石碇外，独有新泾塘、招贤港、徐浦塘三处，见有咸潮奔冲，淤塞民田。今依新泾塘置闸一所，又于两旁贴筑咸塘，以防海潮透入民田。其相近徐浦塘，元系小派，自合筑堰。又欲于招贤港更置一石碇。兼杨湖岁久，今稍浅淀，自当开浚。”上曰：“此闸须当为之。方今边事宁息，惟当以民事为急。民事以农为重，朕观汉文帝诏书，多为农而下。今置闸，其利久远，不可惮一时之劳。”

十五年，以两浙路转运判官吴玠奏请，命浙西常平司措置钱谷，劝谕农户，于农隙并力开浚华亭等处沿海三十六浦堙塞，决泄水势，为永久利。

乾道七年，秀州守臣丘密奏：“华亭县东南大海，古有十八堰，捍御咸潮。其十七久皆捺断，不通里河；独有新泾唐一所不曾筑捺，海水往来、遂害一县民田。缘新泾旧堰迫近大海，潮势湍急，其港面阔，难以施工，设或筑捺，决不经久。运港在泾塘向里二十里，比之新泾，水势稍缓。若就此筑堰，决可永久，堰外凡管民田，皆无咸潮之害。其运港止可捺堰，不可置闸。不惟濒海土性虚燥，难以建置；兼一日两潮，通放盐运，不减数十百艘，先后不齐，比至通放尽绝，势必昼夜启而不闭，则咸潮无缘断绝。运港堰外别有港汊大小十六，亦合兴修。”从之。

八年，密又言：“兴筑捍海塘堰，今已毕工，地理阔远，

全藉人力固护。乞令本县知、佐兼带‘主管塘堰职事’系衔，秩满，视有无损坏以为殿最。仍令巡尉据地分巡察。”诏特转丘密左承议郎，令所筑华亭捍海塘堰，趁时栽种芦苇，不许樵采。

九年，又命华亭县作监闸官，招收土军五十人，巡逻堤堰，专一禁戢，将卑薄处时加修捺。令知县、县尉并带‘主管堰事’，则上下协心，不致废坏。

淳熙九年，又命守臣赵善悉发一万工，修治海盐县常丰闸及八十一堰坝，务令高牢，以固护水势，遇旱可以潴积。十年，以浙西提举司言，命秀州发卒浚治华亭乡鱼祈塘，使接松江太湖之水；遇旱，即开西闸堰放水入泖湖，为一县之利。

苏州水：乾道初，平江守臣沈度、两浙漕臣陈弥作言：“疏浚昆山、常熟县界白茆等十浦，约用三百万余工。其所开港浦，并通彻大海。遇潮，则海内细沙，随泛以入；潮退，则沙泥沉坠，渐致淤塞。今依旧招置阙额开江兵卒，次第开浚，不数月，诸浦可以渐次通彻。又用兵卒驾船，遇潮退，摇荡随之，常使沙泥随潮退落，不致停积，实为久利。”从之。淳熙元年，诏平江府守臣与许浦驻扎戚世明同措置开浚许浦港，三旬讫工。

黄岩县水：淳熙十二年，浙东提举勾昌泰言：“黄岩县旧有官河，自县前至温岭，凡九十里。其支流九百三十六处，皆以溉田。元有五闸，久废不修。今欲建一闸，约费二万余缗，乞诏两浙运司于窠名钱内支拨。”明年六月，昌泰复言：“黄

岩县东地名东浦，绍兴中开凿，置常丰闸。名为决水入江，其实县道欲令舟船取径通过，每船纳钱，以充官费。一日两潮，一潮一淤，才遇旱乾，更无灌溉之备。已将此闸筑为干陆，乞戒自今永不得开凿放入江湖，庶绝后患。”

荆、襄诸水：绍兴二十八年，监察御史都民望言：“荆南江陵县东三十里，沿江北岸古堤一处，地名黄潭。建炎间，邑官开决，放入江水，设以为险阻以御盗。既而夏潦涨溢，荆南、复州千余里，皆被其害。去年因民诉，始塞之。乞令知县遇农隙随力修补，勿致损坏。”从之。

淳熙八年，襄阳府守臣郭杲言：“本府有木渠，在中庐县界，拥瀉水东流四十五里，入宜城县。后汉南郡太守王宠，尝凿之以泄蛮水，谓之木里沟，可溉田六千余顷。岁久堙塞，乞行修治。”既而杲又修护城堤以捍江流，继筑救生堤为二闸，一通于江，一达于濠。当水涸时，导之入濠；水涨时，入之于江。自是水虽至堤，无湍悍泛滥之患焉。十年五月，诏疏木渠，以渠旁地为屯田。寻诏民间侵耕者就给之，毋复取。

庆元二年，襄阳守臣程九万言：“募工修作邓城永丰堰，可防金兵冲突之患，且为农田灌溉之利。”三年，臣僚言：“江陵府去城十余里，有沙市镇，据水陆之冲，熙宁中，郑獬作守，始筑长堤捍水。缘地本沙渚，当蜀江下流，每遇涨潦奔冲，沙水相荡，摧圯动辄数十丈，见存民屋，岌岌危惧。乞下江陵府同驻扎副都统制司发卒修筑，庶几远民安堵，免被垫溺。”从之。

广西水：灵渠源即离水，在桂州兴安县之北，经县郭而南。其初乃秦史禄所凿，以通兵于南越者。至汉，归义侯严出零陵离水，即此渠也；马伏波南征之师，饗道亦出于此。唐宝历初，观察使李渤立斗门以通漕舟。宋初，计使边翊始修之。嘉祐四年，提刑李师中领河渠事重辟，发近县夫千四百人，作三十四日，乃成。

绍兴二十九年，臣僚言：“广西旧有灵渠，抵接全州大江，其渠近百余里，自静江府经灵川、兴安两县。昔年并令两知县系衔‘兼管灵渠’，遇堙塞以时疏导，秩满无阙，例减举员。兵兴以来，县道苟且，不加之意；吏部差注，亦不复系衔，渠日浅涩，不胜重载。乞令广西转运司措置修复，俾通漕运，仍俾两邑今系衔兼管，务要修治。”从之。

卷九十八

志第五十一

礼一 吉礼一

五代之衰乱甚矣，其礼文仪注往往多草创，不能备一代之典。宋太祖兴兵间，受周禅，收揽权纲，一以法度振起故弊。即位之明年，因太常博士聂崇义上《重集三礼图》，诏太子詹事尹拙集儒学之士详定之。开宝中，四方渐平，民稍休息，乃命御史中丞刘温叟、中书舍人李昉、兵部员外郎、知制诰卢多逊、左司员外郎、知制诰扈蒙、太子詹事杨昭俭、左

补阙贾黄中、司勋员外郎和岷、太子中舍陈鄂撰《开宝通礼》二百卷，本唐《开元礼》而损益之。既又定《通礼义纂》一百卷。

太宗尚儒雅，勤于治政，修明典章，大抵旷废举矣。真宗承重熙之后，契丹既通好，天下无事，于是封泰山，祀汾阴，天书、圣祖崇奉迭兴，专置详定所，命执政、翰林、礼官参领之。寻改礼仪院，仍岁增修、纤微委曲，缘情称宜，盖一时弥文之间也。

自《通礼》之后，其制度仪注传于有司者，殆数百篇。先是，天禧中，陈宽编次礼院所承新旧诏敕，不就。天圣初，王皞始类成书，尽乾兴，为《礼阁新编》，大率礼文，无著述体，而本未完具，有司便之。景祐四年，贾昌朝撰《太常新礼》及《礼仪》，止于庆历三年。皇祐中，文彦博又撰《大享明堂记》二十卷。至嘉祐中，欧阳修纂集散失，命官设局，主《通礼》而记其变，及《新礼》以类相从，为一百卷，赐名《太常因革礼》，异于旧者盖十三四焉。

熙宁十年，礼院取庆历以后奉祀制度，别定《礼仪》，其一留中，其二付有司。知谏院黄履言：“郊祀礼乐，未合古制，请命有司考正群祀。”诏履与礼官讲求以闻。元丰元年，始命太常寺置局，以枢密直学士陈襄等为详定官，太常博士杨完等为检讨官。襄等言：“国朝大率皆循唐故，至于坛壝神位、法驾輿辇、仗卫仪物，亦兼用历代之制。其间情文讹舛，多戾于古。盖有规摹苟略，因仍既久，而重于改作者；有出于一时之仪，而不足以为法者。请先条奏，候训敕以为礼式。”

未几，又命龙图直学士宋敏求同御史台、阁门、礼院详

定《朝会议注》，总四十六卷：曰《阁门仪》，曰《朝会礼文》，曰《仪注》，曰《徽号宝册仪》。《祭祀》总百九十一卷：曰《祀仪》，曰《南郊式》，曰《大礼式》，曰《郊庙奉祀礼文》，曰《明堂祫享令式》，曰《天兴殿仪》，曰《四孟朝献仪》，曰《景灵宫供奉敕令格式》，曰《仪礼敕令格式》。《祈禳》总四十卷：曰《祀赛式》，曰《斋醮式》，曰《金篆仪》。《蕃国》总七十一卷：曰《大辽令式》，曰《高丽入贡仪》，曰《女真排办仪》，曰《诸蕃进贡令式》。《丧葬》总百六十三卷：曰《葬式》，曰《宗室外臣葬敕令格式》，曰《孝赠式》。其损益之制，视前多矣。

绍圣而后，累诏续编，起治平，讫政和，凡五十一年，为书三百卷，今皆不传。而大观初，置议礼局于尚书省，命详议、检讨官具礼制本末，议定请旨。三年书成，为《吉礼》二百三十一卷、《祭服制度》十六卷，颁焉。议礼局请分秩五礼，诏依《开宝通礼》之序。政和元年，续修成四百七十七卷，且命仿是修定仪注。三年，《五礼新仪》成，凡二百二十卷，增置礼直官，许士庶就问新仪，而诏开封尹王革编类通行者，刊本给天下，使悉知礼意，其不奉行者论罪。宣和初，有言其烦扰者，遂罢之。

初，议礼局之置也，诏求天下古器，更制尊、爵、鼎、彝之属。其后，又置礼制局于编类御笔所。于是郊庙禋祀之器，多更其旧。既有诏讨论冠服，遂废靴用履，其他无所改议，而礼制局亦罢。

大抵累朝典礼，讲议最详。祀礼修于元丰，而成于元祐，至崇宁复有所增损。其存于有司者，惟《元丰郊庙礼文》及

《政和五礼新仪》而已。乃若圜丘之罢合祭天地；明堂专以英宗配帝，悉罢从祀群神；大蜡分四郊；寿星改祀老人；禘祖已祧而复，遂为始祖；即景灵宫建诸神御殿，以四孟荐享；虚禘祭；去牙盘食；却尊号；罢入阁仪并常朝及正衙横行。此熙宁、元丰变礼之最大者也。

元祐册后，政和冠皇子，元符创景灵西宫，崇宁亲祀方泽、作明堂、立九庙、铸九鼎、祀荧惑，大观受八宝、大祀皆前期十日而戒。凡此盖治平以前所未尝行者。

钦宗即位，尝诏春秋释奠改从《元丰仪》，罢《新仪》不用而未暇也。靖康之厄，荡析无余。

南渡中兴，锐意修复，高宗尝谓辅臣曰：“晋武平吴之后，上下不知有礼，旋致祸乱。周礼不秉，其何能国？”孝宗继志，典章文物，有可称述。治平日久，经学大明，诸儒如王普、董弅等多以礼名家。当时尝续编《太常因革礼》矣，淳熙复有编辑之旨。其后朱熹讲明详备，尝欲取《仪礼》、《周官》、《二戴记》为本，编次朝廷公卿大夫士民之礼，尽取汉、晋而下及唐诸儒之说，考订辨正，以为当代之典，未及成书而没。

理宗四十年间，屡有意乎礼文之事，虽曰崇尚理学，所谓“礼云礼云，玉帛云乎哉”，盖可三叹。咸淳以降，无足言者。

今因前史之旧，芟其繁乱，汇为五礼，以备一代之制，使后之观者有足征焉。

五礼之序，以吉礼为首，主邦国神祇祭祀之事。凡祀典皆领于太常。岁之大祀三十：正月上辛祈谷，孟夏雩祀，季秋大享明堂，冬至圜丘祭昊天上帝，正月上辛又祀感生帝，四

立及土王日祀五方帝，春分朝日，秋分夕月，东西太一，腊日大蜡祭百神，夏至祭皇地祇，孟冬祭神州地祇，四孟、季冬荐享太庙、后庙，春秋二仲及腊日祭太社、太稷，二仲九宫贵神。中祀九：仲春祭五龙，立春后丑日祀风师、亥日享先农，季春巳日享先蚕，立夏后申日祀雨师，春秋二仲上丁释奠文宣王、上戊释奠武成王。小祀九：仲春祀马祖，仲夏享先牧，仲秋祭马社，仲冬祭马步，季夏土王日祀中霤，立秋后辰日祀灵星，秋分享寿星，立冬后亥日祠司中、司命、司人、司禄，孟冬祭司寒。

其诸州奉祀，则五郊迎气日祭岳、镇、海、渎，春秋二仲享先代帝王及周六庙，并如中祀。州县祭社稷，奠文宣王，祀风雨，并如小祀。凡有大赦，则令诸州祭岳、渎、名山、大川在境内者，及历代帝王、忠臣、烈士载祀典者，仍禁近祠庙咸加祭。有不克定时日者，太卜署预择一季祠祭之日，谓之“画日”。凡坛壝、牲器、玉帛、饌具、斋戒之制，皆具《通礼》。后复有高禩、大小酺神之属，增大祀为四十二焉。

其后，神宗诏改定大祀：太一，东以春，西以秋，中以夏冬；增大蜡为四，东西蜡主日配月；太庙月祭朔。而中祀：四望，南北蜡。小祀：以四立祭司命、户、灶、中霤、门、厉、行，以藏冰、出冰祭司寒，及月荐新太庙。岁通旧祀凡九十二，惟五享后庙焉。政和中，定《五礼新仪》，以荧惑、阳德观、帝鼐、坊州朝献圣祖、应天府祀大火为大祀；雷神、历代帝王、宝鼎、牡鼎、苍鼎、冈鼎、彤鼎、阜鼎、皐鼎、魁鼎、会应庙、庆厉军祭后土为中祀；山林川泽之属，州县祭社稷、祀风伯雨师雷神为小祀。余悉如故。

建炎四年十一月，权工部尚书韩肖胄言：“祖宗以来，每岁大、中、小祀百有余所，罔敢废阙。自车驾巡幸，惟存宗庙之祭，至天地诸神之祀，则废而不举。今国步尚艰，天未悔祸，正宜斋明恭肃，通于神明，而忽大事、弃重礼，恐非所以消弭天灾，导迎景飨。虽小祀未可遍举，如天地、五帝、日月星辰、社稷，欲诏有司以时举行。所有器服并牲牢礼料，恐国用未充，难如旧制，乞下太常寺相度裁定，省繁就简，庶几神不乏祀，仰副陛下昭事怀柔、为民求福之意。”寻命礼部太常裁定：每岁以立春上辛祀谷，孟夏雩祀，季秋及冬至日四祀天，夏至日一祀地，立春上辛日祀感生帝，立冬后祀神州地祇，春秋二社及腊前一日祭太社、太稷。免牲、玉、权用酒醑，仍依方色奠币。以辅臣为初献，礼官为亚、终献。

绍兴三年，复大火祀，配以阍伯，以辰、戌出纳之月祀之。二十七年，礼部太常寺言：“每岁大祀三十六，除天地、宗庙、社稷、感生帝、九宫贵神、高禩、文宣王等已行外，其余并乞寓祠斋宫。”自绍兴以来，大祀所行二十有三而已，至是乃悉复之。

旧制，郊庙祝文称嗣皇帝，诸祭称皇帝。著作局准《开元礼》全称帝号。真宗以兼秘书监李至请，改从旧制。又诸祭祀辞皆临事撰进，多违典礼，乃命至增撰旧辞八十四首，为《正辞录》三卷。既复命知制诰李宗谔、杨亿、直史馆陈彭年详定之，以为永式。祝版当进署者，并命秘阁吏书，上亲署讫，御宝封给之。凡先代帝王，祝文止称庙号。凡亲行大祀，则皇子弟为亚献、终献。

五代以来，宰相为大礼使，太常卿为礼仪使，御史中丞

为仪仗使，兵部尚书为卤簿使，京府尹为桥道顿递使。至是，大礼使或用亲王，礼仪使专命翰林学士，仪仗、卤簿使亦或以他官。太平兴国九年，始铸五使印。太宗将封泰山，以仪仗使兼判桥道顿递事。大中祥符后，凡有大礼，以中书、枢密分为五使，仍特铸印。

景祐二年，诏有司：“皇地祇、神州，旧常参官摄事，非所以尊神，自今命两省。岁九大祠，宰臣摄事者，参知政事、尚书丞郎、学士奉祠。”于是参知政事盛度，享太庙已受警戒，除知枢密院，乃不奉祠。又故事，三岁一亲郊，不郊辄代以他礼，庆赏与郊同，而五使皆以辅臣，不以官之高下。天圣中，乃以朝林学士领仪仗，御史中丞领卤簿，始用官次。又每岁大祀，皆遣台省近臣摄太尉，其后或委他官，大中祥符始复旧制。又国朝沿唐制，以太尉掌誓戒。今议太尉三公，非其所任，请以吏部尚书掌誓戒。诏用左仆射，阙则用右仆射、刑部尚书一员莅之。

熙宁四年，参知政事王珪言：“南郊，乘舆所过，必勘箭然后出入，此师行之法，不可施于郊祀。”礼院亦言。于是，凡车驾出入门皆罢之。六年，以详定所请，又罢太庙及宣德、朱雀、南薰诸门勘契。又皇帝自大次至版位，内臣二人执翟羽前导，号曰“携翟”，失礼尤甚，请除之。

凡郊坛，值雨雪，即斋宫门望祭殿望拜，祭日不设登歌，祀官以公服行事，中祀以上皆给明衣。

开宝元年十一月郊，以燎坛稍远，不闻告燎之声，始用燿火，令光明远照，通于祀所。

又太庙初献，依开宝例，以玉斝、玉瓚，亚献以金斝，终

献以瓢斝。外坛器亦如之。庆历中，太常请皇帝献天地、配帝以匏爵，亚献以木爵。亲祠太庙，酌以玉斝，亚献以金斝。郊庙饮福，皇帝皆以玉斝。诏饮福，唯用金斝。亚、终献，酌以银斝。至饮福，尚食奉御酌上尊酒，投温器以进。

凡常祀，天地宗庙，皆内降御封香，仍制漆匱，付光禄、司农寺。每祠祭、命判寺官緘署礼料送祀所。凡祈告、亦内出香。遂为定制。嘉祐中，裴煜请：“大祠悉降御封香，中、小祠供太府香。中祠减大祠之半，小祠减中祠之半。东、西太一宫系大祠，岁太府供香，非时祈请，降御封香准大祠例。及皇地祇、五方帝、百神、文宣、武成从配神位，牲牢寡薄。”吕公著亦论庙牲未备，悉加其数。元符元年，左司员外郎曾旼言：“周人以气臭事神，近世易之以香。按何佟之议，以为南郊、明堂用沉香，本天之质，阳所宜也；北效用上和香，以地于人亲，宜加杂馥。今令文北极天皇而下皆用湿香，至于众星之位，香不复设，恐于义未尽。”于是每陞各设香。又言：“先儒以为实柴所祀者无玉，櫛燎所祀者无币。今太常令式，众星皆不用币，盖出于此。然考《典瑞》、《玉人》之官，皆曰‘圭璧以祀日月星辰’。则实柴所祀非无玉矣。櫛燎无币，恐或未然。”至是遂命众星随其方色用币。

庆历三年，礼官余靖言：“祈谷、祀感生旁同日，其礼当异，不可皆用四圭有邸，色尚赤。”乃定祈谷、明堂苍璧尺二寸，感生帝四圭有邸，朝日日圭、夕月月圭皆五寸，从祀神州无玉，报社稷两圭有邸，祈不用玉。明年，《礼仪》成，比《通礼》多所更定云。嘉祐中，集贤校理江休复言：“《六典》大祀养牲，在涤三月，袷享日近，已逾其期，而牲牢未

供。乞依汉、唐置廩牺局。”下礼院议：岁大小祀几百数，而牲盛之事，储养无素，宜如休复言。乃置廩牺局，设牢预养，籍田旧地，种植粢盛，纳于神仓，以待祭祀之用。

元丰六年，详定礼文所言：“本朝昊天上帝、皇地祇、太祖位各设三牲，非尚质贵诚之义。请亲祠圜丘、方泽正配位皆用犊，不设羊豕俎及鼎匕，有司摄事亦如之。又簠、簋、尊、豆皆非陶器，及用龙杓。请改用陶，以櫛为杓。又请南北郊先行升烟瘞血之礼，至荐奠毕，即如旧仪，于坛坎燔瘞牲币。又北郊皇地祇及神州地祇，当为坎瘞，今乃建坛燔燎，非是。请今祭地祝版、牲币并瘞于坎。又《礼仪》：惟昊天上帝、皇地祇、高禩燔瘞犊首，自感生帝、神州地祇而下皆不燔瘞牲体，殊不应典礼。请自今昊天上帝、感生帝皆燔牲首以报阳；皇地祇、神州、太社、太稷，凡地之祭，皆瘞牲之左髀以报阴。荐享太庙亦皆升首于室。”

又言：“古者祭祀用牲，有豚解，有体解，荐腥则解为十一体。今亲祠南郊、正配位之俎，不殊左右胖，不分贵贱，无豚解、体解之别。请郊庙荐腥，解其牲两髀、两肩、两胁并脊为七体，左右胖俱用。其载于俎，以两髀在端，两肩、两胁次之，脊居中，皆进末。至荐熟，沉肉于汤，止用右胖。髀不升俎，前后肱骨离为三，曰肩、臂、臑。后髀股骨去体离为二，曰肫、胙。前脊谓之正脊，次直谓之脰脊、阔于脰脊谓之横脊，皆二骨。胁骨最后二为短胁，旁中二为正胁，最前二为代胁。若升俎，则肩、臂、臑在上端，肫、胙在下端，脊、胁在中央。其俎之序，则肩、臂、臑、正脊、脰脊、横脊、代胁、长胁、短胁、肫、胙凡十一体，而骨体升俎，进

神坐前如少牢礼，皆进下。其牲体各预以半为腥俎，半为熟俎，肠胃肤俎亦然。”

又请：“亲祠饮福酒讫，仿《仪礼》‘佐食抔黍’之说，命太官令取黍于簋，抔以授祝，祝受以豆，以嘏乎皇帝而无嘏辞。又本朝亲祠南郊，习仪于坛所，明堂习仪于大庆殿，皆近于渎。伏请南郊习仪于青城，明堂习仪于尚书省，以远神为恭。又赐胙：三师，三公，侍中，中书令，门下、中书侍郎，尚书左、右丞，知枢密、同知院事，礼仪、仪仗、鹵簿、顿递使，牛羊豕肩、臂、臠各五；太子三师、三少，特进，观文大学士、学士，御史大夫，六尚书，金紫、银青光禄大夫，节度使，资政殿大学士，观文翰林资政端明龙图天章宝文承旨、侍讲、侍读，学士，左右散骑常侍，尚书列曹侍郎，龙图、天章、宝文直学士，光禄、正议、通议大夫，御史中丞，太子宾客、詹事，给事中，中书舍人，节度观察留后、左右谏议，龙图、天章、宝文待制，太中、中大夫，秘书、殿中丞，太常、宗正卿，牛羊肩、臂、臠各三；入内内侍省押班、副都知，光禄卿，监礼官，博士，牛羊脊、胁各三；太祝，奉礼，司奠彝，郊社、太庙、宫闈令，监牲牢、供应祠事内官，羊髀、膊、胾三；应执事、职掌、乐工、门干、宰手、驭马、驭车人，并均给脾、肫、胾、膾及肠、胃、肤之类。”

庆历元年，判太常寺吕公绰言：“旧礼，郊庙尊罍数皆准古，而不实三酒、五齐、明水、明酒，有司相承，名为‘看器’。郊庙配位惟用祠祭酒，分大、中祠位二升，小祠位一升，止一尊酌献、一尊饮福。宜诏酒官依法制齐、酒，分实之坛殿上下尊罍，有司毋设空器；并如唐制以井水代明水、明酒；

正配位酌献、饮福酒，用酒二升者各增二升，从祀神位用旧升数。”

卷九十九

志第五十二

礼二 吉礼二

南郊

南郊坛制。梁及后唐郊坛皆在洛阳。宋初始作坛于东都南薰门外，四成、十二陛、三壝。设燎坛于内坛之外丙地，高一丈二尺。设皇帝更衣大次于东壝东门之内道北，南向。仁宗天圣六年，始筑外壝，周以短垣，置灵星门。亲郊则立表于青城，表三壝。神宗熙宁七年，诏中书、门下参定青城殿宇门名。先是，每郊撰进，至是始定名，前门曰泰禋，东偏门曰迎禧，正东门曰祥曦，正西门曰景曜，后三门曰拱极，内东侧门曰夤明，西侧门曰肃成，殿曰端诚，殿前东、西门曰左右嘉德，便殿曰熙成，后园门曰宝华，著为定式。元丰元年二月，诏内壝之外，众星位周环，每二步植一杙，缭以青绳，以为限域。既而详定奉祀礼文所言：“《周官》外祀皆有兆域，后世因之，稍增其制。国朝郊坛率循唐旧，虽仪注具载圜丘三壝，每壝二十五步，而有司乃以青绳代内壝，诚不足以等神位、序祀事、严内外之限也。伏请除去青绳，为三

壇之制。”从之。

徽宗政和三年，诏有司讨论坛壇之制。十月，礼制局言：“坛旧制四成，一成二十丈，再成十五丈，三成十丈，四成五丈，成高八尺一寸；十有二陛，陛十有二级；三壇，二十五步。古所谓地上圜丘、泽中方丘，皆因地形之自然。王者建国，或无自然之丘，则于郊泽吉土以兆坛位。为坛之制，当用阳数，今定为坛三成，一成用九九之数，广八十一丈，再成用六九之数，广五十四丈，三成用三九之数，广二十七丈。每成高二十七尺，三成总二百七十有六，《乾》之策也。为三壇，壇三十六步，亦《乾》之策也。成与壇地之数也。”诏行之。

建炎二年，高宗至扬州，庶事草创，筑坛于州南门内江都县之东南，诏东京所属官吏奉祭器、大乐、仪仗、法物赴行在所。绍兴十三年，太常寺言：“国朝圆坛在国之东南，坛侧建青城斋宫，以备郊宿。今宜于临安府行宫东南修建。”于是，遂诏临安府及殿前司修建圆坛，第一成纵广七丈，第二成纵广一十二丈，第三成纵广一十七丈，第四成纵广二十二丈。一十二陛，每陛七十二级，每成一十二缀。三壇，第一壇去坛二十五步，中壇去内壇、外壇去中壇各半之。燎坛方一丈，高一丈二尺，开上南出户，方六尺，三出陛，在坛南二十步丙地。其青城及望祭殿与行事陪祠官宿斋幕次，并令绞缚，更不修盖。先是，张杓为京尹，议筑斋宫，可一劳永逸，宇文价曰：“陛下方经略河南，今筑青城，是无中原也。”遂罢役。

神位 元丰元年十一月，详定郊庙奉祀礼文所言：“按东汉坛位，天神从祀者至千五百一十四，故外设重营，以为等限。日月在中营内南道，而北斗在北道之西，至于五星中宫宿之属，则其位皆中营，二十八宿外宫星之属，则其位皆外营。然则为重营者，所以等神位也。唐因隋制，设为三壇，天神列位不出内壇，而御位特设于坛下之东南。若夫公卿分献、文武从祀，与夫乐架饌幔，则皆在中壇之内，而大次之设乃在外壇。然则为三壇者，所以序祀事也。”

景德三年，鹵簿使王钦若言：“汉以五帝为天神之佐，今在第一龕；天皇大帝在第二龕，与六甲、岳渎之类接席；帝座，天市之尊，今与二十八宿、积薪、腾蛇、杵臼之类同在第三龕。卑主尊臣，甚未便也。若以北极、帝坐本非天帝，盖是天帝所居，则北极在第二，帝坐在第三，亦高下未等。又太微之次少左右执法，子星之次少孙星，望令司天监参验。”乃诏礼仪使、太常礼院、司天监检定之。

礼仪使赵安仁言：“按《开宝通礼》，元气广大则称昊天，据远视之苍然，则称苍天。人之所尊，莫过于帝，托之于天，故称上帝。天皇大帝即北辰耀魄宝也，自是星中之尊。《易》曰：‘日月丽乎天，百谷草木丽乎土。’又曰：‘在天成象，在地成形。’盖明辰象非天，草木非地，是则天以苍昊为体，不入星辰之列。又《郊祀录》：‘坛第二等祀天皇大帝、北斗、天一、太一、紫微、五帝坐，差在行位前，余内官诸位及五星、十二辰、河汉，都四十九坐齐列，俱在十二陛之间。’唐建中间，司天冬官正郭献之奏：‘天皇、北极、天一、太一，准《天宝敕》并合升第一等。’贞元二年亲郊，以太常议，诏复

从《开元礼》，仍为定制。《郊祀录》又云：‘坛第三等有中宫、天市垣、帝坐等十七坐，并在前。’《开元礼义疏》云：‘帝有五坐，一在紫微宫，一在大角，一在太微宫，一在心，一在天市垣。’即帝坐者非直指天帝也。又得判司天监史序状：‘天皇大帝一星在紫微勾陈中，其神曰耀魄宝，即天皇是星，五帝乃天帝也。北极五星在紫微垣内，居中一星曰北辰，第一主月为太子，第二主日为帝王，第三为庶子，第四为嫡子，第五为天子之枢，盖北辰所主非一，又非帝坐之比。太微垣十星有左右执法、上将、次将之名，不可备陈，故总名太微垣。《星经》旧载孙星，而《坛图》止有子星，辨其尊卑，不可同位。’窃惟《坛图》旧制，悉有明据，天神定位，难以跻升，望依《星经》，悉以旧礼为定。”

钦若复言：“旧史《天文志》并云：北极，北辰最尊者。又勾陈口中一星曰天皇大帝，郑玄注《周礼》谓：‘礼天者，冬至祭天皇于北极也。’后魏孝文禋六宗，亦升天皇五帝上。按晋《天文志》：‘帝坐光而润，则天子吉，威令行。’既名帝坐，则为天子所占，列于下位，未见其可。又安仁议，以子、孙二星不可同位。陛下方洽高禩之庆，以广维城之基，苟因前代阙文，便为得礼，实恐圣朝茂典，尤未适中。”诏天皇、北极特升第一龕，又设孙星于子星位次，帝坐如故。

钦若又言：“帝坐止三，紫微、太微者已列第二等，唯天市一坐在第三等。按《晋志》，大角及心中星但云天王坐，实与帝坐不类。”诏特升第二龕。

旧郊丘，神位板皆有司题署，命钦若改造之。至是，钦若奉板便殿，坛上四位，涂以朱漆金字，余皆黑漆，第一等

金字，第二等黄字，第三等以降朱字，悉贮漆匣，覆以黄缣帊。帝降阶观之，即付有司。又以新定《坛图》，五帝、五岳、中镇、河汉合在第三等。

四年，判太常礼院孙奭言：“准礼，冬至祀圜丘，有司摄事，以天神六百九十位从祀。今惟有五方上帝及五人神十七位，天皇大帝以下并不设位。且太昊、勾芒，惟孟夏雩祀、季秋大享及之，今乃祀于冬至，恐未协宜。”翰林学士晁迥等言：“按《开宝通礼》：圜丘，有司摄事，祀昊天、配帝、五方帝、日月、五星、中官、外官、众星总六百八十七位；雩祀、大享，昊天、配帝、五天帝、五人帝、五官总十七位；方丘，祭皇地祇、配帝、神州、岳镇、海渎七十一位。今司天监所设圜丘、雩祀、明堂、方丘并七十位，即是方丘有岳、渎从祀，圜丘无星辰，而反以人帝从祀。望如奭请，以《通礼》及神位为定，其有增益者如后敕。”从之。

政和三年，议礼局上《五礼新仪》：皇帝祀昊天上帝，太史设神位版，昊天上帝位于坛上北方南向，席以稿秸；太祖位于坛上东方西向，席以蒲越；天皇大帝、五帝、大明、夜明、北极九位于第一龕；北斗、太一、帝坐、五帝内坐、五星、十二辰、河汉等内官神位五十有四于第二龕；二十八宿等中官神位百五十有九于第三龕；外官神位一百有六于内壝之内；众星三百有六十于内壝之外。第一龕席以稿秸，余以莞席，皆内向配位。

太祖乾德元年，始有事于南郊。自五代以来，丧乱相继，典章制度，多所散逸。至是，诏有司讲求遗逸，遵行典故，以副寅恭之意。是岁十一月十六日，合祭天地于圜丘。初，有

司议配享，请以僖祖升配，张昭献议曰：“隋、唐以前，虽追立四庙或六七庙，而无遍加帝号之文。梁、陈南郊，祀天皇，配以皇考；北齐圜丘，祀昊天，以神武升配；隋祀昊天于圜丘，以皇考配；唐贞观初，以高祖配圜丘；梁太祖郊天，以皇考烈祖配。恭惟宣祖皇帝，积累勋伐，肇基王业，伏请奉以配享。”从之。

九年正月，诏以四月幸西京，有事于南郊。自国初以来，南郊四祭及感生帝、皇地祇、神州凡七祭，并以四祖迭配。太祖亲郊者四，并以宣祖配。太宗即位，其七祭但以宣祖、太祖更配。是岁亲享天地，始奉太祖升侑。雍熙元年冬至亲郊，从礼仪使扈蒙之议，复以宣祖配。四年正月，礼仪使苏易简言：“亲祀圜丘，以宣祖配，此则符圣人大孝之道，成严父配天之仪。太祖皇帝光启不图，恭临大宝，以圣授圣，传于无穷。按唐永徽中，以高祖、太宗同配上帝。欲望将来亲祀郊丘，奉宣祖、太祖同配；其常祀祈谷、神州、明堂，以宣祖崇配；圜丘、北郊、雩祀，以太祖崇配。”奏可。

真宗至道三年十一月，有司言：“冬至圜丘、孟夏雩祀、夏至方丘，请奉太宗配；上辛祈谷、季秋明堂，奉太祖配；上辛祀感生帝、孟冬祭神州地祇，奉宣祖配；其亲郊，奉太祖、太宗并配。”诏可。乾兴元年，真宗崩，诏礼官定迁郊祀配帝，乃请：“祈谷及祭神州地祇，以太祖配；雩祀及昊天上帝及皇地祇，以太宗配；感生帝，以宣祖配；明堂，以真宗配；亲祀郊丘，以太祖、太宗配。”奏可。

景祐二年郊，诏以太祖、太宗、真宗三庙万世不迁。南郊以太祖定配，二宗迭配，亲祀皆侑。常祀圜丘、皇地祇配

以太祖，祈谷、雩祀、神州配以太宗，感生帝、明堂以宣祖、真宗配如旧。庆历元年，判太常寺吕公綽言：“历代郊祀，配位无侧向，真宗示辅臣《封禅图》曰：‘尝见郊祀昊上帝，不以正坐，盖皇地祇次之。今修登封，上帝宜当子位，太祖、太宗配位，宜比郊祀而斜置之。’其后，有司不谕先帝以告成报功、酌宜从变之意，每郊仪范，既引祥符侧置之文，又载西向北上之礼，临时择一，未尝考定。”乃诏南郊祖宗之配，并以东方西向为定。皇祐五年郊，诏自今圜丘，三圣并侑。嘉祐六年，谏官杨畋论水灾繇郊庙未顺。礼院亦言：“对越天地，神无二主。唐始用三祖同配，后遂罢之。皇祐初，诏三圣并侑，后复迭配，未几复并侑，以为定制。虽出孝思，然颇违经典，当时有司失于讲求。”下两制议，翰林学士王珪等曰：“推尊以享帝，义之至也。然尊尊不可以渎，故郊无二主。今三后并侑，欲以致孝也，而适所以渎乎享帝，非无以宁神也，请如礼官议。”七年正月，诏南郊以太祖定配。

高宗建炎二年，车驾至扬州，筑坛于江都县之东南。是岁冬至，祀昊上帝，以太祖配。度宗咸淳二年，将举郊祀，时复议以高宗参配。吏部侍郎兼中书门下省检正洪焘等议，以为：“物无二本，事无二初，舜之郊尝，商之郊契，周郊后稷，皆所以推原其始也。礼者，所以别等差，视仪则，远而尊者配于郊，近而亲者配于明堂，明有等也。臣等谓宜如绍兴故事，奉太宗配，将来明堂遵用先皇帝彝典，以高宗参侑，庶于报本之礼、奉先之孝，为两尽其至。”诏恭依。

仪注 乾德元年八月，礼仪使陶谷言：“飨庙、郊天，两

日行礼，从祀官前七日皆合于尚书省受誓戒，自来一日之内受两处誓戒，有亏虔洁。今拟十一月十六日行郊礼，望依礼文于八日先受从享太庙誓戒，九日别受郊天誓戒，其日请放朝参。”从之。自后百官受誓戒于朝堂，宗室受于太庙。

祭之日均用丑时，秋夏以一刻，春冬以七刻，前二日遣官奏告。配帝之室，仪鸾司设大次、小次及文武侍臣、蕃客之次，太常设乐位、神位、版位等事。前一日司尊彝帅其属以法陈祭器于堂东，仆射、礼部尚书视涤濯告洁，礼部尚书、侍郎省牲，光禄卿奉牲，告充、告备，礼部尚书视鼎饔，礼部侍郎视腥熟之节。祭之旦，光禄卿率其属取筮、豆、簠、簋实之。及荐腥，礼部尚书帅其属荐筮、豆、簠、簋，户部、兵部、工部尚书荐三牲之腥熟俎。礼毕，各彻，而有司受之以出。晡后，郊社令帅其属扫除，御史按视之。奏中严外办以礼部侍郎，请解严以礼部郎中。赞者设亚、终献位于小次之南，宗室位于其后；设公卿位于亚、终献之南，分献官位于公卿之后，执事者又在其后，俱重行，西向北上。其致福也，太牢以牛左肩、臂、臠折九个，少牢以羊左肩七个、犢豕以左肩五个。有司摄事、进胙皆如礼。太尉展视以授使者，再拜稽首。既享，大宴，号曰饮福，自宰臣而下至应执事及乐工，驭车马人等，并均给有差，以为定式。是岁十一月日至，皇帝服袞冕，执圭，合祭天地于圜丘，还御明德门楼，肆赦。

仁宗天圣二年，诏加真宗谥，上谓辅臣曰：“郊祀重事，朕欲就禁中习仪，其令礼官草具以闻。”先郊三日，奉谥册宝于太庙。次日，荐享玉清昭应、景灵宫，宿太庙。既享，赴青城，至大次，就更衣坛改服袞冕行事。五年，郊后择日恭

谢，大礼使王曾请节庙乐，帝曰：“三年一享，不敢惮劳也。”三献终，增礼生七人，各引本室太祝升殿，彻豆。三日，又斋长春殿，谢玉清昭应宫。礼毕，贺皇太后，比籍田，劳酒仪，略如元会。其恭谢云：“臣某虔遵旧典，郊祀礼成，中外协心，不胜欢抃。”宣答曰：“皇帝德备孝恭，礼成严配，万国称颂，欢豫增深。”帝再拜还内。枢密使以下称贺，阁门使宣答，枢密副使升殿侍立，百官称贺。酒三行，还内殿，受命妇贺，司宾自殿侧幕次引内命妇于殿庭，北向立，尚仪奏：“请皇太后即御坐。”司宾赞：“再拜。”引班首升自西阶，称封号妾某氏等言：“郊祀再举，福祚咸均，凡在照临，不胜忻抃。”降，再拜。尚宫承旨，降自东阶，称“皇太后圣旨”，又再拜。司宾宣答曰：“已成钜礼，欢豫良深。”皆再拜。次外命妇贺，如内命妇仪，退，皆赴别殿贺皇帝，惟不致词，不宣答。

神宗元丰六年十一月二日，帝将亲郊，奉仁宗、英宗徽号册宝于太庙。是日晚，斋于大庆殿。三日，荐享于景灵宫，斋于太庙。四日，朝享七室，斋于南郊之青城。五日冬至，祀昊天上帝于圜丘，以太祖配。是日，帝服靴袍，乘辇至大次。有司请行礼。服大裘，被袞冕以出，至坛中壝门外，殿中监进大圭，帝执以入，宫架乐作，至午阶下版位，西向立，乐止。礼仪使赞曰：“有司谨具，请行事。”宫架奏《景安》之乐，文舞作六成，止，帝再拜，诣盥洗，宫架乐作，至洗南北向，乐止。帝搢圭，盥帨讫，乐作，至坛下，乐止。升午阶，登歌乐作，至坛上，乐止。殿中监进镇圭，《嘉安》乐作，诣上帝神坐前，北向跪，奠镇圭于缫藉，执大圭，俯伏，兴，

搢圭跪，三上香，奠玉币，执圭，俯伏，兴，再拜。内侍举镇圭授殿中监，乐止。《广安》乐作，诣太祖神坐前，东向，奠圭币如上帝仪。登歌乐作，帝降坛，乐止。宫架乐作，还位，西向立，乐止。礼部尚书、户部尚书以下奉饌俎，宫架《丰安》乐作，奉奠讫，乐止。再诣盥洗，帝搢大圭，盥帨，洗爵拭爵讫，执大圭，宫架乐作，至坛下，乐止。升自午阶，登歌乐作，至坛上，乐止。登歌《禧安》乐作，诣上帝神坐前，搢圭跪，执爵祭酒，三奠讫，执圭，俯伏，兴，乐止。太祝读册，帝再拜讫，乐作。次诣太祖神坐前，如前仪。登歌乐作，帝降自午阶，乐止。宫架乐作，还位，西向立，乐止。文舞退，武舞进，宫架《正安》之乐作，乐止。亚献盥帨讫，《正安》乐作，礼毕，乐止。终献行礼并如上仪，献毕，宫架乐作，帝升自午阶，乐止。登歌乐作，至饮福位，乐止。《禧安》乐作，帝再拜，搢圭跪，受爵，祭酒三，啐酒，奠爵，受俎，奠俎，受抔黍豆，再受爵，饮福讫，奠爵，执圭，俯伏，兴，再拜，乐作。帝降，还位如前仪。礼部、户部尚书彻俎豆，礼直官曰：“赐胙行事。”陪祀官再拜，宫架《宴安》乐作，一成止。宫架乐作，帝诣望燎位，南向立，乐止。礼直官曰：“可燎。”俟火燎半柴，礼仪使跪奏：“礼毕。”宫架乐作，帝出中壝门，殿中监受大圭，归大次，乐止。有司奏解严。

帝乘輿还青城，百官称贺于端诚殿。有司转仗卫，奏中严外办。帝服通天冠、绛纱袍，乘輿以出。至玉辂所，侍中跪请降輿升辂。帝升辂，门下侍郎奏请进行，又奏请少驻，侍臣乘马，将至宣德门，奏《采芣》一曲，入门，乐止。侍中

请降辂赴幄次，有司奏解严。帝常服，乘輿御宣德门，肆赦，群臣称贺如常仪。

初，淳化三年，将以冬至郊，前十日，皇子许王薨，有司言：“王薨在未受誓戒之前，准礼，天地、社稷之祀不废。”诏下尚书省议。吏部尚书宋琪等奏：“以许王薨谢，去郊礼裁十日，又诏辍十一日以后五日朝参，且至尊成服，百僚皆当入慰。有司又以十二、十三日受誓戒，按令式，受誓戒后不得吊丧问疾。今若皇帝既辍朝而未成服，则全爽礼文；百僚既受誓而入奉慰，又违令式。况许王地居藩戚，望著亲贤，于昆仲为大宗，于朝廷为冢嗣，遽兹薨逝，朝野同哀，伏想圣情，岂胜追念。当愁惨之际，行对越之仪，臣等实虑上帝之弗歆，下民之斯惑。况祭天之礼，岁有四焉，载于《礼经》，非有差降。请以来年正月上辛合祭天地。”从之。

神宗之嗣位也，英宗之丧未除。是岁当郊，帝以为疑，以问讲读官王珪、司马光、王安石，皆对以不当废。珪又谓：“‘丧三年不祭，惟祭天地、社稷，为越绋而行事。’《传》谓：‘不敢以卑废尊也。’景德二年，真宗居明德太后之丧，即易月而服除。明年遂享太庙，而合祀天地于圜丘。请冬至行郊庙之礼，其服冕、车辂、仪物、音乐缘神事者皆不可废。”诏用景德故事，惟郊庙及景灵宫礼神用乐，卤簿鼓吹及楼前宫架、诸军音乐，皆备而不作，警场止鸣金钲、鼓角，仍罢诸军呈阅骑队。故事，斋宿必御楼警严，幸后苑观花，作水戏，至是悉罢之。有司言：“故事，当谒谢于祖宗神御殿，献享月吉礼，以礼官摄。”诏遣辅臣仍罢诣佛寺。是后国有故，皆遣辅臣。

高宗绍兴十二年，臣僚言：“自南巡以来，三岁之祀，独于明堂，而郊天之礼未举，来岁乞行大礼。”诏建圜坛于临安府行宫东城之外，自是凡六郊焉。

孝宗隆兴二年，诏曰：“朕恭览国史，太祖乾德诏书有云：‘务从省约，无至劳烦。’仰见事天之诚，爱民之仁，所以垂万世之统者在是。今岁郊见，可令有司，除礼物、军赏，其余并从省约。初降诏以十一月行事，以冬至适在晦日，以至道典故，改用献岁上辛，遂改来年元为乾道。乃以正月一日有事南郊，礼成，进胙于德寿宫，以牛腥体肩三、臂上臠二。导驾官自端诚殿簪花从驾至德寿宫上寿，饮福称贺，陈设仪注，并同上寿礼。皇帝致词曰：“皇帝臣某言：享帝合宫，受天纯嘏，臣某与百僚不胜大庆，谨上千万岁寿。”自后郊祀、明堂进胙饮福，并如上仪。

光宗绍熙二年十一月郊，以值雨，行礼于望祭殿。帝遂感疾。理宗四十一年，一郊而已。度宗咸淳二年，权工部尚书赵汝暨等奏：“今岁大礼，正在先帝大祥之后，臣等窃惟帝王受命，郊见天地，不可缓也。古者有改元即郊，不用前郊三年为计。况今适在当郊之岁，既逾大祥之期，圜丘之祀，岂容不举？”于是降礼，以十一月十七日款谒南郊，适太史院言：“十六日太阴交蚀。”遂改来年正月一日南郊行礼，太常寺言：“皇帝既已从吉，请依仪用乐。其十二月二十九日朝献景灵宫，三十日朝享太庙，尚在禋制之内，所有迎神、奠币、酌献、送神作乐外，其盥洗升降行步等乐，备而不作。”

卷一百

志第五十三

礼三 吉礼三

北郊 祈谷 五方帝 感生帝

北郊 宋初，方丘在宫城之北十四里，以夏至祭皇地祇。别为坛于北郊，以孟冬祭神州地祇。建隆以来，迭奉四祖崇配二坛。太平兴国以后，但以宣祖、太祖更配。真宗乃以太宗配方丘，宣祖配神州地祇。皇祐初，礼官言：“皇地祇坛四角再成，面广四丈九尺，东西四丈六尺。上成高四尺五寸，下成高五尺，方五丈三尺，陛广三尺五寸，卑陋不应典礼。请如唐制增广之。”五年，诸坛皆改。嘉祐配位七十一，加羊、豕各五。庆历用犊、羊、豕各一。既而谏官司马光奏：“大行请谥于南郊，而皇地祇止于望告，失尊卑之序。”下礼院，定非次祭告皇地祇，请差官诣北郊行事。其神州之坛，方三丈一尺，皇祐增高三尺，广四十八步，内壝四面以青绳代之。仍遣内臣降香，有司摄事如仪。

神宗元丰元年二月，郊庙奉祀礼文所言：“古者祀天于地上之圜丘，在国之南，祭地于泽中之方丘，在国之北，其牲币礼乐亦皆不同，所以顺阴阳、因高下而事之以其类也。由

汉以来，乃有夫妇共牢，合祭天地之说，殆非所谓求神以类之意。本朝亲祀上帝，即设皇地祇位，稽之典礼，有所未合。”遂诏详定更改以闻。于是陈襄、王存、李清臣、张璪、黄履、陆佃、何洵直、杨完等议，或以当郊之岁，冬夏至日分祭南北郊，各一日而祀遍；或于圜丘之旁，别营方丘而望祭；或以夏至盛暑，天子不可亲祭，改用十月；或欲亲郊圜丘之岁，夏至日遣上公摄事于方丘，议久未决。

三年，翰林学士张璪言：“先王顺阴阳之义，以冬至祀天，夏至祀地，此万世不可易之理。议者乃欲改用他月，无所据依。必不得已，宜即郊祀之岁，于夏至之日，盛礼容，具乐舞，遣冢宰摄事。虽未能皆当于礼，庶几先王之遗意犹存焉。”于是礼官请如璪议，设宫架乐、文武二舞，改制乐章，用竹册匏爵，增配帝犊及捧俎分献官，广坛壝斋宫，修仪注上之。既而曾肇言：“今冬至若罢合祭，则夏至又以有司摄事，则不复有亲祭地祇之时，于父天母地之义若有隆杀。请遇亲祀南郊之岁，以夏至日备礼躬款北郊，以存事地之义。”四年四月，乃诏：“亲祀北郊，并依南郊之仪，有故不行，即以上公摄事。”六年，礼部、太常寺上亲祀仪并如南郊；其摄事唯改舞名及不备官，其笾豆、乐架、玉币之数，尽如亲祠。是岁十一月甲辰冬至，祀昊天上帝，以太祖配，始罢合祭，不设皇地祇位。

哲宗初立，未遑亲祀，有司摄事如元丰仪。元祐五年夏至，祭皇地祇，命尚书右丞许将摄事。将言：“王者父天母地，三岁冬至，天子亲祠，遍享宗庙，祀天圜丘，而夏至方泽之祭，乃止遣上公，则皇地祇遂永不在亲祠之典，此大阙礼也。

望博诏儒臣，讲求典故，明正祀典，为万世法。”礼部尚书赵彦若请依元丰所定，郊祀之岁，亲祀方丘及摄事，已合礼之正，更不须聚议。礼部郎中崔公度请用陈荐议，仍合祭天地，从祀百神。复诏尚书、侍郎、两省及侍从、台谏、礼官集议。于是翰林学士顾临等八人，请合祭如故事，俟将来亲祠北郊，则合祭可罢。宋兴，一祖六宗，皆合祭天地，其不合祭者，惟元丰六年一郊尔。去所易而就所难，虚地祇之大祭，失今不定，后必悔之。吏部侍郎范纯礼等二十二人，皆主北郊之议。中书舍人孔武仲又请以孟冬纯阴之月，诣北郊亲祠，如神州地祇之祭。彭汝砺、曾肇复上疏论合祭之非。文多不载。

九月，三省上顾临等议。太皇太后曰：“宜依仁宗皇帝故事。”吕大防言：“诸儒献议，欲南郊不设皇地祇位，于祖宗之制未睹其可。”范百禄以“圜丘无祭地之礼，《记》曰：‘有其废之，莫可举也。’先帝所废，稽古据经，未可轻改。”大防又言：“先帝因礼文所建议，遂令诸儒定北郊祀地之礼，然未经亲行。今皇帝临御之始，当亲见天地，而独不设地祇位，恐亦未安。况祖宗以恩霈四方，庆赉将士，非三岁一行，则国力有限。今日宜为勉行权制，俟北郊议定及太庙享礼，行之未晚。”太皇太后以大防之言为是。而苏颂、郑雍皆以“古者人君嗣位之初，必郊见天地。今皇帝初郊而不祀地，恐未合古。”乃下诏曰：“国家郊庙特祀，祖宗以来命官摄事，惟三岁一亲郊，则先享清庙，冬至合祭天地于圜丘。元丰间，有司援周制，以合祭不应古义，先帝乃诏定亲祀北郊之仪，未之及行。是岁，郊祀不设皇地祇位，而宗庙之享率如权制。朕方修郊见天地之始，具冬至日南郊，宜依熙宁十年故事，设

皇地祇位以严并况之仪。厥后躬行方泽之祀，则修元丰六年五月之制。俟郊礼毕，集官详议典礼以闻。”十一月冬至，亲祠南郊，遂合祭天地，而诏罢饮福宴。

八年，礼部尚书苏轼复陈合祭六议，令礼官集议以闻。已而下诏依元祐七年故事，合祭天地于南郊，仍罢集议。绍圣元年，以右正言张商英言：“先帝制详定礼文所，谓合祭非古，据经而正之。元祐之臣，乃复行合祭，请再下礼官议。”御史中丞黄履谓：“南郊合祭，因王莽谄事元后，遂跻地位，同席共牢。迨先帝亲郊，大臣以宣仁同政，复用莽意合祀，渎乱典礼。”帝以询辅臣，章惇曰：“北郊止可谓之社。”黄履曰：“郊者，交于神明之义，所以天地皆称郊。社者，土之神尔。岂有祭大祇亦可谓之壮乎？”乃以履奏送礼部、太常寺。权礼部侍郎盛陶、太常丞王谊等言：“宜用先帝北郊仪注，以时躬行，罢合祭礼。”已而三省言：“合祭既非礼典，但盛夏祭地祇，必难亲行。”诏令两省、台谏、礼官同议，可亲祀北郊，然后罢合祭之礼。曾布、钱勰、范纯礼、韩宗师、王古、并亮采、常安民、李琮、虞策、刘定、傅楫、黄裳、丰稷、叶祖洽等言，互有是否。蔡京、林希、蔡六、黄履、吴安持、晁端彦、翟思、郭知章、刘拯、黄庆基、董敦逸等请罢合祭。诏从之。然北郊亲祀，终帝之世未克举云。

建中靖国元年，命礼部、太常寺详定北郊仪制。殿中侍御史彭汝霖又请改合祭之礼，韩忠彦以为不可。曾布力主北郊之说，帝亦然之，遂罢合祭。

政和三年，诏礼制局议方坛制度。是岁，新坛成。初，元丰三年七月，诏改北郊圜坛为方丘。六年，命礼部、太常定

北郊坛制。哲宗绍圣三年，权尚书侍郎黄裳等言：“南郊青城至坛所五百一十八步，自瑞圣园至皇地祇坛之东坛五百五十六步，相去不远。其坛系国初所建，神灵顾享已久。元丰间，有司请地祇、神州并为方坛，坛之外为坎，诏止改圜坛为方。请下有司，比类南郊增饰制度，除治四面，稍令低下，以应泽中之制。”诏礼部再为详定，指画兴筑。至是，礼制局言：“方坛旧制三成，第一成高三尺，第二成、第三成皆高二尺五寸，上广八丈，下广十有六丈。夫圜坛既则象于乾，则方坛当效法于坤。今议方坛定为再成，一成广三十六丈，再成广二十四丈，每成崇十有八尺，积三十六尺，其广与崇皆得六六之数，以坤用六故也。为四陛，陛为级一百四十有四，所谓坤之策百四十有四者也。为再墼，墼二十有四步，取坤之策二十有四也。成与墼俱再，则两地之义也。”斋宫大内门曰广禋，东偏门曰东秩，西偏门曰西平，正东门曰含光，正西门曰咸亨，正北门曰至顺，南内大殿门曰厚德，东曰左景华，西曰右景华，正殿曰厚德，便殿曰受福、曰坤珍、曰道光，亭曰承休，后又增四角楼为定式。

其神位，崇宁初，礼部员外郎陈旸言：“五行于四时，有帝以为之主，必有神以为之佐。今五行之帝既从享于南郊第一成，则五行之神亦当列于北郊第一成。天莫尊于上帝，而五帝次之；地莫尊于大祇，而岳帝次之，今尚与四镇、海渚并列，请升之于第一成。”至是，议礼局上《新仪》：皇地祇位于坛上北方南向，席以稿秸；太祖皇帝位于坛上东方西向，席以蒲越。木神勾芒、东岳于坛第一龕，东镇、海渚于第二龕，东山林、川泽于坛下，东丘陵、坟衍、原隰于内墼之内，

皆在卯阶之北，以南为上。神州地祇、火神祝融、南岳于坛第一龕，南镇、海渚于第二龕，南山林、川泽于坛下，南丘陵、坟衍、原隰于内壝之内，皆在午阶之东，以西为上。土神后土、中岳于坛第一龕，中镇于第二龕，中山林、川泽于坛下，中丘陵、坟衍、原隰于内壝之内，皆在午阶之西，以西为上。金神蓐收、西岳于坛第一龕，西镇、海渚于第二龕，昆仑西山林、川泽于坛下，西丘陵、坟衍、原隰于内壝之内，皆在酉阶之南，以北为上。水神玄冥、北岳于坛第一龕，北镇、海渚于第二龕，北山林、川泽于坛下，北丘陵、坟衍、原隰于内壝之内，皆在子阶之西，以东为上。神州地祇席以稿秸，余以莞席，皆内向。其余并如元丰仪坛壝之制。其位板之制，上帝位板长三尺，取参天之数；厚九寸，取干元用九之数；广尺二寸，取天之备数；书徽号以苍色，取苍璧之义。皇地祇位板长二尺，取两地之数；厚六寸，取坤元用六之数；广一尺，取地之成数；书徽号以黄色，取黄琮之义。皆以金饰。配位板各如天地之制。

又言：“《大礼格》，皇地祇玉用黄琮，神州地祇、五岳以两圭有邸。今请二者并施于皇地祇，求神以黄琮，荐献以两圭有邸。神州惟用圭邸，余不用。玉琮之制，当用坤数，宜广六寸，为八方而不刻；两圭之长宜共五寸，并宿一邸，色与琮同。牲币如之。”又言：“常祭，地祇、配位各用冰鉴一；今亲祀，盛暑，请增正配及从祀位冰鉴四十一。”并从之。

四年五月夏至，亲祭地于方泽，以皇弟燕王侯为亚献，赵王偲为终献。皇帝散斋七日于别殿，致斋七日于内殿，一日于斋宫。前一日告配太祖室，其有司陈设及皇帝行事，并如

郊祀之仪。是后七年，至宣和二年、五年，亲祀者凡四。

高宗绍兴初，惟用酒脯鹿麋，行一献礼。二年，太常少卿程瑀言：“皇地祇，当一依祀天仪式。”诏从之。又言：“国朝祀皇地祇，设位于坛之北方南向。政和四年，设于南方北向。今北面望祭，北向为难，且于经典无据。请仍南向。”

淳熙中，朱熹为先朝南北郊之辩曰：“《礼》‘郊特牲而社稷太牢’，《书》‘用牲于郊，牛二’及‘社于新邑’，此明验也。本朝初分南北郊，后复合而为一。《周礼》亦只说祀昊天上帝，不说祀后土，故先儒言无北郊，祭社即是祭地。古者天地未必合祭，日月、山川、百神亦无一时合祭共享之礼。古之时，礼数简而仪从省，必是天子躬亲行事，岂有祭天却将上下百神重沓累积并作一祭耶？且郊坛陞级两边上下，皆是神位，中间恐不可行。或问：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以配上帝，帝即是天，天即是帝，却分祭，何也？曰：为坛而祭，故谓之天，祭于屋下而以神祇祭之，故谓之帝。”

祈谷、雩祀 宋之祀天者凡四：孟春祈谷，孟夏大雩，皆于圜丘或别立坛。季秋大飨明堂。惟冬至之郊，则三岁一举，合祭天地焉。开宝中，太祖幸西京，以四月有事南郊，躬行大雩之礼。淳化、至道，太宗亦以正月躬行祈谷之祀，悉如圜丘之礼。

景德三年，龙图阁待制陈彭年言：“伏睹画日，来年正月三日上辛祈谷，至十日始立春。按《月令》，正月元日注为祈谷，郊祀昊天上帝。《春秋传》曰：‘启蛰而郊，郊而后耕。’盖春气初至，农事方兴，郊祀昊天，以祈嘉谷，当在建寅之

月，迎春之后。自晋泰始二年，始用上辛，不择立春之先后。齐永明元年，立春前郊，议欲迁日，王俭曰：‘宋景平元年、元嘉六年并立春前郊。’遂不迁日。吴操之云：‘应在立春前。’然则左氏所记，乃三代彝章；王俭所言，乃后世变礼。来年正月十日立春，三日祈谷，斯则袭王俭之末议，违左氏之明文。望以立春后上辛行祈谷礼。”因诏有司详定诸祠祭祀。有司言：“今年四月五日，雩祀上帝，十三日立夏祀赤帝。按《月令》：‘立夏之日，天子迎夏于南郊。’《注》云：‘为祀赤帝于南郊。’又云：‘是月也，大雩。’《注》云：‘《春秋传》曰：龙见而雩。’龙星谓角、亢也，立夏后，昏见于东方。按《五礼精义》云：‘自周以来，岁星差度，今之龙见或在五月，以祈甘雨，于时已晚，但四月上旬卜日。’今则惟用改朔，不待得节，祭于立夏之前，殊违旧礼之意。苟或龙见于仲夏，雩祀于季春，相去辽阔，于礼未周。欲请并于立夏后卜日，如立夏在三月，则待改朔。”

天禧元年十二月，礼仪院言：“准画日，来年正月十七日祈谷，前二日奏告太祖室，缘岁以正月十五日朝拜玉清昭应宫，景德四年以前，祈谷止用上辛，其后用立春后辛日，盖当时未有朝拜宫观礼。王俭启云：‘近代明例，不以先郊后春为嫌。’又宋孝武朝有司奏‘魏代郊天值雨，更用后辛’，或正月上辛，事有相妨，并许互用，在于礼典，固亦无嫌。”

初，祈谷、大雩，皆亲祀上帝。由熙宁迄靖康，惟有司摄事而已。元丰中，礼官言：“庆历大雩宗祀之仪，皆用犊、羊、豕各一，唯祈谷均祀昊天上帝止用犊一。请依雩祀、大享明堂牲牢仪，用犊、羊、豕各一。”

四年十月，详定郊庙奉祀礼文所言：“近诏宗祀明堂以配上帝，其余从祀群神悉罢。今祈谷、大雩犹循旧制，皆群神从祀，恐与诏旨相戾。请孟春祈谷、孟夏大雩，惟祀上帝，以太宗皇帝配，余从祀群神悉罢。”又请改筑雩坛于国南门，以严祀事。并从之。

五年七月，礼部言：“雩坛当立于圜丘之左巳地，其高一丈，广轮四丈，周十二丈，四出陛，为三壝，各二十五步，周垣四门，一如郊坛之制。”从之。大观四年二月，礼局议以立春后上辛祈谷，诏以“今岁孟春上辛在丑，次辛在亥，遇丑不祈而祈于亥，非礼也。”乃不果行。

政和《祈谷仪》：前期降御札，以来年正月上辛祈谷，祀上帝。前祀十日，太宰读誓于朝堂，刑部尚书莅之；少宰读誓于太庙斋房，刑部侍郎莅之。皇帝散斋七日，致斋三日。前祀一日，服通天冠、绛纱袍，乘玉辂，诣青城。祀日，自斋殿服通天冠、绛纱袍，乘舆至大次，服袞冕，执圭，入正门，宫架《仪安》之乐作。礼仪使奏请行事，宫架作《景安》之乐，《帝临降康》之舞六成，止。太常升烟，礼仪使奉请再拜。盥洗，升坛上，登歌《嘉安》之乐作。皇帝搢大圭，执镇圭，诣上帝神位前，北向，奠镇圭于纁藉，执大圭，俯伏，兴。又奏请搢大圭，跪，受玉币。尊讫，诣太宗神位前，东向，尊币如上仪，登歌作《仁安》之乐。皇帝降阶，有司进熟，礼仪使奏请执大圭，升坛，登歌《歆安》之乐作。皇帝诣上帝神位前酌献，执爵祭酒，读册文讫，奏请皇帝再拜。诣太宗神位前酌献，并如上仪，登歌作《绍安》之乐。皇帝降阶，入小次，文舞退，武舞进，宫架《容安》之乐作。亚献酌献，宫

架作《隆安》之乐，《神保锡羨》之舞。终献如之。礼仪使奏请皇帝诣饮福位，宫架《禧安》之乐作。皇帝受爵。又请再拜。有司彻俎，登歌《成安》之乐作。送神，宫架《景安》之乐作。皇帝诣望燎位。礼毕，还大次。雩祀上帝仪亦如之。惟太宗神位奠币作《献安》之乐，酌献作《感安》之乐。

南渡后，以四祀二在南郊圜坛，二在城西惠照院斋宫。绍兴十四年始具乐舞，用政和仪，增筮豆之数。乾道五年，太常少卿林栗乞四祭并即圜坛，礼部侍郎郑闻谓：“明堂当从屋祭，不当在坛。有司摄事，当于望祭殿行礼。”从之。淳熙十六年，光宗受禅，始奉高宗配焉。

五方帝 宋因前代之制，冬至祀昊天上帝于圜丘，以五方帝、日、月、五星以下诸神从祀。又以四郊迎气及土王日专祀五方帝，以五人帝配，五官、三辰、七宿从祀。各建坛于国门之外：青帝之坛，其崇七尺，方六步四尺；赤帝之坛，其崇六尺，东西六步三尺，南北六步二尺；黄帝之坛，其崇四尺，方七步；白帝之坛，其崇七尺，方七步；黑帝之坛，其崇五尺，方三步七尺。天圣中，诏太常葺四郊宫，少府监遣吏赍祭服就给祠官，光禄进胙，监祭封题。庆历用羊、豕各一，正位太尊、著尊各二，不用牺尊，增山罍为二，坛上簋、簋、俎各增为二。皇祐定坛如唐《郊祀录》，各广四丈，其崇用五行八七五九六为尺数。嘉祐加羊、豕各二。

元祐六年，知开封府范百禄言：“每岁迎气于四郊，祀五帝，配以五神，国之大祠也。古者天子皆亲帅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以虔恭重事，而导四时之和气焉。今吏部所差三献

皆常参官，其余执事赞相之人皆班品卑下，不得视中祠行事者之例。请下礼部与太常议，宜以公卿摄事。”从之。

景德中，南郊卤簿使王钦若言：“五方帝位板如灵威仰、赤熛怒、含枢纽、白招拒、叶光纪，恐是五帝之名，理当恭避。”礼官言：“《开宝通礼义纂》，五者皆是帝号。《汉书注》自有名，即苍帝灵符，赤帝文祖，白帝显纪，黑帝玄矩，黄帝神斗是也。既为美称，不烦回避。”嘉祐元年，以集贤校理丁讽言，按《春秋文耀勾》为五帝之名，始下太常去之。

其祀仪：皇帝服衮冕，祀黑帝则服裘被裘。配位，登歌作《承安》之乐，余并如祈谷礼。立春祀青帝，以帝太昊氏配，勾芒氏、岁星、三辰、七宿从祀。（勾芒位坛下卯阶之南，岁星、析木、大火、寿星位坛下子阶之东，西上。角、亢、氐、房、心、尾、箕宿，位于坛下子阶之西，东上。）立夏祀赤帝，以帝神农氏配，祝融氏、荧惑、三辰、七宿从祀。（祝融位坛下卯阶之南，荧惑、鹑首、鹑火、鹑尾位子阶之东，西上。井、鬼、柳、星、张、翼、轸宿，位于坛下子阶之西，东上。）季夏祀黄帝，以黄帝氏配，后土、镇星从祀。（后土位坛下卯阶之南，镇星位坛下子阶之东。）立秋祀白帝，以帝少昊氏配，蓐收、太白、三辰、七宿从祀。（蓐收位坛下卯阶之南，太白、大梁、降娄、实沈位坛下子阶之东，西上。奎、娄、胃、昂、毕、觜、参宿，位于子阶之西，东上。）立冬祀黑帝，以帝高阳氏配，玄冥、辰星、三辰、七宿从祀。（玄冥位坛下卯阶之南，辰星、谏訾、玄枵、星纪位子阶之东，西上。斗、牛、女、虚、危、室、壁宿，位子阶之西，东上。）绍兴仍旧制，祀五帝于郊。

感生帝 即五帝之一也。帝王之兴，必感其一。北齐、隋、唐皆祀之，而隋、唐以祖考升配，宋因其制。乾德元年，太常博士聂崇义言：“皇帝以火德上承正统，请奉赤帝为感生帝。每岁正月，别坛而祭，以符火德。”事下尚书省集议，请如崇义奏。乃酌隋制，为坛于南郊，高七尺，广四丈，日用上辛，配以宣祖。牲用騂犊二，玉用四圭，有邸，币如方色。明年正月，有司言：“上辛祀昊天上帝，五方帝从祀。今既奉赤帝为感生帝，一日之内，两处俱祀，似为烦数。况同时并祀，大礼非宜。昊天从祀，请不设赤帝坐。”从之。

乾兴元年九月，太常丞同判礼院谢绛言：“伏睹本院与崇文院检讨官详定，以宣祖配感生帝。窃寻宣祖非受命开统，义或未安。唐武德初，圜丘、方丘、雩祀并以景帝配，祈谷、大享并以元帝配。太宗初，奉高祖配圜丘、明堂、北郊，元帝配感生帝。高宗永徽二年，祀高祖于圜丘，祀太宗于明堂，兼感生帝作主。又以景帝、元帝称祖，万代不迁，停配以符古义。臣以为景帝厥初受封为唐始祖，盖与宣祖不侔。宣祖于唐，是为元帝之比。唐有天下，裁越三世，而景、元二祖已停配典。有宋受命，既自太祖，于今四圣，而宣祖侑祀未停，恐非往典之意。请依永徽故事，停宣祖配，仍用太宗故事，宗祀真宗于明堂，兼感生帝作主。若据郑氏说，则曰五帝迭王，王者因所感别祭，尊于南郊，以祖配之。今若不用武德、永徽故事，请以太祖兼配，正符郑说。详郑之意，非受命始封之祖不得配，故引周后稷配灵威仰之义为证。惟太祖始造基业，躬受符命，配侑感帝，据理甚明。如恐祠日相妨，当以太宗配祈谷，太祖配雩祀，亦不失尊严之旨。臣以为宣庙非

惟不迁，而迭用配帝，于古为疑。《礼》：‘祖有功，宗有德。’但非受命之祖，亲尽必毁，况配享乎？”

翰林承旨李维等议：“按《礼·祭法》正义曰：‘郊，谓夏正建寅之月，祭感生帝于南郊。’此则崇配之文也。窃惟感帝比祈谷，礼秩差轻；宣祖比太祖，功业有异。今以太祖配祈谷，宣祖配感帝，称情立文，于礼斯协。”诏从所定。

其祀仪：皇帝散斋七日，致斋三日。太史设帝位于坛上，北方南向，席以稿秸。配帝位于坛上，东方西向，席以蒲越。配位，奠币，作《皇安》之乐，酌献，作《肃安》之乐，余如祈谷祀上帝仪。

绍兴十八年，臣僚言：“我朝祀赤帝为感生帝，世以僖祖配之。祖宗以来，奉事尤谨，故子孙众多，与天无极。中兴浸久，祀秩咸修。惟感生帝，有司因循，尚淹小祀，寓于招提，酒脯而已。宜诏有司升为大祀，庶几天意潜孚，永锡蕃衍。”诏礼官议之，遂跻大祀。礼行三献用笾豆十二，设登歌乐舞，望祭于斋宫。

卷一百零一

志第五十四

礼四 吉礼四

明堂

明堂 宋初，虽有季秋大享之文，然未尝亲祠，命有司摄事而已。真宗始议行之，属封岱宗、祀汾阴，故亦未遑。皇祐二年三月，仁宗谓辅臣：“今年冬至日，当亲祀圜丘，欲以季秋行大享明堂礼。然自汉以来，诸儒各为论议，驳而不同。夫明堂者，布政之宫，朝诸侯之位，天子之路寝，乃今之大庆殿也。况明道初合祀天地于此，今之亲祀，不当因循，尚于郊壇寓祭也。其以大庆殿为明堂，分五室于内。”仍诏所司详定仪注以闻。礼院请依《周礼》，设五室于大庆殿。旧礼，明堂五帝位皆为幔室。今旁帷上幕，宜用青缙朱里；四户八牖，赤缀户，白缀牖，宜饰以朱白缙。

诏曰：“祖宗亲郊，合祭天地，祖宗并配，百神从祀。今祀明堂，正当亲郊之期，而礼官所定，祭天不及地祇，配坐不及祖宗，未合三朝之制。且移郊为大享，盖亦为民祈福，宜合祭皇地祇，奉太祖、太宗、真宗并配，而五帝、神州亦亲献之。日、月、河、海诸神，悉如圜丘从祀之数。”礼官议诸

神位未决，帝谕文彦博等曰：“郊坛第一龕者在堂，第二、第三龕设于左右夹庑及龙墀上，在墀内外者，列于堂东西厢及后庑，以象坛墀之制。仍先绩图。”

令辅臣、礼官视设神位。昊天上帝，堂下山壘各四。皇地祇，大尊、著尊、牺尊、山壘各二，在堂上室外神坐左；象尊二，壶尊二，山壘四，在堂下中陛东。三配帝、五方帝，山壘各二，于室外神坐左。神州，大尊、著尊、山壘各二，在堂上神坐左。牲各用一犊，毛不能如其方，以纯色代。笱豆，数用大祠。日、月、天皇大帝、北极，大尊各二，在殿上神坐左。笱豆，数用小祠。五官，数用小祠。内官，象尊各二，每方岳、镇、海、渎，山尊各二，在堂左右。中官，壶尊各二，在丹墀、龙墀上。外官，每方丘陵、坟衍、原隰，概尊各二，众星，散尊各二，在东西厢神坐左右。配帝席蒲越，五人帝莞，北极以上稿秸加褥，五官、五星以下莞不加褥，余如南郊。景灵宫升降，置黄道褥位。致斋日，陈法驾卤簿仪仗，墀门大次之后设小次。知庙卿酌奠七祠、文臣分享奉慈、后庙，近侍宿朝堂。行事及从升堂、百官分宿升龙门外，内庭省司宿本所，诸方客宿公馆。设宿燎火于望燎位东南。牲增四犊，羊、豕依郊各十六，以荐从祀。帝谓前代礼有祭玉、燔玉，今独有燔玉，命择良玉为琮、璧。皇地祇黄琮、黄币，神州两圭有邸、黑币，日月圭、璧，皆置神坐前，燔玉加币上。五人帝、五官白币，日月、内官以下，币从方色。

九月二十四日未漏上水一刻，百官朝服，斋于文德殿。明日未明二刻，鼓三严，帝服通天冠、降纱袍，玉辂，警蹕，赴景灵宫，即斋殿易袞圭，荐享天兴殿毕，诣太庙宿斋，其礼

具太庙。未明三刻，帝靴袍，小辇、殿门契勘，门下省奉宝輿先入。及大次，易袞圭入，至版位，乐舞作，沃盥，自大阶升。礼仪使导入太室，诣上帝位，奠玉币于神坐，次皇地祇、五方帝、神州，次祖宗。奠币酌献之叙亦然。皇帝降自中阶，还版位，乐止。礼生引分献官奉玉币，祝史、斋郎助奠诸神坐，乃进熟。诸太祝迎上帝、皇地祇饌，升自中阶；青帝、赤帝、神州、配帝、大明、北极、太昊、神农氏饌，升自东阶；黄帝、白帝、黑帝、夜明、天皇大帝、轩辕、少昊、高阳氏饌，升自西阶；内中官、五官、外官、五星诸饌，随便升设。亚献将升，礼生分引献官俱诣盥洗，各由其阶酌献五人帝、日月、天皇、北极，下及左右夹庑、丹墀、龙墀、庭中五官、东西厢外官众星坐。礼毕，帝还大次，解严，改服乘辇，御紫宸殿，百官称贺。乃常服，御宣德门肆赦，文武内外官递进官有差。宣制毕，宰臣百僚贺于楼下，赐百官福胙及内外致仕文武升朝官以上粟帛、羊酒。

嘉祐七年七月，诏复有事于明堂，有司言：“皇祐参用南郊百神之位，不应祭法。宜如隋、唐旧制，设昊天上帝、五方帝位，以真宗配，而五人帝、五官神从祀，余皆罢。又前一日，亲享太庙，尝停孟冬之荐，考详典礼，宗庙时祭，未有因严配而辍者。今明堂去孟冬画日尚远，请复荐庙。前者祖宗并侑，今用典礼独配；前者地祇、神州并享，今以配天而罢。是皆变于礼中之大者也。《开元》、《开宝》二礼，五帝无亲献仪。旧礼，先诣昊天奠献，五帝并行分献，以侍臣奠币，皇帝再拜，次诣真宗神坐，于礼为允。”而帝欲尽恭于祀事，五方帝位并亲献焉。朝庙用犊一，羊七，豕七；昊天上

帝、配帝犊各一，羊、豕各二；五方、五人帝共犊五，豕五，羊五；五官从祀共羊、豕十。

英宗即位，礼官议仁宗配明堂，知制诰钱公辅等言：“《孝经》曰：‘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又曰：‘孝莫大于严父，严父莫大于配天，则周公其人也。’以周公言之则严父，以成王言之则严祖。方是时，政则周公，祭则成王，亦安在必严其父哉？《我将》之诗是也。真宗则周之武王，仁宗则周之成王，虽有配天之业，而无配天之祭，未闻成、康以严父之故，废文王配天之祭而移之。以孔子之心推周公之祭，则严父也；以周公之心摄成王之祭，则严祖也，严祖、严父，其义一也。汉明始建明堂，以光武配，当始配之代，适符严父之说，章、安二帝亦弗之变，最为近古而合乎礼。唐中宗时，则以高宗配；在玄宗时，则以睿宗配；在永泰时，则以肃宗配。礼官不能推明经训，务合古初，反雷同其论以惑时主，延及于今，牢不可破。仁宗嗣位之初，倘有建是论者，则配天之祭常在乎太宗矣。愿诏有司博议，使配天之祭不胶于严父，而严父之道不专乎配天。”

观文殿学士孙抃等曰：“《易》称‘先王作乐崇德，荐之上帝，以配祖考’。盖祖、考并可配天，符于《孝经》之说，不可谓必严其父也。祖、考皆可配郊与明堂而不同位，不可谓严祖、严父其义一也。虽周家不闻废文配而移于武，废武配而移于成，然《易》之配考，《孝经》之严父，历代循守，不为无说。魏明帝祀文帝于明堂以配上帝，史官谓是时二汉之制具存，则魏所损益可知，亦不可谓章、安之后配祭无传，遂以为未尝严父也。唐至本朝讲求不为少，所以不敢异者，舍

周、孔之言无所本也。今以为《我将》之诗，祀文王于明堂而歌者，安知非孔子删《诗》，存周全盛之《颂》被于管弦者，独取之也？仁宗继体守成，置天下于泰安四十二年，功德可谓极矣。今祔庙之始，抑而不得配帝，甚非所以宣章严父之大孝。”

谏官司马光、吕诲曰：“孝子之心，孰不欲尊其父？圣人制礼以为之极，不敢逾也。《诗》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又《我将》：‘祀文王于明堂。’下此，皆不见于经。前汉以高祖配天，后汉以光武配明堂。以是观之，自非建邦启土、造有区夏者，皆无配天之文。故虽周之成、康，汉之文、景、明、章，德业非不美也，然而不敢推以配天，避祖宗也。孔子以周公有圣人之德，成太平之业，制礼作乐，而文王适其父，故引以证‘圣人之德莫大于孝’答曾子，非谓凡有天下者皆当尊其父以配天，然后为孝也。近代祀明堂者，皆以其父配上帝，此乃误释《孝经》之义，而违先王之礼也。景祐中，以太祖为帝者之祖，比周之后稷，太宗、真宗为帝者之宗，比周之文、武，然则祀真宗于明堂以配上帝，亦未失古礼。仁宗虽丰功美德洽于四海，而不在二祧之位，议者乃欲舍真宗而以仁宗配，恐于祭法不合。”诏从抃议。

御史赵鼎请递迁真宗配雩祭，太宗配祈谷、神州，用唐故事。学士王珪等以为：“天地大祭有七，皆以始封受命创业之君配神作主，明堂用古严父之道配以近考，故在真宗时以太宗配，在仁宗时以真宗配，今则以仁宗配。仁宗始罢太宗明堂之配，太宗先已配雩祀、祈谷及神州之祭，本非递迁。今明堂既用严父之道，则真宗配天之祭于礼当罢，不当复分雩

祭之配也。”治平四年九月，大享明堂，以英宗配。

元丰，详定礼文所言：“祀帝南郊，以天道事之，则虽配帝用犊，《礼》所谓‘帝牛不吉，以为稷牛’是也。享帝明堂，以人道事之，则虽天帝用太牢，《诗》所谓‘我将我享，维羊维牛’是也。自梁用特牛，隋、唐因之，皆用特性，非所谓以人道享上帝之意也。皇祐、熙宁所用犊与羊、豕，皆未应礼。今亲祠上帝、配帝、五方帝、五人帝，请用牛、羊、豕各一。”太常礼院言：“今岁明堂，尚在慈圣光献皇后三年之内，请如熙宁元年南郊故事，惟祀事用乐，鹵簿鼓吹、宫架、诸军音乐皆备而不作，警场止鸣金钲、鼓角而已。”自是，凡国有故皆用此制。

六月，诏曰：“历代以来，合宫所配，杂以先儒六天之说，朕甚不取。将来祀英宗皇帝于明堂，惟以配上帝，余从祀群神悉罢。”详定所言：“按《周礼》有称昊天上帝，有称上帝，有称五帝者，一帝而已。将来祀英宗于明堂，合配昊天上帝及五帝，欲以此修入仪注。”并据知太常礼院赵君锡等状：“按《周官》掌次职曰：‘王大旅上帝，则张毡案；祀五帝，则设大次、小次。’又司服职曰：‘祀昊天上帝则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明上帝与五帝异。则宗祀文王以配上帝者，非可兼五帝也。自郑氏之学兴，乃有六天之说，而事非经见。晋泰始初，论者始以为非，遂于明堂惟设昊天上帝一坐而已。唐《显庆礼》亦然。请如诏祀英宗于明堂，惟配上帝，以称严父之意。”又请：“以莞席代稿秸、蒲越，以玉爵代匏爵，其豆、登、簋、俎、尊、罍并用宗庙之器，第以不裸，不用彝瓚。罢燿火及设褥，上帝席以稿秸，配帝席以蒲越，皆加褥其上。饮

福受胙，俟终三献。”并从之。

监察御史里行王祖道言：“前诏以六天之说为非古，今复欲兼祀五帝，是亦六天也。礼官欲去四圭而废祀神之玉，殊失事天之礼。望复举前诏，以正万世之失。”仍并诏详定合用圭、璧。详定所言：“宋朝祀天礼以苍璧，则燎玉亦用苍璧；礼神以四圭有邸，则燎玉亦用四圭有邸。而议者欲以苍璧礼神，以四圭有邸从燎，义无所主。《开宝》、《开元礼》，祀昊天上帝及五帝于明堂，礼神燔燎皆用四圭有邸。今诏唯祀上帝，则四圭有邸，自不当设。宜如南郊，礼神燔燎皆用苍璧。”又请：“宿斋于文德殿，祭之旦，服通天冠、绛纱袍，至大次，改祭服行事，如郊庙之礼。”

先是，三省言：“按天圣五年南郊故事，礼毕行劳酒之礼，如元会议。今明堂礼毕，请太皇太后御会庆殿，皇帝于帘内行恭谢礼，百僚称贺讫，升殿赐酒。”太皇太后不许，诏将来明堂礼毕，更不受贺，百官并于内东门拜表。九月辛巳，大享于明堂。礼毕，诣景灵宫及诸寺观行恭谢礼。元符元年，尚书左丞蔡卞言：“每岁大享明堂，即南郊望祭殿行礼，制度隘窄，未足以仰称严事之意。今新作南郊斋宫端诚殿，实天子洁斋奉祠及见群臣之所，高明邃深，可以享神，即此行礼，于义为合。”

初，元丰礼官以明堂寓大庆路寝，别请建立以尽严奉，而未暇讲求。至是蔡京为相，始以库部员外郎姚舜仁《明堂图议》上，诏依所定营建。明年正月，以彗出西方，罢。大观元年九月辛亥，大享于明堂，犹寓大庆殿。

政和五年，诏：“宗祀明堂以配上帝，寓于寝殿，礼盖云

阙。崇宁之初，尝诏建立，去古既远，历代之模无足循袭。朕刺经稽古，度以九筵，分其五室，通以八风，上圆下方，参合先王之制。相方视址，于寝之南，僦工鸠材，自我作古，以称朕昭事上帝率见昭考之心。”既又以言者“明堂基宜正临丙方近东，以据福德之地”，乃徙秘书省宣德门东，以其地为明堂。

又诏：“明堂之制，朕取《考工》互见之文，得其制作之本。夏后氏曰世室，堂修二七，广四修一，五室三四步四三尺，九阶，四旁两夹窗。考夏后氏之制，名曰世室，又曰堂者，则世室非庙堂。修二七，广四修一，则度以六尺之步，其堂修十四步，广十七步之半。又曰五室三四步四三尺者，四步益四尺，中央土室也，三步益三尺，木、火、金、水四室也。每室四户，户两夹窗，此夏制也。商人重屋，堂修七寻，崇三尺，四阿重屋，而又曰堂者，非寝也。度以八尺之寻，其堂修七寻。又曰四阿重屋，阿者屋之曲也，重者屋之复也，则商人有四隅之阿，四柱复屋，则知下方也。周人明堂度以九尺之筵。三代之制不相袭，夏曰世室，商曰重屋，周曰明堂，则知皆室也。东西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者，九筵则东西长，七筵则南北狭，所以象天，则知上圆也。名不相袭，其制则一，唯步、寻、筵广狭不同而已。朕益世室之度，兼四阿重屋之制，度以九尺之筵，上圆象天，下方法地，四户以合四序，八窗以应八节，五室以象五行，十二堂以听十二朔。九阶、四阿，每室四户，夹以八窗。享帝严父，听朔布政于一堂之上，于古皆合，其制大备。宜令明堂使司遵图建立。”

于是内出图式，宣示于崇政殿，命蔡京为明堂使，开局兴工，日役万人。京言：“三代之制，修广不相袭，夏度以六尺之步，商度以八尺之寻，而周以九尺之筵，世每近，制每广。今若以二筵为太室，方一丈八尺，则室中设版位、礼器已不可容，理当增广。今从周制，以九尺之筵为度，太室修四筵，（三丈六尺。）广五筵，（四丈五尺。）共为九筵。木、火、金、水四室各修三筵，益四五，（三丈一尺五寸。）广四筵，（三丈六尺。）共七筵，益四尺五寸。十二堂古无修广之数，今亦广以九尺之筵。明堂、玄堂各修四筵，（三丈六尺。）广五筵，（四丈五尺。）左右个各修广四筵。（三丈六尺。）青阳、总章各修广四筵，（三丈六尺。）左右个各修四筵，（三丈六尺。）广三筵，益四五。（三丈一尺五寸。）四阿各四筵，（三丈六尺。）堂柱外基各一筵，（九尺。）堂总修一十九筵，（一十七丈一尺。）广二十一筵。（一十八丈九尺。）”

蔡攸言：“明堂五门，诸廊结瓦，古无制度，汉、唐或盖以茅，或盖以瓦，或以木为瓦，以夹纈漆之。今酌古之制，适今之宜，盖以素瓦，而用琉璃缘里及顶盖鸱尾缀饰，上施铜云龙。其地则随所向甃以五色之石。栏楯柱端以铜为文鹿或辟邪象。明堂设饰，杂以五色，而各以其方所尚之色。八窗、八柱则以青、黄、绿相间。堂室柱门栏楯，并涂以朱。堂阶为三级，级崇三尺，共为一筵。庭树松、梓、桧，门不设戟，殿角皆垂铃。”诏以“玄堂”犯祖讳，取“平在朔易”之义，改为平朔，门亦如之。仍改敷祐门曰左敷佑，左承天门曰右敷佑，右承天门曰平秩，更衣大次曰斋明殿。七年四月，明堂成，有司请颁常视朔听朝。诏：“明堂专以配帝严父，余悉

移于大庆、文德殿。”群臣五表陈请，乃从之。

礼制局言：“祀天神于冬至，祀地祇于夏至，乃有常日，无所事卜。季秋享帝，以先王配，则有常月而未有常日。礼不卜常祀而卜其日，所谓卜日者，卜其辛尔。盖月有上辛、次辛，请以吉辛为正。”

又言：“《周礼》：‘祀昊天上帝，则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享先王则衮冕。’盖于大裘举正位以见配位，于衮冕举配位以见正位，以天道事之，则举卑明尊；大裘象道，衮冕象德，明堂以人道享上帝，请服衮冕。郊祀正位设蒲越，明堂正配位以莞，盖取《礼记》所谓‘莞簟之安’。请明堂正配位并用莞簟。又《周礼》：‘以苍璧礼天。’又曰：‘四圭有邸，以祀天，旅上帝。’然说者谓礼神在求神之前，祀神在礼神之后。盖一祭而并用也。夏祭方泽，两圭有邸，与黄琮并用。明堂大享，苍璧及四圭有邸亦宜并用。圜丘、方泽，执玄圭则搢大圭，执大圭则奠玄圭。《礼经》，祀大神祇，享先王，一如明堂亲祠，宜如上仪。其正配二位，请各用笾二十六，豆二十六，簠八，簋八，登三，钶三，牺盘、神位席、币筐，祝筐、玉爵反坫、瑶爵、牛羊豕鼎各一，并局匕、毕茅、冪俎六，大尊、山尊、著尊、牺尊、象尊各二，壶尊六，皆设而弗酌。尊加冪。牺尊、象尊、壶尊、牺罍、象罍、壶罍各五，加勺、冪。御盘匱一，并筐、勺、巾。饮福受黍豆一，以玉饰。饭福受胙俎一。亚献、终献盥洗罍、爵洗罍并筐、勺、巾各一，神厨鸾刀一。”

又言：“明堂用牲而不设庶羞之鼎。按元丰礼，明堂牲牢正配，各用牛一、羊一、豕一。宗祀止用三鼎而不设庶羞之

鼎，其俎亦止合用六。宗庙祭祀五齐三酒，有设而弗酌者，若酒正所谓‘以法共五齐三酒，以实八尊’是也。有设而酌者，若司尊彝所谓‘醴齐缩酌，盎齐说酌，凡酒修酌’是也。今太庙、明堂之用，请以大尊实泛齐，山尊实醴齐，著尊实盎齐，牺尊实緹齐，象尊实沉齐，壶尊实三酒，皆为弗酌之尊。又以牺尊实醴齐为初献，象尊实盎齐为亚献，并陈于阼阶之上，牺在西，象在东。壶尊实清酒为终献，陈于阼阶之下，皆为酌尊。尊三，其贰以备乏匱。明堂虽严父，然配天与上帝，所以求天神而礼之，宜同郊祀，用礼天神六变之乐，以天帝为尊焉。皇祐以来，以大庆殿为明堂，奏请致斋于文德殿，礼成，受贺于紫宸殿。今明堂肇建，宜于大庆殿奏请致斋，于文德殿礼成受贺。宿斋奏严，本以警备。仁宗诏明堂直端门，故斋夕权罢。今明堂在寝东南，不与端门直，将来宗祀，大庆殿斋宿，皇城外不设卤簿仪仗，其警场请列于大庆殿门之外。王者祀上帝于郊，配以祖，祀于明堂，配以祫。今有司行事，乃寓端诚殿，未尽礼意。请非亲祀岁，有司行事，亦于明堂。改仪仗使曰礼卫，卤簿使曰礼器，桥道顿递使曰礼顿，大礼、礼仪二使仍旧制。又设季秋大享登歌，并用方士。”

初，礼部尚书许光凝等议：“明堂五室祀五帝，而王安石以五帝为五精之君，昊天之佐，故分位于五室，与享于明堂。神宗诏唯以英宗配帝，悉去从祀群神。陛下肇新宏规，得其时制，位五帝于五室，既无以祫概配之嫌，止祀五帝，又无群神从祀之渎，则神考继六天于前，陛下正五室于后，其揆一也。”至是诏罢从祀，而亲祠五室焉。寻诏每岁季秋大享，亲祠明堂如孟月朝献礼，罢有司摄事，及五使仪仗等。

已而太常寺上《明堂仪》：皇帝散斋七日于别殿，致斋三日于内殿，有司设大次于斋明殿，设小次于明堂东阶下。祀曰，行事、执事、陪祠官立班殿下，东西相向。皇帝服衮冕，太常卿、东上阁门官、太常博士前导。礼部侍郎奏中严外办，太常卿奏请行礼。太常卿奏礼毕，礼部郎中奏解严。其礼器、牲牢、酒饌、奠献、玉币、升烟、燔首、祭酒、读册、饮福、受胙并乐舞等，并如宗祀明堂仪。其行事、执事、陪祠官，并前十日受誓戒于明堂。行事、执事官致斋三日，前一日并服朝服立班省饌，祀日并祭服。陪位官致斋一日。祀前二日仍奏告神宗配侑。自是迄宣和七年，岁皆亲祀明堂。

高宗绍兴元年，礼部尚书秦桧等言：“国朝冬祀大礼，神位六百九十，行事官六百七十余员，今卤簿、仪仗、祭器、法物散失殆尽，不可悉行。宗庙行礼，又不可及天地。明堂之礼，可举而行，乞诏有司讨论以闻。”礼部、御史、太常寺言：“仁宗明堂以大庆殿为之，今乞于常御殿设位行礼。”乃下诏曰：“肇称吉礼，已见于三岁之郊；载考彝章，当间以九筵之祀。因秋成物，辑古上仪，会天地以同禋，升祖宗而并配。”乃以九月十八日行事。

四年，太常寺看详、国子监丞王普言明堂有未合礼者十一事：其一，谓陶匏用于郊丘，玉爵用于明堂，今兹明堂实兼郊礼，宜用陶匏，他日正宗祀之礼，当奉玉爵。其二，《礼经》，太牢当以牛、羊、豕为序，今用《我将》之诗，遂以羊、豕、牛为序，所谓以辞害意，岂有用大牲作元祀，而反在羊、豕之后者？其三，陈设尊罍，宜仿《周官》司尊彝秋尝之制。其四，泛齐醴齐，宜代以今酒而不易其名。其五、其六，祭

器、冕服，当从古制。其七，皇帝未后诣斋室，则是致斋二日有半，乞用质明以成三日之礼。其八，斋不饮酒茹荤，乞罢官给酒饌，俾得专心致志，交于神明。其九，设神位版及升烟、奠册，不当委之散吏。其十、十一，皆论乐。并从之。

三十一年，以钦宗之丧，用元祐故事，皆前期朝献景灵宫、朝享太庙，皆遣大臣摄事；唯亲行大享之礼，礼毕宣赦，乐备不作。附庙毕如故事。享罢合祭，奉徽宗配。祀五天帝、五人帝于堂上，五官神于东厢，仍罢从祀诸神位，用熙宁礼也。

孝宗淳熙六年，以群臣议，复合祭天地，并侑祖宗、从祀百神，如南郊。十五年九月，有事于明堂，上问宰执配位。周必大奏：“昨已申请，高宗几筵未除，用徽宗故事未应配坐，且当以太祖、太宗并配。”留正亦言之。上曰：“有绍兴间典故，可参照无疑。”

嘉定十七年闰八月，理宗即位，大享当用九月八日，在宁宗梓宫未发之前，下礼官及台谏、两省详议。吏部尚书罗点等言：“本朝每三岁一行郊祀，皇祐以来始讲明堂之礼，至今遵行。稽之《礼经》，有‘越绋行事’之文，‘既殡而祭’之说，则虽未葬以前，可以行事。且绍熙五年九月，在孝宗以日易月释服之后，未发引之前；庆元六年九月，亦在光宗以日易月释服之后，未发引之前。今来九月八日，前祀十日，皇帝散斋别殿，百官各受誓戒，系在闰八月二十七日，即当在以日易月未释服之内。乞下太史局，于九月内择次辛日行礼，则在释服之后，正与前史相同。”乃用九月二十八日辛卯。前二日，朝献景灵宫，前一日，享太庙，遣官摄事。皇帝亲行

大享，礼成不贺。

淳祐三年，将作少监、权枢密都承旨韩祥言：“窃以明堂之礼，累圣不废严父配侑之典。南渡以来，事颇不同。高庙中兴，徽宗北狩，当时合祭天地于明堂，以太祖、太宗配，非废严父之祀，以父在故也。及绍兴末，乃以徽庙配。孝宗在位二十八年，娱奉尧父，故无祀父之典，南郊、明堂，惟以太祖、太宗配，沿袭至今，遂使陛下追孝宁考之心有所未尽。”时朝散大夫康熙亦援倪思所著合宫严父为言。上曰：“三后并侑之说最当。是后明堂以太祖、太宗、宁宗并侑。”宝祐五年九月辛酉，复奉高宗升侑。于是明堂之礼，一祖三宗并配。度宗咸淳五年，明堂大享，又去宁宗，奉理宗与祖宗并配。

先是，绍兴初，权礼部尚书胡直孺等言：“国朝配祀，自英宗始配以近考，司马光、吕诲争之，以为诬祖进父，然卒不能夺王珪、孙抃之谄辞。其后，神宗谓周公守祀在成王之世，成王以文王为祖，则明堂非以考配明矣。王安石亦对以误引《孝经》严父之说，惜乎当时无有辨正之者。今或者曰：后稷为周之祖，文王、武王是为二祧。高祖为汉之祖，孝文、孝武特崇两庙。皆子孙世世所奉承者。太祖为帝者祖，太宗、真宗宜为帝者宗。皇祐以一祖二宗并配，议出于此。直孺等闻前汉以高祖配天，后汉以光武配明堂，盖古之帝王非建邦启土者，皆无配之祭。故虽周之成、康，汉之文、景、明、章，其德业非不美也，然而子孙不敢推以配天者，避祖宗也。有宋肇基创业之君，太祖是已。太祖则周之后稷，配祭于郊者也；太宗则周之文王，配祭于明堂者也。此二祭者，万世不迁之法。皇祐宗祀，合祭天地，固宜以太祖、太宗配。当时

盖拘于严父，故配帝并及于真宗。今主上绍膺大统，自真宗至于神宗均为祖庙，独跻则患在于无名，并配则几同于祫享。今参酌皇祐诏书，请合祭昊天上帝、皇地祇于明堂，奉太祖、太宗以配，惟礼专而事简，庶几可以致力于神，万世行之可也。”

七年，徽宗哀闻。是岁九月，中书舍人傅崧卿援严父之说，不幸太上讳问奄至，而大享不及，理实未安。吏部尚书孙近等言：“元年以来，祖、宗并配，今论者乃欲祖、宗并配之外，增道君皇帝一位，不合典礼。”权礼部侍郎陈公辅言：“今梓宫未还，庙社未定，疆土未复，臣窃意祖宗、上皇神灵所望于陛下者，必欲兴衰拨乱，恢复中原，迎还梓宫，归藏陵寝，以隆我宋无疆之业。若如议者之言，以陛下贵为天子，上皇北狩十有一年，未获天下之养，今不幸而崩，且欲因明堂之礼，追配上帝，谓是足以尽人子之孝，则于陛下之志，恐亦小矣。宜依故事合祭天地，祖、宗并侑。太上升配，似未可行。”至嘉定四年，遂以太祖、太宗、高宗、宁宗并侑，至度宗，复以太祖、太宗、高宗、理宗并配焉。

卷一百零二

志第五十五

礼五 吉礼五

社稷 岳渎 籍田 先蚕 奏告 祈禋

社稷 自京师至州县，皆有其祀。岁以春秋二仲月及腊日祭太社、太稷。州县则春秋二祭，刺史、县令初献，上佐、县丞亚献，州博士、县簿尉终献。如有故，以次官摄。若长吏职官或少，即许通摄，或别差官代之。牲用少牢，礼行三献，致斋三日。其礼器数：正配坐尊各二，筩、豆各八，簠、簋各二，俎三。从祀筩、豆各二，簠、簋、俎各一。太社坛广五丈，高五尺，五色土为之。稷坛在西，如其制。社以石为主，形如钟，长五尺，方二尺，剡其上，培其半。四面宫垣饰以方色，面各一屋，三门，每门二十四戟，四隅连饰罍罍，如庙之制，中植以槐。其坛三分宫之一，在南，无屋。庆历用羊、豕各二，正配位筩、豆十二，山罍、簠、簋、俎二，祈报象尊一。

元丰三年，详定所言：“社稷祝版、牲币、饌物，请并瘞于坎，更不设燔燎。又《周礼·大宗伯》‘以血祭社稷’，社为阴祀，血者幽阴之物，是以类求神之意。郊天先荐血，次

荐腥，次荐爓，次荐熟。社稷、五祀，先荐爓，次荐熟。至于群小祀，荐熟而已。今社稷不用血祭，又不荐爓，皆违经礼。请以埋血为始，先荐爓，次荐熟。古者祭社，君南向于北墉下，所以答阴也，今社稷壝内不设北墉，而有司摄事，乃设东向之位，非是。请设北墉，以备亲祠南向答阴之位，有司摄事，则立北墉下少西。《王制》曰：‘天子社稷皆太牢，诸侯社稷皆少牢。’今一用少牢，殊不应礼。夫为一郡邑报功者，当用少牢；为天下报功者，当用太牢。所有春秋祈报太社、太稷，请于羊、豕外加角握牛二。”又言：“社稷之祭，有瘞玉而无礼玉，《开元礼》：奠太社、太稷，并以两圭有邸。请下有司造两圭有邸二，以为礼神之器，仍诏于坛侧建斋厅三楹，以备望祭。”

先是，州县社主不以石。礼部以谓社稷不屋而坛，当受霜露风雨，以达天地之气，故用石主，取其坚久。又《礼》：诸侯之坛半天子之制。请令州县社主用石，尺寸广长亦半太社之制。遂下太常，修入祀仪。元祐中，又从博士孙谔言，祭太社、太稷，皆设登歌乐。大观，议礼局言：“太社献官、太祝、奉礼，皆以法服；至于郡邑，则用常服。请下祭服制度于郡县，俾其自制，弊则听改造之。”

绍兴元年，以春秋二仲及腊前祭太社、太稷于天庆观，又望祭于临安天宁观。十四年，始筑坛壝于观桥之东，立石主，置太社令一员、备牲牢器币，进熟、望燎如仪。

岳镇海渚之祀 太祖平湖南，命给事中李昉祭南岳，继令有司制诸岳神衣、冠、剑、履，遣使易之。广南平，遣司

农少卿李继芳祭南海，除去刘鋹所封伪号及宫名，易以一品服。又诏：“岳、渎并东海庙，各以本县令兼庙令，尉兼庙丞，专掌祀事。”又命李昉、卢多逊、王祐、扈蒙等分撰岳、渎祠及历代帝王碑，遣翰林待诏孙崇望等分诣诸庙书于石。六年，遣使奉衣、冠、剑、履，送西镇吴岳庙。

太平兴国八年，河决滑州，遣枢密直学士张齐贤诣白马津，以一太牢沈祠加璧。自是，凡河决溢、修塞皆致祭。秘书监李至言：“按五郊迎气之日，皆祭逐方岳镇、海渎。自兵乱后，有不在封域者，遂阙其祭。国家克复四方，间虽奉诏特祭，未著常祀。望遵旧礼，就迎气日各祭于所隶之州，长史以次为献官。”其后，立春日祀东岳岱山于兖州，东镇沂山于沂州，东海于莱州，淮渎于唐州。立夏日祀南岳衡山于衡州，南镇会稽山于越州，南海于广州，江渎于成都府。立秋日祀西岳华山于华州，西镇吴山于陇州，西海、河渎并于河中府，西海就河渎庙望祭。立冬祀北岳恒山、北镇医巫闾山并于定州，北镇就北岳庙望祭，北海、济渎并于孟州，北海就济渎庙望祭。土王日祀中岳嵩山于河南府，中镇霍山于晋州。

真宗封禅毕，加号泰山为仁圣天齐王，遣职方郎中沈维宗致告。又封威雄将军为炳灵公，通泉庙为灵派侯，亭山神庙为广禅侯，峰山神庙为灵岩侯，各遣官致告。诏泰山四面七里禁樵采，给近山二十户以奉神祠，社首、徂徕山并禁樵采。车驾次澶州，祭河渎庙，诏进号显圣灵源公，遣右谏议大夫薛映诣河中府，比部员外郎丁顾言诣澶州祭告。秘书丞董温其言：“汉以霍山为南岳，望令寿州长吏春秋致祭。”礼

官言：“虽前汉尝以霍山为南岳，缘今岳庙已在衡山，难于改制。其霍山如遇水旱祈求及非时，准别敕致祭，即委州县奉行。”诏封江州马当上水府，福善安江王；太平州采石中水府，顺圣平江王；润州金山下水府，昭信泰江王。

及祀汾阴，命陈尧叟祭西海，曹利用祭汾河。车驾至潼关，遣官祠西岳及河渚，并用太牢，备三献礼。庚午，亲谒华阴西岳庙，群臣陪位，庙垣内外列黄麾仗，遣官分奠庙内诸神，加号岳神为顺圣金天王。还至河中，亲谒奠河渚庙及西海望祭坛。五月乙未，加上东岳曰天齐仁圣帝，南岳曰司天昭圣帝，西岳曰金天顺圣帝，北岳曰安天元圣帝，中岳曰中天崇圣帝。命翰林、礼官详定仪注及冕服制度、崇饰神像之礼。其玉册制，如宗庙谥册。帝自作《奉神述》，备纪崇奉意，俾撰册文。有司设五岳册使一品卤簿及授册黄麾仗、载册辂、袞冕輿于乾元门外，各依方所。群臣朝服序班、仗卫如元会议。上服袞冕，御乾元殿。中书侍郎引五岳玉册，尚衣奉袞冕升殿，上为之兴。奉册使、副班于香案前，侍中宣制曰：“今加上五岳帝号，遣卿等持节奉册展礼。”咸承制再拜。奉册使以次升自东阶，受册御坐前，降西阶；副使受袞冕輿于丹墀，随册使降立丹墀西。玉册发，至于朝元门外，帝复坐。册使奉册升辂，鼓吹振作而行。东岳、北岳册次于瑞圣园，南岳册次于玉津园，西岳、中岳册次于琼林苑。及庙，内外列黄麾仗，设登歌。奉册于车，奉袞冕于輿，使、副袴褶骑从，遣官三十员前导。及门，奉置幄次，以州长吏以下充祀官，致祭毕，奉玉册、袞冕置殿内。又加上五岳帝后号：东曰淑明，南曰景明，西曰肃明，北曰靖明，中曰正明。遣

官祭告。诏岳、渎、四海诸庙，遇设醮，除青词外，增正神位祝文。又改唐州上源桐柏庙为淮渎长源公，加守护者。帝自制五岳醮告文，遣使醮告。即建坛之地构亭立石柱，刻文其上。

天禧四年，从灵台郎皇甫融请，凡修河致祭，增龙神及尾宿、天江、天记、天社等诸星在天河内者，凡五十位。

仁宗康定元年，诏封江渎为广源王，河渎为显圣灵源王，淮渎为长源王，济渎为清源王，加东海为渊圣广德王，南海为洪圣广利王，西海为通圣广润王，北海为冲圣广泽王。皇祐四年，又以灵台郎王大明言，汴口祭河，兼祠箕、斗、奎，与东井、天津、天江、咸池、积水、天渊、天潢、水位、水府、四渎、九坎、天船、王良、罗堰等十七星在天河内者。五年，以侬智高遁，益封南海洪圣广利招顺王。其五镇，沂山旧封东安公，政和三年封王；会稽旧封永兴公，政和封永济王；吴山旧封成德公，元丰八年封王；医巫闾旧封广宁公，政和封王；霍山旧封应圣公，政和封应灵王。东海，大观四年，加号助顺广德王。

绍兴七年，太常博士黄积厚言：“岳镇海渎，请以每岁四立日分祭东西南北，如祭五方帝礼。”诏从之。

乾道五年，太常少卿林栗言：“国家驻蹕东南，东海、南海，实在封域之内。自渡江以后，惟南海王庙，岁时降御书祝文，加封至八字王爵。如东海之祠，但以莱州隔绝，未尝致祭，殊不知通、泰、明、越、温、台、泉、福，皆东海分界也。绍兴中金人入寇，李宝以舟师大捷于胶西，神之助顺，为有功矣。且元丰间尝建庙于明州定海县，请依南海特封八

字王爵，遣官诣明州行礼。”诏可。

籍田之礼 岁不常讲。雍熙四年，始诏以来年正月择日有事于东郊，行籍田礼。所司详定仪注：“依南郊置五使。除耕地朝阳门七里外为先农坛，高九尺，四陛，周四十步，饰以青；二墼，宽博取足容御耕位。观耕台大次设乐县、二舞。御耕位在墼门东南，诸侯耕位次之，庶人又次之。观耕台高五尺，周四十步，四陛，如坛色。其青城设于千亩之外。”又言：“隋以青箱奉种稷，唐废其礼。青箱旧无其制，请用竹木为之而无盖，两端设襻，饰以青；中分九隔，隔盛一种，覆以青帑。种稷即早晚之种，不定谷名，请用黍、稷、秠、稻、粱、大小豆、大小麦，陈于箱中。”大礼使李昉言：“按《通礼》，乘耕根车，今请改乘玉辂，载耒耜于耕根车。又前典不载告庙及称贺之制，今请前二日告南郊、太庙。耕礼毕，百官称贺于青城。礼有劳酒，合设会于还宫之翼日，望如亲祀南郊之制，择日大喜。”详定所言：“御耒耜二具，并盛以青绦，准唐乾元故事，不加雕饰。礼毕，收于禁中，以示稼穡艰难之意。其祭先农，用纯色犊一，如郊祀例进胙，余并权用大祠之制。皇帝散斋三日，致斋二日，百官不受誓戒。神农、后稷册，学士院撰文进书。”以卤簿使贾模等言，复用象辂载耒耜，以重其事。五年正月乙亥，帝服袞冕，执镇圭，亲享神农，以后稷配，备三献，遂行三推之礼。毕事，解严，还行宫，百官称贺。帝改御大辇，服通天冠、绛纱袍，鼓吹振作而还。御乾元门大赦，改元端拱，文武递进官有差。二月七日，宴群臣于大明殿，行劳酒礼。

景德四年，判太常礼院孙奭言：“来年画日，正月一日享先农，九日上辛祈谷，祀上帝。《春秋传》曰：‘启蛰而郊，郊而后耕。’《月令》曰：‘天子以元日祈谷于上帝。乃择元辰，亲载耒耜，躬耕帝籍。’先儒皆云：元日，谓上辛郊天也；元辰，谓郊后吉亥享先农而耕籍也。《六典》、《礼阁新仪》并云上辛祀昊天，次云吉亥享先农。望改用上辛后亥日，用符礼文。”

明道元年，诏以来年二月丁未行籍田礼，而罢冬至亲郊。遣官奏告天地、宗庙、诸陵、景灵宫，州都就告岳渎、宫庙。其礼一如端拱之制，而损益之。礼成，遣官奏谢如告礼。

元丰二年，诏于京城东南度田千亩为籍田，置令一员，徙先农坛于中，神仓于东南，取卒之知田事者为籍田兵。乃以郊社令辛公佑兼令。公佑请因旧钹麦殿规地为田，引蔡河水灌其中，并植果蔬，冬则藏冰，凡一岁祠祭之用取具焉。先荐献而后进御，有余，则贸钱以给杂费，输其余于内藏库，著为令。权管干籍田王存等议，以南郊钹麦殿前地及玉津园东南羨地并民田共千一百亩充籍田外，以百亩建先农坛兆，开阡陌沟洫，置神仓、斋宫并耕作人牛庐舍之属，绘图以进。已而殿成，诏以思文为名。

政和元年，有司议：享先农为中祠，命有司摄事，帝止行耕籍之礼。罢命五使及称贺、肆赦之类。太史局择日不必专用吉亥。耕籍所乘，改用耕根车，罢乘玉辂。躬耕之服，止用通天冠、绛纱袍，百官并朝服。仿雍熙仪注，九卿以左右仆射、六尚书、御史大夫摄，诸侯以正员三品官及上将军摄。设庶人耕位于诸侯耕位之南，以成终亩之礼。备青箱，设九

谷，如隋之制。寻复以耕籍为大祠，依四孟朝享例行礼，又命礼制局修定仪注。

孟春之月，太史择上辛后吉日，皇帝亲耕籍田，命有司以是日享先农、后稷于本坛，如常仪。前期，殿中监设御坐于思文殿，仪鸾司设文武官次殿门外之左右。其日早，奉礼郎设御耕褥位于耕籍所，尚舍设观耕御坐于坛上，南向。典仪设侍耕群臣位于御耕之东西，设从耕群臣位于御耕之东南，西向，北上。奉礼郎设御耒席于三公之北，稍西，南向。太仆设御耕牛于御坛之西，稍北；太仆卿位于耕牛之东，稍前，南向。太常设左辅位于御耕之东，稍南，西向；设司农位二，一在左辅之后，一在其南，并西向。籍田令三，皆位司农卿南，少退，北上。奉青箱官位于后。诸执耒耜者位公卿耕者后，侍耕者前，西向。三公、三少、宰臣、亲王等每员三人，执政二人，从耕；群官一名助耕，并服绛衣、介帻。三公以次群官耒耜各一具，每一具正副牛二，随牛二人。庶人耕位在从耕官位之南，西向。庶人百人，并青衣，耕牛二百，每两牛用随牛一人，耒耜百具，耒五十具，耨二十五具，以木为刃。耆老百人，常服陪位于庶人位南，西向。司农少卿位二于庶人位前，太社令位司农少卿之西，少退，俱北向。畿内诸令位庶人之东，西向。尚辇局设玉辂于仗内。前期三日，司农以青箱奉九谷稂莠之种进内。前二日，皇后率六宫献于皇帝，受于内殿。前一日，降出付司农。

其日质明，左辅奉耒耜载于玉辂讫，耕籍使朝服乘车，用本品卤簿，以仪仗二千人卫耒耜先诣坛所。尚辇奉御设平辇于祥曦殿，皇帝靴袍出自内东门，从驾臣僚禁卫并起居如常

仪。将至耕所，文武侍耕、从耕以下及耆老、庶人俱诣籍田西门外立班，再拜奉迎讫，各就次。从耕、陪耕等官服朝服以俟耕。车驾至思文殿，进膳讫，左辅以御耒耜授籍田令，横执之，诣耕籍所，置于席，遂守之。凡执耒耜者横执之，受则先其耒、后其耜。诸县令率终亩庶人、陪耕耆老先就位，司农卿、籍田令、太社令、奉青箱官、诸执耒耜者以次就位。御史台引殿中侍御史一员先入就位，次礼直官、宣赞舍人等分引侍耕、从耕群官各就位。尚辇奉御进辇思文殿。左辅奏请中严。少顷，奏外办。皇帝通天冠、绛纱袍，乘辇出。将至御耕位，尚舍先设黄道，太常请降辇就位。既降辇，太常卿前导至褥位南向立，奏请行礼。礼直官请籍田令进诣御耒席南向，引司农卿诣籍田令东西向，籍田令俯伏跪，执事者以绦受之，籍田令解绦出耒，执耒兴，东向立，以授司农卿，司农卿西向立，以授左辅，左辅诣御耕位前少东，北向。太常卿奏请受耒耜，左辅执以进，执耒者助执之。皇帝受以三推，左辅前受耒耜，授司农卿，以授籍田令，各复位。籍田令跪而纳于缁，执耒兴，以授执事者，退复位。

皇帝初耕，诸执耒耜者以耒耜各授从耕者，礼直官引太常卿诣御位前，北向，奉请皇帝升坛观耕，复位立。前导官导皇帝升坛，即御坐南向。礼直官、太常博士、太常卿近东，西向北上立。礼直官引三公、三少、宰臣、亲王各五推，余从耕官各九推，讫，执耒耜者前受耒耜。礼直官引司农少卿帅庶人以次耕于千亩，候耕少顷，礼直官引左辅诣御坐前跪奏礼毕。降坛，乘辇还思文殿，左辅奏解严，侍耕、从耕官皆退。次籍田令以青箱授司农卿，诣耕所，出种耱播之。次

司农少卿帅太社令检校终亩。次司农卿诣御前北向俯伏跪奏省功毕，退。所司放仗以俟，皇帝常服还内，侍卫如常仪。绍兴七年，始举享先农之礼，以立春后亥日行一献礼。十六年，皇帝亲耕籍田，并如旧制。

先蚕之礼久废，真宗从王钦若请，诏有司检讨故事以闻。按《开宝通礼》：“季春吉巳，享先蚕于公桑。前享五日，诸与享官散斋三日，致斋二日。享日未明五刻，设先蚕氏神坐于坛上北方，南向。尚宫初献，尚仪亚献，尚食终献。女相引三献之礼，女祝读文，饮福、受胙如常仪。”又按《唐会要》：“皇帝遣有司享先蚕如先农可也。”乃诏：“自今依先农例，遣官摄事。”礼院又言：“《周礼》：‘蚕于北郊。’以纯阴也。汉蚕于东郊，以春桑生也。请约附故事，筑坛东郊，从桑生之义。坛高五尺，方二丈，四陛，陛各五尺。一壝，二十五步。祀礼如中祠。”

庆历用羊、豕各一，摄事献官太尉、太常、光禄卿，不用乐。元丰，详定所言：“季春吉巳，享先蚕氏。唐《月令注》：‘以先蚕为天驷。’按先蚕之义，当是始蚕之人，与先农、先牧、先炊一也。《开元享礼》：为瘞坎于坛之壬地。而《郊祀录》载《先蚕祀文》，有‘肇兴蚕织’之语，《礼仪罗》又以享先蚕无燔柴之仪，则先蚕非天驷星明矣。今请就北郊为坛，不设燎坛，但瘞埋以祭，余如故事。”

政和，礼局言：“《礼》：天子必有公桑蚕室，以兴蚕事。岁既毕，则奉茧而缫，遂朱绿之，玄黄之，以为郊庙之祭服。今既开籍田以供粢盛，而未有公桑蚕室以供祭服，尚为阙礼。

请仿古制，于先蚕坛侧筑蚕室，度地为宫，四面为墙，高仞有三尺，上被棘，中起蚕室二十七，别构殿一区为亲蚕之所。仿汉制，置茧馆，立织室于宫中，养蚕于薄以上。度所用之数，为桑林。筑采桑坛于先蚕坛南，相距二十步，方三丈，高五尺，四陛。凡七事。置蚕官令、丞，以供郊庙之祭服。又《周官内宰》：‘诏后帅内外命妇蚕于北郊。’郑氏谓：‘妇人以纯阴为尊。’则蚕为阴事可知。《开元礼》享先蚕，币以黑，盖以阴祀之礼祀之也。请用黑币，以合至阴之义。”诏从其议，命亲蚕殿以无敎为名。又诏：“亲蚕所供，不独袞服，凡施于祭祀者皆用之。”

宣和元年三月，皇后亲蚕，即延福宫行礼。其仪：季春之月，太史择日，皇后亲蚕，命有司享先蚕氏于本坛。前期，殿中监帅尚舍设坐殿上，南向；前楹施帘，设东西阁殿后之左右。又设内命妇妃嫔以下次于殿之左右，外命妇以下次于殿门内外之左右，随地之宜，量施帷幄。于采桑坛外，四面开门，设皇后幄次于坛壝东门之内道北，南向。

其日，有司设褥位坛上，少东，东向。设内命妇位坛下东北，南向；设外命妇位坛下东南，北向，俱异位重行西上。内外命妇，一品各二人；二品、三品各一人。又设从采桑内命妇等位于外命妇之东，南向；用内命妇一员充诣蚕室，授蚕母桑以食蚕。设从采桑外命妇等位于外命妇东，北向，俱异位重行西上。设执皇后钩箱者位于内命妇之西，少南，西上。尚功执钩，司制执箱；内外命妇钩箱者，各位于后，典制执钩，女史执箱。又于坛上设执皇后钩箱位于皇后采桑位之北，稍东，南向，西上。

前出宫一日，兵部率其属陈小驾卤簿于宣德门外，太仆陈厌翟车东偏门内，南向。其日未明，外命妇应采桑及从采桑者，先诣亲蚕所幕次，以俟起居，各令其女侍者进钩箱，载至亲蚕所，授内谒者监以授执钩箱者。前一刻，内命妇各服其服，内侍引内命妇妃嫔以下，俱诣殿庭起居讫，内侍奏请中严；少顷，又奏外办。皇后首饰、鞠衣，乘龙饰肩舆如常仪，障以行帷，出内东门至左升龙门。内侍跪奏：“具官臣某言，请降肩舆升厌翟车。”讫，俯伏，兴，少退。御者执绥升厌翟车，内侍诣车前奏，请车进发，出宣德东偏门，执事者进钩箱，载之车。至亲蚕所殿门，降车，乘肩舆入殿后西阁门，侍卫如常仪。内侍先引内外命妇及从采桑者俱就坛下位，诸执钩箱者各就位。内侍奏请中严；少顷，奏外办。皇后首饰、鞠衣，乘肩舆，内侍前导至坛东门，华盖、仗卫止于门外，近侍者从之入。内侍奏请降肩舆，至幄次内，下帘。又内侍至幄次，请行礼，导皇后诣坛，升自南陛，东向立。执钩箱者自北陛以次升坛就位次，内侍引尚功诣采桑位前西向，奉钩以进，皇后受钩采桑，司制奉箱进以受桑，皇后采桑三条，止，以钩授尚功，尚功受钩，司制奉箱俱退，复位。

初，皇后采桑，典制各以钩授内外命妇，皇后采桑讫，内外命妇以次采桑，女使执箱者受之，内外命妇一品各采五条，二品、三品各采九条，止，典制受钩，与执箱者退，复位。内侍各引内外命妇退，复位。内侍诣皇后前，奏礼毕，退，复位。内侍引皇后降自南陛，归幄次。少顷，奏请乘肩舆如初。内侍前早，皇后归殿后阁，内侍奏解严。初，皇后降坛，内侍引内命妇诣蚕室，尚功帅执钩箱者以次从至蚕室，尚功以

桑授蚕母，蚕母受桑缕切之，授内命妇食蚕，洒一簿讫，内侍引内外命妇各还次，皇后还宫。

宣和重定亲蚕礼，外命妇、宰执并一品夫人升坛侍立，余品列于坛下。六年闰二月，皇后复行亲蚕之礼焉。绍兴七年，始以季春吉巳日享先蚕，视风师之仪。乾道中，升为中祀。

告礼 古者，天子将出，类于上帝，命吏告社稷及圻内山川。又天子有事，必告宗庙，历代因之。宋制：凡行幸及封泰山、祠后土、谒太清宫，皆亲告太庙。三岁郊祀，每岁祈谷上帝，祀感生帝，雩祀，祭方丘，明堂、神州地祇、圜丘，并遣官告祖宗配侑之意。他大事：即位、改元、更御名、上尊号、尊太后、立皇后太子、皇子生、籍田、亲征、纳降、献俘、朝陵、肆赦、河平及大丧、上谥、山陵、园陵、祔庙、奉迁神主，皆遣官奏告天地、宗庙、社稷、诸陵、岳渎、山川、宫观、在京十里内神祠。其仪用牺尊、笱、豆各一，实以酒、脯、醢。宫寺以素馔、时果代，用祝币，行一献礼。若车驾出京，则有輶祭，用羝羊一。所过州郡桥梁、山川、帝王名臣陵庙去路十里内者，各令本州以香、酒、脯祭告。建隆元年，太祖平泽、潞，仍祭祔庙、泰山、城隍。征扬州、河东，并用此礼。四年，修葺太庙，遣官奏告四室及祭本庙土神。凡修葺同。如迁神主，修毕奉安。是岁十一月，诏以郊祀前一日，遣官奏告东岳、城隍、浚沟庙、五龙庙及子张、子夏庙，他如仪。

太平兴国五年十一月，车驾北征。前一日，遣官祭告天地于圜丘，用特牲；太庙、社稷用太牢；望祭岳渎、名山、大

川于四郊，磔风于风伯坛，祀雨师于本坛，祷马于马祖坛，祭蚩尤、禡牙于北郊，并用少牢；祭北方天王于北郊迎气坛，用香、柳枝、灯油、乳粥、酥蜜饼、果。仍遣内侍一人监祭。咸平中北征，礼同。八年，滑州合河口毕工，遣官告天地、岳渎，后天禧中，又遣谢玉清昭应景灵上清太一宫、会灵祥源观及诸陵。雍熙四年，诏以亲耕籍田，遣官奏告外，又祭九龙、黄沟、扁鹊、吴起、信陵、张耳、单雄信七庙，后又增祭德安公、岳台诸神庙，为定式。

淳化三年十二月将郊，常奏告外，又告太社、太稷及文宣、武成等庙。景德二年，契丹遣使修好，遣官奏告诸陵。四年二月次西京，遣告汾阴、中岳、太行、河、洛、启母少姨庙，东还，奏告如常仪。大中祥符元年，天书降，及封禅，告天地、宗庙、社稷及诸祠庙、宫观；其在外者，乘传以往。澶、郛、兖州、高阳帝尝、帝尧，亦皆告之。四年，加五岳帝号，告天地、宗庙、社稷。五年，圣祖降，告如封禅礼。六年，宫廷嘉禾生，遣官告庙及玉皇、圣祖天尊大帝。天禧元年，奉迎太祖圣容赴西京，遣官奏告如常仪，及经由五里内并西京城内外神祠。天圣七年，玉清昭应宫火，遣告诸陵。十年，大内火，遣告天地、庙社。明道二年，诏以虫螣为沴，减尊号四字，告天地、宗庙。熙宁七年，南郊雅饰，奏告太庙、后庙。八年，以韩琦配享，告英宗庙。元符三年四月朔，太阳亏，遣官告太社。大观元年十二月，以恭受八宝，告天地、宗庙、社稷。政和二年冬至，受元圭，礼同。三年二月，以太平告成，册告诸陵。四年二月，皇长子冠，告天地、宗庙、社稷、诸陵。五年，建明堂，告如上礼，及宫观、岳渎。

高宗建炎已后，事有关于国体者皆告。绍兴九年，金人遣使议和割地；十一年，诏撰讲和誓文；二十四年，进《徽宗御集》；二十六年，进《太后回銮事实》；二十七年，进《玉牒仙源类谱》；明年，进《神宗宝训》，进祖宗《仙源积庆图》，进《徽宗实录》，进《祐陵迎奉录》；三十一年，金人叛盟兴师；开禧二年，吴曦伏诛；嘉定七年，进《高宗中兴经武要略》；十三年，进《宗藩庆系录》，刊正《宪圣慈烈皇后圣德事迹》，进《光宗玉牒》；十四年，进《孝宗宝训》；十五年，得玉玺；明年，上玉玺；端平元年，获完颜守绪函骨；淳祐五年，进《光宗宁宗两朝宝训》、《经武要略》、《玉牒》、《日历》、《会要》；宝祐元年，皇女延昌公主进封瑞国公主，又封升国；五年，进《中兴四朝史》；景定二年，进《孝宗》、《光宗实录》，皇女周国公主下降；咸淳四年，安奉《宁宗理宗实录》、《御集》、《会要》，《经武要略》：皆告天地、宗庙、社稷、櫜陵。其余即位、改元、受禅、册宝，皇子生、冠及巡幸、纳降、献俘之属，并仍旧制。

祈报 《周官》：“太祝掌六祝之辞，以事鬼神，示其福祥。”于是历代皆有禴崇之事。宋因之，有祈、有报。祈，用酒、脯、醢，郊庙、社稷，或用少牢；其报如常祀。或亲祷诸寺观，或再幸，或彻乐、减膳、进蔬饌，或分遣官告天地、太庙、社稷、岳镇、海渚，或望祭于南北郊，或五龙堂、城隍庙、九龙堂、浚沟庙，诸祠如子张、子夏、信陵君、段干木、扁鹊、张仪、吴起、单雄信等庙亦祀之。或启建道场于诸寺观，或遣内臣分诣州郡，如河中之后土庙、太宁宫，毫

之太清、明道宫，兗之会真景灵宫、太极观，凤翔之太平宫，舒州之灵仙观，江州之太平观，泗州之延祥观，皆函香奉祝，驿往祷之。凡旱、蝗、水潦、无雪，皆蒙祷焉。

咸平二年旱，诏有司祠雷师、雨师。内出李邕《祈雨法》：以甲、乙日择东方地作坛，取土造青龙，长吏斋三日，诣龙所，汲流水，设香案、茗果、饗饵，率群吏、乡老日再至祝酹，不得用音乐、巫覡。雨足，送龙水中。余四方皆如之，饰以方色。大凡日干及建坛取土之里数，器之大小及龙之修广，皆以五行成数焉。诏颁诸路。

景德三年五月旱，又以《画龙祈雨法》付有司刊行。其法：择潭洞或湫冻林木深邃之所，以庚、辛、壬、癸日，刺史、守令帅耆老斋洁，先以酒脯告社令讫，筑方坛三级，高二尺，阔一丈三尺，坛外二十步，界以白绳。坛上植竹枝，张画龙。其图以缣素，上画黑鱼左顾，环以天鼇十星；中为白龙，吐云黑色；下画水波，有龟左顾，吐黑气如线，和金银朱丹饰龙形。又设皂幡，刳鹅颈血置盘中，柳枝洒水龙上，俟雨足三日，祭以一豕，取画龙投水中。大中祥符二年旱，遣司天少监史序祀玄冥五星于北郊，除地为坛，望告。已而雨足，遣官报谢及社稷。

初，学士院不设配位，及是问礼官，言：“祭必有配，报如常祀。当设配坐。”又诸神祠、天齐、五龙用牛祠，祆祠、城隍用羊一，八筵，八豆。旧制，不祈四海。帝曰：“百谷之长，润泽及物，安可阙礼？”特命祭之。

天禧四年四月，大风飞沙折木，昼晦数刻，命中使诣宫观，建醮禳之。天圣三年九月，帝宣谕：“近内臣南中勾当回，

言诸处名山洞府，投送金龙玉简，开启道场，颇有烦扰。速令分析，投龙处不得开建道场。”康定二年三月，以黄河水势甚浅，致分流入汴未能通济，遣祭河渚及灵津庙。又澶州曹村埽方开减水直河，而水自流通，遣使祭谢，后修塞，礼同。治平四年十二月，诏以来岁正旦日食，命翰林学士承旨王珪祭社。

熙宁元年正月，帝亲幸寺观祈雨，仍令在京差官分祷，各就本司先致斋三日，然后行事。诸路择端诚修洁之士，分祷海镇、岳渎、名山、大川，洁斋行事，毋得出谒宴饮、贾贩及诸烦扰，令监司察访以闻。诸路神祠、灵迹、寺观，虽不系祀典，祈求有应者，并委州县差官洁斋致祷。已而雨足，复幸西太一宫报谢。九年十二月，以安南行营将士疾病者众，遣同知太常礼仪院王存诣南岳虔洁致祷，仍建祈福道场一月。又以西江运粮获应，命本州长吏往祭龙祠。十年四月，以夏旱，内出《蜥蜴祈雨法》：捕蜥蜴数十纳瓮中，渍之以杂木叶，择童男十三岁下、十岁上者二十八人，分两番，衣青衣，以青饰面及手足，人持柳枝沾水散洒，昼夜环绕，诵咒曰：“蜥蜴蜥蜴，兴云吐雾，雨令滂沱，令汝归去！”雨足。

元丰元年十月，太皇太后违豫，命辅臣以下分祷天地、宗庙、社稷，及都内诸神祠。又作祈福道场于寺观及五岳、四渎凡灵迹所在。八年，帝疾，分祷亦如之。又以京城火灾，建醮于集禧观，且为民祈福。元祐元年十二月，以华州郑县山摧，命太常博士颜复往祭西岳。七年，诏：“太皇太后本命岁，正月一日，京师及天下州军，各斋僧尼、道士、女冠一日，在京宫观、寺院，开建道场七昼夜，内外狱囚并设食三日。”八

年，太皇太后违豫，祈祷如元丰，仍致祷诸陵。又令南京等处长吏，诣祖宗神御所在建置道场。绍兴二年三月苦雨，命往天竺山祈晴，即日雨止。四年，知枢密院张浚言：“四川自七月以来霖雨、地震，乞制祝文，名山大川祈祷。”上曰：“霖雨、地震之灾，岂非兵久在蜀，调发供馈，民怨所致。当修德以应之，又可祷乎？”

七年正月一日，诏：“朕痛两宫北狩，道君皇帝春秋益高，念无以见勤诚之意，可遣官往建康府元符万岁宫修建祈福道场三昼夜，务令严洁，庶称朕心。”又谓辅臣曰：“宣和皇后春秋浸高，朕朝夕思之，不遑安处。已遣人于三茅山设黄箬醮，仰祝圣寿。”是岁七月，张浚等言：“雨泽稍愆，乞祷。”上曰：“朕患不知四方水旱之实，宫中种稻两区，其一地下，其一地高，高者其苗有槁意矣，须精加祈祷，以救旱暵。”八年，宰臣奏积雨伤蚕，上曰：“朕宫中自蚕一薄，欲知农桑之候，久雨叶湿，岂不有损？”乃命往天竺祈晴。

三十二年，太常少卿王普言：“逆亮诛夷，虏骑遁去，两淮无警，旧疆浸归。兹者回銮临安，当行报谢之礼。”从之。嘉定八年八月，蝗，祷于霍山。九年六月蝗，祷群祀。淳祐七年六月大旱，命侍从祷于天竺观音及霍山祠。

卷一百零三

志第五十六

礼六 吉礼六

朝日夕月 九宫贵神 高禩 大火 寿星灵星
风伯雨师 司寒 蜡 七祀 马祖 酺神

朝日夕月 庆历，用羊、豕各二，笾豆十二，簠、簋、俎二。天禧初，太常礼院以监察御史王博文言，详定：“准礼，春分朝日于东郊，秋分夕月于西郊。《国语》：‘太采朝日，少采夕月。’又曰：‘春朝朝日，秋夕夕月。’唐柳宗元论云：‘夕之名者，朝拜之偶也。古者旦见曰朝，暮见曰夕。’按礼，秋分夕月。盖其时昼夜平分，太阳当午而阴魄已生，遂行夕拜之祭以祀月。未前十刻，太官令率宰人割牲，未后三刻行礼，盖是古礼以夕行朝祭之仪。又按礼云：从子至巳为阳，从午至亥为阴。参详典礼，合于未后三刻行礼。”皇祐五年，定朝日坛，旧高七尺，东西六步一尺五寸；增为八只，广四丈，如唐《郊祀录》。夕月坛与隋、唐制度不合，从旧则坛小，如唐则坎深。今定坎深三尺，广四丈。坛高一尺，广二丈。四方为陛，降入坎深，然后升坛。坛皆两墼，墼皆二十五步。增大明、夜明坛山壘二，笾豆十二。礼生引司天监官分献，上

香，奠币、爵，再拜。嘉祐加羊、豕各五。《五礼新仪》定二坛高广、坎深如皇祐，无所改。中兴同。

太一九宫神位 在国门之东郊。坛之制，四陞外，西南又为一陞，曰坤道，俾行事者升降由之。其九宫神坛再成，第一成东西南北各百二十尺，再成东西南北各一百尺，俱高三尺。坛上置小坛九，每坛高一尺五寸，纵广八尺，各相去一丈六尺。初用中祀，咸平中改为大祀，坛增两壝，玉用两圭有邸，藉用稿秸加褥如币色，其御书祝礼如社稷。寻以封禅，别建九宫坛泰山下行宫之东，坛二成，成一尺，面各长五丈二尺，四陞及坤道各广五丈。上九小坛，相去各八尺，四隅各留五尺。坛下两壝，依大祠礼。及祀汾阴，亦遣使祀焉。自后亲郊恭谢，皆遣官于本坛别祭。

景祐二年，学士章得象等定司天监生于渊、役人单训所请祀九宫太一依逐年飞移位次之法：“案鄒良遇《九宫法》，有《飞棋立成图》，每岁一移，推九州所主灾福事。又唐术士苏嘉庆始置九宫神坛，一成，高三尺，四陞。上依位次置九小坛：东南曰招摇，正东曰轩辕，东北曰太阴，正南曰天一，中央曰天符，北曰太一，西南曰摄提，正西曰咸池，西北曰青龙。五数为中，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为上，六八为下，符于遁甲，此则九宫定位。岁祭以四孟，随岁改位行棋，谓之飞位。自乾元以后，止依本位祭之，遂不飞易，仍减冬、夏二祭。国朝因之。今于渊等所请，合天宝初祭之理，又合良遇《飞棋之图》。然其法本术家，时祭之文经礼不载。议者或谓不必飞宫，若日月星辰躔次周流而祭有常所，此则定位之

祀所当从也。若其推数于回复，候神于恍惚，因方弭沴，随气考祥，则飞位之文固可遵用。请依唐礼，遇祭九宫之时，遣司天监一员诣祠所，随每年贵神飞棋之方，旋定祭位。仍自天圣己巳入历，太一在一宫，岁进一位，飞棋巡行，周而复始。”诏可。庆历仪，每坐筵、豆十二，簠、簋、俎二。皇祐增坛三成。又礼官言：“岁雩祀外，水旱稍久，皆遣官告天地、宗庙、社稷及诸寺观、宫庙，九宫贵神今列大祀，亦宜准此。”

熙宁四年，司天中官正周琮言：“《太一经》推算，七年甲寅岁，太一阳九、百六之数，复元之初。故《经》言：‘太岁有阳九之灾，太一有百六之厄，皆在入元之初终。’今阳九、百六当癸丑、甲寅岁，为灾厄之会。然五福太一移入中都，可以消异为祥。窃详五福太一，自国朝雍熙元年甲申岁，入东南巽宫时，修东太一宫。天圣七年己巳岁，五福太一入西南坤位，修西太一宫。请稽详故事，崇建祠宇，迎之京师。”诏建中太一宫于集禧观。十太一神，并用通天冠、绛纱袍。元丰中，太常博士何洵直言：“熙宁祀仪，九宫贵神祝文称‘嗣天子臣某’，以礼秩论之，当与社稷为比，请依祀仪为大祀。其祝版即依会昌故事及《开宝通礼》，书御名不称臣。又近制，诸祠祭牲数，正配以全体解剖，各用一牢，贵神九位悉是正坐，异坛别祝，尊为大祝，而共用二少牢，于腥熟之俎，骨体不备。谓宜每位一牢，凡九少牢。”诏下太常，修入祀仪。

元祐七年，监察御史安鼎言：“按汉武帝始祠太一位，唐天宝初兼祀八宫，谓之九宫贵神。汉祀太一，日用一犊，凡七日而止。唐祀类于天地。今春秋祀九宫太一，用羊、豕，其四立祭太一宫十神，皆无牲，以素饌加酒焉。再详《星经》：

太一一星在紫宫门右，天一之南，号曰天之贵神。其佐曰五帝，飞行诸方，躡三能以上下，以天极星其一明者为常居。主使十六神，知风雨、水旱、兵革、饥馑、疫疾、灾害之事。《唐书》曰：‘九宫贵神，实司水旱。太一掌十六神之法度，以辅人极。’《国朝会要》亦云：‘天之尊神及十精、十六度，并主风雨。’由是观之，十神太一、九宫太一与汉所祀太一共是一神。今十神皆用素饌，而九宫并荐羊豕，似非礼意。”诏礼官详定：十神、九宫大一各有所主，即非一神，故自唐迄今皆用牲牢，别无祠坛用素食礼。遂依旧制。

崇宁三年，太常博士罗畸言：“九宫诸神位，无礼神玉，惟有燔玉。窃谓宜用礼神玉，少仿其币之色荐于神坐。”议礼局言：“先王制礼，用圭璧以祀日月星辰，所谓圭璧者，圭，其邸为璧，以取杀于上帝也。今九宫神皆星名，而其玉用两圭有邸。夫两圭有邸，祀地之玉，以祀星辰，非周礼也。乞改用圭璧以应古制。”

《政和新仪》：“立春日祀东太一宫；立夏、季夏土王日祀中太一宫；立秋日祀西太一宫；立冬日祀中太一宫，宫之真室殿，五福太一在中，君基太一在东，太游太一在西，俱南向。延休殿，四神太一。承厘殿，臣基太一在东，西向，北上。凝祐殿，直符太一。臻福殿，民基太一在西，东向，北上。膺庆殿，小游太一在中，天一太一在东，地一太一在西。灵贶殿，太岁在中，太阴在西，俱南向。三皇、五方帝、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十日、十二辰、天地水三官、五行、九宫、八卦、五岳、四海、四渎、十二山神等，并为从祀。东、西太一宫准此。东太一宫大殿，五福太一在东，君基太一在

西，俱南向。太游太一殿在大殿之北，南向。臣基太一殿在南，北向。小游太一、直符太一、四神太一殿在大殿之东，西向，北上。天一太一、民基太一、地一太一在大殿之西，东向，北上。西太一宫黄庭殿，五福在中，君基在东，太游在西；均福殿，小游在中，俱南向。延祝殿，天一在中，四神在南，臣基在北，俱西向。资祐殿，地一在中，四神在南，臣基在北，俱西向。资祐殿，地一在中，民基在南，直符在东北，俱东向。”九宫贵神坛三成，一成纵广十四丈，再成纵广十二丈，三成纵广十丈，各高三尺。上依方位置小坛九，各高一尺五寸，纵广八尺。四陛、坤道，两壝，每壝二十五步，如旧制。

绍兴十一年，太常丞朱辂言：“九宫贵神所主风、雨、霜、雪、雹、疫，所系甚重，请举行祀典。”太常寺主簿林大鼐亦言：“十神太一，九宫太一，皆天之贵神，国朝分为二，并为大祀。比一新太一宫，而九宫贵神尚寓屋而不坛。”乃诏临安府于国城之东，建筑九宫坛壝，其仪如祀上帝。其太一宫，初议者请即行宫之北隅建祠，后命礼官考典故，择地建宫。十八年，宫成，御书其榜。十太一位于殿上，南面，西上。从祀，东庑九十有八，西庑九十有七，皆北上。孝宗受禅，又建本命殿，名曰崇禧。光宗又迁介福殿像于挟室，而名新殿曰崇福。

高禘 初，仁宗未有嗣，景祐四年二月，以殿中侍御史张奎言，诏有司详定。礼官以为：“《月令》虽可据，然《周官》阙其文，《汉志》郊祀不及禘祠，独《枚皋传》言‘皇子

禱祝’而已。后汉至江左概见其事，而仪典委曲，不可周知。惟高齐禱祀最显，妃嫔参享，黷而不蠲，恐不足为后世法。唐明皇因旧《月令》，特存其事。开元定礼，已复不著。朝廷必欲行之，当筑坛于南郊，春分之日以祀青帝，本《诗》‘克禋以祴’之义也。配以伏羲、帝喾，伏羲本始，喾著祥也。以禱从祀，报古为禱之先也。以石为主，牲用太牢，乐以升歌，仪视先蚕，有司摄事，祝版所载，具言天子求嗣之意。乃以弓矢、弓韣致神前，祀已，与胙酒进内，以礼所御，使斋戒受之。仍岁令有司申请俟旨，命曰特祀。”即用其年春分，遣官致祭。为圜坛高九尺，广二丈六尺，四陛，三墀，陛广五尺，墀各二十五步。主用青石，长三尺八寸，用木生成之数，形准庙社主，植坛上稍北，露其首三寸。青玉、青币，牲用牛一、羊一、豕一，如卢植之说。乐章、祀仪并准青帝，尊器、神坐如勾芒，唯受福不饮，回授中人为异。祀前一日，内侍请皇后宿斋于别寝，内臣引近侍宫嫔从。是日，量地设香案、褥位各二，重行，南向，于所斋之庭以望禱坛。又设褥位于香案北，重行。皇后服褙衣，褥位以绯。宫嫔服朝贺衣服，褥位以紫。祀日，有司行礼，以福酒、胙肉、弓矢、弓韣授内臣，奉至斋所，置弓矢等于箱，在香案东；福酒于玷，胙肉于俎，在香案西。内臣引宫嫔诣褥位，东上南向。乃请皇后行礼，导至褥位，皆再拜。导皇后诣香案位，上香三，请带弓韣，受弓矢，转授内臣置于箱，又再拜。内臣进胙，皇后受讫，转授内臣。次进福酒，内臣曰：“请饮福。”饮讫，请再拜。乃解弓韣，内臣跪受，置于箱。导皇后归东向褥位。又引宫嫔最高一人诣香案，上香二，带弓韣，受弓矢，转授左

右，及饮福，解弓韉，如皇后仪，唯不进胾。又引以次宫嫔行礼，亦然。俟俱复位，内侍请皇后诣南向褥位，皆再拜退。是岁，宫中又置赤帝像以祈皇嗣。

宝元二年，皇子生，遣参知政事王黼以太牢报祠，准春分仪，惟不设弓矢、弓韉，著为常祀，遣两制官摄事。庆历三年，太常博士余靖言：“皇帝嗣续未广，不设弓矢、弓韉，非是。”诏仍如景祐之制。

熙宁二年，皇子生，以太牢报祀高禴，惟不设弓矢，弓韉。既又从礼官言：“按祀仪，青帝坛广四丈，高八尺。今祠高禴既以青帝为主，其坛高广，请如青帝之制。又祀天以高禴配，今郊禴坛祀青帝于南郊，以伏羲、高辛配，复于坛下设高禴位，殊为爽误。请准古郊禴，改祀上帝，以高禴配，改伏羲、高辛位为高禴，而彻坛下位。”诏：“高禴典礼仍旧，坛制如所议，改犊为角握牛，高禴祝版与配位并进书焉。”又言：“伏羲、高辛配，祝文并云‘作主配神’。神无二主，伏羲既为主，其高辛祝文，请改云‘配食于神’。”

元祐三年，太常寺言：“祀仪，高禴坛上正位设青帝席，配位设伏羲、高辛氏席，坛下东南设高禴，从祀席正配位各六俎，实以羊、豕腥熟，高禴位四俎，实以牛腥熟。祀日，兵部、工部郎中奉羊、豕俎升坛，诣正配位。高禴位俎，则执事人奉焉。窃以青帝为所祀之主，而牲用羊豕；禴神因其嘉祥从祀，而牲反用牛，又牛俎执事者陈之，而羊、豕俎皆奉以郎官，轻重失当。请以三牲通行解剖，正、配、众祀位并用，皆以六曹郎官奉俎。今羊俎以兵部，豕俎以工部，牛俎请以户部郎官。”

《政和新仪》：春分祀高禘，以简狄、姜嫄从祀，皇帝亲祠，并如祈谷祀上帝仪。惟配位作《承安》之乐，而增简狄、姜嫄位牛、羊、豕各一。绍兴元年，太常少卿赵子画言：“自车驾南巡，虽多故之余，礼文难备，至于祓无子，祝多男，所以系万方之心，盖不可阙。乞自来岁之春，复行高禘之祀。”十七年，车驾亲祀高禘，如政和之仪。

大火之祀 康定初，南京鸿庆宫灾，集贤校理胡宿请修其祀，而以阍伯配焉。礼官议：“阍伯为高辛火正，实居商丘，主祀大火。后世因之，祀为贵神，配火侑食，如周弃配稷、后土配社之比，下历千载，遂为重祀。祖宗以来，郊祀上帝，而大辰已在从祀，阍伯之庙，每因赦文及春秋，委京司长吏致奠，咸秩之典，未始云阍。然国家有天下之号实本于宋，五运之次，又感火德，宜因兴王之地，商丘之旧，为坛兆祀大火，以阍伯配。建辰、建戌出内之月，内降祝版，留司长吏奉祭行事。”乃上坛制：高五尺，广二丈、四陛，陛广五尺，一壝，四面距坛各二十五步。位牌以黑漆朱书曰大火位，配位曰阍伯位。牲用羊、豕一，器准中祠。岁以三月、九月择日，令南京长吏以下分三献，州、县官摄太祝、奉礼。庆历，献官有祭服。

建中靖国元年又建阳德观以祀荧惑。因翰林学士张康国言，天下崇宁观并建火德真君殿，仍诏正殿以离明为名。太常博士罗畸请宜仿太一宫，遣官荐献，或立坛于南郊，如祀灵星、寿星之仪。有司请以阍伯从祀离明殿，又请增阍伯位。按《春秋传》曰：五行之官封为上公，祀为贵神。祝融，高

辛氏之火正也；阍伯，陶唐氏之火正也。祝融既为上公，则阍伯亦当服上公衮冕九章之服。既又建荧惑坛于南郊赤帝坛壝外，令有司以时致祭，增用圭璧，火德、荧惑以阍伯配，俱南向。五方火精、神等为从祀。坛广四丈，高七尺，四陛，两壝，壝二十五步，从《新仪》所定。

绍兴三年，诏祀大火。太常寺言：“应天府祀大火，今道路未通，宜于行在春秋设位。”乾道五年，太常少卿林栗等言：“本寺已择九月十四日，依旨设位，望祭应天府大火，以商丘宣明王配。二十一日内火，祀大辰，以阍伯配。大辰即大火，阍伯即商丘宣明王也。缘国朝以宋建号，以火纪德，推原发祥之所自，崇建商丘之祠，府曰应天，庙曰光德，加封王爵，锡谥宣明，所以追严者备矣。今有司旬日之间举行二祭，一称其号，一斥其名，义所未安。乞自今祀荧惑、大辰，其配位称阍伯，祝文、位板并依应天府大火礼例，改称宣明王，以称国家崇奉火正之意。”

诸星祠 有寿星、周伯、灵星之祭。大中祥符二年，翰林天文邢中和言：“景德中，周伯星出亢宿下。按《天文志》，角、亢为太山之根，果符上封之应。望于亲郊日特置周伯星位于亢、宿间。”诏礼官与司天监定议，且言：“周伯星出氏三度，然亢、氏相去不远，并郑分。兖州，寿星之次，宜如中和奏，设位氏宿之间，以为永式。”景德三年，诏定寿星之祀。太常礼院言：“按《月令》：‘八月，命有司享寿星于南郊。’《注》云：‘秋分日，祭寿星于南郊。寿星，南极老人星也。’《尔雅》云：‘寿星，角、亢也。’《注》云：‘数起角、亢，列

宿之长，故云寿星。’唐开元中，特置寿星坛，常以千秋节日祭老人星及角、亢七宿。请用祀灵星小祠礼，其坛亦如灵星坛制，筑于南郊，以秋分日祭之。”

元丰中，礼文所言：“时令秋分，享寿星于南郊。熙宁祀仪：于坛上设寿星一位，南向。又于坛下卯陞之南设角、亢、氐、房、心、尾、箕七位，东向。按《尔雅》所谓‘寿星角、亢’，非此所谓秋分所享寿星也。今于坛下设角、亢位，以氐、房、心、尾、箕同祀，尤为无名。又按晋《天文志》：‘老人一星在弧南，一日南极，常以秋分之旦见于丙，春分之夕没于丁，见则治平，主寿昌，常以秋分候之南郊。’后汉于国都南郊立老人星庙，常以仲秋祀之，则寿星谓老人矣。请依后汉，于坛上设寿星一位，南向，祀老人星。其坛下七宿位不宜复设。”

庆历以立秋后辰日祀灵星，其坛东西丈三尺，南北丈二尺，寿星坛方丈八尺。皇祐定如唐制，二坛皆周八步四尺。其享礼，筵八，豆八，在神位前左右，重三行。俎二，在筵、豆外，簠、簋一，在二俎间。象尊二，在坛上东南隅，北向西上。七宿位各设筵一，豆一，在神位前左右。俎一，在筵、豆外，中设簠一、簋一，在俎左右。爵一，在神位正前。壶尊二，在神位右。光禄实以法酒。

《政和新仪》改定：坛高三尺，东西袤丈三尺，南北袤丈二尺，四出陞，一墼，二十五步。初，乾兴祀灵星，值牺牲有禁，乃屠于城外。至是，敕有司：“凡祭祀牲牢，无避禁日，著为令。”南渡后，灵星、寿星、风师、雨师、雷师及七祀、司寒、马祖，并仍旧制。

风伯、雨师 诸州亦致祭。大中祥符初，诏惟边地要剧者，令通判致祭，余皆长吏亲享。未几，泽州请立风伯、雨师庙，乃令礼官考仪式颁之。有司言：“唐制，诸郡置风伯坛社坛之东，雨师坛于西，各稍北数十步，卑下于社坛。祠用羊一，筮、豆各八，簠、簋各二。”元丰详定局言：“《周礼》：‘小宗伯之职，兆五帝于四郊，四类亦如之。’郑氏曰：‘兆为坛之营域。四类，日、月、星、辰，运行无常，以气类为之位，兆日于东郊，兆月与风师于西郊，兆司中、司命于南郊，兆雨师于北郊。’各以气类祭之，谓之四类。汉仪，县邑常以丙戌日祠风伯于戌地，以己丑日祀雨师于丑地，亦从其类故也。熙宁祀仪：兆日东郊，兆月西郊，是以气类为之位。至于兆风师于国城东北，兆雨师于国城西北，司中、司命于国城西北亥地，则是各从其星位，而不以气类也。请稽旧礼，兆风师于西郊，祠以立春后丑日；兆雨师于北郊，祠以立夏后申日；兆司中、司命、司禄于南郊，祠以立冬后亥日。其坛兆则从其气类，其祭辰则从其星位，仍依熙宁仪，以雷师从雨师之位，以司民从司中、司命、司禄之位。”

旧制，风师坛高四尺，东西四步三尺，南北减一尺。皇祐定高三尺，周三十三步；雨师坛、雷师坛高三尺，方一丈九尺。皇祐定周六步。政和之制，风坛广二十三步，雨、雷坛广十五步，皆高三尺，四陛，并一墼，二十五步。其雨师、雷师二坛同墼。司中、司命、司民、司禄为四坛，各广二十五步，同墼。

又言：“《周礼》：‘大宗伯以樛燎祀司中、司命、风师、雨师。’所谓周人尚臭，升烟以报阳也。今天神之祀皆燔牲首，

风师、雨师请用柏柴升烟，以为歆神之始。”又言：“《周礼》乐师之职曰：‘凡国之小事用乐者，令奏钟鼓。’说者曰：‘小祀也。’小师职《注》：‘小祭祀谓司中、司命、风师。’是也。既已有钟鼓，则是有乐明矣。请有司祀司中、司命、风师、雨师用乐，仍制乐章以为降神之节。”又言：“《周礼》小司徒之职：‘凡小祭祀奉牛牲羞其肆。’又《肆师》云：‘小祭祀用牲。’所谓小祭祀，即司中、司命、司民、司禄、宫中七祀之类是也。后世以有司摄事，难于纯用太牢，犹宜下同大夫礼，用羊、豕可也。今祀仪，马祖、先牧、司中、司命、司民、司禄、司寒，岁用羊、豕一。《祠令》：小祠，牲入涤一月，所以备洁养之法。今每位肉以豕，又取诸市，与令文相戾。请诸小祠祭以少牢，仍用体解。”又言：“社稷五祀，先荐爓，次荐熟；至于群小祀，荐熟而已。请四方百物、宫中七祠、司中、司命、风师、雨师止荐熟。”并从之。

司寒之祭，常以四月，命官率太祝，用牲、币及黑牡、秬黍祭玄冥之神，乃开冰以荐太庙。建隆二年，置藏冰署而修其祀焉。秘书监李至言：“案《诗·豳·七月》曰：‘四之日献羔祭韭。’盖谓周以十一月为正，其四月即今之二月也。《春秋传》曰：‘日在北陆而藏冰。’谓夏十二月，日在危也。‘献羔而启之’，谓二月春分，献羔祭韭，始开冰室也。‘火出而毕赋’，火星昏见，谓四月中也。又案《月令》：‘天子献羔开冰，先荐寝庙。’详其开冰之祭，当在春分，乃有司之失也。”帝览奏，曰：“今四月，韭可苦屋矣，何谓荐新？”遂正其礼。天圣新令：“春分阴冰，祭司寒于冰井务，卜日荐冰于太庙。

季冬藏冰，设祭亦如之。”

元丰，详定所言：“熙宁祀仪，孟冬选吉日祀司寒。按古享司寒，惟以藏冰启冰之日，孟冬非有事于冰，则不应祭享。今请惟季冬藏冰则享司寒，牲用黑牡羊，谷用黑秬黍。仲春开冰，则但用羔。孔颖达注《月令》曰：‘藏冰则用牡黍，启唯告而已。’祭礼大、告礼小故也。且开冰将以御至尊，当有桃弧、棘矢以禳除凶邪。设于神坐，则非礼也。当从孔氏说，出冰之时，置弓矢于凌室之户。”

大观，礼局言：“《春秋左氏传》，以少具有四叔，其二为玄冥。杜预、郑玄皆以玄冥为水官，故历代祀为司寒，则玄冥非天神矣。今仪注，礼毕有司取祝币瘞坎，赞者赞币燔燎，是以祀天神之礼享人鬼也。请罢燔燎而埋祝币。”诏从其请。

大蜡之礼，自魏以来始定议。王者各随其行，社以其盛，腊以其终。建隆初，以有司言：“周木德，木生火，宜以火德王，色尚赤。”遂以戌日为腊。三年，戊戌腊，有司画日，以七日辛卯。和峴奏议曰：“按蜡始于伊耆，后历三代及汉，其名虽改，而其实一也。汉火行，用戌腊，腊者接也，新故相接，败猎禽兽以享百神，报终成之功也。王者因之，上享宗庙，旁及五祀，展其孝心，尽物示恭也。魏、晋以降，悉沿其制。唐乘土德，贞观之际，以前寅日蜡百神，卯日祭社宫，辰日享宗庙。开元定礼，三祭皆于腊辰，以应土德。今以戌日为腊，而以前七日辛卯行蜡礼，恐未为宜。况宗庙、社稷并遵腊享，独蜡不以腊，请下礼官议。”议如峴言，今后蜡百

神、祀社稷、享宗庙皆用戌腊一日。天圣三年，同知礼院陈诒言：“蜡祭一百九十二位，祝文内载一百八十二位，唯五方田峻、五方邮表畷一十位不载祝文。又《郊祀录》、《正辞录》、《司天监神位图》皆以虎为于菟，乃避唐讳，请仍为虎。五方祝文，众族之下增入田峻、邮表畷云。”

元丰，详定所言：“《记》曰：‘八蜡以祀四方，年不顺成，八蜡不通。’历代蜡祭，独在南郊为一坛，惟周、隋四郊之兆，乃合礼意。又《礼记·月令》以蜡与息民为二祭，故隋、唐息民祭在蜡之后日。请蜡祭，四郊各为一坛，以祀其方之神，有不顺成之方则不修报。其息民祭仍在蜡祭之后。”先是，太常寺言：“四郊蜡祭，宜依百神制度筑坛，其东西有不顺成之方，即祭日月。其神农以下，更不设祭。又旧仪，神农、后稷并设位坛下，当移坛上。按《礼记正义》：伊耆氏，神农也。今坛下更设伊耆氏位，合除去之。”

《政和新仪》：腊前一日蜡百神。四方蜡坛广四丈，高八尺，四出陛，两墼，每墼二十五步。东方设大明位，西方设夜明位，以神农氏、后稷氏配，配位以北为上。南北坛设神农位，以后稷配，五星、二十八宿、十二辰、五官、五岳、五镇、四海、四渎及五方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原隰、井泉、田峻，仓龙、朱鸟、麒麟、白虎、玄武，五水庸、五坊、五虎、五鳞、五羽、五介、五毛、五邮表畷、五裸、五猫、五昆虫从祀，各依其方设位。中方镇星、后土、田峻设于南方蜡坛酉阶之西，中方岳镇以下设于南方蜡坛午阶之西。伊耆设于北方蜡坛卯阶之南，其位次于辰星。

绍兴十九年，有司检会《五礼新仪》，腊前一日蜡东方、

西方为大祀，蜡南方、北方为中祀，并用牲牢。乾道四年，太常少卿王淪又请于四郊各为一坛，以祀其方之神，东西以日月为主，各以神农，后稷配；南北皆以神农为主，以后稷配。自五帝、星辰、岳镇、海渚以至猫虎、昆虫，各随其方，分为从祀。其后南蜡仍于圆坛望祭殿，北蜡于余杭门外精进寺行礼。

太庙司命、户、灶、中霤、门、厉、行七祀 熙宁八年，始置位版。太常礼院请禘享遍祭七祀。详定所言：“《周礼》：天子六服，自鹭冕而下，各随所祭而服。今既不亲祀，则诸臣摄事日，当从王所祭之服，其摄事之臣不系其官。”又言：“《礼·祭法》曰：‘王自为立七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国行，曰泰厉，曰门，曰户，曰灶。’孟春祀户，祭先脾；孟夏祀灶。祭先肺；中央土祀中霤，祭先心；孟秋祀门，祭先肝；孟冬祀行，祭先肾。又《传》曰：‘春祀司命，秋祠厉。’此所祀之位，所祀之时，所用之俎也。《周礼》：‘司服掌王之吉服，祭群小祀则服玄冕。’《注》谓宫中七祀之属。《礼记》曰：‘一献熟。’《注》谓宫中群小神七祀之等。《周礼·大宗伯》：‘若王不与祭祀则摄位。’此所祀之服，所献之礼，所摄之官也。近世因禘祫则遍祭七祀，其四时则随时享分祭，摄事以庙卿行礼而服七旒之冕，分太庙牲以为俎，一献而不荐熟，皆非礼制。请以立春祭户于庙室户外之西，祭司命于庙门之西，制脾于俎；立夏祭灶于庙门之东，制肺于俎；季夏土王日祭中霤于庙庭之中，制心于俎；立秋祭门及厉于庙门外之西，制肝于俎；立冬祭司命及行于庙门外之西，制肾于俎，皆用特

牲，更不随时享分祭。有司摄事，以太庙令摄礼官，服必玄冕，献必荐熟。亲祀及腊享，即依旧礼遍祭之。”《政和新仪》定太庙七祀，四时分祭，如元丰仪，腊享祫享则遍祭，设位于殿下横街之北、道西，东向，北上。

马祖 《祀典》：仲春祀马祖，仲夏享先牧，仲秋祭马社，仲冬祭马步，并择日。坛壝之制，三坛各广九步，高三尺，四陛，一壝。

又有酺神之祀。庆历中，上封事者言：“螟蝗为害，乞内外并修祭酺。”礼院言：“按《周礼》：‘族师，春秋祭酺。’酺为物灾害之神。郑玄云：‘校人职有冬祭马步。则未知此酺者，蝗螟之酺欤，人鬼之步欤？盖亦为坛位如雩崇云。’然则校人职有冬步，是与马为害者，此酺盖人物之害也。汉有蝗螟之酺神，又有人鬼之步神。历代书史，悉无祭酺仪式。欲准祭马步仪，坛在国城西北，差官就马坛致祭，称为酺神。

若外州者，即略依崇礼。其仪注，先择便方除地，设营纒为位，营纒谓立表施绳以代坛。其致斋、行礼、器物，并如小祠。先祭一日致斋，祭日，设神坐内向，用尊及筩一、豆一，实以酒酺，设于神坐左。又设盥洗及筐于酒尊之左，俱内向。执事者位于其后，皆以近神为上。荐神用白币一丈八尺在筐。将祭，赞祀官拜，就盥洗讫，进至神坐前，上香、奠币。退诣盥盥洗，实以酒，再诣神坐前奠爵，读祝，再拜，退而瘞币。其酺神祝文曰：“维年岁次月朔某日，州县具官某，敢昭告于酺神：蝗螟荐生，害于嘉谷，惟神降祐，应时消殄。请以清酒、制币嘉荐，昭告于神，尚享。”

绍兴祀令：虫蝗为害，则祭酺神。嘉定八年六月，以飞蝗入临安界，诏差官祭告。又诏两浙、淮东西路州县，遇有蝗入境，守臣祭告酺神。

卷一百零四

志第五十七

礼七 吉礼七

封禅 汾阴后土 朝谒太清宫 天书九鼎

封禅 太宗即位之八年，泰山父老千余人诣阙，请东封。帝谦让未遑，厚赐以遣之。明年，宰臣宋琪率文武官、僧道、耆寿三上表以请，乃诏以十一月二十一日有事于泰山，命翰林学士扈蒙等详仪注。既而乾元、文明二殿灾，诏停封禅，而以是日有事于南郊。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兖州父老吕良等千二百八十七人及诸道贡举之士八百四十六人诣阙陈请，而宰臣王旦等又率百官、诸军将校、州县官吏、蕃夷、僧道、父老二万四千三百七十人五上表请，始诏今年十月有事于泰山。遣官告天地、宗庙、社稷、太一宫及在京祠庙、岳渎，命翰林、太常礼院详仪注，知枢密院王钦若、参知政事赵安仁为封禅经度制置使并判兖州，三司使丁谓计度粮草，引进使曹利用、宣政使

李神福修行宫道路，皇城使刘承珪等计度发运。诏禁缘路采捕及车骑蹂践田稼，以行宫侧官舍、佛寺为百官宿顿之所，调充、郢兵充山下丁役。行宫除前后殿外，并张幕为屋，覆以油帊。仍增自京至泰山驿马，令三司沿汴、蔡、御河入广济河运仪仗什物赴兖州，发上供木，由黄河浮筏至郢州，给置顿费用，省辇送之役。以王旦为大礼使，王钦若为礼仪使，参知政事冯拯为仪仗使，知枢密院陈尧叟为卤簿使，赵安仁为桥道顿递使，仍铸五使印及经度制置使印给之。遣使诣岳州，采三脊茅三十束，有老人黄皓识之，补州助教，赐以粟帛。

初，太平兴国中，有得唐玄宗社首玉册、苍璧，至是令瘞于旧所。其前代封禅坛址摧圯者，命修完之。山上置圜台，径五丈，高九尺，四陛，上饰以青，四面如其方色；一壝，广一丈，围以青绳三周。燎坛在其东南，高丈二尺，方一丈，开上南出户，方六尺。山下封祀坛，四成，十二陛，如圜丘制，上饰以玄，四面如方色；外为三壝，燎坛如山上坛制。社首坛，八角；三成，每等高四尺，上阔十六步；八陛，上等广八尺，中等广一丈，下等广一丈二尺；三壝四门；如方丘制。又为瘞坎于壬地外壝之内。以玉为五牒，牒各长尺二寸，广五寸，厚一寸，刻字而填以金，联以金绳，緘以玉匱，置石礧中。（金脆难用，以金涂绳代之。）正坐、配坐，用玉册六副，每简长一尺二寸，广一寸二分，厚三分，简数量文多少。匱长一尺三寸。检长如匱，厚二寸，阔五寸，缠金绳五周，当缠绳处刻为五道，而封以金泥，（泥和金粉、乳香为之。）印以受命宝。封匱当宝处，刻深二分，用石礧藏之。其礧用石再累，各方五尺，厚一尺，凿中广深，令容玉匱。礧旁施

检处，皆刻深七寸，阔一尺，南北各三，东西各二，去隅皆七寸，缠绳处皆刻三道，广一寸五分，深三分。为石检十以揪礧，皆长三尺，阔一尺，厚七寸，刻三道，广深如缠绳。其当封处，刻深二寸，取足容宝，皆有小石盖，与封刻相应。其检立礧旁，当刻处又为金绳三以缠礧，皆五周，径三分，为石泥封礧。（泥用石末和方色土为之。）用金铸宝，曰“天下同文”，如御前宝，以封礧际。距石十二分，距四隅皆阔二尺，厚一尺，长一丈，斜刻其道，与礧隅相应，皆再累，为五色土圜封礧，上径一丈二尺，下径三丈九尺。命直史馆刘锴、内侍张承素领徒封圜台石礧，直集贤院宋皋、内侍郝昭信封社首石礧，并先往规度之。

详定所言：“朝覲坛在行宫南，方九丈六尺，高九尺，四陛。陛，南面两陛，余三面各一陛。一墀，二分在南，一分在北。又按唐封禅，备法驾。准故事，乘舆出京，并用法驾，所过州县不备仪仗。其圜台上设登歌、钟、磬各一虞，封祀坛宫架二十虞，四隅立建鼓、二舞。社道坛设登歌如圜台，坛下宫架、二舞如封祀坛。朝覲坛宫架二十虞，不用熊罴十二案。又按《六典》，南郊合祀天地，服袞冕，垂白珠十有二，黼衣纁裳十二章。欲望封禅日依南郊例。洎礼毕，御朝覲坛。诸州所贡方物，陈列如元正仪。令尚书户部告示，并先集泰山下。”仍诏出京日，具小驾仪仗：太常寺三百二十五人，兵部五百六十六人，殿中省九十一人，太仆寺二百九十九人，六军诸卫四百六十八人，左右金吾仗各一百七十六人，司天监三十七人。

有司言：“南郊惟昊天、皇地祇、配帝、日月、五方、神

州各用币，内官而下别设六十六段分充。按《开宝通礼》，岳镇、海渎币从方色，即明皆有制币。今请封祀坛内官至外官三百一十八位，社首坛岳镇以下一十八位，并用方色币。又南郊牲，正坐、配坐用犊，五方帝、日月、神州共用羊、豕二十二，从祀七百三十七位，仍以前数分充。今请神州而上十二位用犊，其旧供羊、豕，改充从祀牲。又景德中，升天皇、北极在第一等，今请亦于从祀牲内体荐。”

旧制，郊祀正坐、配坐褥以黄，皇帝拜褥以绯。至是，诏配坐以绯，拜褥以紫。又以灵山清洁，命祀官差减其数，或令兼摄，有期丧未滿、余服未卒哭者不得预祭，内侍诸司官，除掌事宿卫外，从升者裁二十四人，诸司职掌九十三人。其文武官升山者，皆公服。

详定所言：“《汉书》八神与历代封禅帝王及所禅山，并于前祀七日遣官致祭，以太牢祀泰山，少牢祀社首。”九月，诏审刑院、开封府毋奏大辟案。帝习仪于崇德殿。初，礼官言无帝王亲习之文，帝曰：“朕以达寅恭之意，岂惮劳也。”既毕，帝见礼文有未便，谕宰臣与礼官再议。于是详定所言：“按《开宝礼》，则燔燎毕封册；开元故事，则封礅后燔燎。今如不对神封册，则未称寅恭，或封礅后送神，则并为喧渎。欲望俟终献毕，皇帝升坛，封玉匱，置礅中，泥印讫，复位，饮福，送神，乐止，举燎火。次天书降，次金匱降。礼仪使奏礼毕，皇帝还大次，俟封礅毕，皇帝再升坛省视。缘祀礼已毕，更不举乐。省讫，降坛。”仍诏山上亚献、终献，登歌作乐。

十月戊子朔，禁天下屠杀一月。帝自告庙，即屏葷蔬食，

自进发至行礼前，并禁音乐。有司请登封日圓台立黄麾仗，至山下坛设权火。将行礼，然炬相属，又出朱字漆牌，遣执仗者传付山下。牌至，公卿就位，皇帝就望燎位，山上传呼万岁，下即举燎。皇帝还大次，解严，又传呼而下，祀官始退。社首瘞坎，亦设权火三为准。遣司天设漏壶山之上下，命中官覆校日景，复于坛侧击板相应。自太平顶、天门、黄岷岭、岱岳观，各竖长竿，揭笼灯下照，以相参候。

辛卯，发京师，以玉辂载天书先行。次日如之。至郢州，令从官、卫士蔬食。丁未，次奉高宫。戊申，斋于穆清殿，诸升山者官给衣，令祀日沐浴服之。庚戌，帝服通天冠、绛纱袍，乘金辂，备法驾，至山门幄次，改服靴袍，乘步辇登山，鹵簿、仪卫列山下，天书仗不上山，与法驾仗间立。知制诰朱巽奉玉册牒及圓台行事官先升，且以回马岭至天门路峻绝，人给横板二，长三尺许，系彩两端，施于背，鹰选从卒，推引而上。卫士皆给钉鞋，供奉马止于中路。自山趾盘道至太平顶，凡两步一人，彩绣相间，树当道者不伐，止萦以繒。帝每经陕险，必降辇徒步。亚献宁王元偓，终献舒王元侁，鹵簿使陈尧叟从。祀官、点饌习仪于圓坛。是夕，山下罢警场。

辛亥，设昊天上帝位于圓台，奉天书于坐左，太祖、太宗并配西北侧向，帝服袞冕，升台奠献，悉去侍卫，拂翟止于墀门，笼烛前导亦彻之。玉册文曰：“嗣天子臣某，敢昭告于昊天上帝：臣嗣膺景命，昭事上穹。昔太祖揖让开基，太宗忧勤致治，廓清寰宇，混一车书，固抑升中，以延积庆。元符锡祚，众宝效祥，异域咸怀，丰年屡应。虔修封祀，祈福黎元。谨以玉帛、牺牲、粢盛、庶品，备兹禋燎，式荐至诚。

皇伯考太祖皇帝、皇考太宗皇帝配神作主。尚飨。”玉牒文曰：“有宋嗣天子臣某，敢昭告于昊天上帝：启运大同，惟宋受命，太祖肇基，功成治定；太宗膺图，重熙累盛。粤惟冲人，丕承列圣，寅恭奉天，忧勤听政。一纪于兹，四隩来暨，丕覲殊尤，元符章示，储庆发祥，清净可致，时和年丰，群生咸遂。仰荷顾怀，敢忘继志，佉议大封，聿申昭事。躬陟乔岳，对越上天，率礼祗肃，备物吉蠲，以仁守位，以孝奉先。祈福逮下，侑神昭德，惠绥黎元，懋建皇极，天祿无疆，灵休允迪，万叶其昌，永保纯锡。”命群官享五方帝及诸神于山下封祀坛。上饮福酒，摄中书令王旦跪称曰：“天赐皇帝太一神策，周而复始，永绥兆人。”三献毕，封金、玉匱。王旦奉玉匱，置于石蟪，摄太尉冯拯奉金匱以降，将作监领徒封蟪。帝登圜台阅视讫，还御幄。宰臣率从官称贺，山下传呼万岁，声动山谷。即日仗还奉高宫，百官奉迎于谷口。帝复斋于穆清殿。

壬子，禅祭皇地祇于社首山，奉天书升坛，以祖宗配。玉册文曰：“嗣天子臣某，敢昭告于皇地祇：无私垂祐，有宋肇基，命惟天启，庆赖坤仪。太祖神武，岁震万宇；太宗圣文，德绥九土。臣恭膺宝命，纂承丕绪，穹昊降祥，灵符下付，景祚延鸿，秘文昭著。八表以宁，五兵不试，九谷丰穰，百姓亲比，方輿所资，凉德是愧。溥率同词，缙绅协议，因以时巡，亦既肆类。躬陈典礼，祇事厚载，致孝祖宗，洁诚严配。以伸大报，聿修明祀，本支百世，黎元受祉。谨以玉帛、牺牲、粢盛、庶品，备兹禋瘞，式荐至诚。皇伯考太祖皇帝、皇考太宗皇帝配神作主。尚飨。”帝至山下，服靴袍，步出大次。

癸丑，有司设仗卫、宫县于坛下，帝服袞冕，御封禅坛上之寿昌殿受朝贺，大赦天下，文武递进官勋，减免赋税、工役各有差，改乾封县曰奉符县，宴百官卿监以上于穆清殿、泰山父老于殿门。甲寅，发奉符，始进常膳。

帝之巡祭也，往还四十七日，未尝遇雨雪，严冬之候，景气恬和，祥应纷委。前祀之夕，阴雾风劲，不可以烛，及行事，风顿止，天宇澄霁，烛焰凝然，封礅讫，紫气蒙坛，黄光如帛，绕天书匣。悉纵四方所献珍鸟异兽山下。法驾还奉高宫，日重轮，五色云见。鼓吹振作，观者塞路，欢呼动天地。改奉高宫曰会真宫。九天司命上卿加号保生天尊，青帝加号广生帝君，天齐王加号仁圣，各遣使祭告。诏王旦撰《封祀坛颂》，王钦若撰《社首坛颂》，陈尧叟撰《朝觐坛颂》。圜台奉祀官并于山上刻名，封祀、九宫、社首坛奉祀官并于《社首颂》碑阴刻名，扈从升朝官及内殿崇班、军校领刺史以上与蕃夷酋长并于《朝觐颂》碑阴刻名。

明年二月，诏知兖州李迪、京东转运使马元方等同修圜封，以吕良首请，命摄兖州助教。

政和三年，兖、郓耆寿、道释等及知开德府张为等五十二人表请东封，优诏不允。六年，知兖州宋康年请下秘阁检寻祥符东封典故付臣经画。时蔡京当国，将讲封禅以文太平，预具金绳、玉检及他物甚备，造舟四千艘，雨具亦千万计，迄不能行。

汾阴后土 真宗东封之又明年，河中府言：“进士薛南及父老、僧道千二百人列状乞赴阙，请亲祠后土。”诏不允。已

而南又请，河南尹宁王元偓亦表请，文武百僚诣东上阁门三表以请。诏明年春有事于汾阴后土，命知枢密院陈尧叟为祀汾阴经度制置使，翰林学士李宗谔副之，枢密直学士戚纶、昭宣使刘承珪计度发运，河北转运使李士衡、盐铁副使林特计度粮草，龙图阁待制王曙、西京左藏库使张景宗、供备库使蓝继宗修治行宫、道路，宰臣王旦为大礼使，知枢密院王钦若为礼仪使，参知政事冯拯为仪仗使，赵安仁为卤簿使，陈尧叟为桥道顿递使。又以旦为天书仪卫使，钦若、安仁副之，丁谓为扶侍使，蓝继宗为扶侍都监，内侍周怀政、皇甫继明为夹侍。发陕西、河东兵五千人赴汾阴给役，出厩马，增传置，命翰林、礼院详定仪注，造玉册、祭器。先令尧叟诣后土祠祭告，分遣常参官告天地、庙社、岳镇、海渚。

详定所言：“祀汾阴后土，请如封禅，以太祖、太宗并配。其方丘之制，八角，三成，每等高四尺，上阔十六步。八陛，上陛广八尺，中广一丈，下广一丈二尺。三重壝，四面开门。为瘞坎于坛之壬地外壝之内，方深取足容物。其后土坛别无方色。正坐玉册，玉匱一副；配坐玉册，金匱二副；金泥，金绳。所用石匱并盖三层，方广五尺，下层高二尺，上开牙缝一周，阔四寸，深五寸，中容玉匱，其阔一尺，长一尺六寸。匱刻金绳道三周，各相去五寸，每缠绳处，阔一寸，深五分。上层厚一尺，仍于上四角更刻牙缝，长八寸，深四寸。每缠金绳处深四寸，方三寸五分，取容封宝。先即庙庭规地为坎，深五尺，阔容石匱及封固者。先以金绳三道南北络石匱，候祀毕封匱讫，中书侍郎奉匱至庙，与太尉同置石匱中，将作监加盖，系金绳毕，各填以石泥，印以‘天下同文之宝’，如

社首封礅制。帝省视后，将作监率执事更加盪顶石盖，然后封固如法。上为小坛，如方丘状，广厚皆五尺。”

经度制置使诣臚上筑坛如方丘，庙北古双柏旁有堆阜，即其地为之。有司请祭前七日遣祀河中府境内伏羲、神农、帝舜、成汤、周文武、汉文帝、周公庙及于臚下祭汉、唐六帝。

四年正月，帝习仪于崇德殿。丁酉，法驾发京师。二月丙辰，至宝鼎县奉祇宫。戊午，致斋。己未，遣入内都知邓永迁诣祠上衣服、供具。庚申，百官宿祀所。是夜一鼓，扶持使奉天书升玉辂，先至臚上。二鼓，帝乘金辂，法驾诣坛，夹路设燎火，盘道回曲，周以黄麾仗。初，路出庙南，帝以未修谒，不欲乘舆辇过其前，令凿路由庙后至坛次。翼日，帝服衮冕登坛，祀后土地祇，备三献，奉天书于神坐之左次，以太祖、太宗配侑。

册文曰：“维大中祥符四年，岁次辛亥，二月乙巳朔，十七日辛酉，嗣天子臣某，敢昭告于后土地祇：恭惟位配穹旻，化敷品汇。瞻言分壤，是宅景灵。备礼亲祠，抑惟令典。肇启皇宋，混一方輿，祖祢绍隆，承平兹久。眇躬纘嗣，励翼靡遑，厚德资生，绵区允穆，清宁孚祐，戴履蒙休。申锡宝符，震以珍物，虔遵时迈，已建天封。明察礼均，有所未答，栴沐祇事，用致其恭。夷夏骏奔，琄牲以荐，肃然郊上，对越坤元。式祈年丰，楸昭政本，兆民乐育，百福蕃滋，介祉无疆，敢忘祇畏。恭以琮币、牺牲、粢盛、庶品，备兹瘞礼。皇伯考太祖皇帝、皇考太宗皇帝侑神作主。尚享。”亲封玉册，正坐于玉匱，配坐于金匱，摄太尉奉之以降，置于石匱，将作监封固之。

帝还次，改服通天冠、绛纱袍，乘辇谒后土庙，设登歌奠献，遣官分奠诸神。至庭中，视所封石匱。还奉祇宫，钧容乐、太常鼓吹始振作。是日，诏改奉祇曰太宁宫。壬戌，御朝覲坛受朝贺，肆赦，宴群臣于穆清殿、父老于宫门。穆清殿，奉祇宫之前殿也。诏五使、从臣刻名碑阴。谒西岳庙，从官皆刻名庙中，仗卫仪物大略如东封之制。命薛南试将作监主簿，以首请祠汾阴故也。

太清宫 大中祥符六年，亳州父老、道释、举人三千三百十六人诣阙，请车驾朝谒太清宫，宰臣帅百官表请。诏以明年春亲行朝谒礼。命参知政事丁谓为奉祀经度制置使、判亳州，翰林学士陈彭年副之，权三司使林特计度粮草。礼仪院言：“按唐太清宫令，奠献用碧币，同人灵，故不用玉。今详太上老君，宜同天神用玉。昨荐献圣祖大帝用四圭有邸。”诏用苍璧，太清宫用竹册一副。丁谓言：“太清宫封藏太上老君宝册，请用玉匱各一副，长广一尺，高如之，检厚一寸二分，长广如匱。刻金绳道五，封处深二分，方取容受命宝。石匱三层，各长五尺三寸。阔四尺二寸，下层高二尺，中容玉匱，凿深尺二寸，长二尺五寸，阔尺三寸。中层高一尺，南北刻金绳道三，相距各五寸，阔一寸，深五分。系金绳处各深四分，方取容‘天下同文’宝，上层为盨顶盖。”以王旦为奉祀大礼使，向敏中为仪仗使，王钦若为礼仪使，陈尧叟为卤簿使，丁谓为桥道顿递使。又以王旦为天书仪卫使，王钦若同仪卫使，丁谓副之，兵部侍郎赵安仁为扶侍使，入内副都知张继能为扶侍都监。帝朝谒玉清昭应宫，赐亳州真源县

行宫名曰奉元，殿曰迎禧。

七年正月十五日，发京师。十九日，至奉元宫，斋于迎禧殿。二十一日，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奉上太上老君混元上德皇帝加号册宝。夜漏上五刻，天书扶侍使奉天书赴太清宫。二鼓，帝乘玉辂，驻大次。三鼓，奉天书升殿，改服袞冕，行朝谒之礼，相王元偓为亚献，荣王元俨为终献。帝还大次，太尉奉册宝于玉匱，缠以金绳，封以金泥，印以受命之宝，纳于醯坛石匱，将作监加石盖其上。群臣称贺于大次。分命辅臣荐献诸殿，改奉元宫曰明道宫，奉安玉皇大帝像，改真源曰卫真县。车驾次亳州城西，诣新立圣祖殿朝拜。至应天府朝拜圣祖殿，诏号曰鸿庆宫，仍奉安太祖、太宗像。驾至自亳州，百官迎对于太一宫西之幄殿，有司以卫真灵芝二百輿泊白鹿前导天书而入。帝服靴袍，乘大辇，备仪卫还宫。

先是，大中祥符元年正月乙丑，帝谓辅臣曰：“朕去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夜将半，方就寝，忽室中光曜，见神人星冠、绛衣，告曰：‘来月三日，宜于正殿建黄箓道场一月，将降天书《大中祥符》三篇。’朕辣然起对，已复不见，命笔识之。自十二月朔，即斋戒于朝元殿，建道场以佇神贶。适皇城司奏，左承天门屋南角有黄帛曳鴟尾上，帛长二丈许，緘物如书卷，缠以青缕三道，封处有字隐隐，盖神人所谓天降之书也。”王旦等皆再拜称贺。帝即步至承天门，瞻望再拜，遣二内臣升屋，奉之下。旦跪奉而进，帝再拜受之，亲奉安輿，导至道场，付陈尧叟启封。帛上有文曰：“赵受命，兴于宋，付于脊。居其器，守于正。世七百，九九定。”緘书甚密，抉以利刀方起。帝跪受，复授尧叟读之。其书黄字三幅，词类《书·洪

范》、老子《道德经》，始言帝能以至孝至道绍世，次谕以清净简俭，终述世祚延永之意。读讫，帝复跪奉，蕴以所絨帛，盛以金匱。旦等称贺于殿之北庑。丙寅，群臣入贺，于崇政殿赐宴，帝与辅臣皆蔬食。遣官奏告天地、宗庙、社稷及京城祠庙。丁卯，有司设大次朝元殿之西廊，黄麾仗，宫县、登歌，文武官陪列，帝服靴袍升殿，酌献三清天书。礼毕，步导入内。戊辰，大赦，改元，百官并加恩，改左承天门为左承天祥符。

四月辛卯朔，天书再降内中功德阁。六月八日，封祀制置使王钦若言：“泰山西南垂刀山上，有红紫云气，渐成华盖，至地而散。其日，木工董祚于灵液亭北，见黄素书曳林木之上，有字不能识，言于皇城使王居正，居正睹上有御名，驰告钦若，遂迎至官舍，授中使捧诣阙。”帝御崇正殿，趣召辅臣曰：“朕五月丙子夜，复梦乡者神人言：‘来月上旬，当赐天书于泰山，宜斋戒祇受。’朕虽荷降告，未敢宣露，惟密谕王钦若等，凡有祥异即上闻。朕今得其奏，果与梦协。上天眷佑，惟惧不称。”王旦等曰：“陛下至德动天，感应昭著，臣等不胜大庆。”再拜称贺。己亥，迎导天书，安于含芳园之正殿。辛丑，帝致斋。翼日，备法驾诣殿再拜受，授陈尧叟启封。其文曰：“汝崇孝奉吾，育民广福。锡尔嘉瑞，黎庶咸知。秘守斯言，善解吾意。国祚延永，寿历遐岁。”读讫，复奉以升殿。

九月甲子，告太庙，奉安天书朝元殿，建道场。扶侍使上香，庭中奏法曲，将行礼，诣幄殿酌献讫，奉以玉辂，中设几褥，夹侍立旁，周以黄麾仗，前后部鼓吹，道门威仪。扶

侍使以下前导，封禅日皆奉以升坛，置正位之东。自是凡举大礼，皆如此制。于是制行殿供物，定仪仗千六百人。每岁元日，召宰臣、宗室至禁中朝拜。前一日，却去葷茹。帝自制誓文，刻石，置玉清昭应宫宝符阁下，摹刻天书奉安昭应宫刻玉殿，行酌献礼，令刻玉使日赴殿行香，副使已下，日莅事焉。

天禧元年正月，诏以十五日行宣读天书之礼。前二日，斋于长春殿，以王钦若为宣读天书礼仪使。有司设次天安殿，中位玉皇像，置录本天书于东，圣祖板位于西，建金箓道场三昼夜。其日三鼓，帝服通天冠、绛纱袍诣道场，焚香再拜，西向立，百官朝服升殿。摄中书令任中正跪奏：“嗣天子臣某，谨与宰臣等宣读天书，讲求圣意，虔思睿训，抚育生民。”仪卫使王旦跪取左承天门天书置案上，摄殿中监张景宗、张继能捧案，摄司徒王曾、摄司空张知白跪展天书，摄太尉向敏中宣读，每句已，即详绎其旨，言上天训谕之意，摄中书令王钦若录之。宣读毕，摄侍中张旻跪奏：“嗣天子臣某，敢不虔遵天命。”仪卫使受天书，跪纳匣中。又取功德阁天书、泰山天书宣读如上仪。王钦若跪进所录天书，帝跪受之，登歌酌献。礼毕，奉天书还内。帝自作《钦承宝训述》以示中外。是月之朔，又奉天书升太初殿，恭上玉皇大天帝圣号宝册、袞服焉。

帝于大中祥符五年十月语辅臣曰：“朕梦先降神人传玉皇之命云：‘先令汝祖赵某授汝天书，令再见汝，如唐朝恭奉玄元皇帝。’翼日，复梦神人传天尊言：‘吾坐西，斜设六位以候。’是日，即于延恩殿设道场。五鼓一筹，先闻异香，顷之，

黄光满殿，蔽灯烛，睹灵仙仪卫天尊至，朕再拜殿下。俄黄雾起，须臾雾散，由西陞升，见侍从在东陞。天尊就坐，有六人揖天尊而后坐。朕欲拜六人，天尊止令揖，命朕前，曰：‘吾人皇九人中一人也，是赵之始祖，再降，乃轩辕皇帝，凡世所知少典之子，非也。母感电梦天人，生于寿丘。后唐时，奉玉帝命，七月一日下降，总治下方，主赵氏之族，今已百年。皇帝善为抚育苍生，无怠前志。’即离坐，乘云而去。”王旦等皆再拜称贺。即召旦等至延恩殿，历观临降之所，并布告天下，命参知政事丁谓、翰林学士李宗谔、龙图阁待制陈彭年与礼官修崇奉仪注。闰十月，制九天司命保生天尊号曰圣祖上灵高道九天司命保生天尊大帝，圣祖母号曰元天大圣后，遣官就南郊设昊天及四位告之。

七年九月，即滋福殿设玉皇像，奉圣号匣，安于朝元殿后天书刻玉幄次。诏以来年正月上玉帝圣号，帝亲撰文，及天书下，亦以此日奏告，仍定仪式班之。以王旦为奏告大礼使，向敏中为仪仗使，寇准为卤簿使，丁谓为礼仪使，王嗣宗为桥道顿递使。

八年正月朔，驾诣玉清昭应宫奉表奏告，上玉皇大帝圣号曰太上开天执符御历含真体道玉皇大天帝，奉刻玉天书安于宝符阁，以帝御容侍立于侧，升阁酌献。复朝拜明庆二圣殿。礼毕还宫，易常服，御崇德殿，百官称贺。

九年，诏以来年正月朔诣玉清昭应宫上玉皇圣号宝册，二日诣景灵宫上圣祖天尊大帝徽号。十二月己亥，奉宝册、仙衣安于文德殿，乃斋于天安殿后室。四鼓，帝诣天安殿酌献天书毕，大驾赴玉清昭应宫，袞冕升太初殿，奉册讫，奠玉

币，荐饌三献，饮福，登歌，二舞，望燎，如祀昊天上帝仪。毕，诣二圣殿，奉上绛纱袍，奉币进酒，分遣摄殿中监上紫微大帝绛纱袍、七元辅弼真君红绛衣、翊圣保德真君皂袍。帝改服靴袍，诣紫微殿、宝符阁焚香，群臣诣集禧殿门表贺。是日，天书赴景灵宫，大驾次至，斋于明福殿。二日，帝服袞冕，诣天兴殿奉上圣祖天尊大帝册宝、仙衣，荐献如上仪。乃改服诣保宁阁焚香，还宫，群臣入贺于崇德殿。命诸州设罗天大醮，先建道场二十七日。命王旦为兖州太极观奉上宝册使，赵安仁副之，遣官摄中书侍郎、殿中监，押当册宝、仙衣。二月丁亥，帝斋于长春殿。翼日，有司设圣母板位文德殿，行酌献礼，拜授册宝于王旦、仙衣于赵支仁，以升金辂，具卤簿仪卫，所过禁屠宰。三月乙巳，旦等诣观奉册上懿号曰圣祖母元天大圣后。其日，帝不视朝。礼毕，群臣入贺，赐饮崇德殿。

徽宗政和六年九月朔，复奉玉册、玉宝，上玉帝尊号曰太上天执符御历含真体道昊天玉皇上帝，盖以论者析玉皇大天帝、昊天上帝言之，不能致一故也。又诏以王者父天母地，乃者只率万邦黎庶，强为之名，以玉册、玉宝昭告上帝，而地祇未有称谓，谨上徽号曰承天效法厚德光大后土皇地祇。

明年五月，诣玉清和阳宫奉上宝册，所用之礼，以瘞坎易燎柴，设望瘞位，玉以黄琮及两珪有邸，币以黄，舞以八成，其余并如奉上玉皇尊号之仪。徽宗崇尚道教，制郊祀大礼，以方士百人执威仪前引，分列两序，立于坛下。

政和三年十一月五日，恭上神宗、哲宗徽号于太庙。翌日，祀昊天上帝于圜丘。太师蔡京奏：“天神降格，实为大庆，

乞付史馆。”帝出手诏，播告天下。群臣诣东上阁门拜表称贺，御制《天真示现记》，寻以天神降日为天应节，即其地建迎真宫。明年夏至，躬祀方丘，又制《神应记》，略云：“羽卫多士，奉辈武夫，与陪祝官，顾瞻中天，有形有象，若人若鬼，持矛执戟，列于空际，见者骇愕。”仍遣使奏告陵庙，诏天下。

又用方士魏汉津之说，备百物之象，铸鼎九，于中太一宫南为殿奉安之，各周以垣，上施埤垆，埧如方色，外筑垣环之，曰九成宫。中央曰帝鼐，其色黄，祭以土王日，为大祠，币用黄，乐用宫架。北方曰宝鼎，其色黑，祭以冬至，币用皂。东北方曰牡鼎，其色青，祭以立春，币用皂。东方曰苍鼎，其色碧，祭以春分，币用青。东南曰冈鼎，其色绿，祭以立夏，币用緋。南方曰彤鼎，其色紫，祭以夏至，币用緋。西南曰皐鼎，其色黑，祭以立秋，币用白。西方曰皐鼎，其色赤，祭以秋分，币用白。西北曰魁鼎，其色白，祭以立冬，币用皂。八鼎皆为中祠，乐用登歌，享用素饌，复于帝鼐之宫立大角鼎星祠。

崇宁四年八月，奉安九鼎，以蔡京为定鼎礼仪使。帝幸九成宫酌献。九月朔，百官称贺于大庆殿，如大朝会议。郑居中言：“亳州太清宫道士王与之进《黄帝崇天祀鼎仪诀》，皆本于天元玉册、九宫太一，合于汉津所授上帝锡夏禹隐文。同修为《祭鼎仪范》，修成《鼎书》十七卷、《祭鼎仪范》六卷。先是，诏曰：“九鼎以奠九州，以御神奸，其用有法，后失其传。阅王与之所上《祀仪》，推鼎之意，施于有用，盖非今人所能作。去古绵邈，文字杂糅，可择其当理合经，修为定制，班付有司。”至是书成，并以每岁祀鼎常典，付有司行之。

又诏以铸鼎之地作宝成宫，总屋七十一区，中置殿曰神灵，以祠黄帝；东庑殿曰成功，祀夏后氏；西庑殿曰持盈，祠周成王及周公、召公；后置堂曰昭应，祀唐李良及隐士嘉成侯魏汉津。太常礼部言：“每岁欲于大乐告成崇政殿元进乐日，秋八月二十七日举祀事，祀黄帝依感生帝、神州地祇为大祠，币用黄，乐用宫架，祝文依祀圣祖称嗣皇帝臣名。其成功、持盈二殿，礼用中祀，币各用白。昭应堂礼用小祀，并以素饌。”从之。

政和六年，用方士王仔昔议，定鼎阁于天章阁，自九成宫徙九鼎奉安之。又诏改帝鼐为隆鼐，正南彤鼎为明鼎，西南阜鼎为顺鼎，正西晶鼎为蕴鼎，西北魁鼎为健鼎，正北宝鼎如旧，东北牡鼎为和鼎，正东苍鼎为育鼎，东南冈鼎为洁鼎，鼎阁为圜象徽调之阁。阁上神像，左周鼎星君，中帝席星君，右大角星君；阁下鼎鼐神像，各守逐鼎布列，亦用仔昔议也。驾诣鼎阁奉安神像，明日复诣阁行香，百僚陪位。其后，又诏九鼎新名乃狂人妄改，皆无依据，宜复旧名，惟圜象徽调阁仍旧。

八年，用方士言，铸神霄九鼎成，曰太极飞云洞劫之鼐、苍壶祀天贮醇酒之鼎、山岳五神之鼎、精明洞渊之鼎、天地阴阳之鼎、混沌之鼎、浮光洞天之鼎、灵光晃耀炼神之鼎、苍龟火蛇虫鱼金轮之鼎，奉安于上清宝箓宫神霄殿，与魏汉津所铸，凡十八鼎焉。

卷一百零五

志第五十八

礼八 吉礼八

文宣王庙 武成王庙 先代陵庙 诸神祠

至圣文宣王 唐开元末升为中祠，设从祀，礼令摄三公行事。朱梁丧乱，从祀遂废。后唐长兴二年，仍复从祀。周显德二年，别营国子监，置学舍。宋因增修之，塑先圣、亚圣、十哲像，画七十二贤及先儒二十一人像于东西庑之木壁，太祖亲撰《先圣》、《亚圣赞》，十哲以下命文臣分赞之。建隆中，凡三幸国子监，谒文宣王庙。太宗亦三谒庙。诏绘三礼器物、制度于国学讲论堂木壁。又命河南府建国子监文宣王庙，置官讲说及赐《九经》书。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封泰山，诏以十一月一日幸曲阜，备礼谒文宣王庙。内外设黄麾仗，孔氏宗属并陪位，帝服靴袍，行酌献礼。又幸叔梁纥堂，命官分奠七十二弟子、先儒洎叙梁纥、颜氏。初，有司定仪肃揖，帝特展拜，以表严师崇儒之意，亲制赞，刻石庙中。复幸孔林，以树拥道，降舆乘马，至文宣王墓，设奠再拜，诏追谥曰玄圣文宣王，祝文进署，祭以太牢，修饰祠宇，给便近十户奉莹庙。仍追封叔梁纥为齐

国公，颜氏鲁国太夫人，伯鱼母开官氏，郚国夫人。

二年五月乙卯，诏追封十哲为公，七十二弟子为侯，先儒为伯或赠官。亲制《玄圣文宣王赞》，命宰相等撰颜子以下赞，留亲奠祭器于庙中，从官立石刻名。既以国讳，改谥至圣文宣王。赐孔氏钱帛，录亲属五人并赐出身，又赐太宗御制、御书一百五十卷，银器八百两。诏太常礼院定州县释奠器数：先圣、先师每坐酒尊一、筩豆八、簋二、簠二、俎三、罍一、洗一、筐一，尊皆加勺、幂，各置于坫，巾共二，烛二，爵共四，坫。有从祀之处，诸坐各筩二、豆二、簋一、簠一、俎一、烛一、爵一。仁宗再幸国子监，谒文宣王庙，皆再拜焉。

熙宁七年，判国子监常秩等请立孟轲、扬雄像于庙廷，仍赐爵号，又请追尊孔子以帝号。下两制礼官详定，以为非是而止。

京兆府学教授蒋夔请以颜回为兗国公，毋称先师，而祭不读祝，仪物一切降杀，而进闵子骞九人亦在祀典。礼官以孔子、颜子称号，历代各有据依，难辄更改，仪物祝献，亦难降杀，所请九人，已在祀典。熙宁祀仪，十哲皆为从祀，惟州县释奠未载。请自今二京及诸州春秋释奠，并准熙宁祀仪。

诏封孟轲邹国公。晋州州学教授陆长愈请春秋释奠，孟子宜与颜子并配。议者以谓凡配享、从祀，皆孔子同时之人，今以孟轲并配，非是。礼官言：“唐贞观以汉伏胜、高堂生、晋杜预、范宁之徒与颜子俱配享，至今从祀，岂必同时？孟子于孔门当在颜子之列，至于荀况、扬雄、韩愈，皆发明先圣之道，有益学者，久未配食，诚阙典也。请自今春秋释奠，

以孟子配食，荀况、扬雄、韩愈并加封爵，以世次先后，从祀于左丘明二十一贤之间。自国子监及天下学庙，皆塑邹国公像，冠服同兗国公。仍绘荀况等像于从祀：荀况，左丘明下；扬雄，刘向下；韩愈，范宁下。冠服各从封爵。”诏如礼部议，荀况封兰陵伯，扬雄封成都伯，韩愈封昌黎伯，令学士院撰赞文。又诏太常寺修四孟释菜仪。

元祐六年，幸太学，先诣国子监至圣文宣王殿行释奠礼，一献再拜。

崇宁初，封孔鲤为泗水侯，孔伋为沂水侯。诏：“古者，学必祭先师，况都城近郊，大辟黉舍，聚四方之士，多且数千，宜建文宣王庙，以便荐献。”又诏：“王安石可配享孔子庙，位于邹国公之次。”国子监丞赵子栎言：“唐封孔子为文宣王，其庙像，内出王者衮冕衣之。今乃循五代故制，服上公之服。七十二子皆周人，而衣冠率用汉制，非是。”诏孔子仍旧，七十二子易以周之冕服。又诏辟雍文宣王殿以“大成”为名。帝幸国子监，谒文宣王殿，皆再拜行酌献礼，遣官分奠兗国公而下。国子司业蒋静言：“先圣与门人通被冕服，无别。配享、从祀之人，当从所封之爵，服周之服，公之衮冕九章，侯、伯之鷩冕七章。衮，公服也，达于上。郑氏谓公衮无升龙，误矣。考《周官》司服所掌，则公之冕与王同；弁师所掌，则公之冕与王异。今既考正配享、从祀之服，亦宜考正先圣之冕服。”于是增文宣王冕为十有二旒。

大观二年，从通仕郎侯孟请，绘子思像，从祀于左丘明二十四贤之间。议礼局言：“建隆三年，诏国子监庙门立戟十六，用正一品礼。大中祥符二年，赐曲阜庙桓圭，从上公之

制。又《史记·弟子传》曰，受业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七人，自颜回至公孙龙三十五人颇有年名及受业见于书传，四十二人姓名仅存。《家语》曰，七十二弟子皆升堂入室者。按《唐会要》七十七人，而《开元礼》止七十二人，又复去取不一。本朝议臣，断以七十二子之说，取琴张等五人，而去公夏首等十人。今以《家语》、《史记》参定，公夏首、后处、公肩定、颜祖、鄒单、罕父黑、秦商、原抗、乐咳、廉洁，《唐会要》、《开元礼》亦互见之，皆有伯爵，载于祀典。请追赠侯爵，使预祭享。”诏封公夏首钜平侯，后处胶东侯、公肩定梁父侯，颜祖富阳侯，鄒单聊城侯，罕父黑祈乡侯，秦商冯翊侯，原抗乐平侯，乐咳建成侯，廉洁胙城侯。又诏改封曾参武城侯，颡孙师颍川侯，南宫縚汶阳侯，司马耕睢阳侯，琴张阳平侯，左丘明中都伯，谷梁赤睢陵伯，戴圣考城伯，以所封犯先圣讳也。

政和三年，诏封王安石舒王，配享；安石子雱临川伯，从祀。《新仪》成，以孟春元日释菜，仲春、仲秋上丁日释奠。以兗国公颜回、邹国公孟轲、舒王王安石配享殿上；琅邪公闵损、东平公冉耕、下邳公冉雍、临淄公宰予、黎阳公端木赐并西向，彭城公冉求、河内公仲由、丹阳公言偃、河东公卜商、武城侯曾参并东向；东庑。颍川侯颡孙师以下至成都伯扬雄四十九人并西向，西庑，长山侯林放以下至临川伯王雱四十八人并东向。颁辟雍大成殿名于诸路州学。

五年，太常寺言：“兗州邹县孟子庙，诏以乐正子配享，公孙丑以下从祀，皆拟定其封爵：乐正子克利国侯，公孙丑寿光伯，万章博兴伯，告子不害东阿伯，孟仲子新泰伯，陈

臻蓬莱伯，充虞昌乐伯，屋庐连奉符伯，徐辟仙源伯，陈代沂水伯，彭更雷泽伯，公都子平阴伯，咸丘蒙须城伯，高子泗水伯，桃应胶水伯，盆成括莱阳伯，季孙丰城伯，子叔承阳伯。”大晟乐成，诏下国子学选诸生肄习，上丁释奠，奏于堂上，以祀先圣。

靖康元年，右谏议大夫杨时言王安石学术之谬，请追夺王爵，明诏中外，毁去配享之像，使邪说淫辞不为学者之惑。诏降安石从祀庙廷。尚书傅墨卿言：“释奠礼饌，宜依元丰祀仪陈设，其《五礼新仪》勿复遵用。”

时又有算学。大观三年，礼部、太常寺请以文宣王为先师，充、邹、荆三国公配享，十哲从祀。自昔著名算数者画像两庑，请加赐五等爵，随所封以定其服。于是中书舍人张邦昌定算学：封风后上谷公，箕子辽东公，周大夫商高郁夷公，大挠涿鹿公，隶首阳周公，容成平都公，常仪原都公，鬼俞区宜都公，商巫咸河东公，晋史苏晋阳伯，秦卜徒父颍阳伯，晋卜偃平阳伯，鲁梓慎汝阳伯，晋史赵高都伯，鲁卜楚丘昌衍伯，郑裨灶荥阳伯，赵史墨易阳伯，周荣方美阳伯，齐甘德菑川伯，魏石申隆虑伯，汉鲜于妄人清泉伯，耿寿昌安定伯，夏侯胜任城伯，京房乐平伯，翼奉良成伯，李寻平陵伯，张衡西鄂伯，周兴慎阳伯，单飏湖陆伯，樊英鲁阳伯，晋郭璞闻喜伯，宋何承天昌卢伯，北齐宋景业广宗伯，隋萧吉临湘伯，临孝恭亲丰伯，张胄玄东光伯，周王朴东平伯，汉邓平新野子，刘洪蒙阴子，魏管辂平原子，吴赵逵谷城子，宋祖冲之范阳子，后魏商绍长乐子，北齐信都芳乐城子，北齐许遵高阳子，隋耿询湖熟子，刘焯昌亭子，刘炫景城子，唐

傅仁均博平子，王孝通介休子，瞿昙罗居延子，李淳风昌乐子，王希明琅琊子，李鼎祚赞皇子，边冈成安子，汉郎顗观阳子，襄楷隰阴子，司马季主夏阳男，落下闳阆中男，严君平广都男，魏刘徽淄乡男，晋姜岌成纪男，张丘建信成男，夏侯阳平陆男，后周甄鸾无极男，隋卢大翼成平男。寻诏以黄帝为先师。

礼部员外郎吴时言：“书画之学，教养生徒，使知以孔子为师，此道德之所以一也。若每学建立殿宇，则配食、从祀，难于其人。请春秋释奠，止令书画博士量率职事生员，陪预执事，庶使知所宗师。医学亦准此。”诏皆从之。

其释奠之礼：景德四年，同判太常礼院李维言：“按《开宝通礼》，诸州释奠，并刺史致斋三日，从祭之官斋于公馆。祭日，刺史为初献，上佐为亚献，博士为终献。今诸州长吏不亲行祀，非尊师重教之道。”诏太常礼院检讨以闻。按《五礼精义》，州县释奠，刺史、县令初献，上佐、县丞亚献，州博士、县主簿终献。有故，以次官摄之。大中祥符三年，判国子监孙奭言：“上丁释奠，旧礼以祭酒、司业、博士充三献官，新礼以三公行事，近岁止命献官两员临时通摄，未副崇祀向学之意。望自今备差太尉、太常、光禄卿以充三献。”又命崇文院刊《释奠仪注》及《祭器图》颁之诸路。熙宁五年，国子监言：“旧例遇贡举岁，礼部贡院集诸州府所贡第一人谒奠先圣，如春秋释奠仪。况春秋自有释奠礼，请罢贡举人谒奠。”崇宁，议礼局言：“太学献官、太祝、奉礼，皆以法服，至于郡邑，则用常服。望命有司降祭服于州县，凡献官、祝、礼，各服其服，以尽事神之仪。”诏以衣服制度颁使州县自造

焉。

其谒先师之礼：建隆二年，礼院准礼部贡院移，按《礼阁新仪》云：“旧仪无贡举人谒先师之文。开元二十六年，诏诸州贡举人见讫，就国子监谒先师，官为开讲，质问疑义，所司设食。昭文、崇文两馆学士及监内诸举人亦准此。”自后诸州府贡举人，十一月朔日正衙见讫，择日谒先师，遂为常礼。大观初，大司成强渊明言：“考之礼经，士始入学，有释菜之仪。请自今每岁贡士始入辟雍，并以元日释菜于先圣。”其仪：献官一员，以丞或博士；分奠官八员，以博士、正录；大祝一员，以正录。应祀官前释菜一日赴学，各宿其次。至日，诣文宣王殿常服行礼，贡士初入学陪位于庭，其他亦略仿释奠之仪。绍兴十年，诏与大社、大稷并为大祀。淳熙四年，去王雱画像。淳祐元年正月，理宗幸太学，诏以周敦颐、张载、程颢、程颐、朱熹从祀，黜王安石。景定二年，皇太子诣学，请以张栻、吕祖谦从祀。从之。

咸淳三年，诏封曾参郕国公，孔伋沂国公，配享先圣。封颢孙师陈国公，升十哲位。复以邵雍、司马光列从祀。其序：兖国公、郕国公、沂国公、邹国公，居正位之东面，西向北上，为配位；费公闵损、薛公冉雍、黎公端木赐、卫公仲由、魏公卜商，居殿上东面，西向北上，郚公冉耕、齐公宰予、徐公冉求、吴公言偃、陈公颢孙师，居殿上西面，东向北上，为从祀；东庑，金乡侯澹台灭明、任城侯原宪、汝阳侯南宫适、莱芜侯曾点、须昌侯商瞿、平舆侯漆雕开、睢阳侯司马耕、平阴侯有若、东阿侯巫马施、阳谷侯颜辛、上蔡侯曹恤、枝江侯公孙龙、冯翊侯秦祖、雷泽侯颜高、上邽侯壤驷赤、成邑

侯石作蜀、钜平侯公夏首、胶东侯后处、济阳侯奚容点、富阳侯颜祖、濠阳侯句井疆、鄆城侯秦商、即墨侯公祖句兹、武城侯县成、汧源侯燕伋、宛句侯颜之仆、建成侯乐欬、堂邑侯颜何、林虑侯狄黑、郛城侯孔忠、徐城侯公西点、临濮侯施之常、华亭侯秦非、文登侯申枨、济阴侯颜诜、泗水侯孔鲤、兰陵伯荀况、睢陵伯谷梁赤、莱芜伯高堂生、乐寿伯毛萇、彭城伯刘向、中牟伯郑众、缙氏伯杜子春、良乡伯卢植、荥阳伯服虔、司空王肃、司徒杜预、昌黎伯韩愈、河南伯程颢、新安伯邵雍、温国司马光、华阳伯张栻，凡五十二人，并西向；西庑，单父侯宓不齐、高密侯公冶长、北海侯公皙哀、曲阜侯颜无繇、共城侯高柴、寿张侯公伯寮、益都侯樊须、钜野侯公西赤、千乘侯梁丘、临沂侯冉孺、沐阳侯伯虔、诸城侯冉季、濮阳侯漆雕哆、高苑侯漆雕徒父、邹平侯商泽、当阳侯任不齐、牟平侯公良孺、新息侯秦冉、梁父侯公肩定、聊城侯鄒单、祁乡侯罕父黑、淄川侯申党、厌次侯荣旂、南华侯左人郢、朐山侯郑国、乐平侯原亢、胙城侯廉洁、博平侯叔仲会、高堂侯邾翼、临朐侯公西舆如、内黄侯蘧瑗、长山侯林放、南顿侯陈亢、阳平侯琴张、博昌侯步叔乘、中都伯左丘明、临淄伯公羊高、乘氏伯伏胜、考城伯戴圣、曲阜伯孔安国、成都伯扬雄、歧阳伯贾逵、扶风伯马融、高密伯郑玄、任城伯何休、偃师伯王弼、新野伯范宁、汝南伯周敦颐、伊阳伯程颐、鄆伯张载、徽国公朱熹、开封伯吕祖谦，凡五十二人，并东向。

昭烈武成王 自唐立太公庙，春秋仲月上戊日行祭礼。上

元初，封为武成王，始置亚圣、十哲等，后又加七十二弟子。梁废从祀之祭，后唐复之。太祖建隆三年，诏修武成王庙，与国学相对，命左谏议大夫崔颂董其役，仍令颂检阅唐末以来谋臣、名将勋绩尤著者以闻。四年四月，帝幸庙，历观图壁，指白起曰：“此人杀已降，不武之甚，何受享于此？”命去之。景德四年，诏西京择地建庙，如东京制。大中祥符元年，加谥昭烈。

初，建隆议升历代功臣二十三人，旧配享者退二十二人。庆历仪，自张良、管仲而下依旧配享，不用建隆升降之次。元丰中，国子司业朱服言：“释奠文宣王，以国子祭酒、司业为初献，丞为亚献，博士为终献，太祝、奉礼并以监学官充。及上戊释奠武成王，以祭酒、司业为初献，其亚献、终献及读祝、捧币，令三班院差使臣充之。官制未行，武学隶枢密院，学官员数少，故差右选。今武学隶国子监，长、贰、丞、簿，官属已多，请并以本监官充摄行事，仍令太常寺修入《祀仪》。”

政和二年，武学谕张滋言：“《诗》云‘赫赫南仲’、‘维师尚父’、‘文武吉甫’、‘显允方叔’、‘王命召虎’、‘程伯休父’，是均为周将，功著声诗，今昔所尊惟一尚父，而南仲、吉甫之徒不预配食，余如却縠之阅礼乐、敦诗书，尉繚以言为学者师法，不当弃而不录，请并配食。”博士孙宗鉴亦请以黄石公配。后有司讨论不定，国子监丞赵子崧复言之。

宣和五年，礼部言：“武成王庙从祀，除本传已有封爵者，其未经封爵之人，齐相管仲拟封涿水侯，大司马田穰苴横山侯，吴大将军孙武沪渎侯，越相范蠡遂武侯，燕将乐毅平虏

侯，蜀丞相诸葛亮顺兴侯，魏西河守吴起封广宗伯，齐将孙臆武清伯，田单昌平伯，赵将廉颇临城伯，秦将王翦镇山伯，汉前将军李广怀柔伯，吴将军周瑜平虏伯。”于是释奠日，以张良配享殿上，管仲、孙武、乐毅、诸葛亮、李勣并西向，田穰苴、范蠡、韩信、李靖、郭子仪并东向。东庑，白起、孙臆、廉颇、李牧、曹参、周勃、李广、霍去病、邓禹、冯异、吴汉、马援、皇甫嵩、邓艾、张飞、吕蒙、陆抗、杜预、陶侃、慕容恪、宇文宪、韦孝宽、杨素、贺若弼、李孝恭、苏定方、王孝杰、王峻、李光弼，并西向；西庑，吴起、田单、赵奢、王翦、彭越、周亚夫、卫青、赵充国、寇恂、贾复、耿弇、段颎、张辽、关羽、周瑜、陆逊、羊祜、王濬、谢玄、王猛、王镇恶、斛律光、王僧辩、于谨、吴明彻、韩擒虎、史万岁、尉迟敬德、裴行俭、张仁亶、郭元振、李晟，并东向。凡七十二将云。

绍兴七年五月，太常博士黄积厚乞以仲春、仲秋上戊日行礼。十一年五月，国子监丞林保奏：“窃见昭烈武成王享以酒脯而不用牲牢，虽曰时方多事，礼用绵蕝，然非所以右武而励将士也。乞今后上戊释奠用牲牢，以管仲至郭子仪十八人祀于殿上。”从之。

乾道六年，诏武成王庙升李晟于堂上，降李勣于李晟位次，仍以曹彬从祀。先是，绍兴间，右正言都民望言：“李勣邪说误国，唐祀几灭，李晟有再造王室之勋；宜升李晟于堂上，置李勣于河间王孝恭之下。”至是，著作郎傅伯寿言：“武成庙从祀，出于唐开元间，一时铨次，失于太杂。如尹吉甫之伐玁狁，召虎之平淮夷，寔亚鹰扬之烈；陈汤、傅介子、

冯奉世、班超之流，皆为有汉之隽功；在晋则谢安、祖逖，在唐则王忠嗣、张巡辈，皆不得预从祀之列。窃闻迩日议臣请以本朝名将从祀，谓宜并诏有司，讨论历代诸将，为之去取，然后与本朝名将，绘于殿庑，亦乞取建隆、建炎以来骁俊忠概之臣，功烈暴于天下者，参陪庙祀。”故有是命。

先代陵庙及录名臣后 建隆元年，诏：“前代帝王陵寝、忠臣贤士丘垅，或樵采不禁、风雨不芘，宜以郡国置户以守，隳毁者修葺之。”

乾德初，诏：“历代帝王，国有常享，著于甲令，可举而行。自五代乱离，百司废坠，匮神乏祀，阙孰甚焉。按《祠令》，先代帝王，每三年一享，以仲春之月，牲用太牢，祀官以本州长官，有故则上佐行事。官造祭器，送诸陵庙。”又诏：“先代帝王，载在祀典，或庙貌犹在，久废牲牢，或陵墓虽存，不禁樵采。其太昊、炎帝、黄帝、高辛、唐尧、虞舜、夏禹、成汤、周文王、武王、汉高帝、光武、唐高祖、太宗，各置守陵五户，岁春秋祠以太牢；商中宗太戊、高宗武丁、周成王、康王、汉文帝、宣帝、魏太祖、晋武帝、后周太祖、隋高祖，各置三户，岁一享以太牢；秦始皇帝、汉景帝、武帝、明帝、章帝、魏文帝、后魏孝文帝、唐玄宗、宪宗、肃宗、宣宗、梁太祖、后唐庄宗、明宗、晋高祖，各置守陵两户，三年一祭以太牢；周桓王、景王、威烈王、汉元帝、成帝、哀帝、平帝、和帝、殇帝、安帝、顺帝、冲帝、质帝、献帝、魏明帝、高贵、乡公、陈留王、晋惠帝、怀帝、愍帝、西魏文帝、东魏孝静帝、唐高宗、中宗、睿宗、德宗、顺宗、穆宗、

代宗、敬宗、文宗、武宗、懿宗、僖宗、昭宗、梁少帝、后唐末帝诸陵，常禁樵采。”寻又禁河南府民耕晋、汉庙土需地。凡诸陵有经开发者，有司造衮冕服、常服各一袭，具棺槨以葬，掩坎日，所在长吏致祭。

又诏前代功臣、烈士，详其勋业优劣以闻。有司言：“齐孙臧、晏婴、晋程婴、公孙杵臼、燕乐毅、汉曹参、陈平、韩信、周亚夫、卫青、霍去病、霍光、蜀昭烈帝、关羽、张飞、诸葛亮、唐房玄龄、长孙无忌、魏徵、李靖、李勣、尉迟恭、浑瑊段秀实等、皆勋德高迈，为当时之冠；晋赵简子、齐孟尝君、赵赵奢、汉邴吉、唐高士廉、唐俭、岑文本、马周为之次；南燕慕容德、唐裴寂、元稹又次之。”诏孙臧等各置守冢三户，赵简子等各二户，慕容德等禁樵采；其有开毁者，皆具棺槨、朝服以葬，掩坎日致祭，长吏奉行其事。

景德元年，诏：“前代帝王陵寝，名臣贤士、义夫节妇坟墓，并禁樵采，摧毁者官为修筑；无主者碑碣、石兽之类，敢有坏者论如律。仍每岁首所在举行此令。”郑州给唐相裴度守坟三户，赐秦国忠懿王钱俶守坟三户。加谥太公望昭烈武成王，建庙青州，周公旦追封文宪王，建庙兖州，春秋委长吏致祭。

熙宁元年，从知濮州韩铎请：“尧陵在雷泽县东穀林山，陵南有尧母庆都灵台庙，请敕本州春秋致祭，置守陵五户，免其租，奉洒扫。”又以中丞邓润甫言，唐诸陵除已定顷亩外，其余许耕佃为守陵户，余并禁止。先是，仁宗尝录唐张九龄九代孙锡，狄仁杰裔孙国宝，郭子仪孙元亨，长孙无忌孙宏，皆命以官。神宗又录魏征孙道严，段秀实十二世孙昊、八世

孙文西，仍复其家。

元祐六年，诏相州商王河亶甲冢、沂州费县颜真卿墓并载祀典。先是，乾德中，定先代帝王配享仪，下诸州以时荐祭，牲用羊、豕，政和议礼局遂为定制。

绍兴元年，命祠禹于越州，及祠越王句践，以范蠡配。淳熙四年，静江守臣张栻奏所领州有唐帝祠，其山曰尧山；有虞帝祠，其山曰虞山；请著之祀典。十四年，衡州守臣刘清之奏：“史载炎帝陵在长沙茶陵，祖宗时给近陵七户守视，禁其樵牧，宜复建庙，给户如故事。”淳祐八年，湖南安抚大使、知潭州陈韡再言，从之。

初，绍兴二年，驾部员外郎李愿奏：“程婴、公孙杵臼于赵最为功臣，神宗皇嗣未建，封婴为成信侯，杵臼为忠智侯，命绛州立庙，岁时奉祀，其后皇嗣众多。今庙宇隔绝，祭亦弗举，宜于行在所设位望祭。”从之。十一年，中书舍人朱翌言：“谨按晋国屠岸贾之乱，韩厥正言以拒之，而婴、杵臼皆以死匿其孤，卒立赵武，而赵祀不绝，厥之功也。宜载之祀典，与婴、杵臼并享春秋之祀，亦足为忠义无穷之劝。”礼寺亦言：“崇宁间已封厥义成侯，今宜依旧立祚德庙致祭。”十六年，加婴忠节成信侯，杵臼通勇忠智侯，厥忠定义成侯。后改封婴疆济公，杵臼英略公，厥启侑公，升为中祀。

诸祠庙 自开宝、皇祐以来，凡天下名在地志，功及生民，宫观陵庙，名山大川能兴云雨者，并加崇饰，增入初典。熙宁复诏应祠庙祈祷灵验，而未有爵号，并以名闻。于是太常博士王古请：“自今诸神祠无爵号者赐庙额，已赐额者加封

爵，初封侯，再封公，次封王，生有爵位者从其本封。妇人之神封夫人，再封妃。其封号者初二字，再加四字。如此，则锡命驭神，恩礼有序。欲更增神仙封号，初真人，次真君。”大观中，尚书省言，神祠加封爵等，未有定制，乃并给告、赐额、降敕。已而诏开封府毁神祠一千三十八区，迁其像入寺观及本庙，仍禁军民擅立大小祠。秘书监何志同言：“诸州祠庙多有封爵未正之处，如屈原庙，在归州者封清烈公，在潭州者封忠洁侯。永康军李冰庙，已封广济王，近乃封灵应公。如此之类，皆未有祀典，致前后差误。宜加稽考，取一高爵为定，悉改正之。他皆仿此。”故凡祠庙赐额、封号，多在熙宁、元祐、崇宁、宣和之时。

其新立庙：若何承矩、李允则守雄州，曹玮帅秦州，李继和节度镇戎军，则以有功一方者也。韩琦在中山，范仲淹在庆州，孙冕在海州，则以政有威惠者也。王承伟筑祁州河堤，工部员外郎张夏筑钱塘江岸，则以为人除患者也。封州曹覲、德庆府赵师旦、邕州苏缄、恩州通判董元亨、指挥使马遂，则死于乱贼者也。其王韶于熙河，李宪于兰州，刘滄于水洛城，郭成于怀庆军，折御卿于岚州，作坊使王吉于麟州神堂砦，各以功业建庙。寇准死雷州，人怜其忠，而赵普祠中山、韩琦祠相州，则以乡里，皆载祀典焉。其他州县岳渎、城隍、仙佛、山神、龙神、水泉江河之神及诸小祠，皆由祷祈感应，而封赐之多，不能尽录云。

卷一百零六

志第五十九

礼九 吉礼九

宗庙之制

宗庙之制 建隆元年，有司请立宗庙，诏下其议。兵部尚书张昭等奏：“谨案尧、舜、禹皆立五庙，盖二昭二穆与其始祖也。有商建国，改立六庙，盖昭穆之外，祀契与汤也。周立七庙，盖亲庙之外，祀太祖与文王、武王也。汉初立庙，悉不如礼。魏、晋始复七庙之制，江左相承不改。然七庙之室，隋文但立高、曾、祖、祢四庙而已。唐因立亲庙，梁氏而下，不易其法。稽古之道，斯为折衷。伏请追尊高、曾四代，崇建庙室。”于是判太常寺窦俨奏上皇高祖文安府君曰文献皇帝，庙号僖祖；皇曾祖中丞府君曰惠元皇帝，庙号顺祖；皇祖骁卫府君曰简恭皇帝，庙号翼祖；皇考武清府君曰昭武皇帝，庙号宣祖；皇高祖妣崔氏曰文懿皇后；皇曾祖妣桑氏曰惠明皇后；皇祖妣京兆郡太夫人刘氏曰简穆皇后。太祖御崇元殿，备礼册四亲庙，奉安神主，行上谥之礼。二年十月，祔明宪皇后杜氏于宣祖室。

太平兴国二年，有司言：“唐制，长安太庙，凡九庙，同

殿异室。其制：二十一间皆四柱，东西夹室各一，前后面各三阶，东西各二侧阶。本朝太庙四室，室三间。今太祖升祔，共成五室，请依长安之制，东西留夹室外，余十间分为五室，室二间。”从之。四月己卯，奉神主祔庙，以孝明皇后王氏配。

至道三年十一月甲子，奉太宗神主祔庙，以懿德皇后符氏配。咸平元年，判太常礼院李宗讷等言：“僖祖称曾高祖，太祖称伯；文懿、惠明、简穆、昭宪皇后并称祖妣，孝明、孝惠、孝章皇后并称伯妣。按《尔雅》有考妣、王父母、曾祖王父母、高祖王父母及世父之别。以此观之，唯父母得称考妣。今请僖祖止称庙号，顺祖而下，即依《尔雅》之文。”事下尚书省议，户部尚书张齐贤等言：“《王制》‘天子七庙’。谓三昭三穆与太祖之庙而七。前代或有兄弟继及，亦移昭穆之列，是以《汉书》‘为人后者为之子’，所以尊本祖而重正统也。又《礼》云：‘天子绝期丧。’安得宗庙中有伯氏之称乎？其唐及五代有所称者，盖礼官之失，非正典也。请自今有事于太庙，则太祖并诸祖室，称孝孙、孝曾孙嗣皇帝；太宗室，称孝子嗣皇帝。其《尔雅》‘考妣’、‘王父’之文，本不为宗庙言也。历代既无所取，于今亦不可行。”

诏下礼官议。议曰：“按《春秋正义》‘跻鲁僖公’云：‘礼，父子异昭穆，兄弟昭、穆同。’此明兄弟继统，同为一代。又鲁隐、桓继及，皆当穆位。又《尚书》盘庚有商及王，《史记》云阳甲至小乙兄弟四人相承，故不称嗣子而曰及王，明不继兄之统也。又唐中、睿皆处昭位，敬、文、武昭穆同为一世。伏请僖祖室止称庙号，后曰祖妣，顺祖室曰高祖，后曰高祖妣，翼祖室曰曾祖，后曰曾祖妣，祝文皆称孝曾孙。宣

祖室曰皇祖考，后曰皇祖妣，祝文称孝孙。太祖室曰皇伯考妣，太宗室曰皇考妣。每大祭，太祖、太宗昭、穆同位，祝文并称孝子。其别庙称谓，亦请依此。”

诏都省复集议，曰：“古者，祖有功，宗有德，皆先有其实而后正其名。今太祖受命开基，太宗缙承大宝，则百世不祧之庙矣。岂有祖宗之庙已分二世，昭穆之位翻为一代？如臣等议，礼‘为人后者为之子’，以正父子之道，以定昭、穆之义，则无疑也。必若同为一代，则太宗不得自为世数，而何以得为宗乎？不得为宗，又何以得为百世不祧之主乎？《春秋正义》亦不言昭穆不可异，此又不可以为证也。今若序为六世，以一昭一穆言之，则上无毁庙之嫌，下有善继之美，于礼为大顺，于时为合宜，何嫌而谓不可乎？”翰林学士宋湜言：“三代而下，兄弟相继则多，昭、穆异位，未之见也。今详都省所议，皇帝于太祖室称孙，窃有疑焉。”

诏令礼官再议。礼官言：“按《祭统》曰：‘祭有昭、穆者，所以别父子远近长幼亲疏之序而无乱也。’《公羊传》，公孙婴齐为兄归父之后，《春秋》谓之仲婴齐。何休云：‘弟无后兄之义，为乱昭穆之序，失父子之亲，故不言仲孙，明不以子为父孙。’晋贺循议兄弟不合继位昭穆云：‘商人六庙，亲庙四，并契、汤而六，比有兄弟四人相袭为君者，便当上毁四庙乎？如此，四世之亲尽，无复祖祢之神矣。’温峤议兄弟相继、藏主夹室之事云：‘若以一帝为一世，则当不得祭于祢，乃不及庶人之祭也。’夫兄弟同世，于恩既顺，于义无否。玄宗朝祫祫，皇伯考中宗、皇考睿宗同列于穆位。德宗亦以中宗为高伯祖。晋王导、荀崧议‘大宗无子，则立支子’，又曰

‘为人后者为之子’，无兄弟相为之文。所以舍至亲取远属者，盖以兄弟一体，无父子之道故也。窃以七庙之制，百王是尊。至于祖有功，宗有德，则百世不迁之庙也；父为昭，子为穆，则千古不刊之典也。今议者引《汉书》曰：‘为人后者为之子。’殊不知弟不为兄后，子不为父孙，《春秋》之深旨。父谓之昭，子谓之穆，《礼记》之明文也。又按太宗享祀太祖二十有二载，称曰‘孝弟’，此不易之制，又安可追改乎？唐玄宗谓中宗为皇伯考，德宗谓中宗为高伯祖，则伯氏之称，复何不可？臣等参议：自今合祭日，太祖、太宗依典礼同位异坐，皇帝于太祖仍称孝子，余并遵旧制。”

景德元年，有司详定明德皇太后李氏升祔之礼：“按唐睿宗昭成、肃明二后，先天初，以昭成配；开元末，以肃明祔。此时儒官名臣，步武相接，宗庙重事，必有据依。推之闺门，亦可拟议。晋骠骑将军温峤有三夫人，峤薨，诏问学官陈舒。舒谓秦、汉之后，废一娶九女之制，妻卒更娶，无复继室，生既加礼，亡不应贬。朝旨以李氏卒于峤之微时，不沾赠典；王、何二氏追加章绶。唐太子少傅郑余庆将立家庙，祖有二夫人。礼官韦公肃议与舒同。略稽礼文，参诸故事，二夫人并祔，于理为宜。恭惟懿德皇后久从升祔，虽先后有殊，在尊亲则一，请同列太宗室，以先后次之。”诏尚书省集议，咸如礼官之请，祔神主于太庙。

乾兴元年十月，奉真宗神主祔庙，以章穆皇后郭氏配。康定元年，直秘阁赵希言奏：“太庙自来有寝无庙，因堂为室，东西十六间，内十四间为七室，两首各一夹室。按礼，天子七庙，亲庙五、祧庙二。据古则僖、顺二神当迁。国家道观

佛寺，并建别殿，奉安神御，岂若每主为一庙一寝。或前立一庙，以今十六间为寝，更立一祧庙，逐室各题庙号。釳宝神御物，宜销毁之。”同判太常寺宋祁言：“周制有庙有寝，以象人君前有朝后有寝也。庙藏木主，寝藏衣冠。至秦乃出寝于墓侧，故陵上更称寝殿，后世因之。今宗庙无寝，盖本于兹。郑康成谓周制立二昭二穆，与太祖、文、武共为七庙，此一家之说，未足援正。自荀卿、王肃等皆云天子七庙，诸侯五，大夫三，士一，降杀以两。则国家七世之数，不用康成之说也。僖祖至真宗方及六世，不应便立祧庙。自周、汉每帝各立庙，晋、宋以来多同殿异室，国朝以七室代七庙，相承已久，不可轻改。《周礼》：‘天府掌祖庙之守藏。’宝物世传者皆在焉。其神御法物、宝盥、釳床，请别为库藏之。”自是室题庙号，而建神御库焉。

嘉祐年，仁宗将祔庙，修奉太庙使蔡襄上八室图，为十八间。初，礼院请增庙室，孙抃等以为：“七世之庙，据父子而言，兄弟则昭、穆同，不得以世数之。庙有始祖、有太祖、有太宗、有中宗。若以一君为一世，则小乙之祭不及其父。故晋之庙十一室而六世，唐之庙十一室而九世。国朝太祖之室，太宗称孝弟，真宗称孝子，大行称孝孙。而《禘祫图》：太祖、太宗同居昭位，南向；真宗居穆位，北向。盖先朝稽用古礼，著之祀典。大行神主祔庙，请增为八室，以备天子事七世之礼。”卢士宗、司马光以为：“太祖已上之主，虽属尊于太祖，亲尽则迁。入汉元之世，太上庙主瘞于寝园；魏明之世，处士庙主迁于园邑；晋武祔庙，迁征西府君；惠帝祔庙，迁豫章府君。自是以下，大抵过六世则迁。盖太祖未正东向，故

上祀三昭三穆；已正东向，则并昭、穆为七世。唐初祀四世，太宗增祀六世。及太宗祔庙，则迁弘农府君，高宗祔庙，又迁宣帝，皆祀六世，前世成法也。玄宗立九室祀八世，事不经见。若以太祖、太宗为一世，则大行祔庙，僖祖亲尽，当迁夹室，祀三昭三穆，于先王典礼及近世之制，无不符合。”抃等复议曰：“自唐至周，庙制不同，而皆七世。自周以上，所谓太祖，非始受命之主，特始封之君而已。今僖祖虽非始封之君，要为立庙之祖，方庙数未过七世，遂毁其庙，迁其主，考之三代，礼未有此。汉、魏及唐一时之议，恐未合先王制礼之意。”乃存僖祖室以备七室。

治平四年，英宗将祔庙，太常礼院请以神主祔第八室，祧藏僖祖及文懿皇后神主于西夹室。自仁宗而上，以次递迁。翰林承旨张方平等议：“同堂八室，庙制已定，僖祖当祧，合于典礼。”乃于九月奉安八室神主，祧僖祖及后，祔英宗，罢僖祖讳及文懿皇后忌日。

熙宁五年，中书门下言：“僖祖以上世次，不可得而知，则僖祖有庙，与商、周、契、稷疑无以异。今毁其庙而藏主夹室，替祖考之尊而下祔于子孙，殆非所以顺祖宗孝心、事亡如存之义。请以所奏付两制议，取其当者。”时王安石为相，不主祧迁之说，故复有是请。

翰林学士元细等上议曰：“自古受命之王，既以功德享有天下，皆推其本统以尊事其祖。故商、周以契、稷有功于唐、虞之际，故谓之祖有功，若必以有功而为祖，则夏后氏不郊鲧矣。今太祖受命之初，立亲庙，自僖祖以上世次，既不可知，则僖祖之为始祖无疑矣。傥谓僖祖不当比契、稷为始祖，

是使天下之人不复知尊祖，而子孙得以有功加其祖考也。《传》曰：‘毁庙之主，陈于太祖；未毁庙之主，皆升，合食于太祖。’今迁僖祖之主，藏于太祖之室，则是四祖祫祭之日，皆降而合食也。请以僖祖之庙为太祖，则合于先王礼意。”翰林学士韩维议曰：“昔先王有天下，迹其基业之所起，奉以为太祖。故子夏序《诗》，称文、武之功起于后稷。后世有天下者，特起无所因，故遂为一代太祖。太祖皇帝功德卓然，为宋太祖，无少议者。僖祖虽为高祖，然仰迹功业，未见所因，上寻世系，又不知所以始，若以所事契、稷奉之，窃恐于古无考，而于今亦所未安。今之庙室与古殊制，古者每庙异宫，今祖宗同处一室，则西夹室在顺祖之右，考之尊卑之次，似亦无嫌。”

天章阁待制孙固请：“特为僖祖立室，由太祖而上，亲尽迭毁之主皆藏之。当禘祫时，以僖祖权居东向之位，太祖顺昭穆之列而从之，取毁庙之主而合食，则僖祖之尊自有所申。以僖祖立庙为非，则周人别庙姜嫄，不可谓非礼。”秘阁校理王介请依《周官》守祧之制，创祧庙以奉僖祖，庶不下祔子孙夹室，以替远祖之尊。

帝以维之说近是，而安石以维言夹室在右为尊为非理，帝亦然之。又安石以尊僖祖为始祖，则郊祀当以配天，若宗祀明堂，则太祖、太宗当迭配帝。又疑明堂以英宗配天，与僖祖为非始祖之说。遂下礼官详定。

同判太常寺兼礼仪事张师颜等议：“昔商、周之兴，本于契、稷，故奉之为太祖。后世受命之君，功业特起，不因先代，则亲庙迭毁，身自为祖。郑玄云‘夏五庙无太祖，禹与

二昭二穆而已’，张荐云‘夏后以禹始封，遂为不迁之祖’是也。若始封世近，上有亲庙，则拟祖上迁，而太祖不毁。魏祖武帝则处士迭毁，唐祖景帝则弘农迭毁，此前世祖其始封之君，以法契、稷之明例也。唐韩愈有言：‘事异商、周，礼从而变。’晋琅邪王德文曰：‘七庙之义，自由德厚流光，享祀及远，非是为太祖申尊祖之祀。’其说是也。礼，天子七庙，而太祖之远近不可以必，但云三昭三穆与太祖之庙而七，未尝言亲广之首，必为始祖也。国家以僖祖亲尽而祧之，奉景祐之诏，以太祖为帝者之祖，是合于礼矣。张昭、任彻之徒，不能远推隆极之制，因缘近比，请建四庙，遂使天子之礼下同诸侯。若使庙数备六，则更当上推两世，而僖祖次在第三，亦未可谓之始祖也。谨按建隆四年，亲郊崇配不及僖祖。开国以来，大祭虚其东向，斯乃祖宗已行之意。请略仿《周官》守祧之制，筑别庙以藏僖祖神主，大祭之岁，祀于其室。太庙则一依旧制，虚东向之位。郊配之礼，则仍其旧。”

同知太常礼院苏悦请：“即景灵宫祔僖祖，即与唐祔献、懿二祖于兴圣、明德庙，礼意无异。”同判礼院周孟阳等言：“自僖祖而上，世次莫知，则僖祖为始祖无疑，宜以僖祖配感生帝。”章衡请：“尊僖祖为始祖，而次祧顺祖，以合子为父屈之义。推僖祖侑感生之祀，而罢宣祖配位，以合祖以孙尊之义，余且如旧制。”而冯京欲以太祖正东向之位，安石力主元绉初议，遂从之。帝问：“配天孰始？”安石曰：“宣祖见配感生帝，欲改以僖祖配。”帝然之。于是请奉僖祖神主为始祖，迁顺祖神主夹室，以僖祖配感生帝祀。诏下太常礼院详定仪注。安石本议以僖祖配天，帝不许，故更以配感生帝焉。

元丰元年，详定郊庙礼文所图上八庙异宫之制，以始祖居中，分昭穆为左右。自北而南，僖祖为始祖；翼祖、太祖、太宗、仁宗为穆，在右；宣祖、真宗、英宗为昭，在左。皆南面北上。陆佃言：“太祖之庙百世不迁，三昭三穆，亲尽则迭毁。如周以后稷为太祖，王季为昭，文王为穆，武王为昭，成王为穆，康王为昭，昭王为穆，其后穆王入庙，王季亲尽而迁，则文王宜居昭位，武王宜居穆位，成王、昭王宜居昭位，康王、穆王宜居穆位，所谓父昭子穆是也。说者以昭常为昭，穆常为穆，则尊卑失序。”复图上八庙昭穆之制，以翼祖、太祖、太宗、仁宗为昭，在左；宣祖、真宗、英宗为穆，在右。皆南面北上。

何洵直图上八庙异宫，引熙宁仪：僖祖正东向之位，顺祖、宣祖、真宗、英宗南面为昭，翼祖、太祖、太宗、仁宗北面为穆，正得祖宗继序、德厚流光之本意。又以晋孙毓、唐贾公彦言“始祖居中，三昭在左，南面西上；三穆在右，南面东上。”为两图上之。又援《祭法》，言：“翼祖、宣祖在二祧之位，犹同祖祢之庙，皆月祭之，与亲庙一等，无亲疏远近之杀。顺祖实去祧之主，若有四时祈祷，犹当就坛受祭。请自今二祧神主，杀于亲庙，四时之祭，享尝乃止，不及大烝，不荐新物。去祧神主，有祷则为坛而祭，庶合典礼。”又请建新庙于始祖之西，略如古方明坛制。有诏，俟庙制成日取旨。

三年，礼文所言：“古者宗庙为石室以藏主，谓之宗祏。夫妇一体，同几共牢。一室之中，有左主、右主之别，正庙之主，各藏庙室西壁之中；迁庙之主，藏于太祖太室北壁之中，其坎去地六尺一寸。今太庙藏主之室，帝后异处，迁主

仍藏西夹室，求之于礼，有所未合。请新庙成，并遵古制。”从之。二月，慈圣光献皇后祔庙，前二日，告天地、社稷、太庙、皇后庙如故事。至日，奉神主先诣僖祖室，次翼祖室，次宣祖室，次太祖室，次太宗室。次太宗与懿德皇后、明德皇后同一祝，次享元德皇后。慈圣光献皇后，异饌位、异祝，行祔谒礼。次真宗室，次仁宗室，次英宗室。礼毕，奉神主归仁宗室。

元丰六年六月，孝惠、孝章、淑德、章怀四后升祔，准章献明肃、章懿二后，升祔礼毕，递享太庙，止行升祔享礼及祭七祀，权罢孟冬荐享，仍以配继先后为序。八年，礼部太常寺言：“诏书定七世八室之制。今神宗皇帝崇祔，翼祖在七世之外，与简穆皇后祔藏于西夹室，置石室中。”十一月丁酉，祔神宗神主于第八室。自英宗上至宣祖以次升迁。绍圣元年二月，祔宣仁圣烈皇后于太庙。

元符三年，礼部太常寺言：“哲宗升祔，宜如晋成帝故事，于太庙殿增一室，候祔庙日，神主祔第九室。”诏下侍从官议，皆如所言。蔡京议：“以哲宗嗣神宗大统，父子相承，自当为世。今若不祔远祖，不以哲宗为世，则三昭四穆与太祖之庙而八。宜深考载籍，迁祔如礼。”陆佃、曾肇等议：“国朝自僖祖而下始备七庙，故英宗祔庙，则迁顺祖，神宗祔庙，则迁翼祖。今哲宗于神宗，父子也，如礼官议，则庙中当有八世。况唐文宗即位则迁肃宗，以敬宗为一世，故事不远。哲宗祔庙，当以神宗为昭，上迁宣祖，以合古三昭三穆之义。”先是，李清臣为礼部尚书，首建增室之议，侍郎赵挺之等和之。会清臣为门下侍郎，论者多从其议，惟京、佃等议异。二

议既上，清臣辩说甚力，帝迄从焉。

六月，礼部请用太庙东夹室奉安哲宗神主。太常少卿孙杰言：“先帝神主，错之夹室，即是不得祔于正庙，与前诏增建一室之议不同。昨用嘉祐故事，专置使修奉，请以夹室奉安神主，亦与元置使之意相违。请如太常前议，增建一室。”尚书省以庙室未备，行礼有期，权宜升祔，随即增修，比之前代设幄行事者，不为不至。诏依初旨行之，乃祔哲宗神主于夹室。

崇宁二年，祧宣祖与昭宪皇后神主藏西夹室，居翼祖、简穆皇后石室之次。五年，诏曰：“去古既远，诸儒之说不同。郑氏谓：‘太祖及文、武不祧之庙与亲庙四，为七。’是不祧之宗，在七庙之内。王氏谓：‘非太祖而不毁，不为常数。’是不祧之宗，在七庙之外。本朝今已五宗，则七庙当祧者，二宗而已。迁毁之礼，近及祖考，殆非先王尊祖之意，宜令有司复议。”礼官言：“先王之制，庙止于七，后王以义起礼，乃有增置九庙者。”礼部尚书徐铎又言：“唐之献祖、中宗、代宗与本朝僖祖，皆尝祧而复。今存宣祖于当祧之际，复翼祖于已祧之后，以备九庙，礼无不称。”乃命铎为修奉使，增太庙殿为十室。四年十二月，复翼祖、宣祖庙，行奉安礼，惟不用前期誓戒及亚、终献之乐舞焉。

高宗建炎二年，奉太庙神主于扬州寿宁寺。三年，幸杭州，奉安于温州。绍兴五年，司封郎中林待聘言：“太庙神主宜在国都。今新邑未奠，当如古行师载主之义，迁之行阙，以彰圣孝。”于是始建太庙于临安，奉迎安置。

卷一百零七

志第六十

礼十 吉礼十

禘祫

宗庙之礼 每岁以四孟月及季冬，凡五享，朔、望则上食、荐新。三年一祫，以孟冬；五年一禘，以孟夏，唯亲郊、封祀。又有朝享、告谢及新主祔謁，皆大祀也。二荐，则行一献礼。其祔祭，春祀司命及户，夏祀灶，季夏祀中霤，秋祀门及厉，冬祀行，惟腊享、禘祫则遍祀焉。

禘祫之礼。真宗咸平二年八月，太常礼院言：“今年冬祭画日，以十月六日荐享太庙。按《礼》，三年一祫，以孟冬。又《疑义》五：三年丧毕，遭祫则祫，遭祫则祫。宜改孟冬荐享为祫享。”仁宗天圣元年，礼官言：“真宗神主祔庙，已行吉祭，三年之制，又从易月之文，自天禧二年四月禘享，至今已及五年，合行禘礼。”遂以孟夏荐享为祫享。八年九月，太常礼院言：“自天圣六年夏行祫享之礼，至此年十月，请以孟冬荐享为祫享。”诏恭依。

嘉祐四年十月，仁宗亲诣太庙行祫享礼，以宰臣富弼为祫享大礼使，韩琦为礼仪使，枢密使宋庠为仪仗使，参知政事曾公亮为桥道顿递使，枢密副使程戡为卤簿使。同判宗正

寺赵良规请正太祖东向位，礼官不敢决。观文殿学士王举正等议曰：“大祫之礼所以合昭穆，辨尊卑，必以受命之祖居东向之位。本朝以太祖为受命之君，然僖祖以降，四庙在上，故每遇大祫，止列昭穆而虚东向。魏、晋以来，亦用此礼。今亲享之盛，宜如旧便。”

礼官张洞、韩维言：“国朝每遇禘祫，奉别庙四后之主合食太庙。唐《郊祀志》载禘祫祝文，自献祖至肃宗所配皆一后，惟睿宗二后，盖昭成，明皇母也。《续曲台礼》有别庙皇后合食之文，盖未有本室，遇祫享即祔祖姑下。所以大顺中，三太后配列禘祭，议者议其非礼。臣谓每室既有定配，则余后不当参列，义当革正。”

学士孙抃等议：“《春秋传》曰：‘大祫者何，合祭也。未毁庙之主皆升合食于太祖。’是以国朝事宗庙百有余年，至祫之日，别庙后主皆升合食，非无典据。大中祥符中已曾定议，礼官著酌中之论，先帝有‘恭依’之诏。他年有司摄事，四后皆预。今甫欲亲祫而四后见黜，不亦疑于以礼之烦故邪？宗庙之礼，至尊至重，苟未能尽祖宗之意，则莫若守旧礼。臣等愚以谓如故便。”

学士欧阳修等曰：“古者宗庙之制，皆一帝一后。后世有以子贵者，始著并祔之文，其不当祔者，则有别庙之祭。本朝禘祫，乃以别庙之后列于配后之下，非惟于古无文，于今又四不可。淑德，太宗之元配，列于元德之下；章怀，真宗之元配，列于章懿之下，一也。升祔之后，统以帝乐；别庙之后，则以本室乐章自随，二也。升祔之后，同牢而祭，牲器祝册亦统于帝；别庙诸后，乃从专享，三也。升祔之后，联

席而坐；别庙之后，位乃相绝，四也。章献、章懿在奉慈庙，每遇禘祫，本庙致享，最为得礼。若四后各祭于庙，则其尊自申，是于礼无失。以为行之已久，重于改作，则是失礼之举，无复是正也。请从礼官。”

诏：“四后祫享依旧，须大礼毕，别加讨论。”仍诏：“祫享前一日，皇帝诣景灵宫，如南郊礼，卫士毋得迎驾呼万岁。”有司言：“诸司奉礼，摄廩牺令省牲，依《通礼》改正祀仪。散斋四日于别殿，致斋二日于大庆殿，一日于太庙。尚舍直殿下，设小次，御坐不设黄道褥位。七室各用一太牢，每坐簠簋二，甄铏三，笱豆为后，无黼宸、席几。出三阁瑞石、篆书玉玺印、青玉环、金山陈于庭。别庙四后合食，牲乐奠拜无异仪。故事，七祀、功臣无牲，止于庙牲肉分割，知庙卿行事。请依《续曲台礼》，共料一羊，而献官三员，功臣单席，如大中祥符加褥。”

十月二日，命枢密副使张昇望告昊天上帝、皇地祇。帝斋大庆殿。十一日，服通天冠、绛纱袍，执圭、乘舆，至大庆殿门外降舆，乘大辇，至天兴殿，荐享毕，斋于太庙。明日，帝常服至大次，改衮冕，行礼毕，质明，乘大辇还宫，更服靴袍，御紫宸殿，宰臣、百官贺，升宣德门肆赦。二十一日，诣诸观寺行恭谢礼。二十六日，御集英殿为饮福宴。

治平元年，有司“准画日，孟冬荐享改为祫祭。按《春秋》，闵公丧未除而行吉禘，《三传》讥之。真宗以咸平二年六月丧除，至十月乃禘祭。天圣元年在谅阴，有司误通天禘旧禘之数，在再期内按行禘祭。以理推之，是二年冬应祫，而误禘于元年复，故四十九年间九禘八祫，例皆太速。事失于

始，则岁月相乘，不得而正。今在大祥内，礼未应祫，明年未禫，亦未应禘，至六月即吉，二月合行祫祭，乞依旧时享，庶合典礼。”

二年二月，翰林学士王珪等上议曰：“同知太常礼院吕夏卿状：古者新君践阼之三年，先君之丧二十七月为禫祭，然后新主祔庙，特行禘祭，谓之始禘。是冬十月行祫祭，明年又行禘祭，自此五年，再为禘祫。丧除必有禘祫者，为再大祭之本也。今当祫祭，缘陛下未终三年之制，纳有司之说，十月依旧时享。然享庙、祫祭，其礼不同。故事，郊享之年遇祫未尝权罢，唯罢腊祭。是则孟享与享庙尝并行于季冬矣。其禘祫年数，乞一依太常礼院请，今年十月行祫祭，明年四月行禘祭。仍如夏卿议。”权罢今年腊享。

熙宁八年，有司言：“已尊僖祖为太庙始祖，孟夏禘祭，当正东向之位。”又言：“太庙禘祭神位，已尊始祖居东向之位，自顺祖而下，昭、穆各以南北为序。自今禘祫，著为定礼。”

元丰四年，详定郊庙礼文所言：“禘祫之义，存于《周礼》、《春秋》，而不著其名。行礼之年，经皆无文，唯《公羊传》曰：‘五年而再盛祭。’《礼纬》曰：‘三年一祫，五年一禘。’而又分为二说：郑氏则曰：‘前三后二’，谓禘后四十二月而祫，祫后十八月而禘。徐邈则曰：‘前二后三’，谓二祭相去各三十月。以二说考之，惟郑氏曰：‘鲁礼，三年丧毕，祫于太庙，明年禘于群庙，自后五年而再盛祭，一祫一禘。’实为有据。本朝庆历初用徐邈说，每三十月一祭。熙宁八年，既禘而祫，此有司之失也。请今十八月而禘，禘四十二月而

祫，庶几举礼不烦，事神不渎。”太常礼院言：“本朝自庆历以来，皆三十月而一祭。至熙宁五年后，始不通计，遂至八年禘祫并在一岁。昨元丰三年四月已行禘礼，今年若依旧例，十月行祫享，即比年频祫，复踵前失。请依庆历以来之制，通计年数，皆三十月而祭。”诏如见行典礼。

详定所又言：“古者裸献、馈食，禴、祠、烝、尝，并为先王之享，未尝废一时之祭。故孔氏《正义》以为：‘天子夏为大祭之禘，不废时祭之祫；秋为大祭之祫，不废时祭之尝。’则王礼三年一祫与禘享，更为时祭。本朝沿袭故常，久未厘正，请每禘祫之月虽已大祭，仍行时享，以严天子备礼，所以丕崇祖宗之义。其郊礼、亲祠准此。”

又言：“《礼》：不王不禘。虞、夏、商、周四代所禘，皆以帝有天下，其世系所出者明，故追祭所及者远也。太祖受命，祭四亲庙，推僖祖而上所自出者，谱失其传，有司因仍旧说，禘祫皆合群庙之主，缀食于始祖，失礼莫甚。今国家世系与四代不同，既求其祖之所自出而不得，则禘礼当阙，必推见祖系乃可以行。”神宗谓辅臣曰：“禘者，本以审禘祖之所自出，故礼，不王不禘。秦、汉以后，谱牒不明，莫知其祖之所自出，由禘礼可废也。”

已而详定所言：“古者天子祭宗庙，有堂事焉，有室事焉。按《礼》，祝延尸入奥，灌后乃出延牲，延尸主出于室，坐于堂上，始祖南面，昭在东，穆在西，乃行朝践之礼，是堂事也。设饌于堂，复延主入室，始祖东面，昭南穆北，徙常上之饌于室中，乃行馈食之礼，是室事也。请每行大祫，堂上设南面之位，室中设东面之位。”礼部言：“合食之礼，始祖

东面、昭南穆北者，本室中之位也。今设位户外，祖宗昭、穆别为幄次，殆非合食之义。请自今祫享，即前楹通论帐幕，以应室中之位。”

大观四年，议礼局请：“每大祫，堂上设南面之位，室中设东南之位，始祖南面则昭穆东西相向，始祖东面则昭穆南北相向，以应古义。”又请：“陈瑞物及代国之宝与贡物可出而陈者，并令有司依嘉祐、元丰诏旨，凡亲祠太庙准此。”从之。

南渡之后，有祫而无禘。高宗建炎二年，祫享于洪州。绍兴二年，祫享于温州。时仪文草创，奉迁祖宗及祧庙神主、别庙神主，各设幄合食于太庙。始祖东向，昭、穆以次南北相向。

五年，吏部员外郎董弅言：“臣闻戎、祀，国之大事，而宗庙之祭，又祀之大者也。大祀，禘祫为重，祫大禘小，则祫为莫大焉。今戎事方殷，祭祀之礼未暇遍举，然事有违经戾古，上不当天地神祇之意，下未合亿兆黎庶之心，特出于一时大臣好胜之臆说，而行之六十年未有知其非者。顾虽治兵御戎之际，正厥违误，宜不可缓。仰惟太祖受天明命，混一区宇，即其功德所起，宜祫享以正东向之尊。逮至仁宗，亲行祫享，尝议太祖东向，用昭正统之绪。当时在廷之臣，僉谓自古必以受命之祖乃居东向之位，本朝太祖乃受命之君，若论七庙之次，有僖祖以降四庙在上，当时大祫，止列昭穆而虚东向，盖终不敢以非受命之祖而居之也。暨熙宁之初，僖祖以世次当祧，礼官韩维等据经有请，适王安石用事，奋其臆说，乃俾章衡建议，尊僖祖为始祖，肇居东向。冯京奏谓

士大夫以太祖不得东向为恨，安石肆言以折之。已而又欲罢太祖郊配，神宗以太祖开基受命，不许，安石终不以为然。元祐之初，翼祖既祧，正合典礼。至于崇宁，宣祖当祧，适蔡京用事，一遵安石之术，乃建言请立九庙，自我作古，其已祧翼祖、宣祖并即依旧。循沿至今，太祖尚居第四室，遇大祫处昭穆之列。今若正太祖东向之尊，委合《礼经》。”

太常寺丞王普又言：“爰所奏深得礼意，而其言尚有未尽。臣窃以古者庙制异宫，则太祖居中，而群庙列其左右；后世庙制同堂，则太祖居右，而诸室皆列其左。古者祫享，朝践于堂，则太祖南向，而昭穆位于东西；馈食于室，则太祖东向，而昭穆位于南北。后世祫享一于堂上，而用室中之位，故唯以东向为太祖之尊焉。若夫群庙迭毁，而太祖不迁，则其礼尚矣。臣故知太祖即庙之始祖，是为庙号，非谥号也。惟我太宗嗣服之初，太祖庙号已定，虽更累朝，世次犹近，每于祫享，必虚东向之位，以其非太祖必不可居也。迨至熙宁，又尊僖祖为庙之始祖，百世不迁，祫享东向，而太祖常居穆位，则名实舛矣。傥以熙宁之礼为是，僖祖当称太祖，而太祖当改庙号。然则太祖之名不正，前日之失大矣。今宜奉太祖神主居第一室，永为庙之始祖。每岁五享、告朔、荐新，止于七庙。三年一祫，则太祖正东向之位。太宗、仁宗、神宗南向为昭，真宗、英宗、哲宗北向为穆。五年一禘，则迎宣祖神主享于太庙，而以太祖配焉。如是，则宗庙之事尽合《礼经》，无复前日之失矣。”上曰：“太祖皇帝开基创业，始受天命，祫享宜居东向之位。”宰相赵鼎等奏曰：“三昭三穆，与太祖之庙而七，载在《礼经》，无可疑者。”

绍熙五年九月，太常少卿曾三复亦言：请祧宣祖，就正太祖东向之位，其言甚切。既而吏部尚书郑侨等亦乞因大行祔庙之际，定宗庙万世之礼，慰太祖在天之灵，破熙宁不经之论。今太祖为始祖，则太宗为昭，真宗为穆，自是而下以至孝宗，四昭四穆与太祖之庙而九。上参古礼，而不废崇宁九庙之制，于义为允。又言：“治平四年，僖祖祧迁，藏在西夹室。至熙宁五年，王安石以私意使章衡等议，乃复祔僖祖以为始祖，又将推以配天，欲罢太祖郊配。韩维、司马光等力争，而安石主其说愈坚。孙固虑其罢太祖配天，建议以僖祖权居东向之位。既曰权居，则当厘正明矣。”诏从之。

闰十月，权礼部侍郎许及之言：“僖、顺、翼、宣四祖，为太祖之祖考，所迁之主，恐不得藏于子孙之庙。今顺、翼二祖藏于西夹室，实居太庙太祖之右。遇祫享，则于夹室之前，设位以昭穆焉。”于是诏有司集议，吏部尚书兼侍读郑侨等言：“僖祖当用唐兴圣之制，立为别庙，顺祖、翼祖、宣祖之主皆祔藏焉。如此，则僖祖自居别庙之尊，三祖不祔子孙之庙。自汉、魏以来，太祖而上，毁庙之主皆不合食，今遇祫，则即庙而享，于礼尤称。”诸儒如楼钥、陈傅良皆以为可，诏从之。

时朱熹在讲筵，独入议状，条其不可者四，大略云：“准尚书吏部牒，集议四祖祧主宜有所归。今详群议虽多，而皆有可疑。若曰藏之夹室，则是以祖宗之主下藏于子孙之夹室。至于祫祭，设幄于夹室之前，则亦不得谓之祫。欲别立一庙，则丧事即远，有毁元立。欲藏之天兴殿，则宗庙、原庙不可相杂。议者皆知其不安，特以其心欲尊奉太祖三年一祫时暂

东向之故，其实无益于太祖之尊，而徒使僖祖、太祖两朝威灵，相与校强弱于冥冥之中。今但以太祖当日追尊帝号之令而默推之，则知今日太祖在天之灵，必有所不忍而不敢当矣。又况僖祖祧主迁于治平，不过数年，神宗复奉以为始祖，已为得礼之正而合于人心，所谓‘有其举之，莫敢废者’。”又言：“当以僖祖为始祖，如周之后稷，太祖如周之文王，太宗如周之武王，与仁宗之庙，皆万世不祧；昭穆而次，以至高宗之庙亦万世不祧。”又言：“元祐大儒程颐以为王安石言‘僖祖不当祧’，复立庙为得礼。窃详颐之议论与安石不同，至论此事则深服之，足以见义理人心之所同，固有不约而合者。特以司马光、韩维之徒皆是大贤，人所敬信，其议偶不出此，而安石乃以变乱穿凿得罪于公议，故欲坚守二贤之说，并安石所当取者而尽废之。今以程颐之说考之，则是非可判矣。”

议既上，召对，令细陈其说。熹先以所论画为图本，贴说详尽，至是出以奏陈久之。上再三称善，且曰：“僖祖自不当祧，高宗即位时不曾祧，寿皇即位，太上即位，亦不曾祧，今日岂可容易？可于榻前撰数语，径自批出。”熹方慙内批之弊，因乞降出札子，再令臣僚集议，上亦然之。熹既退，即进拟诏意，以上意谕庙堂，则闻已毁四祖庙而迁之矣。

时宰臣赵汝愚既以支石之论为非，异议者惧其轧己，藉以求胜，事竟不行。熹时以得罪，遗汝愚书曰：“相公以宗子入辅王室，而无故轻纳妄议，拆祖宗之庙以快其私，欲望神灵降歆，垂休锡羨，以永国祚于无穷，其可得乎？”时太庙殿已为十二室，故孝宗升祔，而东室尚虚。熹以为非所以祝延寿康之意，深不然之，因自劾不堪言语侍从之选，乞追夺待

制，不许。及光宗祔庙，遂复为九世十二室。盖自昌陵祔庙，逾二百年而后正太祖之位。庆元二年四月，礼部太常寺言：“已于太庙之西，别建僖祖庙，及告迁僖、顺、翼、宣帝后神主诣僖祖庙奉安。所有今年孟冬祫享，先诣四祖庙室行礼，次诣太庙，逐幄次行礼。”

理宗绍定四年九月丙戌，京师大火，延及太庙。太常少卿度正言：“伏见近世大儒侍讲朱熹详考古礼，尚论宗庙之制，画而为图，其说甚备。然其为制，务效于古而颇更本朝之制，故学士大夫皆有异论，遂不能行。今天降灾异，火发民家，延及宗庙，举而行之，莫此时为宜。臣于向来备闻其说，今备员礼寺，适当此变，若遂隐默，则为有负，谨为二说以献。其一，纯用朱熹之说，谓本朝庙制未合于古，因画为图，谓僖祖如周后稷，当为本朝始祖。夫尊僖祖以为始祖，是乃顺太祖皇帝之孝心也。始祖之庙居于中，左昭右穆各为一庙，门皆南向，位皆东向。祧庙之主藏于始祖之庙夹室，昭常为昭，穆常为穆，自不相乱。三年合食，则并出祧庙之主，合享于始祖之庙。始祖东向，群昭之主皆位北而南向，群穆之主皆位南而北向。昭穆既分，尊卑以定。其说合于古而宜于今，尽美尽善。举而行之，祖宗在天之灵必歆享于此，而垂祐于无穷也。其一说，则因本朝之制，而参以朱熹之说。盖本朝庙制，神宗尝命礼官陆佃讨论，欲复古制，未及施行。渡江以来，稽古礼文之事，多所未暇。今欲骤行更革，恐未足以成其事，而徒为纷纷。或且仍遵本朝之制，自西徂东，并为一列。惟于每室之后，量展一间，以藏祧庙之主。每室之前，量展二间，遇三年祫享，则以帷幄幕之，通为一室，尽出诸庙

主及祧庙主并为一列，合食其上。前乎此庙为一室，凡遇祫享，合祭于其室，名为祫享，而实未尝合。今量展此三间，后有藏祧主之所，前有祖宗合食之地，于本朝之制，初无大段更革，而颇已得三年大祫之义。今来朝廷若能举行朱熹前议，固无以加；如其不然，姑从后说，亦为允当，不失礼意。然宗庙之礼，愧无其故，何敢妄议？今因大火之后，若加损益，亦惟其时，乞赐详议。”有旨，令侍从、礼部、太常集议，后竟不行。

卷一百零八

志第六十一

礼十一 吉礼十一

时享 荐新 加上祖宗谥号 庙讳

时享 太祖乾德六年十月，判太常寺和峴上言：“按《礼阁新仪》，唐天宝五年，诏享太庙宜祭料外，每室加常食一牙盘。将来享庙，欲每室加牙盘食，禘祫、时享亦准此制。”

太宗太平兴国六年十二月，太常礼院言：“今月二十三日，腊享太庙。缘孟冬已行时享，冬至又尝亲祀。按礼每岁五享，其禘祫之月即不行时享，虑成烦数，有爽恭虔。今请罢腊日荐享之礼，其孝惠别庙即如式。”从之。

淳化三年十月八日，太常礼院言：“今年冬至，亲祀南郊，前期朝享太庙，及奏告宣祖、太祖室。常例，每遇亲祀，设朔、望两祭，乃是十一月内三祭，太庙两室又行奏告之礼，烦则不恭。又十一月二十日，皇帝朝享，去腊享日月相隔，未为烦数。欲望权停是月朔、望之祭，其腊享如常仪。”从之。

真宗景德三年正月，画日乙卯孟享太庙。其日以郢王外纘，改用辛酉。十月十日，孟冬荐享。其月，明德皇后园陵，有司言：“故事，大祠与国忌日同日者，其乐备而不作，今请如例。”从之。四年七月，以庄穆皇后祔享，权停孟享。

大中祥符三年十二月，帝谓王旦等言：“来年正月十一日孟享太庙，而有司择八日宴，已在享庙致斋中。又七日上辛，祀昊天上帝。”王钦若言：“若移宴日避祀事，即自天庆节以来皆有所妨。”冯拯言：“上辛不可移，荐享宗庙是有司择日，于礼无嫌。”帝曰：“当询礼官。”终以契丹使发有常期，又将西巡，故不及改。

八年，兼宗正卿赵安仁言：“准诏以太庙朔望上食品味，今臣详定。望自今委御厨取亲享庙日所上牙盘例，参以四时珍膳，选上局食手十人，赴庙饌造，上副圣心，式表精惠。”诏：所上食味，委宫闱令监造讫，安仁省视之。

神宗元丰三年十月，详定郊庙奉祀礼文所言：“祠禴尝蒸之名，春夏则物未成而祭薄，秋冬则物成而礼备。今太庙四时虽有荐新，而孟享礼料无祠禴蒸尝之别。伏请春加韭、卵，夏加麦、鱼，秋加黍、豚，冬加稻、雁，当馈熟之节，荐于神主。其筮豆于常数之外，别加时物之荐，丰约各因其时，以应古礼。”从之。

六年十一月，帝亲祠南郊。前期三日，奉仁宗、英宗徽号册宝于太庙。是日，斋于大庆殿。翌日，荐享于景灵宫。礼毕，帝服通天冠、绛纱袍，乘玉辂至太庙、宰臣、百官班迎于庙门。侍中跪请降辂，帝却乘輿，步入庙，趋至斋宫。翌日，帝服靴袍至大次。有司奏中严、外办，礼仪使跪奏请行事。帝服衮冕以出，至东门外，殿中监进大圭，帝执以入，宫架乐作，升东阶，乐止。登歌乐作，至位，乐丘。太祝、宫闾令奉诸室神主于坐，礼仪使赞曰：“有司谨具，请行事。”帝再拜，诣盥洗，登歌乐作，降阶，乐止。宫架乐作，至洗南，北向，乐止。帝搢圭，盥帨，洗瓚、拭瓚讫，执圭。宫架乐作，升堂，乐止。登歌乐作，殿中监进镇圭。帝搢大圭，执镇圭，诣僖祖室，乐止。登歌奏《瑞安》之曲。至神坐前，北向跪，奠镇圭于缫藉，执大圭跪，三上香，执瓚裸地，奠瓚，奉币。奠讫，执圭，俯伏，兴，出户外，北向再拜。内侍举镇圭以授殿中监。至次室行事，皆如前仪。帝还位，登歌乐作，至位，乐止。宫架《兴安》之乐作，文舞九成，止。礼部、户部尚书以次官奉逐室俎豆，宫架《丰安》乐作，奠讫，乐止。帝再诣盥洗，登歌乐作，降阶，乐止。宫架乐作，至洗南，北向立，乐止。帝搢圭，盥帨，洗爵、拭爵讫，执圭。宫架乐作，帝升东阶，乐止。登歌乐作，至僖祖室，乐止。宫架乐作，帝搢圭跪，受爵，祭酒，三奠爵，执圭，俯伏，兴，出户外，北向立，乐止。太祝读册文，帝再拜。诣次室，皆如前仪。帝还位，登歌乐作，至位，乐止。文舞退，武舞进，宫架《正安》之乐作，亚献以次行事如前仪，乐止。帝诣饮福位，登歌乐作，至位，乐止。宫架《僖安》乐作，帝再拜，

搢圭跪，受爵，祭酒，三啐酒，奠爵，受俎，奠俎，受挾黍，奠黍豆，再受爵，饮福酒讫，奠爵，执圭，俯伏，兴，再拜，乐止。帝还位，登歌乐作，至位，乐止。太常博士遍祭七祀、配享功臣。户部、礼部尚书彻俎豆，登歌《丰安》乐作，彻讫，乐止。礼直官曰“赐胙”，行事、陪祠官皆再拜，宫架《兴安》乐作，一成，止。太祝、宫闾令奉神主入诸祐室。礼仪使跪奏礼毕，登歌乐作，帝降阶，乐止。宫架乐作，出东门，殿中监受大圭，归大次，乐止。有司奏解严，转仗赴南郊。

初，国朝亲享太庙，仪物有制。熙宁以来，率循旧典，元丰命官详定，始多损益。元年，详定郊庙礼文所言：“古者纳牲之时，王亲执鸾刀，启其毛，而祝以血毛诏于室。今请改正仪注，诸太祝以毛血荐于神坐讫，彻之而退。唐崔沔议曰：‘毛血盛于盘。’《开元》、《开宝通礼》及今仪注皆盛以豆。礼以豆盛菹醢，其荐毛血当盛以盘。”又言：“三牲骨体俎外，当加牛羊肠胃、豕肤俎各一。又古者祭祀无迎神、送神之礼，其初祭及末，皆不当拜。又宜令户部陈岁贡以充庭实，如古礼，仍以龟为前，金次之，玉帛又次之，余居后。又《周礼》大宗伯之职，凡享，莅玉鬯。今以门下侍郎取瓚进皇帝，侍中酌鬯进瓚，皆未合礼。请命礼部尚书奉瓚临鬯，礼部侍郎奉盘，以次进，皇帝酌鬯裸地讫，侍郎受瓚并盘而退。”又言：“皇帝至阼阶，乃令太祝、宫闾令始奉神主置于坐，行礼毕，皇帝俟纳神主，然后降阶。”并从之。

又言：“神坐当陈于室之奥东面。当行事时，皇帝立于户内西向，即拜于户内。有司摄事，晨裸馈食，亦立于户内西

向，更不出户而拜。其堂上荐腥，则设神坐于扆前南向，皇帝立于中堂北向。有司摄事同此。”诏俟庙制成取旨。

又请：“诸庙各设莞筵纷纯，加缁席画纯，于户内之东西面，皇帝行三献礼毕，于此受嘏。”又言：“每室所用几席，当如《周礼》，改用莞筵纷纯，加缁席画纯，加次席黼纯，左右玉几。凡祭祀，皆缁次各加一重，并莞筵一重为五重。”又言：“古者宗庙九献，皇及后各四，诸臣一。自汉以来为三献，后无入庙之事，沿袭至今。若时享则有事于室，而无事于堂；禘祫则有事于堂，而无事于室。室中神位不在奥，堂上神位不当扆，有馈食而无朝践。度今之宜，以备古九献之意，请室中设神位于奥东面，堂上设神位于户外之西南面，皇帝立于户内西南，裸鬯为一献；出户立于扆前，北向，行朝践荐腥之礼为再献；皇帝立于户内西面，行馈食荐熟之礼为三献。”诏并候庙制成取旨。

又请：“三年亲祠，并祫享及有司摄事，每室并用太牢及制币。宗庙堂上炳萧以求阳，而有司行事炳茅香，宜易用萧。灌鬯于地以求阴，宜束茅沃酒以象神之饮。凡币皆埋于西阶东，册则藏有司之匮。”又请：“除去殿下板位及小次，而设皇帝板位于东阶之上，西向。”又请：“凡奏告、祈祷、报谢，用牲牢祭饌，并出帝后神主，以明天地一体之义。又古者祭祀，兼荐上古、中古及当世之食，唐天宝中，始诏荐享每室加常食一牙盘，议者以为宴私之饌可荐寝宫，而不可渎于太庙，宜罢之。古者吉祭必以其妃配，不特拜，请奠副爵无特拜。《仪礼》曰：‘嗣举奠。’请皇帝祭太庙，既裸之后，太祝以罍酌奠于铏之南，俟正祭嘏讫，命皇子举奠而饮。”

又请：“命刑部尚书一员以奉大牲，兵部尚书一员奉鱼十有五。仍令腥熟之荐，朝享、四孟及腊享，皆设神位于户内南向。其裸将于室，朝践于堂，馈熟于室，则于奥设莞筵纷纯，加缁席画纯，加次席黼纯，左右玉几。当筵前，设馈食之豆八，加豆八，以南为上。俎三，设于豆之南。南陈牛俎居北，羊俎在牛俎之南，豕俎在羊俎之南。羞豆二，曰醢炙、糝食，设于荐豆之北。大羹涪盛以登，设于羞豆之北。九俎设于豆之东，三三为列，以南为上。胾俎一，当腊俎之北，纵设之。牲首组在北牖下簠簋设于俎南，西上。笾十有八，设于簠簋之南，北上。户外之东设尊彝，西上，南肆。阼阶之东设六罍，其三在西，以盛玄酒，其三在东，以盛三酒。堂下陈鼎之位，在东序之南，居洗之西，皆西面北上。匕皆加于鼎之东，俎皆设于鼎之西，西肆。所俎在北，亦西肆。若庙门外，则陈鼎于东方，各当其镬，而在其镬之西，皆北面北上。”

又请：“既晨裸，诸太祝入，以血毛奠神坐。太官令取肝，以鸾刀制之，洗于郁鬯，贯以背，燎于炉炭。祝以肝背入，诏神于室，又出以隋祭于户外之左，三祭于茅蒺。当馈熟之时，祝取菹擣于醢，祭于神坐前，豆间三。又取黍稷肺祭，祭如初，藉以白茅。既祭，宫闾令束而瘞之于西阶东。若郊祀天地，则当进熟之时，祝取菹及黍稷肺，祭于正配神坐前，各三祭，毕，郊社令束茅菹而燔瘞之。祀天燔，祭地瘞，缩酒之茅，或燔或瘞，当与隋祭之菹同。”又言：“古者古祭有配，皆一尸。其始祝洗酌奠，奠于俎南，止有一爵。及主人献尸，主妇亚献，宾长三献，亦止一爵。请罢诸室奠副爵。其祫享

别庙，皇后自如常礼。应祠告天地、宗庙、社稷，并用牲币。如唐置太庙局令，以宗正丞充，罢摄知庙少卿，而宫闱令不预祠事。”又言：“晨裸之时，皇帝先搢大圭，上香、裸鬯、复位，候作乐馈食毕，再搢大圭，执镇圭，奠于缫藉。次奠币、执爵，庶礼神并在降神之后。”从之。

八年，太常寺言：“故事，山陵前，宗庙辍祭享，朔望以内臣行荐食之礼，俟祔庙毕仍旧。今景灵宫神御殿已行上食，太庙朔望荐食自当请罢。”从之。

元祐七年，诏复用牙盘食。旧制，并于礼饌外设，元丰中罢之，礼官吕希纯建议曰：“先王之祭，皆备上古、中古及今世之食。所设礼饌，即上古、中古之食，牙盘常食，即今世之食。议者乃以为宗庙牙盘原于秦、汉陵寝上食，殊不知三代以东，自备古今之食。请依祖宗旧制，荐一牙盘。”从之，乃更其名曰荐羞。希纯又请：“帝后各奠一爵，后爵谓之副爵。今帝后惟奠一爵共享，渎礼莫甚。请设副爵，亦如其仪。”

大观四年，议礼局言：“太庙每享，各设太尊二，则是以追享、朝享之尊，施之于禴祠蒸尝，失礼尤甚。请今四时之享，不设太尊。”又言：“圭瓚之制，亲祀以涂金银瓚，有司行事以铜瓚，其大小长短之制皆不如礼，请改以应古制。”又言：“太庙圭瓚、别庙璋瓚，旧用珉石，请改用玉。”又言：“新定太庙陈设之仪，尽依周制，笾豆各用二十有六，簠簋各八。以笾二十有六为四行，以右为上，羞笾二为第一行，朝事笾八次之，馈食笾八又次之，加笾八又次之。豆二十有六为四行，以左为上，羞豆二为第一行，朝事豆八次之，馈食豆八又次之，加豆八又次之。簠八为二行，在笾之外，簋八

为二行，在豆之外。笾豆所实之物，悉如《周礼》笾人、醢人之制，惟簠以稻粱，簋以黍稷，而茅苴以蕤，蜺醢以蜂子代之。”又言：“宗庙之祭用太牢而三俎，实牛、羊、豕之羹，固无可论者。至于太羹止设一登，以《少牢馈食礼》考之，则少牢者羊、豕之牲也。佐食羞两俎，司士进涪二豆。三牲之祭，俎既设三，则登亦如其数。请太庙设三登，实牛、羊、豕之涪以为太羹，明堂亦如之。”

高宗建炎三年，奉安神主于温州，权用酒脯。绍兴五年，临安府建太庙，始用特羊，十年改用少牢。其庙享之礼，七年祀明堂于建康，以徽宗之丧，太常少卿吴表臣援熙宁故事，谓当英宗丧未除，不废景灵宫、太庙之礼。翰林学士朱震以为不然，谓：“《王制》：‘丧三年不祭，惟天地、社稷越绋行事。’孰谓三年之丧，而可以见宗庙行吉礼乎？”吏部尚书孙近等言：“按《春秋》：‘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于寝，蒸尝禘于庙。’杜预谓：‘新主既特祀于寝，则宗庙常祀，自当如旧。’又熙宁元年，神宗谅暗，用景德故事，躬行郊庙之礼。今明堂大礼，已在以日易月服除之后，皇帝合享太庙，所有卤簿、鼓吹及楼前宫架、诸军音乐皆备而不作。”

三十二年，孝宗即位，择日朝享太庙。礼部言：“牲牢、礼料、酒、齐等物，并如五享行之。”绍熙五年，宁宗即位，时有孝宗之丧。闰十月，浙东提举李大性言：“自汉文帝以来，皆即位而谒庙。陛下龙飞已阅三月，未尝一至宗庙行礼。銮輿屡出，过太庙门而不入，揆之人情，似为阙典。乞早择日，恭谒太庙。”诏乃遵用三年之制。吏部员外郎李谦请以来年正月上日躬行告庙之礼。礼寺以为俟皇帝从吉，讨论施行。理

宗即位，行三年之丧，初行明堂朝享，以大臣摄事，即吉后，始行亲享之礼。

荐新 太宗雍熙二年十一月，宗正寺言：“准诏，送兔十头充享太庙。按《开宝通礼》，荐新之仪，诣僖祖室户前，盥洗酌献讫，再拜，次献诸室如上礼。”遂诏曰：“夫顺时搜狩，礼有旧章，非乐畋游，将荐宗庙，久隳前制，阙孰甚焉。爰遵时令，暂狩近郊，既躬获禽，用以荐俎。其今月十一日畋猎，亲射所获田禽，并付所司，以备太庙四时荐享，著为令。”

景祐二年，宗正丞赵良规言：“《通礼》著荐新凡五十余物，今太庙祭享之外唯荐冰，其余荐新之礼，皆寝不行。宜以品物时新，所司送宗正，令尚食简择滋味与新物相宜者，配以荐之。”于是礼官、宗正条定：“逐室时荐，以京都新物，略依时训，协用典章。请每岁春孟月荐蔬，以韭以菰，配以卵。仲月荐冰，季月荐蔬以笋，果以含桃。夏孟月尝麦，配以鼈，仲月荐果，以瓜以来禽，季月荐果，以芡以菱。秋孟月尝栗尝稊，配以鸡，果以枣以梨，仲月尝酒尝稻，蔬以筴笋，季月尝豆尝荞麦。冬孟月羞以兔，果以栗，蔬以薯蕷，仲月羞以雁以獐，季月羞以鱼。凡二十八种，所司烹治。自鼈以下，令御厨于四时牙盘食烹饌，卜日荐献，一如《开定通礼》。”又太常礼院言：“自来荐冰，惟荐太庙逐室帝主，后主皆阙。谨按朔望每室牙盘食，帝后同荐。又按《礼》：‘有荐新如朔奠。’详此献祀，帝后主别无异等之义。今后前庙逐室后主，欲乞四时荐新，并如朔望牙盘例，后庙、奉慈庙如太庙之礼。”

皇祐三年，太常寺王洙言：“每内降新物，有司皆择吉日，

至涉三四日，而物已损败。自今令礼部预为关报，于次日荐之，更不择日。”

元丰元年，宗正寺奏：“据太常寺报，选日荐新兔、薯蕷、栗黄。今三物久粥于市，而庙犹未荐，颇违礼意。盖节序有蚤晏，品物有后先，自当变通，安能齐一？又唐《开元礼》，荐新不出神主。今两庙荐新，及朔望上食，并出神主。请下礼官参定所宜。”

详定所言：“古者荐新于庙之寢，无尸，不卜日，不出神主，奠而不祭。近时择日而荐，非也。天子诸侯，物熟则荐，不以孟仲季为限。《吕氏·月令》，一岁之间八荐新物，《开元礼》加以五十余品。景祐中，礼官议以《吕纪》简而近薄，唐令杂而不经，于是更定四时所荐凡二十八物，除依《诗》、《礼》、《月令》外，又增多十有七品。虽出一时之议，然岁时登荐，行之已久。依于古则太略，违于经则无法。今欲稍加刊定，取其间先王所尝享用膳羞之物，见于经者存之，不经者去之。请自今孟春荐韭以卵，羞以葍，仲春荐冰，季春荐笋，羞以含桃；孟夏尝麦以鼈，仲夏尝雉以黍，羞以瓜，季夏羞以苡以菱；孟秋尝粟与稷，羞以枣以梨，仲秋尝麻尝稻，羞以蒲，季秋尝菽，羞以兔以栗；孟冬羞以雁，仲冬羞以麇，季冬羞以鱼。今春不荐鮓，诚为阙典。请季春荐鮓，无则阙之。旧有林檎、荞麦、薯蕷之类，及季秋尝酒，并合删去。凡新物及时出者，即日登献，既非正祭，则不当卜日。《汉仪》尝韭之属，皆于庙而不在寢，故《韦玄成传》以为庙岁二十五祠，而荐新在焉。自汉至于隋、唐，因仍其失，荐新虽在庙，然皆不出神主。今出神主，失礼尤甚。请依《五礼精

义》，但设神座，仍候庙成，荐新于寝。”诏依所定，如鲔阙，即以鲂鲤代之。既而知宗正丞赵彥若言：“礼院以仲秋茭萌不经，易以蒲白。今仲秋蒲无白，改从春献。”

大观，礼局亦言：“荐新虽系以月，如樱、笋三月当进，或萌实未成，转至孟夏之类，自当随时之宜，取新以荐。”政和四年，比部员外郎何天衢言：“祭不欲数，数则烦，祭不欲疏，疏则怠。先王建祭祀之礼，必得疏数之中，未闻一日之间，遂行两祭者也。今太庙荐新，有与朔祭同日者。夫朔祭行于一月之首，不可易也。若夫荐新，则未尝卜日，一月之内，皆可荐也。新物未备，犹许次月荐之，亦何必同朔日哉？”自是荐新偶与朔祭同日，诏用次日焉。中兴仍旧制。

加上祖宗谥号 太祖建隆元年九月，太常礼院言：“谨按唐大中初，追尊顺宗、宪宗谥号，皇帝于宣政殿授玉册，遣宰臣以下持节奉册赴太庙。授册日，帝既御殿，百僚拜讫，降阶跪授册于太尉，候太尉奉册出宣政门，然后升殿。凡皇帝行礼，皆太常卿赞导奉引。”奏可。是月二十七日，帝御崇元殿，备礼遣使奉册上四庙谥号。皇帝高祖府君册曰：“孝曾孙嗣皇帝臣某，再拜稽首上言，伏以昊天有命，皇宋勃兴，括厚载以开阶，宅中区而抚运，夷夏蛮貊，罔不献诚，山川鬼神，罔不受职。非臣否德，肇此丕图，实赖先正储休，上玄降鉴，既虔膺于大宝，乃眇觐于遐源，敢遵历代之规，式荐配天之号。谨遣使司空兼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王溥、副使兵部尚书李涛奉宝册，上尊谥曰文献皇帝，庙号僖祖，皇帝高祖母崔氏曰文懿皇后。”皇曾祖府君册曰：“伏以天命匪

忱，惟归于有德，人文设教，必始于贻谋。乘时既肇于兴王，报本敢稽于尊祖。非隆徽称，则大享何以配神，非饬良珉，则洪烈何由垂世？方作《猗那》之颂，永严昭穆之容。谨遣使王溥、副使李涛奉册宝，上尊谥曰惠元皇帝，庙号顺祖，皇曾祖母桑氏曰惠明皇后。”皇祖骁卫府君册曰：“伏以人瞻乌止，运叶龙飞。非发源之长，析派不能通上汉；非积基之厚，嗣孙不能有中区。今人纪肇修，孝思罔极，酌百王之损益，荐四庙之蒸尝。谨遣使王溥、副使李涛奉宝册，上尊谥曰简恭皇帝，庙号翼祖，皇祖母京兆郡太夫人刘氏曰简穆皇后。”圣考太尉府君册曰：“昔者流火开祥，周发荐文王之号，黄星应运，曹丕扬魏祖之功。咸因致孝之诚，式展尊亲之义，爰遵大典，亟上尊称。谨遣使王溥、副使李涛奉册宝，上尊谥曰昭武皇帝，庙号宣祖。”礼毕，群臣进表奉慰。

太宗太平兴国二年正月甲戌，上太祖英武圣文神德皇帝。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帝于朝元殿备礼，奉祖宗尊谥册宝，再拜授摄太尉王旦奉之以出，安太祖册宝于玉辂，太宗册宝于金辂，诣太庙，奉上太祖曰启运立极英武圣文神德玄功大孝皇帝，太宗曰至仁应道神功圣德文武大明广孝皇帝。礼毕，亲行朝享之礼。天禧元年正月九日，加上六室尊谥二字：僖祖曰文献睿和皇帝，顺祖曰惠元睿明皇帝，翼祖曰简恭睿德皇帝，宣祖曰昭武睿圣皇帝，太祖曰启运立极英武睿文神德圣功至明大孝皇帝，太宗曰至仁应道神功圣德睿烈大明广孝皇帝。礼毕，群臣拜表称贺。十一日，帝行朝享之礼。

仁宗天圣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加上真宗谥曰文明武定

章圣元孝皇帝。庆历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加上真宗谥曰膺符稽古成功让德文明武定章圣元孝皇帝。

神宗元丰六年五月，改加上尊谥作奉上徽号。十一月二日，奉上仁宗徽号曰体天法道极功全德神文圣武睿哲明孝皇帝，又上英宗徽号曰体乾膺历隆功盛德宪文肃武睿神宣孝皇帝。

哲宗绍圣二年正月，帝谓辅臣曰：“祖宗谥号，各加至十六字。神宗皇帝今止初谥，尚未增加，宜考求典故以闻。”宰臣章惇等对曰：“祖宗加谥，岁月不定。真庙初加八字，是天圣二年。今神宗祔庙已十年，故事加徽号必在南郊前，谨如圣旨讨阅以闻。”四月二十七日，诏加上神宗皇帝徽号，于大礼前三日行礼。九月十六日，奉上册宝曰神宗绍天法古运德建功英文烈武钦仁圣孝皇帝。

徽宗崇宁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更定神宗徽号曰体元显道帝德王功英文烈武钦仁圣孝皇帝，又奉哲宗徽号曰宪元继道显德定功钦文睿武齐圣昭孝皇帝。大观元年九月，加上僖祖徽号为十六字，曰立道肇基积德起功懿文宪武睿和至孝皇帝。政和三年十一月五日，加上神宗、哲宗徽号。前二日，皇帝御大庆殿，奉神宗册宝授太师、鲁国公蔡京，载以玉辂，奉哲宗册宝授少师、太宰何执中，载以金辂，并诣太庙幄殿，奉安以俟。四日，皇帝诣景灵宫行礼，赴太庙宿斋。五日，服袞冕，恭上神宗册宝于本室，曰体元显道法古立宪帝德王功英文烈武钦仁圣孝皇帝，又上哲宗册宝于本室，曰宪元继道世德扬功钦文睿武齐圣昭孝皇帝。次行朝享，礼毕，赴南郊青城宫。

绍兴十二年十一月，诏议加上徽宗徽号曰体神合道骏烈逊功圣文仁德宪慈显孝皇帝。十三年正月九日，皇帝御文德殿，命宰臣秦桧奏请太庙。十日，内殿宿斋，文武百僚集于发册宝殿门幕次，次礼仪使、阁门官、太常博士、礼直官分立御幄前，次分引百僚入就殿下，东西相向立定，礼直官引奉册宝使、侍中、中书令、举宝举册官诣殿下西阶之西，东向立。俟斋室帘降，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礼部侍郎奏中严外办。次礼直官、太常博士引礼仪使当幄前俯伏跪奏：“礼仪使臣某言，请皇帝行奉上徽宗皇帝发册宝之礼。”奏讫，俯伏，兴。帘卷，前导官前导皇帝出幄，执大圭，诣册宝幄东褥位，西向立，礼仪使奏请再拜，皇帝再拜，三上香，再拜，在位官皆再拜。前导还褥位，西向立，侍中、中书令、举册举宝官升殿，入册宝幄。举册宝官俱搢笏跪，举册宝与侍中、中书令奉册宝进行，皇帝后从，降自西阶，至殿下褥位，南向立。礼仪使奏皇帝再拜，举册官奉册，举宝官奉宝，皇帝搢大圭，跪奉受册宝使，皇帝执大圭再拜，在位官皆再拜。持节者持节导册宝进行，出殿正门。礼仪使奏礼毕。皇帝释大圭，升自东阶，入斋室。礼部郎中奏解严。次册宝出北宫门，奉册宝使以下骑从，至太庙灵星门外下马，步从至太庙南神门外。次日，文武百僚集于太庙幕次，分引诣殿下再拜，册宝使诣各室行奠献礼。次赞者引举册官举册。举宝官举宝，礼直官引侍中、中书令前导册宝入自南正门，至殿西阶下权置定，各再拜。次诣徽宗室，册宝使俯伏跪奏称：“嗣皇帝臣其，谨遣臣等奉徽号册宝。”奉讫，俯伏，兴。举册官举册进，中书令跪读册文，举宝官举宝进，侍中跪读宝文，册宝使以下

各再拜，至册宝幄安奉。礼毕，以次退。次文武百僚奉表称贺。

绍熙二年八月，诏上高宗徽号曰受命中兴全功至德圣神武文昭仁宪孝皇帝。庆元三年，上孝宗徽号曰绍统同道冠德昭功哲文神武明圣成孝皇帝。嘉泰三年，上光宗徽号曰循道宪仁明功茂德温文顺武圣哲慈孝皇帝。宝庆三年，上宁宗徽号曰法天备道纯德茂功仁文哲武圣睿恭孝皇帝。咸淳二年，上理宗徽号曰建道备德大功复兴烈文仁武圣明安孝皇帝。并如绍兴十三年仪注。

庙讳 绍兴二年十一月，礼部、太常寺言：“渊圣皇帝御名，见于经传义训者，或以威武为义，或以回旋为义，又为植立之象，又为亭邮表名，又为圭名，又为姓氏，又为木名，当各以其义类求之。以威武为义者，今欲读曰‘威’；以回旋为义者，今欲读曰‘旋’；以植立为义者，今欲读曰‘植’；若姓氏之类，欲去‘木’为‘亘’。又缘汉法，‘邦’之字曰‘国’，‘盈’之字曰‘满’，止是读曰‘国’、曰‘满’，其本字见于经传者未尝改易。司马迁，汉人也，作《史记》，曰：‘先王之制，邦内畿服，邦外侯服。’又曰：‘盈而不持则倾。’于‘邦’字、‘盈’字亦不改易。今来渊圣皇帝御名，欲定读如前外，其经传本字，即不当改易，庶几万世之下，有所考证，推求义类，别无未尽。”三十二年正月，礼部、太常寺言：“钦宗祔庙，翼祖当迁。于正月九日，先迁翼祖皇帝，简穆皇后神主奉藏于夹室。所有以后翼祖皇帝讳，依礼不讳。”诏恭依。

绍熙元年四月，诏：“今后臣庶命名，并不许犯祧庙正讳。

如名字见有犯祧庙正讳者，并合改易。”

嘉定十三年十月，司农寺丞岳珂言：“孝宗旧讳从‘伯’从‘玉’从‘宗’。考国朝之制、祖宗旧讳二字者，皆著令不许并用。”又言“钦宗旧讳二字，其一从‘亩’从‘旦’，其一从‘火’从‘亘’，皆合回避。乞并下礼、寺讨论，颁降施行。”既而礼、寺讨论：“所有钦宗、孝宗旧讳，若二字连用，并合回避，宜从本官所请，刊入施行。”从之。

卷一百零九

志第六十二

礼十二 吉礼十二

后庙 景灵宫 神御殿 功臣配侑 群臣家庙

后庙之制 建隆三年，追册会稽郡夫人贺氏曰孝惠皇后，止就陵所置祠殿奉安神主，荐常饌，不设牙盘祭器。乾德元年，孝明皇后王氏崩，始议置庙及二后先后之次。太常博士和峴请共殿别室，以孝明正位内朝，请居上室；孝惠缘改葬，不造虞主，与孝明同祔，宜居次室。礼院又言：“后庙祀事，一准太庙，亦当立戟。”及太祖祔庙，有司言：“合奉一后配食。按唐睿宗追谥肃明、昭成二后，至睿宗崩，独昭成以帝母之重升配，肃明止享于仪坤庙。近周世宗正惠、宣懿二后

并先崩，正惠无位号，宣懿居正位，遂以配食。今请以孝明皇后配，忌日行香废务，其孝惠皇后享于别庙。”从之。

太平兴国元年，追册越国夫人符氏为懿德皇后，尹氏为淑德皇后，并祔后庙。

至道三年，孝章皇后宋氏祔享，有司言：“孝章正位中壶，宜居上室，懿德追崇后号，宜居其次。”诏孝章殿室居懿德下。六月，礼官议：“按太平兴国中追册定谥，皆以懿德居上。淳化初，宗正少卿赵安易言，别庙祭享，懿德在淑德之上，未测升降之由。其时敕旨依旧懿德在上。按《江都集礼》，晋景帝即位，夏侯夫人应合追尊。散骑常侍任茂、傅玄等议云：‘夏侯夫人初归景帝，未有王基之道，不及景帝统百揆而亡，后妃之化未著远迩，追尊无经义可据。’今之所议，正与此同。且淑德配合之初，潜跃之符未兆；懿德辅佐之始，藩邸之位已隆，然未尝正位中宫，母临天下。岂可生无尊极之位，没升配享之崇？于人情不安，于典籍无据。唐顺宗祔庙后十一年，始以庄宪皇后升配，宪宗祔庙后二十五年，始以懿安皇后升配。今请虚位，允协旧仪。”再诏尚书省集议及礼官同详定。上议曰：“淑德皇后生无位号，没始追崇，况在初潜，早已薨谢，懿德皇后享封大国，作配先朝，虽不及临御之期，且夙彰贤懿之美，若以升祔，当归懿德。又详周世宗正惠、宣懿配食故事，当时议以正惠追尊位号，请以宣懿为配。是时以太后在位，疑宣懿祔庙之后，立忌非便。议者引晋哀帝时何太后在上，尊所生周氏为太妃，封其子为琅邪王。及太妃薨，帝奔丧琅邪第，七月而葬。此则奔丧行服，尚不厌降，即忌日废务，于理无嫌。今礼官引唐顺、宪二宗庙，享虚位之

文，夫即追册二后，即虚室亦为非便，请奉懿德神主升配。又按议者以周世宗神主祔庙，必若宣懿同祔，耶正惠神主请加‘太’字。今升祔懿德，请即加淑德‘太’字，仍旧别庙。”诏：“以懿德配享，至于‘太’者尊极之称，加于母后，施之宗庙礼所未安。”乃不加“太”字，仍别庙配享。十二月，追尊贤妃李氏为元德皇太后。有司言：“按《周礼·春官》大司乐之职，‘奏《夷则》，歌《仲吕》，以享先妣’，谓姜嫄也。是帝誉之妃，后稷之母，特立庙曰闕宫。晋简文宣后以不配食，筑室于外，岁时享祭。唐先天元年，始祔昭成、肃明二后于仪坤庙。又玄宗元献杨后立庙于太庙之西。稽于前文，咸有明据。望令宗正寺于后庙内修奉庙室，为殿三间，设神门、斋房、神厨，以备荐享。”

咸平元年，判太常礼院李宗讷等言：“元德皇太后别建庙室，淑德皇后亦在别庙，同是帝母而无‘太’字。按唐穆宗三后，除宣懿升祔，正献、恭僖二后并立别庙，各有‘太’字。又开元初，太常议昭成皇太后，请不除‘太’字，云‘入庙称后，义系于夫，在朝称太后，义系于子。如谥册入陵，神主入庙，则当去太字’。按神主入庙之说，盖为祔享太庙，以厌降故，不加‘太’字，则本朝文懿诸后是也。如别建庙室，不可但称皇后，则唐正献、恭僖二太后是也。淑德皇后亦请加‘太’字，既加之后，望迁就元德新庙，居第一室，以元德次之，仍迁庄怀又次之。”诏下中书集议。兵部尚书张齐贤等奏：“宗庙神灵，务乎安静。况懿德作合之始，逮事舅姑，躬执妇道，祔享之礼，宜从后先，伏请仍旧。又汉因秦制，帝母称皇太后。检详去岁议状，请加淑德‘太’字，而诏不加

之者，缘当时元德皇太后未行追册。今册命已毕，望依礼官所言。”三年四月乙卯。祔葬元德皇太后于永熙陵。有司言：“元德神主祔庙，准礼当行祔谒，载稽前典，有未合者。伏以追荐尊称，奉加‘太’字，崇建别庙，以备蒸尝。况当禘祫之时，不预合食之列，庙享之制与诸后不同。俟神主还京，即祔庙室，荐献安神，更不行祔谒之礼，每岁五享、禘祫如太庙仪。”

景德四年，奉庄穆皇后郭氏神主谒太庙，祔享于昭宪皇后。享毕，祔别庙，殿室在庄怀之上。帝祀汾阴，谒庙毕，亲诣元德皇太后庙躬谢，自门降辇步入，酌献如太庙，设登歌，两省、御史、宗室防御使以上班庙内，余班庙外，遣官分告孝惠诸后庙。诏：“太庙、元德皇后庙享用犊，诸后庙亲享用犊，摄事用羊、豕。”

五年，龙图阁直学士陈彭年言：“禘祫日，孝惠、淑德二后神主自别庙赴太庙，祔简穆皇后神主之下、太祖神主之上，此盖用《曲台礼》别庙皇后禘祫祔享太庙之说。窃虑明灵合享，神礼未安，望诏礼官再加详定。”有司言：“按《曲台礼》载禘祫之仪，则如皇后先祔别庙，遇禘祫祔享于太庙，如是昭后，即坐于祖姑之下，南向；如是穆后，即坐于祖姑之下，北向。又按博士殷盈孙议云：‘别庙皇后禘祫于太庙，祔于祖姑之下者，此乃皇后先没，已造神主。如昭成、肃明之没也，睿宗在位；元献之没也，玄宗在位；昭德之没也，德宗在位。四后于太庙未有本室，故创别庙，当为太庙合食之主，故禘祫乃奉以入享，此明其后太庙有本室，即当迁祔。帝方在位，故皇后暂立别庙，礼本合食，故禘祫乃升太庙，以

未有位，故祔祖姑之下。据《开宝通礼》与《曲台礼》同。今有司不达礼意，遇禘祫岁，尚以孝惠、孝章、淑德三后神主祔享祖姑之下，乃在太祖、太宗之上。按《礼》称‘妇祔祖姑’，谓既卒哭之明日，此正礼也；称‘祖姑有三人，则祔于亲者’，注，玄谓‘舅之母死，而又有继室二人，亲者谓舅所生’。然则祖姑有三人同在祖室，明妇有数人亦当同在夫之本室，不可久祔于祖姑也。故《开元礼》但载肃明皇后别庙时享之仪，而无禘祫之礼，即知别庙时享及禘祫皆于本庙也。孝惠、孝章、淑德禘祫既祔太庙，则自今禘祫祔享本室，次于正主，庶协典礼。”六年，升祔元德皇后太宗庙室，诏以祔庙岁时为合享次序，而位明德皇后之次。

明道二年，判河南府钱惟演请以章献、章懿二后并祔真宗之室。太常礼院议：“夏、商以来，父昭子穆，皆有配坐，每室一帝一后，礼之正仪。唐开元中，昭成、肃明二后始并祔于睿宗。今惟演引唐武宗母韦太后升祔穆宗，本朝孝明、孝章祔太祖故事。按穆宗惟韦后祔，太祖未尝以孝章配。伏寻先帝以懿德配享太宗，及明德园陵礼毕，遂得升祔。元德太后自追尊后，凡十七年始克升祔。今章穆皇后著位长秋，祔食真宗，斯为正礼。章献太后母仪天下，与明德例同，若从古礼，止应祀后庙，若便升祔，似非先帝慎重之意，又况前代无同日并祔之比，惟上裁之。”乃诏有司更议，皆谓：“章穆位崇中壺，与懿德有异，已祔庙室，自协一帝一后之文。章献辅政十年，章懿诞育帝躬，功德莫与为比，退就后庙，未厌众心。按《周官》大司乐职，‘奏《夷则》，歌《小吕》，以享先妣’者，姜嫄也，帝喾之妃，后稷之母，特立庙曰閼宫。

宜别立新庙，奉安二太后神主，同殿异室，岁时荐享用太庙仪。别立庙名，自为乐曲，以崇世享。忌前一日，不御正殿，百官奉慰，著之令甲。”乃作新庙两庙间，名曰奉慈。

庆历四年，从吕公绰言：“先帝特谥二后庄怀、庄穆，及上真宗文明武定章圣元孝之谥，郭后升祔，当正徽号，宜于郊礼前遣官先上宝册，改‘庄’为‘章’，止告太庙，更不改题。”遂如故事。将郊，所司导五后宝册赴三庙，各于神门外幄次以待。奏告毕，皆纳于室。俄又诏中书门下令礼官考故事，升祔章懿神主。礼院言：“章献、章懿宜序章穆之次，章惠先朝遗制尝践太妃，至明道中始加懿号，与章怀颇同，请序章怀之次。太者生事之礼，不当施于宗庙。章献以顾托之重，临御之劳，欲称别庙，义无所嫌，属之配室，礼或未顺。”学士王尧臣等言：“章献明肃盛烈丕功，非一惠可举，谥告于庙，册藏于陵，无容追减。章惠拥祐帝躬，并均顾复，故景祐中膺保庆之册，义专系子，礼须别祠。章穆升附，岁月已深。奉慈三室，先后已定，若再议升降，则情有重轻，请如旧制。”中书门下覆议：“成宪在前，文考之意；配食一体，二慈之宜；奉承无私，陛下之孝。请如礼官及学士议。案祥符诏系章圣特旨，位叙先后，乞圣制定数，昭示无穷。”诏依所议。十月，文德殿奉安宝册，帝服通天冠、绛纱袍，执圭。太常奏乐，百官宿庙堂。次日，有司荐享诸庙。寅时，复诣正衙，宰臣、行事官赞导册宝至大庆殿庭发册，出宣德门，摄太尉贾昌朝、陈执中受以赴奉慈庙上宝册，告迁二主，皆涂“太”字，祔于太庙。

至和元年七月，有司奉诏立温成皇后庙，享祭器数视皇

后庙。后以谏官言，改为祠殿，岁时令宫臣荐以常饌。

治平元年，同判太常寺吕公著言：“按《丧服小记》‘慈母不世祭’。章惠太后，仁宗尝以母称，故加宝庆之号。盖生有慈保之勤，故没有庙享之报。今于陛下恩有所止，礼难承祀，其奉慈庙，乞依礼废罢。”

熙宁二年，命摄太常卿张揆奉章惠太后神主瘞陵园。

元丰六年，详定所言：“按《礼》，夫妇一体，故昏则同牢、合卺，终则同穴，祭则同几、同祝饌，未尝有异庙者也。惟周人以姜嫄为媒神，而帝尝无庙，又不可下入子孙之庙，乃以别庙而祭，故《鲁颂》谓之閼宫，《周礼》谓之先妣，可也。自汉以来，不祔不配者，皆援姜嫄为比，或以其微，或以其继而已。盖其间有天下者，起于侧微，而其后不及正位中宫，或以尝正位矣，有所不幸，则当立继以奉宗庙，故有‘祖姑三人则祔于亲者’之说。立继之礼，其来尚矣。始微终显，皆嫡也，前娶后继，皆嫡也。后世乃以始微后继置之别庙，不得伸同几之义，则非礼意。恭惟太祖孝惠皇后、太宗淑德皇后、真宗章怀皇后实皆元妃，而孝章则太祖继后，乃皆祭以别庙，在礼未安，请升祔太庙，增四室，以时配享。”七月，遂自别庙升祔焉。

政和四年，有司言：“政和元年孟冬祫享，奉惠恭神主入太庙，祔于祖姑之下。今岁当祫，而明达皇后神主奉安陵祠，缘在城外。三代之制，未有即陵以为庙者。今明达皇后追正典册，岁时荐享，并同诸后，宜就惠恭别庙增建殿室，迎奉神主以祔。”又言：“明达神主祔谒日，于英宗室增设宣仁圣烈皇后、明达皇后二位，及遍祭七祀、配享功臣，并别庙祔

享惠恭、明达二位。”

绍兴七年，惠恭改谥为显恭，以上徽宗圣文仁德显孝之谥故也。十二年五月，礼部侍郎施垌言：“懿节皇后神主，候至卒哭择日祔庙，合依显恭皇后礼，于太庙内修建殿室，以为别庙安奉。”又言：“将来祔庙，其虞主合于本室后瘞埋。缘别系行在祔庙，欲于本室册宝殿收奉，候回京日依别庙故事。”从之。七月，有司行九虞之祭奉安。三十二年，礼部、太常言：“故妃郭氏追册为皇后，合依懿节皇后祭于别庙。所有庙殿，见安懿节皇后神主，行礼狭隘。乞分为二室，以西为上，各置户牖，及擗截本庙斋宫，权安懿节神主，工毕还殿。”王普又请各置祔室。并从之。

乾道三年闰七月，安恭皇后神主祔于别庙，为三室。

景灵宫 创于大中祥符五年，圣祖临降，为宫以奉之。天圣元年，诏修宫之万寿殿以奉真宗，署曰奉真。明道二年，又建广孝殿，奉安章懿皇后。治平元年，又诏就宫之西园建殿，以奉仁宗，署曰孝严，奉安御容，亲行酌献，命大臣分诣诸神御代行礼。翼日，太后酌献，皇后、大长公主以下内外命妇陪位于廷。诏每岁下元朝谒，如奉真殿仪，有期以上丧或灾异，则命辅臣摄事。名斋殿曰迎厘，宫西门曰广祐。四年，建英德殿，奉英宗神御。凡七十年间，神御在宫者四，寓寺观者十有一。

元丰五年，始就宫作十一殿，悉迎在京寺观神御入内，尽合帝后，奉以时王之礼。十一月，百官班于集英殿廷，帝诣蕊珠、凝华等殿，行告迁庙礼，礼仪使奉神御升彩舆出殿。明

日，复行荐享如礼，礼仪使奉神輿行，帝出幄，导至宣德门外，亲王、使相、宗室正任以上前引，望参官及诸军都虞候、宗室副率以上陪位，内侍省押班整仪卫以从，奉安神御于十一殿。明日，帝诣宫朝献，先谒天兴殿，以次行礼，并如四孟仪。诏自今朝献孟春用十一日，孟夏择日，孟秋用中元日，孟冬用下元日，天子常服行事。荐圣祖殿以素饌，神御殿以膳羞，器服仪物，悉从今制。天兴殿门以奉天神不立戟，诸神御门置亲事官五百人，立戟二十四。累朝文武执政官、武臣节度使以上并图形于两庑。凡执政官除拜，赴官恭谢。其后南郊先诣宫行荐享礼，并如太庙仪。

元祐元年，太常寺言：“季秋有事于明堂，其朝享景灵宫、亲享太庙，当用三年不祭之礼，遣大臣摄事。”礼部言：“景灵宫天兴殿，用天地之礼，即非庙享，于典礼无违。”诏明堂前二日朝享景灵宫天兴殿。明年，奉安神宗神御于景灵宫，如十一殿奉安之礼。旧制，车驾上元节以十一日诣兴国寺、启圣院。朝谒太祖、太宗、神宗神御，下元节诣景灵宫朝拜天兴殿，朝谒真宗、仁宗、英宗神御。至是诏分每岁四孟月拜谒之所，自孟秋始，其不当亲献，则遣官分诣。初诣天兴殿、保宁阁、天元殿、太始殿，次诣皇武殿、伋极殿、大定殿、辉德殿，次诣熙文殿、衍庆殿、美成殿，次诣治隆殿、宣光殿，（宣光后改曰显承，徽宗又改大明殿。）仍自来年孟春为始。皇太后崩，三省请奉安神御于治隆殿，以遵元祐初诏。复以御史刘极之言，特建原庙，庙成，名神御殿曰徽音，山殿曰宁真。

绍圣二年，奉安神宗神御于显承殿。元丰中，每岁四孟

月，天子遍诣诸殿朝献。元祐初，议者请以四孟分献，一岁而遍，至是复用旧仪。诏自今四孟朝献分二日，先日诣天兴殿、保宁阁、天元、太始、皇武、伋极、大定、德辉诸殿，次日诣熙文、衍庆、美成、继仁、治隆、徽音、显承七殿。三年十月，帝诣天兴诸殿朝献。翼日，大雨，诏差已致斋官分献熙文七殿，自是雨雪用为例云。

徽宗即位，宰臣请特建景灵西宫，奉安神宗于显承殿，为馆御之首，昭示万世尊异之意。建哲宗神御殿于西，以东偏为斋殿，乃给度僧牒、紫衣牒千道为营造费，户牖工巧之物并置于荆湖北路。已而右正言陈瓘言五不可，且论蔡京矫诬。不从。

建中靖国元年，诏建钦圣宪肃皇后、钦慈皇后神御殿于大明殿北，名曰柔明。（寻改软仪，又改坤元。）又名哲宗神御殿曰观成。（寻改重光。）诏自今景灵宫并分三日朝献。

崇宁三年，奉安钦成皇后神御坤元殿钦圣宪肃皇后之次，钦慈皇后又次之。

政和三年，奉安哲宗神御于重光殿。昭怀皇后神御殿成，诏名正殿曰柔仪，山殿曰灵嫔。于是两宫合为前殿九，后殿八，山殿十六，阁一，钟楼一，碑楼四，经阁一，斋殿三，神厨二，道院一，及斋宫廊庑，共为二千三百二十区。

初，东京以来奉先之制，太庙以奉神主，岁五享，宗室诸王行事；朔祭而月荐新，则太常卿行事。景灵宫以奉塑像，岁四孟皇帝亲享，帝后大忌，则宰相率百官行香，后妃继之。遇郊祀、明堂大礼，则先期二日，亲诣景灵宫行朝享礼。

绍兴十三年二月，臣僚言：“窃见元丰五年，神宗始广景

灵宫以奉祖宗衣冠之游，即汉之原庙也。自艰难以来，庶事草创，始建宗庙，而原庙神游犹寄永嘉。乃者权时之宜，四孟荐献，旋即便朝设位以享，未副广孝之意，乞命有司择爽垲之地，仿景灵宫旧规，随宜建置。俟告成有日，迎还睟容，奉安新庙，庶几四孟躬行献礼，用副罔极之恩。”从之。初筑三殿，圣祖居前，宣祖至祖宗诸帝居中殿，元天大圣后与祖宗诸后居后。掌宫内侍七人，道士十人，吏卒二百七十六人。上元结灯楼，寒食设秋千，七夕设摩睺罗。帘幕岁时一易，岁用酌献二百四十羊。凡帝后忌辰，用道、释作法事。十八年，增建道院，初本刘光世赐第，后以韩世忠第增筑之。天兴殿九楹，中殿七楹，后殿十有七楹，斋殿、进食殿皆备焉。

神御殿 古原庙也，以奉安先朝之御容。宣祖、昭宪皇后于资福寺庆基殿。太祖神御之殿七：太平兴国寺开元殿、景灵宫、应天禅院西院、南京鸿庆宫、永安县会圣宫、扬州建隆寺章武殿、滁州大庆寺端命殿。太宗神御之殿七：启圣禅院、寿宁堂、景福殿、凤翔上清太平宫、并州崇圣寺统平殿及西院、鸿庆宫、会圣宫。真宗神御之殿十有四：景灵宫奉真殿、玉清昭应宫安圣殿、洪福院、寿宁堂、福圣殿、崇先观永崇殿、万寿观延圣殿、澶州信武殿、西京崇福宫保祥殿、华州云台观集真殿及西院、鸿庆宫、会圣宫、凤翔太平宫。仁宗、英宗、神宗、哲宗四朝神御于景灵宫、应天院，章献明肃皇后于慈孝寺彰德殿，章懿皇后于景灵宫广孝殿，明德、章穆二后于普安院重徽殿，章惠太后于万寿观广庆殿。

景德四年，奉安太祖御容应天禅院，以宰臣向敏中为奉

安圣容礼仪使，权安于文德殿。百官班列，帝行酌献礼，鹵簿导引，升彩輿进发，帝辞于正阳门外，百官辞于琼林苑门外。遣官奏告昌陵毕，群臣称贺。

皇祐中，以滁州通判王靖请，滁、并、澶三州建殿奉神御，乃宣谕曰：“太祖擒皇甫晖于滁州，是受命之端也，大庆寺殿名曰端命，以奉太祖。太宗取刘继元于并州，是太平之统也，即崇圣寺殿名曰统平，以奉太宗。真宗归契丹于澶州，是偃武之信也，即旧寺殿名曰信武，以奉真宗。”既而统平殿灾，谏官范镇言：“并州素无火灾，自建神御殿未几而辄焚，天意若曰祖宗御容非郡国所宜奉安者。近闻下并州复加崇建，是徒事土木，重困民力，非所以答天意也。自并州平七十七年，故城父老不入新城，宜宽其赋输，缓其徭役，以除其患，使河东之民不忘太宗之德，则陛下孝思，岂特建一神御殿比哉？”先是，睦亲、广亲二宅并建神御殿，翰林学士欧阳修言神御非人臣私家之礼。下两制、台谏、礼官议，以为“汉用《春秋》之义，罢郡国庙。今睦亲宅、广亲宅所建神御殿，不合典礼，宜悉罢。”诏以广亲宅置已久，唯罢修睦亲宅。

熙宁二年，奉安英宗御容于景灵宫，帝亲行酌献，仍诏岁以十月望朝享，有期以上丧或灾异，则命辅臣摄事。知大宗正丞事李德刍言：“礼法：诸侯不得祖天子，公庙不设于私家。今宗室邸第并有帝后神御，非所以明尊卑崇正统也，望一切废罢。”下礼官详定，请如所奏。诏诸宗室宫院祖宗神御迎藏天章阁。自是，臣庶之家凡有御容，悉取藏禁中。

元丰五年，作景灵宫十一殿，而在京宫观寺院神御，皆迎入禁中，所存惟万寿观延圣、广爱、宁华三殿而已。

宣和元年，礼部奏：“太常寺参酌立到诸州府有祖宗御容所在朔日诸节序降至御封香表及下降香表行礼仪注：

朔日诸节序奉香表行礼仪注。斋戒，朝拜前一日，朝拜官及读表文官早赴斋所，俟礼备，礼生引读表文官、賚香表官集朝拜官听，执事者以香表呈视。礼生请读表文官稍前习读表，或密词即读封题，讫，礼生赞复位。次以御封香、礼饌等呈视讫，各复斋所。朝拜官用长吏，阙，以次官充，读表文亦以次官充，执事者以有服色者充。有司设香案、时果、牙盘食神御前，又设奠醪茗之器于香案前之左，置御封香表案上；设朝拜官位于殿下，西向，读表文官位于殿之南，北向，陪位官位于其后；设焚表文位于殿庭东，南向。朝拜日，质明前，香火官先诣殿下，北向拜讫，升殿，东向侍立。有司陈设讫，礼生先引陪位官入就位，北向，次引读表文官入就位，次引朝拜官就位，西向立定。礼生赞有司谨具，请行事。礼生赞再拜，拜讫，引读表文官先升殿，于香案之右东向立，次引朝拜官诣香案前，赞搢笏、上香、奠酒茗，拜、兴，少立。礼生赞搢笏、跪、读表文，或密词即读封题，执笏兴，降复位。朝拜官再拜，降复位。礼生赞再拜讫，引朝拜官、读表文官诣焚表文位南向立，焚讫，退。

一遇旦、望诸节序下降香表荐献行礼仪注。一如上仪。惟礼生引献官上香讫，跪，执事者以所荐之物授荐献官，受献讫，复授执事者，置于神御前，兴、拜、退一如上仪。”

诏颁行之。

东京神御殿在宫中，旧号钦先孝思殿。建炎二年闰四月，诏迎温州神御赴阙。先是，神御于温州开元寺暂行奉安，章圣皇帝与后像皆以金铸，置外方弗便，因愀然谓宰辅曰：“朕播迁至此，不能以时荐享，祖宗神御越在海隅，念之坐不安席。”故有是命。三年二月，上览禁中神御荐享礼物，谓宰臣曰：“朕自省阅神御，每位各用羊胄一，须二十五羊。祖宗仁厚，岂欲多害物命？谨以别味代之，在天之灵亦必歆享。”吕颐浩曰：“陛下寅奉宗庙，罔不尽礼，而又仁爱及物，天下幸甚。”

绍兴十五年秋，复营建神御殿于崇政殿之东，朔望节序、帝后生辰，皇帝皆亲酌献行香，用家人礼。其殿名：徽宗曰承元，钦宗曰端庆，高宗曰皇德，孝宗曰系隆，光宗曰美明，宁宗曰垂光，理宗曰章熙，度宗曰昭光。

功臣配享 真宗咸平二年，始诏以太师、赠尚书令、韩王赵普配享太祖庙庭。继以翰林承旨宋白等议，又以故枢密使、赠中书令、济阳郡王曹彬配享太祖，以司空赠太尉中书令薛居正、忠武军节度使赠中书令潘美、尚书右仆射赠侍中石熙载配享太宗庙庭，仍奏告本室，褹衿皆配之。祀日，有司先事设幄次，布褥位于庙庭东门内道南，当所配室西向，设位板，方七寸，厚一寸半，筯、豆各一，簠、簋、俎各一。知庙卿奠爵，再拜。

乾兴元年，诏从翰林、礼官参议，以右仆射赠太尉中书令李济、赠太师尚书令王旦、忠武军节度使赠中书令李继隆配享真宗。

嘉祐八年，诏以尚书右仆射赠尚书令王曾、太尉赠尚书令吕夷简、彰武军节度使赠侍中曹玮配享仁宗。

熙宁八年，诏以司徒兼侍中赠尚书令韩琦配享英宗；元丰元年，又以赠太师中书令曾公亮配焉。熙宁末，尝诏太常礼院讲求亲祠太庙不及功臣礼例。至是，褫袷外，亲享太庙并以功臣与。又从太常礼院请，配享功臣以见赠官书板位。

元祐初，从吏部尚书孙永等议，以故司徒、赠太尉富弼配享神宗；绍圣初，又以守司空、赠太傅王安石配。三年，罢富弼配，谓弼得罪于先帝也。

崇宁元年，诏以观文殿大学士、赠太师蔡确配享哲宗。

《五礼新仪》，配享功臣之位，设于殿庭之次：赵普、曹彬位于横街之南道西，东向，第一次，薛居正、石熙载、潘美位于第二次，李济、王旦、李继隆位于第三次，俱北上；王曾、吕夷简、曹玮位于横街之南道东，西向，第一次，韩琦、曾公亮位于第二次，王安石位于第三次，蔡确位于第四次，俱北上。惟冬享、祫享遍设祭位。

迨建炎初，诏夺蔡确所赠太师、汝南郡王，追贬武泰军节度副使，更以左仆射、赠太师司马光配享哲宗。既又罢王安石，复以富弼配享神宗。

绍兴八年，以尚书左仆射、赠太师韩忠彦配享徽宗。十八年二月，监登闻鼓院徐璘言：“国家原庙佐命配享，当时辅弼勋劳之臣绘像庙庭，以示不忘，累朝不过一十余人。今之臣僚与其家之子孙必有存其绘像者，望诏有司寻访，复摹于景灵宫庭之壁，非独假宠诸臣之子孙，所以增重祖宗之德业，以为臣子劝。”遂下诸路转运司，委所管州军寻访各家，韩王

赵普、周王曹彬、太师薛居正、石熙载、郑王潘美、太师李济、王旦、李继隆、王曾、吕夷简、侍中曹玮、司徒韩琦、太师曾公亮、富弼、司马光、韩忠彦，各令摹写貌像投纳，绘于景灵宫之壁。

乾道五年九月，太常少卿林栗等言：“钦宗皇帝庙庭尚虚配享，当时遭值艰难，沦胥莫救，罕可称述，而以身殉国，名节暴著，不无其人。虽生前官品不应配享之科，事变非常，难拘定制，乞特诏集议。”吏部尚书汪应辰奏：“当时死事之臣，皆有次第褒赠。若今配享钦庙，典故所无，如创行之，又当访究本末，差次轻重，有所取舍，尤不可轻易。窃谓配享功臣，若依唐制，各庙既无其人，则当缺之。”乃罢集议，钦宗一庙遂无配享。

淳熙中，高宗祔庙，翰林学士洪迈言：“配食功臣，先期议定。臣两蒙宣谕，欲用文武臣各两人，文臣故宰相赠太师秦国公谥忠穆吕颐浩、特进观文殿大学士谥忠简赵鼎，武臣太师蕲王谥忠武韩世忠、太师鲁王谥忠烈张俊。此四人皆一时名将相，合于天下公论。”议者皆以为宜，遂从之。秘书少监杨万里独谓丞相张浚不得配食为非，争之不得，因去位焉。

绍熙五年十二月，以左丞相、赠太师、鲁国公陈康伯配享孝宗庙庭。

嘉熙元年正月，以右丞相、赠太师葛邲配享光宗庙庭。

嘉定十四年八月，追封右丞相史浩为越王，改谥忠定，配享孝宗庙庭。

端平二年八月，以太师赵汝愚配享宁宗庙庭。

初，仁宗天圣中郊祀，诏录故相李昉、宋琪、吕端、张

齐贤、毕士安、王旦，执政李至、王沔、温仲舒及陈洪进等子孙以官。元丰中，诏：景灵宫绘像旧臣推恩本支下两房以上，取不食禄者，均有无，取齿长者；若子孙亦绘像，本房不食禄，更不取别房。绍圣初，林希请稽考庆历以后未经编次臣僚，其子孙应录用者以次编定。寻诏：“赵普社稷殊勋，其诸孤有无食禄者，各官其一子，以长幼为序，毋过三人。”崇宁初，诏：“哲宗绘像文武臣僚，并与子若孙一人初品官，若子孙众多，无过家一人。”又录艺祖功臣吕余庆族孙伟及司徒富弼孙直柔、直道以官，使奉其祀。靖康初，臣僚言：“司马光之后再绝，复立族子稹，稹亦卒。今虽有子，而光遗表恩泽已五十年，不可复奏，请许移奏见存曾孙，使之世禄。”从之。

群臣家庙 本于周制，适士以上祭于庙，庶士以下祭于寝。唐原周制，崇尚私庙。五季之乱，礼文大坏，士大夫无袭爵，故不建庙，而四时寓祭室屋。庆历元年，南郊赦书，应中外文武官并许依旧式立家庙。已而宋庠又以为言，乃下两制、礼官详定其制度：“官正一品平章事以上立四庙；枢密使、知枢密院事、参知政事、枢密副使、同知枢密院事、签书院事，见任、前任同，宣徽使、尚书、节度使、东宫少保以上，皆立三庙；余官祭于寝。凡得立庙者，许适子袭爵以主祭。其袭爵世降一等，死即不得作主祔庙，别祭于寝。自当立庙者，即祔其主，其子孙承代，不计庙祭、寝祭，并以世数疏数迁祧；始得立庙者不祧，以比始封。有不祧者，通祭四庙、五庙。庙因众子立而适长子在，则祭以适长子主之；嫡长子死，

即不传其子，而传立庙者之长。凡立庙，听于京师或所居州县。其在京师者，不得于里城及南郊御路之侧。”仍别议袭爵之制，既以有庙者之子孙或官微不可以承祭，而朝迁又难尽推袭爵之恩，事竟不行。

大观二年，议礼局言：“所有臣庶祭礼，请参酌古今，讨论条上，断自圣衷。”于是议礼局议：“执政以上祭四庙，余通祭三庙。”“古无祭四世者，又侍从官以至上庶，通祭三世，无等差多寡之别，岂礼意乎？古者天子七世，今太庙已增为九室，则执政视古诸侯，以事五世，不为过矣。先王制礼，以齐有万不同之情，贱者不得僭，贵者不得逾。故事二世者，虽有孝思追远之心，无得而越，事五世者，亦当跂以及焉。今恐夺人之恩，而使通祭三世，徇流俗之情，非先王制礼等差之义。可文臣执政官、武臣节度使以上祭五世，文武升朝官祭三世，余祭二世。”“应有私第者，立庙于门内之左，如狭隘，听于私第之侧。力所不及，仍许随宜。”又诏：“古者寝不逾庙，礼之废失久矣。士庶堂寝，逾度僭礼，有七楹、九楹者，若一旦使就五世、三世之数，则当彻毁居宇，以应礼制，岂得为易行？可自今立庙，其间数视所祭世数，寝间数不得逾庙。事二世者，寝听用二间。”议礼局言：“《礼记·王制》：‘诸侯五庙，二昭二穆，与太祖之庙而五。’所谓‘太’者，盖始封之祖，不必五世，又非臣下所可通称。今高祖以上一祖未有名称，欲乞称五世祖。其家庙祭器：正一品，每室笾、豆各十有二，簠、簋各四，壶尊、罍、铏鼎、俎、篚各二，尊、罍加勺、冪各一，爵各一，诸室其用胙俎、罍洗一。从一品笾、豆、簠、簋降杀以两。正二品笾、豆各八，簠、

簋各二。余皆如正一品之数。”诏礼制局制造，仍取旨以给赐之。

绍兴十六年二月癸丑，诏太师、左仆射、魏国公秦桧合建家庙，命临安守臣营之。太常请建于其私第中门之左，一常五室，五世祖居中，东二昭，西二穆。堂饰以黝垩。神板长一尺，博四寸五分，厚五寸八分，大书某官某大夫之神坐，贮以帛囊，藏以漆函。岁四享用孟月柔日行之，具三献。有司言时享用常器常饌，帝仿政和故事，命制祭器赐之。其后，太傅昭庆节度平乐郡王韦渊、太尉保庆节度吴益、少傅宁远节度杨存中并请建家庙，赐以祭器。

隆兴二年四月庚辰，少师、四川宣抚使吴玠请用存中例，从之。

乾道八年九月，诏有司赐少保、武安节度、四川宣抚使虞允文家庙祭器如故事。

淳熙五年七月，户部尚书韩彦古请以赐第进父世忠家庙如存中。十二月，少傅、保宁节度卫国公史浩请建家庙，量赐祭器。

嘉泰元年，太傅、永兴节度、平原郡王韩侂胄奏：“曾祖琦效忠先朝，奕世侑食，家庙犹阙，请下礼官考其制建之。”二年，循忠烈王张俊，开禧三年，郾武僖王刘光世子孙相继有请，皆从之。

嘉定十四年八月，诏右丞相史弥远赐第，遵淳熙故事赐家庙，命临安守臣营之。礼官讨论祭器，并如侂胄之制。弥远请并生母齐国夫人周氏及祔妻鲁国夫人潘氏于生母别庙，皆下有司赐器。

景定三年，诏丞相贾似道赐家庙，命临安守、漕营度，礼官讨论赐祭器，并如仪。

卷一百一十

志第六十三

礼十三 嘉礼一

上尊号仪 高宗内禅仪 上皇太后皇太妃册宝仪

旧史以饮食、婚冠、宾射、飨宴、脩脯、庆贺之礼为嘉礼，又以岁时朝会、养老、宣赦、拜表、临轩命官附之，今依《政和礼》，分朝会为宾礼，余如其旧云。

尊号之典，唐始载于礼官。宋每大祀，群臣诣东上阁门，拜表请上尊号，或三上，或五上，多谦抑弗许。如允所请，即奏命大臣撰册文及书册宝。其受册多用祀礼毕日，御正殿行礼，礼毕，有司以册宝诣阁门奉进入内。建隆四年，群臣三上表上尊号，诏俟郊毕受册。前三日，遣官奉告天地、宗庙、社稷，遂为定制。

其仪：有司宿设崇元殿仗卫，文武百官并集朝堂之次，摄太尉奉册于案，吏部侍郎一员押，司徒奉宝于案，礼部侍郎一员押，以五品、六品清资官充举册、举宝官，皆承之以匣，覆之以帟，俱诣殿门外之东、太尉之前。大乐令帅工人入就

位，诸侍卫官及宰执、两制、供奉官等立于殿阶下香案前左右，如常入阁仪。侍中奏中严外办，所司承旨索扇，扇上，皇帝衮冕，御舆出自西房，乐作，即御坐，扇开，乐止。符宝郎奉宝如常仪，礼直官、通事舍人分引太尉以下文武群官应北面位者，各就横行位，太常卿于册案前导至丹墀西阶上少东，北面置讫。太尉、司徒、吏部礼部侍郎各入本班立定，典仪赞百官再拜舞蹈，三称万岁，又再拜起居讫，又再拜，分班序立。礼直官引太常卿随行，吏部侍郎押册案以次序行，太尉从之，礼部侍郎次押宝案行，司徒从之，诣西阶，至解剑褥位。其读册中书令、读宝侍中，候册案将至，先升于前楹间第一柱北对立。太尉解剑、脱舄讫，吏部侍郎押册案先升，太尉从升，当御坐前。太尉搢笏，北面奉册案稍前跪置讫，俯伏，兴，少退，东向立；中书令进当册案前，读册讫，俯伏，兴，又搢笏，奉册于褥，东向册函，北向进跪置御坐前，与举册官降还侍立位，太尉亦降，纳舄、带剑。礼部侍郎押宝案升，司徒随升，北面跪置，侍中读宝讫，置册之南，俱复位，其纳舄、带剑、俯伏，一如上仪。典仪赞在位官皆再拜，礼直官、通事舍人引太尉至西阶下，解剑、舄升，当御坐前跪贺，（其词中书门下撰。）贺讫复位，皆再拜，如读册宝仪。侍中升至御坐前承旨，退，临阶西向称“有制”，典仪赞再拜讫，宣曰：“朕以鸿仪昭举，保命会昌，迫于群情，祇膺显号。退循寡昧，惕惧增深。所贺知。”宣讫复位，典仪赞再拜舞蹈，三称万岁，又再拜讫。侍中升阶奏补毕，降复位，扇上，乐作，帝降坐，御舆入自东房，扇开，乐止。侍中版奏解严，中书侍郎帅奉案官升殿，跪奉册置于案，次门下侍郎奉宝如奉

册礼，通事舍人赞引诣东上阁门状进，所司承旨放仗，百官再拜讫，退如常仪。自后受册皆如之。礼毕，赐百官食于朝堂。

熙宁元年，宰臣曾公亮等上表请加尊号，诏不允。先是，翰林学士司马光言：“尊号起唐武后、中宗之世，遂为故事。先帝治平二年，辞尊号不受，天下莫不称颂圣德。其后佞臣建言，国家与契丹常有往来书，彼有尊号而中国独无，足为深耻。于是群臣复以非时上尊号，论者甚为朝廷惜之。今群臣以故事上尊号，臣愚以为陛下聪明睿知，虽宜享有鸿名，然践祚未久，又在亮阴之中，考之事体，似未宜受。陛下诚能断以圣意，推而不居，仍令更不得上表请，则颂叹之声将洋溢四海矣。”诏赐光曰：“览卿来奏，深谅忠诚。朕方以频日淫雨，甲申地震，天威彰著，日虞倾祸。被此鸿名，有惭面目，况在亮阴，亦难当是盛典。今已批降指挥，可善为答辞，使中外知朕至诚惭惧，非欺众邀名。”其后，宰臣数上表请，终不允。

徽宗内禅 钦宗上尊号曰教主道君太上皇帝，居龙德宫。靖康元年正月朔，朝贺毕，车驾诣龙德宫贺，百官班门外，宰执进见如仪。

高宗内禅。绍兴三十二年六月十日御札：“皇太子可即皇帝位，朕称太上皇帝，退处德寿宫，皇后称太上皇后。应军国事并听嗣君处分。”

十一日，行内禅之礼。有司设仗紫宸殿，宰臣、文武百僚立班，皇帝出宫，鸣鞭，禁卫诸班直、亲从仪仗并内侍省

执骨朵使臣等并迎驾，自赞常起居。皇帝升御坐，知阁门官以下并内侍都知、御带以下一班起居，次管军一班起居，次宰执以下常起居讫，左仆射陈康伯、知枢密院事叶义问、参知政事汪澈、同知枢密院事黄祖舜升殿奏曰：“臣等不才，辅政累年，罪戾山积，乃蒙容贷，不赐诛责。今陛下超然独断，高蹈尧、舜之举，臣等心实钦仰。但自此不获日望清光，犬马之情，不胜依恋。”因再拜辞，相与泣下，几至号恸。帝亦为之流涕曰：“朕在位三十六年，今老且病，久欲闲退，此事断自朕心，非由臣下开陈，卿等当悉力以辅嗣君。”康伯等复奏曰：“皇太子仁圣，天下所共知，似闻谦逊太过，未肯便御正殿。”帝曰：“朕前此固尝与之言，早来禁中又面谕之，即步行径趋侧殿门，欲还东宫，已再三敦勉邀留，今在殿后矣。”宰执降阶，皇帝降坐，鸣鞭还内。宰臣文武百僚并退，立班，听宣诏讫，再拜舞蹈，三称万岁，再拜讫，班权退，复追班入，诣殿下立班。

少顷，新皇帝服履袍，涕泣出宫。禁卫诸班直、亲从仪仗等迎驾，起居，鸣鞭。内侍扶掖皇帝至御榻，涕泣再三，不坐，内侍传太上皇帝圣旨，请皇帝升御坐，皇帝升御坐东侧坐。知阁门官以下一班起居、称贺，次管军官一班起居、称贺，次文武百僚横行北向立，舍人当殿称文武百僚宰臣陈康伯以下起居、称贺，皇帝降御坐，侧身西向不坐。俟宰臣以下再拜舞蹈、三称万岁、起居、称贺毕，康伯等升殿奏：“臣等言：愿陛下即御坐，以正南面，上副太上皇帝传授之意。”帝愀然曰：“君父之命出于独断，此大位，惧不敢当，尚容辞避。”康伯等再奏：“兹者伏遇皇帝陛下应天顺人，龙飞宝位，

第以弩下之材，恐不足以仰辅新政，然依乘风云千载之遇，实与四海苍生不胜幸庆。”再拜贺毕，奏事而退。宰执下殿，皇帝还内，鸣鞭。宰执文武百僚赴祥曦殿，候太上皇帝登辇，扈从至德寿宫而退。

翌日，诣德寿宫朝见。前期，仪鸾司设大次于德寿宫门内，小次于殿东廊西向。其日，俟皇帝出即御坐，从驾臣僚、禁卫等起居如常仪。皇帝降御坐，乘辇至德寿宫，文武百僚诣宫门外迎驾，起居讫，前导官、太常卿、阁门官、太常博士、礼直官先入，诣大次前，分左右立定，俟皇帝降辇入，次御史台、阁门、太常寺报文武百僚入，诣殿庭北向立定。前导官导皇帝入小次，帘降，俟太上皇帝即御坐，小次帘卷，前导官导皇帝升殿东阶，诣殿上折槛前，奏请拜，皇帝再拜讫，前导官导皇帝稍前，躬奏圣躬万福讫，复位，再拜讫，导皇帝诣太上皇帝御坐之东，西向立。殿下在位官皆再拜，搢笏，三舞蹈，三叩头，出笏就拜，又再拜，班首不离位，奏圣躬万福，又再拜，班退，前导官以次退，从驾官归幕次，以俟从驾。太上皇帝驾兴，皇帝从，入见太上皇后，如宫中之仪。皇帝还内，如来仪。每遇正旦、冬至及朔望，并依上仪。

十二日，帝诣德寿宫，以雨，百僚免入见，上就宫中行礼。自后诣宫，若行宫中礼，即不集百官陪位。十三日，诏令宰臣率百官于初二日、十六日诣德寿宫起居。又诏：“朕欲每日一朝德寿宫，修晨昏之礼。面奉慈训，恐废万机，劳烦群下，不蒙赐许。礼官宜重定其期，如前代朝朔望，甚为疏阔，朕不敢取。”于是礼部、太常寺言：“《汉书》高皇帝五日一朝太上皇，乞依此故事，每五日一次诣德寿宫朝见，如

宫中礼。”

帝始御后殿，宰臣陈康伯等奏：“臣等朝德寿宫，太上皇宣谕，车驾每至宫，必于门外降辇，已再三勉谕，既行家人之礼，自宜至殿上降辇。”帝曰：“太上有旨不须五日一朝，只朝朔望，朕心未安，宜令有司详议。如宫门降辇，臣子礼所当然。”于是礼部、太常言：“除朝朔望外，乞于每月初八、二十三日诣德寿宫起居，如宫中仪。”自后皆遵此制，如值雨、盛暑、祁寒，临期承太上特旨乃免。

十一月冬至，上诣德寿宫称贺上寿，礼毕，入见太后，如宫中礼。自后冬至并同。隆兴元年正月朔，帝率百官诣德寿宫，如冬至仪。自后正旦并同。

乾道元年二月朔，帝诣德寿宫，恭请太上、太后至延祥观烧香，太上与帝乘马，太后于后乘舆；次幸聚景园，次幸玉津园。自后帝诣德寿宫恭请太上、太后至南内，或幸延祥观、灵隐寺、天竺寺、恭进太上圣政、册命皇太子，起居称谢。遇游幸，则宰执以下从驾至游幸所，除管军、环卫官等俟驾还护从还内，宰执以下并免护从，先退。

淳熙十六年，孝宗内禅，皇太子即皇帝位；绍熙五年，光宗内禅，皇子嘉王即皇帝位，并如绍兴三十二年故事。

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太妃册礼 建隆元年，诏尊母南阳郡太夫人为皇太后，仍令所司追册四亲庙。后不果行。至道三年四月，尊太宗皇后李氏为皇太后，宰臣等诣崇政殿门表贺皇帝，又诣内东门表贺皇太后。乾兴元年，真宗遗制尊皇后刘氏为皇太后，淑妃杨氏为皇太妃，亦不果行册礼。

天圣二年，宰臣王钦若等五表请上皇太后尊号。十一月，郊祀毕，帝御天安殿受册，百官称贺毕，再序班。侍中奏中严外办，礼仪使奏发册宝，帝服通天冠、绛纱袍，乘珪以出。礼仪使、阁门使导帝随册宝降自西阶，内臣奉至殿庭，置横街南东向褥位，册在北，宝在南，帝立殿庭北向褥位，奉册宝官奉册宝案，太常卿、吏部、礼部侍郎引置当中褥位。礼仪使奏请皇帝再拜，在位官皆再拜。太尉、司徒就册宝位，帝搢珪跪，奉册授太尉，又奉宝授司徒，皆搢笏东向跪受，兴，奉册宝案置于近东西向褥位。礼仪使奏请皇帝归御幄，易常服，乘舆赴文德殿后幄，百官班退赴朗堂，太尉、司徒奉册宝至文德殿外幄，太尉以下各就次以俟。

侍中奏中严外办，太后服仪天冠、兗衣以出，奏《隆安》之乐，行障、步障、方团扇，侍卫垂帘，即御坐，南向，乐止。太常卿导册案至殿西阶下，各归班，在位者皆再拜。太尉押册案，司徒奉册，中书令读册讫，侍中押宝案，司徒奉宝，侍中读宝毕，太尉、司徒诣香案前，分班东西序立。尚宫赞引皇帝诣皇太后坐前，帝服靴袍，帘内行称贺礼，跪曰：“嗣皇帝臣某言：皇太后陛下显崇徽号，昭焕寰瀛，伏惟与天同寿，率土不胜欣抃。”俯伏，兴，又再拜，尚宫诣御坐承旨，退，西向称：“皇太后答曰：皇帝孝思至诚，贯于天地，受兹徽号，感慰良深。”帝再拜，尚宫引归御幄，太尉率百官称贺，奏《隆安》之乐，太后降坐还幄，乐止。侍中奏解严，所司放仗，百官再拜退。太后还内，内外命妇称贺太后、皇帝于内殿，在外命妇及两京留司官并奉表称贺。自是，上皇太后尊号礼皆如之。

熙宁二年，神宗尊皇太后曹氏为太皇太后，诣文德殿跪奉玉册授摄太尉曾公亮、金宝授摄司徒韩绛，又跪奉皇太后高氏玉册授摄太尉文彦博、金宝授摄司徒赵抃，礼毕，百官称贺。

哲宗即位，诏尊太后高氏为太皇太后，皇后向氏为皇太后，德妃朱氏为皇太妃。礼部议：“皇太妃生日节序物色，其冠服之属如皇后例，称慈旨，庆贺用笺。太皇太后、皇太后于皇太妃称赐，皇帝称奉，百官不称臣。皇帝问皇太妃起居用笺，皇太妃答皇帝用书。”宰臣请特建太皇太后宫曰崇庆，殿曰崇庆、曰寿康；皇太后宫曰隆祐，殿曰隆祐、曰慈徽。

元祐二年，诏太皇太后受册依章献明肃皇后故事，皇太后受册依熙宁二年故事，皇太妃与皇太后同日受册，令太常礼官详定仪注。右谏议大夫梁燾请对文德殿，太皇太后曰：“大臣欲行此礼，予意谓必难行。”燾对曰：“诚如圣虑，愿坚执勿许。且母后权同听政，盖出一时不得已之事，乞速罢之。”中书舍人曾肇亦言：“太皇太后听政以来，止于延和殿，受辽使朝见，亦止于御崇政殿，未尝践外朝。今皇帝述仁祖故事，以极崇奉之礼，太皇太后傥以此时特下明诏，发扬皇帝孝敬之诚，而固执谦德，止于崇政殿受册，则皇帝之孝愈显，太皇太后之德愈尊，两义俱得，顾不美欤？”太皇太后欣然纳之，乃诏将来受册止于崇政殿。寻以天旱权罢。未几，太师文彦博等以时雨溥澍，秋稼有望，请举行册礼，凡三请乃从。九月六日，发太皇太后册宝于大庆殿，发皇太后、太妃册宝于文德殿，行礼如仪。

绍圣元年，诏：“奉太皇太后后，皇太妃特与立宫殿名，

坐六龙舆，张繖，出入由宣德正门。”有司请应宫中并依称臣妾，外命妇入内准此；百官拜笺称贺，称殿下。

徽宗即位，加哲宗太妃号曰圣瑞，既又御文德殿，册命元符皇后刘氏为太后，并依皇后礼制。

建炎元年五月，册元祐皇后为隆祐太后，令所司择日奉上册宝，时方巡幸，不克行礼；遥尊韦贤妃为宣和皇后。绍兴七年三月，诏略曰：“宣和皇后夙拥庆羨，是生眇冲，乃骨肉之至亲，偕父兄而时迈。十年地阻，怀《陟岵》、《凯风》之思；万里使还，奉上皇、宁德之讳。宜尊为皇太后，令所司择日奉上册宝。”太常寺言：“请依祖宗故事，俟三年之丧终制，然后行礼。”时翰林学士朱震言：“唐德宗建中上太后沈氏尊号时，沈太后莫知所在，犹供张含元殿，具袞冕，出左序，立东方，再拜奉册。今太后圣体无恙，信使相望，岂可不举扬前宪？臣又闻，三年之制，惟天地、社稷越绋行事。德宗以大历十四年即位，明年改元建中，时行易月之制，故以冕服行事。今陛下退朝之服，尽如礼制，谓当供张别殿，遣三公奉册，藏于有司，恭俟来归。愿下礼官讲明。”诏从之。礼部、太常言：“宝文欲乞以‘皇太后宝’四字为文，合差撰册文官一员，书册文官一员，书篆宝文官一员，并差执政。”十年，营建皇太后宫，以慈宁为名。十二月，帝自常御殿诣慈宁殿遥贺皇太后，奉上册宝。

十二年八月，皇太后还慈宁宫，十月十八日，奉进册宝。其日张设慈宁殿，设坐殿中，皇太后服褙衣即御坐，本殿官设册宝于殿下，慈宁宫事务官并本殿官并朝服诣殿下，再拜，搢笏，举册宝奉进；先进册，次进宝，进毕，降坐，易褙衣，

服常服。皇帝诣慈宁殿贺，如宫中仪，次宰臣率百僚拜表称贺。

三十二年六月，诏上太上皇帝、太上皇后尊号，集议以闻。左仆射陈康伯等言：“五帝之寿，惟尧最高，百王之圣，惟尧独冠。今兹高世之举，视尧有光，恭请上太上皇帝尊号曰光尧寿圣太上皇帝，太上皇后尊号曰寿圣太上皇后。”诏恭依，仍令礼部、太常讨论礼仪以闻。左仆射陈康伯撰太上皇帝册文，兼礼仪使、参政汪澈书册文并篆宝，知枢密院叶义问撰太上皇后册文，同知枢密院事黄祖舜书册文。

八月十四日，奉上册宝。是日，陪位文武百僚、太傅以下行事官，并朝服入诣大庆殿下立班。皇帝自内服履袍入御幄，服通天冠、绛纱袍出至大庆殿，诣册宝褥位前再拜，在位官皆再拜讫，皇帝行发册宝授太傅之礼如仪。礼毕，皇帝还幄，服履袍还内，文武百僚退。

仪仗鼓吹，（备而不作。）护卫册宝，太傅以下行事官导从册宝至德寿宫。皇帝自祥曦殿服履袍乘辇，至德寿宫大次降辇，陪位文武官入殿庭立班定，太傅以下行事官从册主入殿，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升殿，诣西向褥位立，太上皇帝自宫服履袍即坐，皇帝北向四拜起居讫，次太傅以下皆四拜起居。

次行奉册之礼，中书令、参知政事史浩读册，摄侍中叶义问读宝，读讫，退复位。皇帝再拜称贺曰：“皇帝臣某稽首言：伏惟光尧寿圣太上皇帝陛下册宝告成，鸿名肇正，与天同寿，率土均欢。”皇帝再拜，次侍中承旨宣答曰：“皇帝孝通天地，礼备古今，勉受鸿名，良深感慰。”皇帝再拜讫，西

向立，次太傅以下再拜称贺致词曰：“摄太傅、尚书左仆射臣康伯等稽首言：伏惟光尧寿圣太上皇帝陛下肃临宝位，诞受丕称，独推天父之尊，普慰帝臣之愿。”奏讫，再拜舞蹈。次侍中承旨宣答曰：“光尧寿圣太上皇帝圣旨：倦勤滋久，佚老是图，勉受嘉名，但增感慰。”又再拜舞蹈。次太上皇帝降坐入宫，皇帝后从寿圣太上皇后册宝入宫。

皇帝诣太上皇后坐前北向立，太上皇后升坐，皇帝四拜起居，行奉上册宝之礼，读册官陈子常读册，读宝官梁康民读宝，读讫复位，皇帝再拜称贺致词曰：“皇帝臣某稽首言：伏惟寿圣太上皇后殿下德茂坤元，礼崇大号，宝书翕受，欢抃无疆。”皇帝再拜，次宣答官承旨宣答曰：“寿圣太上皇后教旨：皇帝祗容载蒞，显号来膺，诚孝通天，但深感惕。”皇帝再拜讫，太上皇后降坐入宫。次太傅以下文武百僚就德寿殿下拜笺称贺以俟，皇帝服履袍乘辇还内。十六日，宰臣率文武百僚诣文德殿拜表称贺。

卷一百一十一

志第六十四

礼十四

嘉礼二

册立皇后仪 册命皇太子仪 册皇太子
妃仪 公主受封仪 册命亲王大臣仪

册立皇后 建隆元年，立琅邪郡夫人王氏为皇后，命所司择日备礼册命。自后，凡制书云册命者，多不行册礼。后妃皆写册命告身，以金花龙凤罗纸、金涂褙袋，有司进入，学士院草制，宣于正殿。近臣、牧守、宗室皆修贡礼，群臣拜表称贺，又诣内东门奉笺贺皇后。

真宗册德妃刘氏为皇后，不欲令藩臣贡贺，不降制于外廷，止命学士草词付中书。

仁宗册皇后曹氏，其册制如皇太子，玉用珉玉五十简，匣依册之长短；宝用金，方一寸五分，高一寸，其文曰“皇后之宝”，盘螭纽，绶并缘册宝法物约旧制为之，匣、盝并朱漆金涂银装。其礼与《通礼》异，不立仗，不设县。

前一日，守宫设次于朝堂，设册宝使、副次于东门外，命妇次于受册宝殿门外，设皇后受册宝位于殿庭阶下北向。奉礼设册宝使位于内东门外，副使、内侍位于其南，差退，东

向北上，册宝案位于使前南向，又设内给事位于北厢南向。

其日，百官常服早入次，礼直官、通事舍人先引中书令、侍中、门下侍郎、中书侍郎及奉册宝官，执事人绛衣介帻，诣垂拱殿门就次，以俟册降。礼直官、通事舍人分引宰臣、枢密、册宝使副、百官诣文德殿立班，东西相向。内侍二员自内承旨降皇后册宝出垂拱殿，奉册宝官俱搢笏率执事人，礼直官导中书侍郎押册，中书令后从，门下侍郎押宝，侍中后从，由东上阁门出，至文德殿庭权置。

礼直官、通事舍人引使、副就位，次引侍中于使前，西向称“有制”，典仪曰“再拜”，赞者承传，使、副、在位官皆再拜，宣曰：“赠尚书令、冀王曹彬孙女册为皇后，命公等持节展礼。”使、副再拜，侍中还位，门下侍郎帅主节者诣使东北，主节以节授门下侍郎，门下侍郎执节授册使，册使跪受，兴，付主节，幡随节立于使左。次引中书令、侍中诣册宝东北，西向立，中书侍郎引册案立于中书令右，中书令取册授册宝使，使跪受，兴，置于案，中书令、中书侍郎退复位。门下侍郎引宝案于侍中之右，取宝授册宝使如上仪，退复位，典仪赞拜讫，礼直官、通事舍人引使、副押册宝，持节者前导，奉册宝官奉舁，援卫如式，以次出朝堂门，诣内东门附内臣入进。

内臣引内外命妇入就位，内侍诣阁请皇后服褙衣。册宝至，使、副俱东向内给事前，北内跪称：“册宝使李迪、副使王随奉制授皇后册宝。”俯伏，兴，退复位。内给事入诣受册宝殿门皇后前跪奏讫，内侍进诣使前，西面跪受册宝，以授内谒者监，使退复位。内谒者监、主当内臣持册宝入内东门，

内侍从之，以次入诣殿庭。内侍赞引皇后降立庭中北向位，内侍跪取册，次内侍跪取宝，兴，立皇后右少前，西向，内侍二员进立皇后左少前东向，内侍称“有制”，内侍赞皇后再拜，内侍奉册进授皇后，皇后受以授内侍，次内侍奉宝亦然。复赞再拜讫，导皇后升坐，内臣引内外命妇称贺如常仪。礼毕，内侍导皇后降坐还阁，内外命妇班退。皇后易常服，谢皇帝、皇太后，用常礼。百官诣东上阁门表贺。

元祐五年八月，太皇太后诏：以皇帝纳后，令翰林学士、御史中丞、两省与太常礼官检详古今六礼沿革，参考《通礼》典故，具为应式。群臣又议勘昏，御史中丞郑雍等请不用阴阳之说，吕大防亦言不可，太后纳之。

六年八月，三省、枢密院言：“六礼，命使纳采、问名、纳吉、纳成、告期，差执政官摄太尉充使，侍从官或判宗正官摄宗正卿充副使。以旧尚书省权为皇后行第。纳采、问名同日，次日纳吉、纳成、告期，。纳成用谷圭为贄，不用雁。‘请期’依《开宝礼》改为‘告期’，‘亲迎’为‘命使奉迎’。纳采前，择日告天地、宗庙。皇帝临轩发册，同日，先遣册礼使、副，次遣奉迎使，令文武百官诣行第班迎。”又言：“据《开元礼》，纳采、问名合用一使，纳吉、纳或各别日遣使。今未委三礼共遣一使，或各遣使。又合依发册例立仗。”诏：“各遣使，文德殿发制依发册立仗。”

七年正月，诏尚书左丞苏颂撰册文并书。学士院上六礼辞语，其纳采制文略曰：“太皇太后曰：“咨某官封姓名，浑元资始，肇经人伦，爰及夫妇，以奉天地、宗庙、社稷。谋于公卿，咸以为宜。率由旧典，今遣使持节太尉某、宗正卿

某以礼纳采。”其答文曰：“太皇太后嘉命，访婚陋族，备数采择，臣之女未闲教训，衣履若而人。钦承旧章，肃奉典制。某官封羹土臣姓某稽首再拜承制诏。”问名制曰：“两仪合德，万物之统，以听内治，必咨令族。重宣旧典，今遣使持节某官以礼问名。”答曰：“使者重宣中制，问臣名族。臣女，夫妇所生，先臣故某官之遗微孙，先臣故某官之遗曾孙，先臣故某官之遗孙，先臣故某官之外孙女，年若干。钦承旧章，肃奉典制。”纳吉制曰：“人谋龟筮，同符元吉，恭顺典礼，今使某官以礼纳吉。”答曰：“使者重宣中制，臣陋族卑鄙，忧惧不堪。钦承旧章，肃奉典制。”纳成制曰：“咨某官某之女，孝友恭俭，实维母仪，宜奉宗庙，永承天祚。以黝纁、谷圭、六马以章典礼，今使某官以礼纳成。”答曰：“使者重宣中制，降婚卑陋，崇以上公，宠以丰礼，备物典策。钦承旧章，肃奉典制。”告期制曰：“谋于公卿，大筮元龟，罔有不臧，吉日惟某月、某甲子可迎。率遵典礼，今遣某官以礼告期。”答曰：“使者重宣中制，以某月、某甲子吉日告期。臣钦承旧章，肃奉典制。”奉迎制曰：“礼之大体，钦顺重正，其期维吉，典图是若，今遣某官以礼奉迎。”答曰：“使者重宣中制，今日吉辰，备礼以迎。蝼蚁之族，猥承大礼，忧惧战悸。钦率旧章，肃奉典制。”余如式。

三月，礼部、太常寺上纳后仪注：

发六礼制书。太皇太后御崇庆殿，内外命妇立班行礼毕，内给事出殿门，置六礼制书案上，出内东门。礼直官、通事舍人引由宣祐门至文德殿后门入，权置案于东上阁门。

命使纳采、问名。文德殿，宰臣、亲王、执政官、宗室、百僚、大小使臣易朝服，乐备而不作。班定，内给事奉制书案置横街北稍东，西向北上，礼直官、通事舍人引门下、中书侍郎，次引使、副就横街南承制位，北向东上，内给事诣使者东，北面称“太皇太后有制”，典仪曰“再拜”，在位官皆再拜。宣制曰：“皇帝纳后，命公等持节行礼。”典仪曰“再拜”，使、副皆再拜。授制书讫，典仪曰“再拜”，在位官皆再拜。礼直官、通事舍人、太常博士引使、副从制案出，载于油络网犊车，出宣德门，鼓吹备而不作。至皇后行第大门外，令史二人对奉制案立，主人立大门内，宾者立主人之左，北面，进受命，出曰：“敢请事。”使者曰：“某奉制纳采。”宾者入告，主人曰：“臣某之女若而人，既蒙制访，臣某不敢辞。”宾者出告，入引主人出大门外，再拜。使者先入，使者曰：“太皇太后制。”主人再拜。宣制书毕，主人再拜受讫，主人进表讫，再拜，使者出。问名同上仪。使者曰：“将加卜筮，奉制问名。”主人曰：“臣某之女若而人，既蒙制命，臣某不敢辞。”

命使纳吉、纳成、告期并同命使纳采、问名仪。纳吉，使者曰：“加请卜筮，占曰从制，使某纳吉。”主人曰：“臣某之女若而人，龟筮云吉，臣预有焉。臣某谨奉典制。”告期，使者曰：“某奉制告期。”主人曰：“臣某谨奉典制。”以上纳吉、纳成、告期。请见、授制、接表并如纳采仪。

临轩命使册后及奉迎于文德殿。百官朝服，皇帝常

服乘辇至殿后阁，侍中奏中严外办，乃服通天冠、绛纱袍，乘辇出自西房，降辇即御坐。两省官及待制、权侍郎、观察使以上，分东西入殿门，各就位，东西相向立。奉宝置御坐前，奉宣后册由东上阁门出，至文德殿庭横行，典仪曰“拜”，在位官皆再拜。使、副受册，宣制曰：“册某氏为皇后，命公等持节展礼。”典仪曰“拜”，使、副再拜受册宝讫，典仪赞百官再拜。宣制曰：“太皇太后制：命公等持节奉迎皇后。”典仪赞使、副再拜受节，又赞百官再拜。侍中奏礼毕解严，百官再拜出，皇帝常服还内。册宝至皇后行第，如纳采仪。使者曰：“某奉制授皇后备物典册。”皇后受册宝，内外命妇序立如仪，主人以书奉使者。

奉迎。百官常服班宣德门外行第，宾者请，使者曰：“某奉制以礼奉迎。”宾者入告，主人曰：“臣某谨奉典制。”宾者出告，入引主人出大门外再拜。使者先入，曰“有制”，主人再拜，使者宣制毕，主人再拜受制，答表又再拜。姆导皇后，尚宅前引，升堂出立房外，典仪赞使、副再拜。使者曰：“今月吉日，某等承制以礼奉迎。”内侍受以入，使、副退，主人以书授使者，奉于司言，受以奏闻。皇后降立堂下再拜讫，升堂，主人升自东阶，西向曰：“戒之戒之，夙夜无违命！”主人退，母进西阶上东向，施衿、结帨曰：“勉之戒之，夙夜无违命！”皇后升舆至中门，升车出大门，使、副及群臣前引。将至宣德门，百官、宗室班迎，再拜讫，分班。皇后入门，鸣钟鼓，班迎官退，乃降车入，次升舆入端礼门、文德殿、

东上阁门，出文德殿后门，入至内东门内降舆，司舆前导，诣福宁殿门大次以俟。晡后，皇后车入宣德门，侍中版奏请中严，内侍转奏，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御福宁殿，尚宫引皇后出次，诣殿庭之东，西向立。尚仪跪奏外办，请皇帝降坐礼迎，尚宫前引，诣庭中之西，东面揖皇后以入，导升西阶入室，各就榻前立。尚食跪奏具，皇帝揖皇后皆坐，尚食进饌，食三饭，尚食进酒，受爵饮，尚食以饌从；再饮如初，三饮用盃如再饮。尚仪跪奏礼毕，俱兴，尚宫请皇帝御常服，尚寝请皇后释礼服入幄。次日，以礼朝见太皇太后、皇太后，参皇太妃，如宫中之仪。

诏从之。

四月，太皇太后手书曰：“皇帝年长，中宫未建，历选诸臣之家，以故侍卫亲军马军都虞候、赠太尉孟元孙女为皇后。”制诏：“六礼，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吕大防摄太尉，充奉迎使，同知枢密院事韩忠彦摄司徒副之；尚书左丞苏颂摄太尉，充发册使，签书枢密院事王岩叟摄司徒副之；尚书左丞苏辙摄太尉，充告期使，皇叔祖、同知大宗正事宗景摄大宗正卿副之；皇伯祖、判大宗正事、高密郡王宗晟摄太尉，充纳成使，翰林学士范百禄摄宗正卿副之；吏部尚书王存摄太尉，充纳吉使，权户部尚书刘奉世摄宗正卿副之；翰林学士梁燾摄太尉，充纳采、问名使，御史中丞郑雍摄宗正卿副之。”

五月甲午，行纳采、问名礼。丁酉，行纳吉、纳成、告期礼。戊戌，帝御文德殿发册及命使奉迎皇后。己亥，百官表贺于东上阁门，次诣内东门贺太皇太后，又上笺贺皇后，上

笺贺皇太妃。皇后择日诣景灵宫行庙见礼。

大观四年，册贵妃郑氏为皇后，议礼局重定仪注：临轩册使，皇帝御文德殿，服通天冠、绛纱袍，百官朝服，陈黄麾细仗，依古用宫架。册使出殿门，依近仪不乘辂。权以穆清殿为受册殿。其日，皇后服褙衣，其奉册宝授皇后，皆用内侍。受册讫，皇后上表谢皇帝，内外命妇立班称贺，群臣入殿贺皇帝，于内东门上笺贺皇后。其上礼仪注，乞依进马条令施行；其会群臣，及皇后会外命妇仪注，并依《开元》、《开宝礼》。受册之殿陈宫架，用女工，升降行止并以乐节，而别定乐名、乐章。

皇后上表乞免受册排黄麾仗及乘重翟车、陈小驾卤簿等，而于廷福宫受册。其朝谒景灵宫，亦止依近例云。

绍兴十三年闰四月十七日，册贵妃吴氏为皇后。前期，于文德殿内设东西房、东西阁，凡香案、宫架、册宝幄次、举麾位、押案位、权置册宝褥位、受制承制宣制位、奉节位、赞者位、奉册宝位、举册举宝官位及文武百僚、应行事官、执事官位，皆仪鸾司、太常典仪分设之，以俟临轩发册。

其日质明，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出西阁，协律郎举麾奏《乾安》之乐，皇帝降辇即御坐，乐止，册使、副以下应在位官皆再拜。侍中宣制曰：“册贵妃吴氏为皇后，命公等持节展礼。”册使、副再拜，参知政事以节授册使，册使跪受，以授掌节者。中书令以册授册使，侍中以宝授副使，并权置于案，册使、副以下应在位官皆再拜。册使押册，副使押宝，持节者前导，《正安》之乐作，出文德殿门，乐止，至穆清殿门外幄次，权置以俟。

皇后首饰、褱衣出阁，协律郎举麾，《坤安》之乐作，皇后至殿上中间南向立定，乐止。册使、副就内给事前东向跪称：“册使副姓某奉制授皇后备礼典册。”内给事入诣皇后前，北向奏讫，册使举册授内侍，内侍转授内谒者监；副使举宝授内侍，内侍转授内谒者监；掌节者以节授掌节内侍，内侍持节前导，册宝并案进行入诣殿庭。册宝初入门，《宣安》之乐作，至位，乐止。皇后降自东阶，至庭中北向位，初行，《承安》之乐作，至位，乐止。皇后再拜，举册官搢笏跪举册，读册官搢笏跪宣册，内谒者监奉册进授皇后，皇后受以授司言，又奉宝进授皇后，皇后受以授司宝。司言、司宝置册宝于案，举册宝官并举案官俱搢笏举册宝并案兴，诣东阶之东，西向位置定。皇后初受册宝，《成安》之乐作，受讫，乐止。皇后再拜，礼毕。

册皇太子 至道元年八月壬辰，诏立皇太子，命有司草其册礼，以翰林学士宋白为册皇太子礼仪使。有司言：“前代太子无执圭之文，请如王公之制执桓圭，余如旧制。”

九月丁卯，太宗御朝元殿，陈列如元会议，帝袞冕，设黄麾仗及宫县之乐于庭，百官就位。太子常服乘马，就朝元门外幄次，易远游冠、朱明衣，所司赞引三师、三少导从至殿庭位，再拜起居毕，分班立。

太常博士引摄中书令就西阶解剑、履，升殿诣御坐前，俯伏，兴，奏宣制，降就剑、履位，由东阶至太子位东，南向称“有制”，太子再拜。中书侍郎引册案就太子东，中书令北面跪读册毕，太子再拜受册，以授右庶子；门下侍郎进宝授

中书令，中书令授太子，太子以授左庶子，各置于案。由黄道出，太子随案南行，乐奏《正安》之曲，至殿门，乐止，太尉升殿称贺，侍中宣制，答如仪。

皇太子易服乘马还宫，百官赐食于朝堂。中书、门下、枢密院、师、保而下诣太子参贺，皆序立于宫门之外。庶子版奏外备，内臣褰帘，太子常服出次坐，中书、门下、文武百官、枢密、师、保、宾客而下再拜，并答拜；四品以下官参贺，升坐受之。越三日，具卤簿，谒太庙，常服乘马，出东华门升辂，仪仗内行事官乘车者，并服礼衣，余皆袴褶乘马导从。

有司言：“唐礼，宫臣参贺皆舞蹈，开元始罢之。故事，百官及东宫接见只呼皇太子，上笺启称皇太子殿下，百官称名，宫官称臣；常行用左春坊印，宫中行令。又按唐制，凡东宫处分论事之书，太子并画令，左、右庶子以下署名姓，宣奉行书按画曰；其与亲友、师傅，不用此制。今请如开元之制，宫臣止称臣，不行舞蹈之礼。今皇太子兼判开封府，其所上表状即署太子之位，其当申中书、枢密院状，祇判官等署，余断案及处分公事并画诺。”诏惟改“诺”为“准”，余并从之。其朝皇后仪，止用宫中常礼。时真宗以寿王为皇太子，兼判开封，请见僚属，称名而免称臣。

神宗未及受册礼而即位，乃以册宝送天章阁，遂为故事。

绍兴三十二年五月，诏曰：“朕以不德，躬履艰难三十有六年，忧劳万机，宵旰靡怠。属时多故，未能雍容释负，退养寿康，今边鄙粗宁，可遂如志。皇子毓德允成，神器有托，朕心庶几可立为皇太子，仍改名，所司择日备礼册命。”未及

行礼，六月十一日内禅。

乾道元年八月十日，制立皇子邓王愔为皇太子。十月，诏以知枢密院洪适为礼仪使，撰册文，签书枢密院事叶颙书册，工部侍郎王弗篆宝。

十六日，皇帝御大庆殿行册礼，皇太子服远游冠、朱明衣，执桓圭。前期，习仪礼官及有司并先一日入宿卫，展宫架乐，设太子次、册宝幄次、百官次，又设皇太子受册位、典宝褥位，应行礼等皆有位，列黄麾半仗于殿门内外。质明，百官就次，皇太子常服诣幕次，符宝郎陈八宝于御位之左右，有司奉册宝至幄次，百官朝服入班殿庭。

有司自幄次奉册宝至褥位，参知政事、中书令导从，退各就位，侍中升殿俟宣制，皇太子易服执圭俟于殿门外。乐正撞黄钟之钟，《乾安》之乐作，皇帝即御坐，殿上侍臣起居，乐止。行礼官赞引皇太子入就殿庭，东宫官从，初入殿门，《明安》之乐作，乐止，皇太子起居，次百官起居，各拜舞如仪。

皇太子诣受册位，侍中前承旨，降阶宣制曰：“册邓王愔为皇太子。”皇太子拜舞如仪，侍中升殿复位。中书令诣读册位，捧册官奉册至，中书令跪读毕，兴，皇太子再拜，有司奉册至皇太子位，中书令跪以册授皇太子，皇太子跪受，以授右庶子，置于案；次侍中以宝授皇太子，皇太子跪受，以授左庶子，如上仪。皇太子再拜。中书舍人押册、中允押宝以出，次皇太子出，如来仪。初行乐作，出殿门乐止。次百官称贺，乐正撞蕤宾之钟，《乾安》之乐作，皇帝降坐，乐止，放仗，在位官再拜以出。

礼毕，百官易常服，赴内东门司拜笺贺皇后，次赴德寿宫拜表笺贺，诸路监司、守臣等并奉表称贺。明日，车驾诣德寿宫谢。又明日，上御紫宸殿，引皇太子称谢，还东宫，百官赴东宫参贺。

皇太子择日先朝谒景灵宫，次日朝谒太庙、别庙，又择日诣德寿宫称谢。先是，礼官言：“皇太子朝谒景灵宫无所服典故，乞止用常服。次朝谒太庙、别庙，当袞冕，乘金辂，设仗。”从之。皇太子言：“乘辂、设仗，虽有至道、天禧故事，非臣子所安。”诏免。

册皇太子妃 政和五年三月，诏选皇太子妃。六年六月，诏选少傅、恩平郡王朱伯材女为皇太子妃，令所司备礼册命。庚辰，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御文德殿发册。先是，议礼局上《五礼新仪》：“皇太子纳妃，乘金辂亲迎。”皇太子三奏辞乘辂及临轩册命，诏免乘辂，而发册如礼焉。

公主受封，降制有册命之文，多不行礼，惟以纶告进内。至嘉祐二年，封福康公主为兖国公主，始备礼册命。

前一日，百官班文德殿，内降册印，宣制，册案、援卫一如册皇后仪。有司先设册使等幕次于内东门外，命妇次于公主本位门之外，公主受册印位于本位庭阶下北向，册使位于内东门、副使及内给事于其南差退并东向，设册印案位于册使前南向，内给事位于册使北南向。

自文德殿奉册印将至内东门，内给事诣本位，请公主服首饰、褕翟。册印至内东门外褥位置讫，内臣引内命妇入就

位，礼直官引册使、副等俱就东向位，内给事就南向位。

通事舍人、博士引册使就内给事前东向，躬称“册使某、副使某牵制授公主册印”，退复位，内给事入诣所设受册印位公主前，言讫退。内给事进诣册使前西向，册使跪以册印授内给事，内给事跪授内谒者，内谒者及主当内臣等持入内东门，内给事从入诣本位，赞公主降诣庭中北向立，跪取册，兴，立公主右少前西向。又内给事立公主左少前东向，称“有制”，赞者曰“拜”，公主再拜，右给事奉册跪授之，公主受以授左给事，右给事又奉印授公主，如上仪。赞者曰“拜”，公主再拜毕，引公主升位。次内臣行内命妇贺毕，遂引公主谢皇帝、皇后，一如内中之仪。群臣进名贺。其册印如贵妃，有匣，文曰“兗国公主之印”。遂为定制。

神宗进封邠国大长公主、鲁国公主皆请免册礼，止进告入内云。

册命亲王大臣之制，具《开宝通礼》，虽制书有备礼册命之文，多上表辞免，而未尝行。每命亲王、宰臣、使相、枢密使、西京留守、节度使，并翰林草制，夜中进入，翼日自内置于箱，黄门二人舁之，立御坐东。内朝退，乃奉箱出殿门外，宣付阁门，降置于案，俟文德殿立班，阁门使引制案置于庭，宣付中书、门下，宰相跪受，复位，以授通事舍人，赴宣制位唱名讫，奉诣宰相，宰相受之，付所司。

若立后妃，封亲王、公主，即先称有制，百官再拜，宣制讫，复再拜舞蹈称贺。若宰相加恩制书，即宣付通事舍人，引宰相于宣制石东，北向再拜立，听讫，拜舞复位。若百官

受制，即自班中引出听麻，文班于宣制石东，武班于西，并如宰相仪，听讫，出赴朝堂。其罢相者，即引出赴朝堂金吾仗舍。

诸王、宰相朝谢，前一日，内降官告，从内出东上阁门外宣词以赐，授节者，仍交旌节。授者俯伏，执旌节变于颈上者三。参知政事、宣徽使、枢密使、大两省、两制、秘书监、上将军、观祭使以上授官告敕牒者，皆拜敕舞蹈，若止授敕或宣头者止再拜，余官悉不拜敕、不舞蹈，惟御史大夫、中丞拜授东上阁门使，又引至殿门外中笼门再拜。

亲王、节度、使相官告，并载以彩舆迎归第。亲王舆中，设银师子香合，辇官十二人，并幞头、绯绣宽衣；旌节各二，马四，爆稍官十六人，执旌节拢马对引，由乾元门西偏门出至门外；马技骑士五十人，枪牌步兵六十人，教坊乐工六十五人，及百戏、蹴鞠、斗鸡、角抵次第迎引，左右军巡使具军容前导至本宫。使相舆中用银香炉，辇官十二人，金鹅帽、锦络缝紫絁宽衣；旌节各一，马二，爆稍官八人，马技骑士二十人，枪牌步兵二十四人，军巡使不前导，余如亲王制。有故则罢。

凡谏、舍、刺史以上在外任加恩者，悉令其亲属乘传赍诏，就以告牒赐之。

政和礼局上册命亲王、大臣议，迄不果行。

卷一百一十二

志第六十五

礼十五 嘉礼三

圣节 诸庆节

圣节 建隆元年，群臣请以二月十六日为长春节。正月十七日，于大相国寺建道场以祝寿，至日，上寿退，百僚诣寺行香。寻诏：“今后长春节及诸庆节，常参官、致仕官、僧道、百姓等毋得进奉。”

太宗以十月七日为乾明节，复改为寿宁节。

真宗以十二月二日为承天节。其仪：帝御长春殿，诸王上寿，次枢密使副、宣徽、三司使、次使相，次管军节度使、两使留后、观察使，次节度使至观察使，次皇亲任观察使以下，各上寿，仍以金酒器、银香合、马、袖表为献。既毕，咸赴崇德殿叙班，宰相率百君上寿，赐酒三行，皆用教坊乐，赐衣一袭，文武群臣、方镇州军皆有贡礼。前一月，百官、内职、牧伯各就佛寺修斋祝寿，罢日以香赐之，仍各设会，赐上尊酒及诸果，百官兼赐教坊乐。

景德二年，始令枢密三司使副、学士复赴百官斋会，少卿、监、刺史以上及近职一子赐恩，僧道则赐紫衣、师号，禁屠，辍刑。

仁宗以四月十四日为乾元节，正月八日皇太后为长宁节。诏定长宁节上寿仪：太后垂帘崇政殿，百官及契丹使班庭下，宰臣以下进奉上寿，阁门使于殿上帘外立侍，百官再拜，宰臣升殿，跪进酒帘外，内臣跪承以入。宰臣奏曰：“长宁节，臣等不胜欢抃，谨上千万岁寿。”复降，再拜，三称万岁。内臣承旨宣曰：“得公等寿酒，与公等同喜。”咸再拜。宰臣升殿，内侍出帘外跪授虚盏，宰臣跪受，降，再拜舞蹈，三称万岁。内侍承旨宣群臣升殿，再拜，升，陈进奉物当殿庭，通事舍人称“宰臣以下进奉”，客省使殿上喝“进奉出”。内谒者监进第二盏，赐酒三行，侍中奏礼毕，皆再拜舞蹈。太后还内，百官诣内东门拜表称贺。其外命妇旧入内者即入内上寿，不入内者进表。内侍引内命妇上寿，次引外命妇，如百官仪。次日大宴。

英宗以正月三日为寿圣节。礼官奏：“故事，圣节上寿，亲王、枢密于长春殿，宰臣、百官于崇德殿，天圣谅暗皆于崇政殿。”于是紫宸上寿，群臣升殿间，饮献一觞而退。又一日，赐宴于锡庆院。

神宗以熙宁元年四月十日为同天节，以宅忧罢上寿，惟拜表称贺。明年，亲王、枢密使、管军、驸马、诸司使副诣垂拱殿，宰臣、百官、大国使诣紫宸殿上寿，命坐，赐酒三行，不举乐。明年，以大旱，罢同天节上寿，群臣赴东上阁门表贺。

中书门下言：“同天节上寿班，自今枢密使副、宣徽、三司使、殿前马步军副都指挥使以上共作一班，进酒一盏；亲王、宗室，使相至观察、驸马、管军观察使以上，皆赴紫宸

殿，依本班序立上寿，更不赴垂拱殿。”盖以管军观察使以上及亲王、驸马并于垂拱殿以官序高下各班进酒毕而日晏，外朝有班者仍诣紫宸殿，议者以为近渎，改焉。而诏袒免以上宗妇听班贺于禁中。

哲宗即位，诏以太皇太后七月十六日为坤成节。宰臣请以十二月八日为兴龙节。哲宗本七日生，以避僖祖忌，故后一日。

徽宗以十月十日为天宁节，定上寿仪：皇帝御垂拱殿，群臣通班起居毕，分班，从义郎以下医官、待诏等先退。知引进司官一员读奏目，知东上阁门官一员奏进寿酒，由东阶升，舍人通教坊使以下赞再拜，奏圣躬万福，又再拜，复位。次看盏人稍前，舍人赞再拜，上殿祇候，分东西两阶立，俟进酒升殿。次舍人引亲王入殿庭，北向立，赞再拜，班首奏万福。舍人引进奉西入，列于亲王后，酒器檐床置马前，揖天武躬奏万福，进奉马先出。内侍进御茶床，殿中监酹酒讫，知东上阁门官殿上躬奏：“亲王某以下进寿酒。”舍人揖亲王以下躬赞再拜，乃引亲王二员升殿，知东上阁门官引诣御坐前，舍人东阶下西向立，（后准此。）尚酝典御奉盘、盏授班首，搯笏受盘、盏，西向立，奉御启盏，亲王一员搯笏注酒，班首奉诣御坐东进讫，少退，虚跪，兴，以盘授典御，退，阁门引降阶。舍人引当殿北向立，东上，赞拜，兴，搯笏跪奉表，舍人接表，一员在东，余诣亲王西，置表笏上，授引进。知引进司官殿上读奏目，退，亲王以下俯伏，兴，躬，舍人赞再拜，引班首升东阶，余殿下分立。阁门引诣御坐东，北向搯笏，尚酝典御如前奉盘立，乐作，皇帝饮讫，受盏，复位，

再拜如上仪。知引进司官诣折槛东，西向宣曰“进奉收”。赞拜，舞蹈，又再拜，西出。亲王以下赴紫宸殿立班。引进官宣“进奉出”，文武奉进奉以出。阁门复立殿上，教坊使赞送御酒，又再拜，教坊致语讫，赞再拜，退。次枢密官上寿，次管军观察以上上寿、进奉并如仪。内侍举御茶床，舍人赞教坊使以下谢祇应，再拜讫，阁门侧奏无公事。

皇帝赴紫宸殿后阁受群臣上寿。质明，三公以下百僚并于殿门外就次，东上阁门、御史台、太常寺分引入诣殿庭东西立。阁门附内侍进班齐牌，皇帝出阁，禁卫诸班亲从迎驾，自赞常起居。皇帝升坐，鸣鞭，礼直官、通事舍人引三公至执政官，御史台、东上阁门分引百官，并横行北向立，典仪赞再拜舞蹈，班首奏万福，又再拜讫，分东西立。礼直官引殿中监、少监升东阶，诣酒尊所稍西，南向西上立，舍人揖教坊使以下通班大起居，次看盏人谢升殿，赞再拜。内侍进御茶床，殿侍酹酒讫，礼直官、通事舍人分引三公至执政官，御史台、东上阁门分引百僚，并横行北向立，典仪赞再拜，赞者承传，在位官皆再拜。礼直官、通事舍人引上公升东阶，东上阁门官接引升殿，授盏、启盏如上仪。上公诣御坐，俯伏跪奏：“文武百僚、上公具官臣某等稽首言：天宁令节，臣等不胜大庆，谨上千万岁寿。”俯伏，兴，退，降阶，舍人接引复位，典仪赞再拜讫，礼直官引知枢密院官诣御坐前承旨，退诣折槛稍东，西向宣曰：“得公等寿酒，与公等内外同庆。”典仪赞拜如仪，百官分东西立。礼直官、通事舍人引上公升东阶，东上阁门官接引诣御坐东，搢笏，殿中监授盘，上公奉进御坐东，北向，乐作，皇帝饮讫，阁门引接盏，降，复位，

典仪赞拜如上仪。宗室遥郡以下先退。礼直官引枢密院官诣御坐前承旨，退诣折槛稍东，宣曰：“宣群臣升殿。”典仪赞拜讫，礼直官、通事舍人分引三公以下升东阶，亲王、使相以下升西阶；御史台、东上阁门分引秘书监以下升两朵殿，并东西廊席后立。尚酝典御以盞授殿中监，奉御启盞，殿中监西向立，殿中少监以酒注于盞，（第二、第三准此。）奉诣御坐前，躬进讫，少退，奉盘西向立。乐作，皇帝饮讫，殿中监接盞退，授奉御，出笏复位。通事舍人分引殿上官横行北向，舍人赞再拜，典仪曰“再拜”，赞者承传，皆再拜。舍人赞就坐，各立席后，复赞就坐，群官皆坐。酒初行，先宰臣，次百官，皆作乐。尚食典御、奉御进舍，太官设群官食，皇帝再举酒，群官兴，立席后，乐作，饮讫，舍人赞就坐，再行群官酒，皇帝三举酒，并如第二之仪。酒三行，舍人曰“可起”，群官兴，立席后。若宣示盞，即随东上阁门官以下揖，称“宣示盞”，躬，赞就坐。若宣劝，即立席后，躬，饮讫，赞再拜。内侍举御茶床，礼直官引左辅诣御坐前北向俯伏跪奏：“左辅具官臣某言礼毕。”俯伏，兴，退，复位。礼直官、通事舍人分引三公以下文武百僚降阶横行北向立，枢密院官在亲王后。典仪赞再拜，皆舞蹈再拜退。

靖康元年四月十三日，太宰徐处仁等表请为乾龙节。至日，皇帝帅百官诣龙德宫上寿毕，即本宫赐侍从官以上宴。

建炎元年五月，宰臣等上言，请以五月二十一日为天申节。诏曰：“朕承祖宗遗泽，获托士民之上，求所以扶危持颠之道，未知攸济。念二圣銮舆在远，万民失业，将士暴露，夙夜痛悼，寝食几废，况以眇躬之故，闻乐饮酒，以自为乐乎？”

非惟深拂朕志，实增感于朕心。所有将来天申节百官上寿常礼，可令寝罢。”至是止就佛寺启散祝寿道场，诣阁门或后殿拜表称贺。

绍兴十三年二月，臣僚奏：“臣闻孝理天下者，帝王之盛德，归美报上者，臣子之至诚。是皆因性自然，发于观感，必各尽其至，然后为称。恭惟陛下抚艰难之运，忧勤在御，兢兢业业，图济中兴，孝德通于神明，皇天为之悔祸，长乐还闕，适当诞节之前，陛下以天下养，获伸宫闈上寿之仪，臣民得于观听，天下无不欣庆，所以崇大养而成孝理之功者，既以尽善尽美矣。陛下诞圣佳辰，乃臣子所愿奉觞上寿，以尽归美之意，其可不举而行之乎？臣愚，欲望将来天申节许令有司举行旧典，至日，百官得以奉万年之觞，仰祝圣寿，天下幸甚。”太常、礼部讨论：每遇圣节，枢密院以下先诣垂拱殿上寿毕，宰臣率百僚于紫宸殿上寿。前一月，分日启建道场，至前一日，枢密院官满散依例作斋筵。至日，三省官上寿立班讫，次赴满散作斋筵。后二日，大宴于集英殿。时命御史台、太常寺修立仪注。

孝宗隆兴元年，太上皇帝天申节，皇帝及宰臣、文武百僚诣德寿宫上寿。是日，以钦宗大祥，前一日，皇帝起居如宫中仪，百僚拜表称贺。

乾道八年，立皇太子，皇帝率皇太子及文武百僚诣德寿宫上寿。前期，仪鸾司陈设德寿宫殿门之内，设御坐于殿上当中南向，设大次于德寿宫门内南向，小次于殿东廊西向，设皇帝褥位二：一于御坐东南，西向；一于御坐之南，北向。尚酝设御酒尊、酒器于御坐之东，有司又设御茶床于御坐之

西，俱稍北。其日，文武百僚内不系从驾者，并先赴德寿宫门外以俟迎驾起居。质明，皇帝服靴袍出即御坐，从驾臣僚、禁卫起居如常仪。皇帝降坐，乘辇将至德寿宫，文武百僚迎驾再拜起居讫，前导官、太常卿、阁门官、太常博士、礼直官先入，诣大次前分左右立定。皇帝降辇入次，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分引皇太子并文武百僚入诣殿廷，东西相向立定，前导官导皇帝入小次，帘降。皇太子并文武百僚并横行北向立。太上皇帝出宫升御坐，鸣鞭，小次帘卷。前导官导皇帝升殿东阶，诣殿折槛前北向褥位，再拜，躬奏圣躬万福，再拜，皇帝诣太上皇帝御坐之东褥位西向立，前导官于殿上随地之宜立。次舍人揖皇太子并文武百僚躬，典仪曰“再拜”，赞者承传，在位官皆再拜，搢笏舞蹈，又再拜，皇太子不离位，奏圣躬万福，各再拜，直身，分东西相向立。礼直官引奉盘盞官、受盘盞官、承旨宣答官、奏礼毕官、殿中监、少监升殿。内侍进御茶床，尚酝典御以盘盞、酒注授殿中监、少监，次礼直官引奉盘盞官诣酒尊所北向，殿中监启盞，殿中少监注酒，奉盘盞官奉酒诣皇帝前北向，礼直官引受盘盞官诣太上皇帝御坐前，西向立，皇太子并文武百僚横行北向立。奉盘盞官躬进皇帝，皇帝奉酒，前导官导皇帝诣太上皇帝御坐前躬进讫，少后，以盘授受盘盞官。前导官导皇帝诣太上皇帝御坐前褥位北向俯伏跪，殿下皇太子并百僚皆躬身。皇帝奏：“臣某谨率文武百僚稽首言：天申令节，臣某与百僚等不胜大庆，谨上千万岁寿。”奏讫，伏，兴，再拜，在位官皆再拜。承旨宣答官宣曰：“得皇帝寿酒，与皇帝并百僚内外同庆。”皇帝再拜，在位官皆再拜讫，分东西相向立。皇帝诣御坐东，西

向立，奉盘盞官以盘北向恭进，皇帝奉盘，乐作，俟太上皇帝饮酒，皇帝躬接盞讫，皇帝少后，以盘盞授受盘盞官，以授殿中监，各复位立。皇太子并文武百僚横行北向，皇帝诣褥位北向再拜，在位官皆再拜。皇帝诣太上御坐东褥位西向立，皇太子、文武百僚再拜，搢笏舞蹈，又再拜讫，内侍举茶床，奏礼毕官北向俯伏跪奏：“具官臣某言礼毕。”在位官再拜。太上皇帝驾兴，皇帝从入，文武百僚以次退。

淳熙二年十一月，诏：“太上皇帝圣寿无疆，新岁七十，以十一日冬至加上尊号册宝，十二月十七日立春行庆寿礼。”是日早，文武百僚并簪花赴文德殿立班，听宣庆寿赦。宣赦讫，从驾至德寿宫行庆寿礼，致词曰：“皇帝臣某言：天祐君亲，锡兹难老，维春之吉，年德加新。臣某与群臣等不胜大庆，谨上千万岁寿。”余与前上寿仪注同。礼毕，从驾官、应奉官、禁卫等并簪花从驾还内，文武百僚文德殿拜表称贺。

十年十二月，以太上皇后新年七十，诏以立春日行庆贺之礼。十三年春正月朔，以太上皇帝圣寿八十，帝率群臣诣德寿宫行礼，其仪注、恩赦并如淳熙二年典故。

孝宗以十月二十二日为会庆节，光宗以九月四日为重明节，宁宗以十月十九日为天祐节、寻改为瑞庆节，理宗以正月五日为天基节，度宗以四月九日为乾会节，瀛国公以九月二十八日为天瑞节。其上寿称贺之礼，大略皆如天申节仪。

诸庆节 古无是也，真宗以后始有之。大中祥符元年，诏以正月三日天书降日为天庆节，休假五日，两京诸路州、府、军、监前七日建道场设醮，断屠宰；节日，士庶特令宴乐，京

师然灯。又以六月六日为天贶节，京师断屠宰，百官行香上清宫。又以七月一日圣祖降日为先天节，十月二十四日降延恩殿日为降圣节，休假、宴乐并如天庆节。中书、亲王、节度、枢密、三司以下至驸马都尉，诣长春殿进金缕延寿带、金丝续命缕，上保生寿酒。改御崇德殿，赐百官饮，如圣节仪。前一日，以金缕延寿带、金涂银结续命缕、绯彩罗延寿带、彩丝续命缕分赐百官，节日戴以入。礼毕，宴百官于锡庆院。天禧初，诏以大中祥符元年四月一日天书再降内中功德阁为天祯节，一如天贶节。寻以仁宗嫌名，改为天祺节。

政和三年十一月五日，以修祀事，天真示见，诏为天应节。又以五月十二日祭方丘日为宁贶节，既又以二月十五日太上混元上德皇帝降圣日为真元节，八月九日青华帝君生辰为元成节，正月四日有太祖神御之州府宫殿行香为开基节，十月二十五日为天符节，皆如天庆节，著为令。

高宗建炎元年十一月五日，诏：“政和以来添置诸节，除开基节外，余并依祖宗法。”

卷一百一十三

志第六十六

礼十六 嘉礼四

宴飧 游观 赐酺

宴飧之设，所以训恭俭、示惠慈也。宋制，尝以春秋之季仲及圣节、郊祀、籍田礼毕，巡幸还京，凡国有大庆皆大宴，遇大灾、大礼则罢。天圣后，大宴率于集英殿，次宴紫宸殿，小宴垂拱殿，若特旨则不拘常制。凡大宴，有司预于殿庭设山楼排场，为群仙队仗、六番进贡、九龙五凤之状，司天鸡唱楼于其侧。殿上陈锦绣帷帘，垂香球，设银香兽前槛内，藉以文茵，设御茶床、酒器于殿东北楹，群臣盍簪于殿下幕屋。设宰相、使相、枢密使、知枢密院、参知政事、枢密副使、同知枢密院、宣徽使、三师、三公、仆射、尚书丞郎、学士、直学士、御史大夫、中丞、三司使、给、谏、舍人、节度使、两使留后、观察、团练使、待制、宗室、遥郡团练使、刺史、上将军、统军、军厢指挥使坐于殿上，文武四品以上、知杂御史、郎中、郎将、禁军都虞候坐于朵殿，自余升朝官、诸军副都头以上、诸蕃进奉使、诸道进奉军将以上分于两庑。宰臣、使相坐以绣墩；（曲宴行幸用机子。）参

知政事以下用二蒲墩，加罽毼；（曲宴，枢密使、副并同。）军都指挥使以上用一蒲墩；自朵殿而下皆绯缘毡条席。殿上器用金，余以银。其日，枢密使以下先起居讫，当侍立者升殿。宰相率百官入，宣徽、阁门通唱，致辞讫，宰相升殿进酒，各就坐，酒九行。每上举酒，群臣立侍，次宰相、次百官举酒；或传旨命酌，即搢笏起饮，再拜。（曲宴多令不拜。）或上寿朝会，止令满酌，不劝。中饮更衣，赐花有差。宴讫，蹈舞拜谢而退。

建隆元年，大宴于广德殿，酒九行而罢。乾德元年十一月，南郊礼成，大宴广德殿，谓之饮福。是后三年，开宝三年、五年、六年、七年、八年，并设秋宴于大明殿，以长春节在二月故也。太平兴国之后，止设春宴，在大明者十一，在含光者六。宴日，亲王、枢密使副、宣徽、三司使、驸马都尉皆侍立，军校自龙武四厢都指挥使以上立于庭。其宴契丹使亦于崇德殿，但近臣及刺史、郎中而上预焉。

淳化四年正月，以南郊礼成，大宴含光殿，直史馆陈靖上言：“古之飨宴者，所以省祸福而观威仪也。故宴以礼成，宾以贤序，《风》、《雅》之作，兹为盛焉。伏见近年内殿赐宴，群臣当坐于朵殿、两廊者，拜舞方毕，趋驰就席，品列之序，纠纷无别。及至尊举爵，群臣起立，先后不整，俯仰失节。欲望自今令有司预依品位告谕，其有逾越班次、拜起失节、喧哗过甚者，并令纠举。又惟饫赐之典，以宠武夫，大烹之余，故为盛饌。计一饭所费，可数人之属厌，而将校辈或至终宴之时，尚有欲炙之色，盖执事者失于察视，不及洁丰而使然也。伏望并申严制。”至道元年三月，御史中丞李昌龄亦言：

“广宴之设，以均饫赐，得齿高会，宜乎尽礼。而有位之士，鲜克致恭，当纠其不恪。又供事禁庭，当定员数，籍姓名以谨其出入。酒肴之司，或亏精洁，望分命中使巡察。”并从之。

咸平三年二月，大宴含光殿，自是始备设春秋大宴。五年，御史台言：“大宴，起居舍人、司谏、正言、三院使、御史并坐于殿廊，望自今移升朵殿，自余依旧。”十二月，诏凡内宴，宗正卿令升殿坐，班次依合班仪。翰林学士梁颙请以春秋大宴、小宴、赏花、行幸次为四图，颁下阁门遵守。从之。

景德二年九月，诏曰：“朝会陈仪，衣冠就列，将以训上下、彰文物，宜慎等威，用符纪律。况屡颁于条令，宜自顾于典刑。稍历岁时，渐成懈得。特申明制，以儆具僚。自今宴会，宜令御史台预定位次，各令端肃，不得喧哗。违者，殿上委大夫、中丞，朵殿委知杂御史、侍御史，廊下委左右巡使，察视弹奏；内职殿直以上赴起居、入殿庭行私礼者，委阁门弹奏；其军员，令殿前侍卫司各差都校一人提辖，但亏失礼容，即送所司勘断讞奏。仍令阁门、宣徽使互相察举，敢蔽匿者纠之。”

大中祥符元年十二月，诏宣徽院、御史台、阁门、殿前马步军司，凡内宴臣僚、军员并祇候使臣等，并以前后仪制晓谕，务令遵禀，违者密具名闻。其军员有因酒言词失次及醉仆者，即先扶出，或遣殿前司量添巡检军士护送归营。又诏臣僚有托故请假不赴宴者，御史台纠奏。天禧四年，直集贤院祖士衡言：“大宴将更衣，群臣下殿，然后更衣，更衣后再坐，则群臣班于殿庭，候上升坐，起居谢赐花，再拜升殿。”

仁宗天圣三年，监察御史朱谏言：“伏见大宴，宗室先退，允为得礼。尚有文武臣僚父子、兄弟者，皆预再坐，欲望自今内宴，百官有父子、兄弟、叔侄同赴，再坐时卑者先退。”庆历七年，御史言：“凡预大宴并御筵，其所赐花，并须载归私第，不得更令仆从持戴，违者纠举。”

熙宁二年正月，阁门言：“准诏裁定集英殿宴入殿人数：中书二十二人，枢密院三十人，宣徽院八人，亲王八人，昭德军节度使、兼侍中曹佺三人，皇亲使相三人，皇亲正刺史已上至节度使并驸马都尉各一人，翰林司一百七十八人，御厨六百人，仪鸾司一百五十人，祗候库二十人，内衣物库七人，新衣库七人，内弓箭库三人，钤辖教坊所三人，钟鼓楼一十六人，御药院八人，内物料库九人，法酒库一十六人，内酒坊八人，入内内侍省前后行、亲事官共五人，皇城司职员手分二人，御史台知班一十一人，洒扫亲从官人员已下一百人，两廊覲步亲从官四十二人，提举司勾押官手分三人，提举火烛巡检人员一十人，快行亲从官一十一人，支散两省花后苑造作所工匠等四人，客省承授行首八人，四方馆职掌二人，阁门承受行首已下一十八人。”是岁十一月，以皇子生，宴集英殿。

七年九月，诏：“自今大宴，亲王、皇亲使相、枢密使副使、宣徽使、驸马都尉并于殿门外幕次就赐酒食。”旧制，会食集英西廊之庑下，喧卑为甚，权发遣宣徽院吴充奏其事，故有是命。

元丰七年三月，大宴集英殿，命皇子延安郡王侍立。宰相王珪等率百官廷贺。诏曰：“皇家庆事，与卿等同之。”珪

等再拜称谢。久之，王乃退。时王未出阁，帝特令侍宴，以见群臣。九年，阁门言：“大宴不用两车妓女，只用教坊小儿之舞。”王拱辰请以女童代之。元祐八年，诏罢独看。故事，大宴前一日，御殿阅百戏，谓之独看。修国史范祖禹言：“是日进《神宗纪》草，陛下览先帝史册甫毕，即观百戏，理似未安，故请罢之。”

元祐二年九月，经筵讲《论语》彻章，赐宰臣、执政、经筵官宴于东宫，帝亲书唐人诗分赐之。三年六月，罢春宴。八月，罢秋宴，以魏王出殡，翰林学士苏轼不进教坊致语故也。是后以时雨未足，集英殿试举人，尚书省火，禁中祈禳，邠国公主未葢，皆罢宴。凡大宴有故而罢，则赐预宴官酒馔于阁门朝堂，升殿官虽假故不从游宴，亦遣中使就第赐焉。亲王、中书、枢密、宣徽、三司使副、学士、步军都虞候以上、三师、三公、东宫三师三公以下、曾任中书门下致仕者，亦同。

凡外国使预宴者，祥符中宴崇德殿，夏使于西廊南赴坐，交使以次歇空，进奉、押衙次交州，契丹舍利、从人则于东廊南赴坐。四年，又升甘州、交州于朵殿，夏州押衙于东廊南头歇空坐。七年，龟兹进奉人使歇空坐于契丹舍利之下。其后又令龟兹使副于西廊南赴坐，进奉、押衙重行于后，瓜州、沙州使、副亦于西廊之南赴坐，其余大略以是为准。

大观三年，议礼局上集英殿春秋大宴仪：

其日，预宴文武百僚诣殿庭，东西相向立。皇帝出御需云殿，阁门、内侍、管军等起居。皇帝降坐，御集英殿，鸣鞭，殿中监已下通班起居。殿中监、少监升殿，

通唤阁门官升殿。摄左右军巡使靴笏起居讫，系鞋执杖侍立，余非应奉官分出。次钟鼓楼节级就位，四拜起居。

次舍人通唤讫，分引群官横行北向，东上阁门官赞大起居，班首出班俯伏，跪，致辞讫，俯伏，兴，复位。群官再拜舞蹈，又再拜，赞各就坐，再拜，舍人分引升殿，席前相向立，朵殿、两庑官立于席后。有辽使则舍人引大辽舍利西入大起居，赞各就坐，赞再拜，赞就坐，引升西廊。次舍人传事引从人分入，四拜起居，谢坐，并同舍利仪。教坊使以下通班大起居，看盏人谢，升殿再拜。内侍进御茶床，殿侍酹酒讫，次赞天武门外祇候。东上阁门官诣御坐，奏班首姓名以下进酒。

舍人分引殿上臣僚横行北向，赞再拜。舍人引班首稍前，东上阁门官接引诣御坐，东北向，搢笏，殿中监奉盘盏授班首，少监启盏，以酒注之。班首奉诣御前进讫，少退，虚跪，兴，以盘授殿中监，出笏，东上阁门官引退，舍人接引复位，赞再拜。舍人引班首稍前，殿上臣僚席前相向立，东上阁门官接引诣御坐，东北向，搢笏，殿中监授盘，奉诣御前，西向立，乐作，皇帝饮讫。舍人分引殿上臣僚横行北向，东上阁门引班首接盏，退，虚跪，兴，授盏殿中监，出笏，引退，舍人接引复位，赞再拜，赞各赐酒，群臣再拜，赞各就坐，群官皆立席后，复赞就坐。

酒初行，群官搢笏受酒，先宰相，次百官，皆作乐。皇帝再举酒，（并殿中监、少监进。）群臣俱立席后，乐作，饮讫，赞各就坐。复行群臣酒，饮讫。皇帝三举酒，

皆如第一之仪。尚食典奉御进食，太官设群臣食，乐作。赐祇应臣僚酒食，赞谢拜讫，复位。皇帝四举酒，（并典御进酒。）乐工致语，群官皆立席后，致语讫，赞百官再拜，就坐，乐作。皇帝五举酒，乐工奏乐，庭下舞队致词，乐作，舞队出。

东上阁门奏再坐时刻。俟放队讫，内侍举御茶床，皇帝降坐，鸣鞭，群臣退。赐花，再坐。前二刻，御史台、东上阁门催班，群官戴花北向立，内侍进班齐牌，皇帝诣集英殿，百官谢花再拜，又再拜就坐。内侍进御茶床，皇帝举酒，殿上奏乐，庭下作乐。皇帝再举酒，殿上奏乐，庭下舞队前致语，乐作，出。皇帝三举酒、四举酒皆如上仪。若宣示盏，即随所向，阁门官以下揖称宣示盏，躬赞就坐。若宣劝，即立席后躬饮讫，赞再拜。内侍举御茶床，舍人引班首以下降阶再拜舞蹈，又再拜讫，分班出。阁门官侧奏无公事，皇帝降坐，鸣鞭。

集英殿饮福大宴仪 初，大礼毕，皇帝逐顿饮福，余酒封进入内。宴日降出，酒既三行，泛赐预坐臣僚饮福酒各一盏，群臣饮讫，宣劝，各兴，立席后，赞再拜谢讫，复坐饮，并如春秋大宴之仪。

绍兴十三年三月三日，诏宴殿陈设止用绯、黄二色，不用文绣，令有司遵守，更不制造。五月，阁门修立集英殿大宴仪注。

乾道八月十二月，诏今后前宰相到阙，如遇赴宴赐茶，其合会墩机，非特旨，并依官品。又行门、禁卫诸色祇应人，依

绍兴例，并赐绢花。自是惟正旦、生辰、郊祀及金使见辞各有宴，然大宴视东京时则亦简矣。

曲宴 凡幸苑囿、池御，观稼，畋猎，所至设宴，惟从官预，谓之曲宴。或宴大辽使、副于紫宸，则近臣及刺史、正郎、都虞候以上预。暮春后苑赏花、钓鱼，则三馆、秘阁皆预。

太祖建隆元年七月，亲征泽、潞，宴从臣于河阳行宫，又宴韩令坤已下于礼贤讲武殿，赐袭衣、器币、鞍马，以常泽、潞之功也。四年四月，宴从臣于玉津园。乾德三年七月六日，诏皇弟开封尹、宰相、枢密使、翰林学士、中书舍人泛舟后苑新池，张乐宴饮，极欢而罢。是岁重阳，宴近臣于长春殿。

太宗太平兴国九年三月十五日，诏宰相、近臣赏花于后苑，帝曰：“春气暄和，万物畅茂，四方无事。朕以天下之乐为乐，宜令侍从词臣各赋诗。”帝习射于水心殿。雍熙二年四月二日，诏辅臣、三司使、翰林、枢密直学士、尚书省四品两省五品以上、三馆学士宴于后苑，赏花、钓鱼，张乐赐饮，命群臣赋诗习射。赏花曲宴自此始。三年十二月一日，大雨雪，帝喜，御玉华殿，召宰臣及近臣谓曰：“春夏以来，未尝饮酒，今得此嘉雪，思与卿等同醉。”又出御制《雪诗》，令侍臣属和。后凡曲宴不尽载。

真宗咸平元年二月二十二日，宴群臣于崇德殿，不作乐。二年八月七日，再宴，用乐。三年二月晦，赏花，宴于后苑，帝作《中春赏花钓鱼诗》，儒臣皆赋，遂射于水殿，尽欢而罢。自是遂为定制。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御龙图阁曲宴，诏近臣

观太宗草、行、飞白、篆、籀、八分书及画。景德二年十二月五日，宴尚书省五品、诸军都指挥使以上、契丹使于崇德殿，不举乐，以明德太后丧制故也。时契丹初来贺承天节，择膳夫五人赍本国异味，就尚食局造食，诏赐膳夫衣服、银带、器帛。大中祥符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诏辅臣观粟于后苑御山子，观御制文阁御书及《嘉禾图》，赐饮。是日，皇子从游。天禧四年七月十一日，诏近臣及寇准、冯拯观内苑谷，遂宴于玉宸殿。十月二十九日，诏皇太子、宗室、近臣、诸帅赴玉宸殿翠芳亭观稻，赐宴，仍以稻分赐之。

仁宗天圣二年，既禪除，百官五表请听乐，而秋燕用乐之半。诏辅臣曰：“昨日宴宫中，朕数四上勉皇太后听乐。”王钦若以闻太后，太后曰：“自先帝弃天下，吾终身不欲听乐。皇帝再三为请，其可重违乎！”明年上元节，乃朝谒景灵上清宫、启圣院、相国寺，还御正阳门，宴从官，观灯。次日，太后召命妇临观。及春秋大宴，岁为常。夏，观南御庄刈麦，秋，瑞圣园刈谷，并宴从官，或射，不为常。皇祐五年，后苑宝政殿刈麦，谓辅臣曰：“朕新作此殿，不欲植花，岁以种麦，庶知穡事不易也。”自是幸观谷、麦，惟就后苑，春夏赏花、钓鱼则岁为之。嘉祐七年十二月，特召两府、近臣、三司副使、台谏官、皇子、宗室、驸马都尉，管军臣僚至龙图、天章阁，观三圣御书，及宝文阁为飞白分赐，下逮馆阁官，制《观书诗》，赐韩琦以下和进，遂宴群玉殿，传诏学士王珪撰诗序，刊石于阁。数日，再会天章阁，观三朝瑞物，复宴群玉殿，酒行，上曰：“天下久无事，今日之乐，与卿等共之，宜尽醉，勿复辞。”因召韩琦至御榻前，别赐一大卮。出禁中

名花，金盘贮香药，令各持归，莫不沾醉，至暮而罢。

熙宁元年四月，御史中丞滕甫言：“臣闻君命召，不俟驾，此臣子所以恭其上也。今赐宴而有托词不至者，甚非恭上之节也。请自今宴设，群臣非大故与实有疾病，无得托词，仍令御史台察举。”二年八月，《实录》书成，皆宴垂拱殿。十月，修定阁门仪制所言：“垂拱殿曲宴，当直翰林学士与观文、资政、龙图、宝文、枢密、直龙图、天章、宝文阁直学士并赴坐，而翰林学士兼他职者不预，考之官制，似未齐一。请自今曲宴，翰林学士与杂学士并赴。”从之。元丰五年七月，以《两朝国史》书成，宴于垂拱殿。十一月，宴景灵宫祠官于紫宸殿。

元祐二年九月，经筵讲《论语》彻章，赐宰臣、执政、经筵官宴于东宫，帝亲书唐人诗赐之。绍圣三年十一月，以进《神宗皇帝实录》毕，曲宴，宰臣、执政、文臣试侍郎、武臣观察使以上并修图史官赴坐。元符元年五月，诏受宝毕，宴于紫宸殿，宰臣以下，文臣职事官、六曹员外郎、监察御史以上，武臣郎将、诸军副指挥使以上预坐。

政和二年三月，上巳御筵，诏令移用他日，以国有故，宰臣请罢宴故也。大观三年，议礼局上垂拱殿曲宴仪：

皇帝视事毕，东上阁门进呈坐图，舍人奏阁门无公事，皇帝降坐，鸣鞭，入殿后阁。

诸司排设备，东上阁门附内侍奏班齐，皇帝出阁升坐，鸣鞭。三公、直学士以上、亲王、使相至观察使以上，分东西入，诣殿庭，横行北向立定。班首奏圣躬万福，舍人赞各就坐，再拜讫，分引诣东西阶升殿，席前

相向立。次教坊使以下常起居，次看盏人谢，升殿，次内侍进御茶床，殿侍酌酒讫，阁门诣御坐，躬奏班首姓名以下进酒。舍人分引殿上臣僚，横行北向，赞再拜。班首奉酒躬进，乐作，皇帝饮讫。舍人赞各赐酒，群官俱再拜。赞各就坐，群官皆立席后，复赞就坐。

酒初行，先宰相，次百官，皆作乐。（后准此。）尚食兴，奉御进食，太官令设群官食。酒五行，若宣示盏，即随所向，阁门揖称宣示盏，躬，赞就坐。若宣劝，即立席后躬饮，赞再拜。内侍举御茶床，舍人引班首以下降阶横行，北向再拜，分班出。皇帝降坐。上巳、重阳赐宴仪：

其日，预宴官以下并赴宴所就次，诸司排设备，预宴官以下诣庭中望阙位立。次中使诣班首之左，稍前立，中使宣曰“有敕”，在位官皆再拜讫。中使宣曰“赐卿等御筵”，在位官皆再拜，搢笏舞蹈，又再拜。中使退，预宴官分东西升阶就坐。

酒行，乐作。食讫、食毕，乐止。酒五行，预宴官并兴就次，赐花有差。少顷，戴花毕，与宴官诣望阙位立，谢花，再拜讫，复升就坐。酒行，乐作。饮讫、食毕，乐止。酒四行而退。

游观 天子岁时游豫，则上元幸集禧观、相国寺，御宣德门观灯；首夏幸金明池观水嬉，琼林苑宴射；大祀礼成，则幸太一宫、集禧观、相国寺恭谢，或诣诸寺观焚香，或至近郊阅武、观稼，其事盖不一焉。

太祖建隆元年四月，幸玉津园。是后凡十三临幸。九月，幸宜春苑。是后观习水战者二十有八，幸大相国寺、封禅寺者各五，龙兴寺及皇弟开封尹园各三，幸太清观、建隆观者再，崇夏寺、广化寺、等觉寺者各一，观水磴者八，阅炮车、观水柜、观稼、幸飞龙院、幸开封府、幸都亭驿、幸礼贤院、幸茶库染院、幸河仓、幸金凤园，皆一再至焉。

太宗太平兴国二年二月，幸新凿池，赐役卒钱布有差，六月，幸飞龙院。是后凡四幸。三年四月，观刈麦。九年正月六日，幸景龙门外水磴，帝临水而坐，召从臣观之，因谓曰：“此水出于山源，清澄甘洁。近河之地，水味皆甘，岂河润所及乎？”宋琪等曰：“亦犹人性善恶，染习致然。”帝曰：“卿言是也。”四月，幸金明池习水战，帝御水殿，召近臣观之，谓宰相曰：“水战，南方之事也。今其地已定，不复施用，时习之，示不忘战耳。”因幸讲武台，阅诸军都试，军中之绝技者递加赐赉。遂登琼林苑楼，陈百戏，掷金钱，令乐人争之，极欢而罢。五月二日，出南薰门观稼，召从臣列坐田中，令民刈麦，咸赐以钱帛。回幸玉津园观渔，张乐、习射，既宴而归。明年五月，幸城南观麦，赐田夫布帛有差。雍熙四年四月，幸金明池观水嬉，赐从官饮。帝曰：“雨霁天凉，中外无事，宜勿惜醉。”因登苑中楼，尽欢而罢。淳化三年三月，幸金明池，命为竞渡之戏，掷银瓯于波间，令人泅波取之。因御船奏教坊乐，岸上都人纵观者万计。帝顾视高年皓首者，就赐白金器皿。九月，幸潜龙园，驻辇池东岸，临水谓近臣曰：“朕不至此已十年，昔尹京日，无事常痛饮池上，今池边之木已成林矣。”因顾教坊使郭守忠等数人曰：“汝等前日以乐童

从我，今亦皓首，光阴迅速如此。”嗟叹久之。帝亲引满举白，群臣尽醉。

真宗咸平元年八月，幸诸王宫。二年九月，幸开宝寺、福圣院。是后，二寺临幸者凡十有四。三年五月，幸金明池观水戏，扬旗鸣鼓，分左右翼，植木系彩，以为标识，方舟疾进，先至者赐之。移幸琼林苑，登露台，钧容直奏乐，台下百戏竞集，从臣皆醉。自是凡四临幸。九月，幸大相国寺。是后再幸者九。幸上清宫者十有二，幸玉津园者十，幸太一宫、玉清昭应宫各六，余不尽载。大中祥符八年正月十九日，中书门下上言：“伏睹今月十四日，皇帝诣诸宫寺焚香，总三十余处，过百拜以上。臣等侍从，倍增忧灼，昨崇政殿已面奏陈。臣闻尊事万灵，固先精意；登用百礼，乃贵时中。在经久之从宜，必裁正而惟允。伏望特命攸司，载详定式。自今车驾幸诸官、观、寺、院，正殿再拜；及诸殿，令群臣以下分拜。庶垂亿载，允叶通规。”乃诏礼仪院详定差减焉。

仁宗景祐三年，诏阁门详定车驾幸宫、观、寺、院支赐茶绢等第。

哲宗绍圣四年二月八日，诏自今遇车驾出新城，令殿前马、步军司取旨，权差马、步军赴新城外四面巡检下祇应，每壁马军二百人，步军三百人，并于城外巡警。

三元观灯，本起于方外之说。自唐以后，常于正月望夜，开坊市门然灯。宋因之，上元前后各一日，城中张灯，大内正门结彩为山楼影灯，起露台，教坊陈百戏。天子先幸寺观行香，遂御楼，或御东华门及东西角楼，饮从臣。四夷蕃客

各依本国歌舞列于楼下。东华、左右掖门、东西角楼、城门大道、大宫观寺院，悉起山棚，张乐陈灯，皇城雉堞亦遍设之。其夕，开旧城门达旦，纵士民观。后增至十七、十八夜。

太祖建隆二年上元节，御明德门楼观灯，召宰相、枢密、宣徽、三司使、端明、翰林、枢密直学士、两省五品以上官、见任前任节度观察使饮宴，江南、吴越朝贡使预焉。四夷蕃客列坐楼下，赐酒食劳之，夜分而罢。三年正月十三夜然灯，罢内前排场戏乐，以昭宪皇太后丧制故也。

太平兴国二年七月中元节，御东角楼观灯，赐从官宴饮。五年十月下元节，依中元例，张灯三夜。雍熙五年上元节，不观灯，躬耕籍田故也。后凡遇用兵及灾变、诸臣之丧，皆罢。

真宗景德元年正月十四日，赐大食、三佛齐、蒲端诸国进奉使缗钱，令观灯宴饮。大中祥符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诏天庆节听京城然灯一昼夜。六年四月十六日，先天降圣节亦如之。天圣二年六月，罢降圣节然灯。

政和三年正月，诏放灯五日。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诏景龙门预为元夕之具，实欲观民风、察时态、黼饰太平、增光乐国，非徒以游豫为事。特赐公、师、宰执以下宴，及御制诗四韵赐太师蔡京。六年正月七日，御笔：“今岁闰余候晚，犹未春和。晷短气寒，于宴集无舒缓之乐。景灵宫朝献，移十四日东宫、十五日西宫，毕，诣上清储祥宫烧香。十六日诣醴泉观等处烧香。上元节移于闰正月十四日为始。”宣和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赐太师蔡京以下应两府赴睿谟殿宴，景龙门观灯。续有旨，宣太傅王黼赴宴。七年正月十八日，宴辅臣，观灯。

赐酺 自秦始。秦法，三人以上会饮则罚金，故因事赐酺，吏民会饮，过则禁之。唐尝一再举行。

太宗雍熙元年十二月，诏曰：“王者赐酺推恩，与众共乐，所以表升平之盛事，契亿兆之欢心。累朝以来，此事久废，盖逢多故，莫举旧章。今四海混同，万民康泰，严禋始毕，庆泽均行。宜今士庶之情，共庆休明之运，可赐酺三日。”二十一日，御丹凤楼观酺，召侍臣赐饮。自楼前至朱雀门张乐，作山车、旱船，往来御道。又集开封府诸县及诸军乐人列于御街，音乐杂发，观者溢道，纵士庶游观，迁市肆百货于道之左右。召畿甸耆老列坐楼下，赐之酒食。明日，赐群臣宴于尚书省，仍作诗以赐。明日，又宴群臣，献歌、诗、赋、颂者数十人。

真宗景德三年九月，诏许群臣、士庶选胜宴乐，御史台、皇城司毋得纠察。四年二月甲申，上御五凤楼观酺，宗室、近臣侍坐。楼前露台奏教坊乐，召父老五百人列坐，赐饮于楼下。后二日，上复御楼，赐宗室、文武百官宴于都亭驿，赐诸班、诸军将校羊酒。大中祥符元年正月，诏应致仕官并令赴都亭驿酺宴，御楼日合预坐者亦听。又诏朝臣已辞、未见，并听赴会。凡赐酺，命内诸司使三人主其事，于乾元楼前露台上设教坊乐。又骈系方车四十乘，上起彩楼者二，分载钧容直、开封府乐。复为棚车二十四，每十二乘为之，皆驾以牛，被之锦绣，萦以彩纛，分载诸军、京畿伎乐，又于中衢编木为栏处之。徙坊市邸肆对列御道，百货骈布，竟以彩幄镂版为饰。上御乾元门，召京邑父老分番列坐楼下，传旨问安否，赐以衣服、茶帛。若五日，则第一日近臣侍坐，特召

丞、郎、给、谏，上举觞，教坊乐作，二大车自升平桥而北，又有旱船四挟之以进，輶车由东西街交駑，并往复日再焉。东距望春门，西连阖闾门，百戏竞作，歌吹腾沸。宗室亲王、近列牧伯洎旧臣、宗室官，为设彩棚于左右廊庑。士庶纵观，车骑填溢，欢呼震动。第二日宴群臣百官于都亭驿、宗室于亲王宫。第三日宴宗室内职于都亭驿、近臣于宰相第。第四日宴百官于都亭驿、宗室于外苑。第五日复宴宗室内职于都亭驿、近臣于外苑。上多作诗，赐令属和，及别为劝酒诗。禁军将校日会于殿前马、步军之廨。

是岁，东封泰山，所过州府，上御子城门楼，设山车、彩船载乐，从臣侍坐，本州父老、进奉使、蕃客悉预。兖州驻蹕，仍赐群臣会于延寿寺。所在改赐门名，兖州曰“回銮覃庆”，郓州曰“升中延福”，濮州曰“告成延庆”。澶州以行宫迫隘，当衢结彩为殿，名曰“延禧”。幸汾阴、亳州，皆如东封路。河中府门名曰“诏毕宣恩”，陕州曰“霈泽惠民”，郑州曰“回銮庆赐”。西京将议改五凤楼名，上曰：“此太祖所建，因瑞应，不可更也。”华阴就行宫宴父老，赐驿亭名曰“宣泽”。至郑州，以太宗忌日甫过，罢会，赐与如例。亳州曰“奉元均庆”，南京曰“重熙颁庆”。

天禧五年，以畿县追集、老人疲劳之故，止召两赤县、坊县父老预会，其不预名亦听，给以赐物。天下赐酺，各令州、府会官属父老，边州或遣中使就赐。又诏开封府：“赐酺日，罪人酗酒而不伤人者，咸释之。再犯，论如法。”后赐酺皆准此。宋之繁庶，于斯为盛，后遂为定制云。

卷一百一十四

志第六十七

礼十七 嘉礼五

巡幸 养老 视学 赐进士宴
幸秘书省 进书仪 大射仪 乡饮酒礼

巡幸之制 唐《开元礼》有告至、肆觐、考制度之仪，《开宝通礼》因之。

太祖幸西京，所过赐夏、秋田租之半。真宗朝诸陵及举大礼，途中皆服折上巾、窄袍，出京、过京城，服靴袍、具鸾驾。群臣公服系鞋，供奉班及内朝官前导。凡从官并日赴行宫，合班起居，晚朝视事，群臣不赴。中顿侍食，百官就宿顿迎驾讫，先发，或道途隘远，则免迎驾。将进发，近臣、诸军赐装钱。出京，留司马、步诸军夹道左右，至新城门外奉辞，留守辞于门内，百官、父老辞于苑前，召留守等赐饮苑中。州县长吏、留司官待于境。所过赐巡警兵、守津梁行邮治道卒时服钱履，父老绛袍、茶帛，途中赐卫士缗钱。所幸寺、观，赐道、释茶帛，或加紫衣、师号。吏民有以饷饩、酒果、方物献者，计值答之。命官籍所过系囚、逋负者，日引对，多原释。仍采访民间疾苦，振恤鰥、寡、孤、独。车

服、度量、权衡有不如法，则举仪制禁之。有奇材、异德及政事尤异者，孝子、顺孙、义夫、节妇为乡里所称者，其不守廉隅、昧于正理者，并条析以闻。官吏知民间疾苦者，亦许录奏。所过州、府，结彩为楼，陈音乐百戏。道、释以威仪奉迎者，悉有赐。东京留守遣官表请还京，优诏答之。驾还京，大陈兵卫以入。

凡行幸，太祖、太宗不常其数。自咸平中，车驾每出，金吾将军帅士二百人，执槌周绕，谓之禁围，春、夏绯衣，秋、冬紫衣。郊祀、省方并增二百，服锦袄，出京师则加执剑。亲王、中书、枢密、宣徽行围内，余官围外。大礼备仪卫，则有司先布土为黄道，自宫至祀所，左右设香台、画瓮、青绳阑干。（巡省在途则不设。）凡巡省，翰林进号传诗付枢密院，每夕摘字，令卫士相应为识。东京旧城城门、西京皇城司并契勘，内外城、宫庙门并勘箭，出入皆然。入藩镇外城、子城门亦勘箭。朝陵定扈从官人数，入柏城者，仆射以上三人，丞、郎以上二人，余各一人。东封，定仗内导驾官从人数，亲王、中书、枢密、宣徽、三司使四人，学士、尚书丞郎、节度使三人，大两省、大卿监、三司副使、枢密承旨、客省阁门使副、金吾大将军押仗鸣珂、内殿崇班以上二人，余各一人。命诸司巡察之。自后举大礼，皆循此制。

建炎元年七月，诏曰：“祖宗都汴，垂二百年。比年以来，图虑弗臧，祸生所忽。肆朕纂承，顾瞻宫室，何以为怀？是用权时之宜，法古巡狩，驻蹕近甸，号召军马。朕将亲督六师，以援京城及河北、河东诸路，与之决战。归宅故都，迎还二圣，以称朕夙夜忧勤之意。”十月一日，车驾登舟，巡幸

淮甸，宰执、侍从、百司、三卫、禁旅五军将佐扈卫以行，驻蹕扬州。

三年，幸杭州，自杭州幸江宁府，寻幸浙西，自浙西幸浙东。乃下诏曰：“国家遭金人侵逼，无岁无兵。朕纂承以来，深軫念虑，谓父兄在难，而吾民未抚，不欲使之陷于锋镝。故包羞忍耻，为退避之谋，冀其逞志而归，稍得休息。自南京移淮甸，自淮甸移建康而会稽，播迁之远，极于海隅。卑词厚礼，使介相望。以至愿去尊称，甘心贬屈，请用正朔，比于藩臣，遣使哀祈，无不曲尽。假使金石无情，亦当少动。累年卑屈，卒未见从。生民嗷嗷，何时宁息？今诸路之兵聚于江、浙之间，朕不憚亲行，据其要害。如金人尚容朕为汝兵民之主，则朕于事大之礼，敢有不恭！或必用兵窥我行在，倾我宗社，涂炭生灵，竭取东西金帛、子女，则朕亦何爱一身，不临行阵，以践前言，以保群生。朕已取十一月二十五日移蹕，前去浙西，为迎敌计。惟我将士人民，念国家涵养之恩，二圣拘縻之辱，悼杀戮焚残之祸。与其束手待毙，曷若并计合谋，同心戮力，奋励而前，以存家国！”乃诏御前应奉官司自合扈从外，内太常寺据实用人数扈从，余接续起发。四年正月，次台州。二月，次温州。三月，幸浙西。

绍兴元年，诏移蹕临安府。六年，诏周视军师，车驾进发，遣官奏告天地、社稷、宗庙。自临安幸平江，寻幸建康。八年二月，还临安。三十一年九月，诏：“金人背盟失信，今率精兵百万，躬行天讨，用十二月十日车驾进发，应行宫临安府文武百僚城北奉辞。”其日，应文武百僚先诣城北幕次，俟车驾御舟将至，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分引文武百僚立班

定，两拜讫，俟御舟过，班退。三十二年正月，诏：“视师江上，北骑遁去，两淮无警，已委重臣统护诸将经画进讨。今暂还临安，毕恭文祔庙之礼。宜令有司增修建康百官吏舍、诸军营砦，以备往来巡幸，可择日进发。”车驾还宫。

养老于太学 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乘金辂，至太学酌献文宣王。三祭酒，再拜，归御幄。比车驾初出，量时刻，遣使迎三老、五更于其第。三老、五更俱服朝服，乘安车，导从至太学就次；国老、庶老，有司预戒之，各服朝服，集于其次。大乐正帅工人、二舞入，立于庭。东上阁门、御史台、太常寺、客省、四方馆自下分引百官、宗室、客使、学生等，以次入就位，如视学班。太常博士赞三老、五更俱出次，引国老、庶老立于后，重行异位。

礼直官、通事舍人引左辅奏请中严，少顷，又奏外办，皇帝出大次，侍卫如常仪。大乐正令撞黄钟之钟，右五钟皆应，协律郎跪，俯伏，举麾兴，宫架《乾安》之乐作，皇帝即御坐，乐止。典仪曰“再拜”，在位官皆再拜。三老、五更杖而入，各左右二人夹扶，太常博士前引，史臣执笔以从。三老、五更入门，宫架《和安》之乐作，至宫架北，北向立，以东为上。奉礼郎引群老随入，位于其后，乐止。博士揖进，三老在前，五更在后，仍杖夹扶，宫架《相安》之乐作，至西阶下，乐止。博士揖三老、五更自西阶升堂，国老、庶老立堂下。三老、五更当御坐揖，群老亦揖，皇帝为兴。次奉礼郎揖国老升堂，博士引三老、五更，奉礼郎引国老以下，各于席后立。典仪赞各就坐，赞者承传，宫架《尊安》之乐作，

三老、五更就坐。三公授几、九卿正履讫，殿中监、尚食奉御进珍羞及黍稷等，先诣御坐前进呈，遂设于三老前，乐止。尚食奉御诣三老坐前，执酱而馈讫。尚酝奉御诣酒尊所，取爵酌酒，奉御执爵，奉于三老。次太官、良酝令以次进珍羞酒食于五更、群老之前，皆食。大乐正引工人升，登歌奏《惠安》之乐，三终。史臣既录三老所论善言、善行，宫架作《申安》之乐。《宪言成福》之舞毕，文舞退，作《受成告功》之舞，毕，三老以下降筵，博士引三老、五更于堂下，当御坐前，奉礼郎引群老复位，俱揖，皇帝为兴。三老、五更降阶至堂下，宫架《和安》之乐作，出门，乐止。礼直官、通事舍人引左辅前奏礼毕，退，复位。兴仪赞拜讫，皇帝降坐，太常卿导还大次，百僚以次退，车驾还宫。三老、五更升安车，导从还，翼日诣阙表谢。

视学 哲宗始视学，遂幸国子监，诣至圣文宣王殿行释奠礼，一献再拜。御敦化堂，召从官赐坐，礼部、太常寺、本监官承事郎以上侍立，承务郎以下、三学生坐于东西庑，侍讲吴安诗执经，祭酒丰稷讲《尚书》无逸终篇，复命宰臣以下至三学生坐，赐茶，丰稷赐三品服，本监官、学官等赐帛有差。遂幸昭烈武成王庙，酌献肃揖。

徽宗幸太学，遂幸辟雍，奠献如上仪。诏司业吴綱等转官改秩，循资赐章服，文武学生授官，免省试、文解，赐帛有差。所司预设次于敦化堂后，又于堂上稍北当中两间设次，南向设御坐。又设从官及讲筵讲书、执经官并太学官坐御坐之南，东西重行异位。太学生坐于两庑，相向并北上。宰臣

以下从官之次，设于中门外。

皇帝酌献文宣王毕，幸太学，降辇入次，帘垂更衣。礼直官、通事舍人引讲官与侍立官入就堂下，皆系鞋。讲书、执经官、学生各立堂下，东西相向。俟报班齐，皇帝升坐，班首奏万福，在位者皆应喏讫，阁门使承旨临阶宣升堂，通事舍人喝拜，应在位者再拜讫，分左右升堂，各就位少立。起居郎、舍人分左右侍立。礼直官、通事舍人引讲书及执经官就北向位，班首奏万福，阁门使宣升堂，舍人喝再拜讫，分东西升堂，立于御坐左右。讲书官在西，东向；执经官在东，西向；学生就北向位。舍人喝拜，在位者皆再拜，立于东西两庑。内侍进书案，以经授执经官，稍前，进于案上。舍人喝拜就坐，宰臣以下并堂上坐，如阁门所进坐位图。讲书毕，通事舍人曰“可起”，群臣皆起，降阶立。执经官降，讲书官于御坐前致辞讫，亦降。舍人喝拜，如有宣答，即再喝拜。阁门宣坐赐茶，舍人喝拜讫，宰臣以下升堂，各立于位后，学生各就北向位。舍人喝拜，在位者俱拜讫，各分东西庑，以北为上下。舍人喝就坐，上下皆就坐。赐茶毕，礼直官、通事舍人引堂上官降阶就位，舍人喝拜，在位者俱拜讫，礼直官引之以次出。学生就位，舍人喝拜，学生俱再拜，退。

绍兴十三年七月，国学大成殿告成，奉安庙像。明年二月，国子司业高闾请幸学，上从之。诏略曰：“偃革息民，恢儒建学。声明丕阐，轮奂一新。请既方坚，理宜从欲。将款謁于先圣，仍备举于旧章。”三月，上服靴袍，乘辇入监，止辇于大成殿门外。入幄，群臣列班于庭。帝出幄，升东阶，跪上香，执爵三祭酒，再拜，群臣皆再拜，上降入幄。分奠从

祀如常仪。尚舍先设次于崇化堂之后，及堂上之中南向设御坐。阁门设群臣班于堂下，如月朔视朝之仪。宰辅、从臣次于中门之外。上乘辇幸太学，降辇于堂，入次更衣。讲官入就堂下讲位，北向；执经官、学生皆立于堂下，东西相向。帝出次，升御坐，群臣起居如仪。乃命三公、宰辅以下升堂，皆就位，左右史侍立。讲书及执经官北面起居再拜，皆命之立于御坐左右。学生北面再拜，分立两庑北上。内侍进书案牙签，以经授执经官，赐三公、宰辅以下坐。讲毕，群臣皆起，降阶，东西相向立。执经官降，讲官进前致词，乃降，北面再拜，左右史降。乃赐茶，三公以下北面再拜，升，各立于位后。学生北面再拜，分两庑立，上下就坐。赐茶毕，三公以下降阶，学生自两庑降阶，北面再拜，群臣以次出。上降坐还次，乘辇还宫。时命礼部侍郎秦熈执经、司业高闾讲《易》之《泰》，遂幸养正、持志二斋，赐闾三品服，学官迁秩，诸生授官免举，赐帛有差。

上既奠拜，注视貌象，翼翼钦慕，览唐明皇及太祖、真宗、徽宗所制赞文，命有司悉取从祀诸赞，皆录以进。帝遂作先圣及七十二子赞，冠以序文，亲洒翰墨，以方载之，五月丙辰，登之彩殿，备仪卫作乐，命监学之臣，自行宫北门迎置学宫，揭之大成殿上及二庑。序曰：“朕自睦邻息兵，首开学校。教养多士，以遂忠良。继幸太学，延见诸生。济济在庭，意甚嘉之。因作《文宣王赞》。机政余闲，历取颜回而下七十二人，亦为制赞。用广列圣崇儒右文之声，复知‘师弟子间纓弁森森、覃精绎思’之训，其于世道人心庶几焉。”二十六年十二月，言者谓：“陛下崇儒重道，制为赞辞，刻宸

翰于琬琰，光昭往古。寰宇儒绅，敦不顾瞻《云汉》之章？请奉石刻于国子监，以碑本遍赐郡学。”从之。

淳熙四年，孝宗幸太学，如绍兴之仪。命礼部侍郎李焘执经、祭酒林光朝讲《大学》。寻幸武学，如太学之仪。帝肃揖武成王，不拜。嘉泰三年正月，宁宗幸太学，如淳熙之仪。淳祐元年正月，理宗幸太学，宗、武两学官属、生员并赴太学陪位，候车驾至学，诣先圣文宣王位，三上香，执爵三祭酒，俯伏，兴，再拜，在位官皆再拜。皇帝至崇化堂，宰臣、使相、执政并起居。执经官由东阶、讲官由西阶并升堂，于御前分东西相向立。次引国子监三学学官、学生一班北面再拜，赞各就坐，赐茶。俟讲书毕，起，立班再拜。礼成，执经官、讲书官、国子监三学官、生员各推恩转官有差。咸淳三年正月戊辰，度宗幸太学祇谒，礼部尚书陈宗礼执经，国子祭酒雷宜中讲《中庸》，余并如仪。

赐贡士宴 名曰“闻喜宴”。《政和新仪》：押宴官以下及释褐贡士班首初入门。《正安》之乐作，至庭中望阙位立，乐止。预宴官就位，再拜讫。押宴官西向立，中使宣曰“有敕”，在位者皆再拜讫。中使宣曰“赐卿等闻喜宴”，在位者皆再拜，搢笏，舞蹈，又再拜。次引押宴官稍前谢坐再拜，在位者皆再拜。若赐敕书，即引贡士班首稍前，中使宣曰“有敕”，贡士再拜。中使宣曰“赐卿等敕书”，班首稍前，搢笏，跪，中使授敕书讫，少退，班首以敕书加笏上，俯伏，兴，归位再拜，在位者皆再拜。凡预宴官分东西升阶就坐，贡士以齿。酒初行，《宾兴贤能》之乐作，饮讫、食毕，乐止。酒再

行，《于乐辟雍》之乐作。酒三行，《乐育人材》之乐作。酒四行，《乐且有仪》之乐作。酒五行，《正安》之乐作。再坐，酒行、乐作，节次如上仪。皆饮讫、食毕，乐止。押宴官以下俱兴，就次，赐花有差。少顷，戴花毕，次引押宴官以下并释褐贡士诣庭中望阙位立，谢花再拜，复升就坐，酒行、乐作，饮讫、食毕，乐止。酒四行讫，退。次日，预宴官及释褐贡士入谢如常仪。

宁宗庆元五年五月，赐新及第进士曾从龙以下闻喜宴于礼部贡院，上赐七言四韵诗，秘书监杨王休以下继和以进，自后每举并如之。

幸秘书省 绍兴十四年七月，新建秘书省成，秘书少监游操等援宣和故事，请车驾临幸，诏从之。二十七日，幸秘书省，至右文殿降辇，颁手诏曰：“盖闻周建外史，掌三皇、五帝之书；汉选诸儒，定九流、《七略》之奏。文德之盛，后世推焉。仰惟祖宗建开册府，凡累朝名世之士，由是以兴，而一代致治之原，盖出于此。朕嘉兴与学士大夫共宏斯道，乃一新史观，新御榜题，肆从望幸之忱，以示右文之意。呜呼！士习为空言，而不为有用之学久矣。尔其勉修术业，益励猷为，一德一心，以共赴亨嘉之会，用丕承我祖宗之大训，顾不善欤”遂陈累朝御书、御制、晋唐书画、三代古器，次宣皇太子、宰臣以下观讫，退。遂赐宴于右文殿，酒五行，群臣再拜退。车驾还内，赐少监游操三品服、御书扇，余官笔墨，馆阁官各转一官。淳熙五年九月十三日，孝宗幸秘书省，如绍兴十四年之仪，帝赋诗，群臣皆属和。

进书仪 绍兴二十年五月八日，进呈《中兴圣统》，太常博士丁屡明言：“乞比附进呈玉牒行礼。”二十四年，进呈《徽宗御集》，礼部言：“昨绍兴十年，徽宗御制，拟以‘敷文’名阁，今乞权安奉于天章阁，续俟崇建。”二十六年十月，进呈《太后回銮事实》。二十七年三月，宰臣沈该言：“玉牒所官陈康伯等先次编修太祖皇帝玉牒，自诞圣至即位，自建隆元年至开宝九年，通修一十七年开基玉牒，旧制以梅红罗面签金字，今欲题曰《皇宋太祖皇帝玉牒》。又编修今上皇帝玉牒，自诞圣之后圣德祥瑞、建大元帅府事迹，至即帝位二十余年，又自即位后编修至绍兴二年，通修二十六年中兴玉牒，今欲题曰《皇宋今上皇帝玉牒》。宣祖、太祖、太宗、魏王下各宗《仙源类谱》、五世昭穆，今已修写进本，乞择日进呈。”诏从其请。

前期，仪鸾司、临安府于玉牒殿上南向，设权安奉玉牒、类谱并《中兴圣统》幄次；又至玉牒所向外，设骑从官及文武百官等侍班幕次；又于景灵宫内外，设骑从官幕次。进呈前一日，俟朝退，玉牒所提领官、都大提举、诸司官、承受官、玉牒所官等赴本所幕次宿卫。俟仪仗乐人等排立，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分引玉牒所官诣玉牒殿下，北向立。礼直官引提领官诣玉牒殿下，北向立。礼直官揖、躬、拜，提领官拜，在位官皆再拜讫。次引提领官诣香案前，撝笏，三上香，执笏退，复位，皆再拜讫，班退，归幕次宿卫。仪仗乐人作乐，昼夜更互排立。

其日五更，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分引提领官、宰执、使相、侍从、台谏、两省官、知阁、礼官、南班宗室诣玉牒殿，

北向立。礼直官揖、躬、拜，提领官拜，在位官皆再拜讫。次引提领官诣玉牒、类谱香案前，搢笏，三上香，执笏，退，复位。礼直官引提领官诣幄前，西向立。次骑从官分左右乘马，俟玉牒所率辇官奉擎玉牒、类谱，腰舆进行，乐人作乐，仪卫、仪仗迎引。次引提领官、宰执、使相、侍从、台谏、两省官、知阁、礼官、南班宗室骑从，至和宁门下马，执笏步从玉牒、类谱至垂拱殿门外幄次，步从官权归幕次，乐止。仪卫、乐人等并于幄次前排立，俟进呈玉牒、类谱，并如阁门仪讫。

俟玉牒、类谱出殿门，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分引提领官、宰执、使相、侍从、台谏、两省官、知阁、礼官、南班宗室分左右执笏步从，仪卫乐人前引，迎奉出皇城北宫门，步从等官上马骑从，至和宁门外。前引将至玉牒所，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分引文武百官于玉牒所门内殿门外立班，内文臣厘务通直郎以上及承务郎见任寺监主簿执事官以上，武臣修武郎以上，迎拜讫。如值雨，地下沾湿，迎拜官吏不迎拜。骑从官至玉牒所，并下马执笏步从，诣玉牒殿下，分东西相向立。礼直官引提领官诣玉牒、类谱幄前，西向立定。

俟玉牒所率辇官奉擎玉牒、类谱入幄，仪仗、仪卫、辇官、乐人更互排立。提领官、宰执、使相、侍从、台谏、两省官、知阁、礼官、南班宗室及玉牒所官、分官赴景灵宫，迎奉《皇帝中兴圣统》赴玉牒殿，同时安奉。

俟安奉时将至，设香案毕，次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分引文武百官诣玉牒殿下，并北向立班定。礼直官引提领官诣幄前西立，俟日官报时及。次玉牒所安奉玉牒、类谱讫。次

引提领官复位，北向立定。礼直官揖、躬、拜，提领官拜，在位官皆再拜讫。礼直官引提领官诣香案前，搢笏，三上香，执笏退，复位立定，在位皆再拜讫，退。仪卫、乐人等以次退。自是，凡进书并仿此，惟进太上皇圣政，则有诣德寿宫之仪。

淳祐五年二月十二日，进孝宗、光宗两朝御集、《宁宗实录》及《理宗玉牒日历》。其日，皇帝御垂拱殿，提举官、礼仪使、宗室、使相、宰执以下，赴实录院、右文殿、玉牒所、经武阁并行烧香礼毕，奉迎诸书至和宁门，步导至垂拱殿，以俟班齐，各随腰舆入殿下，东西向立。

皇帝服靴袍出宫，殿下鸣鞭，禁卫、诸班直、亲从等并入内省执骨朵使臣，国史实录院、日历所、编修经武要略所、玉牒所点检文字以下并腰舆下人，并迎驾，自赞常起居。（内擎腰舆人不拜，止应喏。）皇帝即御坐。先知阁门官以下，各班起居如常仪。

次入内官下殿，各取合进呈书匣升殿，于殿上东壁各置案上，以南为上。知阁门官二员，自御坐前导皇帝起诣三朝诸书香案前褥位，东向立。阁门提点奏请上香，三上香讫，又奏请皇帝再拜讫，知阁门官前导皇帝复归御坐。知阁门官归东朵殿上侍立，仪銮司彻香案、拜褥，降东朵殿。

次舍人请国史实录院以下提举官、礼仪使、宰执并进读官升殿，于御坐东面西立。（国史实录院、国史日历所、编修经武要略所、玉牒所官，殿下依旧立。）俟入内官进御案，《孝宗御集》提举官并进读御集官稍前立，分进读御集官于御前过，西壁面东立。御集提举诸司官于《孝宗御集》匣前，搢笏、启封、开钥讫，出笏，归侍立位。御集承受官搢笏，于

御集匣内取册，转授提举官搢笏接讫，承受出笏，提举官奉册置御案上，出笏。皇帝起前立，提举诸司官、承受官分东西相向立，并搢笏揭册讫，各出笏。进读御集官搢笏稍前，取篋子指读，逐版揭册指读，并如上仪。俟进读毕，皇帝复坐，进读御集官置篋子于御案上，出笏，却于御前东壁面西立以俟。提举官搢笏、收册，复授承受官搢笏接讫，提举官出笏，稍后立。承受官奉册入匣讫，出笏，提举诸司官搢笏、锁匣讫，出笏，归侍立位。次读《光宗御集》、《宁宗实录》、《光宗经武要略》，并同上仪。

次玉牒提举官并进读玉牒官稍前立，分进读玉牒官于御前过，西壁面东立。玉牒提举诸司官于玉牒匣前搢笏、启封钥讫，出笏，归侍立位。玉牒承受官搢笏取册，授提举官置御案上，进读亦如前议，读毕锁匣，出笏，归侍立位。次日历提举官并进读日历官启封钥，进读亦同。

俱毕，入内官彻案，承受官奉册入匣讫，出笏，提举诸司官搢笏、钥匣讫，出笏，归侍立位。仪鸾司彻卓子，降东朵殿。奉书匣下殿，各置腰舆上。国史实录院、日历所、编修经武要略所、玉牒所提举官，礼仪使，宰执并降东阶下殿，东壁面西立。舍人引各官及礼仪使一班当殿面北立定，引各直身出班、敛身称谢讫，归位立，揖，躬身赞拜，两拜讫。赞各祇候直身立宣答，御药下殿宣答，提举官、礼仪使并敛身听宣答讫，御药升殿。揖，躬身赞拜，两拜讫。赞各祇候直身立，舍人引赴东壁面西立。

次引国史实录院、日历所、编修经武要略所、玉牒所官一班首直身出班、敛身称谢讫，归位立，揖，躬身赞拜，两

拜讫，赞各祇候直身立。如传旨谢恩，知阁门官承旨讫，于折槛东面西立，传与舍人承旨讫，再揖，躬身赞谢恩拜，两拜讫，赞各祇候直身立。不该赐茶官先退。

次引国史实录院、日历所、编修经武要略所、玉牒所提举诸司官并承受官以下一班当殿面北立定，揖，躬身赞谢恩拜，两拜讫，赞各祇候直身立，各归位立。

次引国史实录院、日历所、编修经武要略所、玉牒所点检文字以下一班当殿面北立定，揖，躬身，赞谢恩拜，两拜讫，赞各祇候直身立，各归位立。传旨宣坐赐茶讫，舍人奏阁门无公事，皇帝起还宫，百官导送，奏安两朝《御集》、《实录》于天章阁，《经武要略》于经武阁、《玉牒》于玉牒所、《日历》于秘阁如仪。

大谢之礼，废于五季，太宗始命有司草定仪注。其群臣朝谒如元会。酒三行，有司言“请赐王、公以下射”，侍中称制可。皇帝改服武弁，布七罇于殿下，王、公以次射，开乐县东西厢，设熊虎等侯。陈赏物于东阶，以赉能者；设丰爵于西阶，以罚否者。并图其冠冕、仪式、表著、罇罇之位以进。帝览而嘉之，谓宰臣曰：“俟弭兵，当与卿等行之。”

凡游幸池苑，或命宗室、武臣射，每帝射中的，从官再拜奉觞、贡马为贺。预射官中者，帝为之解，赐袞衣、金带、散马，不解则不赐。苑中皆有射棚、画晕的。射则用招箭班三十人，服绯紫绣衣、帕首，分立左右，以唱中否。节序赐宴，则宗室、禁军大校、牧伯、诸司使副皆令习射，遂为定制。外国使入朝，亦令帅臣伴，赐射于园苑。

政和宴射仪：皇帝御射殿，侍宴官公服、系鞋，射官窄衣，奏圣躬万福，再拜升殿。酒三行，引射官降，皆执弓矢，谢恩再拜，三公以下在右，射官在左，不射者依坐次分立。

皇帝初射中，舍人赞拜，凡左右祇应臣僚，除内侍外，并阶上下再拜。行门、禁卫、诸班、亲从、诸司祇应人并自赞再拜。招箭班殿上躬奏讫，跪进碗。射官先传弓箭与殿侍，侧立。内侍接碗讫，就拜，起，降阶再拜。有司进御茶床，天武引进奉马列射堞前，员僚奏圣躬万福，东上阁门官诣御前，躬奏班首姓名以下进酒。班首以下横行立，赞再拜，班首奉酒进，乐作，饮毕，殿上臣僚再拜。舍人赞各赐酒，群官俱再拜，赞各就坐，群官皆立席后，引进司官临阶，宣进奉出，天武奉马出，乐合，复赞就坐，饮讫，揖，兴，诸司收坐物等。射官左侧临阶，取弓箭侍立。皇帝再射中的或双中，如上仪。进酒临时取旨，得旨进酒，更不进奉中扁碗。及解中，更不贺、不进酒。

臣僚射中，引降阶再拜讫，殿下侧立。御箭解中，招箭班进碗，如上仪。舍人再引射，中官当殿揖，躬宣“有敕，赐窄衣、金带”。跪受，箱过再拜，过殿侧服所赐讫，再引当殿再拜，更不谢。如宣再射，或更赐箭令射，如未退，即就位再拜。如再射中，御箭再解中，赐鞍辔马如上仪。臣僚射中，御箭不解，引降阶再拜，立。招箭班殿上躬奏讫，下殿，舍人宣“有敕，赐银碗”。跪受执碗并箭，就拜，起，再拜。如合赐散马，即同宣赐，宣“有敕，赐银碗，兼赐散马若干匹”。射讫，进御茶床，诸司复陈坐物等，群官各立席后，赞就坐，群官俱坐。酒五行，宣示盏、宣劝如仪，皆作乐。宴

毕，内侍举御茶床，三公以下降阶再拜，退。

乾道二年二月四日，车驾幸玉津园，皇帝射讫，次命皇太子，次庆王，次恭王，次管军臣僚等射，如是者三。每射四发，帝前后四中的。

淳熙元年九月，车驾幸玉津园，命从驾文武官行宴射之礼，皇太子、宰执以下，酒三行，乐作。皇帝临轩，有司进弓矢。皇帝中的，皇太子进酒，率宰执以下再拜称贺。宣皇太子射，射中，赐。宣预射臣僚射，使相郑藻、起居舍人王卿月、环卫官萧夺里懒射中，各赐袭衣、金带。

乡饮之礼有三：《周礼》，乡大夫，三年大比，兴贤者、能者，乡老及乡大夫帅其吏，与其众寡，以礼宾之，一也；党正，国索鬼神而祭祀，则礼属民而饮酒于序，以正齿位，二也；州长，春秋习射于序，先行乡饮礼，三也。后世腊蜡百神、春秋习射、序宾饮酒之仪，不行于郡国，唯贡士日设鹿鸣宴，犹古者宾兴贤能，行乡饮之遗礼也。然古礼有宾主、僎介，与今之礼不同。器以尊俎，与今之器不同。宾坐于西北，介坐于西南，主人坐东南，僎坐东北，与今之位不同。主人献宾，宾酢主人，主人酬宾，次主人献介，介酢主人，次主人献众宾，与今之仪不同。今制，州、军贡士之月，以礼饮酒，且以知州、军事为主人，学事司所在，以提举学事为主人，其次本州官入行，上舍生当贡者，与州之群老为众宾，亦古者序宾、养老之意也。是月也，会凡学之士及武士习射，亦古者习射于序之意也。

唐贞观所颁礼，惟明州独存，淳化中会例行之。政和礼

局定饮酒祭降之节，与举酒作乐器用之属，并参用辟雍宴贡士仪，其有古乐处，令用古乐。既又以河北转运判官张孝纯之言：“《周官》以六艺教士，必射而后行。古者诸侯贡士，天子试诸射宫，请诏诸路州郡，每岁宴贡士于学，因讲射礼。”于是礼官参定射仪：乡饮酒前一日，本州于射亭东西序，量地之宜，设提举学事诸监司、知州、通判、州学教授、应赴乡饮酒官贡士幕次，本州兵马教谕备弓矢应用物，设乐。其日初筵，提举学事、知州军、通判帅应赴乡饮酒官贡士诣射亭，执弓矢，揖人射，乘矢若中，则守帖者举获唱获，执算者以算投壶毕，多算胜少算。射毕，赞者赞揖，酬酢如仪毕，揖退饮，如乡饮酒。

绍兴七年，郡守仇愈置田以供费。十三年，比部郎中林保乞修定乡饮仪制，遍下郡国，于是国子祭酒高闾草具其仪上之，僎介之位，皆与古制不合，诸儒莫解其指意。

庆元中，朱熹以《仪礼》改定，知学者皆尊用之，主宾、僎介之位，始有定说。其主，则州以守、县以令，位于东南；宾，以里居年高及致仕者，位于西北，僎，则州以倅、县以丞或簿，位东北；介，以次长，位西南。三宾，以宾之次春；司正，以众所推服者；相及赞，以士之熟于礼仪者。其日质明，主人率宾以下，先释菜于先圣先师，退各就次，以俟肃宾。介与众宾既入，主人序宾祭酒，再拜，诣盥洗洗觶，至酒尊所酌实觶，授执事者，至宾席前跪以献宾，宾酬主人，主人酬介，介酬众宾，宾主以下各就席坐讫。酒再行，次沃洗，赞者请司正扬觶致辞，司正复位，主人以下复坐。主人兴，复至阼阶楣下，从宾介复至西阶下立，三宾至西阶立，并南向。

主人拜，宾介以下再拜。宾介与众宾先自西趋出，主人少立，自东出。宾以下立于庠门外之右，东乡；主人立于门外之左，西乡。僎从主人再拜，宾介以下皆再拜，退。

卷一百一十五

志第六十八

礼十八

嘉礼六

皇太子冠礼 皇子附 公主笄礼 公主下降仪 宗室附
亲王纳妃 品官婚礼 士庶人婚礼

皇太子冠仪，尝行于大中祥符之八年。徽宗亲制《冠礼沿革》十一卷，命仪礼局仿以编次。

其仪：前期奏告天地、宗庙、神稷、诸陵、宫观。殿中监帅尚舍张设垂拱、文德殿门之内，设香案殿下螭陛间，又为房于东朵殿。大晟展宫架乐于横街南，太常设太子冠席东阶上、东宫官位于后，设褥位，陈服于席南，东领北上。远游冠簪导、袞冕簪导同箱，在服南。设盥洗阼阶东，盥在洗东，筐在洗西，实巾一，加勺幂。光禄设醴席西阶上，南面，实侧尊在席南。又设饌于席，加幂。执事者并公服，立盥洗酒饌之所。九旒冕、远游冠、折上巾各一匳，奉礼郎三人执以待于东阶之东、西北上。设典仪位于宫架东北，赞者二人

在南，西向。

礼直官、通事舍人、太常博士引太子诣朵殿东房。皇帝乘辇，驻垂拱殿，百官起居如月朔视朝仪。左辅版奏中严，内外符宝郎奉宝先出；左辅奏外办，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诣文德殿，帘卷。大乐正令撞黄钟之钟，右五钟皆应。殿上鸣鞭，皇帝出西阁乘辇，协律郎俯伏，跪，举麾，兴，工鼓柷，奏《乾安》之乐，殿上扇合。礼直官、太常博士引礼仪使导皇帝出，降辇即坐，帘卷扇开，鞭鸣乐止，炉烟升。符宝郎奉宝陈于御坐左右，礼直官、通事舍人、太常博士引掌冠、赞冠者入门，《肃安》之乐作，至位，乐止。典仪曰“再拜”，在位者皆再拜。左辅诣御坐前，承制降东阶，诣掌冠者前西向称有制，典仪赞在位官再拜讫，宣制曰：“皇太子冠，命卿等行礼。”掌冠、赞冠者再拜讫，文臣侍从官、宗室、武臣节度使以上升殿，东西立，应行礼官诣东阶下立。

东宫官入，诣太子东房，次礼直官等引太子，内侍二人夹侍，东宫官后从，《钦安》之乐作，即席西向坐，乐止。引掌冠、赞冠者以次诣盥洗，乐作，搢笏，盥帨讫，出笏，升，乐止。执折上巾者升，掌冠者降一等受之，右执项，左执前，进皇太子席前，北向立，祝曰：“咨尔元子，肇冠于阼。筮日择宾，德成礼具。于万斯年，承天之祜。”乃跪冠，《顺安》之乐作，掌冠者兴，席南北面立，（后准此。）赞冠者进席前，北面跪正冠，兴，立于掌冠者之后。太子兴，内侍跪进服，服讫，乐止。

掌冠者揖太子复坐，礼直官等引掌冠者降诣盥洗，如上仪。赞冠者进席前，北向跪，脱折上巾置于匱，兴，内侍跪

受，兴，置于席。执远游冠者升，掌冠者降二等受之，右执项，左执前，进太子席前，北向立，祝曰：“爰即令辰，申加元服。崇学以让，三善皆得。副予一人，受天百福。”乃跪冠，《懿安》之乐作，掌冠者兴。赞冠者进，跪簪结紉，兴。太子兴，内侍跪进服，服讫，乐止。

掌冠者揖太子复坐，掌冠者降诣盥洗，及赞冠者跪，脱远游冠，并如上仪。执袞冕者升，掌冠者降三等受之，右执项，左执前，进太子席前，北向立，祝曰：“三加弥尊，国本以正。无疆惟休，有室大竞。懋昭厥德，保兹永命。”乃跪冠，《成安》之乐作。掌冠者兴。赞冠者如上仪，跪簪结紉。内侍进服，服讫，乐止。礼直官等引太子降自东阶，乐作，由西阶升，即醴席南向坐，乐止。又引掌冠者诣盥洗，乐作，盥帨讫，升西阶，乐止。赞冠者跪取爵，内侍注酒，掌冠者受爵，跪进太子席前，北向立，祝曰：“旨酒嘉荐，有飴其香。拜受祭之，以定尔祥。令德寿岂，日进无疆。”太子搢圭，跪受爵，《正安》之乐作，饮讫，奠爵执圭。太官令设饌席前，太子搢圭，食讫，乐止，执圭兴，太官令彻饌、爵。

礼直官等引自西阶诣东房，易朝服，降立横街，南北向，东宫官复位，西向。（太子初行，乐作，至位，乐止。）礼直官等引掌冠、赞冠者诣前，西向，掌冠者少进，字之曰：“始生而名，为实之宾。既冠而字，以益厥文。永受保之，承天之庆。奉敕字某。”太常博士请再拜，太子再拜讫，搢笏，舞蹈，再拜，奏圣躬万福，又再拜。左辅承旨，降自东阶，诣太子前，西向，宣曰“有敕”，太子再拜，宣敕曰：“事亲以孝，接下以仁。远佞近义，禄贤使能。古训是式，大猷是经。”

宣讫，太子再拜讫，礼直官等引太子前，俯伏，跪，奏称：“臣虽不敏，敢不祇奉！”奏讫，兴，复位，再拜讫，引出殿门，乐作，出门，乐止。侍立官并降复位，典仪曰“拜”，赞者承传，在位者皆再拜。礼仪使奏礼毕，鸣鞭。大乐正令撞蕤宾之钟，左五钟皆应，《乾安》之乐作，皇帝降坐，左辅奏解严，放仗，在位官皆再拜，退。

太子入内，朝见皇后，如宫中仪。乃择日谒太庙、别庙，宿斋于本宫。质明，服远游冠、朱明衣，乘金辂。至庙，改服衮冕，执圭行礼，群臣称贺，皇帝赐酒三行。

皇子冠，前期择日奏告景灵宫，太常设皇子冠席文德殿东阶上，稍北东向，设褥席，陈服于席南，东领北上。九旒冕服、七梁进贤冠服、折上巾公服、七梁冠簪导、九旒冕簪导同箱，在服南。设盥洗、酒馔、旒冕、冠、巾及执事者，并如皇太子仪。

其日质明，皇帝通天冠、绛纱袍，御文德殿。皇子自东房出，内侍二人夹侍，王府官从，《恭安》之乐作，即席南向坐，乐止。掌冠者进折上巾，北向跪冠，《修安》之乐作；赞冠者进，北面跪正冠，皇子兴，内侍跪进服讫，乐止。掌冠者揖皇子复坐，以爵跪进，祝曰：“酒醴和旨，笾豆静嘉。授尔元服，兄弟具来。永言保之，降福孔皆。”皇子搢笏，跪受爵，《翼安》之乐作，饮讫，太官令进馔讫。再加七梁冠，《进安》之乐作。掌冠者进爵，祝曰：“宾赞既戒，肴核惟旅。申加厥服，礼仪有序。允观尔成，承天之祜。”皇子跪受爵，《辅安》之乐作，太官奉馔。三加九旒冕，《广安》之乐作。掌冠者进爵，祝曰：“旨酒嘉栗，甘荐令芳。三加尔服，眉寿无

疆。永承天休，俾炽而昌。”皇子跪受爵，《贤安》之乐作，太官奉饌，饌彻。

皇子降，易朝服，立横阶南，北向位，掌冠者字之曰：“岁日云吉，威仪孔时。昭告厥字，君子攸宜。顺尔成德，永受保之。奉敕字某。”皇子再拜舞蹈，又再拜，奏圣躬万福，又再拜。左辅宣敕，戒曰：“好礼乐善，服儒讲艺。蕃我王室，友于兄弟。不溢不骄，惟以守之。”皇子再拜，进前俯伏，跪称：“臣虽不敏，敢不祇奉！”俯伏，兴，复位，再拜，出。殿上侍立官并降，复位，再拜，放仗。明日，百僚诣东上阁门贺。

公主笄礼 年十五，虽未议下嫁，亦笄。笄之日，设香案于殿庭；设冠席于东房外，坐东向西；设醴席于西阶上，坐西向东；设席位于冠席南，西向。其裙背、大袖长裙、褙翟之衣，各设于櫺，陈下庭；冠笄、冠朵、九翟四凤冠，各置于盘，蒙以帕。首饰随之，陈于服櫺之南，执事者三人掌之。栴总置于东房。内执事宫嫔盛服旁立，俟乐作，奏请皇帝升御坐，乐止。

提举官奏曰：“公主行笄礼。”乐作，赞者引公主入东房。次行尊者为之总髻毕，出，即席西向坐。次引掌冠者东房，西向立，执事奉冠笄以进，掌冠者进前一步受之，进公主席前，北向立，乐止，祝曰：“令月吉日，始加元服。弃尔幼志，顺尔成德。寿考绵鸿，以介景福。”祝毕，乐作，东向冠之，冠毕，席南北向立；赞冠者为之正冠，施首饰毕，揖公主适房，乐止。执事者奉裙背入，服毕，乐作，公主就醴席，掌冠者

揖公主坐。赞冠者执酒器，执事者酌酒，授于掌冠者执酒，北向立，乐止，祝曰：“酒醴和旨，笾豆静嘉。受尔元服，兄弟具来。与国同休，降福孔皆。”祝毕，乐作，进酒，公主饮毕，赞冠者受酒器，执事者奉饌，食讫，彻饌。

复引公主至冠席坐，乐止。赞冠者至席前，赞冠者脱冠置于盘，执事者彻去，乐作。执事者奉冠以进，掌冠者进前二步受之，进公主席前，北向立，乐止，祝曰：“吉月令辰，乃申尔服，饰以威仪，淑谨尔德。眉寿永年，享受遐福。”祝毕，乐作，东向冠之，冠毕，席南北向立。赞冠者为之正冠，施首饰毕，揖公主适房，乐止。执事奉大袖长裙入，服毕，乐作。公主至醴席，掌冠者揖公主坐。赞冠者执酒器，执事者酌酒，授于掌冠者执酒，北向立，乐止，祝曰：“宾赞既戒，肴核惟旅。申加尔服，礼仪有序。允观尔成，永天之祜。”祝毕，乐作，进酒，公主饮毕，赞冠者受酒器，执事者奉饌食讫，彻饌。

复引公主至冠席坐，乐作。赞冠者至席前，赞冠者脱冠置于盘，执事者彻去，乐作。执事奉九翟四凤冠以进，掌冠者进前三步受之，进公主席前，向北而立，乐止，祝曰：“以岁之吉，以月之令，三加尔服，保兹永命。以终厥德，受天之庆。”祝毕，乐作，东向冠之，冠毕，席南北向立。赞冠者为之正冠、施首饰毕，揖公主适房，乐止。执事者奉褕翟之衣入，服毕，乐作，公主至醴席，掌冠者揖公主坐。赞冠者执酒器，执事者酌酒，授于掌冠者执酒，北向立，乐止，祝曰：“旨酒嘉荐，有飴其香。咸加尔服，眉寿无疆。永承天休，俾炽而昌。”祝毕，乐作，进酒，公主饮毕，赞冠者受酒器。

执事者奉饌，食讫，彻饌。

复引公主至席位立，乐止，掌冠者诣前相对，致辞曰：“岁日具吉，威仪孔时。昭告厥字，令德攸宜。表尔淑美，永保受之。可字曰某。”辞讫，乐作，掌冠者退。引公主至君父之前，乐止，再拜起居，谢恩再拜。少俟，提举进御坐前承旨讫，公主再拜。提举乃宣训辞曰：“事亲以孝，接下以慈。和柔正顺，恭俭谦仪。不溢不骄，毋诋毋欺。古训是式，尔其守之。”宣讫，公主再拜，前奏曰：“儿虽不敏，敢不祇承！”归位再拜，见后母之礼如之。

礼毕，公主复坐，皇后称贺，次妃嫔称贺，次掌冠、赞冠者谢恩，次提举众内臣称贺，其余班次称贺，并依常式。礼毕，乐作；驾兴，乐止。

公主下降 初被选尚者即拜驸马都尉，赐玉带、袞衣、银鞍勒马、采罗百匹，谓之系亲。又赐办财银万两，进财之数，倍于亲王聘礼。出降，赐甲第。余如诸王夫人之制。掌扇加四，引障花、烛笼各加十，皆行舅姑之礼。诸亲递加赐赉。其县主系亲以金带，赐办财银五千两，纳财赐赉，大率三分减其二。宗室女特封郡君者，又差降焉。

嘉祐初，礼官言：“礼阁新仪，公主出降前一日，行五礼。古者，结婚始用行人，告以夫家采择之意，谓之纳采。问女之名，归卜夫庙，吉，以告女家，谓之问名、纳吉。今选尚一出朝廷，不待纳采。公主封爵已行诞告，不待问名。若纳成则既有进财，请期则有司择日。宜稍依五礼之名，存其物数，俾知婚姻之事重、而夫妇之际严如此，亦不忘古礼之义

也。”时兖国公主下嫁李玮，诏赐出降日，令夫家主婚者具合用雁、币、玉、马等物，陈于内东门外，以授内谒者，进入内侍掌事者受，唯马不入。

神宗即位，诏以“昔侍先帝，恭闻德音，以旧制士大夫之子有尚帝女者，辄皆升行，以避舅姑之尊。岂可以富贵之故，屈人伦长幼之序。宜诏有司革之，以厉风俗。”于是著为令。仍命陈国长公主行舅姑之礼，驸马都尉王师约更不升行。公主见舅姑行礼自此始。旧例，长公主凡有表章不称妾，礼院议谓：“男子、妇人，凡于所尊称臣若妾，义实相对。今宗室伯叔近臣悉皆称臣，即公主理宜称妾。况家人之礼，难施于朝廷。请自大长公主而下，凡上笺表，各据国封称妾。”从王师约之请也。

康国公主下降，太常寺言：“按令，公主出降，申中书省，请皇后帅宫闈掌事人送至第外，命妇从，今请如令。”诏：“出降日，婉仪帅宫闈掌事者送至第外，命妇免从。”

徽宗改公主为姬，下诏曰：“在熙宁初，有诏厘改公主、郡主、县主名称，当时群臣不克奉承。近命有司稽考前世，周称‘王姬’，见于《诗·雅》。‘姬’虽周姓，考古立制，宜莫如周。可改公主为帝姬、郡主为宗姬、县主为族姬。其称大长者，为大长帝姬，仍以美名二字易其国号，内两国者以四字。”

其出降日，婿家具五礼，修表如上仪。太史局择日告庙。

亲迎。前一日，所司于内东门外量地之宜，西向设婿次。其日，婿父醮子如上仪。乃命之曰：“往迎肃雍，以昭惠宗祐。”子再拜，曰：“祇率严命！”又再拜，降，出乘马，至东华门

内下马，礼直官引就次。有司陈帝姬卤簿、仪仗于内东门外，候将升厌翟车，引婿出次于内东门外，躬身西向。掌事者执雁，内谒者奉雁以进，俟帝姬升车，婿再拜，先还第。

同牢。其日初昏，掌事者设巾、洗各二于东阶东南，一于室北。水在洗东，尊于室中，实四爵、两盞于筐。婿至本第，下马以俟。帝姬至，降车，赞者引婿揖之以入，及寝门又揖，导之升阶，入室盥洗。掌事者布对位，又揖帝姬，皆即坐受盞三饮，俱兴，再拜，赞者彻酒。

见舅姑。夙兴，帝姬著花钗、服褕翟以俟见。赞者设舅姑位于堂上，舅位于东，姑位于西，各服其服就位。女相者引帝姬升自西阶，诣舅位前再拜，赞者以枣栗授帝姬奉置舅位前，舅即坐，赞者进彻以东，帝姬退，复位，又再拜。女相者引诣姑位前再拜，赞者以脔修授帝姬奉置姑位前，姑即坐，赞者亦彻以东，帝姬退，复位，又再拜。次醴妇、盥馈、飧妇如仪。

诸王纳妃。宋朝之制，诸王聘礼，赐女家白金万两。敲门，（即古之纳采。）用羊二十口、酒二十壶、彩四十匹。定礼，羊、酒、彩各加十，茗百斤，头帟巾段、绫、绢三十匹，黄金钗钏四双，条脱一副，真珠虎珀瓔珞、真珠翠毛玉钗朵各二副，销金生色衣各一袭，金涂银合二，锦绣绫罗三百匹，果盘、花粉、花冪、眠羊卧鹿花饼、银胜、小色金银钱等物。纳财，用金器百两、彩千匹、钱五十万、锦绮、绫、罗、绢各三百匹，销金绣画衣十袭，真珠翠毛玉钗朵各三副，函书一架缠束帛，押马函马二十匹，羊五十口，酒五十壶，系羊

酒红绢百匹，花粉、花幂、果盘、银胜、罗胜等物。亲迎，用涂金银装肩舆一，行障、坐障各一，方团掌扇四，引障花十树，生色烛笼十，高髻钗插并童子八人骑分左右导扇舆。其宗室子聘礼，赐女家白金五千两。其敲门、定礼、纳财、亲迎礼皆减半，远属族卑者又减之。

政和三年四月，议礼局上皇子纳夫人仪：

采择。使者曰：“奉制，某王之伀，属子懿淑。谨之重之，使某行采择之礼。”傧者入告，主人曰：“臣某之子颀愚，不足以备采择，恭承制命，臣某不敢辞。”

问名。使者曰：“某王之伀，采择既谐。将加官占，奉制问名。”傧者入告，主人曰：“制以臣某之子，可以奉侍某王，臣某不敢辞。”

告吉。使者曰：“官占既吉，奉制以告。”傧者入告，主人曰：“臣某之子，愚弗克堪。占赋之吉，臣与有幸。臣某谨奉典制。”

告成。使者曰：“官占云吉，嘉偶既定，制使某以仪物告成。”傧者入告，主人曰：“奉制赐臣以重礼，臣某谨奉典制。”

告期。使者曰：“涓辰之良，某月某日吉，制使某告期。”傧者入告，主人曰：“臣某谨奉典制。”

前期，太史局择日，奏告景灵宫。

赐告。前一日，主人设使者次，如常仪，（使者以内侍为之。）又设告箱之次于中门外，北向，随阙所向，设香案于寝庭。其日大昕，使者公服至，主人出迎于大门外，北向再拜，使者不答拜。谒者引使者入门而左，主

人入门而右，举告箱者同入。主人立香案左，使者在右，举告箱者以告置于香案。女相者引夫人出，面阙立，使者称有制，女相者赞再拜，使者曰：“赐某国夫人告。”又赞再拜，退，使者出。

皇帝醮戒于所御之殿，皇子乘象辂亲迎。同牢、夫人朝见、盥馈、皇帝皇后飧夫人如仪。

其诸王以下：

纳采。宾曰：“某官以伉俪之重，施于某王，（某官谓主人，某王谓婿。）某王率循彝典，以某将事，敢请纳采。”（某王谓婿父，某谓宾。）宾者入告，主人曰：“某之子弗闲于姆训，维是殷修、枣栗之馈，未知所以告虔也。某听命于庙，敢不拜嘉。”

问名。宾曰：“合二姓之好，必稽诸龟筮，敢请问名。”宾者入告，主人曰：“某王恭谨，重正昏礼，将以加诸卜，某敢不以告。”

纳吉。宾曰：“某王承嘉命，稽诸卜筮，龟筮协从，使某以告。”宾者入告，主人曰：“某王不忘寒素，欲施德于某未教之女，而卜以吉告，其曷敢辞。”

纳成。宾曰：“某官以伉俪之重，施于某王，某王，（上谓婿，下谓婿父。）率循彝典，有不腆之币，以某将事，敢请纳成。”宾者入告，主人曰：“某王顺彝典，申之以备物，某敢不重拜嘉。”

请期。宾曰：“某王谨重嘉礼，将卜诸近日，使某请期。”宾者入告，主人再辞。宾者出告，宾曰：“某既不获受命于某官，某王得吉卜曰某日，敢不以告。”宾者入

告，主人曰：“谨奉命以从。”

亲迎。前一日，主人设宾次，（宾谓婿。）如常仪。其日大昕，婿之父服其服，告于祢庙，（无庙者设神位于厅东，不应设位者不设。）子将行，父醺之于厅事。赞者设父位中间，南向，设子位父位之西，近南，东向。父即坐，子公服升自西阶，进立位前。赞者注酒于盞，西向授子，子再拜，跪受，赞者又设饌父位前，子举酒兴，即坐饮食讫，降，再拜，进立于父位前。命之曰：“躬迎嘉偶，厘尔内治。”子再拜，曰：“敢不奉命。”又再拜，降出，诣女家。主人服其服，告于祢庙，如请期之仪。宾将至，主人设神位于寝户外之西，设醴女位于户内，南向，具酒饌。宾至，赞者引就次，女盛服于房中，就位南向立，姆位于右，从者陪其后。父公服升自东阶，立于寝户外之东，西向。内赞者设酒饌，女就位坐，饮食讫，降，再拜，内赞者彻酒饌。主人降立东阶东南，西面，赞者引宾出次，立于门西，东面，宾者进受命，出请事，宾曰：“某受命于父，以兹嘉礼，躬听成命。”宾者入告，主人曰：“某固愿从命。”宾者出告讫，入引主人迎宾大门外之东，西面揖宾，宾报揖。主人入门而右，宾入门而左，执雁者从入，陈雁于庭，三分庭，一在南，北向。主人升立于东阶上，西面；宾升西阶进，当寝户前，北面再拜，降出，主人不降送。宾初入门，母出，立于寝户外之西，南面，宾拜讫，姆引女出于母左，父命之曰：“往之汝家，以顺为正，无忘肃恭！”母戒之曰：“必恭必戒，无违舅姑之命！”庶母申之曰：“尔诚听于训

言，毋作父母羞！”女出门，婿先还第。其同牢、庙见、见舅姑诸礼，皆如仪。

凡宗室婚姻，治平中，宗正司言：“宗室女舅姑、夫族未立仪制，皆当创法。”诏：“婿家有二世食禄，即许娶宗室女，未仕者与判、司、簿、尉，已任者随资序推恩。即婿别祖、女别房，旧为婚姻而于今卑尊不顺者，皆许。婿之三代、乡贯、生月、人材书札，止令婚主问验，以告宗正寺、大宗正司，寺、司详视，如条保明。所进财皆赐婿家，令止于本宫纳财，媒妁、使令之非理求丐，许告。宗室女事舅姑及见夫之族亲，皆如臣庶之家。”其后又令宗室女再嫁者，祖、父有二代任殿直若州县官已上，即许为婚姻。

熙宁十年，又诏：“应袒免以上亲不得与杂类之家婚嫁，谓舅尝为仆、姑尝为娼者。若父母系化外及见居沿边两属之人，其子孙亦不许为婚。缌麻以上亲不得与诸司胥吏出职、纳粟得官及进纳伎术、工商、杂类、恶逆之家子孙通婚。（后又禁刑徒人子孙为婚。）应婚嫁者委主婚宗室，择三代有任州县官或殿直以上者，列姓名、家世、州里、岁数奏上，宗正司验实召保，付内侍省宣系，听期而行。嫁女则令其婿召保。其冒妄成婚者，以违制论。主婚宗室与媒保同坐，不以赦降，自首者减罪，告者有赏。非袒免亲者依庶姓法。宗室离婚，委宗正司审察，若于律有可出之实或不相安，方听。若无故摺拾者，劾奏。如许听离，追完赐予物，给还嫁资。再娶者不给赐。非袒免以上亲与夫听离，再嫁者委宗正司审核。其恩泽已追夺而乞与后夫者，降一等。”寻诏：“宗女毋得与尝娶人结婚，再适者不用此法。”

品官婚礼 纳采、问名、纳吉、纳成、请期、亲迎、同牢、庙见、见舅姑、姑醴妇、盥馈、飧妇、送者，并如诸王以下婚。四品以下不用盥馈、飧妇礼。

士庶人婚礼 并问名于纳采，并请期于纳成。其无雁奠者，三舍生听用羊，庶人听以雉及鸡鹜代。其辞称“吾子”。

亲迎。质明，掌事者设祢位厅事东间，南向。婿之父服其服，北面再拜，祝曰：“某子某，年若干，礼宜有室，聘某氏第几女，以某日亲迎，敢告。”子将行，父坐厅事，南向，子服其服，（三舍生及品官子孙假九品服，余并皂衫衣、折上巾。）立父位西，少南，东向。赞者注酒于盞授子，子再拜，跪受，赞者又以饌设位前，子举酒兴，即坐饮食讫，降，再拜，进立父位前，命之曰：“厘尔内治，往求尔匹。”子再拜，曰：“敢不奉命。”又再拜，降出。

初婚，掌事者设酒饌室中，置二盞于盘，婿服其服如前服，至女家，赞者引就次，掌事者设祢位，主人受礼，如请期之仪。（主人谓女父。）女盛服立房中，父升阶立房外之东，西向。（非南向者，各随其所向。父立于门外之左，余放此。）赞者注酒于盞授女，女再拜受盞；赞者又以饌设于位前，女即坐饮食讫，降，再拜。父降立东阶下，宾出次，（宾谓婿。）主人迎于门，揖宾入，宾报揖，从入。主人升东阶，西面；宾升西阶，进当房户前，北面。掌事者陈雁于阶，宾曰：“某受命于父，以兹嘉礼，躬听成命。”主人曰：“某固愿从命。”宾再拜，降出，主人不降送。初，女出，父戒之曰：“往之汝家，无忘肃恭！”母戒之曰：“夙夜以思，无有违命！”诸母申之曰：

“无违尔父母之训！”女出，婿先还，俟于门外。妇至，赞者引就北面立，婿南面，揖以入，至于室。掌事者设对位室中，婿妇皆即坐，赞者注酒于盏授婿及妇，婿及妇受盏饮讫。遂设饌，再饮、三饮，并如上仪。婿及妇皆兴，再拜，赞者彻酒饌。

见祖祢、见舅姑、醴妇、飧送者，如仪。

卷一百一十六

志第六十九

礼十九 宾礼一

大朝会议 常朝仪

《周官》：司仪掌九仪宾客摈相，诏王南乡以朝诸侯。“大行人掌大宾之礼、大客之仪，以亲诸侯”。盖君臣之际体统虽严，然而接以仁义，摄以威仪，实有宾主之道焉。是以《小雅·鹿鸣》燕其臣下，皆以嘉宾称之。宋之朝仪，政和详定五礼，列为宾礼。今修《宋史》，存其旧云。

大朝会。宋承前代之制，以元日、五月朔、冬至行大朝会之礼。太祖建隆二年正月朔，始受朝贺于崇元殿，服衮冕，设宫县、仗卫如仪。仗退，群臣诣皇太后宫门奉贺。帝常服

御广德殿，群臣上寿，用教坊乐。五月朔，受朝贺于崇元殿，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宫县、仪仗如元会议。乾德三年冬至，受朝贺于文明殿，四年于朝元殿，贺毕，常服御大明殿，群臣上寿，始用雅乐登歌、二舞，群臣酒五行罢。

太宗淳化三年正月朔，命有司约《开元礼》定上寿仪，皆以法服行礼，设宫县、万舞，酒三行罢。

真宗咸平三年五月朔，雨，命放仗，百官常服，起居于长春殿，退诣正衙，立班宣制。

仁宗天圣四年十二月，诏明年正月朔先率百官赴会庆殿，上皇太后寿，酒毕，乃受朝天安殿，仍令太常礼院修定仪制。

五年正月朔，晓漏未尽三刻，宰臣、百官与辽使、诸军将校，并常服班会庆殿。内侍请皇太后出殿后幄，鸣鞭，升坐；又诣殿后皇帝幄，引皇帝出。帝服靴袍，于帘内北向褥位再拜，跪称：“臣某言：元正启祚，万物惟新。伏惟尊号皇太后陛下，膺时纳祐，与天同休。”内常侍承旨答曰：“履新之祐，与皇帝同之。”帝再拜，诣皇太后御坐稍东。内给事酌酒授内谒者监进，帝跪进讫，以盘兴，内谒者监承接之，帝却就褥位，跪奏曰：“臣某稽首言：元正令节，不胜大庆，谨上千万岁寿。”再拜，内常侍宣答曰：“恭举皇帝寿酒。”帝再拜，执盘侍立，教坊乐止，皇帝受虚盏还幄。通事舍人引百官横行，典仪赞再拜、舞蹈、起居。太尉升自西阶，称贺帘外，降，还位，皆再拜、舞蹈。侍中承旨曰：“有制。”皆再拜，宣曰：“履新之吉，与公等同之。”皆再拜、舞蹈。阁门使帘外奏：“宰臣某以下进寿酒。”皆再拜。太尉升自东阶，翰林使酌御酒盏授太尉，执盏盘跪进帘外，内谒者监跪接以进，太尉跪奏曰：“元正令节，臣等不胜庆抃，谨上千万岁寿。”降，

还位，皆再拜。宣徽使承旨曰：“举公等觴。”皆再拜。太尉升，立帘外，乐止。内谒者监出帘授虚盏。太尉降阶，横行，皆再拜、舞蹈。宣徽使承旨宣群臣升殿，再拜，升，及东西厢坐，酒三行，侍中奏礼毕，退。枢密使以下迎乘輿于长春殿，起居称贺。百官就朝堂易朝服，班天安殿朝贺，帝服袞冕受朝。礼官、通事舍人引中书令、门下侍郎各于案取所奏文，诣褥位，脱剑舄，以次升，分东西立。诸方镇表、祥瑞案先置门外，左右令史绛衣对举，给事中押祥瑞、中书侍郎押表案入，分诣东、西阶下对立。既贺，更服通天冠、绛纱袍，称觴上寿，止举四爵。乘輿还内，恭谢太后如常礼。

神宗元丰元年，诏龙图阁直学士、史馆修撰宋敏求等详定正殿御殿仪注，敏求遂上《朝会议》二篇、《令式》四十篇，诏颁行之。其制：

元正、冬至大朝会，有司设御坐大庆殿，东西房于御坐之左右少北，东西阁于殿后，百官、宗室、客使次于朝堂之内。外。五辂先陈于庭，兵部设黄麾仗于殿之内。外。大乐令展宫架之乐于横街南。鼓吹令分置十二案于宫架外。协律郎二人，一位殿上西阶之前楹，一位宫架西北，俱东向。陈輿辇、御马于龙墀，伞扇于沙墀，贡物于宫架南（冬至不设贡物），余则列大庆门外。陈布将士于街。左、右金吾六军诸卫勒所部，列黄麾大仗于门及殿庭。百僚、客使等俱入朝。文武常参官朝服，陪位官公服，近仗就陈于阁外。大乐令、乐工、协律郎入就位。中书侍郎以诸方镇表案、给事中以祥瑞俟于大庆门外之左右（冬至不设给事中位、祥瑞案）。诸侍卫官各服

其器服。

辇出，至西阁降辇，符宝郎奉宝诣阁门奉迎，百官、客使、陪位官俱入就位。侍中版奏中严，又奏外办。殿上鸣鞭，宫县撞黄钟之钟，右五钟皆应。内侍承旨索扇，扇合，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御舆出，协律郎举麾奏《乾安》乐，鼓吹振作。帝出自西房，降舆即坐，扇开，殿下鸣鞭。协律郎偃麾乐止，炉烟升。符宝郎奉宝置御坐前，中书侍郎、给事中押表案、祥瑞案入，诣东西阶下对立，百官、宗室及辽使班分东西，以次入，《正安》乐作，就位。乐止，押乐官归本班，起居毕，复案位。三师、亲王以下及御史台、外正任、辽使俱就北向位。典仪赞拜，在位者皆再拜，起居讫，太尉将升，中书令、门下侍郎俱降至西阶下立（凡太尉行则乐作，至位乐止）。太尉诣西阶下，解剑脱舄升殿。中书令、门下侍郎各于案取所奏之文诣褥位，解剑脱舄以次升，分东西立以俟。太尉诣御坐前，北向跪奏：“文武百寮、太尉具官臣某等言：元正启祚，万物咸新（冬至易为“晷运推移，日南长至”）。伏惟皇帝陛下应乾纳祐，与天同休。”俯伏，兴，降阶，佩剑纳舄（余官准此）。还位，在位官俱再拜、舞蹈，三称万岁，再拜。侍中进当御坐前承旨，退临阶，西向，称制宣答曰：“履新之庆（冬至易曰“履长之庆”），与公等同之。”赞者曰“拜”，舞蹈，三称万岁。横行官分班立。中书令、门下侍郎升诣御坐前，各奏诸方镇表及祥瑞讫，户部尚书就承制位俯伏跪奏诸州贡物，请付所司。礼部尚书奏诸蕃贡物如之。司天监奏云物祥瑞，请

付史馆，皆如上仪。侍中进当御坐前奏礼毕，殿上承旨索扇，殿下鸣鞭，官县撞蕤宾之钟，左五钟皆应，协律郎举麾，官县奏《乾安》乐，鼓吹振作，帝降坐，御舆入自东房，扇开，偃麾乐止。侍中奏解严，百官退还次。客使、陪位官并退。

有司设食案，大乐令设登歌殿上，二舞入，立于架南。预坐当升殿者位御坐之前，文武相向，异位重行，以北为上，非升殿者位于东西廊下。尚食奉御设寿尊于殿东楹少南，设玷于尊南，加爵一。有司设上下群臣酒尊于殿下东西厢。侍卫官及执事者各立其位，仗卫仍立俟，上寿百官立班如朝贺仪。

侍中版奏中严、外办，闻鸣鞭，索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御舆出东房，乐作。帝即坐，扇开，乐止。赞拜毕，光禄卿诣横街南，跪奏：“具官臣某言，请允群臣上寿。”兴，侍中承旨称“制可”，少退。舍人曰“拜”，光禄卿再拜讫，复位。三师以下就位，赞者曰“拜”，在位者皆拜舞，三称万岁。太尉升殿，诣寿尊所，北向，尚食奉御酌御酒一爵授太尉，搢笏执爵诣前跪进，帝执爵，太尉出笏，俯伏，兴，少退，跪奏：“文武百寮、太尉具官臣某等稽首言：元正首祚，臣等不胜大庆，谨上千万寿。”俯伏，兴，降，复位。赞者曰“拜”，在位者皆再拜，三称万岁，侍中承旨退，西向宣曰：“举公等觞。”赞者曰“拜”，在位者皆再拜，三称万岁，北向，班分东西序立。太尉自东阶侍立。帝举第一爵，《和安》乐作，饮毕，乐止。太尉受虚爵复于玷，降阶。三师以下再拜、舞

蹈，称万岁如上仪。

侍中进奏：“侍中具官臣某言，请延公王等升殿。”俯伏，兴，降，复位，侍中承旨退，称“有制”，赞者曰“拜”，在位者皆再拜。宣曰：“延公王等升殿。”赞者曰“拜”，在位者皆再拜。公王等诣东西阶，升立于席后。尚食奉御进酒，殿中监省酒以进。帝举第二爵，登歌作《甘露》之曲。饮讫，殿中监受爵，乐止。群臣升殿，就横行位。舍人曰：“各赐酒。”赞者曰“拜”，群官皆再拜，三称万岁。舍人曰：“就坐。”太官令行酒，群官搢笏受酒，宫县作《正安》之乐，文舞入，立宫架北。觴行一周。凡行酒讫，并太官令奏巡周，乐止。尚食进食升阶，以次置御坐前。又设群官食，讫，太官令奏食遍。太乐丞引《盛德升闻》之舞入，作三变，止，出。殿中监进第三爵，群官立席后，登歌作《瑞木成文》之曲。饮讫，乐止。殿中丞受虚爵，舍人曰：“就坐。”群官皆坐。又行酒、作乐、进食，如上仪。太乐丞引《天下大定》之舞，作三变，止，出。殿中监进第四爵，登歌奏《嘉禾》之曲，如第三爵。太官令行酒又一周，乐止，舍人曰：“可起。”百寮皆立席后，侍中进御坐前跪奏，礼毕，俯伏，兴，与群官俱降阶复位，赞者曰：“拜。”皆再拜、舞蹈，三称万岁，起，分班立。殿上索扇，扇合，殿下鸣鞭，太乐令撞蕤宾之钟，左右钟皆应。协律郎俯伏，举麾。太乐令奏《乾安》之乐，鼓吹振作。帝降坐御舆入自东房，扇开，乐止。侍中奏解严，所司承旨放仗。百寮再拜，相次退。

旧制，朝贺、上寿，帝执镇圭，至是始罢不用。

元祐八年，太常博士陈祥道言：“贵人贱马，古今所同。故覲礼马在庭，而侯氏升堂致命。聘礼马在庭，而宾升堂私觐。今元会仪，御马立于龙墀之上，而特进以下立于庭，是不称尊贤才、体群臣之意。请改仪注以御马在庭，于义为允。”

旧制，五月朔受朝，熙宁二年诏罢之。元符元年四月，得传国受命宝，礼官言：“五月朔于故事当大朝会，乞就是日行受宝之礼，依上尊号宝册仪。”前一日，帝斋于殿内，翼日，服通天冠、绛纱袍，御大庆殿，降坐受宝，群臣上寿称贺。其后，徽宗以元日受八宝及定命宝、冬至日受元圭，皆于大庆殿行朝贺礼。

《新仪》成，改《元丰仪》太尉为上公，侍中为左辅，中书令为右弼，太乐令为大晟府，《盛德升闻》为《天下化成》之舞，《天下大定》为《四夷来王》之舞，及增刑部尚书奏“天下断绝，请付史馆”，余并如旧仪。凡遇国恤则废，若无事不视朝，则下敕云：“不御殿。”群臣进表称贺于阁门。

绍兴十二年十月，臣僚言：“窃以元正一岁之首，冬至一阳之复，圣人重之，制为朝贺之礼焉。自上世以来，未之有改也。汉高祖以五年即位，而七年受朝于长乐宫。我太祖皇帝以建隆元年即位，受朝于崇元殿。主上临御十有六年，正、至朝贺，初未尝讲，艰难之际宜不遑暇。兹者太母还宫，国家大庆，四方来贺，宜惟其时。欲望自今元正、冬至举行朝贺之礼，以明天子之尊，庶几旧典不至废坠。”礼部太常寺考定朝会之礼，依国故事，设黄麾、大仗、车辂、法物、乐舞等，百寮服朝服，再拜上寿，宣王公升殿，间饮三周。诏：

“自来年举行。”十一月，权礼部侍郎王赏等言：“朝会之制，正旦、冬至及大庆受朝受贺，系御大庆殿。其文德、紫宸、垂拱殿礼制各有不同，月朔视朝则御文德殿，谓之前殿正衙，仍设黄麾半仗；紫宸、垂拱皆系侧殿，不设仪仗。元正在近，大庆殿之礼事务至多，乞候来年冬至别行取旨。”诏从之。

明年，阁门言：“依汴京故事，遇行大礼，则冬至及次年正旦朝会皆罢。”

十四年九月，有司言：“明年正旦朝会，请权以文德殿为大庆殿，合设黄麾大仗五千二十七人，欲权减三分之一；合设八宝于御坐之东西，及登歌、宫架、乐舞、诸州诸蕃贡物。行在致仕官、诸路贡士举首，并令立班。”诏从之。十五年正旦，御大庆殿受朝，文武百官朝贺如仪。

常朝之仪。唐以宣政为前殿，谓之正衙，即古之内朝也。以紫宸为便殿，谓之入阁，即古之燕朝也。而外又有含元殿，含元非正、至大朝会不御。正衙则日见，群臣百官皆在，谓之常参，其后此礼渐废。后唐明宗始诏群臣每五日一随宰相入见，谓之起居，宋因其制。皇帝日御垂拱殿。文武官日赴文德殿正衙曰常参，宰相一人押班。其朝朔望亦于此殿。五日起居则于崇德殿或长春殿，中书、门下为班首。长春即垂拱也。至元丰中官制行，始诏侍从官而上日朝垂拱，谓之常参官。百司朝官以上，每五日一朝紫宸，为六参官。在京朝官以上，朔望一朝紫宸，为朔参官、望参官，遂为定制。

正衙常参。国朝之制：两省、台官、文武百官每日赴文德殿立班，宰臣一员押班。常朝官有诏旨免常朝，及勾当更

番宿者不赴。遇假并三日以上，即横行参假。宰相、参知政事及免常朝者悉集（事务急速，赴横行不及者，牒报台。如遇亲王、使相过正衙，则取别旨）。群官见、谢、辞者，皆赴正衙。其日，文武班尚书、上将军以下，并先叙立于殿门之外，东西相向（文班一品、二品不叙立）。正衙见、谢、辞官立于大班之南，右巡使立正衙位南，北向。台官大夫、中丞、三院御史各就揖，班位再揖（三院不全即不揖）。揖讫，台官与左巡使先入，各就位（左右巡使立钟鼓楼下，左巡使奏武班，右巡使奏文班。如只巡使一员，即就入班南立，单奏。如俱阙，即于台官或员外郎以下差摄）。次两班及右巡使入，次见、谢、辞官入，次两省官入（两省官自殿西偏门入，于右勤政门北偏门立，候文武班将至，循午阶就位），次文班一品、二品入。次宰臣出东上阁门，就位，通事舍人一员立于阁门外，北向，四色官立其后。舍人通承旨奉敕不坐，四色官应喏急趋至放班位宣敕，在位官皆再拜而退。其应横行者班定，通事舍人揖群官转班北向，舍人揖再拜复位，如常朝之仪（两省官幕次旧在中书门外，近制就使权就朝堂门南上将军幕次）。凡见、谢、辞官（新受、加恩、出使到阙者），宰臣、亲王、使相（俟班定，引赞引出东上阁门，至押班位，西向立定，先赴午阶南中书门下正衙位再拜，却还押班位）、枢密使、副使、知院、同知院、签书院事、参知政事、宣徽使、宗室节度使以下至刺史将军（俟班定，四方馆吏引出东上阁门，至殿庭，由东黄道赴正衙位，北向，以西为首，将军以东为首。正衙毕，宰臣、枢密出西便门，亲王宗室入东上阁门），观文殿大学士、资政殿大学士、观文殿学士、三司使、翰林资政

侍讲、侍读学士、直学士、知制诰、待制（直学士以上集丞郎幕次，待制集上将军幕次。俟班定，四方馆吏引入殿西便门赴班，于大夫、中丞前出），门下，中书侍郎至正言（四方馆吏引先集勤政门北，俟班定，于一品、二品官未就位前先就位，放班讫，由西偏门出），御史大夫至御史（序班如常朝），三师、三公、仆射，东宫三师、三少（班入殿门，朝堂吏引入殿东便门赴班，于两省、台官前出），尚书丞郎、左右金吾上将军至将军（序班如堂朝），节度使至刺史、军职四厢都指挥使以上，三司副使、文班京朝官、武官郎将以上，分司官、枢密都承旨、诸使副、医官带正员官者（并文东武西相向，重行序立，余如常朝），其权三司使、开封府，吏部铨、秘书监、修撰、直馆阁校理检讨、三司判官、主判官、开封府判官、推官、宫僚、内职、军校领郡者，内客省使至通事舍人，节度行军司马至团练副使，幕职上佐州县官，诸司勒留官新受者，京朝官改赐章服者，致仕、责授、降授、并谢（行军副使仍辞）。京朝官、贡举发解毕者亦见（准仪制，知贡举官合谢辞。近岁皆即时锁宿，故谢辞皆停）。

垂拱殿起居，则内侍省都知、押班，率内供奉官以下并寄班等先起居；次客省、阁门使以下（呈进目者），次三班使臣（节度、观察、防御、团练、刺史等子弟充供奉官、侍禁、殿直，有旨令内朝起居者），次内殿当直诸班（殿前指挥使、左右班都虞候以下、内殿直、散员、散指挥、散都头、金枪班等），次长入祗候、东西班殿侍，次御前忠佐，次殿前都指挥使率军校至副指挥使，次驸马都尉（任刺史以上者缀本班），次诸王府僚，次殿前诸军使、都头，次皇亲将军以下至

殿直，次行门指挥使率行门起居（以上并内侍赞喝）。如传宣前殿不坐，即宰相、枢密使、文明殿学士、三司使、翰林枢密直学士、中书舍人、三司副使、知起居注、皇城内监库藏朝官、诸司使副、内殿崇班、供奉官、侍禁、殿直、翰林医官、待诏等同班入；次亲王、侍卫亲军马步军都指挥使率军校至副都指挥使，次使相，次节度使，次统军，次两使留后、观察使，次团练、防御使、刺史，次侍卫马步军使、都头，起居毕，见、谢班入。如御崇德殿（即紫宸殿也）。即枢密使以下先就班，候升坐（诸司使副以下至殿直，分东西对立，余皆北面。长春殿皆北面），宰相、参知政事最后入（以上并阁门赞喝）。日止再拜，朔望及三日假，枢密使以下皆舞蹈。早朝，则宰相、枢密、宣徽使起居毕，升殿问圣体。宰相奏事，枢密、宣徽使退候。宰相对毕，枢密使复入奏事。次三司、开封府、审刑院及群臣以次登殿（大两省以上领务京师有公事，许即时请对。自余受使出入要切者，欲回奏事，则听先进取旨）。其见、谢、辞官，以次入于庭。凡见者先之，谢次之，辞又次之（出使闲慢或未升朝官，或止拜于门外，自秘书监、上将军、观察使、内客省使以上得拜殿门阶上，及升殿止拜御坐前，余皆庭中班次）。惟宰相、亲王、使相赴崇德殿，即宣徽使通唤，余皆侧立候通，再拜舞蹈；致辞，即不舞蹈；见，即将相升殿问圣体。其赐分物酒食及收进奉物，皆舞蹈称谢（凡收进奉物皆入谢）。幕职、州县官谢、辞，即判铨官引对，兼于殿门外宣辞戒励。凡国有大庆瑞及出师胜捷，枢密使率内职军校入贺致辞，阁门使宣答；宰相致辞，宣徽使宣答。如赐酒，即预坐官后入，作乐送酒，如曲宴之仪。晚朝则宰相、

枢密、翰林学士当直者，洎近侍执事之臣皆赴。

乾德六年九月，始以旬假日御讲武殿（又名崇政），近臣但赴早参（宰相以下靴笏，诸司使以下系带）。其节假及大祀，并令如式。

开宝九年四月，诏旬休日不视事。及太宗即位，复如旧视朝。退进食讫，则易服，御崇政殿。先群臣告谢，次军头引见司奏事于殿下，次三班、审官院、流内铨、刑部及诸司引见官吏。如假日起居辞见毕，即移御坐，临轩视事。既退，复有奏事，或阅器物之式者，谓之后殿再坐。

淳化三年，令有司申举十五条：常参文武官或有朝堂行私礼，跪拜，待漏行立失序，谈笑喧哗，入正衙门执笏不端，行立迟缓，至班列行立不正，趋拜失仪，言语微喧，穿班仗，出阁门不即就班，无故离位，廊下食、行坐失仪，入朝及退朝不从正衙门出入，非公事入中书。犯者夺奉一月；有司振举，拒不伏者，录奏贬降。

景德二年，光禄寺丞钱易言：“窃睹文德殿常朝班不及三四十人，盖以凡掌职务止赴五日起居，颇违旧章。望令并赴朝参。”乃诏应三馆、秘书阁、尚书省二十四司、诸司寺监朝臣内殿起居外，并赴文德殿常参。其审刑院、大理寺、台直官、开封府判官推官司录两县令、司天监、翰林天文、监仓场库务等仍免。

大中祥符二年，御史知杂赵湘言：“伏见常参官每日趋朝，多不整肃。旧制，并早赴待漏院，候开内门齐入。伏缘每日迨辰以朝，以故后时方入。又风雨寒暑，即多称疾，宜令知班驱使官视其入晚者申奏。疾者遣医亲视。”

天禧四年十月，中书、门下言：“唐朝故事：五日一开延英，只日视事，双日不坐。方今中外晏宁，政刑清简，望准旧事，三日、五日一临轩听政，只日视事，双日不坐。至于刑章、钱谷事务，遣差臣僚，除急切大事须面对外，余并令中书、枢密院附奏。”诏礼仪院详定，双日前后殿不坐，只日视事；或于长春殿，或于承明殿，应内殿起居群臣并依常日起居；余如中书、门下之议。俄又请只日承明殿常朝，依假日便服视事，不鸣鞭。诏可。

康定初，诏中书、枢密、三司，大节、大忌给假一日，小节、旬休并后殿奏事，前后毋得过五班，余听后殿对，御厨给食。假日，崇政殿辰漏，上入内进食，俟再坐复对。

神宗即位，御史中丞王陶以《皇祐编敕》宰臣押班仪制移中书，谓“天子新即位，大臣不应隳废朝仪”，不报。旧制：祖宗以来，日御垂拱殿，待制、诸司使以上俱赴，而百官班文德殿，曰常朝；五日皆入，曰起居。平时，宰相垂拱殿奏事毕，赴文德殿押班，或日昃未退，则阁门传宣放班，多不复赴。王陶以韩琦、曾公亮违故事不押班为不恭，劾之。琦、公亮上表待罪，且言：“唐及五代《会要》，月九开延英，则余日宰相当押正衙班。及延英对日，未御内殿前，传宣放班，则宰相不押正衙班明矣。自祖宗继日临朝，宰相奏事。至祥符初，始诏循故事，押文德班。以妨职浸废，乃至今日。请下太常礼院详定。”陶坐绌。司马光代为中丞，请令宰相遵国朝旧制押班，不须详定。寻诏：“宰相春分辰初、秋分辰正，垂拱殿未退，听勿赴文德殿，令御史台放班。”光又言：“垂拱奏事毕，春分以后鲜有不过辰初，秋分以后鲜有不过辰正，

然则自今宰臣常不至文德殿押班。请春分辰正、秋分巳初，奏事未毕，即如今诏，庶几此礼不至遂废。”乃诏春秋分率以辰正。

熙宁六年正月，西上阁门副使张诚一言：“垂拱殿常朝，先内侍唱内侍都知以下至宿卫行门计一十八班起居，后通事舍人引宰执、枢密使以下大班入，次亲王，次侍卫马步军都指挥以下，次皇亲使相以下十班入，方引见、谢、辞。或遇百官起居日，自行门后，通事舍人引枢密以下，次亲王、使相以下至刺史十班入，方奏西巡使起居。立定，方引两省官入，次阁门引宰臣以下大班入。起居毕，候百官出绝，两省班出，次两巡使出，中书、枢密方奏事，已是日高。况大班本不分别丞郎、给谏、台省及常参官，今独使相以下曲为分别，虚占时刻。请遇垂拱殿百官起居日，将亲王以下十班合为四班，亲王为一班，侍卫马步军都指挥使为一班，皇亲使相以下至刺史重行异位为两班，可减六班，如垂拱殿常朝不系百官起居，或紫宸殿百官起居，其亲王、使相以下班，并依旧仪序入起居。”从之。九月，引进使李端愿言：“近朔望御文德殿视朝，祁寒盛暑数烦清跸，而紫宸之朝岁中罕御。请朔日御文德，既望坐紫宸，庶几正衙、内殿朝仪并举。”从之。

元丰八年二月，诏诸三省、御史台、寺监长贰、开封府推判官六参，职事官、赤县丞以上、寄禄升朝官在京厘务者望参，不厘务者朔参。

哲宗元祐四年十月，以户部尚书吕公孺言，诏朔参官兼赴望参，望参官兼赴六参。五年，诏权侍郎并日参。

绍圣四年十月，御史台言：“外任官到阙朝见讫，并令赴

朔、望参。”寻又言：“元丰官制，朝参班序有日参、六参、望参、朔参，已著为令。元祐中，改朔参兼赴望参，望参兼赴六参，有失先朝分别等差之意。止依元丰仪令。”从之。

政和详定《五礼新仪》，有《文德殿月朔视朝仪》、《紫宸殿望参仪》、《垂拱殿四参仪》、《紫宸殿日参仪》、《垂拱殿日参仪》、《崇政殿再坐仪》、《崇政殿假日起居仪》，其文不载。中兴仍旧制。

乾道二年九月，阁门奏：垂拱殿四参（四参官谓宰执、侍从、武臣正任、文臣卿监员郎监察御史已上），皇帝坐，先读奏目。知阁以下，次御带、环卫官以下，次忠佐、殿前都指挥使以下，次殿前司员僚，次皇太子，次行门已上，逐班并常起居。次枢密、学士、待制、枢密都承旨以下，知阁并祇应武功大夫以下，通班常起居。次亲王，次马步军都指挥使，次使相，次马步军员僚已上，逐班并常起居。次殿中侍御史入侧宣大起居讫，归侍立位。次宰执以下，并两省官、文武百官入，相向立定，通班面北立，大起居讫（凡常起居两拜，大起居七拜），三省升殿侍立。次两省官出，次殿中侍御史对揖出，三省、枢密院奏事，次引见、谢、辞，次引臣僚奏事讫，皇帝起。诏：“今后遇四参日，分起居班次，可移殿中侍御史及宰执以下百官班，令次枢密以下班起居。却令亲王并殿前都指挥使以下殿前司员僚，逐班于宰执以下班后起居，余并从之。”

淳熙七年九月，诏：“自今垂拱殿日参，宰臣特免宣名。”

嘉定十二年正月，臣僚奏：“窃见皇帝御正殿，或御后殿，固可间举，四参官亦有定日。近者每日改常朝为后殿，四参

之礼亦多不讲，正殿、后殿、四参间免。陛下临朝之日固未尝辍，而外廷不知圣意，或谓姑从简便，非所以肃百执事也。常朝之礼止于从臣，后殿之仪从臣不与，四参止及卿郎，而乃累月仅或一举。咫尺天威，疏简至此，非所以尊君上而励百辟也。伏愿陛下严常朝、后殿、四参之礼，起群下肃谨之心，彰明时厉精之治，岂不伟哉。”从之。

初，群臣见、辞、谢皆赴正衙。淳化二年，知杂御史张郁言：“正衙之设谓之外朝，凡群臣辞、见及谢，先诣正衙，见讫，御史台县官位姓名以报，阁门方许入对，此国家旧制也。自乾德后，始诏先赴中谢，后诣正衙。而文武官中谢后，次日并赴正衙，内诸司遥领刺史、阁门通事舍人以上新授者亦赴正衙辞谢，出使急速免衙辞者亦具状报台，违者罚奉一月。其内诸司职官并将校至刺史以上新授者，欲望同百官例，赴正衙谢。”从之。元丰既定朝参之制，侍御史知杂事满中行上言：“文德正衙之制，尚存常朝之虚名，袭横行之谬例，有司失于申请，未能厘正。两省、台官、文武百官赴文德殿，东西相向对立，宰臣一员押班，闻传不坐，则再拜而退，谓之常朝。遇休假并三日以上，应内殿起居官毕集，谓之横行。自宰臣、亲王以下应见、谢、辞者，皆先赴文德殿，谓之过正衙。然在京厘务之官例以别敕免参，宰臣押班近年已罢，而武班诸衙本朝又不常置。故今之赴常朝者，独御史台官与审官、待次阶官而已。今垂拱内殿宰臣以下既已日参，而文德常朝仍复不废，舛谬倒置，莫此为甚。至于横行参假，与夫见、谢、辞官先过正衙，虽沿唐之故事，然必俟天子御殿之日行之可也。”诏下详定官制所。言：“今天子日听政于垂拱，

以接执政官及内朝之臣，而更于别殿宣敕不坐，实为因习之误。兼有执事升朝官五日一赴起居，而未有执事者反谓之参，疏数之节尤为未当。又辞、见、谢，自己入见天子，则前殿正衙对拜为虚文。其连遇朝假，则百官司赴大起居，不当复有横行参假。宜如中行言。”于是常朝、正衙、横行之仪俱罢。

卷一百一十七

志第七十

礼二十 宾礼二

入阁仪 明堂听政仪肆赦仪附 皇太后垂帘仪
皇太子正至受贺仪 皇太子与百官师保相见仪

入阁仪。唐制：天子日御正衙以见群臣，必立仗。朔望荐食陵寝，不能临前殿，则御便殿，乃自正衙唤仗由宣政两门而入，是谓东、西上阁门，群臣俟于正衙者因随以入，故谓之入阁。五代以来，正衙既废，而入阁亦希阔不讲，宋复行之。

建隆元年八月朔，太祖常服御崇元殿，设仗卫，文武百官入阁，始置待制、候对官，乃以工部尚书窦仪待制，太常卿边光范候对。仗退，赐食廊下。

乾德四年四月朔，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御崇元殿视朝，

设金吾仗卫，群臣入阁。

太宗淳化二年十一月，诏以十二月朔御文德殿入阁，令史馆修撰杨徽之、张洎定为新仪。前一日，有司供帐于文德殿（宋初曰文明）。是日既明，先列文武官于殿庭之东西，百官、军校、行军副使等序班于正衙门外屏南阶下；次御史中丞、三院御史序立，中丞独穿金吾班过揖两班，一揖归本位；次监察御史两员监阁，于正衙门外屏北阶上北面立；次中书、门下、文明翰林枢密直学士、两省官分班立；次司天奏辰刻；次阁门版奏班齐。皇帝服靴袍乘辇，至长春殿驻辇，枢密使以下奏谒，前导至文德殿。殿上承旨索扇，卷帘。皇帝升位，扇却，仪鸾使焚香；次文武官等拜；次司天鸡唱；次阁门勘契；次阁门使承旨呼四色官唤仗，南班有辞谢者再拜先退，中书、门下班对揖，序立正衙门外屏北阶上；次翰林学士、两省官、中丞、侍御史序立；次金吾将军押细仗入正衙门后，横行拜讫，分行上黄道，仗随入，金吾将军至龙墀分班揖讫，序立；次吏部、兵部侍郎执文武班簿入，对揖立；次中书、门下、学士、两省、御史台官入，北面拜讫，上黄道，将至午阶，敕靴急趋赴丹墀，弹奏御史至吏部侍郎南便落黄道，急趋就位；起居郎、舍人至兵部、吏部侍郎后，急趋而进，飞至香案前，皆揖讫序立；次金吾大将军先对揖并鞠躬，敕靴行至折方石位又对揖，北行至奏事石位鞠躬，一员奏军国内外平安，倒行就位；次引文武班就位，揖讫，鞠躬，敕靴急趋入沙墀；次引侍从班横行，宰相祝月起居毕，分班序立；文武两班出，序立于衙门外。刑法、待制官赴监奏位，中书、门下夹香案侍立，两省、御史台官、学士、兵部吏部侍郎、金

吾将军、监阁御史并相次出，就衙门外立（惟学士立门侧北候宰相）。中书、门下诣香案前奏曰：“中书公事，臣等已具奏闻。”讫，乃退，揖殿出。次刑法官、待制官各奏事，并宣徽使答讫，乃出就班。次弹奏官、左右史出。阁内失仪者，弹纠如式。弹奏官失仪，起居郎纠之；起居郎失仪，阁门使纠之；阁门使失仪，宣徽使纠之。凡出者皆黻靴急趋揖殿。次中书、门下、学士就位，阁门使宣放仗，再拜，赐廊下食，又再拜。次阁门使奏阁内无事，文武官出，殿上索扇，垂帘，辇还宫。其赐廊下食，自左右勤政门北东西两廊，文东武西，以北为上立定；中丞至本位，面南一揖，乃就坐食；至台吏，赞乃搢笏食，食讫复赞，食毕而罢。五月朔，命有司增黄麾仗三百五十人，令文武官随中书、门下横行起居，徙翰林学士位于参知政事后，与节度使分东西揖殿出。真宗凡三行之，景德以后，其礼不行。仁宗从知制造李淑议，仍读时令，诏礼官详定仪注，以言者谓未合典礼而罢。

熙宁三年，知制诰宋敏求等言：“奉诏重修定阁门仪制内文德殿入阁仪，按今文德殿，唐宣政殿也；紫宸殿，唐紫宸殿也。然祖宗视朝，皆尝御文德殿入阁。唐制，常设仗卫于宣政殿，或遇上坐紫宸，即唤仗入阁。如此，则当御紫宸殿入阁，方合旧典。”翰林学士王珪等议：“按入阁者，乃唐旧日紫宸殿受常朝之仪也。唐紫宸与今同，宣政殿即今文德殿。唐制，天子坐朝，必立仗于正衙。若止御紫宸，即唤正衙仗自宣政殿东西阁门入，故为入阁。五代以来遂废正衙立仗之制。今阁门所载入阁仪者，止是唐常朝之仪，非盛礼也。”自是入阁之礼遂罢。

敏求又言：“本朝惟入阁乃御文德殿视朝，今既不用入阁仪，即文德遂阙视朝之礼。请下两制及太常礼院，约唐制御宣政殿，裁定朔望御文德殿仪，以备正衙视朝之制。”学士韩维等以《入阁图》增损裁定上仪曰：

朔日不值假，前五日，阁门移诸司排办，前一日，有司供帐文德殿。其日，金吾将军常服押本卫仗，判殿中省官押细仗，先入殿庭，东西对列；文武官东西序立；诸军将校分入，北向立；朝堂引赞官引弹奏御史二员入殿门踏道，当下殿北向立；次催文武班分入，并东西相向立；诸军将校即于殿庭北向立班。皇帝服靴袍御垂拱殿，鸣鞭，内侍、阁门、管军依朔望常例起居；次引枢密、宣徽、三司使副、枢密直学士、内客省使以下至医官、待诏及修起居注官二员并大起居。诸司使以下，退排立。帝辇至文德殿后，阁门奏班齐，帝出，殿上索扇，升榻，鸣鞭；扇开，卷帘，仪鸾使焚香，喝文武官就位，四拜起居；鸡人唱时；舍人于弹奏御史班前西向喝大起居。御史由文武班后至对立位，次引左右金吾将军合班于宣制石南大起居，班首出班躬奏军国内外平安，归位再拜，各归东西押仗位。通喝舍人于宣制石南北向对立。舍人退于西阶，次揖宰臣、亲王以下，躬奏文武百僚、宰臣某姓名以下起居，分引宰臣以下横行，诸军将校仍旧立。阁门使喝大起居，舍人引宰臣至仪石北，俯伏跪致词祝月讫，其词云：“文武百僚、宰臣全衙臣某姓名等言：孟春之吉，伏惟皇帝陛下膺受时祉，与天无穷，臣等无任欢呼抃蹈之至。”归位五拜。阁门使揖中书由东阶升殿，枢

密使带平章事以上由西阶升殿侍立；给事中一员归左省位立；转对官立于给事中之南（如罢转对官，每遇御史台前期牒请。文官二员并依转对官例，先于阁门投进奏状）；吏部侍郎及刑法官立于转对官南；兵部侍郎于右省班南，与吏部侍郎东西相向立，搢笏，各出班籍置笏上（吏部、兵部侍郎以知审官东、西院官充，刑法官以知审刑、大理寺官充）；亲王、使相以下分班出；引转对官于宣制石南，宣徽使殿上承旨宣答如仪；次吏部、兵部侍郎及刑法官对揖出；次弹奏御史无弹奏对揖出（如有弹奏，并如仪）。引给事中至宣制石南揖，躬奏殿中无事；喝祇候，揖，西出；次引修起居注官，次引排立供奉官以下各合班于宣制石南躬；喝祇候揖，分班出；喝天武官等门外祇候，出。索扇，垂帘，皇帝降坐，鸣鞭；舍人当殿承旨放仗，四色官敷靴急趋至宣制石南，称奉敕放仗。金吾将军并判殿中省官对拜，讫，随仗出，亲王、使相、节度使至刺史、学士、台省官、诸军将校等并序班朝堂，谢赐茶酒。帝复御垂拱殿，中书、枢密及请对官奏事；不引见谢、辞班。后殿坐，临时取旨。其日遇有德音、制书、御札，仍候退御垂拱殿坐，制箱出外。应正衙见、谢、辞文武臣僚，并依御史台仪制唤班，依序分入于文武班后，以北为首，分东西相向，重行异位，依见、辞、谢班序位。余押班臣僚于班稍前押班，候刑法官对揖出，分引近前揖躬。舍人当殿宣班，引转对班见、谢、辞，并如紫宸仪。枢密使不带平章事、参知政事至同签书枢密院事、宣徽使并立于宣制石南稍北，宰臣、亲

王、枢密使带平章事、使相系押班者，立于仪石南，余官并立于宣制石南，如合通唤，阁门使引并如仪。赞喝讫，系中书、枢密并揖升殿辞谢，揖，西出，其合问圣体者，并如仪；余官分班出（弹奏御史候见、谢、辞班绝，对揖出。其朝见，如谢都城门外御筵，及召赴阙谢茶药抚问之类，不可合班者，各依别班中谢对。赐酒食等并门赐。其系正衙见门谢辞，亦门外唱放）。

应正衙见、谢、辞臣僚，前一日于阁门投诣正衙榜子，阁门上奏目；又投正衙状于御史台、四方馆。应朔日或得旨罢文德殿视朝，止御紫宸殿起居，其已上奏目。正衙见、谢、辞班并放免，依官品随赴紫宸殿引，或值改，依常朝文德殿，自有百官班日，并如旧仪。应外国蕃客见、辞，候唤班先引赴殿庭东，依本国职次重行异位立，候见、辞、谢班绝，西向躬。舍人当殿通班转于宣制石南，北向立，赞喝如仪，西出。其酒食分物并门赐，如有进奉，候弹奏御史出，进奉入（唯御马及担床自殿西偏门入，东偏门出。其进奉出入，文武官起居，舍人通某国进奉，宣徽使喝进奉出，节次如紫宸仪）。候进奉出，给事中奏殿中无事，出。其后殿再坐，合引出者，从别仪。

其日，赐茶酒，宰臣、枢密于阁子，亲王于本厅，使相、宣徽使、两省官、待制、三司副使、文武百官、皇亲使相以下至率府副率，及四厢都指挥使以下至副都头，并于朝堂（如朝堂位次不足，即于朝堂门外设次）。管军节度使至四厢都指挥使、节度使、两使留后至刺史，并

于客省厅。

诏从所定。

徽宗初建明堂，礼制局列上七议：

一曰：古者朔必告庙，示不敢专。请视朝听朔必先奏告，以见继述之意。

二曰：古者天子负宸南向以朝诸侯，听朔则各随其方。请自今御明堂正南向之位，布政则随月而御堂，其闰月则居门焉。

三曰：《礼记·月令》，天子居青阳、总章，每月异礼。请稽《月令》十二堂之制，修定时令，使有司奉而行之。

四曰：《月令》以季秋之月为来岁受朔之日。请以每岁十月于明堂受新历，退而颁之郡国。

五曰：古者天子负宸，公、侯、伯、子、男、蛮夷戎狄四塞之国各以内外尊卑为位。请自今元正、冬至及大朝会并御明堂，辽使依宾礼，蕃国各随其方，立于四门之外。

六曰：古者以明堂为布政之宫，自今若有御札、手诏并请先于明堂宣示，然后榜之朝堂，颁之天下。

七曰：赦书、德音，旧制宣于文德殿，自今非御楼肆赦，并于明堂宣读。

政和七年九月一日，诏颁朔、布政自十月为始。是月一日，上御明堂平朔左个，颁天运、政治及八年戊戌岁运、历数于天下。自是每月朔御明堂布是月之政。先是，群臣五上

表请负宸听朝，诏弗允，至是复再请，始从之。十一月一日上御明堂，南面以朝百辟，退坐于平朔颁政。其礼：百官常服立明堂下，乘輿自内殿出，负坐斧宸明堂。大晟乐作，百官朝于堂下，大臣升阶进呈所颁布时令，左右丞一员跪请付外施行，宰相承制可之，左右丞乃下授颁政官，颁政官受而读之讫，出，阁门奏礼毕。帝降坐，百官乃退。自是以为常。其岁运、历数、天运、政治之辞，文多不载。是后则各随岁月星历气运推移沿改，而易其辞焉。

初，尚书左丞薛昂条具崇宁以来绍述熙、丰政事，各条其节目，系之月令，颁于明堂。寻诏：“颁月之朔，使民知寒暑燥湿之化，而万里之远，虽驿置日行五百里，已不及时。其千里外当前期十日进呈取旨，颁布诸州长吏封掌，俟月朔宣读之。”

宣和元年，蔡京言：“周观治象于正月之始和，以十二月颁告朔于邦国，皆不在十月。后世以十月者，祖秦朔故也。秦以十月为岁首，故月令以孟冬颁来岁之朔，今不当用。请以季冬颁岁运于天下。”诏自今以正月旦进呈宣读。四年二月，太常王黼编类《明堂颁朔布政诏书》、《条例》、《气令应验》，凡六十三册，上之。靖康元年，诏罢颁朔布政。

御楼肆赦。每郊祀前一日，有司设百官、亲王、蕃国诸州朝贡使、僧道、耆老位宣德门外，太常设宫县、钲鼓。其日，刑部录诸囚以俟。驾还至宣德门内幄次，改常服，群臣就位，帝登楼御坐，枢密使、宣徽使侍立，仗卫如仪。通事舍人引群臣横行再拜讫，复位。侍臣宣曰“承旨”，舍人诣楼

前，侍臣宣敕立金鸡。舍人退诣班南，宣付所司讫，太常击鼓集囚。少府监立鸡竿于楼东南隅，竿末伎人四面缘绳争上，取鸡口所衔绛幡，获者即与之。楼上以朱丝绳贯木鹤，仙人乘之，奉制书循绳而下，至地，以画台承鹤，有司取制书置案上。阁门使承旨引案宣付中书、门下，转授通事舍人，北面宣云“有制”，百官再拜。宣敕讫，还授中书、门下，付刑部侍郎承旨放囚，百官称贺。阁门使进诣前，承旨宣答讫，百官又再拜、舞蹈，退。若德音、赦书自内出者，并如文德殿宣制之仪。其降御札，亦阁门使跪授殿门外置箱中，百官班定，阁门授宰臣读讫，传告，百僚皆拜舞称万岁。真宗宣制，有司请用仪仗四千人，自承天殿设细仗导卫，近臣起居讫，则分左右前导之。

皇太后临朝听政。乾兴元年，真宗崩，遗旨以皇帝尚幼，军国事兼权取皇太后处分。宰相率百官称贺，复前奉慰，又慰皇太后于帘前。有司详定仪式：内东门拜表，合差入内都知一员跪授传进；皇太后所降批答，首书“览表具之”，末云“所请宜许”或“不许”。初，丁谓定皇太后称“子”，中书与礼院参议，每下制令称“予”，便殿处分称“吾”。皇太后诏：“止称‘吾’，与皇帝并御承明殿垂帘决事。”百官表贺。

英宗即位，辅臣请与皇太后权同听政。礼院议：自四月内东门小殿垂帘，两府合班起居，以次奏事，非时召学士亦许至小殿。时帝以疾权居柔仪殿东阁西室，太后垂帘处分称“吾”，唯两府日入候问圣体，因奏政事，退诣小殿帘外，覆奏太后。帝疾间，御前后殿听政，两府退朝，犹于小殿覆奏。

哲宗即位，太皇太后权同听政。三省、枢密院按仪注：未释服以前，遇只日皇帝御迎阳门，日参官并赴起居，依例奏事。每五日，遇只日于迎阳门垂帘，皇帝坐于帘内之北，宰执奏事则权屏去左右侍卫；事有机速，许非时请对，及赐宣召，亦许升殿。礼部、御史台、阁门奏讨论御殿及垂帘仪制，每朔、望、六参，皇帝御前殿，百官起居，三省、枢密院奏事，应见、谢、辞班退，各令诣内东门进榜子。皇帝只日御延和殿垂帘，日参官起居太皇太后，移班少西起居皇帝，并再拜。三省、枢密院奏事，三日以上四拜，不舞蹈，候祔庙毕，起居如常仪。帘前通事以内侍，殿下以阁门。吏部磨勘奏举人，垂帘日引。应见、谢、辞臣僚遇朔、望参日不坐，并先诣殿门，次内东门，应抬赐者并门赐之。于是帝御迎阳门幄殿，同太皇太后垂帘，宰臣、亲王以下合班起居。常制分班十六，至是合班，以阁门奏请故也。礼官请如有祥瑞、边捷，宰臣以下紫宸殿称贺皇帝毕，赴内东门贺太皇太后。从之。

徽宗即位，皇太后权同听政。三省、枢密院聚议：故事，嘉祐末，英宗请慈圣同听政，五月同御内东门小殿垂帘，至七月十三日英宗间日御前后殿，辅臣奏事，退诣内东门帘前覆奏。又故事，唯慈圣不立生辰节名，不遣使契丹；若天圣、元丰则御殿垂帘，立生辰节名，遣使与契丹往还及避家讳等。曾布曰：“今上长君，岂可垂帘听政？请如嘉祐故事。”蔡卞曰：“天圣、元丰与今日皆遗制处分，非嘉祐比。”布曰：“今日之事，虽载遗制，实出自德音，又皆长君，正与嘉祐事相似。”有旨：依嘉祐、治平故事。布语同列曰：“奏事先太后，

次覆奏皇帝，如今日所得旨。”遂为定式矣。寻以哲宗灵驾发引，太后手书罢同听断焉。

皇太子元正、冬至受群臣贺仪。《政和新仪》：前一日，有司于东门外量地之宜，设三公以下文武群官等次如常仪；典仪设皇太子答拜褥位于阶下，南向，又设文武群官版位于门之外。其日，礼直官、舍人先引三公以下文武群臣以次入，就位立定。礼直官、舍人引左庶子诣皇太子前，跪请内严；少顷，又言外备。内侍褰帘，皇太子常服出次，左右侍卫如常仪。皇太子降阶诣南向褥位，典仪曰“再拜”，赞者承传曰“再拜”，三公以下皆再拜，皇太子答拜。班首少前称贺云：“元正首祚（冬至云“天正长至”），景福维新。伏惟皇太子殿下，与时同体。”贺讫，少退，复位。左庶子前，承命诣群臣前答云：“元正首祚（冬至云“天正长至”），与公等均庆。”典仪曰“再拜”，班首以下皆再拜，皇太子答拜。讫，礼直官、通事舍人引三公以下文武百官以次出，内侍引皇太子升阶，还次，降帘，侍卫如常仪。

少顷，礼直官、舍人引知枢密院官以下入，就位立定，内侍引皇太子降阶，诣南向褥位，枢密以下参贺如上仪。讫，退。次引师、傅、保、宾客以下入，就位，参贺如上仪。师、傅、保以下以次出。

内侍引皇太子升坐，礼直官引文武宫官入，就位，重行北向立，典仪曰“再拜”，在位官皆再拜。左庶子少前，跪言：“具官某言：元正首祚（冬至云“天正长至”），伏惟皇太子殿下，与时同休。”俯伏，兴，复位。典仪曰“再拜”，在位者

皆再拜，分东西序立。左庶子少前，跪言礼毕。左右近侍降帘，皇太子降坐，宫官退，左右侍卫以次出。

皇太子与百官相见。至道元年，有司言：“百官见皇太子，自两省五品、尚书省御史台四品、诸司三品以上皆答拜，余悉受拜。宫官自左右庶子以下，悉用参见之仪。其宴会位在王公上。”

与师、傅、保相见。《政和新仪》：前一日，所司设师、傅、保以下次与宫门外道，西南向；设轩架之乐于殿庭，近南，北向。其日质明，诸卫率各勒所部屯门列仗，典谒设皇太子位于殿东阶下西向，设师、傅、保位，于殿西阶之西，三少位于傅、保之南稍却，俱东向北上。师、傅、保以下俱朝服至宫门，通事舍人引就次，左庶子请内严。通事舍人引师、傅、保立于正殿门之西，三少在其南稍却，俱东向北上。左庶子言外备，诸侍奉之官各服其器服，俱诣阁奉迎。皇太子朝服以出，左右侍卫如常仪，轩架作《翼安》之乐，至东阶下西向立，乐止。通事舍人引师、傅、保及三少入，就位，轩架作《正安》之乐，至位乐止。皇太子再拜，师、傅、保以下答拜（若三少特见，则三少先拜）。通事舍人引师、傅、保以下出，轩架《正安之乐》作，出门，乐止。左庶子前跪称：“左庶子某言，礼毕。”皇太子入，左右侍卫及乐作如来仪。

卷一百一十八

志第七十一

礼二十一 宾礼三

朝仪班序 百官转对 百官相见仪制

朝仪班序。太祖建隆三年三月，有司上合班仪：太师，太傅，太保，太尉，司徒，司空，太子太师、太傅、太保，嗣王，郡王，左、右仆射，太子少师、少傅、少保，三京牧，大都督，大都护，御史大夫，六尚书，常侍，门下、中书侍郎，太子宾客，太常、宗正卿，御史中丞，左右谏议大夫，给事中，中书舍人，左、右丞，诸行侍郎，秘书监，光禄、卫尉、太仆、大理、鸿胪、司农、太府卿，国子祭酒，殿中、少府、将作监，前任节度使，开封、河南、太原尹，太子詹事，诸王傅，司天监，王府尹，国公，郡公，中都督，上都护，下都督，太子左右庶子，五大都督府长史，中都护，下都护，太常、宗正少卿，秘书少监，光禄等七寺少卿，司业，三少监，三少尹，少詹事，左右谕德、家令、率更令、仆，诸王府长史、司马，司天少监，起居舍人，侍御史，殿中侍御史，左右补阙、拾遗，监察御史，郎中、员外郎，太常博士，五府少尹，五大都督府司马，通事舍人，国子博士，五经博士，都

水使者，四赤令，太常、宗正、秘书丞，著作郎，殿中丞，尚食、尚药、尚舍、尚乘、尚辇奉御，大理正，太子中允、赞善、中舍、洗马，诸王友、谏议参军，司天五官正。凡杂坐者，以此为准。诏曰：“尚书中台，万事之本，而班位率次两省官；节度使出总方面，古诸侯也，又其检校兼守官多至师傅三公，而位居九寺卿监之下，甚无谓也。其给事、谏议、舍人宜降于六曹侍郎之下，补阙次郎中，拾遗、监察次员外郎，节度使升于六曹侍郎之上、中书侍郎之下，余悉如故。”

乾德元年闰十二月，诏：“自今一品致仕官曾带平章事者，朝会宜缀中书门下班。”二年二月，诏重定内外官仪制。有司请令上将军在中书侍郎之下，大将军在少卿监之下，诸卫率、副率在东宫五品之下，内客省使视太卿，客省使视太监，引进俯视庶子，判四方馆事视少卿，阁门使视少监，诸司使视郎中，客省引进、阁门副使视员外郎，诸司副使视太常博士，通事舍人从本品，供奉官视诸卫率，殿直视副率，枢密承旨视四品朝官，兼南班官诸司使者从本品，副承旨视寺监丞，诸房副承旨视南省都事。凡视朝官者本品下，视京官在其上。

开宝六年九月，诏曰：“周之宗盟，异姓为后，此先王所以睦九族而和万邦也。晋王亲贤莫二，位望俱崇，方资夹辅之功，俾先三事之列，宜位宰相上。”九年十一月，诏齐王廷美、武功郡王德昭位在宰相上。

大中祥符元年正月，有司上酺宴班位。驸马都尉、宫僚、员僚、皇亲大将军已下，行门、宰臣、枢密使已下，颖王、皇亲郡王、侍卫马军都指挥使已下，皇亲使相、皇亲节度使、皇亲观察留后已下，皇亲防御、团练、刺史三班合为一；节度

使、观察留后已下，防御、团练、刺史三班合为一，并重行异位。诏依所定。既而武康军节度使李端愿言：“使相亦当合为一班，不当独行尊异。”诏令阁门再定，而阁门引仪制及以前议为是。端愿复伸其议，自劾妄言。乃诏太常礼院与御史台同详定。礼院言：“常朝起居班次，缘祖宗旧制，不宜并合。”从之。

四年闰三月，太常礼院、阁门言：“准诏同详定阁门使李端愿所奏阁门仪制，宰臣与亲王立班坐位分左右各为班首，宰臣、枢密使带使相，或带郡王并使相作一行，总为中书门下班。其亲王独行一班者，准封爵令。兄弟皇子皆封国，谓之亲王，所以他官不可参缀。检会坐次图，直将宗室使相辄缀亲王，盖更张之时未见亲王，遂致失于讲求。近见朝拜景灵宫，东阳郡王顥亦缀亲王班，窃恐未安。今取到阁门仪制，其合班宰臣、使相在东，亲王在西，分班立。又祥符元年宴坐次图，宰臣王旦与使相石保吉在东，宁王元偓、舒王元侁、广陵郡王元俨、节度使惟吉在西，分班坐。其元俨、惟吉是郡王与节度使，许缀亲王班，窃虑当时出自特旨。今来检寻元初文字不见，在先朝只依祥符元年宴坐次图子，亲王及带使相郡王在西为一班。臣等参详，请依阁门仪制，亲王在西，独为一班，宗室郡王带使相许缀亲王立班坐次，即系临时特旨。”从之。

熙宁二年四月，国信所言：“大辽贺同天节左番使耶律奭赴文德殿拜表，言南使到北朝缀翰林学士班，今来却在节度使之下。馆伴者谕之，始就班。时下御史台、阁门同详定，奏称人使不知本朝翰林学士班自在节度使之下，如遇合班，即

节度使在翰林学士之西差前，别为一班立，俱不相压。欲且依久来仪制体例。”诏依所定。是月，编修阁门仪制所言：“庆历中，改文明殿学士为观文殿学士，又置大学士。按文明殿即今文德殿，乃正衙前殿也，后唐始置学士，序位枢密副使之下，每遇紫宸殿坐朝，则升殿侍立。盖文德、紫宸通谓之前殿，故学士侍立为宜。其观文殿深在禁中，乃与资政、端明殿相类，而资政、端明学士并不侍立。窃详庆历所改职名，虽用旧之班著，而殿之次序与旧义理不同。其观文殿大学士自今遇紫宸殿坐朝，请更不升殿侍立。”从之。

元祐元年五月，诏：“太师平章军国重事文彦博，已降旨令独班起居。自今赴经筵、都堂同二省、枢密院奏事，并序位在宰臣之上。”

百官转对。自建隆诏内殿起居日，令百官以次转对，限以二人。其封章于阁门通进，复鞠躬自奏，宣徽使承旨宣答，拜舞而出，著为阁门仪制。

淳化二年，诏：自今内殿起居日，复令常参官二人次对，阁门受其章。

大中祥符末，罢不复行。

景德三年，复诏：“群臣转对，其在外京官内殿崇班以上，候得替，先具民间利害实封，于阁门上进，方得朝见。”

治平中，命御史台每遇起居日，令百官转对。御史台言：“旧制，起居日，轮两省及文班秩高者二员转对。若两省官有充学士、待制，则缀枢密班起居，内朝臣僚不与。”寻诏遇转对日，增二员。

熙宁初，阁门言：“旧制，中书省、枢密院奏事退，再引三班，假日则两班，或再御后殿引对，多及午刻，遇开经筵，即至申末，恐久劳圣躬。请遇经筵日，自二府奏事外，止引一班，或有急奏及言事官请对即取旨，俟罢经筵日仍旧。”又言：“假日御崇政殿，每遇辰时，则隔班过延和殿再引，不待进食，至巳刻隔班取旨，尚许引对。请自今隔班过延和殿，俟已进食再引。遇寒暑、大风雨雪即令次日引对。”诏：“自今授外任者许令转对讫朝辞。”监察御史里行张戢、程颢言：“每欲奏事，必俟朝旨，或朝政有阙及闻外事而机速后时，则已无所及；况往复俟报，必由中书，万一事干政府，则或致阻格。请依谏官例，牒阁门求对，或有急奏，即许越次登对，庶几遇事入告，无忧失时。”又以编修阁门仪制所言，三衙有急奏，许于后殿登对，若别有奏陈，则报阁门如常制，或假日御崇政殿，则于已得旨对班后续引，且许两制以上同班奏事。

元丰中，诏：“尚书侍郎同郎官一员奏事，郎中、员外郎番次随之，不许独留身。侍郎以下，亦不许独请奏事。其左右选非尚书通领者，听侍郎以上郎官自随。秘书、殿中省、诸寺监长官视尚书，貳丞以下视侍郎。”又诏：“三省、枢密院独班奏事日。无得过三班。若三省俱独班，则枢密院当请奏事。其见任官召对讫，次日即朝辞回任听旨。”

元祐中，宰臣吕大防言：“昨垂帘听政，惟许台谏以二人同对，故不正之言无得以入。今陛下初见群臣，请对者必众。既人人得进，则善恶相杂，故于采纳尤难。”帝曰：“人君以纳谏为上，然邪正则不可不辨。”遂诏上殿班当直牒及帅臣、

国信使副，许依元丰八年以前仪制。

绍圣初，臣僚言：“文德殿视朝轮官转对，盖袭唐制，故祖宗以来，每遇转对，侍从之臣亦皆与焉。元祐间因言者免侍从官转对，续诏职事官权侍郎以上并免，自此转对止于卿、监、郎官而已。请自今视朝转对依元丰以前条制。”又诏：“自今三省、枢密院进拟在京文臣开封府推判官、武臣横行使副、在外文臣诸路监司藩郡知州、武臣知州军已上，取旨召对。”臣僚言：“每缘职事请对，待次旬日，遇有急奏，深恐失事。请自今后许依六曹、开封例，先次挑班上殿，仍不隔班。”又言：“诸路监司，朝廷所选，以推行法令，省问风俗，朝辞之日，当今上殿。”六曹尚书如有职事奏陈，许独员上殿。其群臣请对，虽遇休假，特御便殿听纳。既又诏：“应节镇郡守往令陛辞，归许登对，不特审观人材，亦所以重外任也。可于监司不许免对条下，增入节镇郡守依此。”

重和元年，臣僚言：“比年以来，二三大臣奏对留身，谗疏善良，请求相继，甚非至公之体。”诏：“自今惟蔡京五日一朝许留身，余非除拜、迁秩、因谢及陈乞免罢，并不许独班奏事，令阁门报御史台弹劾。”又诏：“寺监职事上部，部上省，故得上下维持，纲纪所出。今后虽系两制，职司寺监不许独对。”臣僚言：“祖宗旧制，有五日记转对者，今惟月朔行之，有许朝官转对者，今惟待制以上预焉。自明堂行视朔礼，岁不过一再，则是毕岁而论患者无几。请遇不视朔，即令具章投进，以备览观。”又：“诸路监司未经上殿者，虽从外移，先赴阙引对，方得之官。”并从其议。

百官相见仪制。乾德二年，诏曰：“国家职位肇分，轨仪有序，冀等威之斯辨，在品式之惟明。矧著位之庶官及内司之诸使，以至轩墀引籍，州县命官，凡进见于宰相，或参候于长吏，既为总摄，合异礼容，稽于旧仪，且无定法。或传晋天福、周显德中，以廷臣、内职、宾从、将校，比其品数，著为纲条，载于刑统，未为详悉。宜令尚书省集台省官、翰林、秘书、国子司业、太常博士等详定内外群臣相见之仪。”翰林学士承旨陶谷等奏：

两省官除授、假使出入，并参宰相，起居郎以下参同舍人。五品以上官，遇于途，敛马侧立，须其过。常侍以下遇三公、三师、尚书令，引避；其值仆射，敛马侧立。御史大夫、中丞皆分路行。起居郎以下避仆射，遇大夫，敛马侧立；中丞，分路。尚书丞郎、郎中、员外并参三师、三公、令、仆，郎中、员外兼参左右丞、本行尚书、侍郎及本辖左右司郎中、员外。御史大夫以下参三师、三公、尚书令，中丞兼参大夫，知杂事参中丞，三院御史兼参知杂及本院之长。大夫避尚书令以上，遇仆射，敛马侧立而避。大夫遇尚书丞郎、两省官诸司三品以上、金吾大将军、统军上将军，皆分路。余官遇中丞，悉引避。知杂兼避中丞，遇左右丞敛马侧立，余皆分路。郎中及少卿监、大将军以下，皆避知杂。三院同行，如知杂之例。少卿监并参本司长官，丞参少卿。诸司三品遇仆射于途，皆引避。诸卫大将军参本卫上将军。东宫官参隔品。凡参者若遇于途，皆避。

公参之礼，列拜堂上，位高受参者答焉。四赤县令

初见尹，趋庭，受拜后升厅如客礼。内客省使谒宰相、枢密使以客礼，阁门使以上列拜，皆答，客省副使至通事舍人、诸司使、枢密承旨不答焉。自枢密使副、宣徽使皆差降其礼，供奉官、殿直、教坊使副、辞令官、伎术官并趋庭，倨受。诸司副使参大使，通事舍人参阁门使，防御、团练、刺史谒本道节帅，节度、防御、团练副使谒本使，并具军容趋庭，延以客礼。少尹、幕府于本院长官悉拜。防御、团练判官谒本道节帅，并趋庭。上佐、州县官见宰相、枢密使及本属长官，并拜于庭（天长、雄武等军使见宰相、枢密亦知之）。参本府宾幕官及曹掾，县簿、尉参令，皆拜。王府官见亲王如宾职见使长，府县官兼三馆职者见大尹同。赤县令、六品以下未尝参官，见宰相、枢密及本司长官，并拜阶上。流外见流内品官，并趋庭。

诸司非相统摄，皆称移牒。分路者不得笼街及占中道，依秩序以分左右。遇于驿舍，非相统摄及名位县隔，先至者居之。台省官当通官呵止者，如旧式。文武官不得假借呼称，以紊朝制。当避路者，若被宣召及有所捕逐，许横度焉。

又令：“诸司使、副使、通事舍人见宰相、枢密使，升阶、连姓通名展拜，不答拜。其见枢密副使、参知政事、宣徽使，以客礼展拜。”

太平兴国以后，又制京朝官知令录者，见本使州长吏以客礼，三司判官、推官、主判官见本使，如郎中、员外见尚书丞郎之仪。

咸平中，又诏：开封府左右军巡使、京官知司录及诸曹参军到畿县见京尹，并趋庭设拜。六年，命翰林学士梁颙等详定阁门仪制，成六卷，因上言：“三司副使序班、朝服比品素无定列，至道中，筵会在知制诰后、郎中前。今请同诸司、少卿监，班位在上。如官至给谏、卿监者，自如本品，朝会大宴随判使赴长春殿起居引驾。其朝会引驾至前殿，与诸司使同退。”

大中祥符五年，复命翰林学士李宗谔等详定仪制：文武百官遇宰相、枢密使、参知政事，并避。起居郎以下遇给、舍以上，斂马。御史大夫遇东宫三师、尚书丞郎、两省侍郎，分路而行。中丞遇三师、三少、太常卿、金吾上将军，并分路而行。知杂御史遇尚书侍郎、诸司三品、金吾大将军、统军、诸卫上将军，分路而行。三院同行如知杂例，不同行，遇左右丞则避。尚书丞郎、郎中、员外遇三师、三公、尚书令，则避。郎中、员外遇丞郎，则避。太常博士以下朝官遇本司长官、三师、三公、仆射、尚书丞郎、大夫、中丞、知杂御史，并避，权知判者不避，遇两省给舍以上，斂马。京官遇丞郎、给舍、大卿监、祭酒以上及本寺少监卿、司业，并避。诸军卫大将军以下遇上将军、统军，亦避。詹事遇上台官，如卿监之例。庶子、少詹事至太子仆遇东宫三师、三少，并避；遇上台官，如少卿监例。中允以下遇东宫三师、三少，并避；遇宾客、詹事，斂马；遇上台官，如太常博士例。应合避尚书者，并避三司使。其权知开封府如本官品避。其台省官虽不合避，而职在统临者，并避。武班、内职并依此品。

大观二年，定王、嘉王府侍讲沈锡等奏：“二王出就外学，

其初见及侍王礼仪、讲说疏数之节，请如故事。”手诏：“按祥符故事，记室、翊善见诸王，皆下拜。真宗特以张士逊为王友，命王答拜，以示宾礼。今讲读辅翊之官，职在训道，亦王友傅也，可如例，令王答拜。”群臣赴台参、谢、辞者（新授、加恩、出使者），尚书侍郎则三院御史各一员、中丞、大夫皆对拜（三院仍班迎，不坐班即不赴）。节度使、宾客、太常宗正卿则御史一员、中丞、大夫皆对拜。两使留后至刺史、秘书监至五官正、上将军至郎将、四厢都指挥使及内职军校遥郡以上、枢密都承旨及内职带正员官者、四赤县令、三京司录、节度行军至团练副使、幕职官任宪衔者，皆御史一员对拜，中丞、大夫对揖（亦令揖讫进言，得参风宪，再揖而退）。若曾任中书、门下及左右丞皆不赴。加阶勋、食邑、章服，馆阁三司、开封府职事及内职转使额、军额，亦不赴台谢。仆射过正衙日，台官大夫以下与百官，并诣幕次致贺（文官一品、二品曾任中书、枢密院者不赴）。大夫、中丞则郎中、少卿监、大将军以下亦然（本官约止则不赴，仆射赴上都省者罢此仪）。

卷一百一十九

志第七十二

礼二十二

宾礼四

录周后 录先圣后 群臣朝使宴饯
朝臣时节馈廩 外国君长来朝
契丹夏国使副见辞仪高丽附
金国使副见辞仪 诸国朝贡

昔周灭殷，封微子为殷后，俾修其礼物，作宾于王家，与国咸休。宋以柴周之后为二恪，又录孔子之后，亦先王崇德象贤之意也，故皆为宾礼。其余则有朝使之宴饯、岁时之廩馈及外国之使聘、远方之朝贡，著其迓饯宴赉之式，登降揖逊之仪，备一代之制焉。

太祖建隆元年正月四日，诏曰：“封二王之后，备三恪之宾，所以示子传孙，兴灭继绝。夏、商之居杞、宋，周、隋之启介、鄴，古先哲王，实用兹道。矧予凉德，历试前朝，虽周德下衰，勉从于禅让；而虞宾在位，岂忘于烝尝？其封周帝为郑王，以奉同嗣，正朔服色，一如旧制。”又诏曰：“矧惟眇躬，逮事周室。讴歌狱讼，虽归新造之邦；庙貌园陵，岂

忘旧君之礼？其周朝嵩、庆二陵及六庙，宜令有司以时差官朝拜祭飧，永为定式。仍命周宗正卿郭玘行礼。”乾德六年八月，诏于周太祖、世宗陵寝侧各设庙宇塑像，命右赞善大夫王硕管勾修盖。开宝六年三月，周郑王殂，诏辍朝十日。帝素服发哀于便殿。十月四日，葬周恭帝于顺陵，诏特辍四日、五日朝参。

仁宗天圣六年，录故虢州防御使柴贵子肃为三班奉职。七年，录故太子少傅柴守礼孙咏为三班奉职。其后，又录柴氏之后曰熙、曰愈、曰若拙、曰上善并为三班奉职，曰余庆、曰诚为州长史、助教，曰贻廓等十一人复其身，仍各赐钱一万。又录世宗曾孙揆、柔及贵曾孙日宣、守礼曾孙若讷皆为三班奉职。

嘉祐四年，著作郎何鬲言：“昔舜受尧、禹受舜之天下，而封丹朱、商均以为国宾。周、汉以降，以及于唐，莫不崇奉先代，延及苗裔。本朝受周天下，而近代之盛莫如唐，自梁以下，皆不足以崇袭。臣愿考求唐、周之裔，以备二王之后，授以爵命，封县立庙，世世承袭，永为国宾。”事下太常议，曰：“古者立二王后，不惟继绝，兼取其明德可法。五代草创，载祀不永，文章制度，一无可考。上取唐室，世数已远，于经不合。惟周则我受禅之所自，义不可废。宜访求子孙，如孔子后衍圣公，授一京官，爵以公号，使专奉庙飧，岁时存问，赐之粟帛、牲器、祭服。每遇时祀，并从官给，其庙宇亦加严饰。如此，则上不失继绝之义，度之于今，亦简而易行。”从之。四月，诏曰：“先王推绍天之序，尚尊贤之义，褒其后嗣，宾以殊礼，岂非圣人稽古报功之大典哉？国

家受命之元，继周而王，虽民灵欣戴，历数允集，而虞宾将逊，德美丕显。顷者推命本始，褒及支庶，每遇南郊，许奏白身一名充班行，恩则厚矣，而义未称。将上采姚、姒之旧，略循周、汉之典，详其世嫡，优以公爵，异其仕进之路，申以土田之锡，俾庙寝有奉，飨祀不辍，庶几乎《春秋》通三统、厚先代之制矣。宜令有司取柴氏谱系，于诸房中推最长一人，令岁时亲奉周室祀事。如白身，即与京主簿，如为班行者，即比类换文资，仍封崇义公，与河南府、郑州合入差遣，给公田十顷，专管勾陵庙。应缘祭飨礼料所须，皆从官给。如至知州资序，即别与差遣，却取以次近亲，令袭爵授官，水为定式。”八月，太常礼院定到内殿崇班、相州兵马都监柴咏于柴氏诸族最长，诏换殿中丞，封崇义公，签书奉宁军节度判官事，以奉周祀。又以六庙在西京，而岁时祭飨无器服之数，令有司以三品服一、四品服二及所当用祭器给之。

熙宁四年，西京留司御史命司马光言：“崇义公柴咏祭祀不以仪式。周本郭姓，世宗后侄，为郭氏后。今存周后，则宜封郭氏子孙以奉周祀。”帝阅奏，问王安石，安石曰：“宋受天下于世宗，柴氏也。”帝曰：“为人后者为之子。”安石曰：“为人后于异姓，非礼也。虽受天下于郭氏，岂可以天下之故而易其姓氏所出？”帝然之。五年正月，柴咏致仕。咏长子早亡，嫡孙夷简当袭。太常礼院言夷简有过，合以次子西头供奉官若讷承袭。诏以若讷为卫尉寺丞，袭封崇义公，签书河南府判官厅公事。

政和八行，徽宗诏曰：“昔我艺祖受禅于周，嘉祐中择柴氏旁支一名封崇义公。议者谓不当封周。然禅国者周，而三

恪之封不及，礼盖未尽。除崇义公依旧外，择柴氏最长见在者以其祖父为周恭帝后，以其孙世世为宣义郎，监周陵庙，与知县请给，以示继绝之仁，为国二恪，永为定制。”

绍兴五年，诏周世宗玄孙柴叔夏为右承奉郎，袭封崇义公，奉周后。二十六年，叔夏升知州资序，别与差遣。以子国器袭封，令居衢州。朝廷有大礼，则入侍祠如故事。其柴大有、柴安宅亦各补官。

淳祐九年，又以世宗八世孙柴彦颖特补承务郎，袭封崇义公。

时又求隋、唐及朱氏、李氏、石氏、刘氏、郭氏之后，及吴越、荆南、湖南、蜀汉诸国之子孙，皆命以官，使守其祀。具见《本纪》、《世家》。

录先圣后。仁宗景祐二年，诏以孔子四十六世孙北海尉宗愿为国子监主簿，袭封文宣公。皇祐三年七月，诏曰：“国朝以来，世以孔氏子孙知仙源县，使奉承庙祀。近岁废而不行，非所以尊先圣也。宜以孔氏子孙知仙源县事。”

至和初，太常博士祖无择言：“按前史，孔子后袭封者，在汉、魏曰褒成、褒尊、宗圣，在晋、宋曰奉圣，后魏曰崇圣，北齐曰恭圣，后周、隋并封邹国，唐初曰褒圣，开元中，始追谥孔子为文宣王。又以其后为文宣公，不可以祖谥而加后嗣。”遂诏有司定封宗愿衍圣公，令世袭焉。

治平初，用京东提点王纲言，自今勿以孔氏子弟知仙源县，其袭封人如无亲属在乡里，令常任近便官，不得去家庙。

熙宁中，以四十八代孙若蒙为沂州新泰县主簿，袭封。

元祐初，朝议大夫孔宗翰辞司农少卿，请依家世例知兖州以奉祀。又言：“孔子后袭封疏爵，本为侍祠，今乃兼领他官，不在故郡。请自今袭封者无兼他职，终身使在乡里。”朝议依所谓，命官以司其用度，立学以训其子孙，袭封者专主祠事，增赐田百顷，供祭祀之余许均赡族人。其差墓户并如旧法。赐书，置教授一员，教谕其家子弟，乡邻或愿学者听。改衍圣公为奉圣公，及删定家祭冕服等制度颁赐之。其后，通直郎孔宗寿等举若蒙弟若虚袭封，仍请自今众议择承袭之人，不必子继，庶几留意祖庙，惇睦族人。

宣和三年，诏宣议郎孔端友袭封衍圣公，为通直郎、直秘阁，仍许就任关升，以示崇奖。端友言：诏敕文宣王后与亲属一人判司簿尉，今孔若采当承继推恩。诏补迪功郎。

高宗绍兴二年，以四十九代孙孔玠袭封衍圣公。其后，以搢、以文远、以万春、以洙，终宋世，皆袭封主祀事。

群臣朝觐出使宴饯之仪。太祖、太宗朝、藩镇牧伯，沿五代旧制，入觐及被召、使回，客省赍签赐酒食。节度使十日，留后七日，观察使五日。代还，节度使五日，留后三日，观察一日，防御使、团练使、刺史并赐生料。节度使以私故到阙下，及步军都虞候以上出使回者，亦赐酒食、熟羊。群臣出使回朝，见日，面赐酒食，中书、枢密、宣徽使、使相并枢密使伴；三司使、学士、东宫三师、仆射、御史大夫、节度使并宣徽使伴。两省五品以上、侍御史、中丞、三司副使、东宫三少、尚书丞郎、卿监、上将军、留后、观察防御团练使、刺史、宣庆宣政昭宣使并客省使伴；少卿监、大将军、诸

司使以下任发运转运提点刑狱、知军州、通判、都监、巡检回者即赐，并通事舍人伴；客省、引进、四方馆、阁门使并本厅就食。群臣贺，赐衣；奉慰，并特赐茶酒，或赐食外任遣人进奉，亦赐酒食，或生料。自十月一日后尽正月，每五日起居，百官皆赐茶酒，诸军分校三日一赐。冬至、二社、重阳、寒食，枢密近臣、禁军大校或赐宴其第及府署中，率以为常。

大中祥符五年，诏自今两省五品、尚书省四品、诸司三品以上官，同列出使，并许釀钱钱饮，仍休假一日。余官有亲属僚友出行，任以休务日钱送。故事，枢密、节度使、使相还朝，咸赐宴于外苑。见辞日，长春殿赐酒五行，仍设食，当直翰林龙图阁学士以上、皇亲、观察使预坐。八年四月，侍卫步军副都指挥使王能自镇定来朝，宴于长春殿。阁门言：“旧制，节度使掌兵，无此礼例。既赴坐，则殿前马军都校当侍立，于品秩非便。”遂令皆预位。

中兴，仍旧制。凡宰相、枢密、执政、使相、节度、外国使见辞及来朝，皆赐宴内殿或都亭驿，或赐茶酒，并如仪。

时节馈廩。大中祥符五年十一月，以宰相王旦生日，诏赐羊三十口、酒五十壶、米面各二十斛、令诸司供帐，京府具衙前乐，许宴其亲友。旦遂会近列及丞郎、给谏、修史属官。俄又赐枢密使副、参知政事羊三十口，酒三十壶、米面各三十斛。其后，以废务非便，奏罢会，而赐如故。又制：仆射、御史大夫、中丞、节度、留后、观察、内客省使、权知开封府，正、至、寒食，并客省赉签赐羊、酒、米、面；立春赐春盘；寒食神餠、饧粥；端午粽子；伏日蜜沙冰；重阳

糕，并有酒；三伏日，又五日一赐冰。四厢及厢都指挥使，中书舍人，统军，防御、团练使，刺史，客省使，枢密都承旨，知银台司、审刑院，三司三司勾院，诸司使，禁军校、忠佐，海外诸蕃进奉领刺史以上，至寒食，并赐节料；立春，奉内朝者皆赐幡胜。

元祐二年十一月冬至，诏赐御筵于吕公著私第，遣中使赐上尊酒、香药、果实、缕金花等，以御饮器劝酒，遣教坊乐工，给内帑钱赐之。及暮赐烛，传宣令继烛，皆异恩也。

绍兴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高宗赐宰臣秦桧诏曰：“省所奏辞免生日赐宴。朕闻贤圣之兴必五百岁，君臣之遇盖亦千载。夫以不世之英，值难逢之会，则其始生之日，可不为天下庆乎！式燕乐衍，所以示庆也。非乔岳之神无以生申、甫，非宣王之能任贤无以致中兴。今日之事，不亦臣主俱荣哉？宜服异恩，毋守冲节。所请宜不允。”

宋朝之制，凡外国使至，及其君长来朝，皆富于内殿，近臣及刺史、正郎、都虞候以上皆预。

太祖建隆元年八月三日，宴近臣于广政殿，江南、吴越朝贡使皆预。乾德三年五月十六日，宴近臣及孟昶于大明殿。开宝四年五月七日，宴近臣及刘鋹于崇德殿。十一月五日，江南李煜、吴越钱俶各遣子弟来朝，宴于崇德殿。八年三月晦，宴契丹使于长春殿。

太平兴国二年二月十一日，宴两浙进奉使、契丹国信使及李煜、刘鋹、禁军都指挥使以上于崇德殿，不举乐，酒七行而罢。契丹遣使贺登极也。五月十一日，再宴契丹使于崇

德殿，酒九行而罢，以其贡助山陵也。三年正月十六日，宴刘鋹、李煜、契丹使、诸国蕃客于崇德殿，以契丹使来贺正故也。三月二十五日，吴越钱俶来朝，宴于长春殿，亲王、宰相、节度使、刘鋹、李煜皆预。十月十六日，宴宰相、亲王以下及契丹使、高丽使、诸州进奉使于崇德殿，以乾明节罢大宴故也。是后，宴外国使为常。

其君长来朝，先遣使迎劳于候馆，使者朝服称制曰“奉制劳某主”，国主迎于门外，与使者俱入升阶，使者执束帛，称有制，国主北面再拜稽首受币，又再拜稽首，以土物宾，使者再拜受。国主送使者出，鸿胪引诣朝堂，所司奏闻，通事舍人承敕宣劳，再拜就馆。翌日，遣使戒见日如仪。又次日，奉见于乾元殿，设黄麾仗及官县大乐。典仪设国主位于县南道西北向，又设其国诸官之位于其后。所司迎引，国主服其国服，至明德门外，通事舍人引就位。侍中奏中严，皇帝服通天冠、绛纱袍，出自西房，即御位。典仪赞拜，国主再拜稽首。侍中承制降劳，皆再拜稽首，敕升坐，又再拜稽首，至坐，俯伏避席。侍中承制曰“无下拜”，国主复位。次引其国诸官以次入，就位，再拜并如上仪。侍中又承制劳还馆，通事舍人引国主降，复位，再拜稽首，出。其国诸官皆再拜，以次出。侍中奏礼毕，皇帝降坐。其锡宴与受诸国使表及币皆有仪，具载《开宝通礼》。

契丹国使入聘见辞仪。自景德澶渊会盟之后，始有契丹国信使副元正、圣节朝见。大中祥符九年，有司遂定仪注。

前一日，习仪于驿。见日，皇帝御崇德殿。宰臣、枢密

使以下大班起居讫，至员僚起居后，馆伴使副一班入就位，东面立。次接书匣阁门使升殿立。次通事入，不通，喝拜，两拜，奏圣躬万福，又喝两拜，随呼万岁，喝祇候，赴东西接引使副位。舍人引契丹使副自外捧书匣入，当殿前立。天武官抬礼物分东西向入，列于殿下，以东为上。舍人喝天武官起居，两拜，随呼万岁，奏圣躬万福，喝各祇候。阁门从东阶降，至契丹使位北。舍人揖使跪进书匣，阁门侧身搢笏、跪接，舍人受之。契丹使立，阁门执笏捧书匣升殿，当御前进呈讫，授内侍都知，都知拆书以授宰臣，宰臣、枢密进呈讫，遂抬礼物出。舍人与馆伴使副引契丹使副至东阶下，阁门使下殿揖引同升，立御前。至国信大使传国主问圣体，通事传译，舍人当御前鞠躬传奏讫，揖起北使。皇帝宣阁门回问国主，北使跪奏，舍人当御前鞠躬奏讫，遂揖北使起，却引降阶至辞见位，面西揖躬。舍人当殿通北朝国信使某官某祇候见，应喏绝，引当殿，喝拜，大起居（其拜舞并依本国礼），出班谢面天颜，归位，喝拜舞蹈讫，又出班谢沿路驿馆御筵茶药及传宣抚问，复归位，喝拜舞蹈讫，舍人宣有敕赐窄衣一对、金蹀躞子一、金涂银冠一、靴一两、衣著三百匹、银二百两、鞍辔马一（每句应喏），跪受，起，拜舞蹈讫，喝祇候，应喏西出（凡传语并奏圣躬万福、致辞，并通事传译，舍人当殿鞠躬奏闻，后同）。次通北朝国信副使某官某祇候见，其拜舞、谢赐、致词并如上仪，西出（其敕赐衣一对，金腰带一，幞头、靴、笏、衣着二百匹，银器一百两，鞍辔马一）。次通事及舍人引舍利已下分班入，不通，便引合班，赞喝大起居，拜舞如仪。舍人喝有敕赐衣服、束带、衣著、银

器分物，应喏跪受，抬担床绝，起，舞蹈拜讫，喝各祇候分班引出。次引差来通事以下从人分班入，不通，便引合班，喝两拜，奏圣躬万福，又拜，随呼万岁，喝有敕各赐衣服、腰带、衣著、银器分物，应喏跪受，起，喝两拜，随拜万岁，喝各祇候唱喏分班引出。次行门、殿直入，起居讫，殿上侍立。文明殿枢密直学士、三司使、内客省使下殿。舍人合班奏报阁门无事，唱喏讫，卷班西出。客省、阁门使以下东出，其排立，供奉官已下横行合班。宣徽使殿上喝供奉官已下各祇候分班出，并如常仪。皇帝降坐还内。

宴日，契丹使副以下服所赐，承受引赴长春殿门外，并侍宴臣僚宰执、亲王、枢密使以下祇候。俟长春殿诸司排当有备，阁门使附入内都知奏班齐，皇帝坐，鸣鞭，宰臣、亲王以下并宰执分班，舍人引入。其契丹使副缀亲王班入。舍人通某甲以下，唱喏，班首奏圣躬万福，喝各就坐、两拜，随呼万岁，喝就坐，分班引上殿。或皇帝抚问契丹使副，舍人便引下殿，喝两拜，随拜万岁，喝各就坐。次舍人、通事分引舍利以下东西分班，喝两拜，喝就坐，分引赴两廊下。次舍人引差来通事、从人东西分班入，合班，喝两拜，随拜万岁，喝就坐，分引赴两廊。次喝教坊已下两拜，班首奏圣躬万福，又喝拜，两拜，随拜万岁，喝各祇候。次引看盏二人稍近前，喝拜，两拜，随拜万岁，喝上殿祇候，分东西上殿立。有司进茶床，内侍酌酒，讫，阁门使殿上御前鞠躬奏某甲已下进酒，余如常仪。宴起，宰臣已下降阶，舍人喝两拜，搢笏，舞蹈，喝各祇候，分班出。次舍利合班，喝两拜，舞蹈，三拜，拜谢讫，喝各祇候分引出。次通事、从人合班，喝

两拜，随拜万岁，喝各祇候，分班引出。次喝教坊使已下两拜，随拜万岁，喝各祇候。如传宣赐茶酒，又喝谢茶酒拜，两拜，随拜万岁，喝各祇候，出。阁门使殿上近前侧奏无事，皇帝降坐，鸣鞭还内。

辞日，皇帝坐，内殿起居班欲绝，诸司排当有备，催合侍宴臣僚东西相向，班立崇德殿庭。俟奏班齐，舍人喝拜，东西班殿侍两拜，奏圣躬万福，喝各祇候。次舍人通馆伴使副某甲以下常起居，次通契丹使某甲常起居，次通副使某甲常起居，俱引赴西面立。次通宰臣以下横行，通某甲以下，应喏，奏圣躬万福，喝各就坐，应喏，两拜呼万岁，分升殿东西向立。次通事、舍人引契丹舍利以下，次差来通事、从人俱分班入，当殿两拜，奏圣躬万福，喝各就坐，两拜，呼万岁，分引赴两廊立。次通教坊使、看盏。及进茶床、酹酒并阁门奏进酒，并如长春宴日之仪。酒五巡，起。宰臣以下降阶班立，两拜、搢笏、舞蹈，三拜，喝各祇候。宰臣以下并三司使、文明殿学士、枢密直学士升殿侍立，其余臣僚并契丹使并出。次引舍利及差来从人，俱两拜万岁讫，分班引出。如传宣赐茶酒，更喝谢拜如前仪。已上班绝，舍人再引契丹使入，西面揖躬。舍人当殿通北朝国信使某祇候辞，通讫，引当殿两拜，出班致辞，归位，又两拜讫，宣有敕赐，跪受拜舞讫，喝好去，遂引出。次引副使致词、受赐、拜舞如前仪，亦出。次引舍利已下，次引差来通事、从人，俱分班入，舍人喝有敕赐衣服、衣著、银器分物，各应喏跪受，候抬担床绝，就拜，起，又两拜万岁，喝好去，分班引出。其使副各服所赐，再引入，当殿两拜万岁讫，喝祇候，引升殿，当御

前立。皇帝宣阁门使授旨传语国主，舍人揖国信使跪，阁门使传旨通译讫，揖国信使起立，阁门使御前搢笏，于内侍都知处奉授书匣，舍人揖国信使跪，阁门使跪分付讫，揖起下殿，西出。

政和详定五礼，有《紫宸殿大辽使朝见仪》、《紫宸殿正旦宴大辽使仪》、《紫宸殿大辽使朝辞仪》、《崇政殿假日大辽使朝见仪》、《崇政殿假日大辽使朝辞仪》。其紫宸殿赴宴，辽使副位御坐西，诸卫上将军之南。夏使副在东朵殿，并西向北上。高丽、交趾使副在西朵殿，并东向北上，辽使舍利、从人各在其南。夏使从人在东廊舍利之南，诸蕃使副首领、高丽交趾从人、溪峒衙内指挥使在西廊舍利之南。又至各就位，有分引两廊班首诣御坐进酒，乐作，赞各赐酒，群官俱再拜就坐。酒五行，皆作乐赐华，皇帝再坐，赴宴官行谢华之礼。

夏国进奉使见辞仪。夏国岁以正旦、圣节入贡。元丰八年，使来。诏夏国见辞仪制依嘉祐八年，见于皇仪殿门外，朝辞诣垂拱殿。

政和新仪：夏使见日，俟见班绝、谢班前，使奉表函，引入殿庭，副使随入，西向立，舍人揖躬。舍人当殿躬奏夏国进奉使姓名以下祇候见，引当殿前跪进表函，舍人受之，副入内侍省官进呈。使者起，归位，四拜起居。舍人宣有敕赐某物，兼赐酒馔。跪受，箱过，俯伏兴，再拜。舍人曰各祇候，揖西出。次从人入，不奏，即引当殿四拜起居。舍人宣赐分物，兼赐酒食。跪受，箱过，俯伏兴，再拜。舍人曰各祇候，揖西出。辞日，引使副入殿庭，西向立，舍人揖躬。舍

人当殿躬奏夏国进奉使姓名以下祇候辞，引当殿四拜。宣赐某物酒馔，再拜如见仪。凡蕃使见辞，同日者，先夏国，次高丽，次交趾，次海外蕃客，次诸蛮。

高丽进奉使见辞仪。见日，使捧表函，引入殿庭，副使随入，西向立，舍人鞠躬，当殿前通高丽国进奉使姓名以下祇候见，引当殿，使稍前跪进表函，俯伏兴讫，归位大起居。班首出班躬谢起居，归位，再拜，又出班谢面天颜、沿路馆券、都城门外茶酒，归位，再拜，搢笏，舞蹈，俯伏兴，再拜。舍人宣有敕赐某物兼赐酒食，搢笏，跪受，箱过，俯伏兴，再拜。舍人曰各祇候，揖西出。次押物以下入，不通，即引当殿四拜起居。宣有敕赐某物兼赐酒食，跪受，箱过，俯伏兴，再拜起居。舍人曰各祇候，揖西出。

辞日，引使副入殿庭，西向立、舍人揖躬。舍人当殿躬通高丽进奉使姓名以下祇候辞，引当殿四拜起居。班首出班致词，归位，再拜。舍人宣有敕赐某物兼赐酒食，搢笏，跪受，箱过，俯伏兴，再拜。舍人曰好去，揖西出。次从人入辞，如见。

政和元年，诏高丽在西北二国之间，自今可依熙宁十年指挥隶枢密院。明年入贡，诏复用熙宁例，以文臣充接伴使副，仍往还许上殿。七年，赐以筩豆各十二，簠簋各四，登一，铏二，鼎二，罍洗一，尊二。铭曰：“惟尔令德孝恭，世称东蕃，有来显相，予一人嘉之。用锡尔宝尊，以宁尔祖考。子子孙孙，其永保之！”绍兴二年，高丽遣使副来贡，并赐酒食于同文馆。

金国聘使见辞仪。宣和元年，金使李善庆等来，遣直秘阁赵有开偕善庆等报聘。已而金使复至，用新罗使人礼，引见宣政殿，徽宗临轩受使者书。自后屡遣使来，帝待之甚厚，时引上殿奏事，赐予不赀，礼遇并用契丹故事。

绍兴三年十二月，宰臣进呈金使李永寿等正旦入见。故事，百官俱入。上曰：“全盛之时，神京会同，朝廷之尊，百官之富，所以夸示。今暂驻于此。事从简便。旧日礼数，岂可尽行？无庸俱入。”使人见辞，并赐食于殿门外。八年，金国遣使副来，就驿议和。诏王伦就驿赐宴。十一年十一月，金国遣审议使来。入见，时殿陛之仪议犹未决。议者谓“兵卫单弱，则非所以隆国体；欲设仗卫，恐骇虏情。”乃设黄麾仗千五百人于殿廊，蔽以帟幕，班定彻帷。十二年，扈从徽宗梓宫、皇太后使副来。十三年十一月，有司言：“贺正旦使初至，于盱眙军赐宴。未审回程合与不合筵待？”诏内侍省差使臣二员沿路赐御筵，一员于平江府，一员于镇江府，一员于盱眙军。寻诏：金国贺正旦人使到阙赴宴等坐次，令与宰臣相对稍南。使副上下马于执政官上下马处。三节人从并于宫门外上下马。立班则于西班，与宰臣相对立。仍权移西班使相在东壁宰臣之东。十四年正月一日，宴金国人使于紫宸殿。文臣权侍郎已上、武臣刺史已上赴坐。自后正旦赐宴仿此。五月，金国始遣贺天申节使来。有司言合照旧例：北使贺生辰圣节使副随宰臣紫宸殿上寿，进寿酒毕，皇帝、宰臣以下同使副酒三行，教坊作乐，三节人从不赴。既而三节人从有请，乞随班上寿，诏许之，仍赐酒食。遇贺正，人使朝辞在上辛祠官致斋之内，仍用乐。二十九年，以皇太后崩，其贺正使

副止就驿赐宴。见辞日，赐茶酒，并不举乐。

大率北使至阙，先遣伴使赐御筵于班荆馆（在赤岸，去府五十里），酒七行。翌日登舟，至北郭税亭，茶酒毕，上马入余杭门，至都亭驿，赐褥被、钞锣等。明日，临安府书送酒食，阁门官入位，具朝见仪，投朝见榜子。又明日，入见。伴使至南宫门外下马，北使至隔门内下马。皇帝御紫宸殿，六参官起居。北使见毕，退赴客省茶酒，遂宴垂拱殿，酒五行，惟从官已上预坐。是日，赐茶器名果。又明日，赐生饴。见之二日，与伴使偕往天竺烧香，上赐沉香、乳糖、斋筵、酒果。次至冷泉亭、呼猿洞而归。翌日，赐内中酒果、风药、花饴，赴守岁夜筵，酒五行，用傀儡。正月朔旦，朝贺礼毕，上遣大臣就驿赐御筵。中使传旨宣劝，酒九行。三日，客省签赐酒食，内中赐酒果。遂赴浙江亭观潮，酒七行。四日，赴玉津园燕射，命诸校善射者假管军观察使伴之，上赐弓矢。酒行乐作，伴射官与大使并射弓，馆伴、副使并射弩。酒九行，退。五日，大宴集英殿，尚书郎、监察御史已上皆预，学士撰致语。六日，朝辞退，赐袭衣、金带、大银器。临安府书送赉仪。复遣执政官就驿赐宴。晚赴解换夜筵，伴使与北使皆亲劝酬，且以衣物为侑。次日，加赐龙凤茶、金镀合。乘马出北阙门登舟，宿赤岸。又次日，复遣近臣押赐御筵。

自到阙朝见、燕射、朝辞，共赐大使金千四百两，副使金八百八十两，衣各三袭，金带各三条。都管上节各赐银四十两，中下节各三十两，衣一袭、葲金带一条。使人到阙筵宴，凡用乐人三百人，百戏军七十人，筑球军三十二人，起立球门行人三十二人，旗鼓四十人，并下临安府差；相扑一

十五人，于御前等子内差，并前期教习之。

诸国朝贡。其交州、宜州、黎州诸国见辞，并如上仪。惟迓劳宴赆之数，则有杀焉。其授书皆令有司付之。又有西蕃唃氏、西南诸蕃占城、回鹘、大食、于阗、三佛齐、邛部川蛮及溪峒之属，或比间数岁入贡。层檀、日本、大理、注辇、蒲甘、龟兹、佛泥、拂菻、真腊、罗殿、渤泥、邈黎、阁婆、甘眉流诸国入贡，或一再，或三四，不常至。注辇、三佛齐使者至，以真珠、龙脑、金莲花等登陛跪散之，谓之“撒殿”。

元祐二年，知颖昌府韩缜言：“交趾小国，其使人将及境，臣尝近弼，难以抗礼。按元丰中迓以兵官，钱以通判，使副诣府，其犒设令兵官主之。请如故事。”仍诏所过郡，凡前宰相、执政官知判者亦如之。又诏立回赐于阗国信分物法，岁遣贡使虽多，止一加赐。又命于阗国使以表章至，则间岁听一入贡，余令于熙、秦州贸易。

礼部言：“元丰著令，西南五姓蕃，每五年许一贡。今西南蕃泰平军入贡，期限未及。”诏特许之。学士院言：“诸蕃初入贡者，请令安抚、钤辖、转运等司体问其国所在远近大小，与见今入贡何国为比，保明闻奏，庶待遇之礼不致失当。”宣和诏蕃国入贡，令本路验实保明。如涉诈伪，以上书诈不实论。

建炎三年，占城国王遣使进贡。适遇大礼，遂加恩，特授检校少傅，加食邑。自后明堂郊祀，并仿此。绍兴二年，占城国王遣使贡沉香、犀、象、玳瑁等，答以綾锦银绢。

建炎四年，南平王薨，差广南西路转运副使尹东珣充吊祭使，赐绢布各五百匹，羊、酒、寓钱、寓彩、寓金银等，就钦州授其国迎接人，制赠侍中，进封南越王。封其子为交阯郡王，遇大礼，并加恩如占城国王。淳熙元年，赐“安南国王”印，铜铸，涂以金。

绍兴七年，三佛齐国乞进章奏赴阙朝见，诏许之。令广东经略司斟量，只许四十人到阙，进贡南珠、象齿、龙涎、珊瑚、琉璃、香药。诏补保顺慕化大将军、三佛齐国王，给赐鞍马、衣带、银器。赐使人宴于怀远驿。淳熙五年，再入贡。计其直二万五千缗，回赐綾锦罗绢等物、银二千五百两。

绍兴三十一年正月，安南献驯象。帝曰：“蛮夷贡方物乃其职，但朕不欲以异兽劳远人。其令帅臣告谕，自今不必以驯象入贡。”三十二年，孝宗登极，诏曰：“比年以来，累有外国入贡，太上皇帝冲谦弗受，况朕凉菲，又何以堪！自今诸国有欲朝贡者，令所在州军以理谕遣，毋得以闻。”淳祐三年，安南国主陈日熨来贡，加赐功臣号。十一年，再来贡。景定三年六月，日熨上表贡献，乞授其位于其子陈威晃。咸淳元年二月，加安南大国王陈日熨功臣，增“安善”二字；安南国王陈威晃功臣，增“守义”二字，各赐金带、鞍马、衣服。二年，复上表进贡礼物，赐金五百两，赐帛一百匹，降诏嘉奖。

卷一百二十

志第七十三

礼二十三

宾礼五附录

群臣上表仪 宰臣赴上仪 朝省集议班位
臣僚上马之制 臣僚呵引之制

群臣上表仪。《通礼》：守宫设次于朝堂，文东武西，相对为首；设中书令位于群臣之北。礼曹掾举表案入，引中书令出，就南面立。礼部郎中取表授中书令，令即受表入奏。

其礼：凡正、至不受朝，及邦国大庆瑞、上尊号请举行大礼，宰相率文武群臣暨诸军将校、蕃夷酋长、道释、耆老等诣东上阁门拜表，知表官跪授表于宰臣，宰臣跪授于阁门使，乃由通进司奏御。凡有答诏，亦拜受于阁门，获可，奏者奉表称贺。其正、至，枢密使率内班拜表长春殿门外，亦阁门使受之。

又西京留守拜表仪制：留司百官每五日一上表起居，质明，并集长寿寺立班，置表于案，再拜以遣。其春、秋赐服及大庆瑞并如之。或令分司官赍诣行在，或止驿付南京留司，约用此制。若巡幸，东京则留司百官亦五日一上表起居。并集大相国寺。

其制：群臣诣阁拜奏者，首云文武百僚具官臣某等言；常奏御者，止云臣某言，并称尊号，已有功臣爵邑者具之；状奏者，前后列衔，不称尊号，亦云功臣爵邑。其外，又有书疏、奏札、榜子之类。

乾德二年，令有司详定表首。太常礼院言：“仆射南省官品第二，太子三师官品第一，品位虽高，而南省上台为尊，合以仆射充首。若专以品秩为定，则诸行侍郎品第四，列于诸司三品卿监之上，不可以品序为准。按唐贞元六年诏，每有庆贺及诸臣上表，并合上公为首，如三公阙，以令、仆行之。中书、门下列贡章表，则仆射是百僚师长，难同宫僚之例。”诏召官集议。翰林学士陶谷等曰：“按唐制：上台、东宫并是廷臣，当时左右仆射、侍中、中书令为正宰相。贞观末，带同中书门下三品者方为宰相。今仆射既非宰相，合在大子三师之下，理固不疑。若以宫僚非廷臣，既宰相岂当兼领？今若先二品而后一品，升后列而退前班，紊其等威，事恐非顺。请以太子三师为表首。”窦仪等曰：“东宫二师为表首，讨论故典，实皆无据。左右仆射当为表首者，其事有六：按《六典》，尚书为百官之本，今自一品至六品常参官，皆以尚书省官为首，则仆射合为表首，一也。又唐制，上表无上公，即尚书令仆以下行之，其嗣王合随宗正，若有班位，合依王品，则嗣王虽一品，不得为表首，二也。仆射位次三公，合为表首，三也。况仆射为百僚师长，东宫三师非师长之任，四也。晋天福中诏，谢贺上表，上公行之，如阙，即令仆射行之，五也。立制之班，卑者先入后出，尊者后入先出。今东宫一品立定，仆射乃入，仆射既退，东宫一品乃出，且在两省之后，

六也。”

诏从仪等议，以仆射为表首焉。

宰臣赴上仪。《开元礼》有任官初上相见之仪。宋制：凡牧守赴上，多仍州府旧礼。台省之制，宰相、亲王、使相正衙谢讫，出文德殿便门至西廊，堂后官、两省杂事迎参；至中书便门，两省官迎班；升都堂，与送上官对揖（见任侍中、中书令、同平章事者），降阶，又与送上官对拜讫，分东、西升坐于床。两省杂事读案，堂后官接案。搢笏顶笔判署，凡三道：一，司天监寿星见；二，开封府嘉禾合穗；三，澶州黄河清。并判准，始谢送上官，讫，三司使、学士、两省官、待制、三司副使升堂展贺。百官先班中书门外，上事官降阶，百官入，直省官通班赞致贺，归后堂，与参知政事、枢密副使、宣徽使相见，会食讫，退。

建隆三年，中书、门下言：“准唐天成元年诏故事，藩镇带平章事，合于都堂视事，刊石以记官族，输礼钱三千贯。近年颇隳曩制。自今藩镇带平章事者，输礼钱五百千，刻石记岁月。其钱以给两省公用，望举行之。”诏：自今宰相及枢密使兼平章事、侍中、中书令者，输礼钱三百千，藩镇五百千，刻石以记如旧制。增秩者不再输，旧相复入者输如其数。

乾德二年，置参知政事，就宣徽院赴上，而枢密使、副止上事于本厅。后以曹彬兼侍中，为枢密使，特令赴中书上事。

大中祥符中，诏：自今宰相官至仆射者，并于中书都堂赴上，不带平章事亦令赴上。有司上仪注，宰相用常仪。仆

射本省上日，郎中、员外班迎于都堂门内，尚书丞、郎于东廊阶上稍近班迎揖，金吾将军升殿展拜贺，礼生赞引，主事读案。见任中书枢密使相、前任中书门下并不赴，余如宰相之仪。上讫，与本省御史台四品、两省五品、诸司三品以上会食。

右仆射王旦充玉清昭应宫使，有司按故事，宰相凡有吉庆，百官皆班贺。诏以未葺攸司，其班贺权罢。旦赴上修宫所，特赐会，丞、郎、三司副使以上悉预。自是宫观使副上日皆赐会作乐。

天禧初，太保、平章事王旦为太尉。国朝以来，三公不兼宰相，无赴上仪。特诏有司详定，就尚书省赴上，百官班迎，宰相而下悉集。御史大夫、中丞、知杂、三院御史皆僚属送上，判案三道。中丞以上，即京府尹、赤县令、诸曹、节度、刺史、皇城、宫苑使悉集。翰林学士入院日赐设，惟学士、中书舍人赴坐。又资政、侍读、侍讲、龙图阁学士、直学士兼秘书监并赴上。秘阁及两省五品以上任三馆学士、判馆、修撰者，皆赐设焉。

朝省集议，前代不载其仪。宋初，刑政典礼之事当集议者，先下诏都省，省吏以告当议之官，悉集都堂，设左、右丞于堂之东北，南向；御史中丞于堂之西北，南向；尚书、侍郎于堂东厢，西向；两省侍郎、常侍、给事、谏舍于堂之西厢，东向；知名表郎官于堂之东南，北向；监议御史于堂之西南，北向。又设左右司郎中、员外于左、右丞之后，三院御史于中丞之后，郎中、员外于尚书、侍郎之后，起居、司

谏、正言于谏舍之后。如有仆射、御史大夫，即于左右丞，中丞之前。如更有他官，即诸司三品于侍郎之南，东宫一品于尚书之前，武班二品于谏舍之南，皆重行异位。卑者先就席。左、右丞升厅，省吏抗声揖群官就坐，知名表郎官以所议事授所司奉诣左、右丞，左、右丞执卷读讫授中丞、中丞授于尚书、侍郎，以次读讫，复授知名表郎官。将毕，左、右丞奉笔叩头揖群官，以一副纸书所议事节署字于下，授四坐。监议御史命吏告云：“所见不同者请不署字。”以官高者为表首。如止集本省官，坐如常仪，其知名表郎官、监议御史坐仍北向。惟仆射以上得乘马至都堂，他官虽同平章，事亦止屏外。

明道二年，尚书议庄献、庄懿太后升祔，省官带内外制、兼三司副使承例移文不赴。

监议御史段少连以为官带近职，一时之选，宜有建明，不当反自高异。乃奏议事不集以违制论。从之。

集贤校理赵良规言：“国朝故事，令敕仪制，别有学士、知制诰、待制、三司副使著位，视品与前朝异，固无在朝叙职、入省叙官之说。若全不论职，则后行员外郎兼学士，在朝立丞、郎上，入省居比、驾下；知制诰、待制入朝与侍郎同列，入省分厕散郎；员外郎任三司副使、郎中任判官，在三司为参佐，入本省为正员。所以旧来议事，集尚书省官，带职者不赴。别诏三省悉集，则及大小两省；内朝官悉集，则及学士、待制、三司副使；更集他官，则诸司三品、武官二品，各次本司长官。故事，尚书省官带知制诰，中书省奏班簿，是于尚书省、御史台了不著籍，故有绝曹之语。又凡定学士、舍人、两省著位，除先后入外，若有升降，皆特禀朝

旨，岂有在朝、入省迭为高下？”御史台、礼院详定，久不决。

判礼院冯元等曰：“会议之文，由来非一，或出朝廷别旨，或循官司旧规。故集本省者，即南省官；集学士、两省、台官者，容有两制、给舍、中丞；集学士、台省及诸司四品以上者，容有卿、监；集文武百官者，容有诸卫。盖谋事有小大，集官有等差，率系诏文，乃该余职。少连以太常易名之细，考功覆议之常，误谓群司普当会席，列为具奏，婴以严科，遂使绝曹清列，还入本行，分局常员，略无异等。请臣僚拟谥，止集南省官属，或事缘体大，临时敕判，兼召三省、台、寺，即依旧例。”御史台言：“今尚书省官任两制者，系台省之籍，无坐曹之实。论职官之言，正为绝曹者设，岂可受禄则系官定奉，议事则绝曹为辞？况王旦、王化基、赵安仁、晁迥、杜镐、杨亿皆尝预议于尚书省。故相李昉为主客郎中、知制诰日，屡经都省议事。又议大事，仆射、御史大夫入省，唯仆射至厅下马，于今行之，所以重本省也。故都堂会议，列状以品，就坐以官，忽此更张，恐非通理。”

礼官吴育曰：“两奏各有未安。尚书省制度虽崇，亦天子之有司，在朝廷既殊班列，入有司辄易尊卑，是以朝省为彼我、官职分二事也。两制近职，若有事议而云绝班不赴，非所以求至当。且知制诰中书省奏班簿，是谓绝班。翰林学士亦知制造，不绝班簿。此因循之制，非确据也。纵绝班有例，而绝官无闻，一人命书，三省连判，而都无所系，止为奉钱，岂命官之礼？今取典故中最明一事，足以质定。祥符五年仆射上事仪：绝班之官，别头赞引，不与本省官同在迎班。请凡会议，省官带近职者，别作一行而坐，自为序列，非以相

压。若招两制、台省、诸司、诸卫官毕集，则各从其类，自作一行，书议如其位次。”

诏尚书省议事，应带职官三司副使以上并不赴，如遇集议大事，令赴，别设坐次。

是岁，紫宸、垂拱殿刊石为百官表位。三司使，内朝班学士右，独立石位；门外，亦班其上。

熙宁二年，御史台、太常礼院详定臣僚御路上马之制：近上臣僚及北使到阙，并于御路上行马。中书枢密院执政官、宣徽院、御史中丞、知杂御史、左右金吾、摄事官清道者，导从呵止依旧式，其三司副使以上亦许出节。正任观察使以上与合出节臣僚，并许自宣德门外至天汉桥北御路上行马，如从驾出入及宗室内庭诸宫院车骑，并不在此限。

御史台又言：“旧制：百官台参、辞谢臣僚于朝堂，先赴三院御史幕次，又赴中丞幕次，得以体按老疾。今止于御史厅一员对拜，不惟有失旧仪，兼恐不能公共参验。请如旧制朝堂拜揖，遇放常朝，即诣御史台。”已而诏宰臣、亲王、使相、两府、宣徽使，遇入枢密院门，许至从南第二门外上下马。又诏：宰臣上马，枢密院次之，诸司又次之，左、右丞上下马处并同两省侍郎。

御史台言：“左丞蒲宗孟、右丞王安礼贺仆射上尚书省，于都堂下马。按左、右丞上下马于本厅。请付有司推治。”安礼争论上前，以为今日置左、右丞为执政官，不应有厚薄。左、右丞于都堂上下马自此始。

寻诏执政官退朝上马，宰臣于枢密院，余于隔门外。都堂聚议退，左丞于门下侍郎厅，右丞于中书侍郎厅。品官诣

尚书省上下马依杂压，大中大夫以上就第一贮廊，监察御史以上就过道，诸六曹尚书、侍郎即大中大夫以上就本厅，监察御史以上就客位，余并过道门外。

政和朝参臣僚上马次序：俟皇城门开，枢密入，次三省执政官，次一品二品文臣、六曹侍郎、殿中监、开封尹、大司成、侍从官、两省，次百官，御史台编栏以次入。

其宰相罢政，韩琦以司徒、节度判相州，曾公亮以司空、节度为集禧观使，王安石以观文殿大学士、吏部尚书知江宁府。曹佺以中书令、节度充景灵官使，韩终以观文殿大学士、吏部侍郎知大名府，致仕太师文彦博来朝，其大朝会班位仪物如之。吴育以观文殿大学士、吏部尚书为西太一宫使，大朝会缀中书、门下班而已。自是，旧相按例重轻以特旨行之。

治平四年，御史台言：“庆历中，有诏详定武臣出节呵引之制：节度使在尚书下，三节。节度观察留后在诸行侍郎下，两节。观察使在中书舍人下，诸卫大将军、防御，团练使在大卿监下，内客省使比诸司大卿，景福殿使比将作监，引进使比庶子，在防御使上，以上各一节。诸州刺史、诸卫将军在少卿监下，宣庆、四方馆使比少卿，宣政、昭宣、阁门使比司天监少监，诸卫将军上，皇城使以下诸司使比郎中，客省、引进、阁门副使比员外郎，枢密都承旨任在司天少监下、阁门使上，副都承旨任在阁门使下，枢密副承旨、诸房副承旨任在诸司使下，以上并两人呵引。当时已施行矣，而皇祐编敕删去此制，请复举行。”

卷一百二十一

志第七十四

礼二十四

军礼

禡祭 阅武 受降 献俘 田猎 打球 救日伐鼓

禡，师祭也，宜居军礼之首。讲武次之，受降、献俘又次之。田猎以下，亦各以类附焉。

军前大旗曰牙，师出必祭，谓之禡。后魏出师，又建纛头旗上。太宗征河东，出京前一日，遣右赞善大夫潘慎修出郊，用少牢一祭蚩尤、禡牙；遗著作佐郎李巨源即北郊望气坛用香、柳枝、灯油、乳粥、酥蜜饼、果，祭北方天王。

咸平中，诏太常礼院定禡仪。所司除地为坛，两壝绕以青绳，张幄帟，置军牙、六纛位版。版方七寸，厚三分。祭用刚日，具饌。牲用大牢，以羊豕代。其币长一丈八尺，军牙以白，六纛以皂。都部署初献，副都部署亚献，部署三献，皆戎服，清斋一宿。将校陪位。礼毕焚币，衅鼓以一牢。又择日祭马祖、马社。

阅武，仍前代制。太祖、太宗征伐四方，亲讲武事，故不尽用定仪，亦不常其处。凿讲武池朱明门外以习水战。复

筑讲武台城西杨村，秋九月大阅，与从臣登台观焉。

真宗诏有司择地含辉门外之东武村为广场，冯高为台，台上设屋，构行宫。其夜三鼓，殿前、侍卫马步诸军分出诸门。诘旦，帝乘马，从官并戎服，赐以窄袍。至行宫，诸军阵台前，左右相向，步骑交属亘二十里，诸班卫士翼从于后。有司奏成列，帝升台东向，御戎帐，召从臣坐观之。殿前都指挥使王超执五方旗以节进退，又于两阵中起候台相望，使人执旗如台上之数以相应。初举黄旗，诸军旅拜。举赤旗则骑进，举青旗则步进。每旗动则鼓馘士噪，声震百里外，皆三挑乃退。次举白旗，诸军复再拜，呼万岁。有司奏阵坚而整，士勇而厉，欲再举，诏止之，遂举黑旗以振旅。军于左者略右阵以还，由台前出西北隅；军于右者略左阵以还，由台前出西南隅，并凯旋以退。乃召从臣宴，教坊奏乐。回御东华门，阅诸军还营，钧容奏乐于楼下，复召从臣坐，赐饮。明日，又赐近臣饮于中书，诸军将校饮于营中，内职饮于军器库，诸班卫士饮于殿门外。

神宗阅左藏库副使开斌所教牌手于崇政殿，乃命殿前步军司择骁健者依法教习。自是，营屯及更戍诸军、畿甸三路民兵皆随伎艺召见亲阅焉。凡阅试禁卫、戍军、民兵，总率第其精粗，赐以金帛；而超等高者，至命为吏选官，其典领者优加职秩。泾原经略蔡挺肆习诸将军马，点阅周悉，队伍有法，入为枢密副使，因言于上而引试之。旧以七军营阵校试，而分数不齐，前后牴牾。命校试官采掇定为八军法。及军法成，颁行诸路。既又定九军法，以一军营阵，即城南好草披阅之，皆有赏赉。其按阅炮场连弩及便坐日阅召募新军

时，令习战如故事。

建炎三年六月，高宗谕辅臣曰：“朕欲亲阅武。”宰臣吕颐浩曰：“方右武之时，理当如此。祖宗时不忘武备，如凿金明池，益欲习水战。”张浚曰：“祖宗每上巳游幸，必命卫士驰射，因而激赏，亦所以讲武也。”帝曰：“朕非久命诸将各阅所部人马，当召卿等共观，足以知诸将能否。”后以巡幸，不果行。

绍兴五年正月，始御射殿，阅诸班直殿前司诸军指教使臣、亲从宿卫亲兵并提辖部押亲兵使臣射射。共一千二百六十人，每六十人作一拨。遂诏户部支金千两，付枢密院激赏库充犒用。三月，御射殿，阅等子赵青等五十人角力，转资，支赐钱银有差。八月，御射殿，阅广东路经略司解发到韶州士庶子弟陈裕试神臂弓，特补进武校尉，赐紫罗窄衫、银束带，差充本路经略司指使。十四年十一月，阅殿前马步军将士艺精者，赏有差。自是，岁以冬月行之，号曰冬教。三十年十月，御射殿，引三衙统制、同统制、统领、同统领入内射射，诏余合赴内殿教人，依年例支降例物，令逐司自行按试等第给散（旧例，每岁引三衙官兵教。是日，止引统制、统领，故有是诏）。三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御射殿隔门特坐。引呈新旧行门射射。

乾道二年十一月，幸候潮门外大教场，次幸白石教场。应从驾臣僚，自祥曦殿并戎服起居，从驾往回。内管军、御带、环卫官从驾，宰执以下免从。就逐幕次赐食，俟进晚膳毕，免奏万福，并免茶，从驾还内。二十四日，幸候潮门外大教场，进早膳，次幸白石教场阅兵。三衙率将佐等导驾诣白石，皇

帝登台，三衙统制、统领官等起居毕，举黄旗，诸军皆三呼万岁拜讫，三衙管军奏报取旨，马军上马打围教场。举白旗，三司马军首尾相接；举红旗，向台合围，听一金止。军马各就围地，作圆形排立。射生官兵随鼓声出马射獐兔、一金止。叠金，射生官兵各归阵队。举黄旗，射生官兵就御台下献所获。帝遂慰劳，赐赉诸将鞍马金带，以及士卒。诸军欢腾，鼓舞就列。百姓观者如山。时久阴暄，暨帝出郊、云雾解驳，风日开霁。帝遣谕主管殿前司王琪等曰：“前日之教，师律整严，人无哗器，分合应度，朕甚悦之，皆卿等力也。”琪等曰：“此陛下神武之化，六军恭谨所致。臣愿得以此为陛下剿绝奸宄。”

四年十月，殿前司言：“相视龙王堂北、江岸以东茅滩一带平地，可作教场。已修筑将坛，将来三司马步军并各全装，披带衣甲，执色器械，至日，先赴教场下方营排办，俟驾登台，听金鼓起居毕，依资次变阵教阅。所有圣驾出郊，除禁卫外，欲于本司入阵马军内摘差护圣马军八百人骑、弓箭、器械，作十六队，于仪卫前后引从，各分八队，队各五十人，往回沿路，各奏随军鼓笛大乐。及摘差本司入教阵队内诸军步亲随一千人，并统领将官三员，至日，先赴将台下，各分左右，于后壁周围留空地三十步，以容禁卫，外作三重环立。”十六日，车驾至滩上。诸军人马，前一日于教场东列幕宿营。是日，三衙管军与各军统领将佐导驾乘马至护圣步军大教场亭，更御甲冑至滩上。皇帝登台，三衙起居毕，权主管殿前司王逵奏三司人马齐，举黄旗，诸军呼拜者三。逵奏请从头教。中军鸣角，倒门角旗出营，马步军簇队成。收鼓讫。连

三鼓，马军上马，步人撮起旗枪。四鼓举白旗，中军鼓声旗应，变方阵为备敌之形。别高一鼓，步军四向作御敌之势，且战且前，马军出阵作战斗之势。别高一鼓，各分归地分。五鼓举黄旗，变圆阵为自环内固之形。如前节次讫。三鼓举赤旗，变锐阵，诸军相属、鱼贯斜列，前利后张，为冲敌之形。亦依前节次讫。王逵奏人马教绝，取旨。举青旗，变放教直阵，收鼓讫，一金止。重鼓三，马军下马，步人龔落旗枪，皆应规矩。帝大悦，犒赏倍之。士卒欢呼谢恩如仪。鸣角声簇队讫，放教拽队。步人分东西引拽，马军交头于御台下，随队呈试骁锐大刀武艺，继而进呈车炮、火炮、烟枪。及赭山打围射生，马步军统制官萧鹞巴以所获獐鹿等就御台下进献，人马拽绝。皇帝复御常服，乘马至车子院，宣唤殿前司拨发官马定远、侯彦昌各赐马一匹，彦昌仍自准备将特升副将。进御酒，上谓王逵曰：“今日教阅，进止分合，军律整肃，皆卿之力也。”逵奏：“陛下神武，四海共知。六师军容，孰敢不肃！”时赐酒俱以十分，逵奏以军马事不敢饮，帝曰：“少饮之。”亲减大半。饮毕，谢恩退。又宣问主管侍卫马军司李舜举：“今日按阅之兵，比向时所用之师何如？”舜举奏曰：“今日所治之兵，皆陛下平时躬亲训练，抚以深恩，赐之重赏，忠勇百倍，非昔日可比。”

其仪：皇帝至祥曦殿，行门、禁卫等并戎服迎驾常起居。皇帝至，知阁门官以下并戎服常起居，讫。皇帝乘马出，从驾官从驾至候潮门外大教场御幄殿下马，入幄更衣讫，皇帝被金甲出幄，行门、禁卫等迎驾，奏万福。皇帝乘马至教场台下马，升台入幄。从驾官宰执、亲王、使相、正任知阁、御

带、环卫官升台，于幄殿分东西相向立。管军并令全装衣甲带御器械执骨朵升台，于幄殿指南面西立，俟入内官喝排立。皇帝出幄，行门、禁卫等迎驾，奏万福。皇帝出，阁门分引殿前马步三司统制、统领官常起居讫。次三司将佐以下，听鼓声常起居。次殿帅执骨朵赴御坐前，奏教直阵。俟教阅毕，再赴御坐前奏教圆阵。俟教阅毕，再赴御坐前奏教锐阵。俟教阅毕，再赴御坐前奏教阅毕，归侍立。内侍传旨与殿前太尉某，诸军谢恩承旨讫，转与拨发官引三司统制、统领、将佐再拜谢恩讫，各归本军。皇帝起，入幄更衣讫，皇帝出幄。皇帝坐，舍人引宰执整后立，俟进御茶床。舍人赞就坐，宰执躬身应喏讫，直身立，就坐。进第一盏酒，起立整后，俟皇帝饮酒讫，舍人赞就坐，躬身应喏讫，直身立。俟宰执酒至，接盏饮酒讫，盏付殿侍。次舍人赞食，并如仪。至第四盏，传旨宣劝讫，御药传旨不拜、舍人承旨赞不拜，赞就坐。第五盏宣劝如第四盏仪。酒食毕，举御茶床。舍人分引宰执于幄殿重行立，御药传旨不拜，舍人承旨讫，揖宰执躬身赞不拜，各祇候直身立，降踏道归幕次。皇帝起，乘马至车子院下马。皇帝出幄，至车子院门楼上，出赐亲王酒，再拜谢讫；次赐使相、正任并管军，知阁、御带、环卫官酒讫；逐班再拜谢，讫，依旧相向立。次亲王执盏进皇帝酒，皇帝饮酒讫，一班再拜谢，讫；俟皇帝观毕，起，降车子院门楼归幄。亲王以下退，皇帝乘马出车子院门，行门、禁卫等迎驾，奏万福。皇帝乘马至候潮门外大教场，应从驾官并戎服乘马从驾回。皇帝乘马入和宁门，至祥曦殿上下马还宫。余仿此。

淳熙四年十二月，大阅于茅滩。十年十一月，大阅于龙

山。十六年十月，大阅于城南大教场。并如上仪。庆元元年十月，以在谅阴，令宰执于大教场教阅。二年十月，大阅于茅滩。嘉泰二年十二月，幸候潮门外教场大阅。端平二年四月大阅，以时暑，不及行。

受降献俘。太祖平蜀，孟昶降，诏有司约前代仪制为受降礼。昶至前一日，设御坐仗卫于崇元殿，如元会议。至日，大陈马步诸军于天街左右，设昶及其官属素案席褥于明德门外，表案于横街北。通事舍人引昶及其官属素服纱帽北向序立。昶跪奉表授阁门使，复位待命。表至御前，侍臣读讫，阁门使承旨出。昶等俯伏。通事舍人掖昶起，官属亦起，宣制释罪，昶等再拜呼万岁。衣库使导所赐裘衣、冠带陈于前，昶等又再拜跪受，改服乘马，至升龙门下马，官属至启运门下马，就次。帝常服升坐，百官先入起居，班立。阁门使引昶等入，舞蹈拜谢。召昶升殿，阁门使引自东阶升，宣抚使承旨安抚之。昶至御坐前，躬承问讫，还位，与官属舞蹈出。中书率百官称贺，遂宴近臣及昶于大明殿。

岭南平，刘鋹就擒，诏有司撰献俘礼。鋹至，上御明德门，列仗卫，诸军、百官常服班楼前。别设献俘位于东西街之南，北向；其将校位于献俘位前，北上西向。有司率武士系鋹等白练，露布前引。至太庙西南门，鋹等并下马，入南神门，北向西上立，监将校官次南立。俟告礼毕，于西南门出，乘马押至太社，如上仪。乃押至楼南御路之西，下马立俟。献俘将校，戎服带刀。摄侍中版奏中严，百官班定；版奏外办，帝常服御坐。百官舞蹈起居毕，通事舍人引鋹就献

俘位，将校等诣楼前舞蹈讫，次引露布案诣楼前北向，宣付中书、门下，如宣制仪。通事舍人跪受露布，转授中书，门下转授摄兵部尚书。次摄刑部尚书诣楼前跪奏以所献俘付有司。上召銀诘责，銀伏地待罪。诏诛其臣龚澄枢等，特释銀缚与其弟保兴等罪，仍赐袭衣、冠带、靴笏、器币、鞍马，各服其服列谢楼下。百官称贺毕，放仗如仪。

南唐平，帝御明德门，露布引李煜及其子弟官属素服待罪。初，有司请如献刘鋹。帝以煜奉正朔，非若鋹拒命，寝露布弗宣，遣阁门使承制释之。

太宗征太原，刘继元降，帝幸城北，陈兵卫，张乐，宴从臣于城台。继元帅官属素服台下。遣阁门使宣制释罪，召继元亲劳之。从臣诣行宫称贺。时以在军中，故不备礼。继元至京师，诏告献太庙。前一日，所司陈设如常告庙仪。告日黎明，博士引太尉就位，通事舍人引继元西阶下东向立，其官属重行立。赞者赞太尉再拜讫，博士引就盥爵如常仪，诣东阶解剑脱舄，升第一室进奠，再拜，太祝跪读祝文讫，又再拜。通事舍人引继元及官属诣室前西阶下北向立，舍人赞云：“皇帝亲征，收复河东，伪主刘继元及伪命官见。”赞者曰再拜，拜讫退位。次至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室，皆如第一室。博士引太尉降阶，佩剑纳履复位，赞者曰再拜，太尉与继元等皆再拜。退。焚祝版于斋坊。继元既命以官，故不称俘焉。

元符二年，西蕃王拢拶、邈川首领瞎征等降，诏具仪注。以受降日御宣德门，设诸班直、上四军仗卫，诸军素服陈列。

降者各服蕃服以见，审问讫，有旨放罪，各等第赐首服袍带。百官称贺，而再御紫宸殿赐宴会。哲宗崩，枢密院留撙等西京听旨。诏罢御楼立仗，但引见于后殿。撙一班，契丹公主一班，夏国、回鹘公主次之，瞎征一班，边厮波结并族属次之。应族属首领各从其长，以次起居。僧尼公主皆蕃服蕃拜。并赐冠服，谢讫，赐酒馔横门外。

政和初，议礼局上《受降仪》。皇帝乘舆升宣德门楼，降舆坐御幄，百官与降王、蕃官各班楼下，如大礼肆赦仪。东上阁门以红绦袋班齐牌引升楼，楼上东上阁门官附内侍承旨索扇，扇合，帝即御坐，帘卷。内侍又赞扇开，侍卫如常仪。诸班亲从并里围降王人等迎驾，自赞常起居。次舍人赞执仪将士常起居。次管干降王使臣并随行旧蕃官常起居。次礼直官、舍人引百官横行北向，赞者曰拜，在位官皆再拜舞蹈，三称万岁，又再拜。班首奏圣躬万福，又再拜退，百官各就东西位。舍人引降王服本国衣冠诣楼前北向，女妇少西立，僧又少西，尼立于后。入内省官诣御坐前承旨，传楼上东上阁门官承旨录讫，以红条袋降制楼下，东上阁门官承旨退。降王以下俯伏，东上阁门官至，令通事舍人掖之起，首领以下皆起，鞠躬。阁门宣有敕，降王以下再拜，僧尼止躬呼万岁。阁门录敕旨付管干官，降王等躬听诰问。如有复奏，阁门录讫，仍以红绦袋引升楼。如无复奏，入内省官诣御坐承旨，传楼上阁门官称有敕放罪讫，舍人赞谢恩，降王以下再拜称万岁，复序立。入内省官诣御坐承旨，传楼上阁门官称有敕各赐首服袍带。楼下阁门官承旨引所赐檐床陈于西，舍人宣曰有敕，降王以下再拜鞠躬，舍人称各赐某物，赐物毕，又再

拜称万岁。若赐官、即赞谢再拜，并归次易所赐服。舍人先引降王以下至授遥郡以上当楼前北向东上立，赞再拜，称万岁。又再拜；次赞服冠帔妇女再拜。们尼别谢，引还。次赞楼上侍立官称贺再拜，礼直官，舍人分引百官横行北向立，赞拜讫，班首少前，俯伏跪，称贺，其词中书随事撰述，贺讫，复位。在位者又再拜舞蹈，三称万岁，又再拜。东上阁门官进诣楼前承旨，就班首宣曰有制，赞者曰拜，在位官皆再拜，宣答，其词学士院随事撰述，又赞再拜，三称万岁，又再拜。楼上枢密院前跪奏，称某官臣某言，礼毕，内侍索扇，扇合帘垂，帝降坐。内侍赞扇开，所司承旨放仗，楼下鞭鸣，百官再拜退。

开禧三年三月，四川宣抚副使安丙函逆臣吴曦首并违制创造法物、所受金国加封蜀王诏及金印来献。四月三日，礼部太常寺条具献馘典故，俟逆曦首函至日，临安府差人防守，殿前司差甲士二百人同大理寺官监引赴都堂审验。奏献太庙、别庙差近上宗室南班，奏献太社、太稷差侍从官。各前一日赴祠所致斋，至日行奏献之礼，大理寺、殿前司计会行礼时刻，监引首函设置以俟。奏献礼毕，臬于市三日，付大理寺藏于库。

端平元年，金亡。四月，京湖制置司以完颜守绪函骨来上，差官奏告宗庙社稷如仪。

田猎。太祖建隆二年，始校猎于近郊。先出禁军为围场，五坊以鸷禽细犬从。帝亲射走兔三，从官贡马称贺。其后多以秋冬或正月田于四郊，从官或赐窄袍暖靴，亲王以下射中

者赐以马。

太宗将北征，因阅武猎近郊，以多盗猎狐兔者，命禁之。有卫士夺人獐，当死，帝曰：“若杀之，后世必谓我重兽而轻人。”特赏其罪。帝常以腊日校猎，谕从臣曰：“腊日出狩，以顺时令，缓辔从禽，是非荒也。”回幸讲武台，张乐，赐群臣饮。其后，猎西郊，亲射走兔五。诏以古者蒐狩，以所获之禽荐享宗庙，而其礼久废，今可复之。遂为定式。帝雅不好弋猎，诏除有司行礼外，罢近甸游畋，五坊所畜魔犬并放之，诸州不得以鹰来献。已而定难军节度使赵保忠献鹞一，号“海东青”，诏还赐之。腊日，但命诸王略畋近郊，而五坊之职废矣。

真宗复诏教骏所养鹰鹞量留十余，以备诸王从时展礼。禁围草地，许民耕牧。

至仁宗时，言者言校猎之制所以顺时令、调戎事，请修此礼。于是诏枢密院奏定制度。猎日五鼓，帝御内东门，赐从官酒三行，奏钧容乐，幸琼林苑门，赐从官食。遂猎于杨村，宴于幄殿，奏教坊乐。遣使以所获驰荐太庙。既而召父老临问，赐以饮食茶绢，及五坊军士银绢有差。宰相贾昌朝等曰：“陛下暂幸近郊，顺时田猎，取鲜杀而登庙俎，所以昭孝德也；即高原而阅军实，所以讲武事也；问耆老而秩饩，所以养老也；劳田夫而赐惠，所以劝农也。乘輿一出，而四美皆具。伏望宣付史馆。”从之。明年，复猎于城南东韩村。自玉津园去辇乘马，分骑士数千为左右翼，节以鼓旗。合围场径十余里，部队相应。帝按辔中道，亲挟弓矢，屡获禽焉。是时，道傍居人或畜狐兔鳧雉驱场中。帝谓田猎以训武事，非

专所获也，悉纵之。免围内民田一岁租，仍召父老劳问。其后以谏者多，罢猎近甸。自是，终靖康不复讲。

打球，本军中戏。太宗令有司详定其仪。三月，会鞠大明殿。有司除地，竖木东西为球门，高丈余，首刻金龙，下施石莲华坐，加以采绩。左右分朋主之，以承旨二人守门，卫士二人持小红旗唱筹，御龙官锦绣衣持哥舒棒，周卫球场。殿阶下，东西建日月旗。教坊设龟兹部鼓乐于两廊，鼓各五。又于东西球门旗下各设鼓五。阁门豫定分朋状取裁。亲王、近臣、节度观察防御团练使、刺史、驸马都尉、诸司使副使、供奉官、殿直悉预。其两朋官，宗室、节度以下服异色绣衣，左朋黄襴，右朋紫襴；打球供奉官左朋服紫绣，右朋服绯绣，乌皮靴，冠以华插脚折上巾。天厩院供驯习马并鞍勒。帝乘马出，教坊大合《凉州曲》，诸司使以下前导，从臣奉迎。既御殿，群臣谢，宣召以次上马，马皆结尾，分朋自两厢入，序立于西厢。帝乘马当庭西南驻。内侍发金合、出朱漆球掷殿前。通事舍人奏云：御朋打东门。帝击球，教坊作乐奏鼓。球既度，颺旗、鸣钲、止鼓。帝回马，从臣奉觞上寿，贡物以贺。赐酒，即列拜，饮毕上马。帝再击之，始命诸王大臣驰马争击。旗下擂鼓。将及门，逐厢急鼓。球度，杀鼓三通。球门两旁置绣旗二十四，而设虚架于殿东西阶下。每朋得筹，既插一旗架上以识之。帝得筹，乐少止，从官呼万岁。群臣得筹则唱好，得筹者下马称谢。凡三筹毕，乃御殿召从臣饮。又有步击者、乘驴骡击者，时令供奉者朋戏以为乐云。

救日伐鼓。建隆元年，司天监言日食五月朔，请掩藏戈兵铠冑。事下有司，有司请皇帝避正殿、素服，百官各守本司，遣官用牲太社如故事。景德四年五月朔，日食。上避正殿不视事。

至和元年四月朔，日食，既内降德音：改元，易服，避正殿，减膳。百官诣东上阁门拜表请御正殿，复常膳。三表乃从。至日，遣官祀太社，而阴雨以雷，至申，乃见食，九分之余。百官称贺。先是皇祐初，以日食三朝不受贺，百官拜表。嘉祐四年，诏正旦日食毋拜表，自十二月二十一日不御前殿，减常膳，宴辽使罢作乐。至日，仍遣官祀太社。百官三表，乃御正殿。复膳。六年六月朔日食，诏礼官验详典故。皇帝素服，不御正殿，毋视事，百官废务守司。合朔前二日，郊社令及门仆守四门，巡门监察鼓吹令率工人如方色执麾旂，分置四门屋下。龙蛇鼓随设于左东门者立北塾南面，南门者立东塾西面，西门者立南塾北面，北门者立西塾东面。队正一人执刀，率卫士五人执五兵之器，立鼓外。矛处东，戟处南，斧钺在西，稍在北。郊社令立黻于坛，四隅萦朱丝绳三匝。又于北设黄麾，龙蛇鼓一次之，弓一、矢四次之。诸兵鼓俱静立，俟司天监告日有变，工举麾，乃伐鼓；祭告官行事，太祝读文，其词以责阴助阳之意。司天官称止，乃罢鼓。如雾晦不见，即不伐鼓。自是，日有食之，皆如其制。

治平四年，诏：“古者日食，百司守职，盖所以祇天戒而备非常，今独阙之，甚非王者小心寅畏之道。可令中书议举行。”熙宁六年四月朔，日食，诏易服、避殿、减膳如故事。降天下死刑，释流以下罪。

政和上《合朔伐鼓仪》：有司陈设太社玉币笾豆如仪。社之四门，及坛下近北，各置鼓一，并植麾旂，各依其方色。坛下立黄麾，麾杠十尺，旂八尺。祭告日，于时前，太官令帅其属实饌具毕，光禄卿点视；次引监察御史、奉礼郎、太祝、太官令先入就位，次引告官就位，皆再拜；次引御史、奉礼郎、太祝升、就位。太官令就酌尊所，告官盥洗，诣太社三上香，奠币玉，再拜复位。少顷，引告官再盥洗，执爵三祭酒，奠爵，俯伏兴，少立，引太祝诣神位前跪读祝文。告官再拜退，伐鼓。其日时前，太史官一员立坛下视日。鼓吹令率工十人，如色服分立鼓左右以俟。太史称日有变，工齐伐鼓。明复，太史称止，乃罢鼓。其日废务，而百司各守其职如旧仪。

卷一百二十二

志第七十五

礼二十五凶礼一

山陵

山陵、谥祔、服纪、葬仪与士庶之丧制为凶礼。其上陵忌日，汉仪如吉祭。宋制，是日禁屠杀，设素饌，辍乐举哭，素服行事，因以类附焉。

太祖建国，号僖祖曰钦陵，顺祖曰康陵，翼祖曰定陵，宣

祖曰安陵。

安陵在京城东南隅，乾德初，改卜河南府巩县西南四十里訾乡邓封村。以司徒范质为改卜安陵使，学士窦仪礼仪使，中丞刘温叟仪仗使，枢密直学士薛居正卤簿使，太宗时尹开封，为桥道顿递使。质寻免相，以太宗兼辖五使事，修奉新陵。皇堂下深五十七尺，高三十九尺，陵台三层，正方，下层每面长九十尺。南神门至乳台、乳台至鹊台，皆九十五步。乳台高二十五尺，鹊台增四尺。神墙高九尺五寸，环四百六十步，各置神门、角阙。

有司言：“改卜陵寝，宣祖合用哀册及文班官各撰歌辞二首。吉仗用大驾卤簿。凶仪用大升舆、龙輶、鹅茸熏、魂车、香舆、铭旌、哀谥册宝车、方相、买道车、白幟弩、素信幡、钱山舆、黄白纸帐、暖帐、夏帐、千味台盘、衣舆、拂熏、明器舆、漆梓宫、夷衾、仪椁、素翼、包牲、仓瓶、五谷舆、瓷甗、辟恶车。进玄宫有铁帐覆梓宫，藉以棕榈褥，铁盆、铁山用然漆灯。宣祖衮冕，昭宪皇后花钗、翠衣，赠玉。十二神、当圻、当野、祖明、祖思、地轴及留陵刻漏等，并制如仪。”

有司又言：“按《仪礼》‘改葬纁’注云：‘臣为君，子为父，妻为夫也、必服纁者，亲见尸柩，不可以无服，纁三月而除之。’又《五礼精义》云：‘改葬无祖奠，盖祖奠设于柩车之前以为行始，至于改葬，告迁而已。’今请皇帝服纁，皇亲及文武官护送灵驾者亦服纁，既葬而除。不设祖奠，止于陵所行一虞之祭。宣祖谥册、谥宝旧藏庙室，合迁置陵内。改葬之礼，与始葬同，几筵宜新，明器坏者改作。凡敛衣、敛

物并易之。其皇堂赠玉、镇圭、剑佩、旒冕、玉宝，并以珉玉、药玉，绶以青锦。安陵中玉圭、剑佩、玉宝等皆用于闾王。孝明、孝惠陵内用珉玉、药玉。启故安陵，奉安宣祖、昭宪孝惠二后梓宫于幄殿。灵驾发引，所过州府县镇，长吏令佐素服出城奉迎并辞，皆哭。自发引至拵皇堂，皆废朝，禁京城音乐。”

顺祖、翼祖皆葬幽州，至真宗始命营奉二陵，遂以一品礼葬河南县。制度比安陵减五分之一，石作减三分之一，寻改上定陵名曰靖陵。

开宝九年十月二十日，太祖崩，遗诏：“以日易月，皇帝三日而听政，十三日小祥，二十七日大祥。诸道节度防御团练使、刺史、知州等，不得辄离任赴阙。诸州军府临三日释服。”群臣叙班殿庭，宰臣宣制发哀毕，太宗即位，号哭见群臣。群臣称贺，复奉慰尽哀而退。

礼官言：“群臣当服布斜巾、四脚，直领布襦，腰经至。命妇布帕首、裙、帔。皇弟、皇子、文武二品以上，加布冠、斜巾、帽，首经，大袖、裙、裤，竹杖。士民缟素，妇人素纓。诸军就屯营三日哭。”群臣屡请听政，始御长春殿。群臣丧服就列，帝去杖、经，服斜巾、垂帽，卷帘视事。小祥，改服布四脚、直领布襦，腰经，布裤，二品以上官亦如之。大祥，帝服素纱软脚折上巾、浅黄衫、缁皮鞢黑银带。群臣及军校以上，皆本色惨服、铁带，靴、笏。诸王入内服衰，出则服惨。又成服后，群臣朝晡临三日。大小祥、禫除、朔望，皆入临奉慰。内出遗留物颁赐诸臣亲王，遣使赉赐方镇。二十七日，命宰臣撰陵名、哀册文。

明年三月十七日，群臣奉谥号册宝告于南郊，明日，读于灵坐前。四月十日，启櫨宫，帝与群臣皆服如初丧。群臣朝晡临殿中，退，易常服出宫城。十三日，发引，帝衰服，启奠哭，群臣入临，升梓宫于龙輶。祖奠彻，设次明德门外，行遣奠礼，读哀册，帝哭尽哀，再拜辞，释衰还宫，百官辞于都城外。二十五日，掩皇堂。二十九日，虞主至，奉安于大明殿。五月十九日，祔庙之第五室，以孝明皇后王氏升配。礼毕，群臣奉慰。其吉凶仗如安陵，惟增輶轝车、神帛肩舆，卤簿三千五百三十九人。陵在巩县，祔宣祖，曰永昌。

至道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太宗崩于万岁殿。真宗散发号辍，奉遗诏即位于殿之东楹。制永熙陵，皇堂深百尺、方广八十尺，陵台方二百五十尺。大驾卤簿，用玉辂一、革车五外，凡用九千四百六十八人。有司定散发之礼，皇帝、皇后、诸王、公主、县主、诸王夫人、六宫内人并左被发，皇太后全被发。帝服布斜巾、四脚、大袖、裙、裤、帽，竹杖，腰经、首经，直领布襦衫、白绫褙服。诸王皇亲以下如之，加布头冠、绢褙服。皇太后、皇后、内外命妇布裙、衫、帔、帕头，首经，绢褙服。宫人无帔。文武二品以上布斜巾、四脚、头冠、大袖、襦衫、裙、裤，腰经，竹杖，绢衬服。自余百官并布幞头、襦衫，腰经。两省五品、御史台尚书省四品、诸司三品以上，见任前任防御、团练、刺史，内客省、阁门、入内都知、押班等，布头冠、幞头、大袖、襦衫、裙、裤，腰经。诸军、庶民白衫纸帽，妇人素缣不花钗，三日哭而止。山陵前，朔望不视事。

六月，诏翰林写先帝常服及绛纱袍、通天冠御容二，奉

帐坐，列于大升輿之前，仍以太宗玩好、弓箭、笔砚、琴棋之属，蒙组绣置輿中，陈于仗内。十月三日，灵驾发引，其凶仗法物擎舁牵驾兵士力士，凡用万二千一百九十三人。挽郎服白练宽衫、练裙，勒帛，绢帨。余并如昌陵制。十一月二日，有司奉神主至太庙，近臣题谥号，祔于第六室，以懿德皇后符氏升配。置卫士五百人于陵所，作殿以安御容，朝暮上食，四时致祭焉。

乾兴元年二月十九日，真宗崩，仁宗即位。二十日，礼仪院言：“准礼例，差官奏告天地、社稷、太庙、诸陵，应祠祭惟天地、社稷、五方帝诸大祠，宗庙及诸中小祠并权停，俟祔庙礼毕，仍旧。”是日，命阁门使薛贻廓告哀于契丹。宣庆使韩守英为大内都巡检，内侍分领宫殿门，卫士屯护。阁门使王遵度为皇城四面巡检，新旧城巡检各权添差，益以禁兵器仗，城门亦设器甲。以辨奸诈。

二十一日，群臣入临，见帝于东序。阁门使宣口敕曰：“先皇帝奄弃万国，凡在臣僚，毕同号慕，及中外将校，并加存抚。”群臣拜舞称万岁，复哭尽哀，退。是日上表请听政，凡三上，始允。二十三日，陈先帝服玩及珠襦、玉匣、含、襚应入梓宫之物于延庆殿，召辅臣通观。明日，大敛成服。二十五日，有司设御坐，垂帘崇政殿之西庑，帘幕皆缟素，群臣叙班殿门外。帝衰服，去杖、经，侍臣扶升坐。通事舍人引群臣入殿庭，西向合班。俟帘卷，群臣再拜，班首奏圣躬万福，随班三呼万岁，退。宰臣升殿奏事如仪。三月一日，小祥，帝行奠，释衰服，群臣入临、退，赴内东门，进名奉慰。自是每七日皆临，至四十九日止。十三日，大祥，帝释服，服

惨。

十四日，司天监言：“山陵斩草，用四月一日丙时吉。”十六日，山陵按行使蓝继宗言：“据司天鉴定永安县东北六里曰卧龙岗，堪充山陵。”诏雷允恭覆按以闻。皇堂之制，深八十一尺，方百四十尺。制陵名曰永定。九月十一日，召辅臣赴会庆殿，观入皇堂物，皆生平服御玩好之具。帝与辅臣议及天书，皆先帝尊道膺受灵贶，殊尤之瑞属于元圣，不可留于人间，宜于永定陵奉安。二十三日，奉导天书至长春殿，帝上香再拜奉辞。二十四日，天书先发，帝启奠梓宫，读哀册，礼毕，具吉凶仪仗。百官素服赴顺天门外，至板桥立班奉辞。还，诣西上阁门，进名奉慰。十月十三日，掩皇堂。十八日，虞主至京。十九日，群臣诣会庆殿行九虞祭。二十二日，祔太庙第七室。

嘉祐八年三月晦日，仁宗崩，英宗立。丧服制度及修奉永昭陵，并用定陵故事，发诸路卒四万六千七百人治之。宣庆使石全彬提举制梓宫，画样以进，命务坚完，毋过华饰。三司请内藏钱百五十万贯、紬绢二百五十万匹、银五十万两，助山陵及赏赉。遣使告哀辽、夏及赐遗留物，又遣使告谕诸路。又以听政奠告大行、近臣告升遐于天地、社稷、宗庙、宫观，又告嗣位。赐两府、宗室、近臣遗留物。

五月，翰林学士王珪言：“天子之谥，当集中书门下御史台五品以上、尚书省四品以上、诸司三品以上，于南郊告天，议定，然后连奏。近制唯词臣撰议，即降诏命，庶僚不得参闻，颇违称天之义。臣拟上先帝尊谥，望诏有司稽详旧典，先之郊，而后下臣之议。”七月，宰臣以下宿尚书省，宗室团练

使以上宿都亭驿，请谥于南郊。八月，告于福宁殿、天地、宗社、宫观。

九月二十八日，启菆宫，以初丧服日一临，易常服出。十月六日，灵驾发引，天子启奠，梓宫升龙輶。祖奠彻，与皇太后步出宣德门，群臣辞于板桥。十五日，奉安梓宫陵侧。十七日，开皇堂。十一月二日，虞主至，皇太后奠于琼林苑，天子步出集英殿门奉迎，奠于幄。七日，祭虞主。二十九日，祔太庙。主如汉制，不题谥号，及终虞，而行座哭之祭。

礼院言：“故事，大祥变除服制，以三月二十九日大祥，至五月二十九日，禫，六月二十九日，禫除，至七月一日从吉，已蒙降敕。谨按礼学，王肃以二十五月为毕丧，而郑康成以二十七月，《通典》用其说，又加至二十七月终，则是二十八月毕丧，而二十九月始吉，盖失之也。天圣中，《更定五服年月敕》断以二十七月，今士庶所同遵用。夫三年之丧，自天子达，不宜有异。请以三月二十九日为大祥，五月择日而为禫，六月一日而从吉。”于是大祥日不御前后殿，开封府停决大辟及禁屠至四月五日，待制、观察使以上及宗室管军官日一奠，二十八日而群臣俱入奠，二十九日禫除，群臣皆奉慰焉。

治平四年正月八日，英宗崩，神宗即位。十一日，大敛。二月三日，殓。四月三日，请谥。十八日，奏告及读谥册于福宁殿。七月二十五日，启菆。八月八日，灵驾发引。二十七日，葬永厚陵。

礼院准礼：群臣成服后，乘布裹鞍鞞。小祥临讫，除头冠、方裙、大袖。大祥临讫，裹素纱软脚幞头，惨公服，乘

皂鞬鞞。禫除讫，素纱幘头、常服、黑带。二日，改吉服，去佩鱼。虞主至自掩圻，五虞皆在途，四虞于集英殿。曲赦两京、畿内、郑、孟等州如故事。

元丰八年三月五日，神宗崩。十三日，大敛，帝成服。十七日，小祥。四月一日，禫除。七月五日，请谥于南郊。九月八日，读谥宝册于福宁殿。二十三日，启鼓。十月一日，灵驾发引。二十一日，葬永裕陵。二十九日，虞主至。十一月一日，虞祭于集英殿。自复土，六虞在途，太常卿摄事，三虞行礼于殿。四日，卒哭。五日，祔庙。

秘书正字范祖禹言：“先王制礼，以君服同于父，皆斩衰三年，盖恐为人臣者不以父事其君，此所以管乎人情也。自汉以来，不惟人臣无服，而人君遂亦不为三年之丧。唯国朝自祖宗以来，外廷虽用易月之制，而宫中实行三年之丧。且易月之制，前世所以难改者，以人君自不为服也。今群臣易月，而人主实行三年之丧，故十二日而小祥，期而又小祥，二十四日大祥，再期而又大祥。夫练、祥不可以有二也，既以日为之，又以月为之，此礼之无据者。再期而大祥，中月而禫，禫者祭之名，非服之色也。今乃为之惨服三日然后禫，此礼之不经者也。既除服，至葬而又服之，盖不可以无服也。祔庙而后即吉，财八月矣，而遽纯吉，无所不佩，此又礼之无渐也。易月之制，因袭已久，既不可追，宜令群臣朝服，止如今日而未除衰，至期而服之，渐除其重者，再期而又服之，乃释衰，其余则君服斯服可也。至于禫，不必为之服，惟未纯吉以至于祥，然后无所不佩，则三年之制略如古矣。”诏礼官详议。

礼部尚书韩忠彦等议：“朝廷典礼，时世异宜，不必循古。若先王之制，不可尽用，则当以祖宗故事为法。今言者欲令群臣服丧三年，民间禁乐如之，虽过山陵，不去衰服，庶协古制。缘先王恤典节文甚多，必欲循古，又非特如所言而已。今既不能尽用，则当循祖宗故事及先帝遗制。”诏从其议。

神主祔庙，是月冬至，百官表贺。崇政殿说书程颐言：“神宗丧未除，节序变迁，时思方切，恐失居丧之礼，无以风化天下。乞改贺为慰。”不从。

绍圣四年，太史请迁去永裕陵禁山民冢一千三百余，以便国音。帝曰：“迁墓得无扰乎？若无所害，则令勿迁，果不便国音，当给官钱，以资葬费。”

元符三年正月十二日，哲宗崩，徽宗即位。诏山陵制度并如元丰。七月十一日，启跸。二十日，灵驾发引。八月八日，葬永泰陵。九月九日，以升祔毕，群臣吉服如故事。

太常寺言：“太宗皇帝上继太祖，兄弟相及，虽行易月之制，实斩衰三年，以重君臣之义。公除已后，庶事相称，具载国史。今皇帝嗣位哲宗，实承神考之世，已用开宝故事，为哲宗服衰重。今神主已祔，百官之服并用纯吉，皇帝服御宜如太平兴国二年故事。”

礼部言：“太平兴国中，宰臣薛居正表称：‘公除以来，庶事相称，独命彻乐，诚未得宜。’即是公除后，除不举乐外，释衰从吉，事理甚明。今皇帝当御常服、素纱展脚幞头、淡黄衫、黑犀带，请下有司裁制。”宰臣请从礼官议，乃诏候周期服吉。

时诏不由门下，径付有司。给事中龚原言：“丧制乃朝廷

大事，今行不由门下，是废法也。臣为君服斩衰三年，古未尝改。且陛下前此议服，礼官持两可之论，陛下既察见其奸，其服遂正。今乃不得已从之，臣窃为陛下惜。开宝时，并、汾未下，兵革未弭，祖宗栉风沐雨之不暇，其服制权宜一时，非故事也。”原坐黜知南康军。于是诏依元降服丧三年之制，其元符三年九月“自小祥从吉”指挥，改正。

绍兴五年四月甲子，徽宗崩于五国城。七年正月，问安使何藪等还以闻，宰执入见，帝号恸擗踊，终日不食。宰臣张浚等力请，始进糜粥。成服于几筵殿，文武百僚朝晡临于行宫。自闻丧至小祥，百官朝晡临；自小祥至禫祭，朝一临。太常等言：“旧制，沿边州军，不许举哀。缘诸大帅皆国家腹心爪牙之臣，休戚一体，至于将佐，皆怀忠愤，宜就所屯，自副将而上成服，日朝晡临，故校哭于本营。”命徽猷阁待制王伦等为奉迎梓宫使。

时知邵州胡寅上疏，略曰：“三年之丧，自天子至于庶人，一也。及汉孝文自执谦德，用日易月，至今行之。子以便身忘其亲，臣以便身忘其君，心知其非而不肯改，众，皆无以加于父子之恩，君臣之义也。伏睹某月某日圣旨，缘国朝典故，以日易月，臣切以为非矣。自常礼言之，犹须大行有遗诏，然后遵承。今也大行诏旨不闻，而陛下降旨行之，是以日易月，出陛下意也。大行幽厄之中，服御饮食，人所不堪，疾病粥药，必无供亿，崩殂之后，衣衾敛藏，岂得周备？正棺卜兆，知在何所？茫茫沙漠，瞻守为谁？伏惟陛下一念及此，荼毒摧割，备难堪忍，纵未能遵《春秋》复仇之义，俟仇殄而后除服，犹当革汉景之薄，丧纪以三年为断。不然，以

终身不可除之服，二十七日而除之，是薄之中又加薄焉，必非圣人之所安也。”

又曰：“虽宅忧三祀，而军旅之事，皆当决于圣裁，则谅暗之典，有不可举。盖非枕块无闻之日，是乃枕戈有事之辰，故鲁侯有周公之丧，而徐夷并兴，东郊不开，则是墨衰即戎，孔子取其誓命。今六师戒严，方将北讨，万几之众，孰非军务。陛下听断平决，得礼之变，卒哭之后，以墨衰临朝，合于孔子所取，其可行无疑也。如合圣意，便乞直降诏旨云‘恭惟太上皇帝、宁德皇后，诞育眇躬，大恩难报，欲酬罔极，百未一伸。銮舆远征，遂至大故，讣音所至，痛贯五情。想慕慈颜，杳不复见，怨仇有在。朕敢忘之。虽军国多虞，难以谅暗，然衰麻枕戈，非异人任。以日易月，情所不安，兴自朕躬，致丧三年。即戎衣墨，况有权制，布告中外，昭示至怀。其合行典礼，令有司集议来上。如敢沮格，是使朕为人子而忘孝之道，当以大不恭论其罪。’陛下亲御翰墨，自中降出，一新四方耳目，以化天下，天地神明，亦必有以佑助。臣不胜大愿。”

六月，张浚请谥于南郊。户部尚书章谊等言：“梓宫未还，久废谥册之礼，请依景德元年明德皇后故事，行埋重、虞祭、祔庙之礼，及依嘉祐八年、治平四年虞祭毕而后卒哭，卒哭而后祔庙，仍于小祥前卜日行之。异时梓宫之至，宜遵用安陵故事，行改葬之礼，更不立虞主。”从之。九月甲子，上庙号曰徽宗。九年正月，太常寺言：“徽宗及显肃皇后将及大祥，虽皇堂未置，若不先建陵名，则春秋二仲，有妨荐献。请先上陵名。”宰臣秦桧等请上陵名曰永固。

徽宗与显肃初葬五国城，十二年，金人以梓宫来还。将至，帝服黄袍乘辇，诣临平奉迎，登舟易缙服，百官皆如之。既至行在，安奉于龙德别宫，帝后异殿。礼官请用安陵故事，梓宫入境，即承之以椁；有司预备袞冕、辇衣以往，至则纳之椁中，不复改敛。秦桧白令侍从、台谏、礼官集议，灵驾既还，当崇奉陵寝，或称欤宫。礼部员外郎程敦厚希桧意，独上奏言：“仍欤宫之旧称，则莫能示通和之大信，而用因山之正典，则若亡存本之后图。臣以为宜勿徇虚名，当示大信。”于是议者工部尚书莫将等乃言：“太史称岁中不利大葬，请用明德皇后故事，权欤。”从之。以八月奉迎，九月发引，十月掩欤，在昭慈欤宫西北五十步，用地二百五十亩。十三年，改陵名曰永祐。

绍兴三十一年五月，金国使至，以钦宗讣闻。诏：“朕当持斩衰三年之服，以申哀慕。”是日，文武百僚并常服、黑带，去鱼，诣天章阁南空地立班，听诏旨，举哭毕，次赴后殿门外进名奉慰，次诣几筵殿焚香举哭。六月，权礼部侍郎金安节等请依典故，以日易月，自五月二十二日立重，安奉几筵，至六月十七日大祥，所有衰服，权留以待梓宫之还。从之。七月，宰臣陈康伯等率百官诣南郊请谥，庙号钦宗，遥上陵名曰永献。其余并如徽宗典礼。

淳熙十四年十月八日，高宗崩，孝宗号恸擗踊，逾二日不进膳。寻谕宰执王淮，欲不用易月之制，如晋武、魏孝文实行三年之丧，自不妨听政。淮等奏：“《通鉴》载晋武帝虽有此意，后来只是宫中深衣、练冠。”帝曰：“当时群臣不能将顺其美，司马光所以讥之。后来武帝竟欲行之。”淮曰：

“记得亦不能行。”帝曰：“自我作古何害？”淮曰：“御殿之时，人主衰经，群臣吉服，可乎？”帝曰：“自有等降。”乃出内批：“朕当衰经三年，群臣自行易月之令。其合行仪制，令有司讨论。”诏百官于以日易月之内，衰服治事。

二十日丁亥，小祥，帝未改服，王淮等乞俯从礼制。上流涕曰：“大恩难报，情所未忍。”二十一日，车驾还内，帝衰经御辇，设素仗，军民见者，往往感泣。诏自今五日一诣梓宫前焚香。帝欲衰服素幄，引辅臣及班次，而礼官奏谓：“苴麻三年，难行于外庭。”奏入，不出。十一月戊戌朔，礼官颜师鲁、尤袤等奏：“乞礼毕改服小祥之服，去杖、经。禫祭礼毕，改服素纱软脚折上巾、淡黄袍、黑银带。神主祔庙毕，改服皂幘头、黑鞞犀带。遇过宫烧香，则于宫中衰经行礼，二十五月而除。”帝批：“淡黄袍改服白袍。”二日己亥，大祥。四日辛丑，禫祭礼毕。五日壬寅，百官请听政，不允。八日，百官三上表，引《康诰》“被冕服出应门”等语以证。九日，诏可。

十五年正月十八日甲寅，百日，帝过宫行焚香礼。二十一日丁巳，谕辅臣曰：“昨内引洪迈，见朕已过百日，犹服衰粗，因奏事应以渐，今宜服如古人墨衰之义，而巾则用缙或罗。朕以罗绢非是，若用细布则可。”王淮等言：“寻常士大夫丁忧过百日，巾衫皆用细布，出而见客，则以黼布。今陛下举旷古不能行之礼，足为万世法。”帝又曰：“晚间引宿直言之类如何？”淮曰：“布巾、布背子便是常服。”上不以为然。自是每御延和殿，止服白布折上巾、布衫，过宫则衰经而杖。

三月壬子，启殓，帝服初丧之服。甲寅，发引。丙寅，掩

櫨。甲戌，亲行第七虞祭。大臣言：“虞祭乃吉礼，合用靴袍。”上曰：“只用布折上巾、黑带、布袍可也。”

二十日丙戌，神主祔庙。是日诏曰：“朕昨降指挥，欲衰经三年，缘群臣屡请御殿易服，故以布素视事内殿。虽有俟过祔庙勉从所请之诏，稽诸典礼，心实未安，行之终制。乃为近古。宜体至意，勿复有请。”于是大臣乃不敢言。盖三年之制，断自旁心，执政近臣皆主易月之说。谏官谢锴、礼官尤袤心知其不可，而不敢尽言。惟敕令所删定官沈清臣再上书：“愿坚‘主听大事于内殿’之旨，将来祔庙毕日，预降御笔，截然示以终丧之志，杜绝辅臣方来之章，勿令再有奏请，力全圣孝，以示百官，以刑四海。”帝纳用焉。仍诏：“櫨宫遵遗诰务从俭约，凡修营百费，并从内库，毋侵有司经常之费。诸路监司、州军府监止进慰表，其余礼并免，不得以进奉櫨宫为名，有所贡献。”上陵名曰永思。

绍熙五年六月九日，孝宗崩。太皇太后有旨，皇帝以疾听在内成服，太皇太后代皇帝行礼。

庆元二年六月九日，大祥。八月十六日，禫祭。时光宗不能执丧，宁宗嗣服，欲大祥毕更服两月，曰：“但欲礼制全尽，不较此两月。”于是监察御史胡纘言：“孙为祖服，已过期矣。议者欲更持禫两月，不知用何典礼？若曰嫡孙承重，则太上圣躬亦已康复，于宫中自行二十七月之重服，而陛下又行之，是丧有二孤也。自古孙为祖服，何尝有此礼？诏侍从、台谏、给舍集议。吏部尚书叶翥等言：“孝宗升遐之初，太上圣体违豫，就宫中行三年之丧。皇帝受禅，正宜仿古方丧之服以为服，昨来有司失于讨论。今胡纘所奏，引古据经，别

嫌明微，委为允当。欲从所请，参以典故：六月六日，大祥礼毕，皇帝及百官并纯吉服；七月一日，皇帝御正殿，飨祖庙。将来禫祭，令礼官检照累朝礼例施行。”四月庚戌，诏：“群臣所议虽合礼经，然于朕追慕之意，有所未安，早来奏知太皇太后，面奉圣旨，以太上皇帝虽未康愈，宫中亦行三年之制，宜从所议。朕躬奉慈训，敢不遵依。”

初，高宗之丧，孝宗为三年服。及孝宗之丧，有司请于易月之外，用漆纱浅黄之制，盖循绍兴以前之旧。朱熹初至，不以为然，奏言：“今已往之失，不及追改，惟有将来启櫨发引，礼当复用初丧之服，则其变除之节，尚有可议。望明诏礼官稽考礼律，豫行指定。其官吏军民方丧之服，亦宜稍为之制，勿使肆为华靡。”其后，诏中外百官，皆以凉衫视事，盖用此也。方朱熹上议时，门人有疑者，未有以折之。后读《礼记正义·丧服小记》“为祖后者”条，因自识于本议之末，其略云：“准《五服年月格》，斩衰三年，嫡孙为祖（谓承重者）、法意甚明，而《礼经》无文，但《传》云：‘父没而为祖后者服斩。’然而不见本经，未详何据。但《小记》云：‘祖父没而为祖母后者三年。’可以傍照。至‘为祖后者’条下疏中所引《郑志》，乃有‘诸侯父有废疾不任国政，不任丧事’之问，而郑答以‘天子、诸侯之服皆斩’之文，方见父在而承国于祖服。向来上此奏时、无文字可检，又无朋友可问，故大约且以礼律言之。亦有疑父在不当承重者，时无明白证验，但以礼律人情大意答之，心常不安。归来稽考，始见此说，方得无疑。乃知学之不讲，其害如此。而《礼经》之文，诚有阙略，不无待于后人。向使无郑康成，则此事终未

有所断决，不可直谓古经定制，一字不可增损也。”已而诏于永思陵下宫之西，修奉欤宫，上陵名曰永阜。

庆元六年，光宗崩，上陵名曰永崇。

嘉定十七年，宁宗崩，上陵名曰永茂。

景定五年，理宗崩，上陵名曰永穆。

咸淳十年，度宗崩，上陵名曰永绍。

自孝宗以降，外庭虽用易月之制，而宫中实行三年之丧云。

卷一百二十三

志第七十六

礼二十六 凶礼二

园陵 濮安懿王园庙 秀安僖王园庙

庄文景献二太子欤所 上陵 忌日 群臣私忌附

皇后园陵。太祖建隆二年六月二日，皇太后杜氏崩于滋德殿。三日，百官入临。明日大敛，欤于滋福宫，百官成服，中书、门下、文武百僚、诸军副兵马使以上并服布斜巾四脚、直领襦衫，外命妇帕头、帔、裙衫。九日，帝见百官于紫宸门。太常礼院言：“皇后、燕国长公主高氏、皇弟泰宁军节度使光义、嘉州防御使光美并服齐衰三年。准故事，合随皇帝

以日易月之制，二十五日释服，二十七日禫除毕，服吉，心丧终制。”从之。

七月，太常礼院言：“准诏议定皇太后谥，按唐宪宗母王太后崩，有司集议，以谥状读于太庙，然后上之。周宣懿皇后谥，即有司撰定奏闻，未常集议，制下之日，亦不告郊庙，修谥册毕始告庙，还，读于灵坐前。”诏从周制。于是，太常少卿冯吉请上尊谥曰明宪皇太后。九月六日，群臣奉册宝告于太庙，翌日上于滋福宫。十月十六日，葬安陵。十一月四日，神主祔太庙宣祖室。

乾德二年。改卜安陵于河南府巩县。三月二十五日，奉宝册，改上尊谥曰昭宪皇太后，读于陵次。二十六日，启故安陵。二十七日。灵驾发引，命摄太尉、开封尹光义遣奠，读哀册。四月九日，掩皇堂。

太祖孝明、孝惠二后。乾德元年十二月七日，皇后王氏崩。二十五日，命枢密承旨王仁贍为园陵使。时议改卜安陵于巩，并以二后陪葬焉。皇堂之制，下深四十五尺，上高三十尺。陵台再成，四面各长七十五尺。神墙高七尺五寸，四面各长六十五步。南神门至乳台四十五步，高二丈三尺。吉仗用中宫卤簿，凶仗名物悉如安陵而差减其数，孝惠又减孝明焉。

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孝明皇后启攒宫，群臣服初丧之服；明日，孝惠皇后自幄殿发引。皆设遣奠，读哀册。四月九日，葬孝惠于安陵之西北，孝明于安陵之北。二十六日，皆祔于别庙。其后，孝明升祔太祖室。

太祖皇后宋氏，太宗至道元年四月二十八日崩。帝出次，

素服举哀，辍朝五日。六月六日，上谥曰孝章皇后。以岁在未，有忌，权櫨于赵村沙台。三年正月二十日，祔葬永昌陵之北。皇堂、陵台、神墙、乳台、鹊台并如孝明园陵制度，仍以故许王及夫人李氏、魏王夫人王氏、楚王夫人冯氏、皇太子亡妻莒国夫人潘氏、将军惟正之妻裴氏陪葬。二月二日，祔神主于别庙。莒国潘氏，至道三年六月追册为庄怀皇后，陵曰保泰，神主祔后庙。

太宗贤妃李氏，真宗至道三年十二月追尊为皇太后，谥曰元德，祔葬永熙陵。大中祥符六年，升祔太宗室。

太宗明德皇后李氏，真宗景德元年三月十五日崩。十七日，群臣上表请听政，凡五上始允。帝去杖、经，服衰，即御坐，哀动左右。太常礼院言：“皇后宜准昭宪皇太后礼例，合随皇帝以日易月之制。宗室雍王以下，禫除毕，吉服，心丧终制。”五月，详定园陵，宜在元德皇太后陵西安葬。八月十二日，上谥。九月二十二日，迁坐于沙台櫨宫。十月七日，祔神主太宗室。三年十月十五日，帝诣櫨宫致奠。十六日，发引。二十九日，掩皇堂。

真宗章穆皇后郭氏，景德四年四月十五日崩。皇帝七日释服，后改用十三日。群臣三日释服。诸道、州、府官吏讞到日举哀成服，三日而除。二十一日，司天监详定园陵。帝令祔元德皇太后陵侧，但可安厝，不必宽广，其棺槨等事，无得镌刻花样，务令坚固。二十五日，殡于万安宫之西阶。诏两制、三馆、秘阁各撰挽词。闰五月十三日，上谥曰庄穆。六月二十一日，葬永熙陵之西北。七月，有司奉神主谒太庙，祔享于昭宪皇后，享毕，祔别庙。大中祥符二年四月十五日，大

祥。诏特废朝，群臣奉慰。

真宗宸妃李氏，仁宗明道元年二月二十六日薨。初葬洪福禅院之西北，命晏殊撰墓铭。二年四月六日，追册为庄懿皇太后。十月五日，改葬永定陵之西北隅。十七日，祔神主于奉慈庙。

真宗章献明肃皇后刘氏，明道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崩于宝慈殿，迁坐于皇仪殿。三十日，宣遗诰，群臣哭临，见帝于殿之东厢奉慰。宗室削杖不散发。中书、枢密、使相比宗室，去斜巾、垂帽、首经及杖。翰林学士至龙图阁直学士已上、并节度使、文武二品已上，又去中单及裤。两省、御史台中丞文武百官以下，四脚幅巾、连裳、腰经馆图读书、翰林待诏、伎术官并给孝服。宰相、百官朝晡临三日，内外命妇朝临三日。

四月，遣使告哀辽、夏及赐遗留物。十日，司天监详定山陵制度。皇堂深五十七尺。神墙高七尺五寸，四面各长六十五步。乳台高一丈九尺，至南神门四十五步。鹤台高二丈三尺，至乳台四十五步。诏下宫更不修盖，余依。二十七日，以宰臣张士逊为山园使。是日，翰林学士冯元请上尊谥；九月四日，读于灵坐。十月五日，葬永定陵之西北隅。十七日，祔神主于奉慈庙。

真宗章惠皇后杨氏。景祐三年十一月五日，保庆皇太后崩。太常礼院言：“皇帝本服缙麻三月，皇帝、皇后服皆用细布，宗室皆素服、吉带，大长公主以下亦素服，并常服入内，就次易服，三日而除。”诏以“保祐冲人，加服为小功，五日而除。”四年正月十六日，上谥。二月六日，葬永定陵之西北

隅。十六日，升祔奉慈庙。

仁宗慈圣光献皇后曹氏。神宗元丰二年十月二十日，太皇太后崩于庆寿宫。是日，文武百官入宫，宰臣王珪升西阶，宣遗诰已，内外举哭，尽哀而出。二十六日大敛，命韩缜为山陵按行使。二十九日，皇帝成服。十一月，韩缜言：“永昭陵北稍西地二百十步内，取方六十五步，可为山陵。”上以迫隘，缜言：“若增十步，合征火相主及中五之数。”诏增十步。

十二月，中书言：“先是，司天监选年月，迁祔濮安懿王三夫人。今大行太皇太后山陵，濮三夫人亦当举葬。”于是诏宗室正任防御使以上许从灵驾，已从濮安王夫人者，免从。

三年正月十四日，上谥。太常礼院言：“大行太皇太后虽已有谥，然山陵未毕，俟掩皇堂，去‘大行’，称慈圣光献太皇太后；祔庙题神主，仍去二‘太’字。”

秘阁校理何洵直言：“按礼，既葬，日中还，虞于正寝。盖古者之葬，近在国城之北，故可以平坦而往，至日中即虞于寝，所谓葬日虞，弗忍一日离也。后世之葬，其地既远，则礼有不能尽如古者。今大行太皇太后葬日至第六虞，自当行之于外，如旧仪；其七虞及九虞、卒哭，谓宜行之于庆寿殿。又按《春秋公羊传》曰：‘虞主用桑。’《士虞礼》曰：‘桑主不文。’伏请罢题虞主。”太常言：“洵直所引，乃士及诸侯之扎。况嘉祐、治平并虞于集英殿，宜如故事。又嘉祐、治平，虞主已不书谥，当依所请。”

太常礼院又言：“慈圣光献皇后祔庙，前三日，告天地、社稷、太庙、皇后庙如故事。至日，奉神主先诣僖祖室，次翼祖、宣祖、太祖、太祖后。太宗皇帝、懿德皇后、明德皇

后同一祝，次飨元德皇后。慈圣光献皇后，异饌、异祝，行祔庙之礼。次真宗、仁宗、英宗室。礼毕，奉神主归仁宗室。如此，则古者祔谒之礼及近代遍飨故事，并行不废。”从之。三月十日，葬永昭陵。二十二日，祔于太庙。

英宗宣仁圣烈皇后高氏，哲宗元祐八年九月三日崩于崇庆宫。遗诰：“皇帝成服，三日内听政，群臣十三日，诸州长吏以下三日而除。释服之后，勿禁作乐。园陵制度，务遵俭省。余并如章献明肃皇太后故事。”十四日，诏园陵依慈圣光献太皇太后之制。绍圣元年正月二十八日，礼部言：“将题神主，谨按章献明肃皇后神主书姓刘氏。”诏依故事。四月一日，葬永厚陵。

神宗钦圣宪肃皇后向氏，建中靖国元年正月十三日崩。二月，太常寺言：“大行皇太后山陵一行法物，宜依元丰二年慈圣光献皇后故事。皇堂之制，下深六十九尺，面方二丈五尺，石地穴深一丈，明高二丈一尺。鹄台二，各高四丈一尺。乳台二，各高二丈七尺。神墙高一丈三尺。”五月六日，葬永裕陵。二十六日，祔于神宗庙室。

先是，元祐四年，美人陈氏薨，赠充仪，又赠贵仪。徽宗入继大统，诏有司议追崇之典，上尊谥曰钦慈皇后，祔葬永裕陵，与钦圣同祔神宗室。崇宁元年二月，圣瑞皇太妃朱氏薨，制追尊为皇太后，遂上尊谥曰钦成皇后，五月祔葬永裕陵、祔神主于神宗室，皆备礼如故事。

哲宗皇后刘氏，政和三年二月九日崩。诏：“崇恩太后合行礼仪，可依钦成皇后及开宝皇后故事，参酌裁定。”闰四月，上谥曰昭怀皇后。五月，葬永泰陵，祔神主于哲宗庙室。

徽宗皇后王氏，大观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崩。尚书省言：“章穆皇后故事，真宗服七日。”从之。十月，太史局言：“大行皇后园陵斩草用十月二十四日斥，土用十一月十三日，葬用十二月二十七日。诸宗室合祔葬者，并依大行皇后月日时刻。”十一月。宰臣蔡京等请上谥曰靖和皇后。十二月，奉安梓宫于永裕陵之下宫，神主祔别庙。四年十二月，改谥曰惠恭。其后。高宗复改曰显恭。

哲宗昭慈圣献皇后孟氏，绍兴元年四月崩。诏以继体之重，当承重服。以遗诰择近地权殡，俟息兵归葬园陵。梓取周身，勿拘旧制，以为他日迁奉之便。六月，殡于会稽上亭乡。欝宫方百步，下宫深一丈五尺，明器止用铅锡。置都监、巡检各一员，卫卒百人。生日忌辰、旦望节序，排办如天章阁仪。虞主还州，行祔庙礼。

徽宗显仁皇后韦氏，绍兴二十九年崩，祔于永祐陵欝宫。

高宗宪圣慈烈皇后吴氏，庆元三年崩。时光宗以太上皇承重，宁宗降服齐衰期。四年三月甲子，权欝于永思陵。

孝宗成肃皇后夏氏，开禧三年崩，殡于永阜陵正北。吏部尚书陆峻言：“伏睹列圣在御，间有诸后上仙，缘无山陵可祔，是致别葬。若上仙在山陵已卜之后，无有不从葬者。其他诸后，葬在山陵之前，神灵既安，并不迁祔。惟元德、章懿二后，方其葬时，名位未正，续行追册。其成穆皇后，孝宗登极即行追册，改殡所为欝宫，典礼已备，与元德、章懿事体不同，所以更不迁祔。窃稽前件典礼，祇缘丧有前后，势所当然，其于礼意，却无隆杀。今来从葬阜陵，为合典故。”从之。

宁宗恭圣仁烈皇后杨氏，绍定五年十二月崩，祔葬茂陵。

濮安懿王园庙。治平三年，诏置园令一人，以大使臣为之。募兵二百人，以奉园为额。置柏子户五十人。庙三间二厦，神门屋二所，及斋院、神厨、灵星门。其告祭濮安懿王及诸神祝文，并本宫教授撰。河南府给香币、酒脯、礼物。太祝、奉礼则命永安县尉、主簿摄，如阙官，以本府曹官。凡祭告及四仲飨，并依此制。奉安神主三献，命西京差判官一员亚献，朝臣一员终献，摄。知园令出纳神主。庙制用一品，夫人任氏坟域亦称为园。

元丰诏曰：“濮安懿王，先帝斟酌典礼，即园立庙，诏王子孙岁时奉祀，义协恩称，后世无得议焉。今三夫人名位或未正、茔域或异处，有司置而不讲，曷足以彰明先帝甚盛之德，仰承在天之志乎？三夫人可并称曰‘王夫人’，命主司择岁月迁祔濮园，俾其子孙以时奉主与王合食，而致孝思焉。”礼官奏请，王夫人迁葬给卤簿全仗，用鼓吹，至国门外减半。丧行与四时告享，并令嗣濮王主之。

南渡后，主奉祠事，以嗣濮王为之；园令一员，以宗室为之；祠堂主管兼园庙香火官一员，以武臣为之。绍兴二年九月，诏每岁给降福建度牒一十道，充祠堂仲飨、忌祭。五年二月，嗣濮王仲湜言：“被旨迎奉濮安懿王神主至行在，今已至绍兴府，欲权就本处奉安。”从之。先是，神主、神貌在庐州，嗣濮王士从乞奉迁于稳便州郡安奉故也。

十三年五月，知大宗正事、权主奉濮安懿王祠堂士会言：“濮安懿王神貌、神主权于绍兴府光孝寺，仲享荐祭，其献官、

牲牢、礼料并多简略。乞令有司讨论旧制。”行下礼部、太常寺令参酌，欲令士会摄初献，仍差士会子或从子二人摄亚、终献。其合用牲牢，羊、豕各一；筮、豆各十，设礼料。初献合服八旒冕，亚献、终献合服四旒冕，奉礼郎、太祝、太官令服无旒冕，并以旧制从事。从之。二十六年二月，嗣濮王士儉言：“濮安懿王祠堂，外无门牖，内阙龕帐，别无供具，望下绍兴府置造修奉。”淳熙五年四月诏：“濮安懿王祠堂园庙，自今实及三年，令本堂牒绍兴府检计修葺。”从嗣濮王士輅请也。

秀安僖王园庙。绍熙元年三月，诏秀王袭封等典礼。礼部、太常寺乞依濮安懿王典礼，避秀安僖王名一字。诏恭依，仍置园庙。四月，诏：“皇伯荥阳郡王伯圭除太保，依前安德军节度使，充万寿观使。嗣秀王，以奉王祀。”

六月，礼部、太常寺言：“濮安懿王园庙制度，庙堂、神门宜并用兽。所安木主石埒，于室中西壁三分之一近南去地四尺开坎室，以石为之，其中可容神主趺匱。今来秀安僖王及夫人神主，欲乞并依上件典礼。四仲飧庙，三献宫并奉礼郎等，系嗣秀王充初献，本位侄男摄亚、终献，其奉礼郎等，乞湖州差官充摄。行礼合用牲羊、豕，湖州排办；祭器、祭服，工部下文思院制造。每遇仲飧，本府前期牒报湖州排办。所有行礼仪注，乞从太常寺参照濮安懿王仪注修定。”并从之。其园庙差御带霍汉臣同湖州通判一员相度闻奏。八月，霍汉臣暨通判湖州朱僎言奉诏相度园庙，以图来上。十月，诏委通判一员，提督修造祠堂，如法修盖。

十一月，礼工部、太常寺言：“濮安懿王园庙三间二厦、神门屋二坐、斋院、神厨、灵星门、欲今湖州照应建造。”从之。三年正月一日，嗣秀王伯圭奏：“建造秀安僖王园庙，近已毕工，所有修制神主仪式，令所司检照典故修制，委官题写。”诏差权礼部尚书李嶽题写。二月，伯圭又奏：“秀安僖王祠堂园庙，乞从濮安懿王例，每三年一次，从本所移牒所属州府检计修造。”从之。

庄文太子丧礼。乾道三年七月九日，皇太子薨。设素幄于太子宫正厅之东。皇帝自内常服至幄，俟时至，易服皂幘头、白罗衫、黑银带、丝鞋，就幄发哀。是日，皇后服素诣宫，随时发哀，如宫中之礼。合赴陪位官并常服、吉带入丽正门，诣宫幕次，俟时至，常服、黑带立班。俟发哀毕，易吉服，退。

自发哀至释服日，皇帝不视事，权禁行在音乐，仍命诸寺院声钟。其小敛、大敛合祭告，以本宫主管春坊官一员行礼；其余祭告，以诸司官行礼。差护丧葬事一员，左藏库出钱二万贯、银五千两、绢五千匹。

成服日，皇帝服期，次粗布幘头、襦衫、腰经、绢衬衫、白罗鞋。以日易月，十三日而除。皇后服次粗布盖首、长衫、裙、帔、绢衬服、白罗鞋。六宫人不从服。皇太子妃及本宫人并斩衰三年。文武百官成服一日而除。其文武合赴官及御史台、阁门、太常寺引班祇应人并服布幘头、襦衫，腰系布带。本宫官僚并服齐衰三日服，临七日而除，释衰服后藏其服，至葬日服，葬毕而除。

十二日，诏故皇太子欂所，就安穆皇后欂宫侧近择地。继而都大主管所言：“太史局官等选到宝林院法堂堪充皇太子欂所。”从之。十三日，以皇太子薨告天地、宗庙、社稷、宫观。十八日，赐谥庄文。闰七月一日，遣摄中书令、尚书右仆射魏杞奉谥册、宝于皇太子灵柩前，百官常服入次，易黑带，行礼毕，常服赴后殿门外，进名奉慰。是夕，皇帝诣东宫行烧香之礼，如宫中之仪。

二日，出葬，宰臣叶颙等诣灵柩前行烧香之礼。兴灵讫，行事官陪位，亲王、南班宗室、东宫官僚入班厅下。再拜，宰臣升诣香案前，上香、酹茶、奠酒讫，举册官举哀册，读册官跪读。读讫，宰臣再拜，各降阶立。在位官皆罢拜。灵柩进行，文武百僚奉辞于城外，亲王、宗室并骑从至葬所。掩圻毕，辞讫，退。是日，百僚进名奉慰。

四年五月，礼部、太常寺言：“国朝典故，即无皇太子小祥典礼。今参酌讨论，将来庄文太子小祥日，乞皇帝前后殿特不视事。其日，先命侍从官一员常服诣太子神坐前行奠酹礼，令本宫官僚常服陪位，奠酹毕，退。次庆王、恭王常服赴神坐前奠酹毕，退。次太子妃并荣国公以下行家人礼。至大祥日，太子妃、荣国公以下及本宫人行礼毕，焚烧神帛，衰服，间月，妃及荣国公行禫祭家人礼。”从之。明年七月九日大祥，是日，皇帝不视事，差签书枢密院事梁克家诣太子宫行奠酹礼，如前仪。

景献太子，嘉定十三年八月六日薨。其发哀制服，并如庄文太子之礼。九日，诏护丧视殓所于庄文太子欂宫之东，并依其制建造。九月十日，赐谥景献，遣摄中书令、知枢密院

事郑昭先奉谥册、宝于皇太子灵柩前，读册、读宝如仪，讫，班退。至兴灵日，宰臣诣皇太子柩前行礼毕，柩行。其宗室使相、南班官常服、黑带，并赴陪位，骑从至葬所，俟掩欐毕，奉辞讫，退。其日，皇帝不视事，百司赴后殿门外立班，进名奉慰。十四年七月二日小祥，差知枢密院事郑昭先充奠醑官。十五年八月六日大祥。九月十五日，诏景献太子几筵已彻，高平郡夫人傅氏可特封信国夫人，仍令主奉祭祀。

上陵之礼。古者无墓祭，秦、汉以降，始有其仪。至唐，复有清明设祭，朔望、时节之祀，进食、荐衣之式。五代，诸陵远者，令本州长吏朝拜，近者遣太常、宗正卿，或因行过亲谒。宋初，春秋命宗正卿朝拜安陵，以太牢奉祠。乾德三年，始令宫人诣陵上冬服，岁以为常。开宝九年，太祖幸西京，过巩县，谒安陵奠献。

雍熙二年，宗正少卿赵安易言：“昨朝拜安陵、永昌陵，有司止设酒、脯、香，以未明行事，不设烛燎。又先赴永昌陵，后赴安陵，及帝后二位不遍拜，颇愆于礼。”事下有司，议曰：“按《开元礼》，春秋二仲月，司徒、司空巡陵，不设牲牢之祀。今请如宗庙荐享，少加裁减，除不设登铏、牙盘食及太常登歌外，余悉如大祠。朝拜日，有司豫于陵南百步道东设次，具翦除器以备洒扫。设宗正卿位于兆外之左，西向；陵官位于卿之东南，执事官又于其南，俱西向北上。设祭器、礼料、酒饌于兆门内。宗正卿以下各就位，再拜，盥手，奠酒，读祝册，再拜。先赴安陵，次永昌陵，次孝明、孝惠、懿德、淑德皇后陵。”从之。

景德三年，真宗将朝诸陵，以宰臣王旦为朝拜诸陵大礼

使。太常礼院言：“朝陵故事，合排小驾卤簿。唐太宗朝献陵，宿设黄麾仗，周卫陵寝。今请周设黄麾仗。又唐制：前一日，陵令以玉册进御亲书，近臣奉出，陵令受之。今请造竹册四副，祝毕焚之。其百官位旧设陵所，从祝官及皇亲、客使分于神道左右，贞观中并陪列司马门内。今望准旧仪施行。又旧仪，诣寝宫至大次之时，设百官位，奏请行礼。望令先入赴寝殿立班。贞观中，皇帝至小次，素服乘马。检会今年正月，车驾朝拜明德懋宫，止服素白衣。当时皇帝在大祥之内，今既服除，望止服淡黄袍。又按贞观、永徽故事，朝陵皆先亲后尊，拜辞讫，出还大次，便进发，今望先朝永熙陵；行事及辞，皇帝皆两次再拜，陪位官每陵亦各两次再拜，今请皇帝诣安陵参辞，四度再拜，永昌、永熙陵各两度设拜。旧仪，逐寝殿上食，备太牢之饌，珍羞庶品。近以羊豕代太牢。今请备少牢之祭，设奠、读册毕，复诣寝宫上珍羞庶品，别行致奠之礼。又旧仪，前发二日，太尉告太庙。今请依礼遍告六室。”诏特服素白衣，行事次序如告太庙，余依所请。

四年正月，车驾次巩县，罢鸣鞭及太常奏严、金吾传呼。既至，斋于永安镇行宫，太官进蔬膳。是夜，漏未尽三鼓，帝乘马，却舆辇伞扇，至安陵，素服步入司马门行奠献礼，诸陵亦然。又诣下宫。凡上宫用牲牢、祝册，有司奉事；下宫备膳羞，内臣执事，百官陪位。又诣元德太后陵奠献，别于陵西南设幄殿，祭如下宫。礼毕，遍诣孝明、孝惠、孝章、懿德、淑德、明德、庄怀七后陵，遂单骑从内臣巡视陵阙，而亲奠夔、魏、岐、郛、安、周六王及恭孝太子诸坟。其三陵陪葬皇子、皇孙、公主之未出阁者，及诸王夫人之蚤亡者，各

设位次诸陵下宫之东序。安陵百二十一坟，量设三十位，男子、女子共祝版二；昌陵十五坟，量设十位，熙陵八坟，量设五位，并祝版一以致祭焉。辰后，暂诣幄次更衣，复诣诸陵奉辞。有司以朝拜无辞礼，帝不忍，故复往。仍遣官祭一品皇亲诸亲墓。

大中祥符四年正月，祀汾阴，经巩县，有司请于訾村王台设幄殿，置三陵神坐，皇帝靴袍就幄，设香酒、时果、牙盘食奠献，而命大臣以香币、酒脯诣诸陵致告。驾还，复行亲谒之礼，帝素服乘马至永安县，斋于行宫，夜漏未尽二鼓，诣三陵及元德太后、明德皇后陵奠献，哀恻。未明，礼毕，复诣四陵奉辞，省视几筵，奠献如初礼。又遍诣诸后陵、诸王坟致奠。命中使遍祭皇亲诸亲坟及汝州秦王坟。

是岁，命礼官定春秋二仲遣官朝陵仪注，以祭服行事，专差宗正卿一员朝拜三陵，别遣官二员分拜诸陵。又制长竿檐床二副，置陵表祝版，遣宽衣军士三十二人舆送陵下。其后添差陵庙行礼官四员，选朝官、京官宗姓者充。

翰林学士钱惟演言：“春秋朝陵，载于旧式，公卿亲往，盖表至恭。唐显庆中，始诏三公行事，天宝以后，亦遣公卿巡谒，盖取朝廷大臣，不必须同国姓。后参用太常、宗正卿。晋开运中，亦命吏部侍郎。近年以来，止遣宗正寺官，人轻位卑，实亏旧制，望自今于丞、郎、诸司三品内遣官，阙则差两省谏、舍以上。所冀仰副追孝之心，以成稽古之美。”景祐初，沧州观察使守节言：“寒食节例遣宗室拜陵，而十月令内司宾往，非所以致恭。”乃诏宗室正刺史以上一员朝拜。四年，减柏子户，安陵、永昌、永熙各留四十户，永定五十户，

会圣宫十户。庆历二年寒食、十月朔，宗室刺史以上，听更往朝陵。

皇祐三年，太常博士李寿朋奏：“帝后诸陵，荐飧皆有时，独昭宪皇后以合葬安陵，不及时祭。”礼院言：“朝拜仪注，牲牢并如太庙常飧例，诸陵止奠一爵，而安陵奠两爵，两赞再拜，惟祭饌不兼设，盖有司相承失之。”于是诏安陵昭宪皇后祝版、牲币、御封香依太庙同室礼。更造诸陵祭器贮别库。三陵皆置卒五百人，唯定陵以章献太后故，别置一指挥。昭陵使甘昭吉引定陵例，请置守陵奉先两指挥，京西转运司请减定陵卒半以奉昭陵，诏选募一指挥，额五百人。

初，永安县官月朔朝定陵，望朝三陵。韩琦言：“昭陵未有朝日。”乃令县官朔望分朝诸陵。熙宁中，诏文臣大两省、武臣阁门使以上，经过陵下，并许朝拜。又诏：“自今臣僚朝拜诸陵，除见任、尝任执政官许进汤，余止奠献、荐新，不特拜。”

初，故事，车驾诣陵，谓之亲谒。南渡之后，此礼不举，故上陵或曰省视，或曰保护，或曰荐献，或曰祭告，或曰致祭，或曰望祭，或曰修奉，悉遣官，不专于行礼也。建炎元年五月一日诏：“应永安军祖宗陵寝，可差西京留守及台臣一员躬亲省视，如有合修奉去处，措置奏闻。”仍诏鄜延路副总管刘光世充省视陵寝使。又诏河南府镇抚使翟兴，团结本处义兵，保护祖宗陵寝。四年六月，诏令礼部给降度牒一百道充祭告诸陵礼料，仍令翟兴所差来人赍祭告表以行。

绍兴元年九月，起居郎陈与又言：“陛下躬履艰难之运，驻蹕东南，列圣陵邑，远在洛师，顾瞻山川，未得时省。虽

欲遣使，道路不通，圣怀日愤。近闻道路少通，差易前日，愿诏执事每半年择遣使臣两员，往省诸陵。”诏令枢密院每半年差使臣两员前去。三年正月，礼部、太常寺言：“春秋二仲，荐献诸陵，乞于行在法惠寺设位，望祭行礼。”从之。自是每岁荐献，率循此制。五月，诏令户部支金一百两付河南府镇抚使司干办公事任直清，充祭告永安军诸陵。

九年正月，上谓辅臣曰：“祖宗陵寝，久沦异域，今金国既割还故地，便当遣宗室使相与臣僚前去修奉洒扫。”寻命同判大宗正事士儂、兵部侍郎张焘前云河南府祇谒修奉。六月，太常丞梁仲敏等言：“春秋二仲，遣宗室遥郡防御使荐献诸陵，太常少卿荐献永祐陵，权宜于行在设位行礼。今道路既通，望依旧遣官前诣。”诏令西京留守司候仲秋就便选官前诣诸陵荐献。士儂、张焘回，言：“诸陵下石涧水，自兵兴以来，涸竭几十五年。二使到日，水即大至，父老惊叹，以为中兴之祥。”

十年三月，礼部言：“池州铜陵县丞吕和问进宫陵仪制，望付太常寺以备检照。永安军等处今已收复，遂委知军诣诸陵逐位检视，除永定、永昭、永厚、永裕、永泰陵园庙并无损动，内永安、永昌、永熙陵神台罅裂，未敢一面擅行补饰。太常寺看详若行补修，合就差所委修饰官奏告行礼。”诏令河南府委官，如法补饰，不得灭裂。其后兵部侍郎兼史馆修撰张焘言：“伏见宣谕官方庭实有请，乞将来先帝山陵，一依永安陵等制度。臣区区愚忠，愿明诏有司，异时永固陵凡金玉珍宝尽斥不用，播告天下，咸使闻知。如是，自然可保无虞。”上嘉纳之。三十二年六月，诏祖宗陵寝，令本处招讨使同本处官吏躬亲朝谒，如法修奉，务在严洁，以称孝思之意。

乾道六年八月，诏承信郎刘湛特转两官，右迪功郎刘师颜特与右承务郎升擢差遣，秦世辅特转一官，升充正将，以湛等归正结义保护陵寝故也。

端平元年正月，京西湖北安抚制置使史嵩之露布以灭金闻。二月，御笔：“国家南渡以后，八陵迥隔，常切痛心。今京湖帅臣以图来上，恭览再三，悲喜交集，凡在臣子，谅同此情。可令卿、监、郎官以上，诣尚书省恭视集议。”遂遣太常寺主簿朱扬祖、阁门祗候林拓朝谒八陵。

绍兴元年六月，太常寺言：“昭慈献烈皇太后攒宫在越州会稽县，合依四孟朝献礼例，差宰执一员，前一日赴攒宫泰宁寺宿斋，至日，行朝拜之礼。”诏同知枢密院事李回行礼。二年三月，知绍兴府张守言：“昭慈献烈皇后攒宫近在府界，望许臣以时朝谒。”从之。自是守臣皆许朝谒。

十七年十一月，殿中侍御史余尧弼言：“望举行旧制，于春秋二仲遣官诣永祐陵攒宫荐献。”臣僚又言：“陵庙之祭，月有荐新，著在令典。方今宗庙久已遵奉，惟是永祐陵阙而未讲，望令有司讨论，举而行之。”太常寺讨论：“欲依《政和五礼》依典故，令两攒宫遵依每月检举，差官行礼，其新物令逐宫预行关报绍兴府排办。”从之。

二十七年六月，诏：“永祐陵及昭慈圣献皇后攒宫检察承受，以检察宫陵所为名。”

三十年九月，吏部言：“绍兴府会稽知县依仿陵台令典故，于阶衔内带兼主管攒宫事务，量加优异。”

淳熙元年正月，礼部、太常寺言：“春秋二仲，差太常少卿荐献永祐陵攒宫，并周视陵域。如遇少卿有缺，乞从本寺

前期取指挥。差本寺以次官充摄。所有今年仲春荐献，即日见阙少卿。”诏差太常丞钱良臣。自后春秋遇少卿阙，率以为例。

庆元元年六月，诏：“永阜陵孝宗皇帝櫨宫，每岁秋季一就，令所差监察御史恭诣朝拜检察。”从御史台申请。诸陵亦如之。

忌日，唐初始著罢乐、废务及行香、修斋之文。其后，又朔望停朝，令天下上州皆准式行香。天祐初，始令百官诣阁奉慰。宋循其制，惟宣祖、昭宪皇后为大忌。前一日不坐，群臣诣西上阁门奉慰，移班奉慰皇太后，退，赴佛寺行香。凡大忌，中书悉集；小忌，差官一员赴寺。如车驾巡幸道遇忌日，皆不进名奉慰。留守自于寺院行香，仍不得在拜表之所。天下州府军监亦如之。

建隆二年，宣祖忌日，时明宪太后在殡，群臣止诣阁奉慰而罢行香。乾德二年，禘于太庙，其日，惠明皇后忌，有司言：“唐开成四年正月二十二日祀先农，与穆宗忌同日；太和七年十二月八日蜡百神，与敬宗忌同日。诏以近庙忌辰，作乐非便，宜令县而不作。窃以农、蜡之祭，犹避庙忌而不作乐，况僖祖同庙连室而在讳辰，讵可辄陈金石之奏？伏望依礼县而不作。”其后，宣祖、昭宪忌日，诏准太祖、太宗奉翼祖礼，前一日更不废务。

咸平中，有司将设春宴，金明池习水戏，开琼林苑，纵都人游赏。帝以是月太宗忌月，命详定故事以闻。史馆检讨杜镐等言：“按晋穆帝纳后月，是康帝忌月，礼官荀讷议：

‘有忌日，无忌月；若有忌月，即有忌时、忌岁，益无所据。’当时从讷所议。唐武后神功元年，建安王攸宜破契丹，诣阙献捷，军人入城，例有军乐，内史王及善以国家忌月，请备而不奏。凤阁侍郎王方庆奏：‘按《礼经》，有忌日而无忌月。’遂举乐。宪宗时，太常博士韦公肃言：‘《礼》无忌月禁乐，今太常教坊以正月为忌月，停郊庙飨宴之礼，中外士庶咸罢宴乐，窃恐乖宜。’时依公肃所奏。伏以忌日不乐，尝载《礼经》；忌月彻县，实无典故。况前代鸿儒，议论足据。其春宴及池苑，并合举乐。”

景德元年，北征凯旋京师，是日，以懿德皇后忌，诏彻鹵簿、鼓吹。礼官议曰：“班师振旅，国之大事，后之忌日，家之私事。今大贺凯旋，军容宜肃。昔武王伐纣在谅暗中，犹前歌后舞。夫谅暗是重，远忌是轻，以此而论，举乐无爽。况《春秋》之义，不以家事辞王事，其还京日，法驾、鼓吹、音乐，并请振作。”

寻诏：“自今宗庙忌日，西京及诸节镇给钱十千，防御、团练州七千，军事州五千，以备斋设。”元德皇后忌日，旧制，枢密使依内诸司例，惟进名，不赴行香，知枢密院王钦若以为言。自是，三司使副、翰林枢密龙图直学士并赴焉。真宗崩，元德、明德皇后忌日在禪制内，乃停进名行香。凡奉慰，宰相、枢密使各帅百官、内职共进名，节度使、留后、观察使各进名。

忌日前后，各禁刑三日如天庆节，释杖以下情轻者，复断屠宰，不视事前后各三日，禁乐各五日。其后，以岁月渐远，禁刑、不视事各二日，禁乐各三日。章宪明肃太后忌辰，

礼官请依章懿太后礼例，前后各二日不视事，一日禁屠宰，各三日禁乐。诏：应大忌日，行香，臣僚并素食。复立孝惠、孝章、淑德、章怀、章惠、温成诸后为小忌，未几，罢。神宗即位，太常礼院言：“僖祖及文懿皇后神主既祧，准礼不讳，忌日亦请依唐睿宗祧迁故事废之。”

初，神御殿酌献，设皇帝位于庭下，而忌日两府列于殿上；寺院行香，左右巡使、两赤县令于中门相向分立，俟宰臣至，立位前，直省官赞通揖，于礼无据。乃命行香群臣班殿下，宰相一员升殿跪炉，而罢通揖。又诏：大忌日不为假，执政官蚤出。礼部言：“顺祖及惠明皇后既葬迁主，罢行香。忌日，请于永昌院佛殿之东张幄斋荐。”乃诏：“僖祖、翼祖并后六位忌日咸如之。”先是，翼祖、简穆皇后神主奉藏夹室，依礼不忌。后复诏还本室，而忌日亦如旧焉。

《政和新仪》：群臣进名奉慰，其日质明，文武朝参官入诣朝堂就次。御史台先引殿中侍御史一员入就位，次西上阁门、御史台分引朝参官及诸军将校，次礼直官引三公以下在西上阁门南阶下，每等重行异位，并北向东上。知西上阁门官于班前西向立，搢笏，执名纸，躬。三公以下文武百僚俱再拜，俊阁门官执笏、置名纸笏上、入西上阁门讫，退。群臣奉慰诣景灵宫，每等重行异位，并北向东上。礼直官揖班首以下再拜讫，引班首自东阶升殿，舍人接引同升，诣香案前，搢笏，上香，跪奠茶讫，执笏兴，降阶复位，又再拜；次引班首以下分左右搢笏，行香，宰相、执政官分左右行香讫，执笏俱复位；次引班首升殿，诣香案前俯伏，跪，搢笏，执炉，俟读疏毕，执笏俯伏，兴，降阶复位，又再拜，退。

中兴之制：忌日，百僚行香，在外州军亦诣寺院行香，如在以日易月服制之内，并依礼例权停。大祥后次年，于历日内笺注立忌辰，禁音乐一日。绍兴元年二月，太常少卿苏迟等以徽宗、钦宗留北，有朔望遥拜之礼，乃言：“凡遇祖宗帝后忌，前一日并忌日，皇帝自内先服红袍遥拜讫，易服行礼。”从之。二年八月，诏：“应诸路州、军见屯军马统兵官，每遇国忌，免行香。”

十三年正月，御史台言：“正月十三日，钦圣宪肃皇后忌，其日立春。准令，诸臣僚及将校立春日赐幡胜，遇称贺等拜表、忌辰奉慰退即戴。欲乞候十三日忌辰行香退，即行戴插。”从之。三十一年六月，礼部侍郎金安节等言：“六月二十八日，钦慈皇后忌辰，系在渊圣皇帝以日易月释服之外，百官行香，宜如常制。”诏依。三十二年正月，礼部、太常寺言：“已降旨：钦宗祔庙，翼祖当迁。于正月九日告迁翼祖皇帝、简穆皇后神主奉藏于夹室，所有以后翼祖皇帝忌及讳、简穆皇后忌，欲乞依礼不讳、不忌。”诏恭依。

淳熙元年十一月诏：“文武百僚诣景灵宫国忌立班行香，自今如遇宰执俱致斋不及赶赴，于东班从上引官一员升殿跪炉行香，以次官一员诣西班行香。”先是，阁门得旨：国忌行香，宰执致斋不赴，其西壁武臣阙官押班，已降指挥，差使相或太尉、节度使等押班，可令文武班内班上一员东壁押班，止令西壁散香，今后准此。至是，礼部、太常寺重别指定来上，故有是命。

四年十月，太常少卿齐庆胄言：“每遇国忌，文臣班列莫敢不肃，唯是武臣一班员数绝少，或以疾病在告，多不赶赴。”

诏阁门、御史台申严行下，如有违戾，弹劾闻奏。九年十月，侍御史张大经奏：“比来国忌行香日分，合赴官类多托疾在告，以免夙兴拜跪之劳。乞自今如遇行香日，有称疾托故不赴者，从本台弹奏，乞置典宪。”从之。

群臣私忌。开宝敕文：“应常参官及内殿起居职官等，自今刺史、郎中、将军以下遇私忌，请准式假一日。忌前之夕，听还私第。”其后有司言：“臣僚忌日恩赐，其间甚有无名者：如刘继元、李煜、刘鋹之类，皆身为降俘，亡没已久，而尚沾恩赐；及周朝忌日，尚有追荐；本朝亦有追尊皇后生日道场，并诸神祠亦有为生日者。请付礼官详议，不经之物，一切省去。”诏周朝忌日仍旧，余罢之。

卷一百二十四

志第七十七

礼二十七凶礼三

外国丧礼及入吊仪 诸臣丧葬等仪

凡外国丧，告哀使至，有司择日设次于内东门之北隅，命官摄太常卿及博士赞礼。俟太常卿奏请，即向其国而哭之，五举音而止。皇帝未释素服，人使朝见，不宣班，不舞蹈，不

谢面天颜，引当殿，喝“拜”，两拜，奏圣躬万福。又喝“拜”，两拜，随拜万岁。或增赐茶药及传宣抚问，即出班致词，讫，归位。又喝“拜”，两拜，随拜万岁。喝“祇候”，退。

大中祥符二年十二月，北朝皇太后凶讣，遣使来告哀。诏遣官迓之，废朝七日，择日备礼举哀成服，礼官详定仪注以闻。其日，皇帝常服乘舆诣幕殿，俟时释常服，服素服，白罗衫、黑银带、素纱软脚幞头。太常卿跪，奏请皇帝为北朝皇太后凶讣至挂服，又奏请五举音。文武百僚进名奉慰，退幕殿。仍遣使祭奠吊慰。

三年正月，契丹贺正使为本国皇太后成服，所司设幕次、香、酒及衰服、经、杖等，礼直官引使、副已下诣位，北向再拜。班首诣前，执盏跪奠，俯伏，兴，归位，皆再拜。俟使已下俱衰服、经、杖，成服讫，礼直官再引各依位北向，举哭尽哀。班首少前，去杖，跪，奠酒讫，执杖，俯伏，兴，归位。焚纸马，皆举哭，再拜毕，各还次，服吉服，归驿。

天圣九年六月，契丹使来告哀。礼官详定：北朝凶讣，宜于西上阁门引来使奉书，令阁门使一员跪受承进，宰臣、枢密使已下待制已上，并就都亭驿吊慰。七月一日，使者耶律乞石至，帝与皇太后发哀苑中，使者自驿赴左掖门入，至左升龙门下马，入北偏门阶下，行至右升龙北偏门，入朝堂西偏门，至文德殿门上奉书。太常博士二员与礼直官赞引入文德殿西偏门阶下，行至西上阁门外阶下，面北跪，进书。阁门使跪受承进。太常博士、礼直官退。使者入西上阁门殿后偏门，入宣祐西偏门，行赴内东门柱廊中间，过幕次祇候，朝见讫，赴崇政殿门幕次祇候，朝见皇太后讫，出。三日，近

臣慰乞石于驿。

嘉祐三年正月，契丹告国母哀。使人到阙入见，皇帝问云：“卿离北朝日，侄皇帝悲苦之中，圣躬万福。”朝辞日，即云：“皇帝传语北朝侄皇帝，婶太皇太后上仙，远劳人使讣告。春寒，善保圣躬。”中书、枢密以下、待制已上赴驿吊慰，云：“窃审北朝太皇太后上仙，伏惟悲苦。”五月，献遗留物。

明道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敕：夏王赵德明薨，特辍朝三日，今司天监定举哀挂服日辰。其日，乘輿至幕殿，服素服。太常博士引太常卿当御坐前跪，奏请皇帝为夏王赵德明薨举哀，又奏请十五举音，又奏请可止。文武百僚进名奉慰。告哀使、副已下朝见，首领并从人作两班见。先首领见，两拜后，班首奏圣躬万福。又两拜，随拜万岁。喝赐例物酒食，跪受。起，又两拜，随拜万岁。喝“各祗候”，退。从人仪同。是日，皇太后至幕殿，释常服，白罗大袖、白罗大带，举哀如皇帝仪。其遣使致祭吊慰，如契丹。

其入吊奠之仪。乾兴元年，真宗之丧，契丹遣殿前都点检崇义军节度使耶律三隐、翰林学士工部侍郎知制诰马贽充大行皇帝祭奠使、副，左林牙左金吾卫上将军萧日新、利州观察使冯延休充皇太后吊慰使、副，右金吾卫上将军耶律宁、引进使姚居信充皇帝吊慰使、副。

所司预于滋福殿设大行皇帝神御坐，又于稍东设御坐。祭奠吊慰使、副并素服，由西上阁门入，陈礼物于庭。中书、门下、枢密院并立于殿下，再拜讫，升殿，分东西立。礼直官、阁门舍人赞引耶律三隐等诣神御坐前阶下，俟殿上帘卷，使、副等并举哭，殿上皆哭。再拜讫，引升殿西阶，诣神御坐前

上香、奠茶酒。貽谋跪读祭文毕，降阶，复位，又举哭，再拜讫，稍东立。俟皇太后升坐，中书、枢密院起居毕，帘外侍立。舍人引吊慰祭奠使、副朝见。殿上举哭，左右皆哭。吊慰使、副萧日新等升殿进书讫，降坐。俟皇帝升坐，中书、枢密院起居毕，升殿侍立。舍人引吊慰祭奠使、副朝见。皇帝举哭，左右皆哭。吊慰使、副耶律宁等升殿进书讫，赐三隐等袭衣、冠带、器币、鞍马，随行舍利、牙校等衣服、银带、器币有差。吊慰使、副萧日新等复诣承明殿，俟皇太后升坐，中书、枢密院侍立如仪。舍人引萧日新等升殿进问圣候书毕，赐银器、衣著有差。仍就客省赐三隐等茶酒，又令枢密副使张士逊别会三隐等伴宴于都亭驿。

英宗即位，契丹使来贺乾元节，命先进书奠梓宫，见于东阶。放夏国使人见，客省以书币入，后吊慰使见殿门外。契丹祭奠使见于皇仪殿东厢，群臣慰于门外。使人辞于紫宸殿，命坐赐茶。故事赐酒五行，自是，终谅暗，皆赐茶。

神宗之丧，夏国陈慰使丁努崑名谟铎、副使吕则、陈聿精等进慰表于皇仪门外，退赴紫宸殿门，赐帛有差。

元祐初，高丽入贡，有太皇太后表及进奉物。枢密院请遵故事，惟答以皇帝回谕敕书。已而宣仁圣烈太后崩，礼部、太常、阁门同详定：高丽奉慰使人于小祥前后到阙，令于紫宸殿门见，客省受表以进，赐器物、酒馔，退，并常服、黑带、不佩鱼。候见罢，纯吉服。

淳熙十四年，金国吊祭使到阙，惟皇帝先诣梓宫行烧香礼，及使入门祭讫，皆就幄举哭外，陈设行事并如先朝旧仪。其奉辞日，有司亦先设神御坐及设香案、茶酒、果食盘台于

几筵殿上。宰执升殿分东西立，侍从官于殿下西面立。使、副入门，殿上下皆哭，使、副升殿，哭止。使、副诣神坐前一拜，上香、奠茶、三奠酒毕，拜，兴，读祭文官跪读祭文，一拜，兴，殿上下皆哭。使、副俱降，归位立，又再拜讫，退。

诸臣之丧。国制：诸王、公主、宗室将军以上有疾，皆乘舆临问。如小疾在家，或幸其第，有至三四者。其官邸在禁中，多不时而往。惟宰相、使相、驸马都尉疾亟，幸其第，或赐劳加礼焉。

建隆元年七月，宰相范质有疾，太祖亲幸其第，赐黄金、银、绢有差。开宝二年，赵普有疾，帝再往视，赐银器、绢甚厚。太平兴国中，镇宁军节度杨信久病暗，忽能言，帝异之，遽幸其第，加赐赉。大中祥符三年三月，镇安军节度使、驸马都尉石保吉疾亟，帝将临视之，其日大忌，宰相言于礼非便，遂遣内侍以谕保吉，明日始临省焉。六月，幸翰林侍讲学士邢昺第视疾，赐白金千两、衣著千匹、名药一奩。

熙宁七年十二月，诏颁新式，凡临幸问疾者赐银、绢，宰臣及枢密使带使相者二千五百两匹、枢密使、使相二千两匹，知枢密院事、参知政事、枢密副使、同知枢密院事一千五百两匹，签书枢密院事、同签书枢密院事、宣徽使七百五十两匹，殿前都指挥使一千五百两匹，驸马都尉任使相以下者二千五百两匹，任节度观察留后以下者一千五百两匹，并入内侍省取赐。

车驾临奠。《太常新礼》：宰相、枢密、宣徽使、参知政事、枢密副使、驸马都尉薨，皆临幸奠酹，及发引，乘舆或

再往。咸平二年，工部侍郎、枢密副使杨砺卒，即日冒雨临其丧。大中祥符元年，殿前都虞候、端州防御使李继和卒，真宗将临其丧，以问宰臣，对曰：“继和以品秩实无此礼。陛下敦序外族，先朝亦尝临杜审琼之丧，于礼无嫌。”帝然之，即日幸其第。

康定二年，右正言、知制诰吴育奏：“臣窃见车驾每有临奠臣僚、宗戚之家，皆即时出幸，道路不戒，羽卫不全，从官奔驰，众目惊异。万乘法驾，岂慎重之意乎？虽震悼方切于皇慈；而举动贵合乎经礼。臣窃详《通礼》旧仪，盖俟丧家成服，然后临奠，于事不迫，在礼亦宜。臣愚欲乞今后车驾如有临奠去处，乞俟本家既敛成服，然后出幸，则恩意容典，详而得中，警蹕羽仪，备之有素。”事下礼官议：“遭丧之家，有出殡日乃成服者，恐至时难行临奠。请自今圣驾临奠臣僚、宗戚之家，若奏讣在交未前，即传宣阁门，只于当日令所属候仪卫备，奏请车驾出幸；若奏讣在交未后，即次日临奠。庶使羽卫整肃，于事为宜。”诏可。

其仪：乘輿自内出，千牛将军四人执戈，一人执桃，一人执芻，前导。车驾将至所幸之第，赞礼者引丧主哭于大门内，望见乘輿，止哭，再拜，立于庭。皇帝至幕殿，改素服就临，丧主内外再拜。皇帝哭，十五举音，丧主内外皆哭。皇帝诣祭所三奠酒，丧主已下再拜。皇帝退，止哭。从官进名奉慰。皇帝改常服还内。

《通礼》著：皇帝临诸王、妃、主、外祖父母、皇后父母、宗戚、贵臣等丧，出宫服常服，至所临处变服素服。《天圣丧葬令》：皇帝临臣之丧，一品服锡衰，三品已上缙衰，四品已

下疑衰。皇太子临吊三师、三少则锡衰，宫臣四品已上纓衰，五品已下疑衰。

辍朝之制。《礼院例册》：文武官一品、二品丧，辍视朝二日，于便殿举哀挂服。文武官三品丧，辍视朝一日，不举哀挂服。然其车驾临问并特辍朝日数，各系圣恩。一品、二品丧皆以翰林学士已下为监护葬事，以内侍都知已下为同监护葬事。葬日，辍视朝一日，皆取旨后行。庆历五年四月，礼院奏：“准度支员外郎、集贤校理知院曾公亮奏：‘朝廷行辍朝礼，并乞以闻哀之明日辍朝，其假日便以充数，仍为永例。如值其日前殿须坐，则礼有重轻，自可略轻而为重，更不行辍朝之礼。’臣今看详公亮所奏，诚于辍朝之间适宜顺变。然虑君臣恩礼之情有所未尽，欲乞除人使见辞、春秋二宴合当举乐，即于次日辍朝，余乞依公亮所奏。”诏可。

太平兴国六年，守司空兼门下侍郎平章事薛居正薨，准礼，一品丧合辍二日，诏特辍三日。其后邓王钱俶、太师赵普、右仆射李沆薨，皆一品，合辍二日，诏并特辍五日。二品、三品者，亦有特辍焉。太平兴国九年，右谏议大夫、参知政事李穆卒，准礼，谏议大夫不合辍朝，特辍一日。

开宝二年，罗彦环、魏仁浦薨，以郊祀及军事不辍朝。景德四年，同平章事王显薨，以皇帝朝拜诸陵，吉凶难于相干，更不辍朝。康定元年，光禄卿郑立卒，礼官举故事辍朝，台官言：“卿、监职任疏远，恩礼不称。”自后遂不辍朝。

孝宗乾道三年四月一日，太常寺言：“皇伯母秀王夫人薨，辍朝五日，内二日不视事。乞自今月二日为始，辍朝至六日止，其二日、三日并不视事。”从之。

举哀挂服。尚舍设次于广德殿或讲武殿、大明殿，其后皆于后苑壬地。前一日，所司预设举哀所幕殿，周以帘帷，色用青素。其日，皇帝常服乘舆诣幕殿，侍臣奏请降舆，俟时释常服，服素服，白罗衫、黑银腰带、素纱软脚幞头。太常博士引太常卿当御坐前跪，奏请皇帝为某官薨举哀，又请举哭，十五举音，又奏请可止。中书、门下、文武百官进名于崇政殿门外奉慰。皇帝释素服，服常服，乘舆还内。

建隆四年，山南东道节度使慕容延钊卒，太祖素服发哀。其后赵普薨，太宗亦如之。景德元年，李沆薨，礼官言：“举哀品秩，虽载礼典，伏缘国朝惟赵普、曹彬曾行兹礼，今望裁自圣恩。”诏特择日举哀。自后宰臣薨，皆用此礼。

真宗乳母秦国延寿保圣夫人卒，以太宗丧始期，疑举哀，礼官言：“《通礼》：皇帝为乳母缌麻。按《丧葬令》：皇帝为缌，一举哀止。秦国夫人保傅圣躬，宜备哀荣。况太宗之丧已终易月之制，今为乳母发哀，合于礼典。”从之。

郑国长公主薨，礼官言：“降服大功，择日成服。缘居大行皇太后大祥之内，衰服未除，典礼旧章，以轻包重，酌情顺变，礼当厌降，望不成服。皇亲诸亲，亦不制服。”帝曰：“宗室诸王皆不制服，情所未忍。至期当遣诸王就其第成服，及令皇后临奠，余如所请。”皇从弟右监门卫大将军德钧卒，以皇帝恭谒陵寝，罢举哀成服。天禧元年，太尉王旦薨，时季秋大享明堂，其日发哀，真宗疑之。礼官言：“祠事在质明之前，成服于既祠之后，于礼无嫌。”诏可。

康定二年，皇子寿国公昉薨，年二岁，礼官言：“已有爵命，宜同成人。”遂发哀成服。熙宁十年，永国公薨，系无服

之殇，诏特举哀成服。

元祐元年，王安石薨，在神宗大祥之内；司马光薨，亦在谅暗中，皆不举哀成服。高宗于刘光世、张俊、秦桧之丧，皆为临奠，然设幄举哀成服之礼，未之行也。孝宗乾道三年，始为皇伯母秀王夫人薨，设幕殿后苑壬地，举哀成服，复举行焉。

皇太后、皇后为本族之丧。孝明皇后姊太原郡君王氏卒，中书门下据太常礼院状：“准礼例，皇后合出就故彰德军节度使王饶第发哀成服，文武百僚诣其第进名奉慰。”从之。章穆太后母楚国太夫人吴氏薨，太常礼院言：“皇帝为外祖母本服小功，详《开宝通礼》，即有举哀成服之文；又缘近仪，大功以上方成服，今请皇太后择日就本宫挂服，雍王以下为外祖母给假。”其后，太后嫡母韩国太夫人薨，亦用此制焉。章献明肃皇后改葬父母，前一日，皇后诣櫨所，俟时诣成服所改服缙。尚仪奏：“请诣灵柩发哭奠酒，退，六宫内人立班奉慰。掩圻毕，皇后诣坟奠献，再拜，释服还宫。外命妇进笺奉慰如仪。”

辍乐。太平兴国七年十月，中书言：“今月七日乾明节，选定二十二日大宴。”二十日，参知政事窦偁卒，明日，皇帝亲幸其第，临丧恸哭，设奠还宫，即令罢宴。有司奏：“伏以百司告备，六乐在庭，睿圣至仁，闻哀而罢，是以显君父爱慈之道，励臣子忠孝之心。伏请宣付史馆，传录美实。”诏可。

天禧二年九月十一日，宴近臣于长春殿，饯河阳三城节度使张旻赴任，以王旦在殡，不举乐。嘉祐六年三月五日，宰臣富弼母秦国太夫人薨，十七日春宴，礼院上言：“君臣父子，

家国均同。元首股肱，相济成体。贵贱虽异，哀乐则同。一人向隅，满堂嗟戚。今宰臣新在苫块，欲乞罢春宴声乐，以表圣人忧恤大臣之意。”诏下，并春宴寝罢。

赙赠。凡近臣及带职事官薨，非诏葬者，如有丧讣及迁葬，皆赐赙赠，鸿胪寺与入内内侍省以旧例取旨。其尝践两府或任近侍者，多增其数，绢自五百匹至五十匹，钱自五十万至五万，又赐羊酒有差，其优者仍给米麦香烛。自中书、枢密而下至两省五品、三司三馆职事、内职、军校并执事禁近者亡殁，及父母、近亲丧，皆有赠赐。宗室期、功、袒免、乳母、殇子及女出适者，各有常数。其特恩加赐者，各以轻重为隆杀焉。

建隆元年十月，诏：“有死于矢石者，人给绢三匹，仍复其家三年，长吏存抚之。”庆历二年，诏：“阵亡军校无子孙者，赐其家钱，指挥使七万，副指挥使六万，军使、都头、副兵马使、副都头五万。”

熙宁七年，参酌旧制著为新式：诸臣丧，两人以上各该支赐孝赠，只就数多者给；官与职各该赙赠者，从多给，差遣、权并同，权发遣并与正同。诸两府、使相、宣徽使并前任宰臣问疾或浇奠已赐不愿敕葬者，并宗室不经浇奠支赐，虽不系敕葬，并支赙赠。余但经问疾或浇奠支赐或敕葬者，更不支赙赠。前两府如浇奠只支赙赠，仍加绢一百、布一百、羊酒米面各一十。诸支赐孝赠：在京，羊每口支钱一贯，以折第二等绢充，每匹折钱一贯三百文，余支本色；在外，米支白粳米，面每石支小麦五斗，酒支细色，余依价钱。诸文臣卿监以上，武臣元系诸司使以上，分司、致仕身亡者，其赙

赠并依见任官三分中给二，限百日内经所在官司投状，召命官保关申，限外不给。待制、观察使以上更不召保。

元丰五年，诏：“鄜延路没于王事、有家属见今在本路欲归乡者给贖外，其大使臣以上更支行李钱百千，小使臣五十千，差使、殿侍三十千，其余比类支給。”

绍兴二十六年，诏：“今后命官实因干办公事邂逅非理致死者，并遵依旧法。所有李光申请于《绍兴条》内添注日限指挥，更不施行。”旧法非理致死者，谓焚溺坠压之类，通判以上赐银五百两，余三百两，职司已上取旨。初，绍兴二年五月，吏部侍郎李光申明立定折跌骨五十余日，三十日内身亡之人，并支前项银数。至是，户部侍郎宋觐言：“自立定日限，后来多是因他病身故之人，子孙规图赏给，计会所属，旋作差出名目，陈乞保奏，诚为期罔。”故有是命。

诏葬。《礼院例册》：诸一品、二品丧，敕备本品卤簿送葬者，以少牢赠祭于都城外，加璧，束帛深青二、纁二。诸重：一品柱鬲六，五品已上四，六品已下二。诸铭旌：三品已上长九尺，五品已上八尺，六品已上七尺，皆书某官封姓之柩。诸輶车：三品已上油幘、朱丝络网施襪，两厢画龙，幘竿诸末垂六旒苏；七品已上油幘、施襪，两厢画云气，垂四旒苏；九品已上无旒苏；庶人鳖甲车，无幘、翼、画饰。诸引、披、铎、翬、挽歌：三品已上四引、四披、六铎、六翬、挽歌六行三十六人；四品二引、二披、四铎、四翬、挽歌者四行十六人；五品、六品挽歌八人；七品、八品挽歌六人；六品、九品（谓非升朝者）挽歌四人。其持引、披者，皆布帻、布深衣；挽歌，白练帻、白练襦衣，皆执铎、綵，并鞋袜。诸

四品已上用方相，七品已上用魃头。诸纛：五品已上，其竿长九尺；已下五尺已上。诸葬不得以石为棺槨及石室，其棺槨皆不得雕鏤彩画、施方牖槛，棺内不得藏金宝珠玉。

又按《会要》：勋戚大臣薨卒，多命诏葬，遣中使监护，官给其费，以表一时之恩。凡凶仪皆有买道、方相、引魂车，香、盖、纸钱、鹅毛、影舆，锦绣虚车，大舆，铭旌；仪棺，行幕，各一；挽歌十六。其明器、床帐、衣舆、结彩床皆不定数。坟所有石羊虎、望柱各二，三品以上加石人二人。入坟有当圻、当野、祖思、祖明、地轴、十二时神、志石、券石、铁券各一。殡前一日对灵柩，及至坟所下事时，皆设敕祭，监葬官行礼。熙宁初，又著新式，颁于有司。

乾德三年六月，中书令、秦国公孟昶薨，其母李氏继亡，命鸿胪范禹偁监护丧事，仍诏礼官议定吉凶仪仗礼例以闻。太常礼院言：“检详故事，晋天福十二年葬故魏王，周广顺元年葬故枢密使杨邠、侍卫使史弘肇、三司使王章例，并用一品礼。墓方圆九十步，坟高一丈八尺，明器九十事，石作六事，音身队二十人，当圻、当野、祖明、祖思、地轴、十二时神、蚊厨帐、暖帐各一，輜车一，挽歌三十六人；拂一、纛一、娶六、輜车、魂车、仪槨车、买道车、志石车各一；方相氏、鹅毛纛、铭旌、香舆、影舆、盖舆、钱舆、五谷舆、酒醢舆、衣物舆、庖牲舆各一；黄白纸帐、园宅、象生什物、行幕，并志文、挽歌词、启攒启奠祝文，并请下有司修制。其仪：太仆寺革辂，兵部本品卤簿仪仗，太常寺本品鼓吹仪仗，殿中省伞一、曲盖二、朱漆团扇四，自第导引出城，量远近各还。赠玉一、纁二，赠祭少牢礼料，亦请下光禄、太府寺、少府

监诸司依礼供应。又楚王母依子宫一品例，准令文，外命妇一品侍近二人、青衣六人，偏扇、方扇各十六，行鄣三、坐鄣二，白铜饰犍车驾牛馭人四，从人十六，夹车、从车六，伞一、大扇一、团扇二、戟六十。伏缘久不施用，如特赐施行，即合于孟昶吉凶仗内相参排列。”诏并令排列祇应，仍俟导引至城外，分半导至西京坟下及葬，命供奉官周贻庆押奉议军士二指挥防护至洛阳。又赐子玄喆坟庄一区。

开宝四年，建武军节度使何继筠卒，诏遣中使护葬，仍赐宝剑、甲冑同葬。咸平元年，护国军节度使、驸马都尉王承衍葬，卤簿、鼓吹备而不作，以在太宗大祥忌禁内也。元丰五年，崇信军节度使、华阴郡王宗旦薨，听以旌节、牌印葬。寻又诏：不即随葬者徒二年，因而行用者罪之。绍兴二十四年，太师、清河郡王张俊葬，上曰：“张俊极宣力，与他将不同，恩数务从优厚。”仍赐七梁额花冠貂蝉笼巾朝服一袭、水银二百两、龙脑一百五十两。其后，杨存中薨，孝宗令诸寺院声钟，仍赐水银、龙脑以敛。

《熙宁新式》：先是，知制诰曾布言：“窃以朝廷亲睦九族，故于死丧之际，临吊赙恤，至于窆窆之具，皆给于县官，又择近臣专董其事，所以深致其哀荣而尽其送终之礼。近世使臣沿袭故常，过取馈遗，故私家之费，往往倍于公上。祥符中，患其无节，尝诏有司定其数。皇祐中，又著之《编敕》，令使臣所受无过五百，朝臣无过三百，有违之者，御史奏劾。伏见比岁以来，不复循守，其取之者不啻十倍于著令。乞取旧例裁定酌中之数，以为永式。”诏令太常礼院详定，令布裁定以闻。

嘉祐七年，诏大宗正：自今皇亲之丧，五年以上未葬者，不以有无尊亲新丧，并择日葬之。初，龙图阁直学士向传式言：“故事，皇亲系节度使以上方许承凶营葬，其卑幼丧皆随葬之。自庆历八年后，积十二年未葬者几四百余丧，官司难于卒办，致濮王薨百日不及葬。请自今两宅遇有尊属之丧，不以官品为限而葬之。”下判大宗正司、太常礼仪院、司天监议，而有是诏。元祐中，又诏御史台：“臣僚父母无故十年不葬，即依条弹奏，及令吏部候限满检察。尚有不葬父母，即未得与关升磨勘。如失检察，亦许弹奏。”

追封册命。《通礼》：策赠贵臣，守宫于主人大门外设使、副位，使人公服从朝堂受策，载于犊车，各备卤簿，至主人之门降车。使者称：“有制。”主人降阶稽顙，内外皆哭。读册讫，主人拜送之。

国朝之制：有于私第册之者，有于本道册之者。私第册之者，乾德三年，正衙命使册赠孟昶尚书令，追封楚王是也。本道册者，建隆元年，故特进、检校太师、南平王高保融奉敕赠太尉，端拱元年，故守太师、尚书令、邓王钱俶特追封秦王是也。其仪与《通礼》大略相类，不复录。

定谥。王公及职事官三品以上薨（赠官同），本家录行状上尚书省，考功移太常礼院议定，博士撰议，考功审覆，判都省集合省官参议，具上中书门下宰臣判准，始录奏闻。敕付所司即考功录牒，以未葬前赐其家。省官有异议者，听具议闻。蕴德丘园，声实明著，虽无官爵，亦奏赐谥曰“先生”。

太平兴国八年，诏增《周公谥法》五十五字，美谥七十

一字为一百字，平谥七字为二十字，恶谥十七字为三十字。其沈约、贺琛《续广谥》尽废。后以直史馆胡旦言：“旧制，文武官臣僚皆以功行上下，各赐谥法。近朝以来，遂成阙典。建隆以后，臣僚三品以上合赐谥者百余人，望令史馆编录行状，送礼官定谥付馆，修入国史。”诏：“今后并令礼官取行状定谥，送考功详覆，关送史馆，永为定式。”

直集贤院王暉言：“谥者，行之表也。善行有善谥，恶行有恶谥，盖闻谥知行，以为劝戒。《六典》：太常博士掌王公以下拟谥，皆迹其功德为之褒贬。近者臣僚薨卒，虽官该拟谥，其家自知父祖别无善政，虑定谥之际，斥其缪戾，皆不请谥。窃惟谥法自周公以来，垂为不刊之典，盖以彰善癉恶，激浊扬清，使其身没之后，是非较然，用为劝惩。今若任其迁避，则为恶者肆志而不悛。乞自今后不必候其请谥，并令有司举行，如此，则隐匿无行之人，有所沮劝。若须行状申乞方行拟谥，考诸方册，别无明证。惟卫公叔文子卒，其子戍请谥。臣谓春秋之时，礼坏乐阙，公叔之卒，有司不能明举旧典，故至将葬，始请谥于君。且周制，太史掌小丧赐谥，小史掌卿大夫之家赐谥请谥。以此知有司之职，自当举行，明矣。”诏下有司详定，如暉请焉。

礼院更议赠安远军节度使马怀德已葬请谥，乃言：“自古作谥，皆在葬前。唐《开元》，三品以上将葬，既启殡，告赠谥于柩前；无嫌者，设启奠即告谥。既葬加谥，出于唐时。如颜杲卿、卢弈尽忠王室，当时置而不议。至郭知运死五十余年乃始请谥，右司员外郎崔原以为非旌善之礼，而太常博士独孤及谓新制死不必有谥，又谓有故阙礼，追远请谥，顺也。

及长于开元之世。亲闻启奠告谥，而谓新制不必有谥，屯非诬哉？又有故阙礼，追远请谥，皆违礼经，何顺之有？国家给谥，一用唐令，然请谥之家，例供尚书省官酒食，撰议官又当有所赠遗，故或阙而不请。景祐四年，宋绶建议，令官给酒食。其后，又罢赠遗。自此，既葬请谥者甚众。岁月浸久，官阙行迹，士大夫所不能知，子孙与其门生故吏，志在虚美隐恶，而有司据以加谥，是废圣人之法，而徇唐庸有司之议也。”诏：“自今得谥者，令葬前奏请；或其家不请，则尚书、太常合议定谥，前葬牒史馆及付其家。即徇私谥不以实，论如选举不以实法。既葬请谥者，不定谥。”

卷一百二十五

志第七十八

礼二十八 凶礼四

士庶人丧礼 服纪

士庶人丧礼。开宝三年十月，诏开封府：禁丧葬之家不得用道、释威仪及装束异色人物前引。太平兴国七年正月，命翰林学士李昉等重定士庶丧葬制度。昉等奏议曰：“唐大历七年，诏丧葬之家送葬祭盘，只得于丧家及莹所置祭，不得于街衢张设。又长庆三年，令百姓丧葬祭奠不得以金银、锦绣

为饰及陈设音乐，葬物稍涉僭越，并勒毁除。臣等参详子孙之葬父祖，卑幼之葬尊亲，全尚朴素即有伤孝道。其所用锦绣，伏请不加禁断。其用音乐及栏街设祭，身无官而葬用方相者，望严禁之。其诏葬设祭者不在此限。又准后唐长兴二年诏：五品、六品常参官，丧輿舁者二十人，挽歌八人，明器三十事，共置八床；七品常参官舁者十六人，挽歌六人，明器二十事，置六床；六品以下京官及检校、试官等，舁者十二人，挽歌四人，明器十五事，置五床，并许设纱笼二。庶人，舁者八人，明器十二事，置两床。悉用香輿、魂车。其品官葬祖父母、父母，品卑者听以子品，葬妻子者递降一等，其四品以上依令式施行。望令御史台、街司颁行，限百日率从新制；限满违者，以违禁之物给巡司为赏。丧家辄举乐者，谴伶人。他不如制者，但罪下里工作。”从之。

九年，诏曰：“访闻丧葬之家，有举乐及令章者。盖闻邻里之内，丧不相舂，苴麻之旁，食未尝饱，此圣王教化之道，治世不刊之言。何乃匪人，亲罹衅酷，或则举奠之际歌吹为娱，灵柩之前令章为戏，甚伤风教，实紊人伦。今后有犯此者，并以不孝论，预坐人等第科断。所在官吏，常加觉察，如不用心，并当连坐。”

景德二年，开封府言：“文武官亡歿，诸寺击钟未有定制。欲望自今大卿监、大将军、观察使、命妇郡夫人已上，即据状闻奏，许于天清、开宝二寺击钟，其声数旋俟进止，自余悉禁。”从之。

绍兴二十七年，监登闻鼓院范同言：“今民俗有所谓火化者，生则奉养之具唯恐不至，死则燔蒸而弃捐之，何独厚于

生而薄于死乎？甚者焚而置之水中，识者见之动心。国朝著令，贫无葬地者，许以系官之地安葬。河东地狭人众，虽至亲之丧，悉皆焚弃。韩琦镇并州，以官钱市田数顷，给民安葬，至今为美谈。然则承流宣化，使民不畔于礼法，正守臣之职也。方今火葬之惨，日益炽甚，事关风化，理宜禁止。仍飭守臣措置荒闲之地，使贫民得以收葬，少裨风化之美。”从之。二十八年，户部侍郎荣巖言：“比因臣僚陈请禁火葬，今州郡置荒闲之地，使贫民得以收葬，诚为善政。臣闻吴越之俗，葬送费广，必积累而后办。至于贫下之家，送终之具，唯务从简，是以从来率以火化为便，相习成风，势难遽革。况州县休息之久，生聚日繁，所用之地，必须宽广。乃附郭近便处，官司以艰得之故，有未行揆拨者。既葬埋未有处所，而行火化之禁，恐非人情所安。欲乞除豪富士族申严禁止外，贫下之民并客旅远方之人，若有死亡，姑从其便，候将来州县揆拨到荒闲之地，别行取旨。”诏依，仍令诸州依已降指挥，措置揆拨。

服纪。宋天子及诸臣服制，前史皆散记诸礼中，未尝特录之也，后史则表而出之。高宗于外廷以日易月，于内廷则行三年之礼，御朝则浅素、浅黄。孝宗又力持三年之制。皇帝未成服，则素纱软脚幞头、白罗袍、黑银带、丝鞋。成服日，布梁冠（朱熹云：当用十二梁）、首经、直领布大袖衫（朱熹云：不当用襴，盖下已有裙）、布裙、裤、腰经、竹杖、白绫衬衫，或斜巾、帽子。视事日，去杖、首经。小祥日，改服布幞头、衫、腰经、布裤。大祥毕，服素纱软脚幞头、白

罗袍、素履、黑银带。禪祭毕，素纱软脚幘头、浅色黄罗袍、黑银带。祔庙日，服履、黄袍、红带。御正殿视事，则皂幘头、淡黄袍、黑鯨犀带、素丝鞋。此中兴后制也。

孝宗居忧，再定三年之制。其服：布冠、直领大袖衫、布裙、首经、腰经、竹杖。小祥不易服。大祥礼毕，始去杖、去经。禪祭毕，始服素纱软脚幘头、白袍、黑银带。祔庙毕，服皂幘头、黑鯨犀带。每遇过宫庙谒，则衰经行礼，二十五月而除。三年之内，禁中常服布巾、布衫、布背子。视事则御内殿，服白布幘头、白布袍、黑银带，殿设素幄。每五日一次过宫，则衰经而杖。虞祭则布折上巾、黑带、布袍。受金使吊则衰经，御德寿殿东廊之素幄。受贺节使，则御垂拱殿东楹之素幄。是时，宰执、近臣皆不肯行，惟断自上心，坚不可夺，大臣乃不敢言。赞其决者，惟敕局下僚沈清臣一人而已。

臣为君服，宋制有三等：中书门下、枢密使副、尚书、翰林学士、节度使、金吾上将军、文武二品以上，布梁冠、直领大袖衫、布裙、裤、腰经、竹杖，或布幘头、襴衫、布斜巾、绢衬服。文武五品以上并职事官监察御史以上、内客省、宣政、昭宣、知阁门事、前殿都知、押班，布梁冠、直领大袖衫、裙、裤、腰经，或幘头、襴衫。自余文武百官，布幘头、襴衫、腰经而已。入局治事，并不易服。宰执奏事去杖，小祥去冠，余官奏事如之。大祥，素纱软脚折上巾、黼公服、白鯨锡带。禪除毕，去黼服，常服仍黑带、皂鞞鞢。祔庙毕，始纯吉服。宗室出则常服，居则衰麻以终制。

光宗居孝宗之忧，赵汝愚当国，始令群臣服白凉衫、皂

带治事，逮终制乃止。宁宗居光宗之忧，复令百官以日易月，禫除毕，服紫衫、皂带以治事，从礼部侍郎陈宗召请也。诸路监司、州军县镇长吏以下，服布四脚、直领布襦衫、麻腰经，朝晡临，三日除之。内外命妇当入临者，布裙、衫、帔、首经、绢衬衫、帕首。士庶于本家素服，三日而除。婚嫁，服除外不禁。文武臣僚之家，至山陵祔毕，乃许嫁娶，仍不用花彩及乐。

淳熙十四年十月，以将作监韦璞充金国告哀使，阁门舍人姜特立副之。礼部、太常寺言：“告哀使、副并三节人，从礼例，如在大祥内，合服布幘头、襦衫、布裤、腰褭，布凉伞，鞞鞞；在禫服内，合服素纱软脚幘头、黻色公服、黑鞞犀带，青伞，皂鞞鞞；俟禫除，即从吉服，仍系黑带，去鱼，凉伞、鞞并从禫制，并去狨座。三节人衣紫衫、黑带，并不听乐，不射弓弩，候过界，听使、副审度，随宜改易服用。”从之。或遣留遗信物使，同上服。

丧服杂议。庆历七年，侍御史吴鼎臣言：“武班及诸职司人吏，曾因亲丧出入禁门，甚有裹素纱幘头者，殊失肃下尊上之礼。欲乞武两班，除以官品起复许裹素纱外，其余臣僚并诸职司人吏，虽有亲丧服未除，并须光纱加首，不得更裹素纱。”诏送太常礼院。礼官言：“准令文，凶服不入公门。其遭丧被起，在朝参处，常服各依品服，惟色以浅，无金玉饰；在家，依其服制。其被起者，及期丧以下居式假者，衣冠朝集，皆听不预。今鼎臣所奏，有碍令文。”诏依所定，如遇筵宴，其服浅色素纱人，更不令祗应。

丁父母忧。淳化五年八月，诏曰：“孝为百行之本，丧有

三年之制，著于典礼，以厚人伦。中外文武官子弟，或父兄之沦亡，蒙朝廷之齿叙，未及卒哭，已闻莅官，遽忘哀戚，颇玷风教。自今文武官子弟，有因父亡兄歿特被叙用，未经百日，不得趣赴公参。御史台专加纠察；并有冒哀求仕、释服从吉者，并以名闻。”

咸平元年，诏任三司、馆阁职事者丁忧，并令持服。又诏：“川峡、广南、福建路官，丁忧不得离任，既受代而丧制未毕者，许其终制。”寻令川峡官，除州军长吏奏裁，余并许解官。

大中祥符九年，殿中侍御史张廓言：“京朝官丁父母忧者，多因陈乞，与免持服。且忠教恩义，士所执守，一悖于礼，其何能立？今执事盈庭，各务简易，况无金革之事，中外之官不阙，不可习以为例。望自后并依典礼，三年服满，得赴朝请。”

天禧四年，御史台言：“文武官并丁忧者，相承服五十四月，别无条例。”下太常，礼官议曰：“按《礼·丧服小记》云：‘父母之丧偕，先葬者不虞、祔，待后事，其葬服斩衰。’《注》：‘谓同月若同日死也。先葬者母也，其葬服斩衰者，丧之隆哀宜从重也。假令父死在前月而同月葬，犹服斩衰，不葬不变服也。言其葬服斩衰，则虞、祔各以其服矣。及练、祥皆然。卒事，反服重。’《杂记》云：‘有父之丧，如未没丧而母死，其除父之丧也，服其除服，卒事，反丧服。’《注》云：‘没，犹终也。除服谓祥祭之服，卒事既祭，反丧服，服后死者之服。’又杜预云：‘若父母同日卒，其葬先母后父，皆服斩衰，其虞、祔先父后母，各服其服，卒事，反服父服。若

父已葬而母卒，则服母之服，虞乞，反服父之服。既除练，则服母之服。丧可除，则服父之服以除之，乞则服母之服。’贺循云：‘父之丧未终，又遭母丧，当父服应终之月，皆服祥祭之服，如除丧之礼。卒事，反母之服。’臣等参考典故，则是随其先后而除之，无通服五十四月之文。请依旧礼改正。”

庆历三年，太常礼院议：“《礼记》：‘父母之丧，无贵贱，一也。’又曰：‘三年之丧，人道之至大也。’请不以文武品秩高下，并听终丧。”时以武臣入流者杂，难尽解官。诏：“自今三司副使已上，非领边寄，并听终制，仍续月奉。武臣非在边而愿解官者听。”

凡夺情之制，文臣谏舍以上，牧伯刺史以上，皆卒哭后恩制起复；其在切要者，不候卒哭。内职遭丧，但给假而已，愿终丧者亦听。惟京朝、幕职、州县官皆解官行服，亦有特追出者。

凡公除与祭。景祐二年，礼仪使言：天圣五年，太常礼院言：自来宗庙祠祭，皆宰臣、参知政事行事，每有服制，旋复改差，多致妨阙。检会《唐会要》，贞元六年诏，百官有私丧公除者，听赴宗庙之祭。监祭御史以《礼》有“缌麻已上丧不得飨庙”，移牒吏部诘之。吏部奏：准《礼》，“诸侯绝周、大夫绝缌”者，所以杀旁亲，不敢废大宗之祭事，则缌不祭者，谓同宫未葬，欲人吉凶不相黷也。魏、晋已降，变而从权，缌已上丧服，假满即吉，谓之公除。凡既葬公除，则无事不可，故于祭无妨。乞今凡有惨服既葬公除，及闻哀假满，许吉服赴祭。同宫未葬，虽公除依前禁之。诏从。又王泾《郊祀录》：“缌麻已上丧，不行宗庙之祭者，以明吉凶不相干

也。贞元，吏部奏请，得许权改吉服，以从宗庙之祭，此一时之事，非旧典也。”今本院看详，律称：“如有缌麻已上丧遣充掌事者，笞五十。”此唐初所定。吏部起请，皆援引典故。奉诏，百官有私丧公除者，听赴宗庙之祭。后虽王泾著《郊祀录》称是一时之事，非旧典也。又别无诏敕改更，是以历代止依贞元诏命施行。至大中祥符中，详定官请依《郊祀录》，缌麻以上丧，不预宗庙之祭。今详贞元起请，证据分明，王泾所说，别无典故。望自今后有私丧公除者，听赴宗庙之祭，免致废阙。

庆历七年，礼官邵必言：“古之臣子，未有居父母丧而辄与国家大祭者。今但不许入宗庙，至于南郊坛、景灵宫，皆许行事。按唐吏部所请惨服既葬公除者，谓周以下也，前后相承，误以为三年之丧，得吉服从祭，失之甚也。又据律文：‘诸庙享，有缌麻以上丧，不许执事，祭天地、社稷不禁。’此唐之定律者不详经典意也。《王制》曰：‘丧三年不祭，惟天地、社稷为越绋而行事。’《注》云：‘不敢以卑废尊’也。是指王者不敢以私亲之丧，废天地、社稷之祭，非谓臣下有父母丧，而得从天子祭天地、社稷也。兼律文所以不禁者，亦止谓缌麻以上、周以下故也。南郊、太庙，俱为吉祀，奉承之意，无容异礼。今居父母丧不得入太庙，至南郊则为愈重。朝廷每因大礼，侍祠之官普有沾赉，使居丧之人得预祠事，是不欲庆泽之行，有所不被，奈何以小惠而伤大礼？近岁两制以上，并许终丧，惟于武臣尚仍旧制，是亦取古之墨绁从事，金革无避之义也。然于郊祀吉礼则为不可。”下礼院，议曰：“郊祀大礼，国之重事，百司联职，仅取齐集。若居丧被起之

官悉不与事，则或有妨阙。但不以惨粗之容接于祭次，则亦可行。请依《太常新礼》，宗室及文武官有遭丧被起及卒哭赴朝参者，遇大朝会，听不入；若缘郊庙大礼，惟不入宗庙，其郊坛、景灵宫得权从吉服陪位，或差摄行事。”诏可。

天圣五年，侍讲学士孙奭言：“伏见礼院及刑法司外州执守服制，词旨俚浅，如外祖卑于舅姨，大功加于嫂叔，颠倒谬妄，难可遽言。臣于《开宝正礼》录出五服年月，并见行丧服制度，编附《假宁令》，请下两制、礼院详定。”翰林学士承旨刘筠等言：“奭所上五服制度，皆应礼经。然其义简奥，世俗不能尽通，今解之以就平易。若‘两相为服，无所降杀’，旧皆言‘服’者，具载所为服之人；其言‘周’者，本避唐讳，合复为‘期’。又节取《假宁令》附《五服敕》后，以便有司；仍板印颁行，而丧服亲疏隆杀之纪，始有定制矣。”

子为嫁母。景祐二年，礼官宋祁言：“前祠部员外郎、集贤校理郭稹幼孤，母边更嫁，有子。稹无伯叔兄弟，独承郭氏之祭。今边不幸，而稹解官行服。按《五服制度敕》齐衰杖期降服之条曰：‘父卒母嫁及出妻之子为母。’其左方注：‘谓不为父后者。若为父后者，则为嫁母无服。’诏议之。侍御史刘夔曰：

按天圣六年敕，《开元五服制度》、《开宝正礼》并载齐衰降服条例，虽与祁言不异，然《假宁令》：“诸丧，斩、齐三年，并解官；齐衰杖期及为人后者为其父母，若庶子为后为其母，亦解官，申心丧；母出及嫁，为父后者虽不服，亦申心丧。”《注》云：“皆为生己者。”《律疏》云：“心丧者，为妾子及出妻之子合降其服，二十五月内

为心丧。”再详格令：“子为嫁母，虽为父后者不服，亦当申心丧。”又称：“居心丧者，释服从吉及忘哀作乐、冒哀求仕者，并同父母正服。”今龙图阁学士王博文、御史中丞杜衍尝为出嫁母解官行丧。若使生为母子，没为路人，则必亏损名教，上玷孝治。

且杖期降服之制，本出《开元礼》文，逮乎天宝降敕，俾终三年，然则当时已悟失礼。晋袁准谓：“为人后，犹服嫁母。据外祖异族，犹废祭行服，知父后应服嫁母。”刘智释云：“虽为父后，犹为嫁母齐衰。”谯周云：“非父所绝，为之服周可也。”昔孔鲤之妻为子思之母，鲤卒而嫁于卫，故《檀弓》曰：“子思之母死，柳若谓子思曰：‘子圣人之后也，四方于子乎观礼，子盍慎诸！’子思曰：‘吾何慎哉！’”丧之礼，如子。云“子圣人之后”，即父后也。石苞问淳于睿：“为父后者，不为出母服。嫁母犹出母也，或者以为嫁与出不异，不达礼意，虽执从重之义，而以废祭见讥。君为详正。”睿引子思之义为答，且言：“圣人之后服嫁母，明矣。”稹之行服，是不为过。

诏两制、御史台、礼院再议，曰：“按《仪礼》：‘父卒继母嫁，为之服期。’谓非牛己者，故父卒改嫁，降不为己母。唐上元元年敕，父在为母尚许服三年。今母嫁既是父终，得申本服。唐绍议曰：‘为父后者为嫁母杖周，不为父后者请不降服。’至天宝六载敕，五服之纪，所宜企及，三年之数，以报免怀。其嫁母亡，宜终三年。又唐八坐议吉凶加减礼云‘凡父卒，亲母嫁，齐衰杖期，为父后者亦不服，不以私亲废祭祀，惟素服居垩室，心丧三年，免役解官。母亦心服之，母

子无绝道也。’按《通礼五服制度》：父卒母嫁，及出妻之子为母，及为祖后，祖在为祖母，虽周除，仍心丧三年。”

侍讲学士冯元言：“《仪礼》、《礼记正义》，古之正礼；《开宝通礼》、《五服年月敕》，国朝见行典制，为父后者，为出母无服。惟《通礼义纂》引唐天宝六年制：‘出母、嫁母并终服三年。’又引刘智《释义》：‘虽为父后，犹为出母、嫁母齐衰，卒哭乃除。’盖天宝之制，言诸子为出母，嫁母，故云‘并终服三年’；刘智言为父后者为出母、嫁母，故云‘犹为齐衰，卒哭乃除’，各有所谓，固无疑也。况《天圣五服年月敕》：‘父卒母嫁及出妻之子为母降杖期。’则天宝之制已不可行。又但言母出及嫁，为父后者虽不服，亦申心丧，即不言解官。若专用礼经，则是全无服式；若俯同诸子杖期，又于条制相戾。请凡子为父后，无人可奉祭祀者，依《通礼义纂》、刘智《释义》，服齐衰，卒哭乃除，逾月乃祭，仍申心丧，则与《仪礼》、《礼记正义》、《通典》、《通礼》、《五服年月敕》‘为父后，为出母、嫁母无服。’之言不远。如诸子非为父后者，为出母、嫁母，依《五服年月敕》，降服齐衰杖期，亦解官申心丧，则与《通礼五服制度》言‘虽周除，仍心丧三年’，及《刑统》言‘出妻之子合降其服，皆二十五月内为心丧’，其义一也。郭稹应得子为父后之条，缘其解官行服已过期年，难于追改，后当依此施行。”

诏：自今并听解官，以申心丧。

子为生母。大中祥符八年，枢密使王钦若言：“编修《册府元龟》官太常博士、秘合校理聂震丁所生母优，嫡母尚在，望特免持服。”礼官言：“按周制，庶子在父之室，则为其母

不禫。晋解遂问蔡谟曰：‘庶子丧所生，嫡母尚存，不知制服轻重。’答云：‘士之妾子服其母，与凡人丧母同。’钟陵胡澹所生母丧，自有嫡兄承统，而嫡母存，疑不得三年，问范宣，答曰：‘为慈母且犹三年，况亲所生乎？嫡母虽尊，然厌降之制，父所不及。妇人无专制之事，岂得引父为比而屈降支子也？’南齐褚渊遭庶母郭氏丧，葬毕，起为中军将军。后嫡母吴郡公主薨，葬毕，令摄职。则震当解官行服，心丧三年；若特有夺情之命，望不以追出为名。自今显官有类此者，亦请不称起复，第遣厘职。”

熙宁三年，诏御史台审决秀州军事判官李定追服所生母丧。御史台言：“在法，庶子为父后，如嫡母存，为所生母服缌三月，仍解官申心丧；若不为父后，为所生母持齐衰三年，正服而禫。今定所生仇氏亡日，定未尝请解官持心丧，止以父老乞还侍养。宜依礼制追服缌麻，而解官心丧三年。”时王安石庇定，擢为太子中允，而言者俱罢免。

妇为舅姑。乾德三年，判大理寺尹拙言：“按律及《仪礼丧服传》、《开元礼仪纂》、《五礼精义》、《三礼图》等书，所载妇为舅姑服周；近代时俗多为重服，刘岳《书仪》有奏请之文。《礼图》、《刑统》乃邦家之典，岂可守《书仪》小说而为国章邪？”判少卿事薛允中等言：“《户婚律》：‘居父母及夫丧而嫁娶者，徒三年，各离之。若居周丧而嫁娶者，杖一百。’又《书仪》：‘舅姑之服斩衰三年。’亦准敕行。用律敕有差，望加裁定。”

右仆射魏仁浦等二十一人奏议曰：“谨按《礼·内则》云：‘妇事舅姑，如事父母。’则舅姑与父母一也。而古礼有期年

之说，至于后唐始定三年之丧，在理为当。况五服制度，前代增益甚多。按《唐会要》，嫂叔无服，太宗令服小功。曾祖父母旧服三月，增为五月。嫡子妇大功，增为期。众子妇小功，增为大功。父在为母服期，高宗增为三年。妇为夫之姨舅无服，玄宗令从夫服，又增姨舅同服缌麻及堂姨舅袒免。至今遵行。况三年之内，几筵尚存，岂可夫处苫块之中，妇被绮紈之饰？夫妇齐体，哀乐不同，求之人情，实伤理本。况妇为夫有三年之服，于舅姑止服期年，乃是尊夫而卑舅姑也。况孝明皇后为昭宪太后服丧三年，足以为万世法。欲望自今妇为舅姑服，并如后唐之制，其三年齐、斩，一从其夫。”

嫡孙承重。天圣四年，大理评事杜杞言：“祖母颍川郡君钟殁，并无服重子妇，余孤孙七人，臣最居长，今已服斩衰，即未审解官以否？”礼院言：“按《礼·丧服小记》曰：‘祖父卒，而后，为祖母后者三年。’《正义》曰：‘此论适孙承重之服。祖父卒者，适谓孙无父而为祖后。祖父已卒，今遭祖母丧，故云为祖母后也。若父卒为母，故三年。若祖父卒时，父已先亡，亦为祖父三年。若祖卒时父在，已虽为祖期，今父殁，祖母亡时，已亦为祖母三年也。’又按令文：‘为祖后者，祖卒为祖母，祖父殁，嫡孙为祖母承重者，齐衰三年，并解官。’合依《礼》、令。”

宝元二年，度支判官、集贤校理薛绅言：“祖母万寿县太君王氏卒，是先臣所生母，服纪之制，罔知所适，乞降条制，庶知遵守。”诏送太常礼院详定。礼官言：“《五服年月敕》：‘齐衰三年，为祖后者，祖卒则为祖母。’又曰：‘齐衰不杖期，为祖父母。’《注》云：‘父之所生庶母亦同，惟为祖后者不服。’

又按《通礼义纂》：‘为祖后者，父所生庶母亡，合三年否？’《记》云：‘为祖母也，为后三年。不言嫡庶。然奉宗庙，当以贵贱为差，庶祖母不祔于皇姑，已受重于祖，当为祭主，不得申于私恩；若受重于父代而养，为后可也。’又曰：‘庶祖母合从何服？礼无服庶祖母之文，有为祖庶母后者之服。晋王廙议曰：受命为后，则服之无嫌。妇人无子，托后族人，犹为之服，况其子孙乎？人莫敢卑其祖也。且妾子，父歿为母得申三年。孙无由独屈，当服之也。’看详《五服年月敕》，不载持重之文，于《义纂》即有所据。今薛绅不为祖后，受重于父，合申三年之制。”

史馆检讨、同知太常礼院王洙言：“《五服年月敕》与新定令文及《通礼》正文内五服制度，皆圣朝典法，此三处并无为父所生庶母服三年之文。唯《义纂》者是唐世萧嵩、王仲丘等撰集，非创修之书，未可据以决事。且所引两条，皆近世诸儒之说，不出于《六经》，臣已别状奏驳。今薛绅为映之孙，耀卿为别子始祖，绅继别之后为大宗，所守至重，非如次庶子等承传其重者也。不可辄服父所生庶母三年之丧，以废始祖之祭也。臣谨按《礼经》所谓重者，皆承后之文。据《义纂》称重于父，亦有二说：一者，嫡长子自为正体，受重可知；二者，或嫡长亡，取嫡或庶次承传父重，亦名为受重也。若继别子之后，自为大宗，所承至重，不得更远系庶祖母为之服三年，惟其父以生己之故，为之三年可也。详《义纂》所谓‘受重于父者’，指嫡长子亡、次子承传父重者也，但其文不同耳。”

诏太常礼院与御史台详定闻奏。众官参详：“耀卿，王氏

子；绅，王氏孙，尤亲于慈母、庶母，祖母、庶祖母也，耀卿既亡，绅受重代养，当服之也。又薛绅顷因籍田覃恩，乞将叙封母氏恩泽，回授与故父所生母王氏，其薛绅官爵未合叙封祖母，盖朝廷以耀卿已亡，绅是长孙，敦以教道，特许封邑，岂可王氏生则辄邀国恩，歿则不受重服？况绅被王氏鞠育之恩，体尊义重，合令解官持齐衰三年之服。”诏从之。

皇祐元年，大理评事石祖仁奏：“叔从简为祖父中立服后四十日亡，乞下礼院定承祖父重服。”礼官宋敏求议曰：“自《开元礼》以前，嫡孙卒则次孙承重，况从简为中子已卒，而祖仁为嫡孙乎？古者重嫡，正贵所传，其为后者皆服三年，以主虞、练、祥、禫之祭。且三年之丧，必以日月之久而服之者有变也。今中立未及卒哭，从简已卒，是日月未久而服未经变也。或谓已服期，不当改服斩，而更为重制。按《仪礼》：‘子嫁，反在父之室，为父三年。’郑氏注：‘谓遭丧而出者，始服齐衰期，出而虞则以三年之丧。’是服可再制明矣。今祖仁宜解官，因其葬而制斩衰三年。后有如其类而已葬者，用再丧制服。”遂著为定式。

熙宁八年，礼院请为祖承重者依《封爵令》立嫡孙，以次立嫡子同母弟，无母弟立庶子，无庶子立嫡孙同母弟；如又无之，即立庶长孙，行斩衰服。于是礼房详定：“古者封建国邑而立宗子，故周礼适子死，虽有诸子，犹令嫡孙传重，所以一本统、明尊尊之义也。至于商礼，则嫡子死立众子，然后立孙。今既不立宗子，又未尝封建国邑，则嫡孙丧祖，不宜纯用周礼。若嫡子死无众子，然后嫡孙承重，即嫡孙传袭封爵者，虽有众子犹承重。”时知庐州孙觉以嫡孙解官持祖母

服，觉叔父在，有司以新令，乃改知润州。

元丰三年，太常丞刘次庄祖母亡，有嫡曾孙，次庄为嫡孙同母弟，在法未有庶孙承重之文。诏下礼官立法：“自今承重者，嫡子死无诸子，即嫡孙承重；无嫡孙，嫡孙同母弟承重；无母弟，庶孙长者承重；曾孙以下准此。其传袭封爵，自依礼、令。”

杂议。大中祥符八年，广平公德彝聘王显孙女，将大归而德彝卒，疑其礼制。礼官言：“按《礼》：‘曾子问曰：娶女有吉日而女死，如之何？孔子曰：婿齐衰而吊，既葬而除之。夫死亦如之。’《注》云：‘谓无期三年之恩也，女服斩衰。’又《刑统》云：‘依礼，有三月庙见、有未庙见就婚等三种之文，妻并同夫法，其有克吉日及定婚夫等，惟不得违约改嫁，自余相犯，并同凡人。’今详女合服斩衰于室，既葬而除；或未葬，但出櫨即除之。”

天圣七年，兴化军进士陈可言：“臣昨与本军进士黄价同保，臣预解送之后，本军言黄价昨赴举时，有叔为僧，丧服未滿，臣例当驳放。窃思出家制服，礼律俱无明文，况僧犯大罪，并无缘坐；犯事还俗，准敕不得均分父母田园。又释门仪式，见父母不拜，居父母丧不经，死则法门弟子为之制服，其于本族并无服式。望下礼官详议，许其赴试。”太常礼院言：“检会敕文，期周尊长服，不得取应。又礼为叔父齐衰期，外继者降服大功九月。其黄价为叔僧，合比外继，降服大功。”

皇祐四年，吉州司理参军祝绅幼孤，鞠于兄嫂。已尝为嫂持服，兄丧，又请解官持丧。有司以为言。仁宗曰：“近世

盖有匿亲丧而干进者。绅虽所服非礼，然不忘鞠养恩，亦可劝也。候服阕日与幕职、知县。”

继绝。熙宁二年，同修起居注、直史馆蔡延庆父褒，故太尉齐之弟也。齐初无子，子延庆。后齐有子，而褒绝，请复本宗。礼官以请，许之。绍圣元年，尚书省言：“元祐南郊赦文，户绝之家，近亲不为立继者，官为施行。今户绝家许近亲尊长命继，已有著令，即不当官为施行。”四年，右武卫大将军克务，乞故登州防御使东牟侯克端子叔博为嗣，请赴期朝参起居，而不为克端服。大宗正司以闻。下礼官议，宜终丧三年。遂诏宗室居父母丧者，毋得乞为继嗣。

大观四年，诏曰：“孔子谓兴灭继绝，天下之民归心。王安石子雱无嗣，有族子棣，已尝用安石孙恩例官，可以棣为雱后，以称朕善善之意。”先是，元丰国子博士孟开，请以侄孙宗颜为孙，据晋侍中荀顗无子，以兄之孙为孙；其后王彦林请以弟彦通为叔母宋继绝孙，诏皆如所请。淳熙四年十月二十七日，户部言：“知蜀州吴扩申明：乞自今养同宗昭穆相当之子，夫死之后，不许其妻非理遣还。若所养子破荡家产，不能侍养，实有显过，即听所养母诉官，近亲尊长证验得实，依条遣还，仍公共继嗣。”